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

# 招股意向书

（住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意向书

| | |
|---|---|
| **（一）发行股票类型：**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二）发行股数：** | 不超过 333,333,334 股，实际发行的总规模将根据发行人资本需求情况、发行人与监管机构沟通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等决定 |
| **（三）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四）每股发行价格：** | 人民币【】元 |
| **（五）预计发行日期：** | 【】年【】月【】日 |
| **（六）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七）发行后总股本：** | 不超过 3,333,333,334 股。 |
|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发行前本行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自本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进行转让。<br>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承诺如下：<br>“（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br>（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虹达运输、园区经发、波司登股份、盛虹集团、吴中集团、苏州城投、国泰国际、海竞信科、江南化纤、新浒投资、宏利来服饰、吴中教育、永钢集团、华芳集团、三威企业集团和东吴建筑作为累计持有本行 51%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担任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持有本行股份的张水男、钱锋、后斌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5）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担任本行监事且持有本行股份的朱文彪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的钱烨宸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上述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6）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监事近亲属的朱文荣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4、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申报期间，新增股东鲍亚琴、蒋加星、黄宁、毛露琼、何华芳、王海兵、王文敬、费炳锋、顾秋忠、高建荣、张雪珍、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金建华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本公司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申报期间，通过司法裁决方式受让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股东尹云妹承诺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财金[2010]97 号）的规定，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个人，承诺如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另有 6 人因无法取得联系等原因尚未签署该等承诺函。该等股东持股 766,254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0.03%。

**（九）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声明

本行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行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本行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行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需要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

## 一、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如下：除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之外，在本次发行上市日前本行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行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规划的制订原则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本行将根据各股东持有本行股份的比例进行分配。

本行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行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

在兼顾持续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行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 （二）制订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本行股利分配政策的制订着眼于本行现阶段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本行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方案**

**1、利润分配的顺序**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本行应提取一般准备，一般准备金提取比例应符合有权监管部门的要求，否则不得进行后续分配。

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本行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可以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本行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若本行年末资本充足率低于国家监管机关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该年度一般不得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应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本行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本行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回报规划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本行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间、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本行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本行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订本行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和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如本行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未做出现金分红方案，或本行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收益情况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本行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本行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本行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并确保应每 3 年制订 1 次股东回报规划，就未来 3 年的分红政策进行规划。本行董事会在制订股东回报规划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和吸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和建议。本行董事会制订的分红政策及 3 年股东回报规划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本行外部政策、经营环境变化并对本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本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行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本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做专题论述，详细论述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详情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六节股利分配政策”。

## 三、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 （一）第一大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 （二）合计持股超过 51%以上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关于股份锁定期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

虹达运输、园区经发、波司登股份、盛虹集团、吴中集团、苏州城投、国泰国际、海竞信科、江南化纤、新浒投资、宏利来服饰、吴中教育、永钢集团、华芳集团、三威企业集团和东吴建筑作为累计持有本行 51%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三）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担任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持有本行股份的张水男、钱锋、后斌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5、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担任本行监事且持有本行股份的朱文彪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上述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的钱烨宸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上述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5、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6、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监事近亲属的朱文荣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4、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四）新增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申报期间，新增股东鲍亚琴、蒋加星、黄宁、毛露琼、何华芳、王海兵、王文敬、费炳锋、顾秋忠、高建荣、张雪珍、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金建华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本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本公司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申报期间，通过司法裁决方式受让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股东尹云妹承诺如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五）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个人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财金[2010]97 号）的规定，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个人，承诺如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另有 6 人因无法取得联系等原因尚未签署该等承诺函。该等股东持股 766,254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0.03%。

## 四、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第一大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通过长期持有苏州银行股份，以实现和尽力确保本公司在苏州银行的第一大股东地位。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1）苏州银行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4、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所作出的关于所持苏州银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5、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6、如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7、如本公司计划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之外的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本公司将提前将拟减持数量和减持原因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苏州银行，由苏州银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苏州银行披露本公司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具体实施减持。

8、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9、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公司持有苏州银行股份小于 5%的，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六条的承诺。

10、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11、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虹达运输、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长期持有苏州银行股份，保持所持股份稳定。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1）苏州银行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本公司因为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4、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所作出的关于所持苏州银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5、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6、如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7、如本公司计划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之外的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本公司将提前将拟减持数量和减持原因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苏州银行，由苏州银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苏州银行披露本公司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具体实施减持。

8、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9、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本公司持有苏州银行股份小于 5%的，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六条的承诺。

10、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11、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三）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担任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持有本行股份的朱文彪、张水男、钱锋、后斌，承诺如下：

“1、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下列情况下，本人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苏州银行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苏州银行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不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1）苏州银行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苏州银行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4、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六个月。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人应当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期间内，苏州银行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本人应当同步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本人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减持或者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应当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

5、本人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 五、稳定股价的预案与相关承诺

### （一）稳定股价的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强化本行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义务，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本行制订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预案的议案》。该预案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该预案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预案中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本行及相关方将根据本行内部审批程序所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本行股价：

（1）本行回购本行股票；

（2）本行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本预案中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

（3）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本行董事会将在本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本行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本行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应将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本行回购本行股票的具体安排

①若本行采取回购本行股票方案的，股份回购预案将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本行股价及本行经营的影响等内容。本行应在股份回购预案依据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本行的内部审批程序，并在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本行应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行股份。本行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行上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②在实施股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均高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行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本行中止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稳定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本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行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的具体安排

①若本行采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方案的，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增持本行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本行，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本行进行公告。

②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本行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本行领取薪酬总额（税后）的 15%。

③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本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后，本行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上述义务时，应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商业银行监管等相关规定。

**3、其他**

（1）本预案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本行完成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有效期 3 年。

（2）本预案实施时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本行遵从相关规定。

（3）本预案有效期内，因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发布新的相关规则而需对本预案进行修改时，本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据此修改本预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行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1）在本行上市后三年内，若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行将履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

（2）本行董事会将在本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本行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如本行采取回购本行股票方案的，则本行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本行的股份回购预案将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本行股价及本行经营的影响等内容。本行应在股份回购预案依据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本行的内部审批程序，并在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本行应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行股份。本行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行上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②在实施股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行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本行中止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稳定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本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行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

③本行在履行上述义务时，将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商业银行监管等相关规定。”

**2、第一大股东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就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3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苏州银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审议通过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在苏州银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对于根据前述预案提出的股价稳定具体方案，本公司将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同意票。”

**3、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行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就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1）在苏州银行上市后三年内，若苏州银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苏州银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苏州银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将履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

（2）苏州银行董事会将在苏州银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苏州银行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如苏州银行采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苏州银行股票方案的，则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本人将就增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苏州银行，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苏州银行进行公告；

②本人用于增持苏州银行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一年度自苏州银行领取薪酬总额（税后）的 15%；

③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苏州银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苏州银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④本人在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⑤本人在履行上述义务时，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其它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商业银行监管等相关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本行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苏州银行的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苏州银行的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苏州银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苏州银行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苏州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则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订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者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有关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分析及本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内容，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 七、关于避免与本行同业竞争的承诺

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苏州银行 5%以上股份的期间内：

1、本公司将不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商业银行业务，以避免对苏州银行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控股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竞争或可能相竞争的任何商业银行业务。”

## 八、对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 （一）发行人对于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本行就本招股意向书的内容承诺如下：

“1、本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行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而言：

（1）本行将在收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全部 A 股新股的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告；

（2）本行将对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新股在回购期内按照回购事宜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确定的价格完成回购；

（3）具体回购的实施将根据上述原则按照本行届时公告的回购方案进行。

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行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行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二）第一大股东对于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就招股意向书的内容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苏州银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敦促苏州银行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照购回事宜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意向书的内容承诺如下：

“1、苏州银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 九、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行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规定，本行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行将严格按照本行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行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行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如本行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行应及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行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行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本行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行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和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公司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应当向苏州银行说明原因，并由苏州银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同时，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因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处罚，自苏州银行遭受处罚之日起至处罚执行完毕之日止，本公司放弃所享有的在苏州银行股东大会或委派董事（如有）在苏州银行董事会上的投票权；

（4）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本公司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公司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三）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按照本人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应当向苏州银行说明原因，并由苏州银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同时，本人应向苏州银行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因本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本人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人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四）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为本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苏州银行拟在中国境内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 号——招股意向书》的有关规定，作为苏州银行的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和东吴证券承诺如下：

“本公司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发行人律师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制作、出具文件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承诺如下：

“如因本所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六）发行人会计师对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制作、出具文件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承诺如下：

“因本所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出具的以下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

（1）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015205_B07 号）；

（2）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3 号）；

（3）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4 号）；

（4）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审阅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5 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特别风险提示

## （一）银行业持续增长前景不确定的风险

银行业的经营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息息相关。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总体趋缓，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16年和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6 年和 2017 年我国 GDP 增长率分别为 6.7%和 6.9%。2018 年上半年，我国 GDP 达到 418,961 亿元，较上年增长 6.8%，已呈现平稳趋势。根据中国银保会信息披露，截至 2018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20,254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3,017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3%，较 2017 年末有所上升。尽管 2018 年总体平稳，但是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经济结构调整及产能过剩治理仍将持续推进，银行业资产质量将持续承压。债券市场违约事件增多导致银行业投资风险上升，利率汇率市场化深入推进将使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难度加大，行业外部风险上升将导致输入性风险增大，多种风险并存对银行业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受经济增速放缓和经济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银行业信用风险仍存在下行压力。

若本行不能针对上述情况通过改变经营模式、降低营运成本或提升经营效率等方式作出有效应对，则经济环境的变化可能导致本行不良贷款率上升、贷款损失增加、投资产品价值下跌以及融资成本上升等一系列问题，从而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二）贷款集中度的风险

从行业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提供的贷款分别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18.56%、10.10%和 8.81%。

从地区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及垫款基本投放在江苏地区，其中，主要投放在苏州市，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64.33%。

从客户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2.98%（监管指标为不超过 1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15.80%（监管指标为不超过 50%）。

如果上述行业处于发展的下行周期、行业指导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地区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现较大规模的经济衰退、客户因经营困难出现财务危机，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不良贷款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68%、1.43%和 1.49%。本行保持或改善贷款质量的能力将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本行贷款的质量可能受宏观经济波动、经济结构调整、行业政策调整、客户信用风险等因素影响，从而造成本行部分地区或行业客户的不良贷款率升高。

**（四）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

政府融资平台是指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机构等通过财政拨款或注入土地、股权等资产设立，承担政府投资项目融资功能的企业和单位。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总额分别为 63.00 亿元、61.22 亿元和 49.02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6%、5.13%和 4.72%。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平台家数分别为 39 家、40 家和 34 家，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均为正常类贷款。若部分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主体因宏观经济波动或国家政策不利变化等原因出现还款困难的情形，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贷款减值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 40.99 亿元、34.54 亿元和 28.84 亿元。贷款减值损失准备金系本行根据各种可能影响贷款质量因素的评估及预测确定的，主要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和偿还意愿、抵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的担保人的履约能力、中国的经济状况、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利率、汇率以及法律、会计准则和监管环境等。这些因素中有很多并非本行所能控制，且本行对上述因素的判断和预期可能与未来实际情况不一致。上述因素的发生或变化可能造成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不足以弥补实际发生的损失。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74.33%、201.90%和 186.65%。本行的贷款拨备率，即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比率，分别为 2.94%、2.89%和2.78%。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 150%，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 2.5%，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本行已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贷款风险分类和贷款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的原则计提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为满足监管指标的要求，本行未来可能仍需要增加减值准备的计提，从而可能导致本行利润的减少，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投资业务风险**

近年来，本行已经运用可自主支配资金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分别为 40.04 亿元、499.17 亿元、147.10 亿元和 283.02 亿元。

本行金融投资主要集中于债券、特定目的载体投资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本行投资债券主要为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券；为控制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风险，本行尽管采取了多项防范措施，但本行无法保证采取的措施能使本行及时、全面地发现融资人及融资项目的所有潜在风险；此外，监管部门于 2018 年陆续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实施细则，本行将按监管要求在过渡期内积极完成《资管新规》出台后的新老过渡。未来，涉及该类型投资的任何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本行投资组合价值的大幅下降，从而对本行的盈利能力和资金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

**（七）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经营业务主要依靠利息净收入。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利息净收入分别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85.19%、86.08%和 84.17%。本行利息净收入受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调整的影响。人民银行会不时发布及调整基准贷款和存款利率，自 2013 年 7 月 20 日起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取消金融机构贷款利率 0.7 倍的下限，由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自 2015 年 8 月 26 日起，放开一年期以上（不含一年期）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活期存款以及一年期以下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不变；自 2015 年 10 月 2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起，放开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等存款利率上限。我国近年逐步放宽对利率的管制，存贷款业务及定价水平的竞争有所加剧，银行业整体面临的利率竞争会有所增加，平衡风险与收益的难度加大。本行无法保证通过调整本行资产负债结构及本行定价机制能够有效抵消该等利率放宽政策的影响。

**（八）业务扩展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规模分别为 3,110.86 亿元、2,841.18 亿元和 2,604.1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30%。但本行在产品、服务扩展等方面可能面临多项风险和挑战，其中包括：

（1）本行在某些新产品及服务等方面未必拥有足够的经验或专业技术，可能使本行无法在该业务领域的竞争中具有优势；

（2）本行的新产品及服务可能无法获得本行客户的认可，或可能无法达到本行的预期盈利水平；

（3）提供相同产品及服务的其他商业银行的竞争或可能削弱本行的竞争优势；

（4）本行未来可能会为提高收益而更多地投资于风险相对高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的企业债券、中期票据或短期融资券以及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等；

（5）本行财务、运营、管理及其他资源可能不足以支持扩大的产品及服务范围；

（6）本行可能无法及时、有效提升信息科技系统、内部控制能力及风险管理能力，以更好地支持本行产品及服务的持续扩展。

如本行因上述风险而不能发展本行的业务范围、产品及服务以取得预期的效果，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前景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九）净利差收窄的风险**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净利差分别为 1.86%、1.80%和 2.05%，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 2.11%、2.01%和 2.25%。净利差整体呈现收窄的趋势，净利息收益率也整体下滑。未来随着利率市场化的进一步深化，银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如果本行经营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可能使未来净利差继续收窄，从而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的业绩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十）会计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我国金融企业会计政策正处于逐步完善的过程中，相关监管机构将有可能不断调整银行业适用的具体会计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发生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行的财务状况。

2017 年 3 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三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为金融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减值和套期会计提供了新的指引。随后，2017 年 5 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反映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在列示和披露方面的相应更新。本行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于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的影响，企业可以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 2019 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

未来就国内会计准则所作的修订和颁布的解释、指引等可能会要求本行更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果本行对某些财务事项的处理因会计政策的变更而需要进行重大改变，将可能对本行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十一、其他事项提示

本次发行不存在老股转让情形。

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阅了本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3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5 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本行 2019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24.73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7.87 亿元，同比增长 38.42%；净利润为 7.37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57 亿元，同比增长 12.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5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47 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元，同比增长 8.93%。本行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稳步提升。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本行吸收存款总额为 2,178.58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251.83 亿元，增长 13.07%；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为 1,457.42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85.14 亿元，增长 6.20%。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本行不良贷款率为 1.58%，较 2018 年末下降 0.10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00.79%，较 2018 年末上升 26.46 个百分点。

以上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

本行 2019 年 1-3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28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1.33 亿元，同比增长 14.59%。

有关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019 年 1-6 月，本行预计营业收入区间为 46.47 亿元至 50.97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37.15 亿元，预计同比增长区间为 25.09%至 37.20%；预计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80 亿元至 14.50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2.95 亿元，预计同比增长区间为 6.56%至 11.97%；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68 亿元至 14.38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2.58 亿元，预计同比增长区间为 8.74%至 14.31%。

上述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预计是本行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作出的，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预计数不代表本行最终可实现的营业收入、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亦不构成本行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综上，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间，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业务种类、客户群体、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对同行业不存在异常。

保荐机构认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间，发行人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业务种类、客户群体、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本行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意向书“第四节风险因素”，提醒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者注意与本行业务有关的风险、与我国银行业有关的风险以及其他投资者需关注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 11**

**重大事项提示 ..... 12**

一、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 12
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2
三、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 15
四、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20
五、稳定股价的预案与相关承诺 ..... 24
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 29
七、关于避免与本行同业竞争的承诺 ..... 29
八、对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 30
九、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 31
十、特别风险提示 ..... 35
十一、其他事项提示 ..... 39

**目 录 ..... 42**

**第一节 释义 ..... 45**

**第二节 概览 ..... 52**

一、本行基本情况 ..... 52
二、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 54
三、本行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55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58
五、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 58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6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60
二、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 61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6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66**

一、与本行业务经营有关的风险 ..... 66
二、与我国银行业有关的风险 ..... 79
三、其他风险 ..... 83

**第五节 本行基本情况 ..... 85**

一、本行基本情况 ..... 85
二、本行历史沿革 ..... 85
三、本行股本和股东情况 ..... 107
四、本行股权质押和冻结情况 ..... 137
五、委托持股及清理情况 ..... 144
六、本行不良资产处置情况 ..... 146
七、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 158
八、本行股权结构和组织架构 ..... 161
九、本行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169
十、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87

**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资产 ..... 20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国内银行业状况 ..... 204
二、国内银行业的监管体制 ..... 213
三、本行的竞争优势 ..... 244
四、业务和经营 ..... 253
五、本行经营范围和特许经营情况 ..... 279
六、主要贷款客户 ..... 282
七、资本管理 ..... 283
八、主要固定资产 ..... 285
九、抵债资产 ..... 297
十、主要无形资产 ..... 302
十一、信息技术 ..... 314

**第七节 风险管理 ..... 318**

一、风险管理概况 ..... 318
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 320
三、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 ..... 324
四、反洗钱工作 ..... 345
五、内部审计 ..... 346

**第八节 内部控制 ..... 348**

一、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建设 ..... 348
二、内部控制体系和内控制度建设概况 ..... 349
三、内部控制主要缺陷 ..... 363
四、内部控制缺陷整改 ..... 364
五、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 ..... 364
六、会计师对本行内部控制的评价 ..... 364

**第九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365**

一、本行的独立性经营情况 ..... 365
二、同业竞争 ..... 366
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 366

**第十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40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40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 418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薪酬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418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 42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及对外投资情况 ..... 427
六、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 428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 428

**第十一节 公司治理结构 ..... 432**

一、概述 ..... 432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 432
三、接受监管和检查情况 ..... 441
四、主要股东占用本行资金及本行对主要股东的担保情况 ..... 445
五、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说明以及会计师鉴证报告 ..... 445

**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 446**

一、简要财务报表 ..... 44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461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461
四、税项 ..... 48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分部报告 ..... 484
六、资产项目 ..... 487
七、负债项目 ..... 509
八、股东权益项目 ..... 517
九、关联交易 ..... 523
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 523
十一、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528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530
十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30

**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531**

一、资产负债重要项目分析 ..... 531
二、利润表重要项目分析 ..... 665
三、现金使用分析 ..... 698
四、对其他事项的分析 ..... 701
五、主要监管、财务指标分析 ..... 753
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 759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765

**第十四节 业务发展目标 ..... 769**

一、本行的发展规划 ..... 769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实施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 775
三、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776

**第十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 777**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 777
二、募集资金用途 ..... 777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777
四、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 778

**第十六节 股利分配政策 ..... 779**

一、上市前股利分配政策 ..... 779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 779
三、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 780
四、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780

**第十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 786**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 786
二、重大合同及债权债务 ..... 787
三、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 788

**第十八节 有关声明 ..... 803**

**第十九节 备查文件 ..... 848**

一、备查文件 ..... 848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 848
三、信息披露网址 ..... 84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意向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本行/发行人/苏州银行/本公司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东吴农商银行 | 指 | 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曾用名 |
| 本次发行/本次A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 指 | 本行根据本招股意向书所载条件公开发行 A 股的行为 |
| 本招股意向书 | 指 | 本行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 |
|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指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 |
| 发行人律师 | 指 |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
| 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除非特别指出，本文会计师均指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公司章程》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行当前使用的章程 |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 《监事会议事规则》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行长工作规则》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工作规则》 |
|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 《公司章程（草案）》 | 指 | 为本次发行之目的，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全面修订的《公司章程》，在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
| 国务院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财政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国务院国资委 | 指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国家统计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
| 国家审计署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
| 国家税务总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 人民银行/央行/中央银行 | 指 | 中国人民银行 |
|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 指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国务院组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再保留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中国保监会/保监会 | 指 |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国务院组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再保留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 指 |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
| 社保基金理事会 | 指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管理局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汇管理局 |
| 江苏证监局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
| 江苏银监局 | 指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
| 江苏国资委 | 指 |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苏州银监分局 | 指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州监管分局 |
| 苏州国资委 | 指 | 苏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苏州工商局 | 指 |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 大型商业银行 | 指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
| 股份制商业银行 | 指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国发集团 | 指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虹达运输 | 指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
| 园区经发 | 指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波司登股份 | 指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 盛虹集团 | 指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 吴中集团 | 指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 苏州城投 | 指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 国泰国际 | 指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海竞信科 | 指 |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江南化纤 | 指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 江苏资管 | 指 | 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华融资管 | 指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东方资管 | 指 |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
| 新浒投资 | 指 | 苏州新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宏利来服饰 | 指 |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 吴中教育 | 指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 永钢集团 | 指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
| 华芳集团 | 指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
| 三威企业集团 | 指 | 苏州三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 东吴建筑 | 指 |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 指 | 江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 指 | 江苏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 指 | 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 指 | 江苏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 苏州金融租赁 | 指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江苏盐城农商银行 | 指 |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 | 指 |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丰立集团 | 指 | 丰立集团有限公司 |
| 资本充足率 | 指 | 根据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商业银行持有的、符合该办法的资本与商业银行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 指 |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商业银行持有的、符合该办法的一级资本与商业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银行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指 |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商业银行持有的、符合该办法的核心一级资本与商业银行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
| 巴塞尔资本协议/巴塞尔资本协议 I | 指 | 1988 年由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正式发布的《统一资本计量和资本标准的国际协议》 |
| 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巴塞尔资本协议 II/新资本协议 | 指 | 2004 年由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正式发布的《统一资本计量和资本标准的国际协议：修订框架》 |
| 巴塞尔资本协议 III | 指 | 2010 年由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正式发布的《第三版巴塞尔协议》 |
| GDP | 指 | Gross Domestic Product，即国内生产总值，指按市场价格计算的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 |
| IPC | 指 | Internationale Projekt Consult（德文），即国际项目咨询管理公司（德国） |
| P2P | 指 | Peer to Peer，即互联网金融点对点借贷平台 |
| ATM | 指 | Automatic Teller Machine，即自动取款机 |
| IT | 指 | Information Technology，即信息技术 |
| CRS | 指 | Cash Recycling System，即存取款循环一体机 |
| BST | 指 | Bank Self-service Terminal，即银行自助终端 |
| PBOC3.0 | 指 |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3.0，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金融集成电路（IC）卡规范 |
| SHIBOR | 指 | Shanghai Interbank Offered Rate，即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
| ComStar 系统 | 指 | ComStar 资金业务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
| 微型企业 | 指 | 符合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微型企业标准的企业 |
| 小型企业 | 指 | 符合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小型企业标准的企业 |
| 中小微型企业 | 指 | 符合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小微型企业标准的企业 |
| 大型企业 | 指 |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标准，除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中小微型企业”）以外的企业 |
| 不良贷款 | 指 | 在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生效后按照贷款质量五级分类对贷款进行分类的“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报告期、报告期内 | 指 |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期间 |
| 报告期末 | 指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报告期各期 | 指 | 2018 年、2017 年及 2016 年 |
| 报告期各期末 | 指 |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商业银行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
| 《人民银行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
| 《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
| 《企业会计准则》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 苏州信托 | 指 |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
| 信用再担保 | 指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 国发创投 | 指 |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住房担保 | 指 | 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
| 企业征信 | 指 | 苏州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
| 营财投资 | 指 | 苏州营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盘门旅游 | 指 | 苏州盘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 东吴证券 | 指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国发物业 | 指 | 苏州市国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 基础设施投资 | 指 | 苏州市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苏信创投 | 指 | 苏州市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苏信宜和投资 | 指 | 苏州苏信宜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新东吴优胜 | 指 | 上海新东吴优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期货 | 指 | 东吴期货有限公司 |
| 东吴创投 | 指 |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东吴基金 | 指 |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创新资本 | 指 |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国发不动产投资 | 指 | 苏州国发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国发并购投资 | 指 | 苏州国发并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国发资产管理 | 指 | 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国发股权投资基金 | 指 | 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国发创投（香港） | 指 | 国发创业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 国发高铁文化创投 | 指 | 苏州国发高铁文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创投（徐州） | 指 | 东吴创业投资（徐州）有限责任公司 |
| 东吴并购资本管理（上海） | 指 | 东吴并购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 东吴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 | 指 | 东吴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国发投资管理 | 指 | 盐城国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友谊外事汽车服务 | 指 | 苏州市友谊外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 东吴玖盈 | 指 | 上海东吴玖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阳澄投资管理 | 指 | 昆山东吴阳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证券中新（新加坡） | 指 | 东吴证券中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
| 东吴阳澄创投 | 指 | 昆山东吴阳澄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苏信百汇资产管理 | 指 | 苏州苏信百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国发商业保理 | 指 | 苏州国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 苏信创新资产管理 | 指 | 苏州苏信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城建资管 | 指 | 苏州东吴城市建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丹生创投 | 指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吴丹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东并投资 | 指 | 苏州工业园区东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东吴证券（香港） | 指 | 东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 道通期货 | 指 |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
| 保税区荣德 | 指 | 张家港保税区荣德贸易有限公司 |
| 沙钢宾馆 | 指 | 张家港市沙钢宾馆有限公司 |
| 恒荣世纪 | 指 | 宁波恒荣世纪海运有限公司 |
| 独墅湖科教 | 指 | 苏州独墅湖科教发展有限公司 |
| 园区国际货运 | 指 | 苏州工业园区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元禾控股 | 指 |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宿迁园区开发 | 指 | 江苏省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
| 东吴人寿 | 指 |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鄂尔多斯农商行 | 指 | 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 指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 民生银行三亚分行 | 指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
| 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 指 |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
| 市民卡公司 | 指 | 苏州市民卡有限公司 |
| 禾裕金融 | 指 | 苏州工业园区禾裕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
| 融华租赁 | 指 | 苏州融华租赁有限公司 |
| 物流中心 | 指 | 苏州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
| 园区 | 指 | 苏州工业园区 |
| 江苏银行 | 指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上海银行 | 指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杭州银行 | 指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常熟农商银行 | 指 |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苏州农商银行 | 指 |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更名）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指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两会一层” | 指 | 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 |
| “三违反” | 指 | 违反金融法律、违反监管规则、违反内部规章 |
| “三套利” | 指 | 监管套利、空转套利、关联套利 |
| “四不当” | 指 | 不当创新、不当交易、不当激励、不当收费 |
| “一意见四治理” | 指 | 《关于提升银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4 号）、“两会一层”治理、“三违反”治理、“三套利”治理、“四不当”治理 |

本招股意向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本招股意向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本招股意向书全文。

## 一、本行基本情况

### （一）概况

中文名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NK OF SUZHOU CO., LTD.

中文简称：苏州银行

英文简称：BANK OF SUZHOU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邮政编码：215028

电话号码：0512-6986 8556

传真号码：0512-6986 8409

互联网网址：www.suzhoubank.com

电子信箱：dongban@suzhoubank.com

### （二）本行简要历史沿革

本行是经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64 号）和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4]211 号）批准，在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的基础上，由 46 个企业法人和 3,449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12 月 21 日，江苏银监局向本行核发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G10313050H0004）。2004 年 12 月 24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行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2103210），注册资本为 50,005 万元。

2006 年 6 月，本行以 2004 年和 2005 年两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 4,575.4805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2007 年 6 月，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份 5,457.9511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60,038.4316 万元。2008 年 3 月，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 16,330.2887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76,368.7203 万元。2009 年 3 月，本行向国发集团增发股份 8,485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84,853.7203 万元。2009 年 12 月，本行向全体股东增发股份 8,485.1903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93,338.9106 万元。2010 年 4 月，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份 9,333.716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102,672.6266 万元。2010 年 9 月，本行向国发集团等 93 个法人增发股份 197,327.3734 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0 万元。同月，本行更名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行业务概况**

作为苏州地区唯一一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城商行，本行始终秉承“服务中小，情系市民，为区域经济发展做贡献”的理念，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思想，积极探索中小城市商业银行独具特色的发展道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为 3,110.86 亿元，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1,413.27 亿元，存款总额为 1,926.75 亿元，股东权益总额为 245.86 亿元。

本行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行的竞争优势**

1、植根长三角核心经济圈，领先发达的区位优势助力跨越式发展

2、率先启动“事业部”改革，专注专业差异化竞争优势显著

（1）公司银行：追求极致，把科创做成标杆，平台做成样本

（2）零售银行：社区金融成绩斐然，普惠金融“落地生根”

（3）金融市场：接轨行业前沿，小处着眼让资产“活”起来

（4）数字银行：激发成长潜力，智能化升级按下转型发展“快捷键”

3、视风险管理为生命线，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助力“事业部”行稳致远

4、初心不忘深耕本土，地方特色金融品牌享誉一方

5、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专家型”人才队伍，为本行可持续竞争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势注入“源头活水”

6、探索联动共享新优势，综合化经营蓄势待发

## 二、本行主要股东情况

### （一）国发集团

国发集团于1995年8月3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苏州市人民路3118号，注册资本为250,000万元。国发集团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国发集团的经营范围为：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发集团总资产为1,230.23亿元，净资产为343.39亿元，2018年实现净利润6.95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19年4月30日，国发集团持有本行股份3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10.00%。

### （二）虹达运输

虹达运输于1993年10月6日成立。注册地址为张家港市锦丰镇，注册资本为348,000万元。虹达运输的经营范围为：汽车货运、起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虹达运输总资产为41.64亿元，净资产为41.34亿元，2018年实现净利润0.75亿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

截至2019年4月30日，虹达运输持有本行股份1.95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0%。

### （三）园区经发

园区经发于1995年12月22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999号现代大厦10楼，注册资本为180,000万元。园区经发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科技开发，销售数码产品，物资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其他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园区经发总资产44.85亿元，净资产为31.53亿元，2018年实现净利润1.36亿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

截至2019年4月30日，园区经发持有本行股份1.8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 6.00%。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园区经发，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本行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行近三年的财务报告的主要数据及相关指标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 2-1 本行近三年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千元

| 资产负债表摘要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计 | 311,085,780 | 284,117,848 | 260,418,111 |
| 负债总计 | 286,499,435 | 261,838,475 | 239,512,739 |
| 股东权益合计 | 24,586,345 | 22,279,373 | 20,905,37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7,227,992 | 115,963,510 | 100,974,246 |
| 吸收存款 | 192,675,175 | 168,736,610 | 158,638,733 |

**2、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 2-2 本行近三年的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千元

| 利润表摘要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营业收入 | 7,737,198 | 6,898,642 | 7,007,278 |
| 利息净收入 | 6,591,474 | 5,938,108 | 5,898,120 |
| 营业利润 | 2,671,748 | 2,726,497 | 2,397,760 |
| 利润总额 | 2,713,590 | 2,719,151 | 2,468,272 |
| 净利润 | 2,314,438 | 2,150,188 | 1,987,43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41,964 | 2,109,800 | 1,949,53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81,823 | 2,041,413 | 1,907,575 |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 2-3 本行近三年的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千元

| 现金流量表摘要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47,925 | 6,948,504 | -15,833,46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4,199 | 8,206,408 | -7,313,75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089,289 | -14,704,711 | 24,611,66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本年/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 2,421,306 | 396,588 | 1,550,014 |

**4、主要财务指标**

**表 2-4 本行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08% | 9.81% | 10.15% | 9.82% | 10.04% | 9.8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75 | 0.73 | 0.70 | 0.68 | 0.65 | 0.6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75 | 0.73 | 0.70 | 0.68 | 0.65 | 0.64 |

**（二）主要监管指标**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按《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计算的本行相关比率情况如下：

**表 2-5 本行近三年的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千元

| 指标类别 | 指标 | 指标标准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本充足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 | 24,031,195 | 21,617,336 | 20,139,956 |
| | 一级资本净额 | - | 24,113,923 | 21,680,201 | 20,166,450 |
| | 二级资本净额 | - | 6,814,044 | 6,368,840 | 6,064,877 |
| | 资本净额 | - | 30,927,966 | 28,049,041 | 26,231,327 |
| | 加权风险资产合计 | - | 238,702,686 | 207,540,971 | 192,888,040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 10.07% | 10.42% | 10.44% |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 10.10% | 10.45% | 10.46% |
| | 资本充足率 | ≥10.5% | 12.96% | 13.51% | 13.60% |
| 流动性风险 | 流动性比例 | ≥25% | 51.66% | 57.90% | 79.42% |
| | 存贷款比例 | ≤75% | 73.35% | 70.77% | 65.47% |
| | 流动性缺口率 | ≥-10% | 0.44% | -1.20% | -7.91% |
| | 流动性覆盖率 | ≥100% | 129.27% | 131.94% | 115.87% |
| 信用风险 | 不良资产率 | ≤4% | 0.78% | 0.46% | 0.43% |
| | 不良贷款率 | ≤5% | 1.68% | 1.43% | 1.49% |
| |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 2.98% | 3.21% | 3.05% |
| |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 3.02% | 4.59% | 8.32% |
|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50% | 15.80% | 17.27% | 18.08% |
| | 全部关联度 | ≤50% | 13.06% | 10.36% | 9.65% |
| |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 | 1.92% | 3.77% | 8.28% |
| |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 | 67.44% | 32.17% | 25.96% |
| |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 | 86.87% | 68.34% | 76.2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指标类别 | 指标 | 指标标准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 | 7.98% | 47.20% | 17.79% |
| 市场风险 |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 ≤20% | 0.78% | 1.58% | 0.08% |
| 准备金充足程度 | 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 | >100% | 171.00% | 192.95% | 166.88% |
| | 贷款减值准备充足率 | >100% | 163.08% | 166.27% | 159.78% |
| | 拨备覆盖率 | ≥150% | 174.33% | 201.90% | 186.65% |

注 1：上述监管指标中，资本充足指标、存贷款比例、不良贷款率、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贷款减值准备充足率、拨备覆盖率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的数据重新计算，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覆盖率、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全部关联度、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为上报监管部门合并口径数据，流动性缺口率、不良资产率、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可疑类贷款迁徙率、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为上报监管部门母公司口径数据。

注 2：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100%。

注 3：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净额/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100%。

注 4：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100%。

注 5：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100%。流动性资产包括：现金、黄金、超额准备金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同业往来款项轧差后资产方净额、一个月内到期的应收利息及其它应收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合格贷款、一个月内到期的证券投资、在国内外二级市场上可随时变现的证券投资和其它一个月内到期可变现的资产（剔除其中的不良资产）。流动性负债包括：活期存款（不含财政性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不含财政性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同业往来款项轧差后负债方净额、一个月内到期的已发行的债券、一个月内到期的应付利息及各项应付款、一个月内到期的中央银行借款和其它一个月内到期的负债。

注 6：存贷款比例=各项贷款总额/各项存款总额×100%。

注 7：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缺口/90 天内到期表内外资产×100%。流动性缺口为 90 天内到期的表内外资产减去 90 天内到期的表内外负债的差额。该指标现为流动性风险监测参考指标。

注 8：流动性覆盖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净资金流出×100%。

注 9：不良资产率=不良信用风险资产/信用风险资产×100%。不良信用风险资产包括不良贷款和其它分类为不良资产类别的资产，贷款以外的信用风险资产的分类标准将由银监会另行制订。

注 10：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各项贷款×100%。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制订的五级贷款分类制度，不良贷款指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和损失类贷款。

注 11：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100%。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是指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的各项贷款的总额。

注 12：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资本净额×100%。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是指报告期末授信总额最高的一家集团客户的授信总额。

注 1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10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是指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十家客户的各项贷款的总额。

注 14：全部关联度=全部关联方授信总额/资本净额×100%。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组织。关联方定义指《关联交易办法》中的相关定义。全部关联方授信总额是指商业银行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扣除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

注 15：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6：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注 17：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注 18：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注 19：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累计外汇敞口头寸/资本净额×100%。累计外汇敞口头寸为银行汇率敏感性外汇资产减去汇率敏感性外汇负债的余额。

注 20：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信用风险资产实际计提准备/信用风险资产应提准备×100%。

注 21：贷款减值准备充足率=贷款实际计提准备/实际应提准备×100%。

注 22：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损失类贷款)×100%。

注 23：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业务的通知》（银监办发[2016]82 号），本行在计算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时，将本行在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中因持有部分劣后级份额导致的继续涉入部分计入统计口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交易中设立的信托计划已完成清算分配，本行对分配所得的尚未结清的信贷资产以净值入账，而在计算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时，为与前期口径保持一致，本行将上述信贷资产以债权的本金余额计入统计口径。并适用于本招股书所有提及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

## 四、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 |
|---|---|
| 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发行股数： | 不超过 333,333,334 股，实际发行的总规模将根据发行人资本需求情况、发行人与监管机构沟通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等决定 |
| 发行方式： |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 发行对象： | 符合资格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
| 承销方式： | 采取由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

## 五、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述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增强综合竞争力。本行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为 257,030.7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 |
|---|---|
| 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发行股数： | 不超过 333,333,334 股，实际发行的总规模将根据发行人资本需求情况、发行人与监管机构沟通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等决定 |
| 每股发行价格： | 【】元（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的定价方式，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方式定价） |
| 发行市盈率： |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7.854 元（按本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按本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 发行市净率： |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 发行方式： |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 发行对象： | 符合资格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
| 承销方式： | 采取由主承销商牵头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元 |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元 |
| 发行费用概算： |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4,969.31 万元，其中保荐、承销费用为 3,460.38 万元，会计师费用为 274.0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元，律师费用为 386.79 万元，发行手续费用为 178.27 万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为 669.81 万元

（注：本次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 二、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初步询价时间： 2019 年 6 月 21 日

发行公告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申购日期： 2019 年 6 月 27 日

缴款日期： 2019 年 7 月 1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待定

##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

名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住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联系电话：0512-6986 8556

传 真：0512-6986 8409

联系人：李伟

### （二）保荐及承销机构

**1、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保荐代表人：温立华、王玲玲

项目协办人：

项目经办人：胡晓和、马建红、王晓、常宏、武祎玮、徐先一、尹海晨、杨琪琛、郑治、胡栋、高扬、蔡永兴

联系电话：0755-8294 366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传　　真：0755-8308 1361

**2、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保荐代表人：施进、尤剑

项目协办人：成亚梅

项目经办人：张玉仁、卢昕

联系电话：0512-6293 8558

传　　真：0512-6293 8500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玲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联系电话：010-5878 5588

传　　真：010-5878 5599

经办律师：张毅、刘东亚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联系电话：010-5815 3000

传　　真：010-8518 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斐、朱佳梅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勇

住所：苏州市阊胥路 450 号 605 室

联系电话：0512-8767 0995

传　　真：0512-6557 838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办资产评估师：丁勇、邱爱华

联系人：李玲玲

**（六）资产评估复核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宏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021-6378 8398

传　　真：021-6376 7687

经办注册评估师：陈淳、毛卫民

联系人：王骅骏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0755-2189 9999

传　　真：0755-2189 9000

**（八）验资复核机构**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联系电话：010-5815 3000

传　　真：010-8518 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严盛炜、朱佳梅

联系人：李斐、朱佳梅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0755-8866 8888

传　　真：0755-8866 8888

**（十）收款银行**

银行名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开户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19589051810001

**（十一）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1、联合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1）招商证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招商证券或其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行或本行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2）东吴证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东吴证券控股股东国发集团持有本行 10%股份、重要关联方园区经发持有本行 6%股份，除此之外，东吴证券及其他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行或本行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联合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1）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持有招商证券或其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由于招商证券为 A 股上市公司，除可能存在的少量、正常的二级市场证券投资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招商证券或其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2）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持有东吴证券或其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由于东吴证券为 A 股上市公司，除本行第一大股东国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计持有东吴证券 27.44%的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园区经发持有东吴证券 0.25%的股份以及其他可能存在的少量、正常的二级市场证券投资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东吴证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3、联合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存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正常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商业银行业务外，联合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苏州银行或其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4、联合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1）招商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苏州银行权益、在苏州银行任职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招商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苏州银行权益、在苏州银行任职等情况。

（2）东吴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苏州银行权益、在苏州银行任职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除东吴证券的原董事钱晓红在发行人处担任董事外，东吴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苏州银行权益、在苏州银行任职等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联合保荐机构与苏州银行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5、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于本行的股票会涉及一系列风险。敬请投资者在评价本行此次发行股票时，除参考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与本行业务经营有关的风险

### （一）信用风险

#### 1、贷款业务风险

（1）贷款集中度的风险

从行业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批发和零售业提供的贷款分别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18.56%、10.10%和 8.81%。

从地区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及垫款基本投放在江苏地区，其中，主要投放在苏州市，占本行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64.33%。

从客户分布来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2.98%（监管指标为不超过 10%），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15.80%（监管指标为不超过 50%）。

如果上述行业处于发展的下行周期、行业指导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地区出现较大规模的经济衰退、客户因经营困难出现财务危机，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不利影响。

（2）不良贷款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68%、1.43%和 1.49%。本行保持或改善贷款质量的能力将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影响。本行贷款的质量可能受宏观经济波动、经济结构调整、行业政策调整、客户信用风险等因素影响，从而造成本行部分地区或行业客户的不良贷款率升高。

（3）贷款减值准备不足以弥补实际发生的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分别为 40.99 亿元、34.54 亿元和 28.84 亿元。贷款减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损失准备金系本行根据各种可能影响贷款质量因素的评估及预测确定的，主要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和偿还意愿、抵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的担保人的履约能力、中国的经济状况、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利率、汇率以及法律、会计准则和监管环境等。这些因素中有很多并非本行所能控制，且本行对上述因素的判断和预期可能与未来实际情况不一致。上述因素的发生或变化可能造成本行的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不足以弥补实际发生的损失。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74.33%、201.90%和 186.65%。本行的贷款拨备率，即贷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比率，分别为 2.94%、2.89%和 2.78%。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 150%，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 2.5%，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本行已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贷款风险分类和贷款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的原则计提贷款减值损失准备，报告期内，始终满足监管指标。未来，本行为始终满足监管指标的要求，可能仍需要增加减值准备的计提，从而可能导致本行利润的减少，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贷款担保的风险

本行大部分的贷款以抵押物、质押物或保证作为担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抵押、质押及保证作为担保的贷款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84.66%。客户贷款的抵押物和质押物主要包括房产、土地、股票、存单及其他资产。本行贷款抵押物和质押物的价值可能受非本行所能控制的因素（包括影响我国宏观经济的因素）的影响，而出现明显的波动或下降。此外，本行不能保证本行对抵押物和质押物价值的评估准确无误，或能获取关于该等抵押物或质押物的最新估值。虽然当本行贷款的抵押物和质押物被证明无法覆盖相关贷款时，本行可以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但本行不能保证能够取得该等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若本行贷款的抵押物、质押物价值下跌或本行无法取得额外的抵押物、质押物，从而可能会对本行的资产质量、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贷款中有 216.80 亿元是无担保贷款。本行发放无担保贷款在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对相关客户的信用评估，而本行不能保证本行对这些客户的信用评估目前或未来均为准确，或这些客户将按时足额偿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贷款。由于本行在无担保贷款下仅对违约借款人的资产有一般追索权，本行可能面临未偿还贷款的损失风险，因而可能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房地产行业贷款风险

本行房地产贷款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贷款、基本项目建设贷款、个人住房贷款、个人商用房贷款、个人经营物业贷款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房地产贷款余额 199.78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 14.14%，不良贷款余额 0.33 亿元，不良贷款率 0.17%。房地产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本行房地产企业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无法偿还贷款等情形，从而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两高一剩”行业贷款风险

本行“两高一剩”贷款分布在：棉印染精加工、毛染整精加工、麻染整精加工、丝印染精加工、化纤织物染整精加工、皮革鞣制加工、毛皮鞣制加工、木竹浆制造、非木竹浆制造、炼焦、无机酸制造、无机碱制造、电石、甲醇、黄磷、氮肥制造、磷肥制造、电石法聚氯乙烯、轮胎制造、水泥制造、平板玻璃制造、多晶硅、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铝冶炼、金属船舶制造。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两高一剩”行业贷款总额 20.64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为 1.46%，不良贷款余额为 0.79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3.83%。若宏观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或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相关借款人可能出现财务困难、无法偿还贷款等情形，从而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

政府融资平台是指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机构等通过财政拨款或注入土地、股权等资产设立，承担政府投资项目融资功能的企业和单位。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总额分别为 63.00 亿元、61.22 亿元和 49.02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6%、5.13%和 4.72%。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平台家数分别为 39 家、40 家和 34 家，本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均为正常类贷款。若部分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主体因宏观经济波动或国家政策不利变化等原因出现还款困难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投资业务风险**

近年来，本行已经运用可自主支配资金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分别为 40.04 亿元、499.17 亿元、147.10 亿元和 283.02 亿元。

本行金融投资主要集中于债券、特定目的载体投资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本行投资债券主要为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券；为控制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风险，本行尽管采取了多项防范措施，但本行无法保证采取的措施能使本行及时、全面地发现融资人及融资项目的所有潜在风险；此外，监管部门于 2018 年陆续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实施细则，本行将按监管要求在过渡期内积极完成《资管新规》出台后的新老过渡。未来，涉及该类型投资的任何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本行投资组合价值的大幅下降，从而对本行的盈利能力和资金流动性造成不利影响。

**3、同业业务风险**

本行的同业业务包括同业拆借业务、同业存款业务、同业借款业务、同业代付业务、买入返售（卖出回购）业务等同业融资业务和同业投资业务，交易对手方主要为境内商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端同业业务金额分别为 1,052.93 亿元、1,006.56 亿元和 953.93 亿元，本行负债端同业业务金额分别为 769.42 亿元、769.28 亿元和 679.69 亿元。

如本行同业业务交易对手方面临的宏观或微观经济环境产生变化，可能导致其出现财务困难或信用风险，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不利影响。

2019 年 5 月 24 日，包商银行被监管机构实行接管，接管期限一年。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与包商银行的存量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和外汇同业拆借业务，合计本息 44,217.74 万元。根据托管组公告以及函件等文件，上述债权预计会有一定的损失，但合计最大损失不超过本行 2018 年度利润总额的 1.30%。

**4、表外业务风险**

本行的表外业务指本行从事的，按照现行的会计准则不计入资产负债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内，不形成现实资产负债，但能够引起当期损益变动的业务，主要包括表外承诺业务、表外委托代理业务和中介服务类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表外承诺总额分别 648.48 亿元、483.38 亿元和 389.44 亿元。本行要求客户在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表外业务时缴存保证金，并采取抵押、质押和保证等担保措施。本行无法保证这些措施能确保不发生客户和担保人违约的情形。如果本行不能就这些承诺从客户处得到及时且足额的偿付，本行将垫付资金且在实现本行的抵押权或质押权并追索客户和担保人的还款责任后，本行仍可能承担部分还款资金不足的损失风险，从而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行也发起设立了非保本型理财业务，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投资服务，本行不保证该类产品的收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 499.12 亿元、437.07 亿元和 477.93 亿元。

如果理财产品基础资产的资信情况出现问题或者宏观经济发生极端不利变化，本行发起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能会面临无法正常收回本金和利息的情形。在这种情况下，本行虽不承担保障本金和利息安全的责任，但本行的声誉和理财业务将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本行的其他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银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对表外业务的要求趋于多元，包括治理架构、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都有所覆盖，本行表外业务目前尚未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未来，由于表外业务的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导致本行经营利润的减少或产生额外成本。如不能遵守新的相关法规，可能会导致与本行业务相关的罚款、处罚，也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有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1、交易账户利率风险**

本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自营债券投资交易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账户债券投资组合仓位面额分别为 40.50 亿元、2.30 亿元和 14.20 亿元，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损益总计分别为 2.43 亿元、1.89 亿元和 5,370.59 万元。本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受市场利率波动、交易员投资交易策略等影响。为了规避和防范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本行可以通过设置交易限额、止损限额、久期限额和基点价值限额进行监测和管控，也可以通过利率互换进行风险对冲。

**2、汇率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和《苏州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为了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汇率风险，本行制定了《苏州银行汇率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汇率风险的定义和范畴：汇率风险（包括黄金）是指由于不同货币之间汇率（如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等）的不利变动而导致本行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头寸出现亏损的可能，包括交易账户汇率风险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汇率风险分为外汇交易风险、折算风险和经营风险。外汇交易风险是指本行在外汇交易业务或以外币开展投资的业务中，由于汇率波动而导致遭受损失的可能性。外汇折算风险是指本行对资产负债表中相关外汇项目进行会计处理时，将外币折算为本国货币计算，因不同时期使用的汇率不一致而产生会计核算损益的可能性。外汇经营风险是指由于汇率非预期变动引起本行未来现金流量变化的可能性。

现阶段，本行以人民币业务为主，外汇业务规模较小，并以美元为主。本行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外汇即期（包括外汇拆借和即期结售汇业务）、外汇远期和外汇掉期业务，以及黄金即期（包括黄金拆借和黄金购销业务）和黄金掉期业务。其中，黄金拆借和黄金掉期业务以组合的模式开展，黄金拆借利率、黄金掉期近端和远端的价格锁定，属于金融负债业务，不存在市场风险敞口；外汇拆借和外汇掉期业务主要以组合的模式开展，外汇拆借利率、外汇掉期近端和远端汇率锁定，属于金融负债业务，但鉴于外汇拆借利息到期以美元支付，因此拆借部分存在汇率波动的风险，对该部分风险敞口本行主动通过外汇远期业务来对冲风险；本行通过对汇率价格走势的分析和预判，通过自营外汇即期和外汇掉期业务谨慎开展价差交易。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外汇净敞口 24,114.71 万元，整体规模较小，受汇率波动影响较低。如未来汇率波动增大，本行也将面临因汇率变动而造成汇兑收益下降甚至蒙受损失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

本行的负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一年期以内的存款占全部存款的比例为 71.2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一年期以内的贷款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58.57%，与国内大多数银行一样，本行的存贷款期限结构存在一定程度错配。

通常情况下，定期存款在到期后会有一定的留存率，活期存款会保持一定的沉淀率。如果相当比例的活期存款客户取出存款，或到期定期存款不能续存，本行可能需要寻求成本更高的资金来源，以满足资金需求，本行可能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款，在有资金需求时及时地取得资金。同时，如出现市场环境恶化、货币市场融资困难等情况，本行的融资能力也可能会因此而被削弱。

本行根据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变化和资金市场情况，在运用各种工具进行流动性日常管理的基础上，提高对流动性风险即时计量和监控水平，并以超额准备金存款、存贷款业务、投融资业务等作为主要管理手段，建立流动性动态协调机制。但是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及其他社会因素的变化，导致非预期的逾期贷款增长等，也会影响本行的流动性。

**（四）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经营业务主要依靠利息净收入。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利息净收入分别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85.19%、86.08%和 84.17%。本行利息净收入受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调整的影响。人民银行会不时发布及调整基准贷款和存款利率，自 2013 年 7 月 20 日起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取消金融机构贷款利率 0.7 倍的下限，由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自 2015 年 8 月 26 日起，放开一年期以上（不含一年期）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活期存款以及一年期以下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不变；自 2015 年 10 月 24 日起，放开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等存款利率上限。我国近年逐步放宽对利率的管制，存贷款业务及定价水平的竞争有所加剧，银行业整体面临的利率竞争会有所增加，平衡风险与收益的难度加大。本行无法保证通过调整本行资产负债结构及本行定价机制能够有效抵消该等利率放宽政策的影响。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要包括内外部欺诈、营业中断或信息科技系统故障等。如果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操作的程序和标准出现偏差，业务人员违反规程规定以及内控系统不能有效识别、提示和制止违规行为和不当操作，都有可能导致操作风险。

本行从管理体系、政策制度、业务流程、人员管理和系统建设等方面加强操作风险管理，建立了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监事会、操作风险管理部门、承担操作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的职责。本行制订《苏州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等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制度，并根据监管要求、业务发展、事业部改制等需要进行修订和优化，规范银行前、中、后台的管控，同时开展制度培训和常规检查，提升制度的执行力。

本行在主要业务领域均制定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措施，但不排除可能因内部及外部环境发生变化、当事人的认知程度不够、执行人未严格执行现有制度、本行员工或第三方其他不当行为等，使内部控制的作用无法全部发挥甚至完全失效，从而形成操作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环节如下：

1、本行已制定严格的授权与转授权管理机制，但不排除被授权人超越本人的业务级别与权限办理业务，造成风险敞口超过原先评估的程度，使本行面临一定的风险。

2、本行对各主要业务岗位制定了详细的操作规程，但由于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出和新技术的运用或操作者专业学习不够、责任感欠缺等原因，可能出现未按规范操作的现象，使本行面临一定的风险。

3、尽管本行有各项业务规则和岗位规范保障，但可能出现外部人员或内部人员或内外人员相互勾结进行欺诈或舞弊活动，将对本行的业务、声誉和前景带来不利影响。

欺诈或舞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隐瞒未经授权的活动或非法活动，从而导致无法知晓和无法控制的风险或损失；进行未经授权的交易损害本行利益、违反法规、违反财务会计规则或违反本行内部控制程序；以虚假、欺诈、欺骗或其他不正当方式向客户进行业务推广或销售产品；不适当地使用或披露保密数据；在业务办理过程中伪造或隐瞒数据等。

**（六）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展、产品和服务范围的扩大，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可能面临更大的挑战。本行风险管理体系存在的不足也可能影响本行及时遵守相关监管规定的能力。如果本行的风险管理体系不足以有效管理相关风险，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由于可使用的资源或工具有限，如果本行不能有效地实施、持续遵循或继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本行的业务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尽管本行正逐步改善内部控制体系，但本行无法保证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与流程能充分控制或足以抵御所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上述若干风险可能尚未经过识别、不可预见或高于本行原本预期水平或历史水平。同时，由于本行正在不断改进和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与流程，可能不能及时满足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管理的要求或者是有效内部控制的要求，本行将需要较长时间实施及全面估量改善后的政策和程序的影响以及执行情况。而且，本行员工也需要时间来理解和适应这些政策和制度，本行无法保证所有员工能够始终遵循或正确应用这些新政策和新制度，内部控制可能存在未得到全面、有效执行的情况，并可能由此对本行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七）其他与本行业务有关的风险**

**1、业务扩展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规模分别为 3,110.86 亿元、2,841.18 亿元和 2,604.1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30%。但本行在产品、服务扩展等方面可能面临多项风险和挑战，其中包括：

（1）本行在某些新产品及服务等方面未必拥有足够的经验或专业技术，可能使本行无法在该业务领域的竞争中具有优势；

（2）本行的新产品及服务可能无法获得本行客户的认可，或可能无法达到本行的预期盈利水平；

（3）提供相同产品及服务的其他商业银行的竞争或可能削弱本行的竞争优势；

（4）本行未来可能会为提高收益而更多地投资于风险相对高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的企业债券、中期票据或短期融资券以及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

（5）本行财务、运营、管理及其他资源可能不足以支持扩大的产品及服务范围；

（6）本行可能无法及时、有效提升信息科技系统、内部控制能力及风险管理能力，以更好地支持本行产品及服务的持续扩展。

如本行因上述风险而不能发展本行的业务范围、产品及服务以取得预期的效果，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信息科技风险**

本行的业务经营在很大程度上依靠本行信息技术系统能否正常稳定运行。本行的核心业务系统及其他重要信息系统、以及通讯网络的正常运行，对于本行的业务和有效竞争力都有影响。

本行针对信息科技的主要领域，建立并完善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全面管理相关风险；建立了信息科技风险识别和评估流程，针对信息科技活动的不同阶段（项目实施前及实施后）持续开展规范的风险评估；建立了信息科技风险计量和监测机制，制订关键风险指标，并组织相关职能部门持续进行监测，计量风险程度；建立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培训规划，通过专项培训，提升全体员工对信息科技风险的认识和管理风险的自觉性。但如果本行的信息技术系统或通讯网络因自然灾害、长期停电、计算机病毒、本行网络线路供应商服务出现问题、设备损害等情况发生部分或全部故障，可能对本行业务造成影响。

**3、欺诈风险**

本行员工或第三方的欺诈或者其他不当行为可能难以被发现或防止，这会使本行遭受财务损失和监管处罚，并且会严重损害本行声誉。本行员工可能发生的不当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不当授信、超授权办理业务、所进行的业务违反本行的内部政策及程序、会计处理不当、盗窃、贪污或挪用客户资金、欺诈。第三方针对本行可能进行的不当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欺诈、偷窃及抢劫。尽管本行已采取措施防范员工及第三方的欺诈或其他不当行为，但本行无法保证，本行所有员工全面遵守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或本行总能够发现和防止本行员工及第三方的欺诈或其他不当行为。员工或第三方未来可能发生的欺诈或其他不当行为等道德风险，将会损害本行的声誉并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以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商业银行应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和制订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办法、相关制度和要求，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其对本行信誉、形象及品牌价值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

此外，商业银行受到社会各界和媒体广泛的关注，特别是有关欺诈、贷款质量、资本充足状况、清偿能力、内控及重大案件或事件等问题，易被媒体进行负面报道及批评。负面报道不论是否准确及是否与本行有关，均有可能对本行的声誉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本行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5、物业风险**

（1）自有物业风险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拥有及取得 200 处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25.81 万平方米的房屋。其中，本行已经取得 179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23.84 万平方米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且通过出让方式依法取得该等房屋相应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92.37%。

此外，本行实际占有 4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26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及相应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本行承诺将积极通过落实拆迁计划和关停等方式解决土地划拨问题。除上述自有物业外，本行实际占有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03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本行实际占有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73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本行实际占有 11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95 万平方米的房屋，该等房屋尚未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和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等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及/或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或尚未办理土地出让手续的物业主要用于本行经营或办公。

为取得这些物业的权属证书，本行需要承担相关费用。鉴于上述 17 处物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存在可能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风险，倘若本行未能取得该等物业相关合法权属证书，则可能使本行面临所有权/使用权争议，被迫搬离受影响的营业场所，本行可能因为搬离上述物业而产生额外费用。

（2）承租物业风险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第三方承租了 187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0.01 万平方米的房屋，其中，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函件的租赁物业共计 129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8.02 万平方米。

此外，出租方虽未提供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文件，但已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其具有合法的出租权利并承诺赔偿本行因所租赁房屋存在权利瑕疵而遭受的损失的租赁物业共计 38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38 万平方米；出租方既未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文件，也未出具前述确认函的租赁物业共计 20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61 万平方米。

如出租方未拥有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房屋所有权人同意其出租的授权，则出租方无权出租该等房屋。如第三方针对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出租权提出异议，本行对该等房屋的租赁可能会受到影响。如因上述原因导致本行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本行将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则本行可能因为搬离上述物业而产生额外费用。

**6、反洗钱风险**

本行须遵守适用于银行业经营活动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包括我国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等法律法规。该等法律法规要求本行采用和执行“了解你的客户”等有关政策和程序，将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识别标准纳入反洗钱信息监控报告系统，以及及时向我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和可疑交易等。虽然本行已制订相应的内部政策和程序，以监控和防止本行的网络被洗钱活动或被恐怖分子及与恐怖主义有关的组织和个人利用，但是由于洗钱犯罪活动的日趋复杂和隐蔽性，这些政策和程序未必可完全杜绝本行被他方利用进行洗钱和其他非法或不正当活动。如客户利用本行进行洗钱或其他非法或不正当活动，本行将可能受到相关监管机构对本行实施罚款和其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处罚，进而有可能对本行的业务和声誉造成不良影响。

**7、员工风险**

本行需要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的持续性服务和工作，本行各项业务的开展都需要专业化人员的推动。本行重视对专业人员人力资源的投入，在招聘、培训方面投入专业资源，但本行面临行业内人才竞争，如员工离职，可能在短期内对其原负责业务造成影响。

**8、法律与合规风险**

我国的法制建设尚处于逐步完善阶段，法律环境处于持续变化的状态，尤其是新业务新产品层出不穷，个别业务领域存在着相关的法律法规缺位或其规定不尽明确、合理的现象，因此本行内部制度或业务操作流程可能存在一定滞后性。同时，一些新法新规的变化可能使本行的业务成本增加或对本行的业务造成额外限制。本行的经营活动均建立在现行的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符合法律法规并有相应的法律文件支持。但在实践中还存在个别从业人员对法律法规信息的掌握和理解不准确、不全面，或违法违规办理业务，可能致使本行个别业务不完全符合法律要求、无法获得法律的保护，甚至可能使得本行成为诉讼的对象，从而给本行造成损失。

另一方面，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还必须遵守监管机构的有关运营要求和指导原则。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审计署等监管机构会对本行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调查、检查和问询。如本行不能满足相关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和指引，或者未能完全遵守所有的相关规则，本行将可能因此被罚款、处罚，从而使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声誉受到不利影响。

**9、资本不足的风险**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行于 2018 年底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须至少达到 7.50%、8.50%和 10.5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07%、10.10%和 12.96%，符合监管机构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但是，未来可能发生某些不利变化导致本行无法满足监管规定，包括但不限于：本行未能及时补充资本，本行资产质量下降，本行投资资产价值下跌，监管机构提高对最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本行净利润减少导致未分配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润减少等。

本行可能会采取发行普通股、优先股或债券补充资本，但本行筹集资本的能力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本行未来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银行业及其他监管机构的批准，我国宏观经济形势，筹资时的市场状况等。

本行可能无法保证及时地以合理商业条件获取所需资本。如本行未来无法满足监管机构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本行可能会被监管机构采取若干纠正措施，包括限制贷款及其他资产的增长、停止批准本行开展新业务、限制本行支付股利等，该等措施可能对本行的声誉、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0、净利差收窄的风险**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净利差分别为 1.86%、1.80%和 2.05%，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 2.11%、2.01%和 2.25%。净利差整体呈现收窄的趋势，净利息收益率也整体下滑。未来随着利率市场化的进一步深化，银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如果本行经营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可能使未来净利差继续收窄，从而对本行的业绩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二、与我国银行业有关的风险

### （一）银行业持续增长前景不确定的风险

银行业的经营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息息相关。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速总体趋缓，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16年和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6 年和 2017 年我国 GDP 增长率分别为 6.7%和 6.8%。2018 年，我国 GDP 达到 900,309 亿元，较上年增长 6.6%，已呈现平稳趋势。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信息披露，截至 2018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20,254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3,197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3%，较 2017 年末上升 9 个百分点。尽管 2018 年总体平稳，但是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经济结构调整及产能过剩治理仍将持续推进，银行业资产质量将持续承压。债券市场违约事件增多导致银行业投资风险上升，利率汇率市场化深入推进将使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难度加大，行业外部风险上升将导致输入性风险增大，多种风险并存对银行业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受经济增速放缓和经济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银行业信用风险仍存在下行压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若本行不能针对上述情况通过改变经营模式、降低营运成本或提升经营效率等方式作出有效应对，则经济环境的变化可能导致本行不良贷款率上升、贷款损失增加、投资产品价值下跌以及融资成本上升等一系列问题，从而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行须接受中国银保监会、人民银行、工商局、税务局等有关机构的各种监管，就本行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指引的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的监管和检查。尽管本行过去未出现因重大违规而受到重大罚款及其他处罚，然而，本行不能保证监管机构未来的检查不会引致对本行声誉、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罚款及其他处罚。

本行的经营直接受到我国与银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如影响本行所从事的部分业务范围和其他政府政策等方面的变动）及监管评级标准、监管政策松紧的影响。如我国监管评级指标提高，可能导致本行监管评级的降低，引起一定的声誉风险。

特别地，2017 年 2 月，人民银行在《2016 年第四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提出进一步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考虑到将表外理财纳入广义信贷范围有利于更全面地反映银行体系信用扩张状况，更全面地对银行体系实施宏观审慎管理，自 2016 年三季度起，人民银行开始就表外理财纳入 MPA 广义信贷指标开展模拟测算，并于 2017 年一季度正式将表外理财纳入广义信贷范围，以合理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表外业务风险的管理。

MPA 主要从宏观层面对商业银行产生影响，特别是对广义信贷资产的风险管理提出了更为明确的要求，间接对银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MPA 考核的新规实施情况与实施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对本行的经营情况、本行的资本充足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2017 年，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关于提升银行业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4 号）、《关于集中开展银行业市场乱象整治工作的通知》（银监发[2017]5 号）、《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6 号）、《关于开展商业银行“两会一层”风控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银监发[2017]43 号)、《关于开展银行业“违法、违规、违章”行为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银监办发[2017]45 号）、《关于开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银行业“监管套利、空转套利、关联套利”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银监发[2017]46 号）、《关于开展银行业“不当创新、不当交易、不当激励、不当收费”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银监办发[2017]53 号）等一系列通知和监管意见，开展治理市场乱象、防范金融风险的专项治理工作。2018 年以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的通知》等一系列通知和监管意见，旨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此系列专项治理工作涉及范围广、监管力度大，本行可能会在接受监管检查中因相关业务违反规定而受到处罚，整改措施也可能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018 年 4 月，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及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旨在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统一同类资产管理产品监管标准，有效防控金融风险，引导社会资金流向实体经济，更好地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作为《资管新规》的配套实施细则，中国银保监会于 2018 年 9 月发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6 号），旨在促进统一资产管理产品监管标准，推动银行理财业务规范健康发展。《资管新规》及其配套实施细则对资产管理行业净值化管理、非标资产期限匹配、估值和信息披露提出了更高要求，本行将在过渡期内积极完成《资管新规》出台后的新老过渡。

此外，我国与银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存在进一步变化的可能性，可能导致本行经营利润的减少或产生额外成本。如不能遵守适用法律、法规和政策，可能会导致与本行业务相关的罚款、处罚，亦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有不利影响。

**（三）竞争风险**

当前，我国银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本行面临来自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其他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及外资银行的竞争。大型商业银行在国内银行业中占据着优势地位，拥有较大的资产规模和客户基础；股份制商业银行通过深化战略调整和经营转型，加强产品和服务创新，形成了差异化和特色化的市场竞争力，市场份额不断提高；随着中国对经营地域和客户对象限制的取消，外资银行在华业务稳步增长。本行处于长三角发达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争相进入，竞争激烈，产品趋同，竞争对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较本行在资本实力、资产规模、市场影响力及金融技术等方面拥有较大的竞争优势，有可能影响本行的客群和收益。

近年来我国政府已经采取一系列措施进一步放宽对我国银行业及金融市场的限制，导致有共同客户基础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加剧。我国银行业的激烈竞争可能会以多种方式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以及本行的业务和前景造成不利影响，包括：（1）减少本行在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市场份额；（2）降低本行贷款和存款的增长速度，或甚至减少；（3）减少本行利息收入或增加利息支出；（4）减少本行手续费及佣金；（5）增加本行的非利息支出，如市场营销费用；（6）对本行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7）致使对管理人员和合格专业人员的竞争加剧。

此外，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持续发展，本行还可能会面临来自直接企业融资（例如国内及国际资本市场中的证券发行）的竞争。尤其是我国证券市场已经并预期将持续扩张和增长。若本行的大量客户选择通过其他融资工具而非银行渠道筹集所需资金，则本行的利息收入或会显著减少，对本行的收入及净利润造成影响。

**（四）信用风险管理数据有效性的风险**

本行正在积极推进大数据领域相关工作，但目前有关客户信用风险完整和可靠的信息相对有限，并且国内的相关信息系统仍在发展中。受借款人，特别是中小型企业，在财务报表披露和所采用的会计准则方面的制约，本行可能无法根据完整、准确或可靠的信息对特定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估。

在全国性信用信息数据库及其他信息数据库全面发展完善前，本行仍需依赖其他公开的信息资源和本行的内部信息资源，但这些信息资源的覆盖面或有效性无法与统一的全国性信用信息系统相比。受上述因素影响，本行有效管理信用风险的能力可能遭受不利影响，若本行依赖的其他公开的信息资源或内部信息资源与实际情况不符，则可能对本行的经营带来风险。

**（五）互联网金融改变传统银行业经营环境的风险**

随着信息通讯技术和互联网的发展，互联网金融对金融市场的影响已经越来越不容忽视，给银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会和发展空间。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发展可能会逐步打破现有市场的格局，融合新技术和互联网思维的金融产品将可能会改变传统的银行业经营模式。在互联网金融新趋势下，互联网平台利用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和技术削弱银行和用户之间的联系、分流销售渠道，加速了银行业的金融脱媒，有利于改变银行业竞争同质化、盈利模式较为单一的现状。

本行成立数字银行总部，进一步加大互联网金融业务的拓展，但是如果本行不能有效应对行业竞争环境的变化，本行的市场份额也可能受到其他市场参与者的挤压，从而可能对本行的经营带来风险。

**（六）货币政策变动的风险**

在我国，人民银行根据宏观经济的发展状况制定和调整货币政策。商业银行是货币政策传导的主要渠道，货币政策及调控方式的调整对商业银行的经营活动产生的影响长期存在。近几年来，人民银行在实施货币政策的过程中，对货币政策调控方式也进行了全方位改革，但由于货币政策的调控作用是双向的，对本行运作和经营效益产生的影响也是双向的。

本行一直不断加强对货币政策及其调控方式的研判，努力使经营活动在货币政策及其调控中获得持续稳定的收益，但仍有可能因未能适应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不能避免货币政策变动对本行运作和经营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 三、其他风险

**（一）股利支付受到法律法规限制的风险**

根据我国法律规定，本行只能以可供分配利润支付股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根据会计准则确定的本行净利润及其年初未分配利润之和，并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一般准备和任意盈余公积后的余额。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如商业银行：（1）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不低于最低资本要求，但未达到其它各级资本要求；或（2）上述资本充足率指标任意一项未达到最低资本要求，中国银保监会有权限制其分配红利和其它收入。因此，本行如未达到上述相关规定，将可能被中国银保监会禁止支付股利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会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对本行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带来影响的风险**

目前我国金融企业会计政策正处于逐步完善的过程中，相关监管机构将有可能不断调整银行业适用的具体会计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发生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行的财务状况。

2017 年 3 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三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为金融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减值和套期会计提供了新的指引。随后，2017 年 5 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反映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在列示和披露方面的相应更新。本行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于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的影响，企业可以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 2019 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

未来就国内会计准则所作的修订和颁布的解释、指引等可能会要求本行更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果本行对某些财务事项的处理因会计政策的变更而需要进行重大改变，将可能对本行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外汇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本行经营业绩的风险**

目前，人民币尚未实现完全可自由兑换，外币兑换为人民币时需要事后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报备。由于人民币与其他币种的汇率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国内外政治、经济情况等，因此汇率风险可能会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资本充足率等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股东股权质押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27 名法人股东和 20 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设定了质押，涉及股份数 538,971,459 股，约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17.97%。其中，本行 1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超过本行股份总数的 3%，5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各自介于本行股份总数的 1%至 2%之间，其余 41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各自不超过本行股份总数的 1%。本行质押股权股东人数较多、质押股份占比较高，虽质押股份数较为分散，但仍存在因股东已质押的股份被处置而导致本行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五节 本行基本情况

## 一、本行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ANK OF SUZHOU CO., LTD.

中文简称：苏州银行

英文简称：BANK OF SUZHOU

法定代表人：王兰凤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邮政编码：215028

电话号码：0512-6986 8556

传真号码：0512-6986 8409

互联网网址：www.suzhoubank.com

电子信箱：dongban@suzhoubank.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本行历史沿革

### （一）设立

**1、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内部审议程序**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15 号）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农村商业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和〈农村合作银行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银监发[2003]10 号）的精神，结合苏州市区经济结构、发展和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发展现状，2004 年 1 月 1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日，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召开第一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形成了《关于同意组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拟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组建东吴农商银行。

2004 年 3 月 19 日，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召开第一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申请组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议，一致同意：（1）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申请组建东吴农商银行；（2）新设立的东吴农商银行承继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债权债务；（3）同意清产核资和净资产处置方案，并授权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聘请具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清产核资和确认资产，并授权筹备领导小组对清产核资结果进行论证；（4）2004 年 1 月 1 日至开业期间的经营成果，经社会中介机构评估确认后，其盈利或亏损由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社员承担；（5）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股金在清产核资量化基础上，按自愿原则优先转为东吴农商银行股份。

**2、2004 年 4 月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增资**

为了顺利组建东吴农商银行，2004 年 2 月 24 日，江苏银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下发《关于常熟市农村商业银行等 6 家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计划的批复》（苏银监复[2004]27 号），原则同意常熟市等 6 家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增资扩股计划。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4]15 号）以及发行人提供的《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请示》（苏东农筹发[2004]1 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筹建方案》，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于 2004 年 4 月底完成了增资扩股工作，股金由原来的 15,000 万元增加至 50,006.15 万元。

2004 年 4 月 22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4）第 520 号），截至 2004 年 4 月 22 日止，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35,006.15 万元，其中，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 15 家法人股东合计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11,550 万元；龚炳根、姚金荣等 1,511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合计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18,447 万元；徐锡伟、朱理清等 922 个内部职工股东合计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5,009.15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4 年 5 月 18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关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变更注册资本和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发[2004]111 号），同意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6.15 万元。

**3、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清产核资**

2004 年 7 月 5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固定资产（含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经评估，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所评资产的账面值为 7,367.83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065.22 万元。

2004 年 7 月 7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进行了全面的清产核资，出具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 号）、《财务审核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1 号）。

2004 年 8 月 12 日，苏州天中会计事务所根据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的验收整改要求，进行了进一步的了解和深入细致的复查，出具了《关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的调整补充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2 号），经调整后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产总额为 13,748,600,764.52 元，负债总额为 13,597,002,271.33 元，净资产为 151,598,493.19 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据《清产核资报告》及《关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的调整补充报告》，本行清产核资结果汇总情况如下：

**表 5-1 本行清产核资结果汇总**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 | 初次调整值[1] | 二次调整值[2] | 增减值 | 调整后账面值 | 变化率* |
|---|---|---|---|---|---|---|---|
| | | 【1】 | 【2】 | 【3】 | 【2】+【3】 | 【1】+【2】+【3】 | （【2】+【3】）/【1】 |
| 1 | 现金及周转金 | 9,705.38 | - | - | - | 9,705.38 | 0.00% |
| 2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25,417.86 | - | - | - | 125,417.86 | 0.00% |
| 3 | 存放农业银行款项 | 712.60 | - | - | - | 712.60 | 0.00% |
| 4 | 存放同业款项 | 74,462.75 | 1,036.91 | - | 1,036.91 | 75,499.66 | 1.39% |
| 5 | 短期贷款 | 605,588.42 | - | - | - | 605,588.42 | 0.00% |
| 6 | 待处理抵债资产 | 45,175.28 | -4,152.81 | - | -4,152.81 | 41,022.46 | -9.19% |
| 7 | 应收账款 | - | 4,064.93 | - | 4,064.93 | 4,064.93 | - |
| 8 | 其他应收款 | 4,341.40 | -1,447.96 | -18.49 | -1,466.45 | 2,874.95 | -33.78% |
| 9 | 贴现 | 9,617.79 | - | - | - | 9,617.79 | 0.00% |
| 10 | 短期投资 | 20,550.00 | -1,833.40 | - | -1,833.40 | 18,716.60 | -8.92% |
| 11 | 预计资产 | 46,340.52 | - | - | - | 46,340.52 | 0.00% |
| 12 | 流动资产合计 | 941,912.00 | -2,332.33 | -18.49 | -2,350.82 | 939,561.19 | -0.25% |
| 13 | 中长期贷款 | 178,984.72 | 4,250.52 | - | 4,250.52 | 183,235.24 | 2.37% |
| 14 | 逾期贷款 | 6,088.50 | -2,850.80 | - | -2,850.80 | 3,237.70 | -46.82% |
| 15 | 呆滞贷款 | 47,397.15 | -6,208.48 | -123.90 | -6,332.38 | 41,064.77 | -13.36% |
| 16 | 呆账贷款 | 9,516.51 | 4,808.76 | 123.90 | 4,932.66 | 14,449.17 | 51.83% |
| 17 | 减：贷款呆账准备 | 9,679.58 | 23,519.69 | 537.48 | 24,057.17 | 33,736.75 | 248.54% |
| 18 | 长期投资 | 198,715.16 | 1,087.24 | - | 1,087.24 | 199,802.40 | 0.55% |
| 19 | 固定资产原值 | 19,670.29 | -3,567.41 | - | -3,567.41 | 16,102.88 | -18.14% |
| 20 | 减：累计折旧 | 12,302.46 | -9,727.48 | - | -9,727.48 | 2,574.98 | -79.07% |
| 21 | 固定资产净值 | 7,367.83 | 6,160.08 | - | 6,160.08 | 13,527.91 | 83.61% |
| 22 | 在建工程 | 1,291.57 | -250.93 | - | -250.93 | 1,040.64 | -19.43% |
| 23 |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140.50 | - | - | - | 140.50 | 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 | 初次调整值[1] | 二次调整值[2] | 增减值 | 调整后账面值 | 变化率* |
|---|---|---|---|---|---|---|---|
| | | 【1】 | 【2】 | 【3】 | 【2】+【3】 | 【1】+【2】+【3】 | （【2】+【3】）/【1】 |
| 24 | 长期资产合计 | 439,822.36 | -16,523.31 | -537.48 | -17,060.79 | 422,761.58 | -3.88% |
| 25 | 无形资产 | - | 12,537.31 | - | 12,537.31 | 12,537.31 | - |
| 26 | 递延资产 | 11.50 | -11.50 | - | -11.50 | - | -100.00% |
| 27 | 无形、递延资产合计 | 11.50 | 12,525.81 | - | 12,525.81 | 12,537.31 | 108920.09% |
| 28 | 资产总计 | 1,381,745.86 | -6,329.83 | -555.97 | -6,885.80 | 1,374,860.08 | -0.50% |
| 29 | 短期存款 | 339,301.35 | - | - | - | 339,301.35 | 0.00% |
| 30 | 短期储蓄存款 | 195,006.73 | - | - | - | 195,006.73 | 0.00% |
| 31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000.00 | - | - | - | 6,000.00 | 0.00% |
| 32 | 同业存放款项 | 24,176.73 | - | - | - | 24,176.73 | 0.00% |
| 33 | 同业拆入 | 136,404.35 | - | - | - | 136,404.35 | 0.00% |
| 34 | 应解汇款 | 466.19 | - | - | - | 466.19 | 0.00% |
| 35 | 应付账款 | 12,203.45 | -1,234.10 | -555.97 | -1,790.07 | 10,413.39 | -14.67% |
| 36 | 其他应付款 | 9,423.32 | -957.81 | - | -957.81 | 8,465.51 | -10.16% |
| 37 | 应付福利费 | 431.37 | - | - | - | 431.37 | 0.00% |
| 38 | 应交税金 | 1,026.99 | -738.84 | - | -738.84 | 288.15 | -71.94% |
| 39 | 应交利息税 | 117.76 | - | - | - | 117.76 | 0.00% |
| 40 | 应付利润 | 2,572.62 | - | - | - | 2,572.62 | 0.00% |
| 41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52,609.36 | - | - | - | 52,609.36 | 0.00% |
| 42 | 预计负债 | 46,340.52 | - | - | - | 46,340.52 | 0.00% |
| 43 | 流动负债合计 | 826,080.75 | -2,930.75 | -555.97 | -3,486.72 | 822,594.03 | -0.42% |
| 44 | 长期存款 | 33,094.45 | - | - | - | 33,094.45 | 0.00% |
| 45 | 长期储蓄存款 | 478,659.26 | - | - | - | 478,659.26 | 0.00% |
| 46 | 保证金 | 25,352.49 | - | - | - | 25,352.49 | 0.00% |
| 47 | 长期负债合计 | 537,106.20 | - | - | - | 537,106.20 | 0.00% |
| 48 | 负债合计 | 1,363,186.95 | -2,930.75 | -555.97 | -3,486.72 | 1,359,700.23 | -0.26% |
| 49 | 实收资本 | 18,004.99 | -3,004.99 | - | -3,004.99 | 15,000.00 | -16.69% |
| 50 | 资本公积 | 110.00 | -110.00 | - | -110.00 | - | -100.00% |
| 51 | 盈余公积 | 443.93 | -284.08 | - | -284.08 | 159.85 | -63.99% |
| 52 | 未分配利润 | -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项目 | 账面原值 | 初次调整值[1] | 二次调整值[2] | 增减值 | 调整后账面值 | 变化率* |
|---|---|---|---|---|---|---|---|
| | | 【1】 | 【2】 | 【3】 | 【2】+【3】 | 【1】+【2】+【3】 | （【2】+【3】）/【1】 |
| 5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558.92 | -3,399.07 | - | -3,399.07 | 15,159.85 | -18.32% |
| 54 | 负债和权益合计 | 1,381,745.86 | -6,329.82 | -555.97 | -6,885.79 | 1,374,860.08 | -0.50% |

注 1：初次调整值来源于《清产核资报告》。

注 2：二次调整值来源于《关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的调整补充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述清产核资过程中，以下项目导致净资产调减 3,399.07 万元：

（1）存放同业款项--在途款项、利息收入以及资金账户余额重分类调增 1,036.91 万元；

（2）待处理抵债资产—已拆除房屋、已出售房屋及未按标准办理产权证调减 4,152.81 万元；

（3）应收账款—补提按季结息贷款和利随本清贷款的应收利息调增 4,064.93 万元；

（4）短期投资--资金账户余额重分类及对到期无法清偿的债务人债转股确认的投资调减 1,833.40 万元；

（5）长期投资—债券后续计量调增 330.59 万元，财政债券利息收入调减 1.76 万元，调减已无从考证的投资 0.64 万元，重分类钢厂破产后剩余资产付出的款项在后续出让时因权证手续未结而长期挂账调减 112.5 万元，对到期无法清偿的债务人债转股确认的投资调增 871.55 万元，共计调增 1,087.24 万元；

（6）其他应收款—补提已出售房产的损失 73.00 万元，调减无法收回的在他行偿付的拆借资金以及承担借款担保责任金 1,352.48 万元，调减已在固定资产中反映的房款、装修款、税款 142.74 万元，重分类钢厂破产后剩余资产付出的款项在后续出让时因权证手续未结而长期挂账调增 112.5 万元，财政债券利息收入调增 1.76 万元，建造营业大楼时多付的工程款调增 6.00 万元，共计调减 1,447.96 万元；

（7）呆帐准备—按评估后基数 1%提取一般呆帐准备金，已损失的贷款金额（含呆帐记损失超过 50%的呆滞贷款）提取专项准备，以及对停产清算的联营企业提取损失准备，共补提 23,519.69 万元；

（8）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分别评估增值调增 6,160.08 万元、12,537.31 万元，详见下表，其中土地使用权增值调至无形资产：

**表 5-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 账面价值 | 调整后账面值 | 评估价值 | 增值额 | 增值率% |
|---|---|---|---|---|---|---|
| 固定资产 | 1 | 7,367.83 | 7,367.83 | 13,527.91 | 6,160.08 | 83.61 |
| 其中：建筑物 | 2 | 4,970.73 | 4,970.73 | 9,748.84 | 4,778.11 | 96.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3 | 2,397.10 | 2,397.10 | 3,779.07 | 1,381.97 | 57.65 |
| 土地使用权 | 4 | - | - | 12,537.31 | 12,537.31 | 100 |
| **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合计** | **5** | **7,367.83** | **7,367.83** | **26,065.22** | **18,697.39** | **253.77** |

评估增值原因说明：

①固定资产增值额为 6,160.08 万元，增值率为 83.61%，其中房屋增值 4,778.11 万元，增值率 96.12%；机器设备增值 1,381.97 万元，增值率 57.65%，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重置价值较账面值高及固定资产账面折旧年限与正常使用年限存在差异所致。

②无形资产增值额为 12,537.31 万元，主要为账面未反映价值所致。

（9）在建工程—冲销已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并在评估中已考虑的在建工程以及营业大楼时多付的工程款调减 250.93 万元；

（10）递延资产—全部摊销调减 11.5 万元；

（11）应付利息—冲回多计提存款利息 1,234.10 万元；

（12）应交税金—冲销因信用社营业税税率下调而多计提的营业税金和因此而少计提的利息税抵消后的部分 738.84 万元

（13）其他应付款—冲销不存在债务义务的转让、变卖、拍卖抵债资产款项及动迁补偿款 1,054.97 万元，于清产核资日后确认的贴现利息收入调增其他应付款 97.16 万元；

（14）转回呆帐准备 420.59 万元；

（15）冲减多计提利息 555.97 万元；

（16）部分应收款转入费用调减 18.49 万元；

（17）补提其他应收款的风险准备调减 658.52 万元；

（18）补充计提专项准备 299.55 万元。

调整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151,598,493.19 元，资产总额为 13,748,600,764.52 元，负债总额为 13,597,002,271.33 元。

2004 年 8 月 13 日，苏州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成立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备领导小组的通知》（苏府[2004]112 号），成立了东吴农商银行筹备领导小组。根据上述清产核资结果，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东吴农商银行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三方共同签署了《苏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农村商业银行清产核资净资产确认书》，清产核资确认的净资产为 15,159.85 万元，其中的原股金 15,000 万元按照 1:1 的比例归属原股东，根据原股东的意愿，可以转作改制后的农村商业银行的股金，也可以退还；法定公益金属于职工权益，转作农村商业银行的公益金，用于农村商业银行今后的职工福利。

2004 年 8 月 16 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同意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改制组建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函》（苏府函[2004]29 号）。2004 年 9 月 29 日，银监会出具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64 号）。同意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4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6]52 号），江苏省人民政府确认苏州银行历史沿革及改制等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综上，本行认为本行前身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已就净资产处置履行了清产核资、净资产确认等程序，并已将处置方案等资料上报中国银监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复核报告》（万隆评核字（2016）第 3026 号）。对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农村商业银行事宜而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含土地使用权）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评估复核。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认为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方法选用恰当，结果合理。

**4、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筹建和设立**

2004 年 8 月 16 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出具了《关于同意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合作社联合社改制组建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函》（苏府函[2004]29 号），同意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改制组建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2004 年 8 月 18 日，筹备领导小组向中国银监会提交了《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请示》（苏东农筹发[2004]1 号），申请筹建东吴农商银行，该申请文件包括《关于组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筹建方案》等文件。

2004 年 8 月，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发起人协议》，同意以发起设立的方式设立东吴农商银行。《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发起人协议》对东吴农商银行的业务范围和经营宗旨、股份和注册资本、发起人权利和义务等进行了约定。

2004 年 9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下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64 号），同意东吴农商银行的筹建方案。

2004 年 11 月 5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4]第 558 号）、《股东资格审核证明》（天中验字[2004]第 558-1 号），截至 2004 年 10 月 28 日，本行已收到全部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05 万元。其中，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合计认缴 14,14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8.28%；龚炳根等 2,221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合计认缴 26,388.1 万股，持股比例为 52.77%；徐锡伟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合计认缴 9,476.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8.95%。

2004 年 11 月 26 日，东吴农商银行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实到股东代表 118 人，占总股份数的 96%。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筹建工作报告》、《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债权债务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并选举产生了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5、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开业**

2004 年 12 月 2 日，筹备领导小组上报《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业的请示》（苏东农筹发[2004]第 4 号）。

2004 年 12 月 17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4]211 号），同意东吴农商银行开业，并核准公司章程；东吴农商银行开业的同时，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所辖农村信用合作社自行终止，其债权债务转为东吴农商银行的债权债务。

2016 年 8 月 5 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出具《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恳请确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有关事项合规性的请示》（苏府呈[2016]101 号），确认苏州银行的设立更名、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内部职工持股、股权托管、国有股权受让和管理、股东超 200 人等事项，总体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履行了法定程序，产权清晰；如今后因以上事项出现争议，由苏州市人民政府负责协调解决。

2016 年 9 月 24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6]52 号），确认苏州银行历史沿革及改制等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004 年 12 月 21 日，本行取得江苏银监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G10313050H0004）。

2004 年 12 月 24 日，本行取得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0002103210）。

本行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表 5-3 本行设立时股本和股东情况**

单位：户，万股

| 股份性质 | 股东数 | 持股数 | 持股比例 |
|---|---|---|---|
| 法人股东 | 46 | 14,140.0 | 28.28% |
| 社会自然人股东 | 2,221 | 26,388.1 | 52.77% |
| 内部职工股东 | 1,228 | 9,476.9 | 18.95% |
| **合计** | **3,495** | **50,005.0** | **100.00%** |

本行设立时，法人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5-4 本行设立时法人股东出资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名称 | 持股数 | 出资比例 |
|---|---|---|---|
| 1 | 苏州市留园实业有限公司 | 2,500,000 | 0.50% |
| 2 | 苏州工业园区飘一服饰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3 | 苏州工业园区建兴房地产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4 | 苏州工业园区协亭纺织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5 | 苏州市永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6 | 苏州通安电器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7 | 苏州市协盛毛衫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8 | 苏州市雄狮纺织品有限公司 | 900,000 | 0.18% |
| 9 | 苏州市宏怡印染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0 | 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 | 6,500,000 | 1.30% |
| 11 | 苏州市吴中区化工填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 | 0.20% |
| 12 | 江苏龙桥集团公司 | 500,000 | 0.10% |
| 13 | 苏州吴灯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4 | 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5 | 苏州市锦华金属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6 | 苏州市良士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7 | 苏州市长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18 | 苏州市春菊电器有限公司 | 4,000,000 | 0.80% |
| 19 | 苏州市木易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20 | 江苏新安电器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1 | 苏州市爱司凯厨业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2 | 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3 | 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4 | 苏州市吴中硅钢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25 | 苏州市飞强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6 | 苏州市林峰木业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7 | 苏州市天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8 | 苏州好时纺织品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29 | 苏州新世纪服装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0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1 |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20,000,000 | 4.00% |
| 32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工艺编织制品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3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电线电器厂 | 500,000 | 0.10% |
| 34 | 苏州市宏大彩印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5 | 苏州林韵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36 | 苏州科赛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7 | 苏州市众鑫纺织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38 | 苏州天利电子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 39 | 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0.2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名称 | 持股数 | 出资比例 |
|---|---|---|---|
| 40 | 苏州市东吴铁塔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41 |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42 | 苏州市金山石雕艺术有限公司 | 500,000 | 0.10% |
| 43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25,000,000 | 5.00% |
| 44 |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0 | 4.00% |
| 45 | 苏州市三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 20,000,000 | 4.00% |
| 46 | 苏州工业园区海竞置业有限公司 | 20,000,000 | 4.00% |
| | **合计** | **141,400,000** | **28.28%** |

本行的设立系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进行的，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清产核资、资产评估、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并已获得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设立系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等颁布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进行的，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清产核资、资产评估、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当时的法律规定，并已获得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发行人设立时的资产投入及改制行为符合中国银监会出具的相关批准文件，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职工、债权债务、土地及相关资产均由改制组建后的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承继，符合当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纠纷争议。

**（二）本行设立后名称的演变**

经中国银监会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深化改革的批复》（银监复[2010]164 号）以及中国银监会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0]440 号）同意，本行更名为“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1 日，本行取得江苏银监局换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36H232050001）。

2010 年 9 月 25 日，本行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2011 年 3 月 17 日，中国银监会下发《中国银监会关于调整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隶属关系的批复》（银监复[2011]82 号），本行的监管隶属关系由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村中小金融机构监管序列调整为中小商业银行监管序列。

本行的该次更名已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

**（三）本行设立后的历次增资**

**1、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

根据本行 200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以及 200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二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以本行 2004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976.41 万股。

根据本行 2006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以及 200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三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2,599.0705 万股。

2006 年 6 月 16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6）第 076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3 月 6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575.4805 万元，其中，应付利润（股利）转增注册资本 4,575.4805 万元。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情况如下：

**表 5-5 本行第一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 14,140.00 | 28.28% | 1,283.94 | 15,423.94 | 28.26% |
| 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 26,388.10 | 52.77% | 2,393.22 | 28,781.32 | 52.73% |
| 徐锡伟、顾宁申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东 | 9,476.90 | 18.95% | 898.32 | 10,375.22 | 19.01% |
| **合计** | **50,005.00** | **100.00%** | **4,575.48** | **54,580.48** | **100.00%** |

注：本行在 2004 年 11 月设立验资时的社会自然人股东人数统计为 2,221 人，本次验资的社会自然人股东人数统计为 2,193 人，差异原因为设立时部分自然人在多个分行均入股，汇总时人数重复统计。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 。

本行在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时，存在增资前后股东持股比例不一致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情况，主要原因如下：（1）根据《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筹建方案》、《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资产评估、认定和净资产处置工作方案》，清产核资基准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至东吴农商银行开业之日（2004 年 12 月 17 日）发生的损益由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社员享受或弥补；（2）在 2004 年筹建东吴农商银行过程中，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于 2004 年 4 月进行了增资扩股，该次增资扩股系由原社员和新加入的社员共同认购新增股份；（3）在 2004 年 9 月至 10 月期间，同意转作东吴农商银行股东的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的部分社员和新加入的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基于上述情况，由于发起人股东在本行筹建、设立过程中的入股时间不一致，因此，2004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根据每个股东不同的入股时间进行分配，从而导致增资前后股东持股比例不一致。

2006 年 6 月 27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6]192 号）对本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予以核准。

2006 年 8 月 6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2115765）。

**2、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54,580.4805 万元增加至 60,038.4316 万元）**

根据本行 2007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以及 2007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6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5,457.9511 万股。

2007 年 5 月 18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7）第 113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本行已将未分配利润 5,457.9511 万元转增股本。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6 本行第二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 15,423.94 | 28.26% | 1,542.39 | 16,966.34 | 28.26% |
| 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 28,781.32 | 52.73% | 2,878.06 | 31,659.38 | 52.7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徐锡伟、顾宁申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东 | 10,375.22 | 19.01% | 1,037.49 | 11,412.71 | 19.01% |
| **合计** | **54,580.48** | **100.00%** | **5,457.95** | **60,038.43** | **100.00%** |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54,580.4805 万元增加至 60,038.4316 万元。

2007 年 6 月 11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7]194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2007 年 7 月 2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2115765）。

**3、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60,038.4316 万元增加至 76,368.7203 万元）**

根据本行 2008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以及 200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五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7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股东转增股份 16,330.2887 万股。其中，1,199.9842 万股用于奖励 79 名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 2 月 4 日，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8]第 20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本行以应付利润（股利）16,330.2887 万元转增股本。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7 本行第三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转增资本 | 股权激励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股东** | 16,966.34 | 28.26% | 4,275.75 | - | 21,242.08 | 27.82% |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 | 16,966.34 | 28.26% | 4,275.75 | - | 21,242.08 | 27.82% |
| **社会自然人股东** | 33,096.42 | 55.13% | 8,340.60 | 23.60 | 41,460.62 | 54.29% |
| 其中：龚炳根、姚金荣等 2,193 个原社会自然人股东 | 31,659.38 | 52.73% | 7,978.46 | - | 39,637.85 | 51.90% |
| 马伟民、陈根发等 262 个由内部职工股东转为社会自然人且无股权激励 | 1,334.76 | 2.22% | 336.37 | - | 1,671.12 | 2.1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转增资本 | 股权激励 | 金额 | 比例 |
| 的股东 | | | | | | |
| 袁建萍、金玉根等 3 个由内部职工股东转为社会自然人且有股权激励的股东 | 102.28 | 0.17% | 25.77 | 23.60 | 151.65 | 0.20% |
| **内部职工股东** | 9,975.68 | 16.62% | 2,513.96 | 1,176.38 | 13,666.01 | 17.89% |
| 其中：盛水珍、葛金根等 889 个无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 | 7,928.20 | 13.21% | 1,997.97 | - | 9,926.17 | 13.00% |
| 黄荣森、钱惠龙等 74 个有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 | 2,047.48 | 3.41% | 515.99 | 1,162.03 | 3,725.49 | 4.88% |
| 华水龙、杨坚 2 个新增有股权激励的内部职工股东 | - | - | - | 14.35 | 14.35 | 0.02% |
| **合计** | **60,038.43** | **100%** | **15,130.30** | **1,199.98** | **76,368.72** | **100%** |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60,038.4316 万元增加至 76,368.7203 万元。

2008 年 3 月 27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银监复[2008]132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2008 年 4 月 15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4、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76,368.7203 万元增加至 84,853.7203 万元）**

2008 年 1 月 24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08]第 0024 号），对本行 2007 年度的财务报表予以了审计。

2008 年 4 月 21 日，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沪上会部资评报[2008]第 019 号），对本行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于评估基准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予以了评估，评估价值约为 5.64 亿元，评估价值比账面价值增值约 2.07 亿元，增值率 58.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8 年 5 月 12 日，苏州市国资委就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完成了资产评估项目备案手续（苏评[2008]020 号）。2008 年 8 月 28 日，苏州市国资委下发《关于投资东吴农商行的批复》（苏国资改[2008]19 号），同意国发集团定向认购本行 8,485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0%。

根据本行 2008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及 2008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向国发集团募集 8,485 万股股份，募股价格为 3.13 元/股。根据 200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以及 200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08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正向苏州国发集团定向募集价格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价格修正适用当时市场情况，同意将原定价格 3.13 元/股修正为 2.675 元/股。

2008 年 12 月 26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8]376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09 年 1 月 16 日，本行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

2009 年 1 月 19 日，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 S 字[2009]第 004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 月 8 日，本行已收到国发集团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485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8 本行第四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股东** | 21,242.08 | 27.82% | 8,485.00 | 29,727.08 | 35.03% |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 - | 8,485.00 | 8,485.00 | 10.00% |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等 46 个原法人股东 | 21,242.08 | 27.82% | - | 21,242.08 | 25.03% |
| **社会自然人股东** | 41,460.62 | 54.29% | - | 41,460.62 | 48.86% |
| **内部职工股东** | 13,666.01 | 17.89% | - | 13,666.01 | 16.11% |
| **合计** | **76,368.72** | **100.00%** | **8,485.00** | **84,853.72** | **100.00%** |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从 76,368.7203 万元增加至 84,853.7203 万元。

2009 年 3 月 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53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2009 年 3 月 17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5、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84,853.7203 万元增加至 93,338.9106 万元）**

根据本行 2009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以及 2009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以总股本的 10%向全体股东配股，价格为 2.68 元/股。

2009 年 9 月 30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270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09 年 11 月 30 日，本行召开 200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

2009 年 12 月 7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资 S 字[2009]第 261 号）、《法人股东资格审核报告》（苏天会验 S 字[2009]第 261-1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485.1903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9 本行第五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等 49 个法人股东 | 29,423.41 | 34.68% | 2,948.96 | 32,372.37 | 34.68% |
| 金玉根、姚金荣等 2564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 43,248.97 | 50.97% | 4,320.26 | 47,569.23 | 50.96% |
| 盛水珍、包晓煜等 906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 | 12,181.34 | 14.36% | 1,215.97 | 13,397.31 | 14.35% |
| **合计** | **84,853.72** | **100.00%** | **8,485.19** | **93,338.91**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84,853.7203 万元增加至 93,338.9106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342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2009 年 12 月 29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6、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93,338.9106 万元增加至 102,672.6266 万元）**

根据本行 2010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以及 2010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 2010 年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以 2009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9,333.716 万股。

2010 年 3 月 27 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 S 字[2010]第 087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3 月 26 日，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股利）9,333.716 万元转增股本。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10 本行第六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教育投资公司等 49 个法人股东 | 32,372.37 | 34.68% | 3,237.23 | 35,609.60 | 34.68% |
| 金玉根、姚金荣等 2564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 | 47,569.23 | 50.96% | 4,756.80 | 52,326.02 | 50.96% |
| 盛水珍、包晓煜等 906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 | 13,397.31 | 14.35% | 1,339.69 | 14,737.00 | 14.35% |
| **合计** | **93,338.91** | **100.00%** | **9,333.72** | **102,672.63** | **100.00%** |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93,338.9106 万元增加至 102,672.6266 万元。

2010 年 4 月 13 日，苏州银监分局下发《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10]89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0 年 4 月 23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7、第七次增资（注册资本从 102,672.6266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0 日，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 117 号），对本行委估的相关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于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予以了评估，评估值为 852,893,444 元。

2010 年 6 月 11 日，苏州市国资委就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完成了资产评估项目备案手续（苏评[2010]027 号）。

2010 年 6 月 18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10]第 S0057 号），对本行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予以了审计。经审计，本行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为 2.38 元。

2010 年 7 月 22 日，苏州市国资委下发《关于苏州市属国有企业拟入股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的函》（苏国资产[2010]52 号），同意国发集团、苏州城投、创元投资、苏州报业广告这 4 家国有企业参与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工作，共认购本行 37,733.15 万股股份，占本行增资后总股本的 16%。

根据本行 201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以及 2010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同意本行定向募集法人股份 197,327.3734 万股，募股价格为 5.2 元/股。该次增资的价格系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10]第 S0057 号）中经审计的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 2.38 元为依据，参照当时国内部分商业银行定向增发的溢价比率 2.2 倍而确定。

2010 年 7 月 28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苏银监复[2010]401 号），同意本行的本次增资扩股方案。

2010 年 8 月 24 日，苏州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中惠验[2010]第 089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8 月 23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97,327.3734万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出资197,327.3734万元，占应缴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本行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表 5-11 本行第七次增资前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 出资者名称 | 增资前注册资本 | | 转股 | 本次增资额 | 增资后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股东 | 35,609.60 | 34.68% | - | 197,327.37 | 232,936.98 | 77.65% |
| 社会自然人股东 | 52,326.02 | 50.96% | 314.89 | - | 52,640.91 | 17.55% |
| 内部职工股东 | 14,737.00 | 14.35% | -314.89 | - | 14,422.11 | 4.81% |
| **合计** | **102,672.63** | **100.00%** | **-** | **197,327.37** | **300,000.00** | **100.00%** |

根据前述《验资报告》，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本行的注册资本从 102,672.6266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31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以及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批复》（苏银监复[2010]479 号）对本次增资予以核准。

2010 年 9 月 2 日，本行取得了苏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0000039152）。

本行上述历次增资扩股均符合当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均发生在本行更名之前，本行更名后，尚未发生过注册资本的变化。

**（四）本行设立及历次增资的规范性**

本行的设立及历次增资扩股均已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中国银监会同意本行设立的批复以及中国银监会派出机构同意本行历次增资扩股的批复，且在主管工商部门办理了设立登记和历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外，在本行2008年第四次增资扩股和2010年第七次增资扩股过程中，本行及其国有股东均已履行了国有资产评估备案、国资审批等必要程序，并取得了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备案、批复文件。

另外，本行设立及历次增资扩股、股权转让时均不涉及外资股东，因此，无需履行外资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程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江苏省政府办公厅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出具的《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6]52 号），确认本行“历史沿革及改制等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设立及历史沿革事项均已履行了内外部法律程序，不存在法律瑕疵；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纠纷争议，亦不存在可能被银监、国资、外资、外汇、工商、税务等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根据本行设立及历次增资扩股时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1015205_B05 号），本行设立及历次增资扩股时的出资资金均已到位；根据《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015205_B07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实收股本为 300,000 万元。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均已实际缴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虚假出资等情形。

## 三、本行股本和股东情况

### （一）本行设立时股本和股东情况

本行设立时股本和股东情况请详见本节“二、本行历史沿革”之“（一）设立”。

### （二）本次发行前股本和股东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的股本总额为 3,000,000,000 股，股东户数共 3,725 户。本行发行前股本和股东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12 本行发行前股本和股东情况**

单位：户，股

| 股份性质 | 股东数 | 持股数 | 持股比例 |
|---|---|---|---|
| **法人股** | 116 | 2,322,379,404 | 77.41% |
| 其中：国有法人股 | 16 | 864,000,000 | 28.80% |
| 社会法人股 | 100 | 1,458,379,404 | 48.61% |
| **自然人股** | 3,609 | 677,620,596 | 22.59% |
| 其中：外部自然人股 | 2,711 | 545,609,508 | 18.19% |
| 内部职工股 | 898 | 132,011,088 | 4.4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股份性质 | 股东数 | 持股数 | 持股比例 |
|---|---|---|---|
| **合计** | **3,725** | **3,000,000,000** | **100.00%** |

###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若本次发行前股东持股情况以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为准，则本次 A 股发行前，本行总股本为 3,000,000,000 股。假设本次发行 A 股 333,333,334 股，则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总股本为 3,333,333,334 股，本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5-13 本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 | 股东性质 | 发行前 | | 发行后 | |
|---|---|---|---|---|---|---|
| | | | 持股数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 持股比例 |
| 1 | 国发集团 | 国有法人股 | 300,000,000 | 10.00% | 300,000,000 | 9.00% |
| 2 | 虹达运输 | 社会法人股 | 195,000,000 | 6.50% | 195,000,000 | 5.85% |
| 3 | 园区经发 | 国有法人股 | 180,000,000 | 6.00% | 180,000,000 | 5.40% |
| 4 | 波司登股份 | 社会法人股 | 133,000,000 | 4.43% | 133,000,000 | 3.99% |
| 5 | 盛虹集团 | 社会法人股 | 111,152,660 | 3.71% | 111,152,660 | 3.33% |
| 6 | 吴中集团 | 社会法人股 | 90,000,000 | 3.00% | 90,000,000 | 2.70% |
| 7 | 苏州城投 | 国有法人股 | 74,000,000 | 2.47% | 74,000,000 | 2.22% |
| 8 | 国泰国际 | 国有法人股 | 64,000,000 | 2.13% | 64,000,000 | 1.92% |
| 9 | 海竞信科 | 社会法人股 | 54,812,341 | 1.83% | 54,812,341 | 1.64% |
| 10 | 江南化纤 | 社会法人股 | 50,000,000 | 1.67% | 50,000,000 | 1.50% |
| 10 | 新沂投资 | 国有法人股 | 50,000,000 | 1.67% | 50,000,000 | 1.50% |
| | 其他股东 | - | 1,698,034,999 | 56.60% | 1,698,034,999 | 50.94% |
| | 本次公开发行 | A 股 | - | - | 333,333,334 | 10.00% |
| | **合计** | - | **3,000,000,000** | **100.00%** | **3,333,333,334** | 100.00% |

### （四）本行股东情况

#### 1、本行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的法人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14 本行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证件编号 | 股权数量 | 持股比例 |
|---|---|---|---|---|
| 1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3775872-8 | 300,000,000 | 10.00% |
| 2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 25155182-7 | 195,000,000 | 6.50% |
| 3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13479499-3 | 180,000,000 | 6.00% |
| 4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477969-7 | 133,000,000 | 4.43% |
| 5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62846178-5 | 111,152,660 | 3.7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证件编号 | 股权数量 | 持股比例 |
|---|---|---|---|---|
| 6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25137452-5 | 90,000,000 | 3.00% |
| 7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73013297-X | 74,000,000 | 2.47% |
| 8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3485082-8 | 64,000,000 | 2.13% |
| 9 |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13484274-8 | 54,812,341 | 1.83% |
| 10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75050810-2 | 50,000,000 | 1.67% |
| 11 | 苏州新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5140408-1 | 50,000,000 | 1.67% |
| 12 |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72520369-X | 46,183,283 | 1.54% |
| 13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72284456-3 | 45,384,176 | 1.51% |
| 14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 14219448-8 | 45,000,000 | 1.50% |
| 15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 14217200-0 | 42,000,000 | 1.40% |
| 16 | 苏州三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70372040-X | 40,193,260 | 1.34% |
| 17 |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62839731-4 | 31,467,341 | 1.05% |
| 18 | 苏州海良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 75731869-4 | 30,000,000 | 1.00% |
| 19 | 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76356068-X | 30,000,000 | 1.00% |
| 20 | 昆山新城创置发展有限公司 | 78765249-0 | 30,000,000 | 1.00% |
| 21 | 江苏飞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4213727-2 | 22,692,234 | 0.76% |
| 22 | 苏州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3827706-5 | 22,420,000 | 0.75% |
| 23 | 苏州广成建材有限公司 | 76987246-5 | 21,338,619 | 0.71% |
| 24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3775796-0 | 20,000,000 | 0.67% |
| 25 |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 72800349-0 | 20,000,000 | 0.67% |
| 26 | 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 71685477-3 | 20,000,000 | 0.67% |
| 27 |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73251987-9 | 20,000,000 | 0.67% |
| 28 |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73252933-x | 20,000,000 | 0.67% |
| 29 |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 73442209-3 | 20,000,000 | 0.67% |
| 30 | 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9380173-9 | 20,000,000 | 0.67% |
| 31 | 苏州晨浩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 73252615-5 | 16,815,000 | 0.56% |
| 32 | 苏州报业广告公司 | 13774244-3 | 16,000,000 | 0.53% |
| 33 | 苏州市天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 70372229-6 | 15,991,469 | 0.53% |
| 34 |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 70406126-6 | 13,000,000 | 0.43% |
| 35 | 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 | 25166631-7 | 11,810,822 | 0.39% |
| 36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62839315-3 | 10,000,000 | 0.33% |
| 37 | 苏州市金阊区国有（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 73531944-2 | 10,000,000 | 0.33% |
| 38 | 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 13771261-5 | 10,000,000 | 0.33% |
| 39 | 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3782367-3 | 10,000,000 | 0.33% |
| 40 |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13806121-X | 10,000,000 | 0.33% |
| 41 |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 14203713-2 | 10,000,000 | 0.33% |
| 42 |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 25118435-0 | 10,000,000 | 0.33% |
| 43 | 苏州市宏丰钛业有限公司 | 71499717-2 | 10,000,000 | 0.33% |
| 44 | 吴江市新吴纺织有限公司 | 60830134-6 | 10,000,000 | 0.3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证件编号 | 股权数量 | 持股比例 |
|---|---|---|---|---|
| 45 | 吴江赴东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66839181-4 | 10,000,000 | 0.33% |
| 46 | 苏州市观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71324277-1 | 10,000,000 | 0.33% |
| 47 |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 | 73228630-7 | 10,000,000 | 0.33% |
| 48 |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4069627-7 | 10,000,000 | 0.33% |
| 49 | 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76653163-0 | 10,000,000 | 0.33% |
| 50 | 苏州市春菊电器有限公司 | 13318922-1 | 9,703,337 | 0.32% |
| 51 | 苏州工业园区锦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75732723-2 | 9,000,000 | 0.30% |
| 52 | 苏州好时纺织品有限公司 | 72053783-4 | 7,918,619 | 0.26% |
| 53 | 苏州市协盛毛衫有限公司 | 73707854-X | 7,918,619 | 0.26% |
| 54 | 苏州市永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X0828742-1 | 7,518,619 | 0.25% |
| 55 | 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13817218-x | 6,808,016 | 0.23% |
| 56 | 昆山华辰重机有限公司 | 66639616-0 | 6,000,000 | 0.20% |
| 57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14215533-1 | 6,000,000 | 0.20% |
| 58 | 苏州市林峰木业有限公司 | 71499230-4 | 5,918,619 | 0.20% |
| 59 | 苏州食品有限公司 | 70365122-1 | 5,420,000 | 0.18% |
| 60 | 苏州雄狮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25166923-5 | 5,144,766 | 0.17% |
| 61 |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 25155034-9 | 5,000,000 | 0.17% |
| 62 |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824605-X | 5,000,000 | 0.17% |
| 63 | 苏州新区苏杭物资有限公司 | 72440647-9 | 5,000,000 | 0.17% |
| 64 | 苏州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 75054871-0 | 5,000,000 | 0.17% |
| 65 | 苏州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 13479370-4 | 5,000,000 | 0.17% |
| 66 | 苏州市石路国际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 13796126-7 | 5,000,000 | 0.17% |
| 67 | 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 | 34629183-7 | 5,000,000 | 0.17% |
| 68 | 苏州市双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 13800207-6 | 5,000,000 | 0.17% |
| 69 | 苏州市昌隆实业公司 | 13802547-0 | 5,000,000 | 0.17% |
| 70 |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 13805456-2 | 5,000,000 | 0.17% |
| 71 |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4205110-2 | 5,000,000 | 0.17% |
| 72 |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77054006-2 | 5,000,000 | 0.17% |
| 73 |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 72053958-1 | 5,000,000 | 0.17% |
| 74 |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 25145047-9 | 5,000,000 | 0.17% |
| 75 | 苏州恒达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 73940099-3 | 5,000,000 | 0.17% |
| 76 | 颖策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 55808061-X | 5,000,000 | 0.17% |
| 77 | 苏州宏基工具有限公司 | 71499343-8 | 5,000,000 | 0.17% |
| 78 |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1684943-X | 5,000,000 | 0.17% |
| 79 | 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 | 74245320-1 | 5,000,000 | 0.17% |
| 80 | 苏州嘉禾塑业有限公司 | 74247285-9 | 5,000,000 | 0.17% |
| 81 | 昆山迪利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75967102-9 | 5,000,000 | 0.17% |
| 82 | 昆山名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77151947-6 | 5,000,000 | 0.17% |
| 83 | 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78497497-X | 5,000,000 | 0.17% |
| 84 |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 | 25166833-9 | 5,000,000 | 0.17% |
| 85 |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 76644182-X | 5,000,000 | 0.17% |
| 86 | 苏州渭塘金莱印染有限公司 | 73707144-4 | 4,650,000 | 0.1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证件编号 | 股权数量 | 持股比例 |
|---|---|---|---|---|
| 87 | 苏州市国昌工贸有限公司 | 72666220-6 | 4,538,328 | 0.15% |
| 88 | 苏州市锦华金属有限公司 | 74373688-7 | 4,407,593 | 0.15% |
| 89 | 江苏新路德建设有限公司 | 75585154-0 | 4,360,000 | 0.15% |
| 90 | 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74373649-X | 3,326,213 | 0.11% |
| 91 | 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73940096-9 | 2,918,619 | 0.10% |
| 92 | 苏州雅利印刷有限公司 | 72444821-4 | 2,668,619 | 0.09% |
| 93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91320682467766413R | 2,681,447 | 0.09% |
| 94 | 苏州市东吴铁塔有限公司 | 72801560-0 | 2,318,619 | 0.08% |
| 95 | 苏州市吴中区化工填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 78497515-5 | 1,837,237 | 0.06% |
| 96 | 苏州市金澄薄板集团有限公司 | 71499675-1 | 1,837,237 | 0.06% |
| 97 | 苏州天利电子有限公司 | 73827800-9 | 1,837,237 | 0.06% |
| 98 | 苏州市木易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 70372030-3 | 1,826,213 | 0.06% |
| 99 | 苏州工业园区飘一服饰有限公司 | 60820346-3 | 1,824,114 | 0.06% |
| 100 | 苏州市富丽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 62839571-4 | 1,815,000 | 0.06% |
| 101 | 苏州工业园区广源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 74482376-3 | 1,455,000 | 0.05% |
| 102 | 苏州工业园区热处理设备厂有限公司 | 25170135-4 | 1,210,000 | 0.04% |
| 103 | 苏州市良士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60824398-3 | 918,619 | 0.03% |
| 104 | 江苏新安电器有限公司 | 25136179-1 | 918,619 | 0.03% |
| 105 | 苏州市飞强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71499029-6 | 918,619 | 0.03% |
| 106 |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13817294-8 | 918,619 | 0.03% |
| 107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电线电器厂 | 25166687-8 | 918,619 | 0.03% |
| 108 | 苏州双泾针织有限公司 | 72284480-3 | 918,619 | 0.03% |
| 109 | 苏州市金山石雕艺术有限公司 | 62839280-4 | 918,619 | 0.03% |
| 110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工艺编织制品有限公司 | 62839764-8 | 918,619 | 0.03% |
| 111 | 苏州市宏怡印染有限公司 | 71322747-5 | 918,619 | 0.03% |
| 112 | 苏州吴灯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 72657677-0 | 918,619 | 0.03% |
| 113 | 苏州市爱司凯厨业有限公司 | 73651921-9 | 918,619 | 0.03% |
| 114 | 苏州市众鑫纺织有限公司 | 73955128-1 | 918,619 | 0.03% |
| 115 | 江苏龙桥集团公司 | 25137758-2 | 842,700 | 0.03% |
| 116 | 江苏良基集团有限公司 | 25145145-5 | 390,000 | 0.01% |

**2、本行自然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自然人股东及持股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附件：苏州银行股东情况表。

**（五）本行主要股东的情况**

**1、本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2019年4月30日，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本行股份前十名的股东名称、股份数、股权比例及股份性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5-15 本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
|---|---|---|---|---|
| 1 | 国发集团 | 300,000,000 | 10.00% | 国有法人股 |
| 2 | 虹达运输 | 195,000,000 | 6.50% | 社会法人股 |
| 3 | 园区经发 | 180,000,000 | 6.00% | 国有法人股 |
| 4 | 波司登股份 | 133,000,000 | 4.43% | 社会法人股 |
| 5 | 盛虹集团 | 111,152,660 | 3.71% | 社会法人股 |
| 6 | 吴中集团 | 90,000,000 | 3.00% | 社会法人股 |
| 7 | 苏州城投 | 74,000,000 | 2.47% | 国有法人股 |
| 8 | 国泰国际 | 64,000,000 | 2.13% | 国有法人股 |
| 9 | 海竞信科 | 54,812,341 | 1.83% | 社会法人股 |
| 10 | 江南化纤 | 50,000,000 | 1.67% | 社会法人股 |
| 10 | 新沂投资 | 50,000,000 | 1.67% | 国有法人股 |
| **合计** | | **1,301,965,001** | **43.40%** | |

**2、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1）国发集团

国发集团于1995年8月3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苏州市人民路3118号，注册资本为250,000万元。国发集团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国发集团的经营范围为：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发集团总资产为1,230.23亿元，净资产为343.39亿元，2018年实现净利润6.95亿元（以上数据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19年4月30日，国发集团持有本行股份3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10.00%。

（2）虹达运输

虹达运输于1993年10月6日成立。注册地址为张家港市锦丰镇，注册资本为348,000万元。虹达运输的经营范围为：汽车货运、起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虹达运输总资产为 41.64 亿元，净资产为 41.34 亿元，2018 年实现净利润 0.75 亿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虹达运输持有本行股份 1.95 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50%。

（3）园区经发

园区经发于 1995 年 12 月 22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 999 号现代大厦 10 楼，注册资本为 180,000 万元。园区经发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科技开发，销售数码产品，物资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其他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园区经发总资产 44.85 亿元，净资产为 31.53 亿元，2018 年实现净利润 1.36 亿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园区经发持有本行股份 1.8 亿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00%。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园区经发，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股权变动情况**

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无股权变动情况。

**4、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股东中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16 本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姓名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
| 1 | 金玉根 | 5,000,293 | 0.17% |
| 2 | 高建荣 | 5,000,000 | 0.17% |
| 3 | 金建华 | 5,000,000 | 0.17% |
| 4 | 金鑫南 | 4,974,728 | 0.17% |
| 5 | 姚金荣 | 4,540,604 | 0.15% |
| 6 | 庄美云 | 4,539,378 | 0.15% |
| 7 | 孔凤全 | 4,538,328 | 0.15% |
| 8 | 史静静 | 3,632,832 | 0.12% |
| 9 | 滕惠珍 | 3,630,733 | 0.12% |
| 10 | 张惠玉 | 3,630,733 | 0.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
| 合计 | | 44,487,629 | 1.48% |

**5、本行自然人股东情况**

（1）本行设立时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本行系经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于 2004 年 9 月 29 日下发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筹建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办发[2004]264 号）和中国银监会于 2004 年 12 月 17 日下发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4]211 号）批准，在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的基础上，由 46 个企业法人和 3,449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11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4]第 558 号）、《股东资格审核证明》（天中验字[2004]第 558-1 号），截至 2004 年 10 月 28 日，本行已收到其全部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05 万元。其中，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等 46 个法人股东合计认缴 14,14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8.28%；龚炳根等 2,221 个社会自然人股东合计认缴 26,388.1 万股，持股比例为 52.77%；徐锡伟等 1,228 个内部职工股股东合计认缴 9,476.9 万股，持股比例为 18.95%。

本行的设立获得了银监部门的批准，本行设立时的内部职工持股情况合法合规。

（2）本行历史沿革中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的变化

本行历史沿革中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包括：①本行历次增资扩股导致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②本行股东之间股权转让导致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具体如下：

①本行历次增资扩股导致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

本行自设立以来共进行了五次与自然人股东有关的增资扩股，其中包括四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和一次全体股东配股，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7 本行自设立以来与自然人股东有关的增资扩股情况**

| 时间 | 增资扩股期间自然人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 有关部门确认情况 |
|---|---|---|---|
| | 内部职工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社会自然人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时间 | 增资扩股期间自然人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 有关部门确认情况 |
|---|---|---|---|
| | 内部职工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社会自然人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 |
| 2005-2006年 | 1,228 名内部职工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8,983,180 股 | 2,193 名社会自然人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23,932,190 股 | 《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6]192 号） |
| 2007 年 | 1,228 名内部职工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10,374,924 股 | 2,193 名社会自然人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28,780,648 股 | 《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银监复[2007]194 号） |
| 2008 年 | 889 名无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19,979,673 股 | 2,193 名原社会自然人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79,784,625 股 | 《江苏银监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银监复[2008]132 号） |
| | 74 名有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5,159,880 股，通过股权激励合计获得 11,620,281 股，该等内部职工股东通过上述两种方式合计获得 16,780,161 股 | 262 名无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因退休离职转为社会自然人，该等自然人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3,363,662 股 | |
| | 2 名有股权激励的新增内部职工股东通过股权激励合计获得 143,517 股 | 3 名有股权激励的原内部职工股东因退休离职转为社会自然人，该等自然人股东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257,746 股，通过股权激励合计获得 236,044 股，该等自然人股东通过上述两种方式合计获得 493,790 股 | |
| 2009 年 | 906 名内部职工通过全体股东配股合计获得 12,159,729 股 | 2,564 名社会自然人股东通过全体股东配股合计获得 43,202,551 股 | 《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09]342 号） |
| 2010 年 | 906 名内部职工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合计获得 13,396,862 股 | 2,564 名社会自然人股东通过全体股东配股合计获得 47,567,957 股 | 《苏州银监分局关于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苏州银监复[2010]89 号）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历次增资扩股均获得了银监部门的批准，发行人上述内部职工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合法合规。

②本行股东之间股权转让导致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

本行自设立后三年内未发生过股权转让。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发生股权转让（包括协议转让、继承、赠与、司法裁判、公开拍卖等方式进行的转让）共计 925 笔，涉及股份数 232,054,993 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7.74%。其中，转让双方或一方涉及自然人的股权转让共计 896 笔，涉及股份数 150,879,854 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5.03%。由于上述自然人股东股权转让前后的持股数量均未达到本行总股本的 5%，根据《商业银行法》的规定无需取得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的事先批准。

（3）本行自然人股东目前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共有自然人股东 3,609 名，持股数量合计 677,620,596 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22.59%。其中，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的股东共计 898 名，持股数量合计 132,011,088 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4.40%；持有本行非内部职工股的股东共计 2,711 名，持股数量合计 545,609,508 股，约占本行总股本的 18.19%。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员工持股情况及演变过程合法合规，经过有关部门确认为合格股东。发行人已确权的内部职工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均为股东本人实际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安排；发行人已确权的内部职工股东不存在股权权属不清等纠纷或潜在争议。

（4）本行内部职工持股符合《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财金[2010]97 号）（以下简称《97 号文》）的情况

本行设立时，共有自然人股东 3,449 人，其中内部职工股股东 1,228 人，合计持有股份 9,476.9 万股，占本行发行时股份总数的 18.95%。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内部职工股东共计 898 人，合计持有股份 132,011,088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4.40%。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的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情况”。本行内部职工持股符合《97 号文》的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①根据《97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行对单一股东持有内部职工股的数量及其占股份总额的比例进行了核查，截至 2016 年 3 月，本行单一股东持有内部职工股的数量超过 50 万股的股东共有 39 名，不存在单一股东持有内部职工股数量占股份总数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1‰的情况。本行单一股东持有内部职工股数量超过 50 万股的股东合计持有的内部职工股中超过 50 万股部分的股份数量为 8,315,423 股，占本行发行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28%。

为满足上述通知规定，39 名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0 万股的内部职工分别出具了《同意转让声明及授权委托书》，同意通过苏州产权交易中心以电子竞价的方式转让各自持有的超过 50 万股的该部分股份，并全权委托本行处理股份转让的相关事宜。2016 年 3 月 16 日，苏州产权交易中心在网站上发布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8315423 股）股份公开转让公告》。2016 年 3 月 23 日，经过电子竞价相关程序，苏州产权交易中心确定盛虹集团有限公司为最终受让方，转让股份数为 8,315,423 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6.548 元。2016 年 3 月 25 日，上述 39 名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0 万股的内部职工分别与盛虹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银行股权转让协议》，将各自持有超过 50 万股的该部分股份以每股 6.548 元的价格转让给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同日，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将转让价款 54,449,389.80 元支付至苏州产权交易中心名下的交易价款监管账户。2016 年 3 月 29 日，苏州股权登记托管中心完成了股份转让的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0 日，苏州产权交易中心依据苏州股权登记托管中心出具的《苏州银行股权变更有关情况的说明》，分别向上述 39 名内部职工划转了相应的股份转让价款，该等股份转让完成后，本行不存在单一职工持有超过 50 万股股份的情形。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内部职工股东共计 898 人，合计持有股份 132,011,088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4.40%；单一内部职工最大持股 50 万股，约占总股本的 0.17‰。上述情况符合《97 号文》第二条第（一）款第 1 项关于城市商业银行内部职工持股比例不得超过总股本 20%，单个职工持股比例不超过总股本 5‰的规定以及第二条第（三）款第 1 项关于发行新股后内部职工股不超过总股本的 10%，单一职工持股数量不超过总股本 1‰或 50 万股（按孰低原则确定）的规定。

②本行已经确权的内部职工股股权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以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股等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上述情况符合《97 号文》第二条第（二）款第 1 项关于职工股股权明晰的相关规定。

③2014 年 8 月 1 日，本行同江苏省股权登记中心（受托方）和苏州股权登记托管中心（受托方之分中心）签署了《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书》，正式启动了本行全部股东的股权确权及登记托管工作。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已完成确权的股东为 3,707 名，已完成确权的股份数额为 2,998,741,626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99.9581%；本行尚有 18 名自然人股东未完成确权，未完成确权的股份数额为 1,258,374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19%。上述情况符合《97 号文》第二条第（二）款第 4 项关于股份托管的规定。

④根据《97 号文》的规定，“未上市、已过上市锁定期但尚在承诺期内的内部职工股，不得向其他法人和自然人转让，可由金融企业回购或在内部职工之间转让”。自《97 号文》生效后，本行内部职工股股东向外部自然人主动转让股权共发生 45 笔，合计转让股份数为 446.642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49%）。鉴于：（1）上述各笔股权转让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并履行了本行内部的审批程序；（2）上述股权转让合计涉及的股份数较少，不会影响本行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且自 2014 年 8 月启动股权托管工作之后，本行严格执行上述通知，本行未再发生此类情况；（3）上述股权转让涉及的股权权属清晰，未发生因上述股权转让而被相关监管部门予以调查、关注或处罚的情形，亦未引发任何法律纠纷或争议；（4）根据江苏省政府办公厅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出具的《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6]52 号），确认本行“历史沿革及改制等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5）根据江苏银监局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出具的《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合规性以及三年监管评级情况监管意见的函》（苏银监函[2017]37 号），确认“根据监管掌握的情况，未发现你行股权变更、股份托管存在重大违规情形，你行内部职工持股基本符合《97 号文》的规定”。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情形不会对本行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⑤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持有本行股份超过 50,000 股的内部职工共计 86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人，除6名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5万股的自然人股东因无法取得联系等原因而未签署承诺函外，已有 859 人已根据《97 号文》第二条第（三）款第 2 项的要求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函，承诺：“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2019年4月30日，发行人内部职工持股合计数、单一职工持股数量以及股份确权、登记托管情况均符合《97 号文》的相关规定。

**6、引入新股东情况**

本行自向中国证监会递交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前两年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引入的新股东均系通过股权转让（包括协议转让、继承、赠与、司法裁判、公开拍卖等方式进行的转让）而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1）新引入法人股东情况

**表 5-18 新引入法人股东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5/03/19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 | 2015/12/15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6,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5）张商初字第01631号 | - |
| 3 | 2015/12/10 | 双喜乳业（苏州）有限公司 | 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派生分立 | - | - |
| 4 | 2018/08/28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8）苏0508执2365号之四 | 已支付 |
| 5 | 2018/10/25 | 沈兴娥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181,447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8）苏0507执恢116号之一 | 已支付 |
| **合计** | | - | - | **18,681,447** | - | - | - |

新引入法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2019年4月30日，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500万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0.17%。根据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3月21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76644182XT），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22日，法定代表人为沈建强，注册资本为5,008万元，住所地为桐乡市梧桐街道文昌路20号，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服务区的投资及经营管理；投资兴办实业；控股企业的资产经营、管理。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国产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日用百货、水果、书报刊、音像制品、工艺品（不含黄金制品）、服装、针棉织品的销售；汽车维修、风炮补胎；汽车配件、轮胎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章程》，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5-19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沈建强 | 4,507.20 | 90.000 |
| 2 | 杨跃虎 | 500.80 | 10.000 |
| **合计** | | **5,008.00** | **100.000** |

根据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章程》，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沈建强，沈建强非本行员工。

②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4月30日，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行600万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0.20%。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7年12月2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1421553317），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2年3月3日，法定代表人为杨革，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住所地为杨舍镇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Z1501-Z1502，Z1601-Z1602，经营范围为：“批发和零售贸易，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危险化学品（按许可证所列范围和经营方式）经营；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纺织品、机电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机电设备安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凭资质经营）；实业投资、管理；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网上销售：工具、日用品、服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20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 1250.00 | 25.00% |
| 2 |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 750.00 | 15.00% |
| 3 | 杨革 | 600.00 | 12.00% |
| 4 | 陈宇翔 | 600.00 | 12.00% |
| 5 | 邱波 | 300.00 | 6.00% |
| 6 | 何小平 | 300.00 | 6.00% |
| 7 | 徐国新 | 300.00 | 6.00% |
| 8 | 顾寅 | 250.00 | 5.00% |
| 9 | 徐斌 | 250.00 | 5.00% |
| 10 | 朱义锋 | 68.25 | 1.37% |
| 11 | 徐雄飞 | 58.56 | 1.17% |
| 12 | 丁协忠 | 50.00 | 1.00% |
| 13 | 吴利明 | 50.00 | 1.00% |
| 14 | 张辉 | 40.00 | 0.80% |
| 15 | 陈宁春 | 27.60 | 0.55% |
| 16 | 许炳 | 20.00 | 0.40% |
| 17 | 黄新超 | 19.85 | 0.40% |
| 18 | 罗艳萍 | 17.35 | 0.35% |
| 19 | 周建刚 | 15.00 | 0.30% |
| 20 | 李华 | 13.725 | 0.28% |
| 21 | 胡泊 | 13.725 | 0.28% |
| 22 | 潘江 | 5.94 | 0.118% |
| **合计** | | **5,000.00** | **5,000.00** |

根据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市人民政府持有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份。

③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500 万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0.17%。根据苏州市姑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3462918375），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9日，法定代表人为缪晓航，注册资本为510万元，住所地为苏州市景德路 464 号，经营范围为：“企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创业投资服务，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21 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缪晓航 | 191.00 | 37.45% |
| 2 | 许耀强 | 65.00 | 12.75% |
| 3 | 樊建中 | 65.00 | 12.75% |
| 4 | 陈福泉 | 50.25 | 9.85% |
| 5 | 陈平 | 27.50 | 5.39% |
| 6 | 贝水荣 | 25.00 | 4.90% |
| 7 | 薛纯 | 26.25 | 5.15% |
| 8 | 宦子明 | 12.50 | 2.45% |
| 9 | 沈龙男 | 12.50 | 2.45% |
| 10 | 陆培生 | 12.50 | 2.45% |
| 11 | 裴云 | 12.50 | 2.45% |
| 12 | 惠建明 | 10.00 | 1.96% |
| **合计** | | **510.00** | **100.00%** |

根据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缪晓航，缪晓航非本行员工。

④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2,681,447 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 0.09%。根据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2467766413R），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0 年 10 月 09 日，法定代表人为陆彦，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住所地为如皋市城南街道万寿南路999号（软件园北区B楼1936室），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房屋租赁、买卖信息中介服务；房屋出租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酒店管理；项目投资。以下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宿服务；食品销售；洗浴服务；理发服务；卷烟零售；洗衣服务；会务接待服务；洗涤用品、文化用品、日用百货销售；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5-22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陆彦 | 7,537.50 | 50.25% |
| 2 | 殷建明 | 1,200.00 | 8.00% |
| 3 | 顾海鹏 | 1,050.00 | 7.00% |
| 4 | 蒋素琴 | 1,050.00 | 7.00% |
| 5 | 张树明 | 675.00 | 4.50% |
| 6 | 唐荣华 | 412.50 | 2.75% |
| 7 | 樊俊 | 375.00 | 2.50% |
| 8 | 刘继军 | 150.00 | 1.00% |
| 9 | 范晓华 | 150.00 | 1.00% |
| 10 | 陆辉 | 375.00 | 2.50% |
| 11 | 刘夕荣 | 375.00 | 2.50% |
| 12 | 张友斌 | 375.00 | 2.50% |
| 13 | 王准红 | 375.00 | 2.50% |
| 14 | 张跃南 | 375.00 | 2.50% |
| 15 | 康冬梅 | 525.00 | 3.50% |
| 合计 | | 15,000.00 | 100.00% |

根据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陆彦，陆彦非本行员工。

（2）新引入自然人股东情况

**表 5-23 新引入自然人股东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4/11/24 | 杨建军 | 马鑫 | 181,447 | 继承 | - | - |
| 2 | 2014/11/28 | 史琦姝 | 史兴元 | 635,332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 2014/11/28 | 周天泉 |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 | 2014/11/28 | 陈凤砚 | 陈建清 | 9,186 | 继承 | - | - |
| 4 | 2014/11/28 | 陈凤砚 | 陈建明 | 9,185 | 继承 | - | - |
| 5 | 2014/12/08 | 李建伟 | 李骏 | 90,635 | 继承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6 | 2014/12/09 | 杨荣林 | 杨宏勋 | 91,859 | 赠与 | - | - |
| 7 | 2014/12/10 | 王美琴 | 周晓英 | 3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 | 2014/12/18 | 王一中 | 顾一啸 | 55,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9 | 2014/12/21 | 汤永泉 | 汤玉珍 | 182,496 | 继承 | - | - |
| 10 | 2014/12/22 | 许国芳 | 林进 | 362,89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3）吴度执字第 0146-1 号 | 已支付 |
| 11 | 2014/12/30 | 崔伟明 | 丁凯 | 90,724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12 | 2015/01/09 | 顾忆林 | 李维文 | 55,115 | 继承 | - | - |
| 13 | 2015/01/13 | 顾根水 | 顾梦秋 | 90,635 | 赠与 | - | - |
| 14 | 2015/01/26 | 金阿宝 | 金卫康 | 43,115 | 继承 | - | - |
| 15 | 2015/01/26 | 金阿宝 | 王红 | 12,000 | 继承 | - | - |
| 16 | 2015/01/28 | 沈觅 | 沈伟民 | 183,722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17 | 2015/02/10 | 姚人民 | 马姚超 | 365,171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18 | 2015/02/11 | 徐懿颖 | 赵福金 | 459,295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19 | 2015/02/12 | 褚黑男 | 陈江 | 1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0 | 2015/02/16 | 王建林 | 陆珠英 | 27,558 | 继承 | - | - |
| 21 | 2015/02/26 | 郁金兴 | 郁风英 | 90,635 | 赠与 | - | - |
| 22 | 2015/04/28 | 周桂明 | 顾惠珍 | 3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3 | 2015/04/28 | 周桂明 | 顾方明 | 3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4 | 2015/04/28 | 周桂明 | 朱林生 | 3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5 | 2015/04/30 | 金才元 | 陈月珍 | 91,859 | 继承 | - | - |
| 26 | 2015/05/14 | 王龙兴 | 沈晓燕 | 62,496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7 | 2015/05/14 | 蔡玉明 | 王晶 | 5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4）吴执字第 2490-3 号 | 已支付 |
| 28 | 2015/05/21 | 单修林 | 单丹群 | 54,415 | 继承 | - | - |
| 29 | 2015/06/03 | 茹玉英 | 沈燕 | 36,217 | 赠与 | - | - |
| 30 | 2015/06/16 | 孙文英 | 肖丹 | 91,859 | 赠与 | - | - |
| 31 | 2015/06/16 | 徐培珏 | 朱蕙 | 1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2 | 2015/06/16 | 徐培珏 | 方小露 | 15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3 | 2015/06/16 | 徐培珏 | 殷文雯 | 4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4 | 2015/06/16 | 徐培珏 | 朱建珍 | 15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5 | 2015/06/24 | 莫春华 | 莫静月 | 7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6 | 2015/06/26 | 吴月英 | 顾艳婷 | 90,635 | 赠与 | - | - |
| 37 | 2015/07/01 | 赵炳根 | 秦伟方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8 | 2015/07/13 | 王剑 | 许妹玲 | 207,593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39 | 2015/07/14 | 仇建华 | 钱向东 | 5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0 | 2015/07/16 | 朱永晓 | 潘昱昊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1 | 2015/07/21 | 陆建明 | 生宁 | 3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5）吴江执字第 2560 号 | 已支付 |
| 42 | 2015/07/24 | 蒋维 | 吴科文 | 3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3 | 2015/07/24 | 蒋维 | 邱诚 | 3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44 | 2015/07/24 | 蒋维 | 王威 | 1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5 | 2015/08/06 | 石新瑜 | 李成 | 91,33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4）相执字第 1988-2 号 | 已支付 |
| 46 | 2015/08/06 | 杨建根 | 陈逸 | 312,922 | 赠与 | - | - |
| 47 | 2015/08/10 | 王剑 | 赵萍 | 2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8 | 2015/08/17 | 沈伟民 | 姚琼 | 183,722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9 | 2015/08/18 | 柴红军 | 陆佳辉 | 444,943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0 | 2015/08/20 | 刘根金 | 吴建平 | 940,158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5）吴江执字第 4190-3 号 | 已支付 |
| 51 | 2015/09/09 | 顾超 | 汤耀程 | 35,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2 | 2015/09/09 | 顾超 | 周正奇 | 86,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3 | 2015/09/28 | 邓介凤 | 王娟 | 90,635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4 | 2015/09/28 | 王军 | 王晓艳 | 2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5 | 2015/09/28 | 王军 | 秦勇 | 1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6 | 2015/09/30 | 金文 | 汤永萍 | 344,697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7 | 2015/09/30 | 王军 | 张成燕 | 2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8 | 2015/09/30 | 郁锦欢 | 周苏华 | 90,635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9 | 2015/10/13 | 陈玉英 | 杨建荣 | 90,635 | 继承 | - | - |
| 60 | 2015/10/13 | 王美珍 | 席行程 | 181,447 | 赠与 | - | - |
| 61 | 2015/10/13 | 吕子才 | 吕英 | 18,371 | 赠与 | - | - |
| 62 | 2015/10/16 | 许国荣 | 许国红 | 146,978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63 | 2015/10/18 | 徐兴根 | 黄娟 | 90,635 | 赠与 | - | - |
| 64 | 2015/10/20 | 周学斌 | 周学梅 | 273,309 | 赠与 | - | - |
| 65 | 2015/10/20 | 王福元 | 王奕炜 | 183,722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66 | 2015/10/20 | 纪剑林 | 纪燕芳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67 | 2015/10/22 | 何洪良 | 何龙根 | 24,200 | 继承 | - | - |
| 68 | 2015/10/28 | 顾志文 | 顾雨裴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69 | 2015/10/28 | 高玉宇 | 顾勤芬 | 91,859 | 赠与 | - | - |
| 70 | 2015/11/02 | 蒋怀松 | 李丽 | 22,000 | 赠与 | - | - |
| 71 | 2015/11/03 | 岳林芳 | 曹卫芬 | 137,792 | 继承 | - | - |
| 72 | 2015/11/03 | 岳林芳 | 岳志雄 | 137,792 | 继承 | - | - |
| 73 | 2015/12/04 | 安琳英 | 顾益 | 128,080 | 赠与 | - | - |
| 74 | 2015/12/07 | 陈其宪 | 沈道全 | 18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 2015/12/07 | 陈其昌 | | 18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75 | 2015/12/07 | 朱文珍 | 韩海青 | 91,336 | 继承 | - | - |
| 76 | 2015/12/09 | 赵萍 | 沈娅静 | 15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77 | 2015/12/14 | 孙雁冬 | 汤颜 | 183,722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78 | 2015/12/15 | 邱彩芳 | 朱霁宇 | 183,722 | 赠与 | - | - |
| 79 | 2015/12/16 | 陶献忠 | 陶献军 | 90,768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0 | 2015/12/29 | 邹冯韬 | 倪全珍 | 1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1 | 2016/01/26 | 王建荣 | 孙兰 | 60,500 | 司法裁判 | （2013）相执字 | 已支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 | | | | 转让 | 第 0487-3 号 | |
| 82 | 2016/01/26 | 高锦辉 | 吴阿雪 | 500,000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3 | 2016/02/17 | 李玉麟 | 李继 | 54,590 | 赠与 | - | - |
| 84 | 2016/02/24 | 许宝英 | 许征宇 | 181,447 | 赠与 | - | - |
| 85 | 2016/03/24 | 苏州新世纪服装有限公司 | 顾秋忠 | 477,87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5）吴执字第 3217-1 号 | 已支付 |
| 86 | 2016/03/25 | 朱仙宝 | 詹红 | 91,859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7 | 2016/03/25 | 曹维英 | 徐晓东 | 18,371 | 协议转让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8 | 2016/05/19 | 朱根虎 | 朱三男 | 182,496 | 继承 | - | - |
| 89 | 2016/05/19 | 金焰 | 陆峰 | 394,813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5）相执字第 2372 号 | 已支付 |
| 90 | 2016/06/28 | 沈国芳 | 沈昊 | 183,722 | 赠与 | - | - |
| 91 | 2016/07/25 | 罗林泉 | 罗洪亮 | 183,722 | 继承 | - | - |
| 92 | 2016/10/08 | 江晓华 | 吕鹏 | 181,447 | 离婚分割财产 | - | - |
| 93 | 2016/11/09 | 居建红 | 侯文杰 | 91,859 | 继承 | - | - |
| 94 | 2016/11/09 | 严运芳 | 严益康 | 18,371 | 继承 | - | - |
| 95 | 2016/11/18 | 张斌 | 顾丽琴 | 91,336 | 继承 | - | - |
| 96 | 2016/12/02 | 王玉康 | 王利平 | 45,318 | 继承 | - | - |
| 97 | 2016/12/05 | 张家栋 | 陆官仙 | 182,496 | 继承 | - | - |
| 98 | 2016/12/19 | 苏州新世纪服装有限公司 | 鲍亚琴 | 440,743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6 执 2231 号之一 | 已支付 |
| 99 | 2016/12/20 | 花粉久 | 蒋加星 | 173,977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6 执 430 号之一 | 已支付 |
| 100 | 2017/01/11 | 周正奇 | 黄宁 | 86,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5 执 1463 号之一 | 已支付 |
| 101 | 2017/05/17 | 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 蒋加星 | 1,718,619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6 执 3574 号之一 | 已支付 |
| 102 | 2017/05/17 | 苏州渭塘金莱印染有限公司 | 蒋加星 | 35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6 执 2015 号之二 | 已支付 |
| 103 | 2017/05/17 | 魏凤高 | 魏秋瑾 | 9,186 | 继承 | - | - |
| 104 | 2017/05/17 | 魏凤高 | 陈惠菊 | 9,185 | 继承 | - | - |
| 105 | 2017/6/22 | 许根泉 | 钱芝英 | 11,483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6 执 817 号 | - |
| 106 | 2017/6/22 | | 许春芳 | 2,29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6 执 817 号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07 | 2017/6/22 | | 陈犇 | 2,29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6 执 817 号 | - |
| 108 | 2017/7/5 | 蔡焱 | 毛露琼 | 91,859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91 执 3526 号之二 | 已支付 |
| 109 | 2017/9/1 | 杨冬生 | 杨建华 | 18,190 | 继承 | - | - |
| 110 | 2017/9/1 | | 杨建明 | 18,200 | 继承 | - | - |
| 111 | 2017/9/8 | 朱继方 | 何华芳 | 290,4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06 执 2020 号之三 | 已支付 |
| 112 | 2017/9/12 | 俞学瑾 | 王海兵 | 73,137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6）苏 0591 执 3972 号之二 | 已支付 |
| 113 | 2018/1/29 | 张金根 | 杨根花 | 365,171 | 继承 | - | - |
| 114 | 2018/1/29 | 俞文明 | 韩央花 | 546,794 | 继承 | - | - |
| 115 | 2018/1/29 | 陈银龙 | 王文敬 | 6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6 执 1080 号之一 | 已支付 |
| 116 | 2018/1/29 | 隆炳康 | 隆彬妍 | 91,861 | 继承 | - | - |
| 117 | 2018/1/29 | 隆炳康 | 隆志刚 | 91,861 | 继承 | - | - |
| 118 | 2018/3/6 | 李春良 | 费炳锋 | 182,14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5 执 1840 之二 | 已支付 |
| 119 | 2018/5/21 | 许瑛 | 王燕 | 90,635 | 继承 | - | - |
| 120 | 2018/6/19 | 朱根元 | 朱春东 | 9,098 | 继承 | - | - |
| 121 | 2018/6/19 | 朱根元 | 沈水珍 | 9,098 | 继承 | - | - |
| 122 | 2018/6/19 | 林巧根 | 周小妹 | 273,090 | 继承 | - | - |
| 123 | 2018/6/19 | 林巧根 | 林悦 | 91,030 | 继承 | - | - |
| 124 | 2018/6/19 | 吴江市盛泽金涛染织有限公司 | 高建荣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7)苏 0505 执 3283 之二 | 已支付 |
| 125 | 2018/7/19 | 张火元 | 周福珍 | 18,150 | 继承 | - | - |
| 126 | 2018/8/1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张雪珍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8）苏 0581 民初 5230 号 | - |
| 127 | 2019/1/8 | 吉小元 | 吉敏 | 45,930 | 继承 | - | - |
| 128 | 2019/1/8 | 吉小元 | 郭文玉 | 45,929 | 继承 | - | - |
| 129 | 2019/2/12 | 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 金建华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9）苏 0581 执 838 号 | - |
| 130 | 2019/2/15 | 尹林泉 | 尹云妹 | 91,336 | 司法裁判转让 | （2018）苏 0508 民初 5374 号 | - |
| 131 | 2019/4/16 | 顾春男 | 董云英 | 91,073 | 继承 | - | - |
| 132 | 2019/4/16 | 顾春男 | 顾怡婷 | 91,073 | 继承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33 | 2019/4/16 | 蔡祥福 | 蔡芳 | 177,774 | 继承 | - | - |
| **合计** | | - | - | **32,626,493** | - | - | - |

上述新引入的自然人股东中，除丁凯（第 11 项）、陈逸（第 46 项）、陆佳辉（第 49 项）、顾丽琴（第 95 项）、董云英（第 131 项）、顾怡婷（第 132 项）为本行现任员工外，其他自然人股东近五年内均未曾为本行员工。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自申报前两年内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引入新股东所涉及的股权转让均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所涉资金均系受让方合法的自有资金。上述股东与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六）本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及国有股转持情况**

本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已经《江苏省国资委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16]96 号）批准。

国务院发布的《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国发［2017］49 号）规定：“《财政部 国资委 证监会 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2009〕94 号）等现行国有股转（减）持政策停止执行。”按照前述要求，在本次发行上市时，本行国有股东不再根据《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转持本行的相关股份。本行国有股东向社保基金理事会划转国有资本相关事宜应按照届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有关要求执行。

**（七）本行股权转让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发生股权转让（包括协议转让、继承、赠与、司法裁判、公开拍卖等方式进行的转让）共计 925 笔，涉及股份数 232,054,993 股。其中，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生股权转让共计 101 笔，涉及股份数 32,634,732 股。本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股权转让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附件三：本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股权转让明细清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本行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并引入新股东的情况**

**1、历次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

自本行设立至今，本行共发生7次增资扩股，包括4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2005-2006年第一次增资、2007年第二次增资、2008年第三次增资、2010年第六次增资）、2次定向增资（2008年第四次增资、2010年第七次增资）和1次全体股东配股（2009年第五次增资）。其中，4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和1次全体股东配股不涉及引入新股东，2次定向增资引入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08年第四次增资

为补充本行的资本金、引入当地知名企业，本行本次增资扩股引入的新股东为国发集团。

根据《关于投资东吴农商行的请示》（苏国发司[2008]20号）、《关于投资东吴农商行的批复》（苏国资改[2008]19号）以及本行2008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正向苏州国发集团定向募集价格的议案》等相关资料，国发集团认购本行股份的价格为2.675元/股，该价格系以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分所于2008年1月24日出具的《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08）第0024号）中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每股净资产1.99元为依据，结合其他农商银行增资认购价格情况以及当时市场情况而确定。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由于本次引入新股东系增资扩股而形成，不涉及缴纳相关税费；国发集团认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本次增资扩股真实、有效；截至2019年4月30日，本次增资扩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2010年第七次增资

为补充本行的资本金、引入当地知名企业，本行本次增资扩股的股东为93名法人股东，除国发集团、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广成建材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晨浩塑业有限公司、苏州市天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好时纺织品有限公司、苏州市协盛毛衫有限公司、苏州市永新废旧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回收有限公司、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林峰木业有限公司、苏州食品有限公司、苏州市雄狮纺织品有限公司、苏州市锦华金属有限公司、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市东吴铁塔有限公司、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这20名原有股东外，下表所列73名法人股东为通过本次增资扩股引入的新股东：

**表 5-24 本行历次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新增注册资本（元） | 投资价款（元） |
|---|---|---|---|
| 1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 195,000,000 | 1,014,000,000 |
| 2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180,000,000 | 936,000,000 |
| 3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3,000,000 | 691,600,000 |
| 4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85,000,000 | 442,000,000 |
| 5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74,000,000 | 384,800,000 |
| 6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70,000,000 | 364,000,000 |
| 7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 | 260,000,000 |
| 8 | 苏州新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50,000,000 | 260,000,000 |
| 9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 45,000,000 | 234,000,000 |
| 10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 42,000,000 | 218,400,000 |
| 11 | 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30,000,000 | 156,000,000 |
| 12 | 昆山新城创置发展有限公司 | 30,000,000 | 156,000,000 |
| 13 | 苏州海良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 | 156,000,000 |
| 14 | 江苏飞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2,692,234 | 117,999,616.8 |
| 15 |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16 |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17 | 昆山花桥国际商务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18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19 |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20 | 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21 | 吴江市东方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0,000,000 | 104,000,000 |
| 22 | 苏州报业广告公司 | 16,000,000 | 83,200,000 |
| 23 | 吴江市劲立印染有限公司 | 15,000,000 | 78,000,000 |
| 24 |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 13,000,000 | 67,600,000 |
| 25 |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26 | 盛友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27 |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28 | 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29 | 苏州市沧浪区资产经营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0 | 苏州市观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1 | 苏州市宏丰钛业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2 | 苏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新增注册资本（元） | 投资价款（元） |
|---|---|---|---|
| 33 | 苏州市金阊区国有（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4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5 | 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6 |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7 | 吴江赴东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8 | 吴江市新吴纺织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39 |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2,000,000 |
| 40 | 苏州工业园区锦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9,000,000 | 46,800,000 |
| 41 | 昆山华辰重机有限公司 | 6,000,000 | 31,200,000 |
| 42 | 苏州青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00 | 31,200,000 |
| 43 |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4 | 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5 | 常熟市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6 |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7 |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8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49 |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0 | 昆山迪利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1 | 昆山名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2 | 双喜乳业（苏州）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3 | 苏州恒达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4 | 苏州宏基工具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5 | 苏州嘉禾塑业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6 | 苏州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7 | 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8 | 苏州市昌隆实业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59 |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0 | 苏州市石路国际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1 | 苏州市双虎高分子材料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2 | 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3 |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4 | 苏州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5 | 苏州渭塘金莱印染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6 | 苏州新区苏杭物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7 | 苏州制氧机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8 | 吴江市盛泽金涛染织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69 |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70 | 颖策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 5,000,000 | 26,000,000 |
| 71 | 苏州新路德建设有限公司 | 4,000,000 | 20,800,000 |
| 72 | 苏州雅新服装针织有限公司 | 4,200,000 | 21,840,000 |
| 73 | 苏州雅利印刷有限公司 | 1,750,000 | 9,10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新增注册资本（元） | 投资价款（元） |
|---|---|---|---|
| 合计 | | **1,541,642,234** | **8,016,539,617** |

根据本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资料，本行本次募股价格为 5.2 元/股，该价格系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出具的《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10]第 S0057 号）中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 2.38 元为依据，参照当时国内部分商业银行定向增发的溢价比率 2.2 倍而确定。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由于本次引入新股东系增资扩股而形成，不涉及缴纳相关税费；除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股份代持情况且已解除外，其余参与本次增资扩股的股东的认购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本次增资扩股真实、有效；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次增资扩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股权转让引入新股东**

本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引入的单笔股权转让所涉股份数 50 万股以上的新股东共 7 名，所涉股份数共计 17,946,860 股，具体情况如下：

**表 5-25 本行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所涉股份数 50 万股以上的引入新股东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6/01/26 | 高锦辉 | 吴阿雪 | 500,000 | 协议转让 | 1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2 | 2017/05/17 | 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 蒋加星 | 1,718,619 | 司法裁判转让 | 8 | （2016）苏 0506 执 3574 号之一 | 已支付 |
| 3 | 2018/1/29 | 俞文明 | 韩央花 | 546,794 | 继承 | - | - | - |
| 4 | 2018/6/19 | 吴江市盛泽金涛染织有限公司 | 高建荣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6 | （2017）苏 0505 执 3283 号之二 | 已支付 |
| 5 | 2018/8/1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张雪珍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8）苏 0581 民初 5230 号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6 | 2018/8/28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7.212 | （2018）苏 0508 执 2365 号之四 | 已支付 |
| 7 | 2018/10/25 | 沈兴娥 | | 181,447 | 司法裁判转让 | 7.55 | （2018）苏 0507 执恢 116 号之一 | 已支付 |
| 8 | 2019/2/12 | 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 金建华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9）苏 0581 执 838 号 | - |
| 合计 | | - | - | 17,946,860 | - | - | - | - |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权转让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权转让行为合法有效，新股东入股发行人的资金系自有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第 5 条的规定，“个人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以股权转让方为纳税人，以受让方为扣缴义务人”，本行作为被投资企业无需承担纳税或扣缴义务；并且，本行已向转让双方出具了《苏州银行股权转让风险告知书》，告知转让双方“应当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双方的约定主动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股权转让过程中涉及的所有税收”，本行履行了告知义务。

**（九）本行对股权的规范登记与托管**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在苏州股权登记托管中心登记托管的股份总数为 300,000 万股，登记的股东数为 3,725 户。其中，本行已完成确权的股东 3,707 名，已完成确权的股份数额为 2,998,741,626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99.9581%；本行尚有 18 名自然人股东未确权，股份数额为 1,258,374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19%，上述未确权的股东的具体情况和股权形成过程如下：

**表 5-26 本行未确权股东具体情况和形成过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形成过程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形成过程 |
|---|---|---|---|---|---|
| 1 | 周征岳 | 32052419570503XXXX | 183,722 | 0.0061%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2 | 吴学明 | 32052419711225XXXX | 181,447 | 0.0060%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3 | 李肖白 | 32052419520512XXXX | 181,447 | 0.0060%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4 | 奚建峰 | 32051119670715XXXX | 130,000 | 0.0043% | 2010 年通过股权转让入股 |
| 5 | 陈建生 | 32052419671011XXXX | 91,859 | 0.0031%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6 | 邹海明 | 32051119641004XXXX | 91,859 | 0.0031%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7 | 叶梅琴 | 32052419520818XXXX | 91,336 | 0.0030%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8 | 刘忠宝 | 32052419631202XXXX | 90,635 | 0.0030%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9 | 王莲明 | 32052419640313XXXX | 50,000 | 0.0017% | 2013 年通过股权转让入股 |
| 10 | 沙利文 | 32052419720306XXXX | 40,000 | 0.0013% | 2010 年通过股权转让入股 |
| 11 | 承永钢 | 32051119680930XXXX | 20,000 | 0.0007%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2 | 叶永元 | 32052419370116XXXX | 18,371 | 0.0006%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3 | 王德涛 | 32052419331024XXXX | 18,371 | 0.0006%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4 | 王英华 | 32052419361228XXXX | 18,371 | 0.0006%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5 | 周荣官 | 32052419200108XXXX | 18,371 | 0.0006%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6 | 王淑琴 | 32052419291001XXXX | 18,371 | 0.0006%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7 | 王美芳 | 32052419560712XXXX | 8,300 | 0.0003%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18 | 钱平 | 32058619810830XXXX | 5,914 | 0.0002% | 原农信社时期股东 |
| **合计** | | - | **1,258,374** | **0.0419%** | - |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并上市时股份确权的相关要求。

股东在以其名义完成股份托管登记手续前后，股东及其持有股份对应的权利和义务不变。

**（十）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1、本行无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 号》第二条规定，“公司控制权是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其渊源是对公司的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因此，认定公司控制权的归属，既需要审查相应的股权投资关系，也需要根据个案的实际情况，综合对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所起的作用等因素进行分析判断。”

基于前述规定，本行无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如下：

（1）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股本总数为 3,000,000,000 股，共有 116 名法人股东以及 3,609 名自然人股东。其中，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共计 3 名，具体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10.00% |
| 2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 195,000,000 | 6.50% |
| 3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180,000,000 | 6.00% |
| 合计 | | 675,000,000 | 22.50% |

（2）本行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股东大会

本行股东人数较多，且持股比例分散，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各自持股均未超过本行总股本的 10%，其合计持股亦未超过 30%。本行单一股东或同一集团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对股东大会决议没有重大影响，无法通过股东大会控制本行；本行股东之间不存在协议或其他安排使单一股东或同一集团股东能够控制本行。本行不存在投资者依其对本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关系、协议安排或其他安排而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实际控制本行的情形。

（3）本行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控制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签字并经本行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重大事项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董事会成员为 14 名，其中：执行董事为 4 名，股权董事为 5 名，独立董事为 5 名。其中，5 名股权董事为不同股东分别提名。根据上述董事会构成情况，本行不存在单一股东或同一集团股东对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实际控制本行的情况。

（4）本行单一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决定董事会半数人选提名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发行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已经提名董事的股东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行董事会成员为 14 名，其中，股权董事为5名，分别为闵文军、沈彬、钱晓红、高晓东和张姝。该5名股权董事的提名情况为：闵文军由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沈彬由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提名，钱晓红由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提名，高晓东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张姝由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根据上述董事提名情况，本行董事会的5名股权董事分别由5名不同的股东提名，本行不存在能够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人选的股东，无法对本行董事的提名及任免产生决定性影响。

为保持股权稳定，本行前十七大法人股东（持股比例合计 51.74%）、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5万股的自然人股东、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后新增的股东已出具有利于本行股权及控制结构稳定的股份锁定承诺，基本情况如下：

| 承诺主体 | 股份锁定承诺主要内容 |
| --- | --- |
| 前十七大法人股东（持股比例合计超过 51%） |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 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 |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
| 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自然人股东 |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
|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被中国证监会受理后新增的股东 |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相关股东已采取有利于发行人股权及控制结构稳定的股份锁定措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行股权结构不影响本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及经营的稳定性**

（1）本行股权结构具备稳定性

报告期内，本行前三大股东未发生过变化，前三大股东的持股比例亦未发生过变化，稳定持有本行股份，且相关股东均已签订了股份锁定期及减持相关承诺，保证了本行股权结构稳定。

（2）本行股权结构不影响本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本行依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本行报告期内股权及控制结构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本行的股权结构不会影响本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3）本行股权结构不影响本行经营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对本行的经营管理及公司治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变化，本行经营管理稳定。

## 四、本行股权质押和冻结情况

### （一）本行股权质押情况

**1、本行股权质押具体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27 名法人股东和 20 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设定了质押，涉及股份数 538,971,459 股，约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17.97%。本行股权质押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27 本行股权质押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 | 质权人 | 被担保债权期限 | 质押登记编号 | 质押比例 |
|---|---|---|---|---|---|---|
| 1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3,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8/29 -2019/08/29 | 320500002668 | 4.43% |
| 2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 2017/04/12 -2020/04/12 | 320000002853 | 1.67% |
| 3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 45,000,000 | 张家港市南丰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016/07/14 -2019/07/14 | 320000002436 | 1.50% |
| 4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24,000,00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11/13 -2023/11/13 | 320000003141 | 1.47% |
| | | 20,000,00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6/20 -2023/06/20 | 320000003054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 | 质权人 | 被担保债权期限 | 质押登记编号 | 质押比例 |
|---|---|---|---|---|---|---|
| 5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 42,000,000 | 张家港市塘桥镇城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018/10/29 -2019/09/06 | 320000003137 | 1.40% |
| 6 |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3,312,35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00 | 1.05% |
| | | 2,981,117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01 | |
| | | 3,312,351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07 | |
| | | 2,981,117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06 | |
| | | 3,643,585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10 | |
| | | 1,987,411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11 | |
| | | 3,312,35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9/26 -2021/09/25 | 320000003126 | |
| | | 3,312,35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9/26 -2021/09/25 | 320000003127 | |
| | | 3,312,35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9/26 -2021/09/25 | 320000003132 | |
| | | 3,312,35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8/15 -2021/08/14 | 320000003133 | |
| 7 |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15,55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11/09 - 2020/11/08 | 320000002965 | 0.93% |
| | | 7,78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11/09 - 2020/11/08 | 320000002966 | |
| | | 4,67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4/26 - 2021/04/25 | 320000003078 | |
| 8 | 江苏飞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3,62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7/03/14 -2020/03/14 | 320000002804 | 0.76% |
| | | 9,072,234 | 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 2017/03/14 -2020/03/14 | 320000002805 | |
| 9 | 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 | 11,81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6/01/25 -2019/01/24 | 320000002479 | 0.39% |
| 10 | 苏州晨浩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 1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 2018/10/08 -2021/10/07 | 320000003145 | 0.33% |
| 11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10,00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9/12 -2021/09/11 | 320000003138 | 0.33% |
| 12 | 苏州市宏丰钛业有限公司 | 10,000,0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2/19 -2019/02/19 | 320000002513 | 0.3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 | 质权人 | 被担保债权期限 | 质押登记编号 | 质押比例 |
|---|---|---|---|---|---|---|
| 13 |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6/01/31 -2019/01/30 | 320000002531 | 0.33% |
| 14 | 苏州市永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2,259,31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14 -2020/03/13 | 320000002807 | 0.25% |
| | | 3,00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14 -2020/03/13 | 320000002808 | |
| | | 2,259,309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14 -2020/03/13 | 320000002809 | |
| 15 | 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5,000,00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5/04/01 -2020/03/31 | 320000002165 | 0.17% |
| 16 |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6/01 -2020/06/01 | 320000002923 | 0.17% |
| 17 |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11/21 -2021/11/20 | 320000003147 | 0.17% |
| 18 |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0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 2018/11/26 -2021/11/26 | 320000003148 | 0.17% |
| | | 2,500,000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 2018/12/19 -2021/12/19 | 320000003156 | |
| 19 | 苏州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6/01/27 -2019/01/26 | 320000002474 | 0.17% |
| 20 |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6/06/30 -2019/06/30 | 320000002635 | 0.17% |
| 21 | 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2/27 -2020/02/27 | 320000002817 | 0.17% |
| 22 | 苏州新区苏杭物资有限公司 | 5,000,000 | 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5/14 -2019/05/14 | 320000003045 | 0.17% |
| 23 | 孔凤全 | 4,20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9/12 -2021/09/11 | 320000003124 | 0.15% |
| | | 338,328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9/13 -2021/09/12 | 320000003122 | |
| 24 | 苏州市国昌工贸有限公司 | 4,538,328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9/09 -2019/09/08 | 320000002687 | 0.15% |
| 25 | 苏州市锦华金属有限公司 | 4,407,59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1/10 -2021/01/09 | 320000002998 | 0.15% |
| 26 | 史静静 | 3,632,832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6/17 -2019/05/11 | 320000002633 | 0.12% |
| 27 | 苏州宏基工具有限公司 | 3,34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6/14 -2020/06/13 | 320000002927 | 0.11% |
| 28 | 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3,326,21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1/10 -2021/01/09 | 320000002999 | 0.1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 | 质权人 | 被担保债权期限 | 质押登记编号 | 质押比例 |
|---|---|---|---|---|---|---|
| 29 | 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2,918,619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017/11/22 -2021/06/01 | 320000002969 | 0.10% |
| 30 | 刘叶林 | 2,262,960 | 上海徐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6/21 -2019/06/20 | 320000003083 | 0.08% |
| 31 | 钱杏男 | 1,815,365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6/27 -2020/06/26 | 320500002929 | 0.06% |
| 32 | 许红英 | 1,815,365 |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4/03/17 -2022/03/16 | 320500001113 | 0.06% |
| 33 | 王正介 | 1,452,29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12/14 -2020/12/14 | 320000002986 | 0.05% |
| 34 | 章永瑞 | 1,433,918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017/11/22 -2021/06/01 | 320000002970 | 0.05% |
| 35 | 曹凤根 | 1,270,667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2/05 -2021/02/05 | 320000003008 | 0.04% |
| 36 | 邱美英 | 919,763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016/05/30 -2019/05/30 | 320000002595 | 0.03% |
| 37 | 徐海刚 | 907,59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9/21 -2021/09/21 | 320000003112 | 0.03% |
| 38 | 曹忠 | 907,59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9/21 -2021/09/21 | 320000003114 | 0.03% |
| 39 | 王卫 | 907,59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9/21 -2021/09/21 | 320000003113 | 0.03% |
| 40 | 徐跃刚 | 907,593 | 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 | 2018/09/21 -2021/09/21 | 320000003115 | 0.03% |
| 41 | 高佩钰 | 500,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7/14 -2019/07/13 | 320000002671 | 0.02% |
| 42 | 洪国明 | 500,000 | 顾彩学 | 2016/03/30 -2019/03/29 | 320000002534 | 0.02% |
| 43 | 陈慧萍 | 363,000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11/04 -2019/11/03 | 320000002763 | 0.01% |
| 44 | 钱宏 | 273,309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07 -2020/03/06 | 320000002886 | 0.01% |
| 45 | 徐勤 | 272,259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07 -2020/03/06 | 320000002887 | 0.01% |
| 46 | 张琳 | 181,447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1/10 -2021/01/09 | 320000003003 | 0.01% |
| 47 | 沈小鹰 | 90,635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7/03/07 -2020/03/06 | 320000002885 | 0.00% |
| **合计** | | **538,971,459** | | | | **17.97%** |

注 1：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质押到期后继续进行了质押，质押登记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8 日，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日至 2022 年 1 月 8 日；

注 2：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香塘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质押到期后继续进行了质押，质押登记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

注 3：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行 10,000,000 股股份进行了质押，占本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33%,质押登记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24 日，质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14 日；

注 4：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本行 45,384,176 股股份进行了质押，占本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51%,质押登记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质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3 月 7 日；

注 5：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已解除质押；

注 6：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苏州市宏丰钛业有限公司、苏州伟业集团有限公司、洪国明所持本行股份质押已到期，但尚未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注 7：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共计 28 名法人股东和 20 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设定了质押，涉及股份数 589,355,635 股，约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19.65%。

其中，本行前十大股东所持本行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表 5-28 本行前十大股东所持本行股权质押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质押股份数 | 质权人 | 被担保债权期限 | 质押登记编号 | 质押比例 |
|---|---|---|---|---|---|---|
| 1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3,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6/08/29 - 2019/08/29 | 320500002668 | 4.43% |
| 2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 2017/04/12- 2020/04/12 | 320000002853 | 1.67% |
| 3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24,000,00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11/13 -2023/11/13 | 320000003141 | 1.47% |
| | | 20,000,000 |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018/06/20 -2023/06/20 | 320000003054 | |

上述股份质押均已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的有关规定，该等质权已依法设立。本行 1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超过本行股份总数的 3%，5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各自介于本行股份总数的 1%至 2%之间，其余 41 户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数量各自不超过本行股份总数的 1%，质押股份数较为分散，不会因个别股东已质押的股份被处置而导致本行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此外，所质押的股份数量超过本行股份总数的 1%的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东及其以本行股权质押提供担保的被担保企业经营情况良好，相关质押股权被行权的可能性较低，质押比例超过 1%以上的股东权属变更的风险较小。

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本行的股份质押情况不会对本行的股权结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本行股权质押情况不影响本行股权结构稳定性及公司治理有效性**

（1）本行股权质押情况不影响本行股权结构稳定性

本行股份质押比例超过1%的股东及被担保企业经营情况良好，相关质押股份被行权的可能性较低，且上述股东均已出具相关承诺及调查函，明确说明及承诺“不存在该质权被行权的情形，也不存在该质权可能被行权的潜在风险”及“如该笔债务发生违约的情形，其不会通过处置（或要求担保人或反担保人通过处置）所持本行的质押股份用以偿还债务”。其余股东质押股份较分散，本行的股份质押情形不会导致本行股权发生重大变化。

（2）本行股份质押情况不影响本行治理有效性

在本行存在股份质押的47名股东中，仅3名股东为本行前十大股东，分别为：第四大股东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大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第十大股东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上述3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及董事、监事提名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姓名 | 持股数量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全部持股数量的比例 | 董事、监事提名情况 |
|---|---|---|---|---|---|
| 1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3,000,000 | 133,000,000 | 100% | 1 名董事 |
| 2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90,000,000 | 44,000,000 | 48.89% | 1 名董事 |
| 3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00 | 50,000,000 | 100% | 未提名 |

根据本行相关规定规定，由于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股份数量已超过其持有股份数量的 50%，本行已对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并对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董事高晓东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尽管如此，因仅涉及到本行的 2 名股东及 1 名董事，并不影响本行股东大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的正常召开、审议和表决，因此，本行的股份质押情形不会影响本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二）本行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9 名自然人股东和 2 名法人股东所持本行股权被司法机关冻结，涉及股份数 9,341,042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0.31%，本行股权司法冻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29 本行股权司法冻结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姓名与名称 | 冻结/查封股份数 | 冻结机关 | 股份冻结日期 | 冻结比例 |
|---|---|---|---|---|---|
| 1 | 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 5,000,000 | 江苏省常熟市人民法院 | 2018.12.03-2021.12.02 | 0.17% |
| 2 | 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1,000,000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2018.05.14-2021.06.10 | 0.03% |
| | | 1,000,000 |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 2018.11.28-2021.11.27 | 0.03% |
| 3 | 陆福荣 | 637,432 |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 2016.01.19-2019.01.18 | 0.02% |
| 4 | 洪国明 | 500,000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2017.02.10-2019.02.10 | 0.02% |
| | |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2017.07.18-2020.07.18 | |
| 5 | 陆金元 | 364,120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8.09.04-2020.09.03 | 0.01% |
| | |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8.09.04-2020.09.03 | |
| 6 | 杜亮英 | 272,959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6.01.27-2019.01.27 | 0.01% |
| | |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6.02.22-2019.02.21 | |
| | |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6.02.22-2019.02.21 | |
| | |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2018.12.14-2021.12.13 | |
| 7 | 沈云飞 | 181,447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2017.07.28-2020.07.27 | 0.01% |
| 8 | 陈琦 | 145,752 |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7.03.20-2020.03.19 | 0.00% |
| | | |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2017.03.20-2020.03.19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2018.12.21-2021.21.20 | |
| 9 | 奚建峰 | 130,000 | 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 | 2018.12.07-2021.12.06 | 0.00% |
| 10 | 尹林泉 | 91,136 |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 2018.10.10-2021.10.09 | 0.00% |
| 11 | 吴林兴 | 18,196 |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 2016.01.06-2019.01.05 | 0.00% |
| **合计** | | **9,341,042** | | | **0.31%** |

注 1：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陆福荣、尹林泉所持本行股权已解除冻结；

注 2：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吴林兴所持本行股份 272,959 股股份解除冻结后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再次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

注 3：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杜亮英所持本行股份 18,196 股股份被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22 年 1 月 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4：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金卫国所持本行股份 18,196 股股份被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3 日至 2022 年 3 月 12 日；

注 5：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陆金元所持本行股份 364,120 股股份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注 6：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陆金元所持本行股份 364,120 股股份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注 7：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张林荣所持本行股份 91,859 股股份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9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注 8：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 1,000,000 股股份被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注 9：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夏彩霞所持本行股份 6,000 股股份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

注 10：201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夏彩霞所持本行股份 33,000 股股份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

注 11：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共计 10 名自然人股东和 1 名法人股东所持本行股权被司法机关冻结，涉及股份数 4,925,829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0.16%。

上述冻结涉及的股份数量占本行股份总数较小。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本行的股份冻结情形不会对本行的股权结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委托持股及清理情况

### （一）苏州城投

#### 1、委托持股的形成及原因

2010 年 7 月，本行定增 197,327.3734 万股，其中苏州城投以 38,480 万元认购 7,400 万股。

根据苏州城投的说明，鉴于当时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为筹集相应增资金额，苏州城投引入两家子公司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城投现持有苏州燃气集团 100%的股权）与苏州天然气管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天然气管网”；苏州城投现持有苏州天然气管网 52.97%的股份）对本行进行共同投资。

当月，苏州城投分别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签署了《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由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分别出资 10,400 万元，各认购本行 2,000 万股股份，并委托苏州城投以苏州城投名义持有相应的本行股份并代为行使相应股东权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委托持股的解除**

2016 年 5 月，苏州城投分别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签署《协议》，委托持股双方同意解除《委托投资协议》，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委托苏州城投投资并取得的本行股份自始归苏州城投所有。

2016 年 5 月，苏州城投出具了《声明》，根据该声明，苏州城投确认已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签署解除委托投资的协议，委托投资关系解除后，苏州城投持有的本行股份所对应的权益归苏州城投所有；苏州城投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就委托持股事宜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委托投资关系解除后，苏州城投持有的本行共计 7,400 万股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2016 年 5 月，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分别出具了《声明》，根据该等声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确认《委托投资协议》项下的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与苏州城投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争议或潜在纠纷、争议；委托投资关系解除后，苏州燃气集团、苏州天然气管网不存在以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股权代持方式持有本行任何股份的情形。

**（二）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1、委托持股的形成及原因**

2015 年 3 月，考虑到本行对于法人股东受让资格的要求，盛虹集团、苏州欧周金饰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周珠宝”）与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凯通”）三方共同签署《协议书》，约定欧周珠宝同意购买盛虹集团向其转让的本行 500 万股股份，并指定由嘉兴凯通受让该 500 万股股份，涉及到股权过户所需要办理的变更登记手续，均登记为嘉兴凯通，该 500 万股股份相对应的股东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归属于欧周珠宝。

**2、委托持股的解除**

2016 年 11 月，嘉兴凯通与欧周珠宝签署《协议书》，欧周珠宝同意将其持有的本行 500 万股股份相对应的股东权益转让至嘉兴凯通，欧周珠宝不再享有与该等股份相对应的任何股东权益；协议签署后，双方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嘉兴凯通为该等股份的实际持有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1 月，欧周珠宝出具了《声明》，确认《协议书》项下其与嘉兴凯通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解除；欧周珠宝与嘉兴凯通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争议或潜在纠纷、争议；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后，欧周珠宝不存在以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股权代持方式持有本行任何股份的情形。

2016 年 11 月，嘉兴凯通出具了《声明》，确认其实际拥有本行 500 万股股份及该等股份所对应的全部股东权益。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后，嘉兴凯通持有的本行 500 万股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股权代持情形。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份代持的解除系相关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解除委托持股关系的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方之间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发行人未发生因上述委托持股事宜而被相关监管部门予以调查、关注或处罚的情形，亦未引发过任何法律纠纷或争议。上述委托持股清理完毕后，发行人已确权的股东中不存在委托持股等代持安排的情况，不会影响发行人股权清晰、稳定。

## 六、本行不良资产处置情况

### 1、本行不良资产处置的相关情况

本行自设立以来至报告期末通过不良资产转让方式处置了共计 17 笔/批次不良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5-30 本行不良资产转让明细

单位：千元

| 序号 | 不良资产类别 | 处置时间 | 不良资产形成时间 | 五级分类（本金） | | 账面原值（本息合计） |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受让方 | 转让价格 | 受让方是否为关联方 | 备注 |
|---|---|---|---|---|---|---|---|---|---|---|---|
| 1 | 公司贷款 | 2013/12/19 | 2013 | 次级 | 42,307.80 | 46,798.60 | 10,576.95 | 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 | 33,000.00 | 否 | 注 1 |
| | | | | 可疑 | - | - | - | | | | |
| | | | | 损失 | - | - | - | | | | |
| 2 | 公司贷款 | 2014/12/08 | 2011-2014 | 次级 | 117,219.53 | 130,721.30 | 29,304.88 | 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 | 59,000.00 | 否 | 注 2 |
| | | | | 可疑 | 47,547.40 | 55,242.20 | 23,773.70 | | | | |
| | | | | 损失 | - | - | - | | | | |
| 3 | 公司贷款 | 2015/04/01 | 2012-2015 | 次级 | 60,517.93 | 64,903.11 | 15,129.48 | 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 | 25,180.00 | 否 | 注 3 |
| | | | | 可疑 | 27,321.56 | 35,461.90 | 13,660.78 | | | | |
| | | | | 损失 | 2,000.00 | 2,277.16 | 2,000.00 | | | | |
| 4 | 公司贷款 | 2015/06/16 | 2012-2015 | 次级 | 159,804.67 | 178,872.39 | 39,951.17 | 江苏资管 | 390,000.00 | 否 | 注 4 |
| | | | | 可疑 | 546,320.65 | 613,084.39 | 273,160.32 | | | | |
| | | | | 损失 | 91,098.16 | 103,220.21 | 91,098.16 | | | | |
| 5 | 公司贷款 | 2015/06/23 | 2012-2015 | 次级 | 295,464.15 | 326,533.01 | 73,866.04 | 江苏资管 | 68,120.00 | 否 | 注 5 |
| | | | | 可疑 | 73,687.67 | 81,627.77 | 36,843.83 | | | | |
| | | | | 损失 | - | - | - | | | | |
| 6 | 公司贷款 | 2015/09/25 | 2013-2015 | 次级 | 9,000.00 | 9,595.18 | 2,250.00 | 江苏资管 | 2,650.00 | 否 | 注 6 |
| | | | | 可疑 | 3,972.70 | 4,780.63 | 1,986.35 | | | | |
| | | | | 损失 | 35,811.95 | 40,747.90 | 35,811.95 | | | | |
| 7 | 公司贷款 | 2015/11/04 | 2015 | 次级 | 49,966.07 | 51,631.73 | 12,484.69 | 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 | 50,550.00 | 否 | 注 7 |
| | | | | 可疑 | - | - | - | | | | |
| | | | | 损失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不良资产类别 | 处置时间 | 不良资产形成时间 | 五级分类（本金） | | 账面原值（本息合计） |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受让方 | 转让价格 | 受让方是否为关联方 | 备注 |
|---|---|---|---|---|---|---|---|---|---|---|---|
| 8 | 公司贷款 | 2015/12/21 | 2014-2015 | 次级 | 57,590.64 | 62,155.83 | 14,397.66 | 江苏资管 | 20,140.00 | 否 | 注 8 |
| | | | | 可疑 | 40,922.55 | 45,752.07 | 20,461.28 | | | | |
| | | | | 损失 | 74,841.40 | 82,624.90 | 74,841.40 | | | | |
| 9 | 公司贷款 | 2015/12/28 | 2015 | 次级 | 4,968.50 | 5,170.75 | 1,242.12 | 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 | 5,070.00 | 否 | 注 9 |
| | | | | 可疑 | - | - | - | | | | |
| | | | | 损失 | - | - | - | | | | |
| 10 | 公司贷款 | 2016/05/20 | 2014-2016 | 次级 | 41,750.40 | 43,348.26 | 10,437.60 | 江苏资管 | 276,000.00 | 否 | 注 10 |
| | | | | 可疑 | 729,810.38 | 777,587.95 | 364,905.19 | | | | |
| | | | | 损失 | 10,703.01 | 12,439.73 | 10,703.01 | | | | |
| 11 | 公司贷款 | 2017/05/27 | 2016 | 可疑 | 34,976.07 | 41,666.57 | 17,488.04 | 江苏资管 | 10,400.00 | 否 | 注 11 |
| 12 | 公司贷款 | 2017/9/28 | 2017 | 次级 | 44,497.20 | 46,671.74 | 11,124.30 |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44,600.00 | 否 | 注 12 |
| 13 | 公司贷款 | 2017/12/14 | 2016 | 可疑 | 18,206.41 | 23,261.17 | 9,103.20 | 东方资管江苏省分公司 | 8,550.00 | 否 | 注 13 |
| 14 | 公司贷款 | 2018/11/21 | 2015 | 可疑 | 3,899.94 | 5,585.70 | 1,949.97 | 韦华 | 4,500.00 | 否 | 注 14 |
| 15 | 公司贷款 | 2018/11/24 | 2017 | 可疑 | 1,967.56 | 2,109.04 | 983.78 | 苏州誉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2,110.00 | 否 | 注 15 |
| 16 | 公司贷款 | 2018/12/10 | 2015-2018 | 次级 | 187,269.32 | 201,436.04 | 46,817.33 |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92,100.00 | 否 | 注 16<br>注 18 |
| | | | | 可疑 | 20,300.00 | 23,632.18 | 10,150.00 | | | | |
| | | | | 损失 | 83,570.46 | 93,453.14 | 83,570.46 | | | | |
| 17 | 公司贷款 | 2018/12/27 | 2018 | 次级 | 28,000.00 | 30,538.16 | 7,000.00 | 淮安市淮融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 28,653.15 | 否 | 注 1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根据本行与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签订的《不良资产包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将拥有的不良资产转让给受让方（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受让方取得对不良资产的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从权利等。与不良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自转让日起全部转移至受让方，由受让方承担。

注 2：根据本行与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基准日（不含该日）起资产包项下全部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受让方同意收购。自 2014 年 12 月 15 日受让方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起（含该日），标的资产因意外事故或被征收、征用或其他并非由于转让方违反该协议的约定而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风险由受让方承担。

注 3：根据本行与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基准日（不含该日）起资产包项下全部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华融资管江苏省分公司），受让方同意收购。自受让方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即权利转移日）起（含该日），标的资产因意外事故或被征收、征用或其他并非由于转让方违反该协议的约定而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风险由受让方承担。

注 4、5、6 及注 8：根据本行与江苏资管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转让方（本行）同意将标的债权项下对债务人享有的全部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江苏资管），受让方同意收购。自受让方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即权利转移日）起，本合同约定的转让方对标的债权享有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均由受让方享有，且该等权利、权益和利益转移不以转让方实际交付有关资产文件或资产为前提。

注 7：根据本行与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将自基准日（含该日）起单笔贷款及相关担保合同项下对担保人享有的未获清偿的债权及其从权利转让给受让方（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受让方同意收购。自交割日（含该日）起，标的债权的一切权利和利益均归受让方所有。

注 9：根据本行与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签订的《不良资产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将自基准日（不含该日）起标的资产项下全部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东方资管南京办事处），受让方同意收购。自权利转移日起（含该日），标的资产因意外事故或被征收、征用或其他并非由于转让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而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风险由受让方承担。自权利转移日起（含该日），标的资产享有的一切权利、权益和利益均由受让方享有，且该等权利、权益和利益的转移不以转让方实际交付有关资产文件或资产为前提。

注 10：根据本行与江苏资管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基准日（不含该日）起资产包项下全部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江苏资管），受让方同意收购。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受让方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起（含该日），标的资产因意外事故或被征收、征用或其他并非由于转让方违反该协议的约定而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风险由受让方承担。

注 11：根据本行与江苏资管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受让方（江苏资管）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本合同约定的转让方（本行）对标的债权项下一切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江苏资管）。

注 12：根据本行与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委托江苏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交中心”）挂牌交易债权，受让方（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按江苏金交中心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受让债权，双方一致同意按照协议之约定，将对标债权项下拥有的全部权益转让给受让方（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3：根据本行与东方资管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受让方（东方资管江苏省分公司）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本合同约定的转让方（本行）对标的债权项下一切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东方资管江苏省分公司）。

注 14：该笔转让基础资产为南京丰凯实业有限公司逾期贷款，本金 389.99 万元，累计欠息 168.58 万元，费用 13.46 万元，由南京江宁区多处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张来喜、毕玲等提供保证担保。本行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委托江苏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交中心”）对该户不良资产进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2018 年 11 月 20 日江苏金交中心在挂牌公告结束后向本行反馈已征集到一名符合条件的受让方，即韦华。2018 年 11 月 21 日，本行与韦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韦华同意按江苏金交中心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受让债权，双方一致同意按照协议之约定，将对标债权项下拥有的全部权益转让给韦华。

注 15：该笔转让基础资产为江苏业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逾期贷款，本金 196.76 万元，累计欠息 14.15 万元，由张家港市曙光生物制品厂等提供保证担保，追加房地产抵押担保。本行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委托江苏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交中心”）对该户不良资产进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2018 年 11 月 20 日江苏金交中心在挂牌公告结束后向本行反馈已征集到一名符合条件的受让方，即苏州誉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 24 日，本行与苏州誉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苏州誉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意按江苏金交中心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受让债权，双方一致同意按照协议之约定，将对标债权项下拥有的全部权益转让给苏州誉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 16：根据本行与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转让方（本行）同意将自受让方（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完毕收购价款之日，本合同约定的转让方（本行）对标的债权项下一切的权利、权益和利益转让给受让方（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

注 17：该笔转让基础资产为淮安市金恒泰科技有限公司逾期贷款，本金 2800.00 万元，累计欠息 253.82 万元，费用为 18.97 万元，由淮安市经济开发区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追加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分公司中小企业贷款保证保险担保，全部授信额度由江苏金恒泰电控科技有限公司、王令喜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行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委托江苏省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交中心”）对该户不良资产进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2018 年 12 月 26 日江苏金交中心在挂牌公告结束后向本行反馈已征集到一名符合条件的受让方，即淮安市淮融融资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 27 日，本行与淮安市淮融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淮安市淮融融资服务有限公司同意按江苏金交中心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受让债权，双方一致同意按照协议之约定，将对标债权项下拥有的全部权益转让给淮安市淮融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注 18：截至不良资产转让发生之日，本行主要股东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长黄建林在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因此，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除上述关联关系外，经分析受让方的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不良资产转让，截至不良资产转让发生之日，相关受让方与本行、主要股东、董监高等不存在关联关系。

为盘活不良资产，进一步提高问题贷款的处置效益和效率，增强本行风险抵御能力，根据《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财金[2012]6 号）、《不良金融资产处置尽职指引》（银监发[2005]72 号）、《关于商业银行向社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投资者转让贷款债权法律效力有关问题的批复》（银监办发[2009]24 号）等相关规定，本行通过批量转让或单户转让的方式对部分不良资产进行处置，相关受让方通过向资管公司发出邀请并竞价产生或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产生。

本行不良资产转让均经内部评审小组审议确定内部评审价格，通过招标竞价或公开挂牌等方式确定最终成交价格，定价过程及成交价格确定过程符合相关规定。部分项目转让价格与账面余额不一致，主要是由于不良资产预计回收金额较低，本行为盘活不良资产、减少资本占用，出于快速变现考虑，对不良资产转让价格给予一定折让。本行村镇银行转让价格通过协议确定。

本行根据《苏州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办法》及本行公司章程，本行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自设立以来的不良贷款处置均已经本行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原名“信贷审查委员会”）或本行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信贷审查委员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行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不良贷款处置均履行了相应内部决策程序。

具体而言，根据《苏州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方案须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审批权限的设定，在权限范围内的，由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或抵债资产管理委员会）审批；超出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或抵债资产管理委员会）权限范围的，由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或抵债资产管理委员会）报送董事会审批。

上述 17 笔/批次不良资产转让的内部审批程序如下：

（1）上述第 1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3 年 11 月 2 日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股东会审议同意。

（2）上述第 2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3）上述第 3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4）上述第 4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5）上述第 5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上述第 6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7）上述第 7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8）上述第 8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9）上述第 9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10）上述第 10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并经董事长审批。

（11）上述第 11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同意。

（12）上述第 12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13）上述第 13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14）上述第 14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15）上述第 15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16）上述第 16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17）上述第 17 笔不良资产转让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经本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议同意。

综上，上述第 1 笔不良资产转让经宿豫东吴村镇银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以及宿豫东吴村镇银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第 2 笔至第 17 笔不良资产转让均已经本行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通过，符合《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管理办法》、《苏州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若假设已转让的资产在转让当年核销，且核销损失可以全额税前扣除，不考虑转让费用及核销后收回本金的影响，则报告期内，转让对本行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不产生影响，对本行净利润影响不大。

除通过转让方式处置不良资产之外，本行还积极通过内部核销方式处置不良资产。

本行呆账核销工作程序如下：

a.申报阶段

申报单位为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数字银行总部及下辖事业部、分支机构，按照要求准备拟核销呆账材料报送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

b.审查阶段

由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数字银行总部对提交的呆账核销材料进行初审，查明呆账核销原因，确认是否符合呆账条件。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对上报的呆账核销材料进行复审。

c.报批阶段

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对认定符合呆账核销条件并同意核销的呆账进行汇总和整理，并集中上报总行信贷资产审查委员会进行表决和审批。对于超过总行信贷资产审查委员会权限的核销项目，按照本行授权进行逐级审批。

d.账务处理阶段

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和总行计划财务部根据总行贷审会批复出具呆账核销通知书，并通知各申报单位，并由相应会计结算部门进行账务处理工作。

e.税务抵扣阶段（税前核销适用）

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及时向相关税务部门进行呆账损失税前扣除报批工作，防止贻误税前扣除时机。各申报单位应予以配合，确保当年核销工作顺利完成。

本行呆账核销政策如下：

根据《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版）》（财金[2017]90 号）、《企业资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号）、《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税前扣除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25 号）等规定及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制定了《苏州银行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完整有效的不良资产核销内部程序。本行落实不良资产核销相关制度，加强呆账核销管理，及时处置资产损失，促进业务经营健康发展。

本办法所称呆账是指本行承担风险和损失，符合认定条件，按规定程序核销的债权和股权资产，包括符合呆账认定条件的贷款、银行卡透支、贴现、垫款、贸易融资、存放同业、买入返售资产、股权投资等。

本办法所称呆账核销是本行内部对损失款项的处理程序，指对符合呆账认定条件的债权和股权资产停止资产负债表内核算，纳入表外资产管理，本行继续保留追索权的行为。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适用本办法。抵债资产是指本行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处置损失是指抵债资产出售转让价格低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本办法所称呆账核销申报单位是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数字银行总部及下辖事业部、分支机构。

本行呆账核销实行“分级管理、集中审批、及时处置、账销案存”的管理原则。

分级管理，指各申报单位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对呆账进行认定，上级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和权属范围，分别行使审核职能。

集中审批，指呆账经各申报单位申报后，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集中对呆账进行初审，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对上报的呆账进行复审，后将符合核销条件的呆账集中报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进行审批，最终报税务部门审核确认。总行稽核审计部定期对已核销呆账材料进行专项稽核并出具专项稽核报告。

及时处置，指及时核销所有已发生的呆账，真实反映资产质量状况。符合核销条件的呆账，各申报单位应当随时申报核销，不得隐瞒不报、长期挂账和掩盖不良资产。本项工作属常规工作，特别是税前核销工作，凡当年发生的损失，必须当年核销，各申报单位应及时上报材料，确保当年核销工作顺利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

账销案存，指对于已核销的资产，除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权利义务已终结的情形外，要履行清收职责，继续尽职追索，全面查找各项关联财产线索，发现有效财产后，要及时进行资产保全；对可恢复执行的中止或终结裁定的，在获取财产线索证据后，及时向法院提请恢复执行。

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为全行呆账核销的审议机构，各有关部门在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的领导决策下进行呆账核销工作。

在董事会对行长授权范围内的呆账核销，由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批。对超出董事会对行长授权范围的呆账核销，根据本行授权进行逐级审批。

总行特殊资产管理部的职责为负责对具体的呆账认定资料进行复审；负责向总行信贷审查委员会报批以及按照授权逐级报批；负责牵头向税务主管部门申报税前核销资料；负责呆账核销制度的制订、完善；负责呆账核销申报工作的组织、指导和检查；负责对呆账核销后续账销案存工作进行监督；负责按照呆账发生、核销审批的情况建立呆账责任人名单汇总数据库。

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对全行信贷质量进行分析，按照信贷资产实际风险状况和管理目标提出核销数额，特殊资产管理部据此制定核销计划。

总行稽核审计部的职责定期对呆账核销材料进行专项稽核，稽核内容主要包括内部审批流程、贷款核销条件、核销贷款问责等方面，并出具专项稽核报告。

总行计划财务部的职责负责制订呆账核销的账务处理规则，并根据税务机关的最终审核结果配合特殊资产管理部处理呆账税前扣除事宜。

总部（区域）风险合规部的职责负责对申报部门报送呆账核销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符合呆账核销条件，是否按要求进行了过程问责以及审核呆账形成原因等等。

各申报单位负责及时上报呆账核销材料，分析呆账形成原因，对呆账核销后实施“账销案存”管理，并配合特殊资产管理部进行呆账核销的相关税务申报工作。

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之后，符合本行认定标准之一的债权或股权可认定为呆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之后，符合本行所列认定标准之一的银行卡透支款项以及透支利息、手续费、超限费、滞纳金可认定为呆账。

本行经采取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之后，符合本行标准之一的助学贷款（含无担保国家助学贷款）可认定为呆账。

符合以上规定的，且符合下列税前核销标准的，可进行税前核销：债务人或担保人依法被宣告破产、关闭、被解散或撤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失踪或者死亡等，应出具资产清偿证明或者遗产清偿证明。无法出具资产清偿证明或者遗产清偿证明，且上述事项超过三年以上的，或债权投资（包括信用卡透支和助学贷款）余额在三百万元以下的，应出具对应的债务人和担保人破产、关闭、解散证明、撤销文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销证明或查询证明以及追索记录等（包括司法追索、电话追索、信件追索和上门追索等原始记录）；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企业对其资产进行清偿和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应出具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证明、保险赔偿证明、资产清偿证明等；债务人因承担法律责任，其资产不足归还所借债务，又无其他债务承担者的，应出具法院裁定证明和资产清偿证明；债务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企业提出诉讼或仲裁的，经人民法院对债务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债务人和担保人均无资产可执行，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或终止（中止）执行的，应出具人民法院裁定文书；债务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企业提出诉讼后被驳回起诉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或不予支持的，或经仲裁机构裁决免除（或部分免除）债务人责任，经追偿后无法收回的债权，应提交法院驳回起诉的证明，或法院不予受理或不予支持证明，或仲裁机构裁决免除债务人责任的文书；经国务院专案批准核销的债权，应提供国务院批准文件或经国务院同意后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文件。

本行涉农贷款、中小企业贷款逾期 1 年以上，经追索无法收回，应依据涉农贷款、中小企业贷款分类证明，按下列规定计算确认贷款损失进行税前扣除：单户贷款余额不超过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的，应依据向借款人和担保人的有关原始追索记录（包括司法追索、电话追索、信件追索和上门追索等原始记录之一，并由经办人和负责人共同签章确认），计算确认损失进行税前扣除；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户贷款余额超过 3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的，应依据有关原始追索记录（应当包括司法追索记录，并由经办人和负责人共同签章确认），计算确认损失进行税前扣除；单户贷款余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仍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资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5 号）有关规定计算确认损失进行税前扣除。

不符合上述税前核销标准的，或是符合本办法税前核销标准，但核销资料不全的，或是税务部门认为无法进行税前列支的，可进行税后核销。

下列债权、股权不得作为呆账核销：除符合上述规定的内容外，借款人或担保人有经济偿还能力，本行未按规定履行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追偿的债权；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各种形式逃废或悬空的本行债权；因行政干预造成逃废或悬空的本行债权；本行未向借款人和担保人追偿的债权；其他不应当核销的债权或股权。

自设立以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内部核销处置不良资产情况如下表列示：

（1）设立以来至 2015 年本行不良资产核销情况表

**表 5-31 设立以来至 2015 年本行不良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千元

| 年份 | 核销金额 |
|---|---|
| 2004 年 | 101,282.10 |
| 2005 年 | 79,810.00 |
| 2006 年 | 46,739.20 |
| 2007 年 | 23,400.90 |
| 2008 年 | 4,598.70 |
| 2009 年 | 18,662.90 |
| 2010 年 | 24,453.70 |
| 2011 年 | 3,101.40 |
| 2012 年 | 7,461.30 |
| 2013 年 | 68,903.13 |
| 2014 年 | 117,550.56 |
| 2015 年 | 158,585.12 |

（2）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不良资产核销情况表

**表 5-32 本行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不良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年份 | 分类 | 核销金额 | 核销笔数 |
|---|---|---|---|
| 2016 年 | 次级 | - | - |
| | 可疑 | 859,461.97 | 5 |
| | 损失 | 154,640.08 | 188 |
| | 合计 | 1,014,102.05 | 193 |
| 2017 年 | 次级 | 117,337.99 | 20 |
| | 可疑 | 203,406.84 | 45 |
| | 损失 | 292,652.95 | 527 |
| | 合计 | 613,397.78 | 592 |
| 2018 年 | 次级 | 82,653.97 | 16 |
| | 可疑 | 171,430.68 | 34 |
| | 损失 | 460,774.39 | 843 |
| | 合计 | 714,859.04 | 893 |

由于不良资产转让和核销属于商业银行日常经营事项，本行的不良资产转让和核销无需取得国资部门的批准。

**2、相关会计处理情况、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根据《苏州银行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办法》，本行对拟转让不良资产的定价应以卖方尽职调查情况和计提拨备为基准，在进行充分的分析研究后，采取科学估值方法，逐户进行债权价值分析。通过预测不良资产回收等情况，合理估算资产价值，作为资产转让定价的依据。不良资产转让时，本行将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七、历次资产评估及验资情况

### （一）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本行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在本行筹建时，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对原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进行了资产评估和清产核资，出具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 号）、《财务审核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1 号）、《关于“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清产核资报告”的调整补充报告》（天中审字[2004]第 443-2 号），清产核资结果经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联合出具的《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农村商业银行清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核资净资产确认书》确认。

**2、2008 年资产评估**

上海上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1 日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沪上会固资评报[2008]第 019 号），对本行的部分资产进行了评估。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基准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 564,247,719.70 元，评估增值 207,556,945.99 元，增值率 58.2%。

**3、2010 年资产评估**

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 117 号），对本行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之目的而涉及的资产进行了评估。至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行委估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63,676,305.62 元，评估值为 852,893,444.00 元。

**4、2016 年资产评估复核报告**

（1）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出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万隆评核字（2016）第 3023 号），对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为目的，以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 117 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进行了评估复核。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认为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 117 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方法选用恰当，结果合理。

（2）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出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复核报告》（万隆评核字（2016）第 3026 号），对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农村商业银行事宜而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含土地使用权）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评估复核。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认为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方法选用恰当，结果合理。

**（二）历次验资情况**

**1、本行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11 月 5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4]第 558 号），对本行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4 年 10 月 28 日，本行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05 万元。

**2、2006 年（注册资本从 50,005 万元增加至 54,580.4805 万元）**

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6]第 076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6 年 3 月 6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4,575.480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4,580.4805 万元。

**3、2007 年（注册资本从 54,580.4805 万元增加至 60,038.4316 万元）**

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7]第 113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本行已将未分配利润 5,457.9511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0,038.4316 万元。

**4、2008 年（注册资本从 60,038.4316 万元增加至 76,368.7203 万元）**

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8 年 2 月 4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中验字[2008]第 20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本行已将应付利润（股利）16,330.2887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6,368.7203 万元。

**5、2009 年（注册资本从 76,368.7203 万元增加至 84,853.7203 万元）**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 S 字[2009]第 004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9 年 1 月 8 日，本行已收到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485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84,853.7203 万元。

**6、2009 年（注册资本从 84,853.7203 万元增加至 93,338.9106 万元）**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出具《验资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苏天会验资 S 字[2009]第 261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485.190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93,338.9106 万元。

**7、2010 年（注册资本从 93,338.9106 万元增加至 102,672.6266 万元）**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于 2010 年 3 月 27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天会验资 S 字[2010]第 087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10 年 3 月 26 日，本行已将未分配利润（股利）9,333.716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2,672.6266 万元。

**8、2010 年（注册资本从 102,672.6266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

苏州中惠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出具《验资报告》（苏中惠验[2010]第 089 号），对本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截至 2010 年 8 月 23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97,327.3734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

**9、2016 年验资复核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 2004 年出具的“天中验字（2004）第 558 号验资报告”、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出具的“天中验字（2006）第 076 号验资报告”、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 2007 年出具的“天中验字（2007）第 113 号验资报告”、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出具的“天中验字（2008）第 20 号验资报告”、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出具的“苏天会验 S 字（2009）第 004 号验资报告”、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出具的“苏天会验资 S 字（2009）第 261 号验资报告”、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出具的“苏天会验 S 字（2010）第 087 号验资报告”、苏州中惠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出具的“苏中惠验（2010）第 089 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1015205_B05 号验资复核报告，八次验资经复核均未发现异常。

## 八、本行股权结构和组织架构

### （一）本行股权结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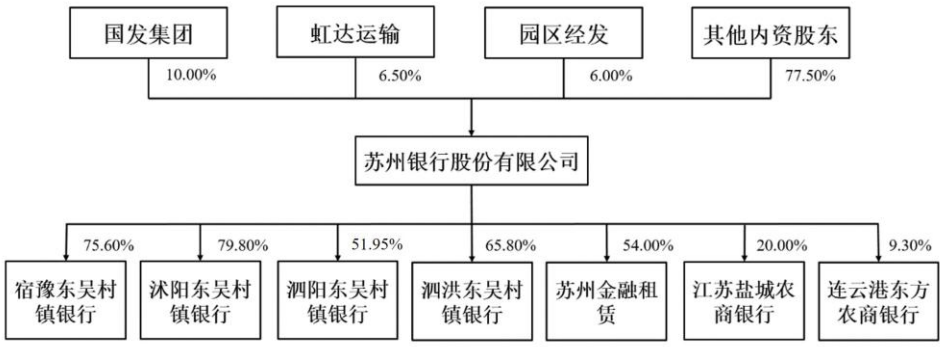


## （二）本行组织架构

本行是依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组建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是独立的法人实体。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分支机构在总行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活动。本行依法接受银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本行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组织架构及常设部门如下图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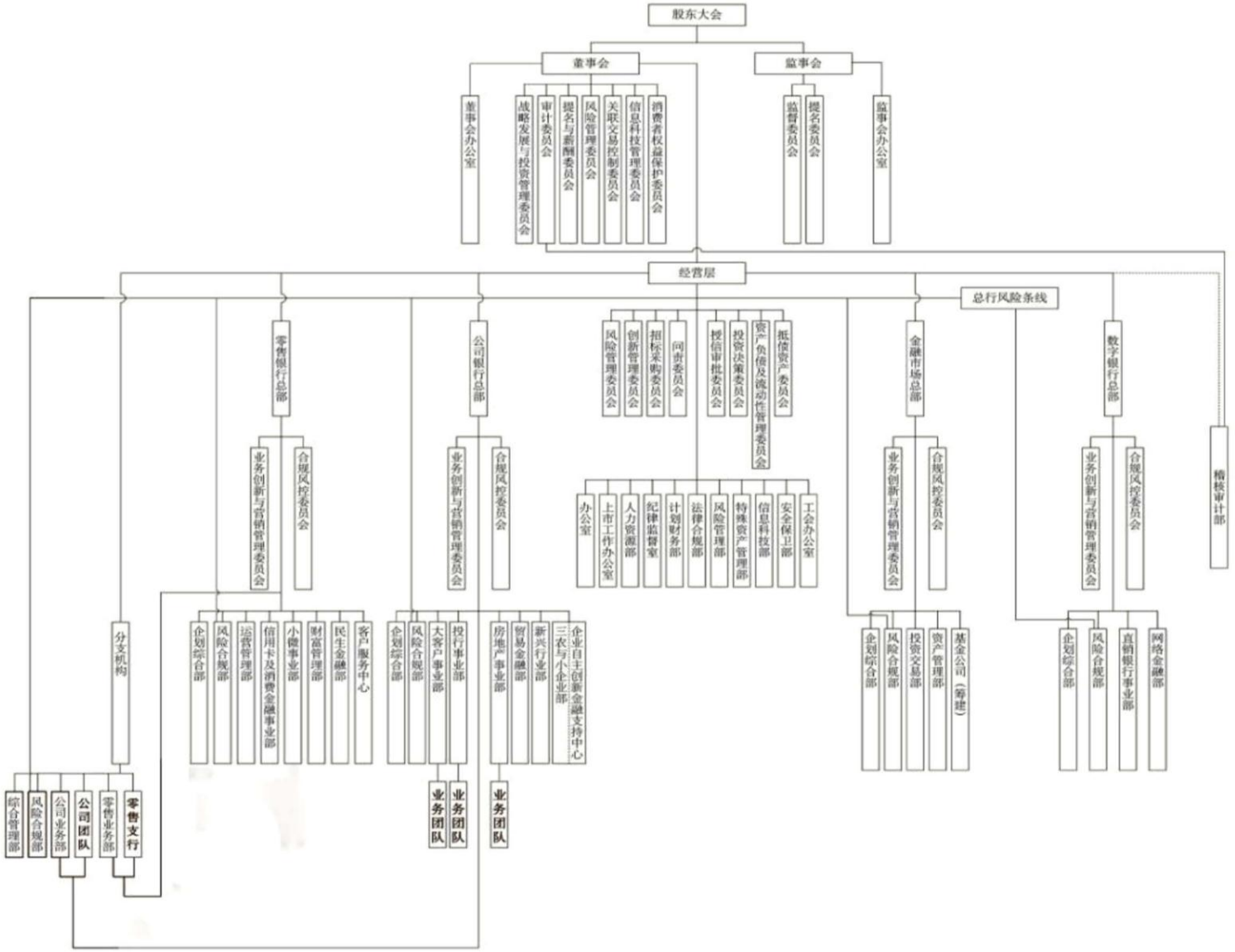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三）本行分支机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营业机构总数达 164 家（含总行机关），本行总行、各分行及直属支行的基本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33 本行总行、各分行及直属支行的基本情况**

| 序号 | 名称 | 地址 | 机构数（家） | 员工数（人） | 资产规模（千元） |
|---|---|---|---|---|---|
| 1 | 总行：机关 | 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 1 | 369 | 33,461,304 |
| 2 | 总行：公司银行总部 | 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 - | 210 | 7,336,482 |
| 3 | 总行：零售银行总部 | 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 - | 350 | 154,454,838 |
| 4 | 总行：数字银行总部 | 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 - | 56 | 12,894 |
| 5 | 总行：金融市场总部 |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 - | 81 | 9,775,592 |
| 6 | 苏州分行 | 苏州市东吴北路 143 号 | 58 | 788 | 81,835,463 |
| 7 | 宿迁分行 | 宿迁市宿城区洪泽湖路 750 号 | 8 | 162 | 7,105,499 |
| 8 | 淮安分行 | 淮安市淮海东路 1 号 | 6 | 112 | 7,363,136 |
| 9 | 常州分行 | 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 19 号 | 3 | 87 | 6,448,881 |
| 10 | 南京分行 | 南京市中央路 288 号 | 3 | 86 | 6,361,671 |
| 11 | 南通分行 | 南通市跃龙路 100 号 | 3 | 92 | 6,989,750 |
| 12 | 无锡分行 | 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二街 1 号 | 2 | 72 | 4,679,185 |
| 13 | 泰州分行 | 泰州市济川东路 88 号 | 1 | 54 | 4,477,718 |
| 14 | 扬州分行 | 扬州市江阳中路 421 号 | 1 | 49 | 2,037,243 |
| 15 | 连云港分行 | 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 53 号 | 2 | 53 | 1,816,004 |
| 16 | 工业园区支行 | 苏州工业园区苏绣路 89 号 | 22 | 253 | 27,805,576 |
| 17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苏州高新区长江路 485 号 | 24 | 264 | 17,722,854 |
| 18 | 常熟支行 | 常熟市黄河路 12 号 | 6 | 94 | 5,489,337 |
| 19 | 昆山支行 | 昆山市前进路东路 386 号 | 5 | 77 | 4,504,132 |
| 20 | 太仓支行 | 太仓市城厢镇上海东路 1 号 | 5 | 60 | 3,447,646 |
| 21 | 吴江支行 | 苏州市吴江区花园路 2211 号 | 7 | 97 | 4,816,533 |
| 22 | 张家港支行 |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 11 号 | 7 | 99 | 4,353,387 |
| 抵销及未分配资产等 | | | | | -111,247,722 |
| **合计** | | | **164** | **3,565** | **291,047,403** |

### （四）本行控股及参股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34 本行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控股及参股公司名称 | 持有股份 | 占比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控股及参股公司名称 | 持有股份 | 占比 |
|---|---|---|---|
| 1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 84,588,000 | 79.80% |
| 2 |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 65,800,000 | 65.80% |
| 3 |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 51,950,000 | 51.95% |
| 4 |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 75,600,000 | 75.60% |
| 5 | 苏州金融租赁 | 810,000,000 | 54.00% |
| 6 | 江苏盐城农商银行 | 121,000,000 | 20.00% |
| 7 | 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 | 64,278,360 | 9.30% |

**1、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本行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截至各报告期末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行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本行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表 5-35 本行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 注册资本(人民币) | 本行持股比例(%)/本行表决权比例(%) | | | |
|---|---|---|---|---|---|---|
|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 | 10,600 万 | 79.80% | 79.80% | 77.00% | 67.00% |
|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 江苏省宿迁市泗洪县 | 10,000 万 | 65.80% | 65.80% | 55.80% | 55.80% |
|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 | 10,000 万 | 51.95% | 56.95% | 56.95% | 56.95% |
|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 10,000 万 | 75.60% | 73.60% | 73.60% | 73.00% |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省苏州市 | 150,000 万 | 54.00% | 54.00% | 54.00% | 54.00% |

注：经本行董事会授权，根据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会议决议，本行向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员工转让本行持有的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910 万元。交易完成后，本行对江苏泗阳东吴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降为 51.95%。

经本行 2015 年 3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行作为主发起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并联合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阿特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筹建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8 日，经《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5]510 号）批准筹建并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正式成立。本行以货币资金出资 810,000,000 元，占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54%。

本行主要在金融资产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分析判断，对于本行发起的结构化主体和本行直接投资的第三方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本行均不存在控制，因此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综上，本行在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1）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于 2008 年 2 月 1 日成立，是江苏省第一家成立的村镇银行。注册地址为沭阳县宿沭一级路与迎宾大道交汇处，注册资本为 10,600 万元。沭阳东吴村镇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沭阳东吴村镇银行总资产为 316,903.82 万元，净资产为 39,561.37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5,724.8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合计 84,588,000 股，占比为 79.80%。

（2）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泗洪县黄山南路 16 号，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泗洪东吴村镇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总资产为 127,059.09 万元，净资产为 18,393.66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96.8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泗洪东吴村镇银行股份合计 65,800,000 股，占比为 65.80%。

（3）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泗阳县众兴镇北京东路 68 号，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泗阳东吴村镇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泗阳东吴村镇银行总资产为 112,883.21 万元，净资产为 19,499.80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63.8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泗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合计 51,950,000 股，占比为 51.95%。

（4）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宿迁市宿豫区泰山路 8 号，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宿豫东吴村镇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宿豫东吴村镇银行总资产为 123,429.36 万元，净资产为 12,756.55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886.5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宿豫东吴村镇银行股份合计 75,600,000 股，占比为 75.60%。

（5）苏州金融租赁

苏州金融租赁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 32 楼，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苏州金融租赁的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总资产为 1,512,527.69 万元，净资产为 164,266.46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9,251.8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苏州金融租赁股份合计 810,000,000 股，占比为 54.00%。

**2、本行的主要参股公司**

（1）江苏盐城农商银行

江苏盐城农商银行于 1996 年 4 月 20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盐城市大庆中路 98 号，注册资本为 60,500 万元。江苏盐城农商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健康保险、人寿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将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盐城农商银行总资产为 3,169,189.47 万元，净资产为 221,720.25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6,905.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江苏盐城农商银行股份合计 121,000,000 股，占比为 2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

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于 2007 年 7 月 3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南路 10 号，注册资本为 69,083.1073 万元。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总资产为 2,037,682.15 万元，净资产为 160,553.2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8,961.6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股份合计 64,278,360 股，占比为 9.30%。

## 九、本行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一）员工基本情况

#### 1、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编员工人数分别为 3,565 人、3,517 人和 3,322 人。

#### 2、员工岗位构成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员工的岗位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36 本行员工的岗位构成情况**

单位：人

| 岗位类别 | 数量 | 占总数比例 |
|---|---|---|
| 管理人员 | 636 | 17.84% |
| 业务人员 | 1,702 | 47.74% |
| 专业人员 | 1,047 | 29.37% |
| 其他 | 180 | 5.05% |
| **合计** | **3,565** | **100.00%** |

#### 3、员工教育程度构成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员工的教育程度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37 本行员工的教育程度情况**

单位：人

| 教育程度 | 数量 | 占总数比例 |
|---|---|---|
| 研究生及以上 | 608 | 17.06% |
| 本科 | 2,482 | 69.62% |
| 大专及以下 | 475 | 13.32% |
| **合计** | **3,565** | **100.00%** |

**4、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员工的年龄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38 本行员工的年龄构成情况**

单位：人

| 年龄 | 数量 | 占总数比例 |
|---|---|---|
| 51-60 岁 | 289 | 8.11% |
| 41-50 岁 | 718 | 20.14% |
| 31-40 岁 | 1,314 | 36.86% |
| 30 岁以下 | 1,244 | 34.89% |
| **合计** | **3,565** | **100.00%** |

**（二）员工的社会保障情况**

本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已为全体员工办理了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本行执行各地住房管理部门的住房公积金制度，按地方政府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予以缴纳。同时本行已建立并逐步完善企业年金等福利保障制度。

**1、社会保障制度**

本行依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按照各地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缴纳基数和缴费比例，每月按时足额向当地社会保障经办机构缴纳五险费用。

**2、公积金制度情况**

本行员工均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当地住房公积金计划。每月按照当地公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管理中心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缴存住房公积金。

**3、补充福利计划**

本行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制订了员工企业年金管理计划和补充医疗保险计划，并为符合条件的员工设立了企业年金及补充医疗保险账户。

**4、本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人数、金额及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表 5-3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总行 | 养老保险 | 1085 | 1080 | 19.00% | 8.00% |
| | | | | 20.00% | |
| | | | | 14.00% |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 | | 0.50% | |
| | 工伤保险 | | | 0.08% | - |
| | | | | 0.16% | |
| | | | | 0.14%+29.92 元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 | | 0.45% | |
| | | | | 1.00%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 | | 9.50% | 2.00% |
| | | | | 6.2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1078 | 12.00% | 12.00% |
| | | | | 7.00% | 7.00% |
| 苏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764 | 76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08%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宿迁分行 | 养老保险 | 130 | 130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生育保险 | | | 1.0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医疗保险 | | | 7%+5 元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125 | 12.00% | 12.00% |
| 淮安分行（含涟水） | 养老保险 | 112 | 111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10% | - |
| | 生育保险 | | | 0.90% | - |
| | 医疗保险 | | | 8%+8 元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常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87 | 8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86 | 12.00% | 12.00% |
| 南京分行 | 养老保险 | 86 | 86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1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南通分行 | 养老保险 | 92 | 92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1.0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无锡分行（含江阴） | 养老保险 | 72 | 72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15% | - |
| | | | | 0.56%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7.90% | 2.00% |
| | | | | 9.0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泰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54 | 5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3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30% |
| | 住房公积金 | | 53 | 12.00% | 12.00% |
| 扬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49 | 4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3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50% | 2.00%+6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连云港分行（含赣榆） | 养老保险 | 53 | 53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10% | - |
| | 生育保险 | | | 1.00% | - |
| | 医疗保险 | | | 7%+6 元 | 2% |
| | | | | 7.00% | 2%+6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盐城分行（筹）（含大丰、东台） | 养老保险 | 55 | 5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60% | - |
| | | | | 0.32%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 | | 0.90% | |
| | 医疗保险 | | | 8%+6 元 | 2.00% |
| | | | | 8.00% |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工业园区支行 | 养老保险 | 244 | 24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08%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养老保险 | 264 | 26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08%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常熟支行 | 养老保险 | 85 | 8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工伤保险 | | | 0.5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5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昆山支行 | 养老保险 | 77 | 7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6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太仓支行 | 养老保险 | 60 | 60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8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吴江支行 | 养老保险 | 97 | 9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6.5%+1%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张家港支行 | 养老保险 | 99 | 9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1.0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97 | 12.00% | 12.00%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年度缴纳人数、金额及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表 5-4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总行 | 养老保险 | 1,110 | 1,102 | 19.00% | 8.00% |
| | | | | 20.00% | |
| | | | | 14.00%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 | | 0.50% |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 | | 0.32% | |
| | | | | 0.40% | |
| | | | | 0.28%+29.92 元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 | | 1.00%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 | | 9.50% | 2.00% |
| | | | | 6.2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1,103 | 12.00% | 12.00% |
| | | | | 7.00% | 7.00% |
| 苏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769 | 76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宿迁分行（含大丰、东台） | 养老保险 | 161 | 161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60% | - |
| | | | | 0.20%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5 元 | 2%+5 元 |
| | | | | 8.00% | 2.00%+6 元 |
| | | | |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159 | 12.00% | 12.00% |
| 淮安分行（含涟水） | 养老保险 | 104 | 101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8 元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102 | 12.00% | 12.00% |
| 常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80 | 7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南京分行 | 养老保险 | 72 | 72 | 19.00% | 8.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71 | 12.00% | 12.00% |
| 南通分行 | 养老保险 | 76 | 7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75 | 12.00% | 12.00% |
| 无锡分行（含江阴） | 养老保险 | 68 | 6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30% | - |
| | | | | 0.70%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7.90% | - |
| | | | | 9.0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泰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51 | 4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6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50% | 2.3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扬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37 | 36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1.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00%+6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连云港分行（含赣榆） | 养老保险 | 50 | 4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 | | 0.20% | |
| | 生育保险 | | | 1.00% | - |
| | 医疗保险 | | | 7%+6 元 | 2% |
| | | | | 7.00% | 2%+6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工业园区 | 养老保险 | 252 | 251 | 19.00% | 8.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支行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养老保险 | 278 | 278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常熟支行 | 养老保险 | 91 | 91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5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90 | 12.00% | 12.00% |
| 昆山支行 | 养老保险 | 70 | 70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太仓支行 | 养老保险 | 67 | 6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8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66 | 12.00% | 12.00% |
| 吴江支行 | 养老保险 | 87 | 86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1%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张家港支行 | 养老保险 | 94 | 94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1.0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缴纳各项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年度缴纳人数、金额及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表 5-4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总行 | 养老保险 | 1,113 | 1,108 | 19.00% | 8.00% |
| | | | | 20.00% | 8.00% |
| | | | | 14.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 | | 0.9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 | | 0.32% | |
| | | | | 0.28%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 | | 1.00%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 | | 10.00% | 2.00% |
| | | | | 6.2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 | | | 7.00% | 7.00% |
| 苏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752 | 751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宿迁分行 | 养老保险 | 160 | 160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 | | 0.60% | |
| | | | | 0.20%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5 元 | 2%+5 元 |
| | | | | 8.00% | 2.00% |
| | | | | 7.00% | 2%+6 元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淮安分行 | 养老保险 | 95 | 9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0.50% | 0.50% |
| |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8 元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常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73 | 73 | 20.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2.00% | 1.00% |
| | 工伤保险 | | | 0.50% | - |
| | 生育保险 | | | 0.8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南京分行 | 养老保险 | 59 | 5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4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南通分行 | 养老保险 | 58 | 5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10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无锡分行 | 养老保险 | 51 | 50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3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9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泰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39 | 38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1.6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50% | 2.3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扬州分行 | 养老保险 | 9 | 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 工伤保险 | | | 1.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工业园区支行 | 养老保险 | 245 | 24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养老保险 | 269 | 269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2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9.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常熟支行 | 养老保险 | 83 | 83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1.3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5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昆山支行 | 养老保险 | 67 | 67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太仓支行 | 养老保险 | 65 | 6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2.0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00%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 吴江支行 | 养老保险 | 89 | 88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0.8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7%+1% | 2%+60 元/年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机构 | 项目 | 应缴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员工） | 缴纳人数 | 缴纳比例 | |
|---|---|---|---|---|---|
| | | | | 公司 | 个人 |
| 张家港支行 | 养老保险 | 95 | 95 | 19.00% | 8.00% |
| | 失业保险 | | | 1.00% | 0.50% |
| | 工伤保险 | | | 2.00% | - |
| | 生育保险 | | | 0.50% | - |
| | 医疗保险 | | | 8.00% | 2%+5 元 |
| | 住房公积金 | | | 12.00% | 12.00% |

其中，社保或公积金缴纳人数与全行员工人数不一致的主要原因如下：

（1）员工月底入职，已超过社保或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操作时间，当月无法缴存，次月予以补缴；

（2）员工月底入职，原单位已经缴存社保或公积金，因无法重复缴存，本行当月不再缴存；

（3）员工申请离职，在离职办理过程中，因员工未出勤，停缴公积金。

（4）员工当月解除劳动合同，次月为其停缴社保和公积金，本月仍予以缴纳。

根据苏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 2019 年 1 月出具的《单位参加和缴纳社会保险情况证明》，证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参加苏州市社会保险，至目前无欠缴社会保险费情况。

根据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9 年 1 月出具的《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在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缴存登记，并于 2003 年 1 月开始缴存住房公积金，在住房公积金方面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和行政处理。

根据本行分支机构所在地主管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各分支机构不存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了各项法定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欠缴的情况，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或因违反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员工薪酬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5-42 员工薪酬情况**

单位：人、千元

| 年份 | 本行员工 | | 本行员工薪酬 | | 劳务派遣员工 | | 劳务派遣人员薪酬 | |
|---|---|---|---|---|---|---|---|---|
| | 人数 | 增幅 | 总额 | 增幅 | 人数 | 增幅 | 总额 | 增幅 |
| 2018 年 | 3,565 | 1.36% | 894,372 | 5.42% | 325 | -14.70% | 30,706 | 23.42% |
| 2017 年 | 3,517 | 5.87% | 848,386 | 1.73% | 381 | 15.1% | 24,880 | 2.43% |
| 2016 年 | 3,322 | 4.24% | 833,990 | 10.64% | 331 | -2.07% | 24,289 | 10.66%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员工人数分别为 3,565 人、3,517 人、3,322 人和 3,187 人，其中，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1.36%，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5.87%。报告期内，支付本行员工薪酬分别为 8.94 亿元、8.48 亿元和 8.34 亿元，其中 2018 年较 2017 年增幅为 5.42%，2017 年较 2016 年增幅为 1.73%。员工人数增幅与薪酬增长幅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因为员工薪酬包含基础薪酬和绩效奖金，由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影响当年绩效奖金分配，故员工人数增幅与薪酬增幅存在一定差异，但增幅差异较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劳务派遣员工人数分别为 325 人、381 人和 331 人，其中，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14.70%，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15.10%。报告期内，支付本行劳务派遣人员分别为 0.31 亿元、0.25 亿元和 0.24 亿元，其中 2018 年较 2017 年增幅为 23.42%，2017 年较 2016 年增幅为 2.43%。2018 年较 2017 年，劳务派遣人数增幅与薪酬增长幅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下半年，本行劳务派遣人员结构调整，此外，2018 年劳务派遣人员中小微客户经理业绩普遍好于 2017 年，相关薪酬发放明显高于 2017 年，导致劳务派遣人数增幅与薪酬增长幅度存在一定差异；2017 年较 2016 年，劳务派遣人数增幅与薪酬增长幅度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因为劳务派遣人员结构发生变化，劳务派遣人员中业务营销类人员占比逐年增加，且该类人员按照业绩提成绩效，故劳务派遣人数增幅与薪酬增长幅度存在一定差异。

**1、员工薪酬制度**

根据《劳动法》及银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本行按照商业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市场化薪酬管理规律与发展趋势以及事业部组织框架下管理要求，建立全行统一的薪酬管理架构与体系，制定了《苏州银行薪酬管理办法》，全面规范本行各级机构薪酬管理工作。本行薪酬体系结合经营状况与地区经济环境、按照合法性、外具竞争力、内具公平性的原则，体现不同管理层级与岗位的价值创造和贡献，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同时根据监管要求，本行制定了《苏州银行风险金管理办法》，对风险有影响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

本行员工薪酬政策相关文件及其主要内容的说明如下：

**表 5-43 本行员工薪酬政策相关文件**

| 序号 | 制度名称 | 制度核心内容 | 运行情况 |
|---|---|---|---|
| 1 | 《苏州银行薪酬管理办法》 | 明确了薪酬的构成、薪酬水平的确定、绩效考核机制、薪酬的调整和发放机制、津贴及加班费的管理、绩效奖金递延发放、福利的管理等内容 | 正常 |
| 2 | 《苏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对高管人员薪酬内容进行了细化，明确了高管薪酬构成、绩效考核维度及具体考核方式、超额利润分配规则、薪酬递延的具体规定以及福利等其他薪酬规定 | 正常 |
| 3 | 《苏州银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 明确了全行绩效考核的组织框架和制度体系，明确了绩效考核管理原则性要求和指导性意见 | 正常 |
| 4 | 《苏州银行员工考核管理办法》 | 明确了员工考核的组织和管理、考核程序、考核执行、申诉及其处理等内容 | 正常 |
| 5 | 《苏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及经营层绩效考核办法》 | 明确了高管考核管理的具体内容，包括：绩效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划分、绩效考核指标及考核权重的确定、考核方式的确定、考核评价程序、考核运用以及绩效反馈等内容 | 正常 |

根据《苏州银行薪酬管理办法》，本行员工薪酬包括基础薪酬和绩效奖金，基础薪酬为本行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绩效奖金为本行根据当年经营业绩及员工个人考核结果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和增收节支报酬。除此之外，本行员工还享受法定福利和企业福利。

**2、员工薪酬水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实际发放的薪酬水平如下：

（1）2016 年-2018 年各级别员工平均工资情况

**表 5-44 本行各级别员工平均工资情况**

单位：万元

| 级别 | 2018 年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高层 | 146.29 | 165.10 | 201.94 |
| 中层 | 56.51 | 55.87 | 62.84 |
| 一般员工 | 17.37 | 16.99 | 17.54 |
| 平均 | 25.09 | 24.72 | 25.71 |
| 苏州市金融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 | - | 19.89 | 18.24 |

注：2016 年、2017 年苏州市金融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的数据来源为苏州市 2017 年、2018 年统计年鉴。

（2）2016 年-2018 年各类岗位员工平均工资情况

**表 5-45 本行各类别员工平均工资情况**

单位：万元

| 岗位 | 2018 年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管理人员 | 59.05 | 58.95 | 67.04 |
| 业务人员 | 16.17 | 15.30 | 16.43 |
| 行政人员 | 19.97 | 20.23 | 20.16 |
| 其他 | 13.08 | 14.61 | 14.75 |
| 平均 | 25.09 | 24.72 | 25.71 |
| 苏州市金融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 | - | 19.28 | 18.24 |

注 1：2016 年、2017 年苏州市金融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的数据来源为苏州市 2017 年、2018 年统计年鉴。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平均工资分别为 25.09 万元、24.72 万元和 25.71 万元，报告期内平均工资水平较为稳定。根据苏州市统计年鉴资料，2017 年、2016 年苏州市金融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分别为 19.89 万元、18.24 万元，本行报告期平均工资水平高于苏州市金融业平均工资水平。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会计准则要求，于薪酬发生当期对其进行确认，不存在整体延迟确认员工薪酬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薪酬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为调节利润而改变薪酬政策的情形。报告期内，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人业务及管理费的核算真实、准确、完整。

**3、2018 年本行员工薪酬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2018 年本行员工平均薪酬与同行业的比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46 本行 2018 年员工平均薪酬与同行业的比较**

单位：万元

| 序号 | 银行名称 | 2018 年人均薪酬 |
|---|---|---|
| 1 | 江苏银行 | 46.70 |
| 2 | 上海银行 | 51.86 |
| 3 | 杭州银行 | 47.18 |
| 4 | 常熟农商银行 | 23.22 |
| 5 | 苏州农商银行 | 46.88 |
| 6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30.69 |
| 可比同行业银行平均薪酬 | | 41.09 |
| | 苏州银行 | 37.28 |

注 1：可比同行业银行及苏州银行 2018 人均薪酬均采用以下计算公式：合并利润表中“业务及管理费”科目中“员工成本”金额/在职员工数量合计。

**4、本行未来员工薪酬变化趋势情况**

未来三年内，本行薪酬整体水平变化趋势大致为：通过提升全行经营效益，严格控制人力成本，提质增效，保持本行薪酬水平的稳定性和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本行未来薪酬发放仍然采用“固定薪酬（含福利）+浮动绩效”的发放方式。绩效发放方式将采取绩效薪酬与 KPI 得分和经济利润完成情况相结合的考核模式。这一调整与本行发展战略规划相一致，使薪酬管理在合法性、公平性原则的基础上，兼具竞争性原则，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本行将根据国家宏观市场环境、就业市场变化、公司发展状态、同行业薪酬水平等情况适时调整薪酬制度。

**5、本行上市前后高管薪酬安排**

（1）本行上市前后高管薪酬安排

根据《苏州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明确高管目标薪酬，其中固定薪酬与目标绩效占比为 35%：65%。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对照高管绩效考核办法，设定高管绩效考核指标，年度根据全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管理有效性及分管工作完成情况确定考核结果和年度考核薪酬，报董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同时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对高管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比例为绩效薪酬的 40%-50%，延期薪酬分三年支付。

（2）薪酬委员会对工资奖金的规定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本行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本行董事会。

**（四）劳务派遣员工情况**

1、劳务派遣比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325 人，占用工总数比例约为 8.3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381 人，占用工总数比例约为 9.77%；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劳务派遣员工共计 331 人，占用工总数比例约为 9.06%。因此，报告期内，本行劳务派遣员工数量未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 4 条的规定。

2、劳务派遣结构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劳务派遣员工岗位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 序号 | 岗位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1 | ATM 加钞员 | 2 | 3 | 5 |
| 2 | 采购助理 | 1 | - | - |
| 3 | 大堂助理 | 26 | 30 | 31 |
| 4 | 档案管理员 | 2 | 1 | 1 |
| 5 | 小微客户经理 | 145 | 150 | 160 |
| 6 | 公司客户经理 | 1 | 2 | 3 |
| 7 | 合同管理员 | 1 | 2 | - |
| 8 | 驾驶员 | 32 | 71 | 70 |
| 9 | 培训助理 | 2 | 2 | - |
| 10 | 信用卡扫描录入 | 2 | 1 | 1 |
| 11 | 市民卡驻点 | - | 3 | 7 |
| 12 | 信用卡预审岗 | 15 | - | 8 |
| 13 | 信用卡运维岗 | 2 | - | 4 |
| 14 | 信用卡直销 | 84 | 103 | 24 |
| 15 | 坐席员 | 8 | 10 | 17 |
| 16 | 前台接待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17 | 其他 | 2 | 3 | - |
| **合计** | | **325** | **381** | **331** |

上述岗位作业标准化程度较高、辅助性强、替代性高，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 3 条的规定。

3、劳务派遣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 19 家具备劳务派遣相应资质的劳动派遣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 19 家具备劳务派遣相应资质的劳动派遣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 20 家具备劳务派遣相应资质的劳动派遣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相关劳务派遣协议符合《劳动合同法》第 59 条的规定。

4、劳务派遣员工的福利待遇

本行按照相关内部规章制度建立了劳务派遣员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提供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保障劳务派遣员工的各项待遇，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 9 条的规定。同时，劳务派遣单位依法为劳务派遣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所使用劳务派遣员工的基本情况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

## 十、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一）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1、第一大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2、合计持股超过 51%以上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截至目前，合计持有本行 51%以上股份的前 17 大股东情况如下：

**表 5-47 合计持有本行 51%以上股份的前 17 大股东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
| 1 | 国发集团 | 300,000,000 | 10.00% |
| 2 | 虹达运输 | 195,000,000 | 6.50% |
| 3 | 园区经发 | 180,000,000 | 6.00% |
| 4 | 波司登股份 | 133,000,000 | 4.43% |
| 5 | 盛虹集团 | 111,152,660 | 3.71% |
| 6 | 吴中集团 | 90,000,000 | 3.00% |
| 7 | 苏州城投 | 74,000,000 | 2.47% |
| 8 | 国泰国际 | 64,000,000 | 2.13% |
| 9 | 海竞信科 | 54,812,341 | 1.83% |
| 10 | 江南化纤 | 50,000,000 | 1.67% |
| 11 | 新浒投资 | 50,000,000 | 1.67% |
| 12 | 宏利来服饰 | 46,183,283 | 1.54% |
| 13 | 吴中教育 | 45,384,176 | 1.51% |
| 14 | 永钢集团 | 45,000,000 | 1.50% |
| 15 | 华芳集团 | 42,000,000 | 1.40% |
| 16 | 三威企业集团 | 40,193,260 | 1.34% |
| 17 | 东吴建筑 | 31,467,341 | 1.05% |
| **合计** | | **1,552,193,061** | **51.74%** |

虹达运输、园区经发、波司登股份、盛虹集团、吴中集团、苏州城投、国泰国际、海竞信科、江南化纤、新浒投资、宏利来服饰、吴中教育、永钢集团、华芳集团、三威企业集团和东吴建筑作为累计持有苏州银行 51%以上股份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承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

**3、持有本行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担任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持有本行股份的张水男、钱锋、后斌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5）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担任本行监事且持有本行股份的朱文彪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苏州银行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则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作出的上述承诺。”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的钱烨宸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上述苏州银行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4、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5、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时的发行价。

6、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持有本行股份且为本行监事近亲属的朱文荣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3、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的近亲属担任苏州银行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的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

4、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持有的苏州银行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苏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苏州银行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苏州银行，则苏州银行有权扣留处置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苏州银行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用于抵偿本人应向苏州银行上缴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本人不因本人的近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间，如苏州银行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4、新增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申报期间，新增股东鲍亚琴、蒋加星、黄宁、毛露琼、何华芳、王海兵、王文敬、费炳锋、顾秋忠、高建荣、张雪珍、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金建华承诺如下：

“（1）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苏州银行回购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出资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方式持有苏州银行任何股份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人/本公司行使股东权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申报期间，通过司法裁决方式受让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股东尹云妹承诺如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5、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个人关于股份锁定期及股份减持的承诺**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内部职工持股的通知》（财金[2010]97 号）的规定，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个人，承诺如下：

“自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持苏州银行股份转让锁定期不低于 3 年，持股锁定期满后，本人每年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15%，5 年内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另有 6 人因无法取得联系等原因尚未签署该等承诺函。该等股东持股 766,254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0.03%。”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第一大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通过长期持有苏州银行股份，以实现和尽力确保本公司在苏州银行的第一大股东地位。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①苏州银行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4）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所作出的关于所持苏州银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5）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6）如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7）如本公司计划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之外的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本公司将提前将拟减持数量和减持原因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苏州银行，由苏州银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苏州银行披露本公司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具体实施减持。

（8）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9）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本公司持有苏州银行股份小于 5%的，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六条的承诺。

（10）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11）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除国发集团外）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虹达运输、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长期持有苏州银行股份，保持所持股份稳定。

（2）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下列情况下，本公司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①苏州银行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本公司因为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所作出的关于所持苏州银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部门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5）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确定减持所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

（6）如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7）如本公司计划通过除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之外的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本公司将提前将拟减持数量和减持原因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苏州银行，由苏州银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苏州银行披露本公司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公司方可具体实施减持。

（8）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苏州银行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9）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本公司持有苏州银行股份小于 5%的，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第六条的承诺。

（10）本公司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11）本公司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苏州银行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3、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担任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持有本行股份的朱文彪、张水男、钱锋、后斌，承诺如下：

“（1）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下列情况下，本人将不会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①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②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苏州银行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苏州银行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不减持苏州银行股份：

①苏州银行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②苏州银行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4）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六个月。在减持时间区间内，本人应当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期间内，苏州银行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本人应当同步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本人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在预先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减持或者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应当在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予公告。

（5）本人因司法强制执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减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应当遵循上述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本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行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 3 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1）“在本行上市后三年内，若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行将履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

（2）本行董事会将在本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本行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如本行采取回购本行股票方案的，则本行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本行的股份回购预案将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本行股价及本行经营的影响等内容。本行应在股份回购预案依据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成本行的内部审批程序，并在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本行应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行股份。本行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行上一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②在实施股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如本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行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本行中止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稳定股价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本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行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

③本行在履行上述义务时，将按照本行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商业银行监管等相关规定。”

**2、第一大股东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就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苏州银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审议通过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预案》。在苏州银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对于根据前述预案提出的股价稳定具体方案，本公司将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同意票。”

**3、本行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行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的股价稳定，承诺如下：

“（1）在苏州银行上市后三年内，若苏州银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苏州银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苏州银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将履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 A 股股价的预案》。

（2）苏州银行董事会将在苏州银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苏州银行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如苏州银行采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苏州银行股票方案的，则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①本人将就增持苏州银行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苏州银行，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苏州银行进行公告；

②本人用于增持苏州银行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一年度自苏州银行领取薪酬总额（税后）的 15%；

③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苏州银行 A 股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上述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苏州银行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④本人在股份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⑤本人在履行上述义务时，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其它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需符合商业银行监管等相关规定。”

**（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本行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苏州银行的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苏州银行的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苏州银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苏州银行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苏州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则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订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者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五）关于避免与本行同业竞争的承诺**

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不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商业银行业务，以避免对苏州银行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控股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竞争或可能相竞争的任何商业银行业务。”

**（六）关于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1、本行关于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本行就招股意向书内容特此承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本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行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而言：

①本行将在收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出具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本行首次公开发行全部 A 股新股的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告；

②本行将对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新股在回购期内按照回购事宜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确定的价格完成回购；

③具体回购的实施将根据上述原则按照本行届时公告的回购方案进行。

（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行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行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第一大股东国发集团关于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国发集团作为本行的第一大股东，就招股意向书内容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苏州银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敦促苏州银行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按照购回事宜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于本招股意向书内容的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意向书的内容承诺如下：

“（1）苏州银行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公告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苏州银行公告的招股意向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七）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行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行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规定，本行现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行将严格按照本行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行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行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如本行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行应及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行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行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本行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行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和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公司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应当向苏州银行说明原因，并由苏州银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同时，本公司应向苏州银行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③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处罚，自苏州银行遭受处罚之日起至处罚执行完毕之日止，本公司放弃所享有的在苏州银行股东大会或委派董事（如有）在苏州银行董事会上的投票权；

④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公司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本公司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公司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3、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按照本人在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应当向苏州银行说明原因，并由苏州银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同时，本人应向苏州银行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本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而致使苏州银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③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本人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人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资产

## 一、国内银行业状况

### （一）国内经济环境概述

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加入WTO后，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并呈现巨大发展潜力。得益于改革开放以来的财富创造积累和近年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金融服务业实现了快速发展。银行业作为中国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中国经济发展，完善融资体系作用显著。

2018年，我国GDP达到900,309亿元，同比增长6.6%；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305,160亿元，比上年增长6.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2%；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45,675亿元，比上年增长5.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0,987亿元，比上年增长9.0%；货物进出口总额305,050亿元，比上年增长9.7%；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1%；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228元，比上年增长8.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5%；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251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7.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617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8.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6%。近年我国GDP、人均GDP、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总额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6-1 近年我国GDP、人均GDP、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总额情况**

| 项目 | 2018年 | 2017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4年 |
|---|---|---|---|---|---|
| GDP（亿元） | 900,309 | 827,122 | 743,586 | 689,052 | 643,974 |
| 人均GDP（元） | 64,644 | 59,660 | 53,935 | 50,251 | 47,203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 380,987 | 366,262 | 332,316 | 300,931 | 271,896 |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 645,675 | 641,238 | 606,466 | 562,000 | 512,021 |
| 进出口总额（亿元） | 305,050 | 277,923 | 243,386 | 245,503 | 264,242 |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国民经济稳中有进，银行业的市场结构日益丰富，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资产结构不断优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8 年下半年以来，宏观经济形势由于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对我国银行业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盈利能力、加强风险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国政府及相关监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经济刺激计划以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促进国内经济的平稳较快发展。2009 年，我国政府及相关监管部门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全面实施并不断完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一揽子计划，其中人民币贷款增加 95,900 亿元，较 2008 年增加 46,900 亿元。2010 年，我国政府及相关监管部门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使得 2010 年我国贷款增速较 2009 年有所放缓。2011 年，我国开始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以管理通胀预期，防止全面通胀。2012 年，在通胀压力减轻的情形下，我国政府根据形势变化适时适度对政策进行预调微调，进一步提高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和前瞻性。在“稳增长”背景下，央行于当年两次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两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并在 7 月的降息中首次实施非对称降息以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2013 至 2014 年，我国宏观政策开始向“稳增长、调结构”转变，积极扩大有效需求的同时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力度。2015 年，我国政府稳定和完善宏观经济政策，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注重预调微调，更加注重定向调控，用好增量，盘活存量，重点支持薄弱环节。央行在此背景下多次降息并下调存款准备金率。2016 年，我国政府稳定和完善宏观经济政策，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创新宏观调控方式，加强区间调控、定向调控、相机调控，统筹运用财政、货币政策和产业、投资、价格等政策工具，采取结构性改革尤其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举措，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2017 年以来，中国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好于预期，消费需求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保持强劲，投资增长稳中略缓、结构优化，进出口扭转了连续两年下降的局面，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不断提高，企业效益继续改善，生态环境状况明显好转，经济结构调整加快，总供求更趋平衡，内生增长动力有所增强。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在财政收支矛盾较大情况下，着眼“放水养鱼”、增强后劲，率先大幅减税降费。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实施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调整财政支出结构，盘活沉淀资金，保障基本民生和重点项目。2018 年，尽管外部环境复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严峻，中国经济运行依然保持在合理区间，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态势持续显现。2018 年，我国重点领域改革向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成效明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经济转型升级态势持续，“三去一降一补”重点任务扎实推进，改革开放力度加大，经济结构优化，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根据央行统计，2014 年至 2018 年，我国银行业人民币贷款与存款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3.66%和 11.74%，外币贷款与存款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1.24%和 6.13%。近年中国银行业人民币及外币贷款与存款总额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2 近年中国银行业人民币及外币贷款与存款总额情况**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复合增长率 |
|---|---|---|---|---|---|---|
| 人民币贷款总额（亿元） | 1,362,967 | 1,201,321 | 1,066,040 | 939,540 | 816,770 | 13.66% |
| 人民币存款总额（亿元） | 1,775,226 | 1,641,044 | 1,505,864 | 1,357,022 | 1,138,645 | 11.74% |
| 外币贷款总额（亿美元） | 7,948 | 8,379 | 7,858 | 8,303 | 8,351 | -1.24% |
| 外币存款总额（亿美元） | 7,275 | 7,910 | 7,119 | 6,272 | 5,735 | 6.13% |

资料来源：人民银行网站

### （二）国内银行业市场格局

根据中国银监会统计披露，目前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可划分为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金融机构及其他类金融机构五大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五大类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总资产和总负债及所占比例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3 五大类银行业金融机构的总资产和总负债及所占比例的情况**

| 项目 | 总资产（亿元） | 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 | 比上年同期增长率 | 总负债（亿元） | 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例 | 比上年同期增长率 |
|---|---|---|---|---|---|---|
| 大型商业银行 | 926,922 | 35.5% | 6.3% | 848,566 | 35.4% | 6.0% |
| 股份制商业银行 | 461,291 | 17.6% | 4.3% | 427,159 | 17.8% | 3.7% |
| 城市商业银行 | 343,459 | 13.1% | 8.3% | 318,254 | 13.3% | 7,8% |
| 农村金融机构 [1] | 345,788 | 13.2% | 5.3% | 318,830 | 13.3% | 4.9% |
| 其他类金融机构 [2] | 536,601 | 20.5% | 7.7% | 486,163 | 20.3% | 7.5% |
| **总计** | 2,614,061 | 100% | 6.4% | 2,398,972 | 100% | 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网站

注 1：农村金融机构包括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和新型农村金融机构。

注 2：其他类金融机构包括政策性银行及国家开发银行、民营银行、外资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和邮政储蓄银行。

**大型商业银行**：在我国银行业体系中，大型商业银行占有重要地位，是国有企业融资的主要来源。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大型商业银行的资产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资产总额的 35.5%，负债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负债总额的 35.4%。

**股份制商业银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国内共有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这些银行获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商业银行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制商业银行的资产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资产总额的 17.6%，负债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负债总额的 17.8%。

**城市商业银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城市商业银行的资产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资产总额的 13.1%，负债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负债总额的 13.3%。

**农村金融机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农村金融机构的资产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资产总额的 13.2%，负债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负债总额的 13.3%。

**其他类金融机构**：其他类金融机构主要包括政策性银行、民营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外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政策性银行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这三家银行专注于政策性贷款业务。外资银行主要包括外国银行的代表处、分支机构、外商独资银行及合资银行。2007 年，国家邮政储汇局转变成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经批准可提供全方位的银行业务。2014 年 11 月 27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57 号），降低了外资银行在中国境内机构设立、业务准入等方面的门槛，放松了对外资银行的限制，标志着中国银行业对外开放的步伐进一步加快。目前，外资银行市场份额较低，但其与国内银行业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类金融机构的资产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资产总额的 20.5%，负债总额占国内银行业负债总额的 20.3%。

### （三）国内城市商业银行的发展历程

城市商业银行的前身是兴起于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的城市信用社，其投资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体是当地财政、企事业单位，并吸收了当地部分自然人入股。城市信用社成立的初衷是为当地集团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金融服务。随着城市信用社迅猛发展，城市信用社的服务范围和对象逐步超出了合作制金融的范畴。为进一步规范城市信用社的业务发展体系，国务院于 1995 年颁布《国务院关于组建城市合作银行的通知》（国发[1995]25 号），要求在城市信用社改制的基础上组建城市合作银行。1995 年 6 月，深圳城市合作银行成为国内第一家组建的城市合作银行。1996 年 6 月和 1997 年 12 月，国务院先后两次扩大组建城市商业银行的范围。1998 年 3 月 13 日，经国务院同意，央行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文，将城市合作银行同意更名为城市商业银行。在发展初期，由于历史包袱较重、机制不灵活，城市商业银行面临资本充足率低、不良贷款率高、拨备覆盖率低的窘境。2001 年下半年以来，全国多家城市商业银行进行了增资扩股，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在城市商业银行增资扩股的过程中，监管机构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和国际金融机构参股城市商业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经批准一般只在专门的地区从事银行业务。2005 年以来，随着《城市商业银行异地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出台，在满足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城市商业银行可向中国银监会申请在其他城市设分支机构。目前，已有多家城市商业银行获准在所在地以外的区域跨区经营。

近年来，城市商业银行在客户方面、产品方面、经营方式、盈利模式上探索符合各自特色的发展道路，更多的城市商业银行选择以发展区域性银行、专注社区的小银行或提供某类专业特色产品作为未来发展方向。

根据中国银监会数据，近年城市商业银行相关指标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4 近五年城市商业银行相关指标的情况**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亿元） | 343,459 | 317,217 | 282,378 | 226,802 | 180,842 |
| 总负债（亿元） | 318,254 | 295,324 | 264,040 | 211,321 | 168,372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25,205 | 21,893 | 18,338 | 15,481 | 12,470 |

资料来源：中国银监会网站

2014 年至 2018 年，国内城市商业银行规模平稳快速发展，总资产复合增长率达到 17.39%，所有者权益复合增长率达 19.24%。城市商业银行结合区域特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业，在局部市场“深耕细作”，适度进行扩展联合，是地区性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力支撑。

**（四）苏州市商业银行市场格局**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统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苏州市开展业务的中资中小商业银行（总资产小于 4 万亿元）中本外币存款的市场份额排名位列第 1 名，占在苏州市开展业务的中资中小商业银行本外币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18.43%，贷款余额的市场份额排名位列第 1 名，占在苏州市开展业务的中资中小商业银行本外币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14.23%。

**（五）本行同行业公司的选取标准**

目前，本行的业务主要集中于苏州市，覆盖江苏省各地市业务，辐射长三角地区，主要面对在苏州市及长三角地区从事银行业务的金融机构的竞争。

苏州市及长三角地区从事银行业务的金融机构主要包括：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政策性银行等。

大型商业银行资本实力较为突出，具备全国性的分销网络和传统的客户优势。股份制商业银行历史遗留的不良贷款负担相对较轻，运作更为灵活，形成了差异化和特色化的市场竞争力。其他城市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在苏州市及长三角地区也具有一定的渠道和客户优势，在运营和业务拓展方面也比较灵活。根据区域特征及银行规模，本行选取了江苏银行、上海银行、杭州银行、常熟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和张家港农商银行作为苏州银行的同行业对比公司。通过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和投资四个方面对 2018 年 1-12 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进行对比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1、公司业务对比

**表 6-5 本行与可比上市银行公司业务对比**

单位：千元，%

| | 苏州银行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
| 公司存款 | 111,214,539 | 729,895,206 | 720,111,002 | 412,009,353 | 44,310,874 | 31,807,024 | 44,582,423 |
| 负债总额 | 286,499,435 | 1,866,003,791 | 1,801,318,288 | 863,891,521 | 153,168,543 | 103,435,594 | 107,260,653 |
| 公司存款/负债总额 | 38.82% | 39.12% | 39.98% | 47.69% | 28.93% | 30.75% | 41.56% |
| 公司贷款和垫款 | 96,781,643 | 534,269,554 | 531,476,430 | 222,731,231 | 45,450,725 | 42,524,184 | 48,601,184 |
| 资产总额 | 311,085,780 | 2,027,772,399 | 1,925,823,214 | 921,056,104 | 166,704,473 | 113,446,248 | 116,782,012 |
| 公司贷款和垫款/资产总额 | 31.11% | 26.35% | 27.60% | 24.18% | 27.26% | 37.48% | 41.62% |

注 1：数据来源为各家银行 2018 年年度报告。

注 2：公司存款=公司活期存款+公司定期存款。

### 2、个人业务对比

**表 6-6 本行与可比上市银行个人业务对比**

单位：千元，%

| | 苏州银行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
| 个人存款 | 72,541,627 | 230,307,308 | 215,953,790 | 98,850,126 | 62,207,255 | 34,840,489 | 32,360,176 |
| 负债总额 | 286,499,435 | 1,866,003,791 | 1,801,318,288 | 863,891,521 | 153,168,543 | 103,435,594 | 107,260,653 |
| 个人存款/负债总额 | 25.32% | 12.34% | 11.99% | 11.44% | 40.61% | 33.68% | 30.17%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 44,544,878 | 276,821,216 | 270,529,394 | 127,746,451 | 47,344,627 | 17,635,565 | 10,789,536 |
| 资产总额 | 311,085,780 | 2,027,772,399 | 1,925,823,214 | 921,056,104 | 166,704,473 | 113,446,248 | 116,782,012 |
| 个人贷款和垫款/资产总额 | 14.32% | 13.65% | 14.05% | 13.87% | 28.40% | 15.55% | 9.2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数据来源为各家银行 2018 年年度报告。

注 2：个人存款=储蓄活期存款+储蓄定期存款。

### 3、资金业务

**表 6-7 本行与可比上市银行资金业务对比**

单位：千元，%

| | 苏州银行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101 | 368,968,350 | 150,911,002 | 50,272,966 | 1,244,419 | 2,349,968 | 1,665,941 |
| 负债总额 | 286,499,435 | 1,866,003,791 | 1,801,318,288 | 863,891,521 | 153,168,543 | 103,435,594 | 107,260,653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负债总额 | 5.13% | 19.77% | 8.38% | 5.82% | 0.81% | 2.27% | 1.55% |

注 1：数据来源为各家银行 2018 年年度报告。

### 4、投资

**表 6-8 本行与可比上市银行投资对比**

单位：千元，%

|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1.36% | 17,874,361 | 0.88% | 15,061,645 | 0.78% | 18,910,050 | 2.0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16.05% | 401,779,521 | 19.81% | 334,771,654 | 17.38% | 153,162,916 | 16.6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4.73% | 310,643,240 | 15.32% | 214,513,444 | 11.14% | 126,077,055 | 13.69%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9.10% | 128,764,840 | 6.35% | 233,467,356 | 12.12% | 110,484,997 | 12.00%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121 | 0.15% | 402,120 | 0.02% | - | - | 1,063,458 | 0.12% |
| 投资小计 | 97,620,607 | 31.38% | 859,464,082 | 42.38% | 797,814,099 | 41.43% | 409,698,476 | 44.48% |
| 资产总额 | 311,085,780 | 100.00% | 2,027,772,399 | 100.00% | 1,925,823,214 | 100.00% | 921,056,104 | 100.00% |
|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1.36% | - | - | 1,029,546 | 0.91% | 305,191 | 0.2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16.05% | 27,438,902 | 16.46% | 23,761,102 | 20.94% | 22,181,679 | 18.9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4.73% | 15,219,914 | 9.13% | 8,039,306 | 7.09% | 7,218,798 | 6.18%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9.10% | 11,668,896 | 7.00% | 6,656,204 | 5.87% | 1,407,612 | 1.21%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121 | 0.15% | 266,373 | 0.16% | 994,417 | 0.88% | 916,543 | 0.78% |
| 投资小计 | 97,620,607 | 31.38% | 54,594,085 | 32.75% | 40,480,575 | 35.68% | 32,029,823 | 27.43% |
| 资产总额 | 311,085,780 | 100.00% | 166,704,473 | 100.00% | 113,446,248 | 100.00% | 116,782,012 | 100.00% |

注 1：数据来源为各家银行 2018 年年度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二、国内银行业的监管体制

### （一）国内银行业的监管架构

银行业在我国受到严格的监管，主要监管机构包括中国银保监会和央行。2003 年 4 月之前，央行是银行业的主要监管机构。2003 年 4 月，中国银监会成立，成为银行业的主要监管机构并履行原来由央行履行的大部分银行业监管职能，央行则保留了中央银行的职能，负责制订并执行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2018 年 4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挂牌，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职责整合。此外，国内银行业的相关业务还接受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审计署、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外汇管理局等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 （二）主要监管机构

**1、中国人民银行**

作为中国的中央银行，央行负责制订和实施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中国金融市场稳定。央行的主要职责包括：

（1）拟订金融业改革和发展战略规划，承担综合研究并协调解决金融运行中的重大问题、促进金融业协调健康发展的责任，参与评估重大金融并购活动对国家金融安全的影响并提出政策建议，促进金融业有序开放。

（2）起草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草案，完善有关金融机构运行规则，发布与履行职责有关的命令和规章。

（3）依法制订和执行货币政策；制订和实施宏观信贷指导政策。

（4）完善金融宏观调控体系，负责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国家金融稳定与安全。

（5）负责制订和实施人民币汇率政策，不断完善汇率形成机制，维护国际收支平衡，实施外汇管理，负责对国际金融市场的跟踪监测和风险预警，监测和管理跨境资本流动，持有、管理和经营国家外汇储备和黄金储备。

（6）监督管理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银行间债券市场、银行间票据市场、银行间外汇市场和黄金市场及上述市场的有关衍生产品交易。

（7）负责会同金融监管部门制订金融控股公司的监管规则和交叉性金融业务的标准、规范，负责金融控股公司和交叉性金融工具的监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8）承担最后贷款人的责任，负责对因化解金融风险而使用中央银行资金机构的行为进行检查监督。

（9）制订和组织实施金融业综合统计制度，负责数据汇总和宏观经济分析与预测，统一编制全国金融统计数据、报表，并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公布。

（10）组织制订金融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负责金融标准化的组织管理协调工作，指导金融业信息安全工作。

（11）发行人民币，管理人民币流通。

（12）制订全国支付体系发展规划，统筹协调全国支付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支付结算规则，负责全国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

（13）经理国库。

（14）承担全国反洗钱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涉嫌洗钱及恐怖活动的资金监测。

（15）管理征信业，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

（16）从事与央行业务有关的国际金融活动。

（17）按照有关规定从事金融业务活动。

（18）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2、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银保监会是国内银行业的主要监管机构，中国银保监会的主要职责是，依照法律法规统一监督管理银行业和保险业，维护银行业和保险业合法、稳健运行，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金融稳定。其中，涉及银行业方面职责具体如下：

（1）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制订并发布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

（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审查批准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设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范围。

（3）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任职资格管理。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制订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审慎经营规则。

（5）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活动及其风险状况进行非现场监管，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分析、评价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风险状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活动及其风险状况进行现场检查，制订现场检查程序，规范现场检查行为。

（7）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实行并表监督管理。

（8）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银行业突发事件处置制度，制订银行业突发事件处置预案，明确处置机构和人员及其职责、处置措施和处置程序，及时、有效地处置银行业突发事件。

（9）负责统一编制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统计数据、报表，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公布；对银行业自律组织的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

（10）开展与银行业监督管理有关的国际交流、合作活动。

（11）对已经或者可能发生信用危机，严重影响存款人和其他客户合法权益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实行接管或者促成机构重组。

（12）对有违法经营、经营管理不善等情形银行业金融机构予以撤销。

（13）对涉嫌金融违法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以及关联行为人的账户予以查询；对涉嫌转移或者隐匿违法资金的申请司法机关予以冻结。

（14）对擅自设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或非法从事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活动予以取缔。

（15）负责国有重点银行业金融机构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16）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3、其他监管机构**

根据不同的业务和运营情况，我国的商业银行还受其他监管机关的监管，包括但不限于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审计署、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外汇管理局等。例如，在从事外汇结算业务时，本行需受国家外汇管理局的监管；在从事基金托管、代销等业务时，本行需受中国证监会的监管；在从事银行保险代理业务时，本行需受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

**（三）国内银行业监管内容**

**1、市场准入监管**

市场准入监管包括：商业银行设立的标准和其他要求、业务范围的确定、金融许可证的发放、分支机构的设立、经营事项变更的批准、股权及股东资格的核准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业务监管**

业务监管包括：对贷款活动、外汇业务、证券及资产管理业务、金融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自营性投资和衍生工具的管理等。

**3、产品及服务定价**

产品及服务定价包括：贷款和存款利率、手续费和佣金产品服务定价等。

（1）贷款利率定价

从 2004 年 10 月 29 日起，商业银行可以根据人民银行规定的适用基准利率及浮动范围，酌情决定其自身的人民币贷款利率，利率浮动区间的下限为基准利率的 0.9 倍。

人民银行决定，从 2012 年 6 月 8 日起，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下限调整为基准利率的 0.8 倍。

人民银行决定，从 2012 年 7 月 6 日起，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下限调整为基准利率的 0.7 倍。

经国务院批准，中国人民银行决定，自 2013 年 7 月 20 日起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取消金融机构贷款利率 0.7 倍的下限，由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为基础，根据人民银行的相关要求以及贷款客户、行业、期限等因素确定不同类别贷款的风险度，从而设定不同类别贷款利率的上下浮动幅度。

（2）存款利率定价

从 2004 年 10 月 29 日起，商业银行可以根据人民银行规定的适用基准利率及浮动范围，决定其自身人民币存款的利率，只要这些利率不高于人民银行的相关基准利率，协议存款的利率不受此限制。此外，300 万美元（或其等值）以上的外币存款利率、外币同业存款利率及非中国居民外币存款利率已经放开，300 万美元以下以美元、欧元、日元或港元列值的外币存款利率不得高于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上限。

人民银行决定，自 2012 年 6 月 8 日起，商业银行存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上限调整为基准利率的 1.1 倍，商业银行存款利率可以高于人民银行的相关基准利率；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起，将金融机构存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上限由存款基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利率的1.1倍调整为1.2倍；自2015年3月1日起，将金融机构存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上限由存款基准利率的1.2倍调整为1.3倍；自2015年5月11日起，将金融机构存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上限由存款基准利率的1.3倍调整为1.5倍；自2015年10月24日起，人民银行不再设置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等存款利率浮动上限。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人民银行存款利率浮动区间上限适用基准利率及浮动范围的要求，以及存款类别、期限等因素，制订自身人民币存款的利率。

（3）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和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对非利息产品和服务执行定价。

**4、审慎性经营的要求**

审慎性经营的要求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及超额存款准备金、贷款的五级分类、贷款损失的拨备规定、资本充足率、次级债务和次级债券、流动性及其他经营比率等。

**5、风险管理的要求**

风险管理的要求包括：操作风险、市场风险的管理和风险评级体系等。

**6、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要求包括：内部控制、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反洗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等。

**（四）巴塞尔协议对国内银行业监管的影响**

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于1988年制订并公布了巴塞尔资本协议（巴塞尔资本协议I），巴塞尔资本协议I是一套银行资本衡量系统，实施最低资本充足率标准为8%的风险衡量架构。自1999年起，巴塞尔委员会开始对巴塞尔资本协议I进行修改，并于2004年发布了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巴塞尔资本协议II）以替代巴塞尔资本协议I。巴塞尔资本协议II在巴塞尔资本协议I的基础上，通过引入三大新“支柱”（最低资本要求、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率的监督检查、信息披露）改善资本架构。巴塞尔资本协议II于2007年年底前在部分国家正式实施。为了解决金融危机所暴露出的银行监管和风险管理方面的教训，增强银行体系的稳健性，巴塞尔委员会于2009年7月发布了新资本协议修订稿，并于2009年12月发布《增强银行体系稳健性》和《流动性风险计量、标准和监测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国际框架》的征求意见稿。2010 年 12 月 16 日，巴塞尔委员会正式发布了第三版巴塞尔协议（巴塞尔资本协议 III），巴塞尔资本协议 III 确立了微观审慎和宏观审慎相结合的金融监管新模式，大幅度提高了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并要求各成员经济体两年内完成相应监管法规的制订和修订工作，201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在此基础上，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公布新修订的《巴塞尔协议 III》，要求各国银行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此次修订主要围绕风险加权资产计量展开，包括修改信用风险权重法和内部评级法、市场风险标准法、信用估值调整和操作风险标准法，限制内部模型的适用范围，设定风险加权资产底线等。新修订的《巴塞尔协议III》在国内的实施尚未得到落地，中国银监会也尚未给出明确的实施时间表，此次修订对国内商业银行的影响最终取决于银监会未来颁布的相关法规。当前，我国商业银行所遵循的基于巴塞尔协议的相关法规。具体如下：

**1、《中国银行业实施新资本协议指导意见》**

根据中国银监会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颁布《中国银行业实施新资本协议指导意见》（银监发[2007]24 号），中国银行业实施新资本协议应坚持分类实施、分层推进和分步达标的原则。按照分类指导的原则，中国银监会将商业银行分为两大类，即新资本协议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实施不同的资本监管制度。

其中新资本协议银行指在其他国家或地区（含香港、澳门等）设有业务活跃的经营性机构、国际业务占相当比重的大型商业银行。新资本协议银行从 2010 年底起开始实施巴塞尔资本协议 II；如果不能达到中国银监会规定的最低要求，经批准可暂缓实施巴塞尔资本协议 II，但不得迟于 2013 年底。其他商业银行可以自愿申请实施巴塞尔资本协议 II，并且从 2011 年后提出实施新资本协议的申请；若不选择实施巴塞尔资本协议 II，将继续执行当时正在执行的资本监管规定，并且自 2010 年底开始实施经中国银监会借鉴巴塞尔资本协议 II 而对当时正在执行的资本监管规定进行修订后的资本监管规定。若新资本协议银行尚未实施巴塞尔资本协议 II，也将执行前述修订后的资本监管规定。

**2、《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

中国银监会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颁布《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1]44 号），确立了宏观审慎监管与微观审慎监管有机结合，统一性和监管实践灵活性相结合的监管原则。在全面评估现行审慎监管制度有效性的基础上，提高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流动性、贷款损失准备等监管标准，建立更具前瞻性的、有机统一的审慎监管制度安排，增强银行业金融机构抵御风险的能力。

该等规定将原有的两个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一级资本和总资本占风险资产的比例分别不低于 4%和 8%）调整为三个层次的资本充足率要求：一是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不得低于 8%、6%和 5%；二是引入逆周期资本监管框架，包括 2.5%的留存超额资本和 0-2.5%的逆周期超额资本；三是增加系统重要性银行的附加资本要求，暂定为 1%。新标准实施后，正常条件下系统重要性银行和非系统重要性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分别不低于 11.5%和 10.5%；若出现系统性的信贷过快增长，商业银行需计提逆周期超额资本。该新资本监管标准从 2012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系统重要性银行和非系统重要性银行应分别于 2013 年底和 2016 年底前达到新的资本监管标准。

**3、《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银监会于 2012 年 6 月 7 日颁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对商业银行最低资本要求水平、各级资本的定义以及过渡期均作出明确安排，要求商业银行必须提高资本充足率，加强抵御金融风险的能力。此外，《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还要求到 2018 年底，商业银行需要满足包括最低资本要求、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资本要求，其中：

（1）最低资本要求是指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不得低于 8%、6%和 5%；

（2）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银行还应计提储备资本，储备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3）特定情况下，银行应在最低资本要求和储备资本要求之上计提逆周期资本。逆周期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0-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4）系统重要性银行还应当计提附加资本。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1%，由核心一级资本满足；

（5）中国银监会有权在第二支柱框架下提出更审慎的资本要求，确保资本充分覆盖风险。新资本监管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强化资本约束，并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以缓解信贷增长给银行带来的资本补充压力。

巴塞尔资本协议的实施，不仅使中国银行业监管和国际银行业监管全面接轨，也推进中国银行业风险管理的不断深化和完善。

**（五）国内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银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分为基本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两大部分。

**1、基本法律法规**

基本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等。

**2、行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行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主要涉及行业管理、公司治理、业务操作、风险防范和信息披露等方面。

行业管理方面的规章主要有《金融许可证管理办法》（2007 修正）、《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银行市场准入管理方式和程序的决定》、《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实行差别存款准备金率制度的通知》、《关于向金融机构投资入股的暂行规定》、《商业银行次级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2015 修订）、《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2017 修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中国银监会行政处罚办法》（2015 修订）、《中国银监会现场检查暂行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数据治理指引》、《关于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异地非持牌机构的指导意见》等。

公司治理方面的规章主要有《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2014 年修订）、《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试行）》、《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

业务操作方面的规章主要有《贷款通则》、《商业银行授信工作尽职指引》、《商业银行金融创新指引》、《单位定期存单质押贷款管理规定》、《银团贷款业务指引》（2011 修订）、《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贷结构调整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指导意见》、《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个人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商业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商业银行保理业务管理暂行办法》、《银行办理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工具创新的指导意见》、《银行业金融机构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管理暂行办法》（2011 修订）、《商业银行委托贷款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联合授信管理办法(试行）》、《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及《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等。

风险防范方面的规章主要有《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审计指引》、《商业银行并购贷款风险管理指引》（2015 修订）、《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2010 修订）、《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2006 修订）、《商业银行不良资产监测和考核暂行办法》、《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商业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商业银行压力测试指引》（2014 修订）、《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关于完善系统重要性金融机构监管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等。

信息披露方面的规章主要有《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2014 年修订)、《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等。

**（六）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本行的监管检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受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审计署、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外汇管理局等机构的监管。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本行检查情况及本行的整改措施及效果如下：

**1、监管机构对本行总行的检查情况及本行的整改措施及效果**

2016 年，本行总行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 3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9 本行总行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6 年）**

| 序号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苏州银监分局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 2016 年度的监管意见》（苏州银监发[2016]18 号） | 信用风险形势依然严峻，不良贷款继续呈现双升态势，逾期贷款潜在风险较大，风险管控能力需进一步提高；资本管理能力有待提升，资本管理的配套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资本充足的评估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资本补充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改革转型有待进一步深化，事业部结构有待完善，市场定位不够清晰，业务结构调整加快，潜在风险不容忽视；内控合规管理有待加强，部分重点监控指标管控不力，“三道防线”的构建仍需加强。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明确问题的责任部门以及整改期限，落实监管意见达标计划，并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br>“信用风险形势依然严峻”方面，对暴露的风险贷款按照一户一策制定了具体应对措施；部分区域成立特殊资产处理中心，专职处理区域内的不良贷款；加强逾期贷款管控，加大对逾期贷款（包括欠息逾期）的催收；严格落实主责任人制度；全面建立信用风险限额管理。<br>“资本管理能力有待提升”方面，倡导“轻资本”发展路径；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将预算管理与资产负债管理要求结合。<br>“改革转型有待进一步深化”方面，建立健全事业部变革配套机制加速业务转型；支持科技创新，提升服务转型。<br>“内控合规管理有待加强”方面，有序压降票贷比指标，强化考核管理；将小微贷款增长“三个不低于”作为年内 KPI 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严格落实高管履职管理；推进审计信息系统优化项目，开展审计信息系统辅助审计项目。 |
| 2 | 苏州银监分局 | 《统计现场检查评估意见书》（苏州银监发[2016]19 号） | 指标口径未贯彻落实监管统计制度；基础数据处理存在部分问题；新业务数据处理存在部分问题；客户风险统计数据存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2016]517 号），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要求各部门根据统计工作分工，有针对性地落实整改，并制定《苏州统计现场检查整改方案》予以落实。<br>统计数据质量问题方面，涉及的 8 处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对错误的明细数据进行了修正，定期组织相关业务部门修正数据问题；对于新业务数据处理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在数据错报、数据不规范、新版客户风险报表部分指标与非现场监管报表不一致的问题。 | 在的问题，加强业务学习及培训，涉及的 2 处问题均已完成整改；对于其他差错问题，适当提高了同业机构风险暴露的统计频次，在一定程度上避免期末数据报送出现偏差，开展了关联方名单梳理及维护工作，提高关联方数据报送的准确性，调整了《房地产贷款及相关情况统计表》的填报口径，以确保表间数据的准确性。<br>客户风险统计数据方面，相关业务部门会同信息科技部对存量基础数据进行清理，强化业务台账管理；对相关业务系统（例如：公贷系统）进行了优化，基本实现自动化报送。<br>监管统计数据质量管理良好标准》方面，完善监管统计管理架构建设，完善岗位设置，增强人才配备；改进监管统计系统；深化数据治理项目；健全数据质量监督检查机制；强化监管统计分析应用。 |
| 3 | 江苏银监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苏银监发[2016]41 号） | 信息科技治理方面，信息科技专项审计工作力度有待加强；信息安全方面，堡垒机制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敏感信息管理有待进一步提升；数据修改管理有待进一步提供，网络安全管理有待进一步夯实；业务连续性方面，重要系统灾备建设仍需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缺乏细则；项目开发方面，项目分类标准仍需进一步细化，项目需求管理和控制不够完善，未建立正式的项目后评价机制；应用系统及 EAST 系统发现问题，上报系统数据质量存在一定不足，系统对统计监管报送支撑有待加强。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2016]459 号），针对江苏银监局提出的具体问题，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调研、分析与整理，并在重点方面投入资源，提升信息安全水平，促进信息系统和业务开展稳定运营。<br>信息科技治理方面，统一《信息科技委员会的职责范围，严格执行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职责要求，落实持续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制度。<br>信息安全方面，持续完善信息系统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机制，每年定期进行安全评估、检测和更新维护，加强基础环境的配置安全检查和加固；逐步完善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应急处理机制；巩固应用系统的基础性安全。<br>运行维护方面，定期关注相关安全漏洞报告，及时进行补丁更新；完善和严格执行 ITIL 流程，减少 ITSM 流程中直接改数情况；确保对网络中信息和支撑性的基础设施保护，做好网络上的访问控制。<br>项目开发方面，加强可行性研究工作；持续完善项目分类标准、充分管理和控制项目需求、建立正式的项目后评价机制。<br>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调整和优化《苏州银行业务影响分析报告》、《苏州银行业务连续性计划》等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文件；定期开展演练工作，提升全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技能。<br>业务应用方面，提升 EAST 数据报送质量，加强对统计监管报送的支撑；在电子银行交易系统管理方面，依据“木桶原理”考虑系统使用的所有方位、所有角度。<br>信息科技审计工作方面，制定 3 年审计项目总体计划和年度审计项目实施计划；加强信息科技审计人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员培训；稽核审计部加强信息科技审计工作。 |

2017 年，本行总行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 6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10 本行总行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7 年）**

| 序号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苏州银监分局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 2017 年度的监管意见书》（苏州银监发[2017]38 号） | 公司治理建设仍需深化，对监管通报、监管意见等监管文书提出的问题，整改、督促还不够到位，个别董事现场会议出席率较低；信用风险管控压力较大，不良贷款指标呈现双升态势，报备覆盖率下降；流动性风险需要关注，流动性指标偏弱，期限错配有所扩大；操作声誉风险不容忽视，操作风险隐患仍然存在，声誉风险管控难度较大；业务转型有待加快，资本约束作用需要强化；内部管理有待改进；监管配合度仍需提高。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2017]536 号），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明确问题的责任部门以及整改期限，落实监管意见达标计划，并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br>针对“公司治理建设仍需深化”的问题，强化“两会一层”整体履职；积极规范董监事个人履职。<br>针对“信用风险管控压力较大”问题，严控不良、逾期贷款，加强存量风险结构调整，主动实施减退；加大现金清收、核销、收益权转让力度。<br>针对“流动性风险需要关注”问题，增加活期存款的稳定性，加大对中长期负债的吸纳力度；年度同业存单压降及同业负债管控的方案并逐步推进落实。<br>针对“操作声誉风险不容忽视”问题，推进操作风险管理落地，加强声誉风险管理。<br>针对“业务转型有待加快”问题，强化战略导向执行力度，深入推进业务创新，大力推进“端口前移”工作。<br>针对“内部管理有待改进”问题，强化内部共同协调机制建设，加强人才培育和配备协调，强化异地分支机构管控。<br>针对“监管配合度仍需提高”问题，建立统计交流群，加强对分支机构统计管理的实时性；提升统计扎口管理，强化对迟报、错报的行内通报、处罚力度。 |
| 2 | 苏州银监分局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两会一层”风控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的意见书》（苏 | 风险控制存在缺陷，部分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两会一层”整体履职不到位，董事会对监管意见、通报提出问题的整改进展审议不到位，内部审计人员配备不足，审计委员会未提出相应整改建议；“两会一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2017]406 号），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对照监管文件和内部制度全面、逐条开展整改问责工作。<br>关于风险控制存在的缺陷：从严把控逾期贷款，加大不良贷款处置；进一步控制负债结构中金融同业主动负债的总量和占比；更新和完善应急预案，确保流动性安全。<br>关于在“两会一层”整体履职不到位的问题：通报整改进展情况；增加 2 名审计人员，并发送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州银监发[2017]30号） | 层”个人履职不到位，个别董事现场会议出席率较低，个别董事在取得任职资格前即出席董事会并发表意见。 | 稽核审计部招聘需求。<br>关于“两会一层”个人履职不到位的问题：已就检查情况与董事进行沟通，督促董事现场参会，并规范未取得任职资格董事的行为。 |
| 3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执法检查意见书》（苏银检字[2017]98号） | 4户同业存放银行结算账户开户申请书和银行账户管理协议上未见存款银行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未见对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进行联网核查记录；发行人在他行支行级分支机构开立投融资性同业银行结算账户3户。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2017]316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分析，逐项制定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br>对同业账户逐户按月对账，已完成整改；<br>对于涉及交易，核实开户资料原件，并由法定代表人补签了开户申请书和账户管理协议；对不合规的账户办理了销户手续，已完成整改。 |
| 4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 | 《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不当创新、不当交易、不当激励、不当收费”专项治理工作现场督查的意见书》（2017年第64期） | 对于自查组织情况：总行对自查工作各阶段的进展情况把控不够，自查工作不够扎实，自查工作档案留存不够规范。对于督查验证情况：不当创新方面，治理机制有待完善，创新产品流程仍需改进；不当交易方面，贴现档案中未见对发票真实性审查的记录；不当激励方面，薪酬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不当收费方面，收费业务缺少明确的标准和明细。 | 已出具《关于苏州银监分局“不当创新、不当交易、不当激励、不当收费”专项治理工作现场督查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汇报》，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明确落实整改负责部门，制定整改方案、措施以及整改期限并予以落实。<br>不当创新方面，逐步完善新产品和新业务汇报机制；改进新产品和新业务后评价流程。<br>不当交易方面，已要求相关区域立即整改。<br>不当激励方面，从2017年开始每年针对薪酬管理的部分环节开展系列重点专项审计工作，2018年将专门针对绩效考核实施情况开展审计检查。<br>不当收费方面，将制定专门的同业机构投融资顾问费和银行保管费收费标准。 |
| 5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支付检查意见书》（苏银检字[2017]146号） | 人民币收付质量不符合规定要求，抽查发现有污损币，抽查发现三张100元券存在污损现象；假币收缴、鉴定程序不符合规定。 | 已出具《关于人民币收付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苏州银行[2017]552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分析问题产生的根源，并采取一系列有效的措施组织整改。<br>在全行范围内开展制度学习，各营业网点学习现金管理制度；重申人民币现金清分工作管理要求，重申业务操作规范；各营业网点开展人民币收付业务的自查自纠工作。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6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支付检查意见书》（苏银检字[2017]156号） | 存在在拒绝办理3例冒名开户业务过程中，未向公安机关报案情况；存在2017年后开立的2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留存错误电话号码情况；存在部分个人银行结算账户数据未向人民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系统报备情况。 | 已出具《关于支付结算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苏州银行[2017]551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一研究并采取一系列有效的整改措施。<br>关于冒名开户的问题，已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br>关于开户预留电话的问题，已联系客户至柜面重新办理身份识别业务，并重新预留了正确的电话号码。<br>关于账户备案的问题，均进行了账户补报备。 |

2018年，本行总行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1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11 本行总行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8年）**

| 序号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苏州银监分局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2018年度的监管意见书》（苏州银监发[2018]16号） | 公司治理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基础有待进一步夯实;信用风险管控压力仍然较大;流动性风险管控有待加强;案件和操作风险不容忽视;交叉金融业务风险有待关注;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有待进一步深入;异地机构管理亟需加强;声誉风险管控有待加强;盈利效率有待提升;监管配合度仍需提升。 | 已出具《关于2018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计划的报告》（苏州银行[2018]320号）、《苏州银行关于2018年度监管意见整改执行情况的报告》（苏州银行〔2018〕592号），针对苏州银监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明确问题的责任部门以及整改期限，落实监管意见达标计划，并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 |

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本行的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中，涉及贷款分类不准确的共计2项，本行均按要求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 序号 | 监管意见 | 涉及贷款分类不准确的具体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2016年度的监管意见》（苏州银监发[2016]18号） | 2015年末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中仍有5.93亿元贷款未计入不良贷款。 | 已将相应贷款调入不良。 |
| 2 | 《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2017年度的监管意见书》（苏州银监发[2017]38号）<br>《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 | 2016年末存在贷款分类不准确的情况，共涉及33户、18,550.08万元。[1] | 已对相应贷款分类进行调整。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局关于苏州银行“两会一层”风控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的意见书》（苏州银监发[2017]30 号） | | |

注 1：经与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沟通，需整改的具体问题应为“贷款分类存在分类不准确的情况，共涉及 37 户 25,590.48 万元，其中 31 户 18,575.08 万元贷款的分类需要下调，6 户 7,015.4 万元贷款的分类不需要调整”。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本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中，涉及贷款分类不准确的事项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了调整。

2016 年 8 月 25 日江苏银监局出具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意见书》（苏银监函[2016]69 号），2017 年 5 月 4 日江苏银监局出具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意见书》（苏银监函[2017]38 号），对本行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作出评价：

苏州银行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股权关系明晰，各公司治理主体职责分工及议事规则基本明确，公司治理水平逐步提高。

苏州银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规章制度体系，优化经营管理体制，风险管理能力不断增强，内部控制有效性逐步提升，案件防控的长效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

总体上看，苏州银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内部控制机制逐步健全，主要监管指标符合银监会监管要求。

**2、监管机构对本行分支机构的检查情况**

2016 年，本行分支机构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 14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12 本行分支机构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6 年）**

| 序号 | 分支机构名称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吴江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执法检查意见书》（吴银检字[2016]4 号） | 个别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不准确；个别企业的行业分类不准确；个别涉农贷款的划分不准确；金融统计工作管理制度需落地。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吴[2016]8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要求相关人员及时整改、落实，并进行全面自查工作。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2 | 南京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管理部 | 《执法检查意见书》（南银营检字[2016]53 号） | 清分机（型号：USF-52C）未能识别两张反 X 币；未见现金处理机具性能检查记录。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管理部提出的具体问题，及时升级清分机，并按要求定期检测现金处理机具并记录。 |
| 3 | 南通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通银检字[2016]41 号） | 南通分行制定的《关于继续做好公司银行南通区域征信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有关查询授权业务“以贷后管理为由查询个人及企业信用报告的，可不提供授权书，但须经本区域负责人审查同意后进行”的描述不规范。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通[2016]80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修改有关规定。 |
| 4 | 南通分行 | 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通银监发[2016]31 号） | 组织架构与内控制度有待完善；部分岗位人员资质不符合履职要求；案防制度执行不到位；部分授信业务管理不到位；部分表外业务有违贸易背景真实性要求；会计业务与营运内控制度尚存缺陷；开业验收存在问题尚未得到完全整改。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通[2016]66 号），针对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组织相关部门人员，逐条对照、认真落实、细致整改。 |
| 5 | 南通分行 | 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通银监发[2016]35 号） | 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与新版客户风险统计系统取数结果不一致；统计数据报送中存在数据错报、数据漏报、统计口径错误、填报不符合要求、报表系统取数错误的问题；统计管理工作中存在监管统计制度不完善、统计制度执行不到位、信息系统支持不充分的问题。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组织相关部门人员，逐条对照、认真落实、细致整改。 |
| 6 | 淮安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中心支行执法检查意见书》（淮安银检字[2016]第 11 号） | 内控机制建设不够健全；格式条款不利于对客户个人金融信息的保护；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技术防范不到位；个人贷款授权查询信息不规范；信用卡资料传递不规范；部分代理办卡开户申请资料中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研究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并予以落实。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代办理由”未填写；员工的教育培训不到位。 | |
| **7** | 宿迁分行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 | 《监管提示书》 |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偏高；法人类贷款潜在风险突出，大额授信风险不容乐观；不良贷款上调为非不良贷款操作不审慎；打包转让的不良贷款“账”转“责”未转。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宿[2016]38 号），针对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提出的监管意见要求，采取风险化解处置措施。 |
| 8 | 沭阳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沭阳县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沭银检意字[2016]第 2 号） | 未建立统计工作操作规程；未组织开展对统计工作质量检查和考核；部分非农户贷款纳入农户贷款统计；部分农户贷款纳入非农户贷款统计；部分涉农贷款用途分类笼统。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沭阳支行[2016]03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沭阳县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分析问题成因，并积极落实整改措施。 |
| 9 | 沭阳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沭阳县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沭银检意字[2016]第 2 号） | 未建立统计工作操作规程；未组织开展对统计工作质量检查和考核；部分非农户贷款纳入农户贷款统计；部分农户贷款纳入非农户贷款统计；部分涉农贷款用途分类笼统。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沭阳支行[2016]03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沭阳县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分析问题成因，并积极落实整改措施。 |
| 10 | 赣榆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连银检字[2016]34 号） | 未制定或转发关于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报送、查询、使用、异议处理、保障信息安全的内控制度；企业查询授权书上勾选框设置不当；信贷信息报送、查询不规范；未履行个人不良信息告知义务；用户管理未设置管理员，发生变化未备案；未留存部分拒贷客户身份证复印件。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赣[2016]15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出具的问题，部署风险管理部门牵头，督促相关业务部门落实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按规定进行责任追究。 |
| 11 | 赣榆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连银检字[2016]14 号） | 客户身份识别信息登记存在瑕疵；大额、可疑交易报送不规范；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不规范；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存在部分错误。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组织反洗钱相关人员认真梳理内部制度、规章和流程，分析业务问题产生的根源，逐一研究并进行整改。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12 | 东台支行、大丰支行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东台和大丰支行 2016 年度监管意见》（盐银监发[2016]11 号） | 信用风险快速聚集；动产质押管理亟待强化；内部控制有待加强；重点监管指标需进一步压降。 | 东台支行、大丰支行均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剖析，对照自身经营情况，认真整改。 |
| 13 | 东台支行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 | 《关于对苏州银行东台支行“两个加强、两个遏制”自查工作的督查意见书》 | 自查工作的质量控制有欠缺；自查工作的进度偏慢；领导层对自查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研究和分析，并有针对性地进行整改。 |
| 14 | 常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常州监管分局监管意见书》([2016]19 号） | 存款稳定性不足；内部基础管理存在薄弱环节；信贷队伍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企业风险监测及对企业整体把控能力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 已出具《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2016 年 3 月监管统计分析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分析并落实整改措施。 |

2017 年，本行分支机构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 25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13 本行分支机构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7 年）**

| 序号 | 分支机构名称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吴江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关于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 2016 年度执行人民银行政策情况的通报》（吴银发〔2017〕8 号） | 个别调研报告、统计报表迟报、漏报；国际收支申报、贷款数据存在错误。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吴[2017]3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吴江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2 | 泰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 | 《2017 年度监管意见书》（泰银监发〔2017〕15 号） | 各项存款结构不合理且依赖大户；贷款投向偏向政府平台且相对集中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泰〔2017〕4 号），针对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3 | 淮安分行 | 中国银监会淮安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淮安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 2017 年元旦春节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大检查情况的 | 存在监控盲区、未安装相关报警设施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淮安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认真剖析并落实整改措施。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通报》（淮银监办〔2017〕8 号） | | |
| 4 | 常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 | 《监管意见书》（〔2017〕5 号） | 小微企业“三个不低于”未全部能完成；贷款质量呈快速下滑趋势；内控执行与监督有效性不足；信贷管理能力亟待加强。 | 已出具《苏州银行常州分行 2017 年 3 月监管统计分析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分析并落实整改措施。 |
| 5 | 南通分行 | 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 | 《苏州银行南通分行监管意见书》（〔2017〕1 号） | 明确南通银监主要排查任务和考核分值，要求金融机构落实到位。 | 已出具《苏州银行南通分行监管意见书落实情况》针对中国银监会南通监管分局提出的要求，认真学习研究，并落实各项排查要求。 |
| 6 | 南通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关于南通市级银行业金融机构 2016 年度执行人民银行政策情况通报综合评价的通报》（通银发[2017]16 号） | 个别工作计划未及时报备，个别数据报送存在差错，分析较简单，业务调研及业务创新支持不够。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通〔2017〕9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7 | 无锡分行 | 中国银监会无锡监管分局 | 《监管意见书》(锡银监发〔2017〕37 号） | 存款结构不合理，储蓄存款增长乏力，占比较低；存贷比监测指标偏高；信贷投向结构不合理，制造业贷款占比较低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泰〔2017〕20 号），针对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8 | 无锡分行 | 中国银监会无锡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锡银监发〔2017〕54 号） | 内控组织架构不够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完善，信贷业务、表外业务、理财业务及运营管理存在管理不到位问题。 | 已出具《关于苏州银行无锡分行开业周年现场检查的整改情况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无锡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9 | 无锡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关于无锡市银行业金融机构 2016 年度执行人民银行政策情况的通报》（锡银发〔2017〕23 号） | 基础工作不够扎实；风险防控不够严格；导向性工作有待加强 | 已出具整改报告（苏州银行锡〔2017〕5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10 | 吴江 | 中国人 | 《中国人民银行吴 |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 | 已要求涉及人员进行及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支行 | 民银行吴江支行 | 江支行办公室关于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开展 2017 年金融统计检查的通知>的通知》（吴银办[2017]4 号） | 分认定问题，企业行业分类认定问题、涉农贷款专项统计制度执行问题。 | 时的整改，对涉及人员进行了经济处罚，也对所有的业务再次进行全面的自查。 |
| 11 | 宿迁分行 | 中国银监局宿迁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宿迁分行 2016 年度监管意见》（宿银监发〔2017〕32 号） | 内部运营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不足；信用风险防控形势较为严峻；合规案防管理存在薄弱环节。 | 已出具《苏州银行宿迁分行关于 2016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12 | 南京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办公室关于 2016 年度驻宁非法人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考核评级情况的通报》（南银办[2017]77 号）、《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反洗钱监管意见书》（反洗钱考核评级[2017]（3）号） | 反洗钱内控制度未含有人民银行最新规范性文件精神；客户洗钱风险系统控制不到位；对高风险客户的资金交易监测工作有待加强。 | 已出具《关于苏州银行南京分行反洗钱工作考核评级存在问题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13 | 大丰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关于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同业银行结算账户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盐银办[2017]3 号）《执法检查意见书》（盐银检意字[2017]第 24 号） | 内部发文授权不符合规定；变更申请书账号填写错误；开户资料不完整。 | 已出具《同业账户执法检查整改汇报》，针对中国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研究，并积极进行整改。 |
| 14 | 东台支行、大丰支行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东台、大丰支行 2017 年的监管意见》（盐银监发[2017]8 号） | 不良贷款管控形势严峻；内部控制有待加强；重点监管指标压降不到位；内控架构设置存在缺陷。 | 东台支行、大丰支行均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学习、剖析，对照自身经营情况，认真整改。 |
| 15 | 常州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 |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 2017 年落实账户 | 部分联网核查身份信息记录缺失；个人银行结算账户备案记录存在误 | 已出具《苏州银行常州分行支付结算执法检查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中心支行 | 实名制及个人银行账户分类管理制度专项检查情况的通报》（常银发[2017]78 号） | 差；留存的个别存款人身份信息资料已过期。 | 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研究，总结并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予以整改。 |
| 16 | 沭阳支行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 2017 年度金融许可证管理使用检查情况的通报》（宿银监办[2017]78 号） | 未在营业场所醒目位置公示金融许可证。 | 已出具《苏州银行宿迁分行关于 2017 年度金融许可证管理使用检查的整改报告》，针对该情况，第一时间提出整改要求，并于问题发现当天整改完毕。 |
| 17 | 大丰支行 | 中国银监会盐城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盐银监发[2017]42 号） | 自查整改问责不到位；个别对公账户半年内未有效对账；支行行长查库不全面；贷前调查未尽职；贷后管理不到位；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贷款抵押物评估费约定不明。 | 已出具《苏州银行大丰支行关于 2017 年现场检查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对发现存在的问题进行逐条梳理，深入剖析原因，制定整改计划和落实整改措施，对相关责任人明确整改期限和具体整改要求。 |
| 18 | 宿迁分行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宿迁分行监管指定内审项目后评价情况的通报》（宿银监发[2017]62 号） | 内部检查组织安排不到位，工作流于形式，检查质量不高；个别按揭楼盘准入贷审会参会人数不符合内部规定；预售款专用账户监管不到位；贷前未尽职调查借款人收入情况的真实性；对自雇人士未按规定收集收入状况证明资料；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风险经理履职不到位。 | 已出具《关于宿迁银监分局对宿迁分行监管指定内审项目后评价整改情况的汇报》，针对存在的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要求，建立整改台账，落实整改责任人，并向监管部门上报整改情况。 |
| 19 | 常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 |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常州监管分局监管意见书》（[2017]64 号） | 截至 2017 年 11 月末小微企业贷款计划完成情况与年度新增目标差距较大。 | 已出具《苏州银行常州分行小微企业信贷计划完成情况》，针对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详细分析了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计划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并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和具体整改计划。 |
| 20 | 赣榆 | 中国人 | 《执法检查意见 | 贴现业务贸易背景真实 | 已出具《苏州银行赣榆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支行 | 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书》（连银检字[2017]69 号） | 性存在瑕疵；银行结算账户备案不符合规定。 | 支行关于支付结算业务检查整改情况的报告》（苏州银行赣[2018]1 号），针对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成立支付结算业务整改工作小组，从机控、人控两方面查找问题成因，制定整改计划及整改期限，确保整改到位。 |
| 21 | 赣榆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反洗钱监管意见书》（反洗钱监管意见书[2017]（17）号） | 客户风险水平较高；监管环境风险较高；未建立反洗钱风险控制体系；未将洗钱风险管理纳入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反洗钱合规文化不足；客户身份识别措施不足；未制定黑名单监测工作制度；反洗钱系统不完善；高风险客户风险控制措施不足；非柜面业务风险控制措施不足；内部审计（检查）不到位。 | 已出具《苏州银行赣榆支行关于洗钱风险评估整改情况的报告》，发行人及时查摆问题根源，因案施策，制定整改计划及整改期限，确保问题得到切实有效整改。 |
| 22 | 赣榆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反洗钱监管意见书》（反洗钱监管意见书[2017]（18）号） | 客户身份信息登记不完整或登记模糊；客户留存的身份证件至检查日过有效期；自助开卡业务客户信息登记模糊；将可不上报的交易上报了大额交易报告；可疑交易人工分析不足；未按规定重新评定客户风险等级。 | 已出具《苏州银行赣支行关于反洗钱回头看检查整改情况的报告》，针对反洗钱问题，制定整改计划及整改方案，跟进整改效果，确保整改到位。 |
| 23 | 泰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苏州银行泰州分行内部控制全面检查意见书》（泰银监办[2017]99 号） | 内控制度不健全，执行不到位；绩效考核指标设置不合规；信贷基础管理薄弱；风险合规意识不强 | 已出具《关于苏州银行泰州分行内部控制全面检查整改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开展员工合规教育，并全面部署和落实整改、问责工作。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24 | 泰州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泰银检意字[2017]3 号） | 统计内部管理不规范，统计基础台账不完整；部分机关团体存款错统计为企业存款；个别企业贷款分行业统计有误；中长期贷款按实际投向分类统计有误；涉农贷款统计存在漏报。 | 已出具《苏州银行泰州分行关于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统计检查整改情况的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召开专题整改工作会议，剖析问题成因，部署并落实整改措施。 |
| 25 | 南通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通银检字[2017]65 号） | 部分客户未按规定开展初始身份识别；未按规定开展持续身份识别。 | 已出具《苏州银行南通分行人行反洗钱执法检查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逐项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落实整改措施。 |

2018 年，本行分支机构共接受监管机构检查 8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14 本行分支机构接受监管机构检查情况（2018 年）**

| 序号 | 分支机构名称 | 检查机关 | 监管意见 | 主要问题 | 整改措施及效果 |
|---|---|---|---|---|---|
| 1 | 常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 | 《监管意见书》([2018]11 号） | 专项排查工作有效性欠佳；贷款质量趋于劣化；有关监管要求未落实；信访举报事项较多；政府性债务风险认识不到位；人员配备管理不到位；“双录”销售专区管理不到位。 | 已出具《关于常州银监分局[2018]11 号监管意见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常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召开专题会议，明确监管意见中重点突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措施。 |
| 2 | 宿迁分行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宿迁分行 2017 年度监管意见》（宿银监发[2018]13 号） | 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不足，业务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信用风险管控压力仍然较大，管理基础有待夯实；内控管理存在较多薄弱环节，员工合规意识不强。 | 本行宿迁分行正在针对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进行整改，因未到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要求的反馈时间，本行宿迁分行暂未出具相关整改报告。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3 | 东台支行 | 中国人民银行东台市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东银检意字[2018]2 号） | 人民币收付检查、培训、考核台帐登记不到位；业务学习记载和爱护人民币相关宣传登记不够全面；两名柜员岗位调整，当月收缴的一张假币未及时上缴人民银行，不符合假币按月上缴的规定。 | 已出具《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东台市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并积极落实整改措施。 |
| 4 | 无锡分行 | 中国银监会无锡监管分局 | 《监管意见书》（锡银监发[2018]38 号） | 内控机制和体系不够完善；内控管理中存在薄弱环节；业务结构有待优化；信用风险初步显现。 | 已出具《苏州银行无锡分行关于 2017 年度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无锡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逐条研究，并要求各职能部门坚决贯彻监管意见，落实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
| 5 | 泰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关于苏州银行泰州分行 2018 年度监管意见书》（泰银监发[2018]15 号） | 未能有效落实服务实体经济理念；案防工作仍然存在不足；依法合规经营意识仍需提高；市场乱象整治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入。 | 已出具《关于苏州银行泰州分行 2018 年度监管意见贯彻落实的情况汇报》，针对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组织各部门剖析存在的不足，并制定贯彻落实计划。 |
| 6 | 扬州分行 | 中国银监会扬州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扬银监发[2018]45 号文） | 深化整治市场乱象自查质量不高、反映问题不够全面、整体推动不够有力、整改深度不足；绩效考核指标设置不合理、延期支付制度不符合监管规定；贷款“三查”不到位。 | 已出具《苏州银行扬州分行开业一周年暨深化市场乱象整治的问题整改方案》，针对中国银监会扬州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认真查找问题根源，逐一制定整改计划和措施，召开警示教育会议，组织开展规章制度再学习活动，开展授信业务再检查活动，切实抓好整改问责工作，强化内部管理，完善长效机制建设。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7 | 淮安分行 | 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中心支行 | 《执法检查意见书》（淮安银检意字[2018]第 9 号） | 未建立统计管理制度；企业存款错统计；涉农贷款数据存在分类错误、漏报；大中小微划型错误；个体工商户经营性贷款多报；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多报；企业贷款行业分类错误。 | 已出具《关于人行淮安中心支行执法检查意见的整改报告》，针对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中心支行提出的具体问题进行落实整改，完善内部制度，进行全面自查，组织开展对员工培训工作，优化审批流程，强化金融统计工作的检查与考核。 |
| 8 | 连云港分行 | 中国银监会连云港监管分局 | 《现场检查意见书》（连银监发[2018]32 号文） | 深化整治市场乱象自查问题反映深入性不足、自查工作内容全面性不足、自查过程管理规范性不足；内部控制架构不完善、操作规程不健全、科技支持措施不到位、激励约束机制不合理、强制休假执行流于形式；问题贷款化解过程中存在不合规现象、贷前调查不深入、贷后管理不到位、票据业务管理不严格、集团授信管理不全面、自营资金投资特定目的载体管理不到位；房地产企业贷款科目使用违规、会计制度执行不到位、理财及代销管理不到位。 | 已出具《苏州银行连云港分行关于全面内控现场检查整改情况的报告》，针对中国银监会连云港监管分局提出的具体问题，查找问题成因，制定整改计划及整改期限，从体制、机制、政策、制度、流程、系统等方面对疑点和薄弱环节建立持续跟踪和纠正机制，确保整改到位。 |

### （七）国内银行业的影响因素及发展趋势

**1、宏观经济稳定增长，金融体制改革不断深化，经营环境日益改善**

中国近年来经济增长率保持稳定，继续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主要指标运行平稳，符合预期，也符合经济发展新常态下的发展规律。中国银行业伴随着国民经济的稳健发展实现良好增长。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银行业总资产规模达到 268.24 万亿元，2014 年至 2018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1.70%。

近年来，作为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金融体制改革有序推进，不断深化，金融组织体系、金融市场体系、金融监管体系和金融宏观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控体系不断完善，为银行业监管体制的完善和银行业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18 年，银保监会全力化解突出风险，维护金融体系稳定，提升银行业保险业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扎实做好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当前银行业保险业风险总体可控，但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严峻。要坚持不懈治理金融市场乱象，进一步遏制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有序化解影子银行风险，依法处置高风险机构，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稳步推进互联网金融和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下大力气补齐监管短板，做到远近兼顾，标本兼治。坚定不移深化金融改革扩大开放，着力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优化金融机构体系，支持直接融资发展，推进市场化兼并重组，扩大银行业保险业开放，加快建立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金融体系，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高水平开放新格局。必须把防范系统性风险与服务实体经济更紧密结合起来。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在信贷供给增加的基础上保持融资成本处于合理水平。鼓励各类机构通过内部挖潜和采用新技术等多种手段，提高金融服务效率。

**2、利率市场化改革深入，金融脱媒凸显，进一步促进商业银行开发更多元的市场创新产品及服务**

随着利率市场化进程加快，商业银行的竞争进一步加剧。特别是在国内资本市场日臻完善的大背景下，金融脱媒将成为经济生活的主流，优质客户的贷款业务部分被股权融资市场、债券市场、商业票据市场所代替，存款业务也逐渐被货币市场基金、股票投资和保险投资等日益多元化的投资渠道所侵蚀，传统的资产负债业务受到挑战。

近年来，伴随银行业加快改革的步伐，人民银行采取一系列措施逐步放开了对利率的管制，逐步走向市场化。从 2004 年 10 月 29 日起，国内商业银行可以在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基础上，适当自行调整人民币利率，贷款利率原则上不再设定上限，允许存款利率下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稳步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加强金融市场基准利率体系建设”。自 2013 年 7 月 20 日起，人民银行决定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由金融机构根据商业原则自主确定贷款利率水平。票据贴现利率管制也被取消，贴现利率由金融机构自主确定。2015 年 5 月 11 日，人民银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宣布存款利率浮动区间上限由基准利率的 1.3 倍调整为 1.5 倍，存款利率上浮区间进一步扩大。2015 年 8 月 26 日起，放开一年期以上（不含一年期）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2015 年 10 月 24 日起，放开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等存款利率上限。利率市场化将有助于提高国内商业银行开发和营销创新产品的动力。

近年来金融脱媒现象凸显，投资者将资金从储蓄及存款银行等中介金融机构转移用作直接投资。由于存款利率低于通胀率以及金融市场的发展、客户需求的多样化、综合化、个性化和社会融资结构调整，导致了金融脱媒现象的发生，从而影响商业银行的存款水平，进而影响可用于贷款业务以产生利息收入的资金水平；同时，金融脱媒也可能导致企业（尤其是大型企业）的贷款需求减少。商业银行应通过积极地拓宽业务寻找其他利润渠道，发挥各经营机构的协同效应，拓展多元化的业务收入。

**3、综合化经营深入推进**

商业银行积极通过综合化经营方式寻找利润渠道，并通过收购兼并或组建新的公司介入证券、保险、信托、金融租赁等其他非银行金融业务，发挥各经营机构的协同效应，拓展多元化的业务收入。并且客户需求的增长及金融监管政策的调整，使资本市场、货币信贷、外汇市场、金融衍生品市场之间的相互联系更加紧密。

商业银行通过多种方式实现集银行、证券、保险等于一体的综合经营模式，例如：2005 年 2 月中国银监会印发的《商业银行设立基金管理公司试点管理办法》允许商业银行投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2008 年中国银监会印发的《信托公司私人股权投资信托业务操作指引》、《银行与信托公司业务合作指引》引导综合经营业务规范发展。2009 年 7 月，中国银监会印发《消费金融公司试点管理办法》（2009 年第 3 号），启动北京、天津、上海、成都四地消费金融公司试点。2013 年 11 月，中国银监会印发新的《消费金融公司试点管理办法》（2013 年第 2 号），将试点范围由原来的 4 个城市扩大到 16 个城市。2015 年 6 月 10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放开市场准入，将原在 16 个城市开展的消费金融公司试点扩大至全国。2009 年 11 月，中国银监会印发《商业银行投资保险公司股权试点管理办法》，在 2008 年中国银监会与中国保监会签署的《关于加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银保深层次合作和跨业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了商业银行与保险公司的深层次合作。2014 年中国银监会新修订的《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允许商业银行试点设立金融租赁公司。

此外，2005 年和 2006 年出台的《商业银行个人理财业务管理暂行办法》、《金融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监督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金融创新指引》等规定有利于丰富银行的投资产品种类，拓宽银行中间业务领域，完善银行业务模式，加快商业银行的创新，促进银行业务多元化发展。

**4、公司金融业务在一段时间内仍将处于主导地位，零售银行、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将成为重要业务领域，银行间市场不断发展**

我国商业银行成立后，商业银行贷款成为企业重要的资金来源。虽然股票融资及债券融资等直接融资方式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飞速发展，拓展了企业融资渠道，但是，银行贷款仍将是企业高效的主要融资途径。此外，商业银行通过综合经营和跨市场经营等方式为公司客户提供投资银行、理财等服务。

近年来，我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有了较大幅度提高。如下表列示，2014 年至 2018 年期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8.01%，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0.25%。国民收入水平和理财意识的不断提高将增加包括个人贷款产品以及个人理财产品和服务等在内的个人金融产品的需求，促进个人业务快速发展。

**表 6-15 近五年我国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水平**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2015 年 | 2014 年 | 复合增长率 |
|---|---|---|---|---|---|---|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 39,251 | 36,396 | 33,616 | 31,195 | 28,844 | 8.01%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 14,617 | 13,432 | 12,363 | 11,422 | 9,892 | 10.25% |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我国企业一直以来以银行贷款为主要融资渠道，但随着资本市场的加速发展，大型企业融资逐步转向资本市场，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将成为银行服务的重要市场。2007 年以来，国务院及相关部门多次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促进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2014 年 10 月 31 日，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关于扶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4]52 号），针对小型微型企业在发展中面临的一些困难和问题提出扶持和解决方案。根据上述意见，2015 年 3 月 3 日，中国银监会颁布《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国银监会关于2015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5]8号），要求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持续改进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2016年2月14日，人民银行等八部委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若干意见》，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实体经济转型过程中发挥重要支持作用。

2019年2月1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若干意见》，针对民营企业在融资中面临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根据上述意见，2019年2月25日，中国银保监会颁布《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服务民营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8号）》,要求进一步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切实提高民营企业金融服务的获得感。

我国银行间市场由多个子市场组成，包括同业拆借、票据贴现、债券、外汇等，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发展迅速。此外，近年来我国银行间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和衍生产品交易种类不断增加，如债券远期、利率互换、外汇远期、外汇掉期等，为商业银行规避利率风险、提高流动性、创造新的盈利模式提供了工具。

**5、利息收入仍是主要来源，中间业务收入发展迅速**

随着近几年中国经济的发展，金融需求渐趋多样化，银行盈利能力不断增强，银行业非利息收入增长较快，但并未改变利息收入的主导地位。预计短期内，利息收入占比将逐步下降，但银行依赖利息收入的局面不会根本扭转。

近年来，商业银行中间业务发展迅速，产品和服务日益丰富，中间业务收入大幅提高，有利于银行改善收入结构，提高收入的稳定性。过去我国商业银行在银行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等方面受到较多限制，自2001年起，我国政府开始允许我国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收费有更大的灵活性。2014 年，中国银监会、国家发改委联合颁布《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对客户普遍使用、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银行基础服务，实行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除实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服务价格以外，商业银行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随着客户深层次需求的不断增长，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将成为我国商业银行新的盈利增长点。

**6、资产质量可控、风险抵补能力保持稳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近年来我国商业银行加大了不良资产的处置和重组力度，资产质量可控，风险抵补能力保持稳定。根据中国银监会统计，国内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由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12,684 亿元上升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 20,254 亿元，不良贷款率由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6.17%下降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 1.83%；整体而言，我国商业银行的信贷资产质量总体可控。

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和市场环境变化对商业银行风险管理能力提出了要求；巴塞尔资本协议 III 的实施和国内银行业监管的日益严格，为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增加了压力和动力。未来商业银行能否有效抵御经济周期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保持可持续价值创造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银行的风险管理能力。为保持有利竞争地位，商业银行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日益重要，商业银行的抗风险能力将逐步提升。

**7、客户服务意识和产品创新能力不断提高**

2009 年 12 月，中国银监会颁布了《商业银行金融创新指引》，为商业银行的创新提供了规范发展的监管环境。尽管商业银行同质化竞争问题仍然存在，但寻求差异化、特色化发展的战略意识日益强化。各商业银行开始主动选择不同的战略定位，加强自身核心竞争力的建设，重视自身品牌的培育，构建起符合自身特色的比较优势，不断开辟新的市场领域。

商业银行注重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关注及发掘客户需求，注重客户体验，从服务创新、服务渠道体系、服务文化、服务流程优化等方面控制和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

商业银行加大产品创新力度，通过加强产品创新规划、健全创新组织、完善激励机制、规范创新流程，产品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在消费信贷、理财产品、电子银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业务、供应链金融等领域，产品创新尤其活跃。

**8、信息科技的开发与完善**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信息技术日益成为金融创新的基础与支柱，银行业的重要产品和管理创新包括衍生产品、客户关系管理、信用打分模型等均通过计算机和数据库技术的应用实现。未来，银行业的金融创新将更多地依赖于现代信息技术。同时，商业银行经营服务的渠道已从单一的营业网点渠道，向电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化渠道与营业网点渠道全面结合的经营模式转变。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于商业银行各个环节、各个产品，成为商业银行业务创新和经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的基本支撑。

**9、互联网金融的巨大影响**

互联网金融是依托于支付、云计算、社交网络以及搜索引擎等互联网工具，实现资金融通、支付和信息中介等业务的一种新兴金融，它给传统银行业务带来了包括支付、商业逻辑和思维方式三方面的挑战。首先，多功能融合的互联网金融创新产品对银行最根本的存款业务构成威胁。其次，第三方支付推出的快捷支付方式等工具让很多用户绕过银行账户，切断了银行与客户的联系，银行的相关金融服务无法覆盖的客户需求；另外，电子商务平台通过所掌握的用户数据不断构建起理财品平台和网贷平台，将服务渗透到基金和保险代销、信贷及资产管理等领域，对银行业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为了促进我国银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就要加快解决外在因素对银行业产生的影响。

互联网与银行业的融合，带来了网络银行、第三方支付、P2P 网贷、在线金融产品销售、金融电子商务等众多细分领域，并逐渐为客户和市场所接受，形成了互联网金融的新兴概念。在发展互联网金融方面，商业银行具有如下优势：

（1）客户基础和服务体系

商业银行同样拥有规模不小的客户资源，多年来积累了一定量的客户数据，并建立了科学、成熟的客户分层服务与经营体系，对客户的金融需求比较了解。商业银行具有较完善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渠道服务体系。

（2）金融专业能力

互联网金融的本质还是金融，金融的专业化能力至关重要。商业银行在资产配置、产品设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金融全牌照优势，建立了庞大的专业人才队伍，拥有良好的经营传统和稳健文化。这都将有利于商业银行利用互联网的先进工具，进一步提高服务能力。

（3）商业信誉和品牌

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和品牌形象，并且始终都致力于打造金融的“百年老店”，重视对客户服务的价值传承，有利于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速建立客户信任和认同。

## 三、本行的竞争优势

### （一）植根长三角核心经济圈，领先发达的区位优势助力跨越式发展

长三角经济圈显著的经济地位，以及苏州区域经济强劲的发展势头，为本行的持续稳健发展注入了动力。长三角地区是我国经济最具活力、开放程度最高、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是“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的重要交汇点。长三角城市群区位优势突出，公铁交通干线密度全国领先，在国家现代化建设大局和全方位开放格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自然禀赋优良，是我国不可多得的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协同并进区域；拥有 300 多所普通高等院校、近 300 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际化程度高，产业集群优势明显，综合经济实力强；城镇体系完备，大中小城市齐全，城镇分布密度是全国平均水平的 4 倍，区域一体化进程较快。根据国家发改委 2016 年 6 月发布的《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上海、苏州等 26 个城市组成的长三角城市群将加快推进金融、土地、产权交易等要素市场一体化建设。目前已跻身六大世界级城市群。

作为本行的发源地，江苏省苏州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文化脉络源远流长，地处长江三角洲经济圈核心地带，地理位置和区位优势得天独厚，毗邻上海，接受上海自贸区强辐射效应、协同效应等积极影响。江苏省是中国综合发展水平最高的省份之一，自 2009 年起，江苏 GDP 连续 10 年位居全国第 2 位，2018 年江苏人均 GDP 达 1.74 万美元，居全国各省第一。另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18 年中国城市 GDP（经济总量）100 强”排名显示，江苏省 13 个省辖市全部进入全国百强。而位列江苏省 13 个省辖市之首的苏州市，伴随着区域经济整体的快速增长以及苏州自身的独特活力而获得长足发展。2018 年苏州市 GDP 达 18,697 亿元，位列全省之首，全国第七；2018 年中国大陆城市财力排行榜，全国第六，稳居全国地级市首位，是长三角经济圈核心地带地位显著的中心城市之一。

作为苏州本土唯一具备法人资格的城商行，苏州银行总部所在的中国—新加坡苏州工业园区，是中国和新加坡两国政府间战略合作的旗舰项目，是全国首个开展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区域。苏州打造国际化大城市的规划布局，以及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州工业园区“中新跨境人民币创新业务试点”、“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意愿结汇试点”等创新机遇，使得本行可以主动对接国际金融中心城市资本、人才、技术等市场要素的辐射，为本行前瞻性布局、高起点发展奠定扎实的经济基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资产达 3,110.86 亿元，下设 10 家分行，机构网点 164 家。本行在英国《The banker》杂志 2018 全球 1000 强银行榜单中位居第 324 位。在 2018 年商业银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评价体系中，获评全国城市商业银行第 8 位，获评“全国文明单位”，发展呈蓬勃向上态势。

未来战略上，立足根植实体经济，构建普惠金融，融合吴地文化，打造品质苏银的愿景，苏州银行未来致力于打造成为风控有效、科技引领、专业专注的新时代普惠银行。深耕苏州，开拓全省，辐射长三角，搭建海外合作平台，逐步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开拓利润增长点，本行将迎来更大发展空间。

**（二）率先启动“事业部”改革，专注专业差异化竞争优势显著**

本行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理念，不单纯追求规模大行，而是保持战略定力，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始终在选定领域内专注专业经营，有品质、有特色地发展。2015 年 7 月，通过对未来行业发展趋势、自身发展目标及资源禀赋的充分研判，本行在全国率先启动全面的“事业部”组织架构变革，形成以公司银行、零售银行、金融市场、数字银行四大专业化经营的事业总部。事业部改革的出发点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专业化经营，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提升客户满意度。

事业部改革使本行在管理架构和专业经营上与国际先进银行主流管理模式接轨，走在全国城商行的前列，在金融服务上更贴近市民百姓和实体经济，经营管理、服务效率、管理水平得到大幅度提升，为本行开启源源不断的创新动力、保持差异化竞争优势提供了“创新引擎”和体制保障。

**1、公司银行：追求极致，把科创做成标杆，平台做成样本**

做中小企业专业银行是本行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方向。本行切实围绕全省经济转型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深挖全省 200 多万家中小企业的资源优势，乘借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东风，加大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并积极服务高新技术产业、文化产业等战略新兴产业。事业部改革后，本行利用在获取信息上具有地缘、人缘、时效三重优势，形成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化团队，设立企业自主创新金融支持中心、大客户事业部、投行事业部、房地产事业部、贸易金融部、新兴行业部、三农与小企业部，专注行业方向，“伴飞”中小企业成长，逐步成长为业内值得信赖的金融专家、伙伴银行。

聚焦制造业支持。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本行制造业贷款 262.24 亿元，占各项贷款 18.56%，稳居江苏省内银行业前列，被人民银行评为“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综合评估 A 等级”。聚焦中小科创。响应国家“发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精神号召，本行为中小科创企业融资开辟“绿色通道”，从注重强担保、强抵押的传统授信理念，转向以价值发现、市场前景作为信贷决策重点，信保贷、科贷通、新三板通等产品构建科技特色体系，科技金融产品贷款金额 52.36 亿元，居苏州市前列。目前本行已成为服务中小科创的良好典范。与苏州市科技局合作开展的“科贷通”创新服务模式，受到省内其他地区的“复制”。近年来，苏州银行先后与常州、淮安、南通科技局对接，推动科技金融合作模式，成为江苏省科技金融发展的重要“风标”；积极探索金融创新，密切关注跨境电商业务发展动态，整合平台的资金流、信息流和货物流，运用大数据处理能力，形成跨境金融服务方案，为促进“一带一路”建设和支持中小企业“走出去”提供更多支持。

本行深耕苏州本土建设开拓前行，以批量化、平台化创新业务模式贯彻普惠金融新实践。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化纤汇、焦点科技三大平台铺设中小企业信贷“高速公路”。以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为例，2015 年 7 月起，在苏州市委、市政府金融办的支持下，本行在苏州地方征信系统搭建的大数据平台基础上，搭建银企政在线“撮合”平台——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这个平台为全苏州 32 家银行免费开放，苏州银行率先发放首笔“信保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平台累计注册登录中小企业 31,032 家，平台累计授信 5,602 亿元。该平台融合了财税、征信等企业信息，实现了银企政在线对接功能，为本行开发客户资源、拓宽信息渠道、夯实资产质量提供了可靠保障。与此同时，本行也将该模式在全省进行复制推广。

**2、零售银行：社区金融成绩斐然，普惠金融“落地生根”**

作为扎根苏州及长三角经济圈的法人城商行，本行服务民生上有着天然的优势，致力于做市民百姓的贴心银行。四家网点获评中国银行业“星级”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点，其中园区营业部获评 2017 年全国“百佳”网点。

一是推行“大零售”理念。借力 682.58 万张市民卡数据资源，倾力打造社区金融“便利店”。本行是苏州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的唯一发卡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发放市民卡 682.58 万张，数据仍在逐月攀升。依托市民卡大数据资源，本行零售业务发展能够紧紧围绕市民百姓的衣食住行、游教娱乐、社区发展等方面，“苏式金融，舒适生活”品牌概念深入民心，做好社区金融“便利店”，普惠民生的地方金融生力军。创新推出“银医一卡通”便民服务项目，覆盖本地 31 家主要医院、10 家社区卫生中心，累计服务患者 2,088 万人次，其中结算笔数 782 万笔；借力市民卡也是“工会会员卡”优势，在本行手机银行 APP 上开辟“苏工惠”版块，为苏州工会会员提供专享保障、帮扶服务、教育培训和消费优惠等六大类 16 项服务，创新思路满足了广大职工、特别是新生代职工日益多元化的信息需求。

全力推进移动支付建设。2017 年，本行与苏州市政府、中国银联、蚂蚁金服、腾讯公司共同签订智慧金融建设合作协议，以移动支付为抓手，促进智慧金融发展，推进公共服务、政务服务、交通出行、商业消费领域移动支付建设，开发“苏 E 付”平台，支持建设更加便民的政务服务体系、更加安全的现代支付体系、更加诚信的社会信用体系，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累计发展接入商户 23,942 户，累计交易笔数 1,015.93 万笔，累计交易金额 149,580.76 万元。

二是多项创新举措全国领先。本行在全国城商行中首发 VisaSignature 信用卡，在国际“制卡业奥斯卡奖”之称的依兰奖评选中获得独特创新大奖；抢先布局，尝试搭建“互联网+金融”跨界合作模式，先后与顺丰速递、苏宁云商、淘宝商盟、同程旅游等互联网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创新共赢、谋得先发优势。

密切关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发展，建设智慧网点，上线智慧客服。引进业界先进的人工智能小 i 机器人，推出智能在线客服系统，弥补了本行在人工智能服务领域的空白。进一步推进去柜台化、智能化，优化网点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能效；开发完善人脸识别系统和 CRM 客户管理系统，利用生物识别、数据挖掘等技术，增强客户体验，促进服务能力升级。

**3、金融市场：接轨行业前沿，小处着眼让资产“活”起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金融市场总部借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业务辐射和人才集聚效应，接轨我国金融市场前沿阵地，是本行的重要利润中心、流动性管理执行中心、产品创新研发中心和高端金融人才培养基地，形成从资产支持证券承揽、承销到资产支持证券直接投资的全部产业链，已经包括信贷资产、不良资产、票据资产、非标资产在内的公募、私募、银登中心转让等多层次资产证券化产品体系。经过多年拓展，已与 260 多家同业机构展开合作，交易对手全面覆盖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各类资产管理公司等，业务品种全面涵盖同业融资、票据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产支持证券以及同业理财、货币基金、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等各类同业资产投资。未来，本行将不断积极扩大交易对手覆盖面，建立覆盖全国的广泛的同业客户基础。

本行金融市场总部的战略发展目标是做同业的品牌银行，曾获评中国债券市场“优秀发行人”、“全国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机构奖”、“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嘉奖”、“银行间外汇市场最大进步会员奖”，中国资产证券化研究院授予“苏福”2016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ABS“最受欢迎奖”。多年来，金融市场总部用于对标同业、发挥专业化经营优势，以创新和同业合作为亮点引领本行的发展。一是坚持“轻资本，轻资产”导向。持续发展外汇掉期及贵金属掉期业务，提升债券的主动交易能力，有效利用交易账户及可供出售账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外汇掉期协议名义金额为 229.92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92.52 亿元增长 148.51%。积极打通资产证券化上下游产业链，票据业务逐步向票交所场内转移，借鉴业内先进的互联网金融平台相对成熟的产品运作模式，持续优化理财负债结构。二是保持创业基因，让“首单突破”成为常态。成功投资第一单银登中心挂牌资产证券化产品，成功实现票交所转贴现业务的首单成交，首单债券承销专项工作落地，首单信贷资产结构化流转项目落地，首单商票保证业务落地，与深圳区块链金服公司签署《票据链联盟协议》，本行类股权投资创新探索——元禾母基金投资落地。各项业务资质日趋完善，投资交易创利水平不断提升。三是为本行的综合化服务提供强力支撑。金融市场总部实时把握市场趋势，科学谋划板块发展，已成为本行业务创新的基地、人才培养的高地。积极促进金融市场与传统银行的有效互动，以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统银行业务奠定金融市场业务的基础，以金融市场业务为传统银行业务发展提供工具和手段。加快同业产品与客户需求的精准对接，改进“大客户”服务模式，让资产在资本市场“活”起来，坚持“轻资本，轻资产”导向，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4、数字银行：激发成长潜力，智能化升级按下转型发展“快捷键”**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运用，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银行逐渐从对立走向统一，合作共赢成为新金融主题。本行紧紧围绕“建设数字银行，再造线上苏行”的战略目标，深化事业部变革，新设数字银行总部，统一规划线上业务、互联网合作及金融数据应用，在深耕本土经济的同时，突破传统银行区域经营的制约。

本行数字银行总部以新核心系统上线为契机，加快金融科技成果的运用转化，加紧数字银行版图的布局设立，在新金融的探索上制造下一个亮点，为新形势下的苏州银行转型发展按下“快捷键”。一是配置渠道，延伸互联网长尾客群。本行实施手机银行和直销银行的双 APP 品牌战略，加快电子渠道获客及现有客群的电子化迁移，提升服务效率，减少传统金融业务的交易成本。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手机银行客户达 196.55 万户，同比增长 31.60%；交易笔数达 796.64 万笔，同比增长 29.49%，交易金额 3,251.29 亿元，同比增长 58.90%。荣获第十二届中国电子银行年会“最佳手机银行业务创新奖”、第三届中国金融品牌“金栗子”极具吸引力奖。同时本行积极探索突破区域的互联网获客模式，搭建 3C（Collaborate，Coordinate，Considerate）级直销银行，2017 年 12 月，本行直销银行起点银行上线运营，建立面向互联网客群服务的整套系统集群，成为拓展个人客户重要抓手。5A 级手机银行与 3C 级直销银行双 APP 叠加联动，获取互联网长尾客群。二是内促联动，挖掘线上银行品牌价值。本行持续探索互联网新技术、新理念，加快产品的迭代创新。零售业务面，针对全网收单、线上支付、个人网银、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短信平台等渠道做标准化整合，形成标准的企业内部 SaaS 模式。公司业务面，以供应链上核心企业需求为主线，发力供应链金融，搭建公司手机银行形成全渠道协同发展。金融市场面，通过将传统同业业务、代理业务和清算结算类业务线上化，持续优化开放式同业业务平台。此外，借助数据挖掘技术自主研发“米粒贷”，在全国银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推出的手机银行平台中，是一款较早推出的极速秒贷产品。三是强强联合，打造场景化“智慧金融”服务。本行积极接洽合作伙伴，跨界连接，优势互补，打造场景金融、智慧金融服务。积极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借力互联网公司在客户群、流量以及大数据客户画像等方面的优势，搭建金融生态，服务海量互联网客户。深化场景植入，提供场景分期贷款产品和低风险的现金类贷款产品。同时围绕教育、健身、旅游等市民生活需求，分别和苏州旅游局、体育局、教育局等政府部门开展战略合作，立足本地生活，深入打造市民频道。第一期上线的青少年健康检测活动与市民卡一卡多用功能相结合，在全国范围内首创互联网+素质教育模式和市民卡素质教育服务。开发集银联、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于一体、由本行统一对账的全网聚合收单支付产品，并成功实现首单线上线下全渠道成功应用实施。

**（三）视风险管理为生命线，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助力“事业部”行稳致远**

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健全适应业务发展转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长期稳健值得百姓信赖的银行。通过事业部改革，本行进一步梳理并明确了风险管理的技术、制度、文化，在科学计量的基础上，对风险管理进行合理划分和授权，从管理体系到责任机制，“三重防线”筑牢生存坚固基石。

一重是建立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为核心的风险管理体系。本行重视各类风险的监测评估与预判预警，设计并打造“风险条线十大工程”，在坚持严守风险底线和保证风险条线相对独立、垂直管理的原则下，实行矩阵双线报告路径，明确风险报告的分类和各类报告的内容、路径、频率，以及报告编制、审议、执行、监督部门，切实保证专业风险管理融入日常经营。二重是形成以“创新工具、科技提升、大数据运用”为基础的风险管理模式。本行新资本协议实施管理系统取得突破，启动“小企业自动化审批决策”项目，推进苏式微贷半自动化审批和数字银行审批模型建设，优化大数据预警模型，上线风险资本计量系统，开发应用先进风险管理工具，实现了信用评级的系统化、线上化；成立大数据项目组，不断完善大数据风险预警系统，通过大数据的采集来分析判断，加强贷后管理，科技防范水平显著提升；圆满完成新核心系统上线，深化信息科技与业务的融合，完成 103 个 IT 项目建设，成为本行信息化建设的里程碑，有效提高系统运行保障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为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发展注入强大活力，“一点接入，全行响应”的渠道格局日趋完善；建立包括治理架构、政策流程、风险识别、监测、评估、压力测试、应急管理和信息系统等环节在内的流动性风险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模式。建立同业领先的“同城双活”灾难恢复和应急体系，搭建统一的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等 IT 基础设施，智能化运维水平显著提升。三重是强化以“人人合规、责权明晰、违规必究”为导向的责任机制。结合本行实际，编写《声誉风险管理手册》、《合规管理手册》，开展“合规文化建设年”等活动，在全行落地审慎合规风险文化；建立一支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高素质风险管理团队，对风险人员按照“风控与发展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条线与机构相结合”原则进行 KPI 考核，增强风险考核奖罚机制；强化责任落实和追责问责，对重大违规事项，问责结果运用于人事任免、绩效考核、薪酬延期支付、晋升提拔等。

本行将风险防范视为生存基石，审慎全面的风险管理，保证了本行保持优良的资产质量，有助于增强本行风险管控和风险定价等核心竞争力，保证各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努力为股东持续创造良好的价值回报。

**（四）初心不忘深耕本土，地方特色金融品牌享誉一方**

深耕本土、服务小微是区域性商业银行的立足之本。本行是全国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由农商行改制而成的城商行，从信用社时期开始，耕耘本土金融，对苏州及长三角经济圈市场主体有着透彻的理解，对小微企业需求把握精准、根底深厚。

本行结合苏州地方经济特色，将传统积淀与新兴优势相结合，创立小微金融服务品牌，在本地具备较强的客户粘性和忠诚度。一是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创立“苏式微贷”风控模式。2012 年本行率先引入德国 IPC 公司小微企业贷款的理念与技术，创造性地推出“苏式微贷”无抵押信贷系列产品。通过“到户调查、眼见为实、自编报表、交叉检验、四方关注、三面掌握”，建立了与小微企业特点相匹配的调查制度。无论金额大小、资产多少，本行都会通过实地贷款调查，综合分析客户还款能力和客户融资需求，确定贷款额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式微贷”已累计发放小微企业贷 3.49 万笔，发放贷款 124.47 亿元，微贷余额达 20.62 亿元，最小单笔贷款金额仅有 2 万元，累计维持并促进小微企业从业人员就业 54.38 万人，并成功植入本行辖属 4 家村镇银行，将金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服务延伸到“最后一公里”，让苏州及长三角经济圈小微创业“弱势群体”真正享受到快捷、实惠的金融服务，大大提升了老百姓的金融服务获得感；二是秉承三农传统优势，树立“金桂三农”服务品牌。本行前身农村商业银行，在服务三农上有着深厚的先天优势。本行针对苏州特色蟹产业、苗木产业、茶叶产业、“农家乐”产业，设立 6 家三农特色支行；2014 年 9 月，在全国率先发行首单三农专项金融债 20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发放涉农贷款。多年来，涉农贷款在本行总贷款中平均占比 20%，深受本地三农客户的信赖；三是创立女性专属金融服务品牌——“锦绣融”。“锦绣融”是本行全力打造的服务小微女企业家，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创新产品，为女企业家创业融资开辟“绿色通道”及一揽子金融伙伴服务，是本地首选女性金融品牌。在“锦绣融”服务支持下，860 多家女企业家客户累计维持和促进就业近 11 万人次，其中累计女性就业岗位近 5 万人。

本行特色化小微金融品牌深耕于本土，但在全国范围内具备良好的美誉度，多次斩获全国“十佳支持小微企业银行”、“十佳创新服务小微企业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优秀团队”、“双十佳金融产品”等称号，同时也为本行夯实了深厚的客户基础、良好的企业形象。因地制宜扎根本土，使本行能够从容面对经济周期波动，保持稳健的发展能力。

**（五）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专家型”人才队伍，为本行可持续竞争优势注入“源头活水”**

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团队、高素质的员工队伍以及健全的培训制度，为本行创新发展，勇立改革之先注入“源头活水”。一是管理团队行业经验丰富。本行注重人才储备及国内外高端、稀缺专家型人才引进，董事会成员有精通经济管理的专业人士和精通国际化背景的资深银行从业人士构成，主要高管均具备多年金融业管理经验，管理层拥有丰富的经济金融背景及银行业管理经验。本行董事长王兰凤女士拥有高级经济师资格，曾在中国银行、光大银行担任高级管理职务，拥有着丰富的管理工作经验，以卓越的领导能力，带领本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快速而稳健地发展；二是培育“专家型”人才团队。事业部变革后，本行高度重视人才专业能力提升，使员工成为本领域的“专家型”人才。本行建立了包括风险经理、客户经理等 15 个专业序列，完善专业队伍的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养和发展路径，为优质专业服务注入强大动力。坚持人才优先发展，优化人才梯层培养，精准招聘，加快集聚“高精尖缺”人才智力资源。大胆启用年轻生力军，实施人才“双 100”计划，给青年员工创造一个公平、公开、透明、打开天花板的成长环境，鼓励年轻人上一线、打硬仗、快成才；三是创立“苏银金融学院”，涵盖网络学院、移动学院和微学院三大培训平台，面向银行业高、中、基三个层级打造“金智”、“金翼”、“金帆”和“梦起苏行”等四大培训品牌，每年平均每个员工接受培训超过 100 小时，与国内外一流高校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高素质人才队伍得到保障。

**（六）探索联动共享新优势，综合化经营蓄势待发**

综合化经营是商业银行提高核心竞争力，推进战略转型的必由之路。本行综合化经营深挖地方本土优势，探索联动共享发展新路。2015 年苏州工业园区获批成为全国首个开展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区域后，本行发起成立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是苏州地区首家法人金融租赁公司，助推区域金融服务综合实力。

目前，本行正积极申请相关资质牌照，拓宽业务覆盖面，创新利润增长点。一方面，为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需求，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本行拟设立苏银科创资本管理公司，将传统金融与资本市场有效结合，试点探索投贷联动业务；另一方面，未来，本行还将积极探索直销银行、消费金融公司、公募基金等创新业务，拓宽综合化经营新思路，提升“苏式金融”综合竞争新优势。

依托苏州工业园区与新加坡政府的战略合作关系，本行积极筹备成立新加坡代表处，目前已获得国内监管机构的批复。未来，作为国内首家在新加坡设立机构的城商行，本行将充分借力新加坡国际金融中心优势，紧跟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及人民币国际化战略的历史机遇，建立海外金融合作渠道，为“引进来”和“走出去”的实体企业提供“一站式”、“跟随式”的全程金融服务，为中国城商行跨境发展提供新的实践范例。

## 四、业务和经营

**（一）概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为 3,110.86 亿元，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1,413.27 亿元，吸收存款总额为 1,926.75 亿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业务主要包含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苏州地区设有分、支行及辖属网点共 135 家（含总行机关）；南京、宿迁、淮安、南通、常州、无锡、泰州、扬州、盐城、连云港等城市设有异地分、支行及辖属网点 29 家；营业机构总数达 164 家（含总行机关），涵盖了江苏省人口构成的主要群体，尤其在苏州市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拥有 6,888 户公司贷款客户，725,416 户个人贷款客户。本行通过传统的银行网络及电子银行渠道为客户提供服务，其中，电子银行渠道包括自助银行（ATM、CRS 以及其他的自动服务设备）、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和手机银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建成自助银行服务区 172 处，共投入运行自助设备 779 台，包括 296 台 ATM、211 台 CRS、79 台社区 BST、99 台发卡机、87 台智能柜台、7 台硬币兑换机。

本行自 2010 年更名以来，业务取得了快速的发展，在运营结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的提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不良贷款率、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68%、12.96%和 10.07%。

近年来，本行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理念，荣获了一系列的荣誉。

**表 6-16 近三年本行获奖情况**

| 年份 | 相关出处 | 奖项 |
|---|---|---|
| 2016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中国银行业理财机构最佳收益奖” |
| 2016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商业银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评价体系中获评全国城商行综合排名第 8 位 |
| 2016 年 | 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 江苏省“2013-2015 年度文明单位” |
| 2016 年 |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2015 年度中国债券市场“优秀发行人”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2016 年 |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 苏州市金融支持企业自主创新行动计划——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地方企业征信平台、企业自主创新金融支持中心项目荣获 2016 年“江苏省金融创新奖” |
| 2017 年 |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 第三届中国金融品牌“金栗子”奖极具吸引力奖 |
| 2017 年 |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 2017 年第一、第二季度银行间市场“货币市场活跃交易商” |
| 2017 年 | 金融时报社 | 年度卓越金融品牌创新奖 |
| 2017 年 | 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 第五届全国文明单位 |
| 2017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苏州银行工业园区支行营业部荣获“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百佳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
| 2017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2017 年商业银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评价体系中综合排名（城市商业银行）第八名 |
| 2017 年 |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江苏省企业信用管理协会 | 2015-2016 年度省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 2017 年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执行人行政策评价 A 级行 |
| 2017 年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苏州市法人金融机构 2016 年反洗钱分类评级 A 级行 |
| 2018 年 | 苏州市财政局 | 代理市级财政业务先进单位 |
| 2018 年 | 苏州市人民政府 | 2017 年度企业自主创新行动计划－综合金融服务先进机构 |
| 2018 年 | 苏州市人民政府 | 2017 年度企业自主创新行动计划－“信保贷”创新业务先进机构 |
| 2018 年 |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 2017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活跃交易商 |
| 2018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2017 年中国银行业最佳社会责任实践案例奖 |
| 2018 年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2017 年度苏州市反洗钱工作先进单位 |
| 2018 年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苏州市法人金融机构 2017 年度反洗钱 A 级机构 |
| 2018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先进示范单位 |
| 2018 年 | 中国银行业协会 | 创新成果突出单位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2018 年 | 苏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 2015-2017 年度文明单位 |
| 2018 年 |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 2017 年度征信系统数据质量工作优秀机构 |
| 2018 年 | 中国质量协会 | 2018 年全国市场质量信用 A 等（用户满意）企业 |
| 2018 年 |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 | 2018 年直销银行创新应用奖 |
| 2018 年 | 金融界 | 2018 领航中国年度评选—杰出科技金融应用奖 |
| 2018 年 | 金融时报社 | 2018 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年度最佳品牌建设中小银行 |

**（二）业务经营类型和种类**

本行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公司业务、个人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以下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各项业务的情况。

**1、公司业务**

公司业务是本行重要的支柱业务之一，丰富灵活的公司金融业务产品和强有力的营销手段及高质高效的服务支持是本行公司业务的重要特色。本行公司业务始终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理念，稳步发展。本行公司业务加快制度建设，推进精细管理。目前，本行公司业务在对公产品、客户营销、客户经理管理等方面初步形成了切实有效的制度与管理体系，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确保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业务条线创新并落地了苏科贷、信保贷、光伏贷、三板通、厂房通、科技成果转化贷、锦绣融等一系列产品，对应收账款质押、国内保理等产品进行了完善升级。本行公司业务坚持“立足苏州、面向江苏、辐射长三角”的中期发展战略，专注于“服务中小、服务市民、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市场定位，在选定的“小微、三农、科技金融”等领域精耕细作，努力打造成股东、客户满意、监管部门放心、创新活跃、效益优良、特色鲜明的有品牌影响力的银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存款余额（含保证金存款）1,200.1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5.85 亿元，增幅 10.68%；本行公司贷款及垫款余额 967.82 亿元，比年初增加 89.47 亿元，增幅 10.19%。

作为一家历史上一直注重服务于苏州当地居民和企业的城市商业银行，本行同苏州市各级政府及其机构建立了广泛而长期的合作关系。本行向苏州市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多个公共部门客户提供金融服务，这些客户包括苏州的教育机构、公共事业单位、公共卫生机构等。同时，本行对本地的中小企业有着深刻的理解，并同其建立了长期的业务合作。本行自建立伊始，便将中小企业作为本行的重要客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银行贷款客户有 6,888 户，其中贷款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下（含）的客户数为 5,528 户，贷款金额占比达到 18.69%；超过 1,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含)的客户数为 959 户，贷款金额占比达到 24.06%；超过 5,000 万元至 1 亿元（含）的客户数为 221 户，贷款金额占比为 18.39%；超过 1 亿元至 5 亿元（含）的客户数为 177 户，贷款金额占比为 35.19%；超过 5 亿元的客户数为 3 户，贷款金额占比为 3.67%。

（1）公司贷款业务

本行向公司客户提供人民币及外币贷款，产品主要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贴现和贸易融资产品。

①固定资产贷款

固定资产贷款，是指本行向企（事）业法人或国家规定可以作为借款人的其他组织发放的，用于借款人固定资产投资的本外币贷款。

固定资产贷款项目的选择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金融政策，向有利于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的基础产业、支柱产业以及具有较大竞争力和发展潜能的新兴产业倾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固定资产贷款余额为 237.21 亿元，占本行公司贷款总额的 26.57%。

②流动资金贷款

流动资金贷款指本行向企（事）业法人或国家规定可以作为借款人的其他组织发放的，用于借款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的本外币贷款。

本行流动资金贷款按币种划分，可分为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和外币流动资金贷款。按期限划分，可分为临时流动资金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中期流动资金贷款。临时流动资金贷款是指期限在 3 个月（含）以内的贷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是指期限在 3 个月至一年（含）以内的贷款，中期流动资金贷款是指期限为一年至三年（含）的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资金贷款为 587.56 亿元，占本行公司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总额的 65.81%。

③票据贴现

本行向公司客户提供票据贴现服务，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买方付息票据贴现、商业汇票转贴现（买断式）和商业汇票转贴现（回购式）。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是收款人或持票人为了取得资金，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向本行申请贴现，本行按票面计收一定利息后将余款支付给贴现申请人的一种融资行为，票据一经贴现其权利归本行所有；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是收款人或持票人为了取得资金，将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向本行申请贴现，本行按票面计收一定利息后将余款支付给贴现申请人的一种融资行为，票据一经贴现其权利归本行所有；买方付息票据贴现是指卖方企业在销售商品后，持买方企业交付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到本行办理贴现，本行审核无误后，办理贴现手续，按照票面金额将款项划入卖方在本行帐户，票据贴现利息由买方企业承担或由买卖双方协议共担的一种票据贴现业务；商业汇票转贴现（买断式）是金融机构将其合法取得、具备真实交易关系、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转让给本行，本行在扣除贴现利息后向其支付票款的行为；商业汇票转贴现（回购式）指对金融机构合法取得、具备真实交易关系、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实施限时购买，持票人按约定的时间价格和方式将商业汇票买回的行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票据贴现总额分别为 74.95 亿元、38.11 亿元和 56.56 亿元，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0%、3.19%和 5.45%。

④贸易融资产品

本行贸易融资产品包括进出口押汇、出口商业发票融资、出口信保融资和进出口代付、国内保理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贸易融资余额分别为 20.99 亿元、12.41 亿元和 25.30 亿元。

（2）对公客户存款

本行依据法定的利率及利率浮动区间向客户提供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人民币协定存款等业务。近几年本行加大存款业务营销力度，大力拓展存款业务，对公客户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公客户存款余额（含保证金存款）分别为 1,200.12 亿元、1,084.28 亿元和 1,040.48 亿元，2016 年至 2018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7.40%。

（3）中间业务产品与服务

本行为公司客户提供多种中间业务产品与服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代收代付业务、现金管理业务、人民币非融资保函、信贷证明、委托贷款、企业信息咨询、单位存款证明、企业资信证明等业务。

①保函

保函指本行企业客户在贸易项下、合约关系、经济关系等交易中按有关合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由本行作为担保人，向交易的另一方承诺，如未能履行合同约定时，由本行按照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本行可提供投标保函、履约保函、质量保函、付款保函、借款保函、租赁保函、预收款（退款）保函、保释金保函、关税保付保函、出入境备用金保函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函余额分别为 1.92 亿元、4.04 亿元和 7.05 亿元。

②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以其自主支配的合法资金，委托本行按其所指定的对象，规定的用途和范围，按其与借款人定妥的条件（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委托贷款余额分别为 32.83 亿元、38.15 亿元和 33.55 亿元。

③信用证

信用证是适用于贸易的一种支付结算方式，是银行依照申请人开出的凭符合信用证条款的单据支付的付款保证文件。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信用证余额分别为 27.19 亿元、35.45 亿元和 21.77 亿元。

（4）特色业务：

①“三农”业务

“三农”业务的主要服务对象包括：①从事农、林、牧、渔业及相关配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业的涉农企业；②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注资成立的相关企业；③各类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三农”业务共有 6 个对公产品：农发通、观光贷、村贷通、兴农通、林权抵押贷款和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农林牧渔业贷款及垫款余额分别为 53.18 亿元、45.00 亿元和 39.75 亿元，农林牧渔业贷款及垫款余额在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 3.76%、3.77%和 3.83%。

②科技金融业务

2010 年翻牌开业以来，本行集中优势资源、创新特色产品，持续发展科技金融，扶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科技水平较高、拥有良好市场前景的中小企业。

本行先后分别与苏州工业园区、张家港、常熟、新区、昆山、吴中、吴江、太仓八区县建立科技金融合作平台，同时与常州、淮安、南通、泰州、无锡、南京、连云港、宿迁科技局对接并成为当地科技金融合作银行，业务范围逐步覆盖江苏全省。

本行重点推广科贷通、苏科贷产品。科贷通是本行与苏州市科学技术局合作，以批量培育优质科技型企业为目的，向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的贷款。2016 年取得了开展苏科贷业务的资格，苏科贷是由江苏省及各地科技部门联合商业银行以低息贷款的方式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一种政策性贷款，重点解决科技型小微企业首贷难题。

③信保贷业务

“信保贷”产品主要是由信用保证基金提供保证担保、本行作为放款主体，向具有较强创新性、较高科技水平和良好市场前景、经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认定的企业提供专项融资。具有企业借款无需抵押、审批快捷放款高效、手续简便服务专业等特点。

④票据池业务

本行票据池管理系统由恒生电子量身打造，功能完善，安全便捷，可为企业客户提供票据保管、入池质押、代客托收业务，为客户排忧解难，解决实际问题。企业客户可通过本行企业网银端实时了解票据状态，真正实现“网银+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据池”，解决了应收、应付票据信息集中管理、应收票据资金占压、集团成员间持票、用票不均衡等众多问题。

本行目前与 100 多家大中型企业客户签约了票据池服务协议。同时，打造了一只专业的客户经理团队，能为企业客户私人定制集票据池业务在内的综合性产品和服务，为客户节约人力成本和融资成本、提高企业资金周转效率。

**2、个人业务**

本行个人业务覆盖江苏省内苏州、南京、宿迁、淮安、南通、常州等城市，尤其在苏州市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储蓄客户数量为 489.32 万人，客户涵盖了江苏省人口构成的主要群体。为满足不同客户群体对个性化服务的需求，本行加大了利用本行的信息技术系统的力度，实施精细化的营销策略，为客户提供量身打造的零售银行产品和服务。

2011 年 8 月，本行获得苏州市民卡发卡主办银行的资格，实现社会保障服务、金融服务、公共服务等多卡合一。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实现制卡超过 682.58 万张，基本覆盖苏州市区、园区所有社保用户，使得本行拥有了非常广泛的客户基础，拥有收入水平较高且来源稳定的个人客户群体。

此外，本行于 2012 年 6 月获得苏州市市区公积金缴存行资格，成为苏州市公积金中心唯一一家城市商业银行缴存行，又于 2014 年 7 月获得苏州市工业园区普通公积金贷款、机关单位公积金贷款资格。本行充分利用公积金贷款客户这一重要资源，加大力度提供个性化的个人业务产品和服务。

（1）个人贷款业务

本行为个人客户提供个人住房贷款、个人经营贷款和个人商业用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三大贷款品种。

①个人住房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是指本行用信贷资金向在中国大陆境内购买自用住房的借款人发放的人民币担保贷款，包括一手住房贷款和二手住房贷款。个人住房贷款额度高，符合条件的借款人贷款额度最高为所购房屋价值的 70.00%；期限长，贷款年限最长为 30 年；一般可选择按月付息到期还本还款法（一年期）、等额本息还款法、等额本金还款法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个人住房贷款总额分别为 138.54 亿元、115.33 亿元和 88.35 亿元。

②个人经营贷款和个人商业用房贷款

a)个人经营贷款

个人经营贷款是本行向从事合法经营的个人发放的，用于借款人流动资金周转、购置或更新设备、支付租赁经营场所租金、商用房装修等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贷款。

b)个人商业用房贷款

个人商业用房贷款，是指贷款人向借款人（自然人）发放的用于定向购买商业用房（包括商铺、商住两用房和办公用房）所需资金的贷款，包括一手商业用房贷款和二手商业用房贷款。商业用房包括商业铺位、办公用房等。该类贷款额度最高为所购房屋价值的 50.00%，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0 年，可选择到期还本付息还款法（一年期）、按月（季）付息到期还本还款法（一年期）、等额本息还款法、等额本金还款法。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经营贷款（含个人商业用房贷款）余额分别为 157.29 亿元、145.46 亿元和 102.28 亿元。

③个人消费贷款

a)个人信用循环贷款

个人信用循环贷款是本行根据借款人的信用状况和收入水平情况，向借款人提供一定额度的信用授信业务，借款人在本行核定的额度金额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贷款。个人信用循环贷款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一般采用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按月还本付息的还款方式；期限在一年以上的，须采用按月等额本金或等额本息还款方式。本行个人信用循环贷款支持网上银行、手机银行随借随还。

b)个人综合消费贷款

个人综合消费贷款是本行向个人客户发放的，用于满足借款人及其家庭装修、旅游、教育、购买大额耐用消费品等合法合规消费用途的贷款。贷款方式允许使用保证、抵押、质押担保，也可采用任意两种或两种以上担保方式的组合。贷款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可采用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法、按季（月）结息到期还本法、按季（月）结息分期还本法、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等额本金还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偿还贷款本息。贷款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原则上应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法、按月等额本金还款法偿还贷款本息。

c)个人汽车消费贷款

个人汽车消费贷款是指本行对购买汽车的自然人发放的，以所购汽车抵押担保的人民币消费贷款。该贷款项下所称“汽车”是指经公安部门（车管所）注册取得《机动车登记证书》的一手家用汽车，汽车不得用于经营目的，仅限于家庭消费用途。贷款期限一般在 36 个月以内，对于优质客户，最高不超过 60 个月。贷款期限超过 36 个月的，需增加第三方保证担保。

d)个人理财产品质押贷款

个人理财产品质押贷款是指以借款人本人名义在本行购买的个人理财产品账户内资产及其收益作为还款保障、以产品账户中止支付、理财产品冻结处理为主要控制手段、以一定折算率计算出融资限额，并由经办机构向借款人发放的一定金额的人民币贷款。风险等级为一星及二星级的理财产品融资限额最高不超过委托本金的 90%，三星级的理财产品融资限额最高不超过委托本金的 85%。本行还推出线上自助理财产品质押贷款功能。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消费贷款余额分别为 149.62 亿元、55.03 亿元和 53.88 亿元。

（2）银行卡

本行向客户提供的银行卡产品包括借记卡和信用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累计发行银行卡 9,670,223 张，其中包括借记卡 9,333,345 张（含市民卡，不含单位借记卡），信用卡 336,878 张。

①借记卡

借记卡是本行向社会发行的一种借记性质的人民币支付工具，具有存取现金、转账结算、代收代付、消费、查询等功能。其中借记 IC 卡以“苏银金桂卡”为品牌，采取人民银行最新的 PBOC3.0 标准，芯片支持接触式和非接触式读取方式；金桂 IC 卡上同时具有借记账户和电子现金账户，具备小额脱机消费、圈存、查询等电子现金支付功能和信息存储等特色功能。苏州市社会保障•市民卡是经人社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的，加载了符合中国人民银行 PBOC2.0 标准的金融 IC 卡的社会保障卡，集社保功能、金融 IC 卡功能于一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可应用范围广阔，潜在功能强大，能够实现各项电子支付、政务功能的开发和整合。

②信用卡

本行信用卡是给予持卡人一定的信用额度，客户可先用款后还款，具有消费免息还款期、预借现金、最低还款额等循环信用功能。持卡人可以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带有“银联”标识的特约商户和 ATM 进行消费和取款，以人民币结算。本行针对不同的客户发行普卡、金卡和白金卡。本行2013年11月获得信用卡发卡牌照，经过一年筹备，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发行第一张信用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累计发行信用卡336,878张，本行的信用卡透支及分期余额为62.24亿元。

（3）个人存款

本行向个人客户提供各种本外币活期与定期存款服务，主要包括活期储蓄存款、定期储蓄存款、通知存款、定活两便存款、教育储蓄和定期储蓄一本通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行的个人存款余额分别为725.42亿元、600.59亿元和544.07亿元，占存款总额的37.65%、35.59%和34.30%。

（4）中间业务产品与服务

除了上述个人业务以外，本行还为个人客户提供广泛的中间业务产品和服务，包括自营理财、代理销售同业个人理财、代理保险业务、代销开放式基金、代销资管计划、代销实物贵金属、代理集合信托资金收付、代发工资业务和代理公用事业费缴费业务等。

2018 年，本行零售银行中间业务收入（理财、信托（含资管）、贵金属、保险、基金、代理业务收入、黄金“回购推介费”等，不含银行卡）为 14,320 万元。

（5）互联网金融产品

本行于2014年底筹建互联网融资事业部，互联网投融资居间服务平台“小苏帮客”于2015年7月13日正式公开上线，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平台注册人数25,052人，交易量达6.5亿元。为了更好应对互联网金融对传统银行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挑战，本行于 2017 年正式成立数字银行总部，并将“小苏帮客”平台纳入数字银行总部管理。

数字银行总部以直销银行“起点银行”为依托，以Ⅱ、Ⅲ类账户为核心，利用互联网开展营销和获客，大力拓展纯线上互联网理财和场景金融业务。2018 年一季度“起点银行”APP 开始正式对外运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点银行”APP 客户数达 143,544 户，理财交易规模达 6.89 亿元。数字银行总部成立以来，积极与互联网头部平台、金融科技公司和垂直场景企业开展深入合作，大力发展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互联网贷款余额突破 50 亿元。

（6）理财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经成功开发 3 种个人理财产品，分别是：稳盈、惠盈、嘉盈系列。个人理财业务累计销售 7,010 多亿元（不含开放式理财销量），代销理财共计销售 297.05 亿元（含村镇）。

（7）特色业务

①消费时贷：以本行信用卡为载体，授予客户一定的现金分期额度，该额度 5 年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消费时贷产品具有按日计费、线上申请、随借随还、按期还息、到期还本等优势。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消费时贷余额 57.21 亿元。

②苏式微贷：本行采用 IPC 技术对具有经营实体的小微企业所有人或其他自然人提供用于生产经营性用途的 100 万元（含）以下人民币贷款，通过“到户调查、眼见为实、自编报表、交叉检验”的方式，建立与小微企业特点相匹配的尽职调查制度和方法；从人员招聘到培训、从业务营销到贷款审批实行全面流程改造，专注开辟小微客户市场。“苏式微贷”包括 100 万元额度的各类微贷产品，贷款期限为 3 个月至 60 个月，还款方式灵活，产品基本覆盖小微企业的不同需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苏式微贷”平均每笔贷款金额为 30.76 万元，其中贷款在 20 万元以下的贷款户数占比 44.79%，余额占比 13.45%。

③银医一卡通项目：为充分发挥市民卡“三卡合一”（社会保障卡、金融 IC 卡、公共服务卡）的特性，特别是医保账户与零售银行账户天然结合的特点，本行创新性推出“银医一卡通”项目服务，通过专项平台建设与医院系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深度结合，利用自助终端、手机 APP 等多种方式形成患者自助挂号、自助结算的模式，全面实现“银医一卡通”应用服务。自本行银医一卡通项目推出后，始终坚持便民服务宗旨，不断优化和创新服务，先后推出以下创新功能：建设门诊自助挂号缴费系统，全面支持自费及医保患者使用，并开放性的支持所有银联卡缴费，大大提高了门诊自助挂号缴费效率；依托现有银医结算自动对账模式，打造银医柜面 POS 收单平台，在简化医院窗口收费流程的同时，为医院提供了更加完整的财务对账体系；通过在病区布放更小型的壁挂式住院预交金自助设备，方便患者及家属不出病区即可自主续费查询费用清单；通过专用设备以无线联网方式集成身份识别、住院查询、出院结算、银联缴费、清单打印及发票打印功能，形成移动柜台服务，病患在床边就可结算住院费用，办理出院手续；通过与苏州市卫生计生委合作开发“健康苏州掌上行”平台，与园区管委会合力打造“健康园区”云平台，实现手机 APP 端的“预约挂号、签到取号、就诊叫号、掌上支付、报告查询、专家排班、就诊历史、住院业务”等功能，推进了就医无纸化进程，开启苏州地区“互联网+医疗”的新篇章；通过开发联调线下扫码付系统，同步支持微信、支付宝二维码扫码支付，实现了线下无现金支付功能，极大的满足了病患及其家属的快速支付需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银医项目累计服务超 2000 万人次，大大减少了市民的就诊等候时间。该项目分别荣获“2013 年度金融创新典范品牌”、“2013 财富苏州·金融品牌年度价值榜金融创新奖”、“2014 年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科技发展三等奖”、“2015 年苏州市政府评为优秀创新成果”、“2016 中国金融创新奖-十佳财富管理创新奖”、“2017 年度中国网络金融联盟最佳场景金融实践奖”及“2018 年度金融科技及服务优秀创新奖评选-产品创新突出贡献奖”等多项殊荣，受到广大市民的支持和喜爱。

**3、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是本行重要的支柱性业务，是本行重要的利润中心之一。经过十多年的运作和经验积累，本行资金业务规模不断壮大，并在金融同业市场上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金融市场总部采用成熟先进的资金业务管理系统，实现前中后台的一体化管理，具有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金融市场总部取得了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业务资格、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资格、交易商协会会员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格和同业存单发行资格、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资格、普通类衍生产品交易资格、黄金租借资格、银行间黄金询价资格、金交所交易专户资格，且是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外币拆借会员、票交所试点会员。目前本行资金业务主要包括同业业务、理财业务和其他资金业务。

（1）同业业务

本行的同业业务指本行与依法设立的其他金融机构之间开展的以投融资为核心的各项业务，主要业务类型包括：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买入返售（卖出回购）等同业融资业务和同业投资业务。

①同业拆借业务

本行的同业拆借业务指与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金融机构之间，通过银行间拆借电子交易系统或当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拆借备案系统等全国统一拆借交易网络进行的无担保资金融通行为。

本行开展同业拆借业务的对手方均是经人民银行和银监会批准，进入全国银行间市场的市场成员，同业拆借交易双方采用询价交易方式，自行协商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

②同业存款业务

本行的同业存款业务指本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开展的同业资金存入与存出业务，其中资金存入方仅为具有吸收存款资格的金融机构。

本行同业存款业务包含同业存放和存放同业两种业务类型。其中，同业存放指其他商业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将款项存放于本行的业务；存放同业指本行将款项存放于其他商业银行的业务。本行同业存款业务采用询价交易方式，交易双方签订书面形式的同业存款合同。

③同业借款业务

本行的同业借款业务指本行因同业合作需要，而借给非银行金融机构期限在 4 个月至 3 年（含 3 年）的资金的业务。

本行同业借款业务的交易对手方仅限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包括经过银监会批准设立的信托公司、金融资产管理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机构。本行的同业借款业务均在核定的同业授信范围内开展，交易双方采用询价交易方式，签订书面形式的同业借款合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④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业务

本行的买入返售业务指本行按照协议约定，向其他金融机构先买入金融资产，再按约定价格于到期日将该项金融资产返售的资金融通行为。本行的卖出回购业务指本行按照协议约定，向其他金融机构先卖出金融资产，再按约定价格于到期日将该项金融资产回购的资金融通行为。

本行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业务项下的金融资产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或债券、央票等在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具有合理公允价值和较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本行不将三方或以上交易对手之间的类似交易纳入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业务进行核算；作为卖出回购方时，本行不将业务项下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转出。

⑤同业存单发行业务

本行的同业存单发行业务指本行作为发行人，采取公开发行或定向发行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市场上发行同业存单的业务。本行于 2015 年 8 月取得同业存单发行资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同业存单余额为 330.29 亿元。

本行的同业存单发行采取电子化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市场上公开发行或定向发行，发行利率、发行价格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同业存单期限不超过 1 年，参考同期限上海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定价。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和结算，公开发行的同业存单可以进行交易流通，并可以作为回购交易的标的物；定向发行的同业存单只能在该同业存单初始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

⑥同业投资业务

本行的同业投资业务指本行购买或委托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同业金融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债、次级债等在银行间市场或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同业金融资产）或特定目的载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业资产管理机构资产管理产品等）的投资行为。

本行开展同业投资业务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商业银行总行或其获得授权的分支机构、非银行金融机构总部及获得授权的业务部门。同业投资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均参考交易时经金融市场总部交易员多方询价以获得的市场价格，并以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益为先决条件，坚持平等自愿、恪守信用、规范运作的原则。

（2）理财业务

本行的理财业务是本行接受客户的委托，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的业务。目前已经开发出“稳盈”、“惠盈”和“嘉盈”系列理财产品，分别为保本型理财产品、针对个人常规客户和机构投资者的非保本理财产品、针对高净值客户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3）其他资金业务

本行开展的其他资金业务包括非同业金融资产投资业务、债券交易业务、贵金属业务和外汇业务。

①非同业金融资产投资业务

本行的非同业金融资产投资业务指本行购买或委托其他金融机构购买非同业金融资产的投资行为。目前的投资品种主要包括政府债券和企业债券等。

②债券交易业务

本行的债券交易业务指交易双方以约定的价格买卖一定金额的债券并在规定的结算时间内办理券款交割的业务。目前的交易品种主要包括政府债券、各类金融债券和企业债券等。

③贵金属业务

本行的贵金属业务包含贵金属租借业务和自营银行间黄金交易业务。

具体而言，贵金属租借业务指本行为满足企业经营需要，对企业或银行同业开展贵金属租入或租出为自身创造盈利，或者融入贵金属以满足自身融资需求的业务。该项业务涉及的贵金属为品种、成色、重量、规格等要素均符合上海黄金交易所或伦敦国际金融期货交易所交割规定的实物标准条、块。

自营银行间黄金交易业务指本行运用自有资金，与交易对手方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上海期货交易所、汤森路透交易系统等本行认可的交易平台内进行黄金拆借、即期、远期和掉期交易的业务。

④外汇业务

本行的外汇业务包含外汇代客业务和外汇自营业务。

具体而言，外汇代客业务指本行以客户真实贸易背景为前提，为客户提供实时外汇平盘，锁定汇率风险的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外汇自营业务指本行以自有和自筹的人民币和外汇资金，在中国银行间外汇市场以市场会员角色自行买卖人民币对外币及外币对外币的业务。目前的交易种类包括外汇即期交易和外汇掉期交易。

**4、其他业务**

本行的其他业务主要包括通过控股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从事的融资租赁业务。苏州金融租赁系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成立，本行自 2015 年度起将苏州金融租赁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

苏州金融租赁系为中国银监会监管下的金融租赁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兼有“金融业”下的“货币金融服务”（J66）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下的“租赁业”（L71）的特点。苏州金融租赁目前开展的业务类型主要包括直接租赁和售后回租两类。具体情况如下：

（1）直接租赁。指出租人根据承租人对租赁物和供货人的选择或认可，将其从供货人处取得的租赁物按合同约定出租给承租人占有、使用，向承租人收取租金的交易活动。租赁期间，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租赁期满，租赁物归承租人所有。

（2）售后回租。指承租人将自有物件出卖给出租人，同时与出租人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再将该物件从出租人处租回的融资租赁形式。售后回租业务必须有明确的标的物，且标的物由承租人真实拥有并有权处分。租赁期间，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租赁期满，租赁物归承租人所有。

苏州金融租赁的业务发展主要依托下述两种模式：

（1）模式一：自营租赁业务。苏州金融租赁凭借自身广泛的业务渠道资源，或借助银行、券商等战略合作机构的客群及网点优势，或通过取得各地科技局、金融办等政府机构的实体企业支持名录，积极开展机构联动，获得项目推荐后，对承租人和租赁项目进行考察、风险评估与授信审批。

（2）模式二：厂商租赁业务。苏州金融租赁公司与知名厂商建立战略合作，在厂商对客户和项目信息进行推荐、考察和初审后，对承租人和租赁项目进行考察、风险评估与授信审批，并对厂商实施额度管理与监控，厂商可承担全额或部分担保责任。

**（三）产品和服务定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产品和服务定价政策**

（1）贷款和存款利率

商业银行应以中国人民银行设定的基准利率为参考标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订立人民币贷款及存款利率。

2002 年以来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如下表列示：

**表 6-17 2002 年以来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 调整时间 |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 5 年以上 |
|---|---|---|---|---|---|
| 2002 年 02 月 21 日 | 5.04% | 5.31% | 5.49% | 5.58% | 5.76% |
| 2004 年 10 月 29 日 | 5.22% | 5.58% | 5.76% | 5.85% | 6.12% |
| 2006 年 04 月 28 日 | 5.40% | 5.85% | 6.03% | 6.12% | 6.39% |
| 2006 年 08 月 19 日 | 5.58% | 6.12% | 6.30% | 6.48% | 6.84% |
| 2007 年 03 月 18 日 | 5.67% | 6.39% | 6.57% | 6.75% | 7.11% |
| 2007 年 05 月 19 日 | 5.85% | 6.57% | 6.75% | 6.93% | 7.20% |
| 2007 年 07 月 21 日 | 6.03% | 6.84% | 7.02% | 7.20% | 7.38% |
| 2007 年 08 月 22 日 | 6.21% | 7.02% | 7.20% | 7.38% | 7.56% |
| 2007 年 09 月 15 日 | 6.48% | 7.29% | 7.47% | 7.65% | 7.83% |
| 2007 年 12 月 21 日 | 6.57% | 7.47% | 7.56% | 7.74% | 7.83% |
| 2008 年 09 月 16 日 | 6.21% | 7.20% | 7.29% | 7.56% | 7.74% |
| 2008 年 10 月 09 日 | 6.12% | 6.93% | 7.02% | 7.29% | 7.47% |
| 2008 年 10 月 30 日 | 6.03% | 6.66% | 6.75% | 7.02% | 7.20% |
| 2008 年 11 月 27 日 | 5.04% | 5.58% | 5.67% | 5.94% | 6.12% |
| 2008 年 12 月 23 日 | 4.86% | 5.31% | 5.40% | 5.76% | 5.94% |
| 2010 年 10 月 20 日 | 5.10% | 5.56% | 5.60% | 5.96% | 6.14% |
| 2010 年 12 月 26 日 | 5.35% | 5.81% | 5.85% | 6.22% | 6.40% |
| 2011 年 02 月 09 日 | 5.60% | 6.06% | 6.10% | 6.45% | 6.60% |
| 2011 年 04 月 06 日 | 5.85% | 6.31% | 6.40% | 6.65% | 6.80% |
| 2011 年 07 月 07 日 | 6.10% | 6.56% | 6.65% | 6.90% | 7.05% |
| 2012 年 06 月 08 日 | 5.85% | 6.31% | 6.40% | 6.65% | 6.80% |
| 2012 年 07 月 06 日 | 5.60% | 6.00% | 6.15% | 6.40% | 6.55% |
| 2014 年 11 月 22 日 | 5.60% | | 6.00% | | 6.15% |
| 2015 年 03 月 01 日 | 5.35% | | 5.75% | | 5.90% |
| 2015 年 05 月 11 日 | 5.10% | | 5.50% | | 5.65% |
| 2015 年 06 月 28 日 | 4.85% | | 5.25% | | 5.40% |
| 2015 年 08 月 26 日 | 4.60% | | 5.00% | | 5.15% |
| 2015 年 10 月 24 日 | 4.35% | | 4.75% | | 4.90% |

注：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起，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期限档次简并为 1 年以内（含 1 年）、1 至 5 年（含 5 年）和 5 年以上 3 个档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2 年以来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如下表列示：

**表 6-18 2002 年以来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 调整时间 | 活期存款 | 定期存款 | | | | | |
|---|---|---|---|---|---|---|---|
| | | 3个月 | 半年 | 1年 | 2年 | 3年 | 5年 |
| 2002年02月21日 | 0.72% | 1.71% | 1.89% | 1.98% | 2.25% | 2.52% | 2.79% |
| 2004年10月29日 | 0.72% | 1.71% | 2.07% | 2.25% | 2.70% | 3.24% | 3.60% |
| 2006年08月19日 | 0.72% | 1.80% | 2.25% | 2.52% | 3.06% | 3.69% | 4.14% |
| 2007年03月18日 | 0.72% | 1.98% | 2.43% | 2.79% | 3.33% | 3.96% | 4.41% |
| 2007年05月19日 | 0.72% | 2.07% | 2.61% | 3.06% | 3.69% | 4.41% | 4.95% |
| 2007年07月21日 | 0.81% | 2.34% | 2.88% | 3.33% | 3.96% | 4.68% | 5.22% |
| 2007年08月22日 | 0.81% | 2.61% | 3.15% | 3.60% | 4.23% | 4.95% | 5.49% |
| 2007年09月15日 | 0.81% | 2.88% | 3.42% | 3.87% | 4.50% | 5.22% | 5.76% |
| 2007年12月21日 | 0.72% | 3.33% | 3.78% | 4.14% | 4.68% | 5.40% | 5.85% |
| 2008年10月09日 | 0.72% | 3.15% | 3.51% | 3.87% | 4.41% | 5.13% | 5.58% |
| 2008年10月30日 | 0.72% | 2.88% | 3.24% | 3.60% | 4.14% | 4.77% | 5.13% |
| 2008年11月27日 | 0.36% | 1.98% | 2.25% | 2.52% | 3.06% | 3.60% | 3.87% |
| 2008年12月23日 | 0.36% | 1.71% | 1.98% | 2.25% | 2.79% | 3.33% | 3.60% |
| 2010年10月20日 | 0.36% | 1.91% | 2.20% | 2.50% | 3.25% | 3.85% | 4.20% |
| 2010年12月26日 | 0.36% | 2.25% | 2.50% | 2.75% | 3.55% | 4.15% | 4.55% |
| 2011年02月09日 | 0.40% | 2.60% | 2.80% | 3.00% | 3.90% | 4.50% | 5.00% |
| 2011年04月06日 | 0.50% | 2.85% | 3.05% | 3.25% | 4.15% | 4.75% | 5.25% |
| 2011年07月07日 | 0.50% | 3.10% | 3.30% | 3.50% | 4.40% | 5.00% | 5.50% |
| 2012年06月08日 | 0.40% | 2.85% | 3.05% | 3.25% | 4.10% | 4.65% | 5.10% |
| 2012年07月06日 | 0.35% | 2.60% | 2.80% | 3.00% | 3.75% | 4.25% | 4.75% |
| 2014年11月22日 | 0.35% | 2.35% | 2.55% | 2.75% | 3.35% | 4.00% | - |
| 2015年03月01日 | 0.35% | 2.10% | 2.30% | 2.50% | 3.10% | 3.75% | - |
| 2015年05月11日 | 0.35% | 1.85% | 2.05% | 2.25% | 2.85% | 3.50% | - |
| 2015年06月28日 | 0.35% | 1.60% | 1.80% | 2.00% | 2.60% | 3.25% | - |
| 2015年08月26日 | 0.35% | 1.35% | 1.55% | 1.75% | 2.35% | 3.00% | - |
| 2015年10月24日 | 0.35% | 1.10% | 1.30% | 1.50% | 2.10% | 2.75% | - |

注：自 2014 年 11 月 22 日起，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金融机构人民币 5 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随着我国政府进一步放松利率管制，商业银行在确定人民币贷款利率和人民币存款利率方面有了更多的自主权。

2004 年以来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浮动区间如下表列示：

**表 6-19 2004 年以来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浮动区间的情况**

| 项目 | 贷款 | 存款 |
|---|---|---|
| 期间 | 自2004年1月1日起 | |
| 利率上限 | 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70%（农村信用 | 除协议存款外按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执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社为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200%） | 行 |
| 利率下限 | 不低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90% | 除协议存款外按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执行 |
| **期间** | **自2004年10月29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城市信社和农村信用社为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230%） | 除协议存款外按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执行 |
| 利率下限 | 不低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90% | 0% |
| **期间** | **自2012年6月8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农村信用社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230%）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1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80% | 无限制 |
| **期间** | **自2012年7月6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农村信用社为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230%）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1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70%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3年7月20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1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4年11月22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2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5年3月1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3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5年5月11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1.5倍（协议存款除外）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5年8月26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放开一年期以上（不含一年期）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活期存款以及一年期以下定期存款的利率浮动上限不变。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期间** | **2015年10月24日起** | |
| 利率上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 利率下限 | 无限制 | 无限制 |

（2）手续费及佣金产品和服务

2014 年 2 月 14 日，中国银监会和国家发改委颁布《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办法》，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规定对客户普遍使用、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银行基础服务，实行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监管部门根据商业银行服务成本、服务价格对个人或企事业单位的影响程度、市场竞争状况，制订和调整商业银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项目及标准。除实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服务价格以外，商业银行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价。商业银行分支机构因地区性明显差异需要实行差别化服务价格的，应当由总行统一制订服务价格。商业银行提高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服务价格，应当至少提前 3 个月公示。

**2、本行的产品和服务定价政策**

银行产品及服务的定价受相关规定的限制。本行可以依据自身判断，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制订客户贷款利率。本行的定期和活期人民币存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制订的基准利率，由本行自身判断确定。本行开展资金业务以 SHIBOR 利率为基准，依据本行资产负债结构和期限结构等因素，最终确定资金业务的价格水平。本行人民币基本结算业务的收费执行由中国银监会和国家发改委确定的规定指导价格。本行自主确定基于市场条件及自身成本支出的收取服务费及佣金的产品和服务的定价。本行根据相关条例、规定和指引，考虑对相关风险进行调整后的回报率，确定本行产品和服务的定价。在具体确定本行产品和服务定价时，考虑的因素有本行资产的风险、客户对本行业务的贡献、资本成本与其他成本支出以及风险调整后的预期回报；此外，本行还考虑整个市场环境、竞争对手提供的相同产品和服务的定价水平。同时，本行还根据与客户的合同约定调整利率。

**（四）销售渠道**

本行通过各种不同的营销渠道来提供产品和服务，包括遍布全省的营业机构网点及今年来快速发展的电子银行渠道，其中本行通过搭建个人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和自助银行等品牌为客户提供服务。

**1、营业网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苏州地区设有分、支行及辖属网点 135 家（含总行机关）；南京、宿迁、淮安、南通、常州、无锡、泰州、扬州、盐城、连云港等城市设有异地分、支行及辖属网点 29 家；营业机构总数达 164 家（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总行机关）。本行营业网点数量在苏州地区居于优势地位。

**2、自助银行**

本行的自助设备包括自动取款机、存取款一体机、发卡机、多功能自助终端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建成自助银行服务区 172 处，共投入运行自助设备 779 台，包括 296 台 ATM、211 台 CRS、79 台社区 BST、99 台发卡机、87 台智能柜台、7 台硬币兑换机。客户可以通过自助银行及自助服务点办理发卡、存取款、账户查询、转账、代理缴费、公积金社保查询、公交卡充值等多项业务。本行的自助服务设备主要分布在分支机构网点、住宅区、城乡结合部等地。本行将不断的优化自助银行的业务流程、完善业务功能，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3、电话银行**

本行电话银行业务是指采用自动语音和人工坐席等方式为客户提供 7*24 小时金融服务的一种电子银行系统。电话银行采取总行集中服务模式，各分行客户来电均由总行统一受理。对外服务电话分别为：“96067”综合业务热线、“4008289188”信用卡业务热线和“4008596067”小苏帮客业务热线，服务内容包括业务咨询及交易、账户挂失、投诉及建议等。

**4、网上银行**

本行网上银行通过本行网站为个人客户及企业客户提供网上银行服务。通过采用先进的安全产品与技术、建立完善的授权机制和业务管理制度，以及有效的监督流程来保证网上银行系统运行的安全，并为客户提供安全的服务。

（1）企业网上银行

企业客户可以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开通不同的业务功能，本行提供个性化企业管理设置、客户服务功能，支持账户查询、转账汇款、款项发放及费用报销、理财业务、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国际业务、电子票据、公积金、银企对账、网点服务等功能。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企业网上银行客户达到 66,847 户，比上年同期增长 30.50%；累计交易金额达 7,032.0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65%；交易笔数达 3,391,400 笔，比上年同期增长 52.25%。

（2）个人网上银行

本行个人网上银行提供在线自主注册、账户管理、转账付款、市民卡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网上贷款、网上缴费、信用卡申请、信用卡还款、网上投资理财、网上基金、资金归集等服务。本行还将不断进行网上银行新业务、新产品的开发，不断优化现有的流程，完善网上银行的服务功能，以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需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个人网上银行客户达到 69.29 万户，比上年同期增长 33.17%；交易笔数达 207.83 万笔，比上年同期增长 56.78%。

**5、手机银行**

本行手机银行业务是指通过无线网络和移动电话向社会提供的自助式银行服务，提供信息查询、总资产总负债一览、账户管理、转账汇款、市民卡服务、个人贷款、缴费支付、投资理财（理财、天天赚、基金）、大额存单、智慧储蓄、信用卡申请、信用卡还款、市民贷、资金归集、积分商城、小微贷款、苏工惠、无卡取款、手机充值、网点预约等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手机银行客户达到 196.55 万户，比上年同期增长 31.60%；交易笔数达 796.64 万笔，比上年同期增长 29.49%。

**6、直销银行**

直销银行平台是指几乎不设营业网点，只通过信件、ATM（包括 CRS、VTM 等）、电话、互联网（邮件、网站、银行软件或 APP 等）等远程通讯手段开展业务的银行运营模式。本行直销银行 “起点银行”，借助互联网思维、移动互联技术和金融科技应用，以Ⅱ、Ⅲ类账户为核心，不受时间、空间限制，为客户提供门槛较低、体验极致的互联网理财和贷款服务。2018 年一季度“起点银行”APP 开始正式对外运营，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底，“起点银行”APP 客户数达 143,544 户，理财交易规模达 6.89 亿元。

**（五）市场营销**

**1、公司业务**

在公司业务方面，本行已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较为高效的营销组织体系。公司银行总部为本行公司业务的经营管理中心、产品研发中心，各区域、行业事业部负责本区域目标客户的牵头营销和直接营销工作，各区域、行业事业部业务团队为公司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负责客户的日常服务和客户关系维护工作。同时本行建立了整体营销联动机制，一是加强对集团型客户服务的整体联动，建立上下联动机制，明晰总部、区域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业事业部、业务部门在市场拓展方面的职责。二是加强前、后台的联动，提高前后台联动的协调性，建立前台经营部门业绩与后台管理部门工作目标相关联的业绩考评制度，整合和优化业务运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市场反应能力，及时满足客户的有效需求。三是加强本行各系统之间的联动，充分发挥总行的信息资源、客户资源、社会关系资源方面的优势，从源头抓客户资源。

**2、个人业务**

实行三大板块（财富管理、个人经营贷款、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依托各类有形、无形渠道，实施交叉、联动营销的策略。

（1）财富管理

财富管理板块主要通过制订和实施储蓄存款和个人理财业务的营销战略，建立相应的市场营销体系，实现个人客户的分层营销策略。本行注重在存量客户中挖掘优质客户和潜力客户（其中个人金融资产达到20万元以上的客户为VIP客户）。本行大部分网点拥有理财室，配备专职理财经理，实施定向精准营销，做好 VIP 客户的拓展和维护工作，通过搭建理财专家平台、增值服务平台和提供个性化、特色化产品，为 VIP 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同时，坚持产品创新，陆续推出个人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代销、开放式基金代销、集合信托计划代收付、实物贵金属代销、资管计划代销等业务，丰富相关业务产品线，满足大众客户旺盛的投资需求，并带动负债业务发展。

（2）小微个人贷款

作为扎根本土的金融机构，本行与涉及民生的小微企业息息相通，在小微金融服务方面有着天然的地缘、人缘优势，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致力于填补小企业、小公司、小摊主、小个体工商户这“四小群体”在金融服务中的“真空地带”。

本行根据不同产品的目标客户有的放矢，形成了线上线下结合的营销手段：一方面，“苏式微贷”系列产品采用走向市场、走进小微企业的营销方式，挨家挨户“地毯式”营销宣传，与各种商会、协会建立合作关系，深度挖掘行业上下游客户；另一方面，“创 e 贷”、“淘宝贷”、“税银时贷”等产品借助互联网、大数据手段，与 B2B、B2C 平台对接，实现线上营销。

（3）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主要由有抵押贷款、无抵押贷款及信用卡业务构成。有抵押贷款主要包括传统房地产类贷款及其他抵质押类贷款，无抵押主要包括纯信用类客户授信贷款，信用卡主要包括线上、线下及银联和国际卡组织各类授信产品结算工具。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以产品创新、数据决策、线上技术及本地优势为四轮驱动，成为全行快速增长业务板块之一。本行将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定位本地市场、本地客户，通过建立优惠商户网络和顾客渠道（重点是与老百姓“衣食住行乐”息息相关的民生行业）来拓展大众客户，实现做优做大；通过与房地产开发商合作、公私联动等方式，拓展并准入优质按揭楼盘，达到批量获客的目标；打造专业专注的消费金融客户经理团队，集中于区域的重点地段，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贷款咨询方案，同时坚持产品创新，陆续推出房抵消费贷、苏易贷、消费时贷，以及纯线上的米粒贷、理财质押贷款等；主要通过与大公司、大零售等条线的业务联动，发挥地脉、人脉优势，开展交叉营销，实现优势互补，释放 1+1>2 的聚合效应。

**3、资金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总部自成立以来，在积极拓展业务的同时，加强与各类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同业机构的合作，已经成为银行间市场的重要成员和活跃成员。截至目前，本行已经取得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资格、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全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同业存单发行资格、开办普通衍生产品和黄金租借交易业务资格等。

同业业务方面，本行积极扩大交易对手覆盖面，建立覆盖全国的广泛的同业客户基础。负债端方面，在建立紧密的省内同业合作关系基础上，以省外城商行、非银机构为重点拓展客户，扩大主动负债来源，做好流动性管理。资产端方面，紧随市场趋势，深入资本市场业务，加强券商、基金、信托等非银金融机构客户营销，丰富金融投资品种。对于同业投资业务中的投行类业务，本行以专业专注理念，积极融入长三角金融同业圈，与先进银行同业以及各类非银机构，例如信托、证券、基金公司和交易所等建立密切的合作关系，利用跨界合作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服务选择，逐步实现向实业型投行及财富管理型投行的转变。

理财业务方面，本行通过与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期货、私募等各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类型金融机构的深入合作，逐步提升本行在相应领域的市场地位。为快速、有效进行资产配置、同业理财产品发售等业务奠定坚实基础。

**（六）本行业务和经营合规性**

针对本行“三三四十”等专项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江苏银保监局筹备组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出具《江苏银保监局筹备组关于苏州银行监管意见书的函》，认为：“2017 年以来，苏州银行按照监管部门统一部署，先后开展了 2016 年‘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整改问责评估、‘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十乱象’、信用风险专项排查、‘两会一层’风险防控责任落实情况专项检查、进一步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等专项治理自查工作。苏州银行对存在的问题能够开展整改工作，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规章制度体系，优化经营管理体制，风险管理能力逐步增强。

## 五、本行经营范围和特许经营情况

**（一）本行的经营范围**

根据本行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68299855B）记载，本行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共 164 家均已取得各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二）本行的特许经营情况**

**1、金融许可证**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总行已取得江苏银监局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36H232050001），本行的许可范围为：“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共 164 家均已取得中国银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会各地派出机构核发的《金融许可证》。

**2、结汇、售汇业务及其他外汇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行及下属 16 家分支机构已取得有关外汇管理部门关于其经营结汇、售汇业务及其他外汇业务的批准、备案或证明文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5 家分支机构实际开展了外汇业务。

**3、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根据中国保监会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颁布并实施的《中国保监会关于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行政许可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中介[2016]44 号）的规定，银行类机构实行法人机构申请保险兼业代理资格、法人机构持证、营业网点统一登记制度。银行类机构的法人机构取得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后，其分支机构可凭法人机构的授权开展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2016 年 7 月 17 日，本行取得中国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核发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构编码：91320000768299855B），本行经批准从事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的险种为：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船舶保险、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人寿保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在上述基础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的各分支机构中共有 115 家取得了本行对其开展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的授权，本行为符合监管要求的分支机构在中国保监会指定信息系统中进行信息备案登记。

**4、其他业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取得的其他主要业务种类的核准或备案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20 本行取得的其他主要业务种类的核准或备案情况**

| 序号 | 核准/备案业务种类 | 核准/备案时间 | 有效期 | 核准/备案文件 |
|---|---|---|---|---|
| 1 | 同业存单发行 | 2015.08.28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苏州银行做好 2015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登记等相关工作的函》（南银函[2015]32 号） |
| | | 2015.12.29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南京银行等 10 家机构做好 2016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登记相关工作的函》（南银函[2015]59 号）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核准/备案业务种类 | 核准/备案时间 | 有效期 | 核准/备案文件 |
|---|---|---|---|---|
| | | 2016.12.19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南京银行等 51 家机构做好 2017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登记等相关工作的函》（南银监[2016]76 号） |
| | | 2017.12.26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南京银行等 57 家机构做好 2018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登记等相关工作的函》（南银监[2017]68 号） |
| | | 2018.06.22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苏州银行等 2 家机构做好 2018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变更等相关工作的函》（南银函[2018]67 号） |
| | | 2018.12.27 | 当年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协助南京银行等 63 家机构做好 2019 年度同业存单发行额度登记等相关工作的函》（南银函[2018]109 号） |
| 2 | 衍生品交易业务 | 2015.09.14 | 长期有效 | 《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开办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的批复》（苏银监复[2015]261 号） |
| 3 |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 2012.12.05 | 长期有效 | 《关于核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31 号） |
| 4 | 代理境外开户见证业务 | 2013.10.28 | 长期有效 | 《关于报备代理境外开户见证业务的报告》（苏州银行[2013]402 号） |
| 5 | 实物黄金业务 | 2014.04.08 | 长期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备案材料送达通知书》（银市黄金备[2014]101 号）、《苏州银行关于开办实物贵金属业务的报告》（苏州银行[2013]169 号） |
| 6 | 信用卡业务 | 2013.11.27 | 长期有效 | 《中国银监会关于苏州银行开办信用卡业务的批复》（银监复[2013]620 号） |
| 7 | 信贷资产证券化 | 2016.02.04 | 长期有效 | 《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开办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资格的批复》（苏银监复[2016]30 号） |
| 8 | 公积金业务 | 2013.08.14 | 长期有效 |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同意苏州银行参与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提取、贷款业务的通知》（苏房金[2013]93 号） |
| | | 2016.04.01 | 长期有效 | 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同意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承办住房公积金贷款委托业务的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核准/备案业务种类 | 核准/备案时间 | 有效期 | 核准/备案文件 |
|---|---|---|---|---|
| | | | | 函》（通金管[2016]26 号） |
| 9 | 市民卡业务 | 2012.03.23 | 长期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司关于苏州银行在江苏省苏州市发行具有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的批复》（银科技[2012]57 号） |
| | | 2012.03.31 | 长期有效 | 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关于苏州银行在江苏省苏州市发行具有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的批复》（南银复[2012]33 号） |
| 10 |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 | 2016.10.11 | 长期有效 |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贵阳银行等十五家银行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市协发[2016]140 号） |
| 11 | 基金销售 | 2017.11.15 | 长期有效 |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
| 12 | 黄金产品交易业务 | 2018.02.11 | 长期有效 | 《苏州银行关于开展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产品交易及境外黄金交易业务的备案报告》（苏州银行[2018]51 号） |
| | | 2018.02.11 | 长期有效 | 《苏州银行关于开展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产品交易及境外贵金属业务的备案报告》（苏州银行[2018]12 号） |
| | | 2018.04.09 | 长期有效 | 《关于开展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产品交易及境外黄金交易业务的备案报告》（苏州银行[2018]143 号） |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各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商业银行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已取得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或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必要的批准或备案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持续符合上述业务资质许可的条件要求，严格按照上述资质许可开展业务，不存在超出资质许可范围开展业务或出租、出借、借用相关资质许可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资质许可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 六、主要贷款客户

本行主要贷款客户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1、发放贷款及垫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七、资本管理

为满足不断提高的监管要求、保持充足的资本水平和较高的资本质量、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高股东回报，根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完善商业银行资本补充机制的通知》等制度要求，结合本行经营战略和业务发展规划，本行特制定 2018-2020 年资本管理规划。

**（一）资本管理的主要原则**

本行的资本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首先，确保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和本行风险特征，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其次，建立科学合理的资本补充机制，不断优化资本结构，创造更高股东回报。最后，节约资本使用，提升资本管理水平，提高资本使用效率。

**（二）资本管理主要目标**

**1、在满足监管要求前提下，维持合理资本充足率水平**

定期对中长期资本规划进行重检，并根据宏观环境、监管要求、市场形势、业务发展、内部管理等情况的变化，及时对资本规划进行动态调整，确保资本水平与未来业务发展和风险状况相适应。确保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

**2、逐步建立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逐步建立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增强本行经营管理的前瞻性和预见性，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主要风险状况，确保资本充足水平与面临的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资本规划与经营状况、风险变化和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

**3、建立资本补充长效机制，探索有效的资本融资工具**

坚持本行深耕细作“植根实体经济，构建普惠金融，融合吴地文化，打造品质苏银”四大领域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盈利能力，提高管理水平，增强资本回报能力，增加留存利润补充资本，加强内生资本补充水平。积极研究、创新有效资本融资工具，根据资本市场变化和投资者需求，适时、适量的通过外部渠道补充各级资本。加强资本补充工具及渠道的研究论证工作，建立并完善动态资本补充机制。努力推动苏州银行 IPO 工作，建立资本补充长效机制，实现资本补充的可持续发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树立资本节约的经营理念，注重规模与质量的协调发展**

强化全行资本约束意识，积极倡导“轻资本”发展路径，主动转变经营理念，摈弃规模扩张的老路，确定相对理性的发展目标，注重发展质量。提升资本精细化管理水平，向资本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

**5、树立股东价值最大化理念，承担资本金保值和增值责任**

通过对资本的持续、有效管理，实现资本充足、结构合理和补充渠道多元化的目标，确保经营的安全与稳健，持续、保持良好品牌形象与声誉，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建立与本行业务发展状况、风险管理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相适应，且符合股东偏好的资本管理体系。

**6、规范信息披露，自觉维护金融市场纪律**

通过公开渠道，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披露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集中性、可访问性和公开性，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遵循充分披露的原则，并根据监管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披露事项。

**（三）资本补充规划**

**1、内生性补充**

通过提升盈利回报能力、充分合理计提拨备、确定合理的分红比例、严控不良资产等方式，努力促使内生性资本补充稳定增长，成为资本补充的核心途径，保持银行健康可持续发展。

**2、外源性补充**

在加强内源性资本补充的同时，有效利用外部融资平台，综合考虑资本市场各融资工具的融资成本和效率，把握有利市场时机，采用多种外部资本补充方式满足资本需求。积极推进公开发行上市，择机选择适当的资本工具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根据监管规定和资本市场情况，适时补充一级资本，优化资本结构，减轻核心一级资本压力。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如果二级资本不足时，将采用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债券、混合资本债券等资本工具补充二级资本，形成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机制，降低补充资本的融资成本，完善融资结构。强化主要股东行为约束，要求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以书面形式做出资本补充的长期承诺，并通过增加核心资本等方式补充资本，使银行资本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根据监管规定和资本市场状况，合理选择其它融资创新方式进行资本补充，及时开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补充计算，以使资本充足率保持在行业平均水平。

## 八、主要固定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房屋、建筑物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及账面净值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21 本行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及账面净值情况**

单位：千元

| 固定资产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原值 | 4,493,780 | 4,345,920 | 4,290,520 |
| 累计折旧 | 1,344,598 | 1,134,664 | 901,340 |
| 减值准备 | 162 | 162 | 162 |
| 账面净值 | 3,149,020 | 3,211,094 | 3,389,018 |

### （一）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房屋及建筑物的原值、累计折旧及账面净值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22 本行房屋及建筑物的原值、累计折旧及账面净值情况**

单位：千元

| 房屋及建筑物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原值 | 3,670,886 | 3,685,562 | 3,679,717 |
| 累计折旧 | 849,465 | 700,949 | 536,520 |
| 减值准备 | 71 | 71 | 71 |
| 账面净值 | 2,821,330 | 2,984,542 | 3,143,126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36.71 亿元、账面净值为 28.21 亿元，其中经营用房账面原值 36.46 亿元、账面净值 28.09 亿元，非经营用房账面原值 0.25 亿元、账面净值 0.12 亿元。

**1、自有物业**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拥有 200 处、建筑面积共计为 25.81 万平方米物业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物业主要为本行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具体情况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下：

（1）本行已经取得 179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23.84 万平方米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且通过出让方式依法取得该等房屋相应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92.37%。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合法拥有该等房屋的所有权和该等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有权依法占有、使用、转让、出租、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物业。

（2）本行实际占有 4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26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及相应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但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1.0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资产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 128.10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04%。

上述房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3 房产证、土地使用权证齐全、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划拨的自有物业情况**

| 序号 | 权利人名称 | 地址 | 房产证编号 | 土地证编号 | 土地使用权类型 | 建筑面积（㎡） |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元） |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元) | 解决计划 |
|---|---|---|---|---|---|---|---|---|---|
| 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通安镇新街27-1 号 |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113213 号 | | 划拨 | 740.18 | 42,399.01 | - | 积极配合政府部门落实有关拆迁计划 |
| 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树园路 117 号 |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113134 号 | | 划拨 | 381.6 | 68,086.79 | - | 积极配合政府部门落实有关拆迁计划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渚镇路 45 号 | 苏（2018）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5113133 号 | | 划拨 | 1,354.94 | 963,237.19 | - | 积极配合政府部门落实有关拆迁计划 |
| 4 | 吴县东山信用社 | 东山镇杨湾 | 吴房字第0001149 号 | 0001149 | 划拨 | 117.85 | 207,304.25 | - | 关停该处物业上的经营场所 |
| 合计 | | | | | | 2,594.57 | 1,281,027.24 | - | |

注 1：以上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注 2：本行位于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太湖长浮南街 38 号的房屋为两栋楼房，一栋为 384.96 平方米的营业用房，一栋为 572.76 平方米的员工宿舍，两栋楼房对应的土地原先合并登记在同一本土地证上。本行在办理土地划拨转出让手续过程中将两栋房屋对应的土地使用权面积进行了分割，其中，营业用房已完成划拨转出让并取得换发的不动产权证书；员工宿舍实际上已售予第三方，办理划拨转出让手续需要由本行及有关第三方共同配合方可能完成，故该部分土地尚未完成划拨转出让。员工宿舍对应的土地目前暂时登记在本行名下，本行实际上不享有该等土地及其上房屋的相关权利、权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本行不符合依法可以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情形。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1）发行人已经取得上述 4 处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发行人占有、使用该等房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2）位于划拨土地上的房屋，需土地使用权人依法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等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后，才能转让该等房屋，虽然上述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仍然对该等土地使用权享有除处分权以外的占用、使用、收益的权利；（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四十条的规定，“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时，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准予转让的，应当由受让方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转让房地产报批时，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决定可以不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的，转让方应当按照国务院规定将转让房地产所获收益中的土地收益上缴国家或者作其他处理”，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转让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划拨的房屋时，将会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审批；如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决定不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的，发行人同意将转让该等房地产所获收益中的土地收益上缴国家或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其他处理；（4）根据苏州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说明函，截至该说明函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鉴于上述划拨土地上的房屋占发行人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大，并且发行人承诺将积极解决上述划拨地问题。因此，发行人部分自有房产对应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经营的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3）本行实际占有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03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证。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0.12%。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等资产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21.45万元，占固定资产的0.0070%，无形资产账面净值约为 1.19 万元，占无形资产的 0.0028%。该等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4 已取得房产证、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自有物业情况**

| 序号 | 权利人名称 | 地址 | 房产证编号 | 建筑面积（㎡） |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元） |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元） |
|---|---|---|---|---|---|---|
| 1 | 吴县市西山农村信用合作社 | 西山镇东里村东蔡 8 号 | 吴房权证西山字第 10000447 号 | 179.07 | 198,619.42 | - |
| 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相城区北桥街道石桥村农贸市场 1 幢 1—1 号 | 苏房权证相城字第 30104034 号 | 67.01 | 13,831.78 | -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东市上塘街 89 号 |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224669 号 | 56.35 | 1,996.95 | 11,862.84 |
| **合计** | | | | **302.43** | **214,448.15** | **11,862.84** |

注 1：以上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对于上述物业：发行人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占有、使用该等物业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但是，由于历史遗留问题、相关手续不齐全等原因，发行人目前尚未取得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证。因此，在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证之前，发行人不能自由转让、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物业；如果因土地使用权人的原因导致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被拍卖、处置，则该土地上发行人的房屋也应一并被拍卖、处置。此种情形下，发行人可能丧失该等房屋的所有权，但有权取得该等房屋的变现款项。鉴于该等物业分布于不同的区域，同时发生全部或大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被拍卖、处置的可能性比较低。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如果由于该等土地使用的权属原因导致需要搬迁时，发行人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本行已经取得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73 万平方米的房屋，并已取得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2.8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资产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 661.36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0.21%。该等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5 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未取得房产证的自有物业情况**

| 序号 | 权利人名称 | 地址 | 土地证编号 | 建筑面积（㎡） |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元） |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元） |
|---|---|---|---|---|---|---|
| 1 | 苏州市市郊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渭塘信用社 | 渭塘镇渭中路 4 号 | 相国用（2007）第 00560 号 | 2,300 | 181,253.46 | - |
| 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北桥镇成美街 18 号 | 相国用（2011）第 0700205 号 | 2,030 | 1,349,860.13 | -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浒关开发区文昌路 289 号 | 苏新国用（2009）第 008838 号 | 2,990 | 5,082,435.73 | - |
| **合计** | | | | **7,320** | **6,613,549.32** | **-** |

注 1：以上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对于上述物业：发行人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的规定，占有、使用、转让该等土地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但是，由于历史遗留问题、相关建设施工手续不齐全等原因，发行人无法办理相应的房屋所有权证。因此，在取得相关房屋所有权证之前，发行人不能自由转让、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房屋；如果因房屋所有权人的原因导致该等房屋被拍卖、处置，则该等房屋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也应一并被处置。此种情形下，发行人可能丧失该等土地使用权，但有权取得该等土地使用权的变现款项。鉴于该等物业分布于不同的区域，同时发生全部或大部分房屋及所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拍卖、处置的可能性比较低。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如果由于该等房屋权属原因导致需要搬迁时，发行人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本行已经取得 11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95 万平方米的房屋，但尚未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和该等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该等房屋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3.67%。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等资产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1,584.78万元，占固定资产的0.50%，无形资产账面净值约为 7.98 万元，占无形资产的 0.02%。该等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6 未取得房产证及土地使用权证的自有物业情况**

| 序号 | 机构名称 | 地址 | 建筑面积（㎡） |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元） |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元） |
|---|---|---|---|---|---|
| 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山支行 |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洞庭路 | 2,200 | 4,317,114.48 | - |
| 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度假区支行 | 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望湖路口 | 430 | 1,431,812.21 | -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唯亭西区支行 | 唯亭西区跨南路 50 号 | 1,081.9 | 628,107.82 | - |
| 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湖支行 | 苏州市镇湖镇西华街东段南侧 | 691 | **1,112,891.51** | - |
| 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塘支行 | 苏州市横塘新镇 | 2,300 | 612,341.33 | - |
| 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湖支行 | 采莲农贸商城 801 号 | 220 | 473,890.12 | - |
| 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桥支行 | 北桥镇石桥村石家路 | 77.25 | 5,437.45 | - |
| 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藏书支行 | 苏州市藏书街道官桥分社（藏北路官桥） | 190 | 47,770.72 | 79,833.60 |
| 9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角直支行 | 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东市上塘街 92 号 | 50 | 617.00 | - |
| 10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河支行 | 洋河酒街 A1 栋共四层 | 1,029.87 | 5,645,851.25 | - |
| 11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厂支行 | 沭阳县马厂镇汤马路东侧 | 1,209.81 | 1,571,969.60 | - |
| **合计** | | | **9,479.83** | **15,847,803.49** | **79,833.60** |

注 1：以上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该等物业存在被第三方权利人主张发行人不得占有、使用、处分、收益的风险。发行人已确认，如果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等方式取得该等物业的房屋所有权或土地使用权，需要发行人搬迁时，发行人将立即搬迁至权属证书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合上述后三类自有物业情况，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已取得房产证但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自有物业共计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03 万平方米；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但未取得房产证的自有物业共计 3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73 万平方米；未取得房产证和土地使用权证的自有物业共计 11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95 万平方米。上述未取得房产证和/或土地使用权证的自有物业合计 17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71 万平方米，占本行自有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6.63%，上述物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如下：

（1）2 处物业的房产证和/或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合计建筑面积为 5,190.00 平方米；

（2）12 处物业由于历史遗留问题，相关手续不齐全、资料缺少等原因，补办权属证书存在一定难度，合计建筑面积为 10,292.45 平方米；

（3）3 处物业系小产权房，无法正常办理相关手续，合计建筑面积为 1,619.81 平方米。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鉴于上述 17 处物业存在可能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风险，如果因其他第三方主张该等物业的所有权等原因而导致该等物业被拍卖、处置，则发行人可能丧失该等物业所对应的房屋所有权和/或土地使用权，但有权取得该等房屋或土地使用权的变现款项。鉴于该等物业分布于不同的区域，同时发生全部或大部分房屋和/或土地使用权被拍卖、处置的可能性比较低。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如果由于该等物业权属原因导致需要搬迁时，发行人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承租物业**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承租了 187 处、建筑面积共计为 10.01 万平方米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本行承租的 129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8.02 万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函件。该等房屋占本行租赁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80.14%。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出租方有权出租该等房屋，该等房屋租赁协议内容合法、有效。

（2）本行承租的 38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38 万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虽未提供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文件，但已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其具有合法的出租权利并承诺赔偿本行因所租赁房屋存在权利瑕疵而遭受的损失。该等房屋占本行租赁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13.76%。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如出租方未拥有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房屋所有权人同意其出租的授权，则出租方无权出租该等房屋。如第三方针对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出租权提出异议，发行人对该等房屋的租赁可能会受到影响，但发行人可根据租赁协议以及出租方出具的确认函向其要求赔偿。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发行人能够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本行承租的 20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0.61 万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未提供拥有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或授权出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文件，也未出具前述确认函。该等房屋占本行租赁物业总建筑面积的比例约为 6.10%。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承租的上述租赁物业均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承租的上述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不符合《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但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不会因此导致房屋租赁合同无效或效力待定，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合上述后两类租赁物业情况，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行承租的租赁物业中尚有58处未提供租赁物业权属证书。上述58处未提供租赁物业权属证书的原因如下：

（1）8 处物业因正在办理房产证而暂时无法取得权属证书，合计建筑面积为14,552.56平方米；

（2）50处物业因历史遗留问题、相关手续不齐全、资料缺失、租赁物业本身的性质等原因较难补办房产证，合计建筑面积为5,318.55平方米。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如出租方未拥有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房屋所有权人同意其出租的授权，则出租方无权出租该等房屋。如第三方针对该等房屋的所有权或出租权提出异议，发行人对该等房屋的租赁可能会受到影响，但发行人可根据租赁协议以及出租方出具的确认函向其要求赔偿。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发行人能够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经营场所，上述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其他主要固定资产**

本行其他主要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等。

## 九、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为本行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各项抵债资产净值1,264万元。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抵债资产分项情况、抵债资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及抵债资产处置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27 本行抵债资产分项列示**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年<br>12月31日 | 2017年<br>12月31日 | 2016年<br>12月31日 |
|---|---|---|---|
| 设备 | 1,370 | 805 | - |
| 土地使用权及房屋 | 11,827 | 22,821 | 28,499 |
| **合计** | 13,197 | **23,626** | **28,499** |
|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 -556 | -556 | - |
| 抵债资产净值 | 12,641 | 23,070 | 28,49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8 本行抵债资产处置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资产处置金额 | 9,535 | 4,813 | - |

本行的抵债资产来源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以物抵债。以物抵债指本行的债权到期，但债务人无法用货币资金偿还债务；或债权虽未到期，但债务人已出现严重经营问题或其他足以严重影响债务人按时足额用货币资金偿还债务的问题；或当债务人完全丧失清偿能力时，担保人也无力以货币资金代为偿还债务，经本行、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协商同意，或经人民法院、仲裁机构依法裁决，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用以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作价抵偿本行债权的行为。

本行抵债资产的处置方式包括变现、租赁、自用等。对于拟变现的抵债资产，本行原则上均采用有保留底价的公开拍卖形式，对资产评估价、同类资产市场价、意向买受人询价、拍卖机构建议拍卖价进行对比分析，考虑当地市场状况、拍卖款支付方式及快速变现等因素，合理确定拍卖保留底价。对于拟变现的抵债资产中不适合公开拍卖的，本行均根据资产的实际情况，采用协议处置、招标处置、打包出售、委托销售、委托经营等方式变现。

本行的抵债资产接收后，原则上不对外租赁。因受客观条件限制，在规定时间内确实无法处置的抵债资产，为避免资产闲置造成更大损失，在租赁关系的确立不影响资产处置的情况下，本行在处置时限内暂时出租。本行抵债资产的租赁原则上均采用公开招租方式，在招租方案中明确期限、用途、租赁费及支付方式等事项。对于采用租赁方式处置的抵债资产，本行均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合理确定收益水平，承租人先缴纳租金保证金，租金先付后租，至少每半年支付一次。

本行严格控制抵债资产转为自用资产，如确有需要，视同固定资产的新购按权限进行审批及会计处理。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抵债资产来源、处置方式及处置进展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6-29 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抵债资产来源、处置方式及处置进展情况**

单位：千元

| | 序号 | 抵债资产类别 | 抵债资产来源 | 抵债金额 | 当期抵债资产处置金额 | 期末抵债资产余额 | 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 期末抵债资产净值 | 处置/拟处置方式 | 处置进展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1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2,000 | 8,605 | - | - | -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当期已处置 |
| | 2 | 设备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805 | - | 805 | 556 | 249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尚待办理交付手续 |
| | 3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930 | 930 | - | - | -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当期已处置 |
| | 4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4,068 | - | 4,068 | - | 4,068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尚待办理过户手续 |
| | 5 | 设备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565 | - | 565 | - | 565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尚待办理交付手续 |
| | 6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7,759 | - | 7,759 | - | 7,759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尚待办理过户手续 |
| **合计** | | | | **26,127** | **9,535** | **13,197** | **556** | **12,641**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1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2,000 | - | 12,000 | - | 12,000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挂网拍卖，尚未拍卖成功 |
| | 2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5,720 | 4,478 | - | - | -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当期已处置 |
| | 3 | 设备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191 | 335 | - | - | - | 公开拍卖变现 | 已拍卖成交，当期已处置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序号 | 抵债资产类别 | 抵债资产来源 | 抵债金额 | 当期抵债资产处置金额 | 期末抵债资产余额 | 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 期末抵债资产净值 | 处置/拟处置方式 | 处置进展 |
|---|---|---|---|---|---|---|---|---|---|---|
| | 4 | 设备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805 | - | 805 | 556 | 249 | 公开拍卖变现 | 存在权属纠纷，已暂停拍卖，待法院判决后继续处置 |
| | 5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870 | - | 1,870 | - | 1,870 | 留作营业网点自用 | 拟定重新装修，作为本行青阳路支行营业网点 |
| | 6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406 | - | 1,406 | - | 1,406 | 公开拍卖变现 | 正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拟定2018年初公开拍卖 |
| | 7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7,545 | - | 7,545 | - | 7,545 | 公开拍卖变现 | 正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拟定2018年初公开拍卖 |
| **合计** | | | | **30,537** | **4,813** | **23,626** | **556** | **23,070** | | |
| 2016年12月31日 | 1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2,000 | - | 12,000 | - | 12,000 | 公开拍卖变现 | 招商过程中，尚未找到意向买家 |
| | 2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5,720 | - | 5,720 | - | 5,720 | 公开拍卖变现 | 招商过程中，尚未找到意向买家 |
| | 3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870 | - | 1,870 | - | 1,870 | 留作营业网点自用 | 拟定重新装修，作为本行青阳路支行营业网点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序号 | 抵债资产类别 | 抵债资产来源 | 抵债金额 | 当期抵债资产处置金额 | 期末抵债资产余额 | 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 期末抵债资产净值 | 处置/拟处置方式 | 处置进展 |
|---|---|---|---|---|---|---|---|---|---|---|
| | 4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1,365 | - | 1,365 | - | 1,365 | 公开拍卖变现 | 正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拟定2018年初公开拍卖 |
| | 5 | 房产 | 根据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抵债 | 7,545 | - | 7,545 | - | 7,545 | 公开拍卖变现 | 正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拟定2018年初公开拍卖 |
| **合计** | | | | **28,499** | - | **28,499** | - | **28,499**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主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本行拥有和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其他无形资产。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无形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摊销及账面价值如下表列示：

**表 6-30 本行主要无形资产**

单位：千元

| 无形资产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账面原值 | 906,634 | 829,755 | 640,390 |
| 累计摊销 | 486,320 | 366,195 | 254,495 |
| **账面价值** | **420,314** | **463,560** | **385,895** |

## （一）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累计摊销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1 本行土地使用权**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账面原值 | 315,447 | 327,013 | 220,178 |
| 累计摊销 | 47,047 | 43,216 | 37,221 |
| **账面价值** | **268,401** | **283,797** | **182,957** |

## （二）其他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其他无形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摊销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2 本行其他无形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账面原值 | 591,187 | 502,742 | 420,212 |
| 累计摊销 | 439,273 | 322,978 | 217,274 |
| **账面价值** | **151,913** | **179,763** | **202,93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等知识产权。报告期内，本行其他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1、商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中国境内已取得 85 项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33 本行商标**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433 号 | 第 9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2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467 号 | 第 16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3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498 号 | 第 35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4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7983 号 | 第 36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5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8003 号 | 第 36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6 |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 第 10178029 号 | 第 36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7 |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 第 10178049 号 | 第 36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8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536 号 | 第 37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9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577 号 | 第 38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0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83 号 | 第 39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1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611 号 | 第 39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12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95 号 | 第 40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3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644 号 | 第 40 类 | 2013.01.14-2023.01.1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4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503 号 | 第 41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5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672 号 | 第 41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16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509 号 | 第 42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7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713 号 | 第 42 类 | 2013.01.07-2023.01.06 |
| 18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520 号 | 第 43 类 | 2013.02.14-2023.02.13 |
| 19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1730 号 | 第 43 类 | 2013.02.28-2023.02.27 |
| 20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7928 号 | 第 45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21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77940 号 | 第 45 类 | 2013.01.14-2023.01.13 |
| 22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09 号 | 第 9 类 | 2013.07.14-2023.07.13 |
| 23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30 号 | 第 16 类 | 2013.08.14-2023.08.13 |
| 24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44 号 | 第 35 类 | 2013.08.14-2023.08.13 |
| 25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58 号 | 第 37 类 | 2013.08.14-2023.08.13 |
| 26 | 苏州银行 BSZ | 第 10167471 号 | 第 38 类 | 2013.08.14-2023.08.13 |
| 27 | 苏式微贷 MICROCREDIT OF SUZHOU BANK | 第 13555782 号 | 第 36 类 | 2015.02.28-2025.02.27 |
| 28 | 新苏 XINSU | 第 4700589 号 | 第 36 类 | 2009.01.07-2019.01.06 |
| 29 | | 第 7991258 号 | 第 43 类 | 2011.03.14-2021.03.13 |
| 30 | 金石榴理财 | 第 7983992 号 | 第 36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31 | 金石榴 | 第 7984062 号 | 第 35 类 | 2011.03.07-2021.03.0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32 | | 第 4479513 号 | 第 36 类 | 2018.08.28-2028.08.27 |
| 33 | | 第 8887855 号 | 第 36 类 | 2012.01.07-2022.01.06 |
| 34 | | 第 8898879 号 | 第 45 类 | 2012.02.28-2022.02.27 |
| 35 | | 第 4479512 号 | 第 36 类 | 2018.08.28-2028.08.27 |
| 36 | | 第 7987791 号 | 第 41 类 | 2011.02.28-2021.02.27 |
| 37 | | 第 7987747 号 | 第 39 类 | 2011.02.28-2021.02.27 |
| 38 | | 第 7983984 号 | 第 36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39 | | 第 8894486 号 | 第 41 类 | 2012.06.07-2022.06.06 |
| 40 | | 第 7984019 号 | 第 36 类 | 2011.03.21-2021.03.2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41 | | 第 7987780 号 | 第 40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42 | | 第 4479510 号 | 第 39 类 | 2018.08.28-2028.08.27 |
| 43 | | 第 8894327 号 | 第 35 类 | 2012.01.14-2022.01.13 |
| 44 | | 第 7987740 号 | 第 38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45 | | 第 7984116 号 | 第 9 类 | 2011.03.28-2021.03.27 |
| 46 | | 第 7991271 号 | 第 45 类 | 2011.03.14-2021.03.13 |
| 47 | | 第 7987727 号 | 第 38 类 | 2012.04.21-2022.04.20 |
| 48 | | 第 8898672 号 | 第 42 类 | 2012.02.28-2022.02.27 |
| 49 | | 第 8887820 号 | 第 36 类 | 2011.12.28-2021.12.27 |
| 50 | | 第 7984137 号 | 第 16 类 | 2011.02.28-2021.02.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5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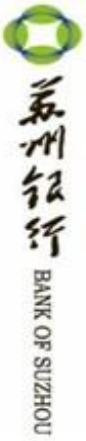 | 第 8887771 号 | 第 36 类 | 2011.12.28-2021.12.27 |
| 52 | | 第 8894230 号 | 第 9 类 | 2011.12.14-2021.12.13 |
| 53 | | 第 7987707 号 | 第 37 类 | 2012.04.21-2022.04.20 |
| 54 | | 第 7991248 号 | 第 42 类 | 2011.02.28-2021.02.27 |
| 5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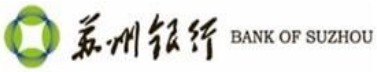 | 第 8887842 号 | 第 36 类 | 2011.12.21-2021.12.20 |
| 56 | | 第 7980916 号 | 第 36 类 | 2011.03.28-2021.03.27 |
| 57 | | 第 7991286 号 | 第 45 类 | 2011.03.14-2021.03.13 |
| 58 | | 第 7987675 号 | 第 37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59 | | 第 7987754 号 | 第 39 类 | 2011.02.28-2021.02.27 |
| 60 | | 第 4479508 号 | 第 41 类 | 2018.08.28-2028.08.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61 | | 第 7983965 号 | 第 36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62 | | 第 4479509 号 | 第 38 类 | 2018.08.28-2028.08.27 |
| 63 | | 第 8887870 号 | 第 36 类 | 2012.01.07-2022.01.06 |
| 64 | | 第 8898860 号 | 第 43 类 | 2012.05.07-2022.05.06 |
| 65 | | 第 7991223 号 | 第 41 类 | 2011.11.28-2021.11.27 |
| 66 | | 第 7984056 号 | 第 35 类 | 2011.03.07-2021.03.06 |
| 67 | | 第 8894432 号 | 第 39 类 | 2012.06.07-2022.06.06 |
| 68 | | 第 7987772 号 | 第 40 类 | 2011.03.21-2021.03.20 |
| 69 | | 第 12916340 号 | 第 36 类 | 2014.12.14-2024.12.1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70 | | 第 8605387 号 | 第 36 类 | 2011.10.14-2021.10.13 |
| 71 | | 第 4479511 号 | 第 37 类 | 2018.08.28-2028.08.27 |
| 72 | | 第 8894452 号 | 第 40 类 | 2011.12.14-2021.12.13 |
| 73 | | 第 7984039 号 | 第 9 类 | 2011.03.07-2021.03.06 |
| 74 | | 第 8894403 号 | 第 38 类 | 2011.12.14-2021.12.13 |
| 75 | | 第 8887750 号 | 第 36 类 | 2012.01.07-2022.01.06 |
| 76 | | 第 8894281 号 | 第 16 类 | 2011.12.14-2021.12.13 |
| 77 | | 第 8894364 号 | 第 37 类 | 2012.05.14-2022.05.13 |
| 78 | | 第 16716634 号 | 第 36 类 | 2016.06.07-2026.06.0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商标内容 | 注册证书编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
| 79 | 小苏帮客 | 第 16734491 号 | 第 36 类 | 2016.06.07-2026.06.06 |
| 80 | 锦绣融 | 第 16716708 号 | 第 36 类 | 2016.06.07-2026.06.06 |
| 81 | 石榴金服 | 第 16734492 号 | 第 36 类 | 2016.06.07-2026.06.06 |
| 82 | 苏银金桂卡 | 第 16237619 号 | 第 36 类 | 2016.03.28-2026.03.27 |
| 83 | 苏州银行起点财富 | 第 27836881 号 | 第 36 类 | 2018.12.14-2028.12.13 |
| 84 |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起点银行 START BANK | 第 27844243 号 | 第 36 类 | 2018.12.14-2028.12.13 |
| 85 | 苏州银行 BANK OF SUZHOU 直销银行 START BANK 您财富的起点 | 第 27847063 号 | 第 36 类 | 2018.12.14-2028.12.13 |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拥有 2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6-34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序号 | 软件著作权名称 | 登记证书号 | 著作权人 | 登记批准日期 | 登记号 |
|---|---|---|---|---|---|
| 1 | 苏州银行手机银行软件[简称：苏州银行手机APP]V1.0 | 软著登字第1327013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6月20日 | 2016SR148396 |
| 2 | 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手机软件（iOS版）[简称：苏州金服APP]V1.0 | 软著登字第1491638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0月31日 | 2016SR313021 |
| 3 | 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简称：苏州金 | 软著登字第1495143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2日 | 2016SR31652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软件著作权名称 | 登记证书号 | 著作权人 | 登记批准日期 | 登记号 |
|---|---|---|---|---|---|
| | 服]V1.0 | | | | |
| 4 | 苏州银行办公自动化系统[简称：OA]V1.6 | 软著登字第1511440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16日 | 2016SR332823 |
| 5 | 苏州银行大数据平台[简称：大数据平台]V1.0 | 软著登字第1511049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16日 | 2016SR332432 |
| 6 | 苏州银行网上银行系统V1.0 | 软著登字第1511367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16日 | 2016SR332750 |
| 7 | 苏州银行信用卡展业系统[简称：信用卡展业App]V1.0 | 软著登字第1511445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16日 | 2016SR332828 |
| 8 | 苏州银行移动展业系统[简称：移动展业App]V1.0 | 软著登字第1511675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1月16日 | 2016SR333058 |
| 9 | 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手机软件（Android版）[简称：苏州金服APP]V1.0 | 软著登字第1540725号 | 苏州银行 | 2016年12月9日 | 2016SR362109 |
| 10 | 健康园区智慧医疗服务手机平台（Android 版)[简称：健康园区 APP（Android 版）]V1.0 | 软著登字第2258542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3258 |
| 11 | 健康园区智慧医疗服务手机平台（iOS 版）[简称：健康园区 APP（iOS 版）]V1.0 | 软著登字第2258669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3385 |
| 12 | 苏州银行调度指挥系统[简称：指挥系统]V1.0 | 软著登字第2258552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3268 |
| 13 | 苏州创业担保贷款公共服务手机平台（iOS 版）[简称：苏州创 E 贷 APP（iOS 版）]V1.0 | 软著登字第2258560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3276 |
| 14 | 苏州创业担保贷款公共服务平台[简称：苏州创 E 贷]V1.0 | 软著登字第2257677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2393 |
| 15 | 苏州银行大数据风险预警系统[简称：风险预警系统]V1.0 | 软著登字第2258442 号 | 苏州银行 | 2017 年 12 月 7 日 | 2017SR67315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软件著作权名称 | 登记证书号 | 著作权人 | 登记批准日期 | 登记号 |
|---|---|---|---|---|---|
| 16 | 苏州银行自动部署平台[简称：自动部署平台]V1.0 | 软著登字第2293049号 | 苏州银行 | 2017年12月20日 | 2017SR707765 |
| 17 | 企业电子商务支付平台[简称：企商付]V1.0 | 软著登字第2292295号 | 苏州银行 | 2017年12月19日 | 2017SR707011 |
| 18 | 苏州银行客户查证平台[简称：客户查证平台]V1.11.0 | 软著登字第2267492号 | 苏州银行 | 2017年12月12日 | 2017SR682208 |
| 19 | 苏州银行起点银行系统（Android版）[简称：起点银行]V1.0 | 软著登字第2416076号 | 苏州银行 | 2018年2月2日 | 2018SR086981 |
| 20 | 苏州银行起点银行系统（ios版）[简称：起点银行]V1.0 | 软著登字第2423975号 | 苏州银行 | 2018年2月6日 | 2018SR094880 |
| 21 | “健康苏州掌上行”服务平台（IOS版）[简称：健康苏州]V1.0 | 软著登字第3147832号 | 苏州银行 | 2018年10月15日 | 2018SR818737 |
| 22 | “健康苏州掌上行”服务平台（Android版）[简称：健康苏州]V1.0 | 软著登字第3148479号 | 苏州银行 | 2018年10月15日 | 2018SR819384 |

**3、域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取得了22项域名证书，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6-35 本行域名**

| 序号 | 域名名称 | 注册所有人 | 注册时间 | 到期时间 |
|---|---|---|---|---|
| 1 | suzhoubank.net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6 | 2019.09.06 |
| 2 | suzhoubank.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6 | 2019.09.06 |
| 3 | suzhoubank.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4 | 2019.09.04 |
| 4 | suzhoubank.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4 | 2019.09.04 |
| 5 | banksz.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4 | 2019.09.04 |
| 6 | szbank.net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9.04 | 2019.09.04 |
| 7 | sz96067.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8.04 | 2019.08.04 |
| 8 | szbank.cc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4.21 | 2019.04.21 |
| 9 | suzhouyinhang.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0.04.15 | 2019.04.15 |
| 10 | dwrcb.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4.08.19 | 2019.08.1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域名名称 | 注册所有人 | 注册时间 | 到期时间 |
|---|---|---|---|---|
| 11 | xiaosubank.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2 | xiaosubank.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3 | xiaosubank.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4 | xiaosubank.net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5 | xiaosubank.net.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6 | xiaosubank.cc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5.04.03 | 2019.04.03 |
| 17 | qidianbank.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 18 | qidianbank.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 19 | startbank.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 20 | startbank.com.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 21 | 起点银行.cn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 22 | 起点银行.com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10.12 | 2019.10.12 |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注册证》等相关资料，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登录中国商标网（http://sbj.saic.gov.cn）查询的相关信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法拥有共计 85 项注册商标专用权，且均在有效期内。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权利证书等资料，并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法拥有共计 22 项软件著作权，且均在有效期内。发行人合法拥有共计 22 个互联网域名，且均在有效期内。

本行所处行业为银行业，经营活动涉及到的知识产权主要为本行的银行名称商标、各类产品商标，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信用卡系统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本行注册的域名。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本行知识产权证书及有关资料，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经全部取得其经营活动所需知识产权，该等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属瑕疵和纠纷，亦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和纠纷情形。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公开信息，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不存在作为被许可人使用第三方拥有的知识产权的情形；除许可控股子公司使用发行人拥有的注册商标、软件著作权外，发行人不存在作为许可人许可第三方使用其拥有的知识产权的情形。上述被许可人与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发行人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除发行人为被许可人的控股股东外），不存在纠纷争议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 十一、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是银行的重要资产和核心生产力之一，信息技术体系建设的完备对本行业务经营要素“优化资本、营销、质量、风险、创新、服务”有着重要而深远的影响；为此，本行信息技术持续在“稳定生产”、“成本优化”、“服务提升”、“业务创新”四大方面，建立起核心竞争优势。

2013 年本行制订了《苏州银行信息科技 3-5 年规划》，计划用 3-5 年的时间，通过“瘦身工程”、“换心工程”、“强身工程”三个阶段，持续提高科技规划、自主研发、安全运营能力，深化信息科技与业务的融合，全面提升银行信息化水平。经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基于全行统一架构的核心产品体系、渠道整合体系、管理分析及大数据体系、基础平台体系相继建设完成，本行第一个信息科技 3-5 年规划随着新核心系统的成功上线完美落幕，2018 年初，本行制定了新的 3 年规划，确定了“在未来三年期间，持续深化信息科技与业务的融合，以科技转型驱动全行数字化战略转型，将苏州银行打造成为一家数字化水平领先的城市商业银行”的目标。

## （一）信息科技治理架构

按照中国银监会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指引要求，落实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职责，本行董事会下设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负责对本行信息科技建设发展规划、重大信息科技建设项目进行审议，对信息科技重大项目及重要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信息安全领导小组，负责制定信息系统安全规划、审查批准信息系统安全策略，审核信息系统安全报告等。

本行信息科技职能部门是本行信息科技部，负责全行信息化建设规划、项目开发、测试、生产运维、信息安全等相关工作，信息科技部下设“三部两中心”，即科技运营部、科技研发部、科技金融创新部和规划管理中心、测试管理中心。截至 2018 年末，信息科技员工总数达到 140 人，是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科技队伍。

## （二）信息系统的开发建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基于本行统一的应用架构体系，采取业务与技术高度融合、自主研发与外包合作相结合的策略，包含核心业务、服务渠道、中间业务、管理分析等应用系统体系，有力地支持业务战略发展。

2015 年 9 月，本行启动了新一代核心系统建设工作，并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顺利完成投产上线。新一代核心系统以客户为中心、组建模型化、产品参数化、管理一体化、业务流程化、数据标准化和风控体系化为目标进行设计，建立全新的账务和产品体系，提供统一的客户与产品视图，以及全新的服务体验。新核心业务系统在技术上运用了大量互联网分布式架构理念，使得系统处理能力取得惊人突破，TPS 达到了 10000 笔/秒，日终批处理缩短至 15 分钟内完成，在本行发展过程中具有战略意义。

截至 2018 年末，已投入运行的应用系统共计 165 个，有效覆盖全行经营和管理领域。主要包括核心系统、柜面系统、企业服务总线系统（ESB）、客户信息整合系统（ECIF）、手机银行系统、网上银行系统、电子渠道整合平台、微信银行系统、直销银行系统、中间业务系统、统一批量管控系统、短信系统、统一外联支付及收单平台、客服中心系统、跨行统一支付结算系统、信用卡前置系统、自助设备前置系统、零售客户关系管理系统、集中作业系统、统一影像系统、票据系统、对公信贷系统、个贷系统、互联网贷款系统、互联网营销平台、资金管理系统、国际结算系统、COMSTAR 系统、供应链金融系统、理财资产管理系统、统一加密系统、客户共享平台、数据仓库系统、大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平台、综合报表系统、管理会计系统、应用监控系统、人力资源系统、财务管理系统、资产负债系统、资金头寸管理系统、事后监督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OA）、内网门户系统、项目管理系统、监管报表系统、征信报送系统、反洗钱系统、稽核审计系统、绩效考核管理系统等，为本行业务营销、风险控制、客户服务及决策支持提供了有力地技术保证。

**（三）信息技术创新能力**

根据本行信息科技发展战略规划，在互联网金融和大数据技术领域设立了专业团队，探索“互联网+”、移动支付、大数据、生物识别等前沿技术和应用方案，持续研究、拓展业务发展的新领域。

在互联网金融创新领域，2013 年搭建了基于电子渠道整合平台的互联网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用系统体系，建设了手机银行、新一代网银、O2O 商城、移动展业平台、微信银行等应用系统，支持移动营销、移动医疗、移动体育、移动信贷、移动商城、“苏工惠”、市民卡等互联网金融服务。

2015 年，本行与苏州市金融办合作，首次尝试跨界合作项目，建设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搭建涵盖丰富金融产品和增值服务的一体化互联网+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利用地方企业征信系统，突破企业需求和金融服务主体之间信息不对称的困局，实现创新企业资源与金融资源的有效对接。截至 2018 年末平台模式逐步推广到江苏省内泰州、无锡等城市，并获得“中国金融科技创新奖”、“江苏省金融创新奖”、“金融互联网锐意进取奖”、“2017 年度银行业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课题一类成果奖”等荣誉。

本行与苏州市卫计委合作搭建“健康苏州”掌上医疗服务平台，为广大市民提供社保线上支付功能，实现就医流程整体线上化，解决市民就医烦、就医难的问题；搭建园区“智慧医疗”平台，实现园区社保门诊线上流程一体化，提供快捷便民的就医服务，结合园区卫生平台提供园区居民各类健康服务。

在大数据创新领域，2013 年起构建了面向全行统一的大数据平台，融合数据仓库、Hadoop 平台技术，实现了结构化数据与非结构化数据的统一管理，积极探索大数据领域金融应用，推出米粒贷、大数据风险预警、十年账单、产品营销等一系列大数据应用，将数据持续转化为核心竞争力。

2018 年本行建设基于分布式架构的“小苏云平台”，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金融科技领域展开创新实践，以实现金融科技的智慧转型，并推动本行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快速发展。

**（四）数字化转型**

为了深耕互联网金融，本行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正式成立数字银行总部，通过互联网平台和技术扩展获客边界，直接开展互联网上的营销、拓客、理财、贷款等业务，提升本行在互联网时代的线上经营能力。

本行积极研究新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以助力全行的数字化转型。建设直销银行实现快速获客，建设互联网贷款系统，深挖场景金融；应用人脸识别技术实现远程开户，突破经营地域限制开拓异地客户；引入第三方大数据，逐步搭建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化风险决策系统，通过大数据、设备指纹、机器学习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创新技术解决互联网金融风险控制的难题，快速提升对批量贷款客户自动化审批能力，打造极致客户体验。

**（五）信息系统自动化运维**

本行基于最佳实践建立了成熟规范的自动化运维管理体系，以监测体系全面、应急处置快速、资源管理科学为目标，制订了“规范化、流程化、自动化、智能化”的运维发展策略。构建了全方位运行安全监控体系，提高运营监控的自动化水平。目前正在规划和建设统一视图的一体化运维平台，实现运维数据自动化收集、平台化管理、精细化分析和场景化应用，保障全行信息系统高效、安全、稳定的运行。

**（六）灾备体系建设**

本行按照“两地三中心”架构规划，完成了同城及异地灾备体系建设，实现同城双活灾备，异地数据级灾备。目前，本行已建立较为完备的灾备体系，覆盖所有客户服务类重要信息系统，实现同城跨中心应用系统双活。灾难应急响应机制健全，定期开展各系统真实灾备切换演练，灾难发生时可快速切换，保障业务连续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七节 风险管理

## 一、风险管理概况

本行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以及信息科技风险等。本行实施“底线明确、机制健全、运作高效、管理创新”的风险策略，与业务发展战略紧密结合，充分体现本行的风险承受能力及风险偏好。

本行实行的风险管理具体措施包括以下内容：

**（一）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建立了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逐步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构建了矩阵式风险管理架构，设置了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三道风险管理防线，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基本建立并不断完善。

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和数字银行总部的各业务部门及各区域业务条线为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负责管理本业务单元所有业务和操作环节的风险，履行事前预防控制的重要职责；条线管理部门负责制订本条线风险管控措施，定期评估本条线风险管理情况，针对风险薄弱环节采取必要的纠正补救措施。各总部风险合规部门及总行风险管理集群形成了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负责制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分析整体风险管理状况，加强对各部门和各级机构风险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的检查评估和监控，履行全面风险报告职责，持续改进风险管理模式和工具，实行垂直管理的风险总监派驻制和双向管理的风险经理制度，提高风险管理独立性。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开展全过程审计，对各业务环节进行独立、有重点、前瞻式持续审计监督。

总行风险管理部是牵头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并负责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的归口管理，协调各风险归口管理职能部门对全行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进行管理；计划财务部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归口管理；法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合规部负责全行合规风险归口管理；上市办负责全行声誉风险归口管理。

**（二）完善风险预警及报告制度**

本行建立并实施全面风险预警机制，加强对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监测和预警，不断规范和完善风险信息的归集和报告流程，明确风险报告路径及各部门、各岗位的报告职责，贯彻落实风险报告制度，确保全面、及时掌握各类风险隐患，有效防范和化解全行各类风险。

**（三）健全风险考核机制，加大风险考核力度**

本行重新梳理风险条线人员的考核机制，将风险条线相关人员全部纳入，按照“风控与发展相结合、条线与机构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设置风险管理指标和业务发展指标，提升风险人员履职能力，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离职信贷人员风险金制度考核管理。

**（四）促进风险管理工具和技术手段的提升**

本行加强对先进风险管理工具和技术手段的研究和开发，加大信息系统资源投入，不断优化信贷系统、内部评级系统以及引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推出的 ComStar 系统等。综合采用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和 VaR 值等风险管理技术和工具，辅助以定期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及不定期的信用风险压力测试等。

**（五）加强风险条线队伍建设**

本行不断加强风险条线队伍建设，根据授信客户数量、风险程度等因素配备风险经理，保持合理的比例和结构，加大风险经理招聘，同时加大后备风险经理的培养；培养风险人员严守风险底线、执行授信政策、遵守限额管理的意识；注重风险人员专业素质和能力的提升，把好新增授信质量关，把好存量授信动态监测关；继续对客户经理、风险经理培训，通过风险案例分析形式进行培训，做好客户经理和风险经理等级评审和考核。

**（六）加强引导，培养风险管理文化**

本行倡导合规文化，坚守风险底线，查防并举，有效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建立健康的风险管理企业文化，提升管理技术、制度、完善管理流程，支持业务发展与战略转型。有效防范风险需要从每个员工良好的风险意识出发，促进员工落实管理理念，实施风险规避策略，使员工保持主动的风险管理意识，提高全行风险管理水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行的风险管理职能组织架构包括风险治理层及承担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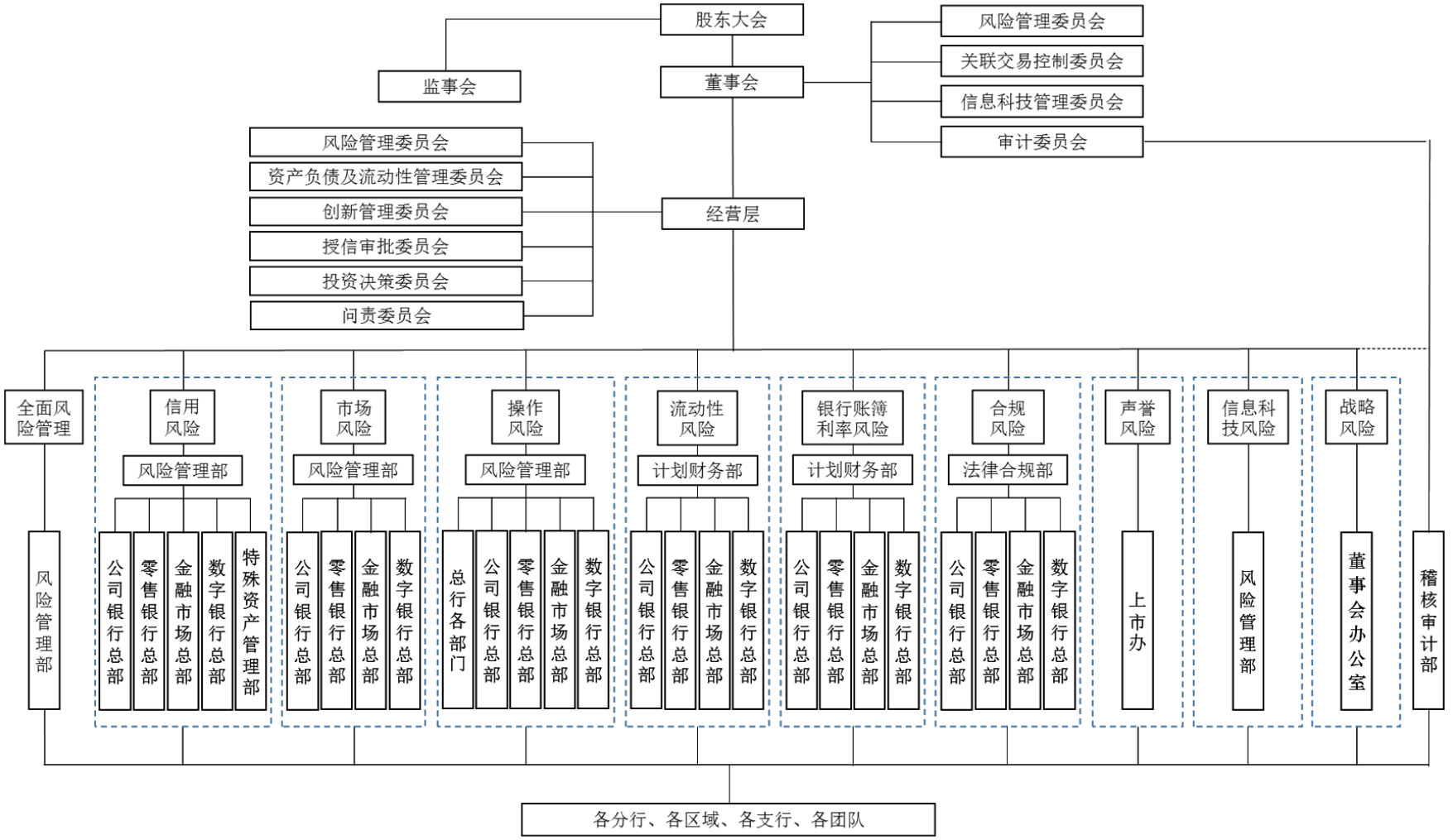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董事会**

董事会作为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本行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职责包括：

1、审定风险管理战略和目标、政策、制度和流程。

2、审定本行全面风险管理及内控合规管理的政策及框架。

3、审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

4、审定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

5、审定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判断标准和机制。

6、行使本行风险管理工作最高决策权，对重大风险事项进行决策。

7、监控本行面临的风险现状及督促风险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8、审定本行风险信息披露相关政策和程序，并指导执行工作。

9、通过授权专门委员会，例如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行风险状况管理与持续监督、监控，确保其职能得以有效实施。

10、有关风险管理的其他事项。

**（二）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设的委员会，通过集体审议的方式，履行本行风险管理职责，主要职责包括：

1、审议本行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合规政策及框架，提交董事会审定。

2、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对各主要风险的控制情况。

3、对本行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对本行风险与合规管理的有效性作出评价。

4、审议本行风险、内控合规等方面的管理报告，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管理的意见。

5、研究本行经营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风险事项。

6、对董事会审批权限内的大额授信、投资等重大业务，及大额资产风险分类等业务的风险事项进行审核。

7、经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高级管理层**

行长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法律、法规、规章、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的管理，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可授权负责相关风险的其他行领导或相关经营层委员会履行日常风险管理职能。主要职责包括：

1、根据董事会批准的风险管理战略和目标，组织建立适当的风险政策、制度、流程。

2、审批经营层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3、组织建立重大决策、重大风险、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流程的评判标准和判断机制。

4、审批风险日常管理职能的工作计划和资源配置，并监督其实施。

5、审批本行风险管理专业技术和模型的开发情况报告。

6、向董事会相关专业委员会报告风险管理进展和暴露的问题，并建议必要的措施。

7、定期审查压力测试方案及测试结果，指导相关职能部门修订测试方案和完善测试程序；按期报送监管机构测试情况。

8、审批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办法，标准化应急流程，审批各职能部门制订的应急子预案，定期根据本行实际情况调整风险应对策略。

9、审核组织本行定期进行预案演练结果，审议演练中发现的不足点及改进方法。

10、审批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的战略目标及信息科技规划，审批信息科技风险的政策、标准、原则，并报上级审议。

11、审批申报的信息科技风险项目，监控正在进行的信息科技活动的进度和效果。

12、有关风险管理的其他事项。

**（四）承担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

本行设置三道防线，作为合理配置有限资源并控制各类风险的手段。涉及三道防线的相关部门以其所承担的相应风险管理职能依次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前台业务部门**

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由面向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一线部门、业务单位组成。各前台业务部门、单位处在风险管理控制的最前沿，是业务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应接受风险管理部门的管理、协调和监督，建立健全相应风险管理流程，在业务前端识别、评估、应对与报告风险，树立“自我约束”和“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全员风险管理理念。对本业务部门、单位或条线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2、风险管理部门**

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由全面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和承担特定风险管理的归口部门组成。

（1）全面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

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①执行监管机构出台的风险管理指引、董事会批准的风险偏好和高级管理层确定的风险政策，推进本行风险战略的实施；

②组织制订本行风险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并检查执行情况；

③组织协调风险管理日常工作，指导、监督分支机构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及协调、推动各职能部门进行风险自查；

④收集、分析风险管理报告，评价和考核各机构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成效，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报告；

⑤负责本行风险报告的统一出口，汇总行内风险管理信息和报告，向监管机构报告，向董事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揭示和报告本行风险状况。

（2）特定风险管理归口部门

作为特定或专门类别风险的归口管理部门，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①对本部门归口的特定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控制；

②定期对本部门归口特定风险的重大决策、重大业务和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分析和评估，向全面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提交各所属条线、归口风险的风险管理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③根据本部门所归口的特定风险情况，研究、引入和实施先进风险管理的方法、技术和工具，加强特定风险的风险防范建设；

④履行各条线内其他日常风险管理相关职责，并定期向全面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汇报；

⑤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行内报告政策的内容、格式、频率及路径编制、报送内外部报告。

**3、监督部门**

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由本行审计部门组成，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①制订和实施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相关审计方案；

②对本行风险状况进行稽核审计，并提出独立整改意见；

③对各个部门的风险自查结果进行独立评估并采取进一步的稽核审计程序；

④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独立报告，以使其了解本行整体的风险控制状况和高风险领域。

## 三、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

本行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以及信息科技风险等。

###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指客户或对手方无法或不愿向本行履行责任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和资金业务。

本行坚守已明确的发展战略和市场定位，不断深化事业部改革，坚持走专业专注、特色化发展道路。风险条线建立符合战略定位的风险政策和偏好，加强授信政策指引和信用风险限额管理政策的主动执行和运用，加强风险政策和偏好对业务发展的引导作用，不断优化调整本行信贷结构。

**1、公司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针对公司业务的信用风险，始终坚持审慎风险管理，建立标准化的信贷审批流程和岗位风险责任机制，坚持有效资产抵押和防范最终资产损失的风险管理原则。同时，本行积极研究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结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务发展目标及资本管理要求，定期对相关信贷政策和制度进行评估和修订，科学调整投放策略，提高信用风险管理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1）信贷申请

本行各区域团队的客户经理会接受客户的贷款申请或主动营销潜在授信客户。本行着重营销本行认为信用良好的潜在借款人，根据潜在借款人所处的行业或地区的经济状况和前景对借款人的信用作出评估。

（2）信贷调查

本行分析借款人所提交的借款申请业务的信贷风险，对其进行信贷调查。为发挥信贷调查对控制信贷风险的作用，防范信贷人员的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本行信贷调查要坚持双人调查制度，对于 1,000 万元（含）以上大额授信，风险经理必须与客户经理协同调查，并提交独立风险评价报告；要建立分支行客户经理、营销团队负责人、分管行长、行长分层经营主责任人制度，与信贷调查责任挂钩，严把授信客户风险第一道关。本行在信贷调查中对于风险的分析注重以下因素：

借款人所处行业的行业风险；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如现金流、收入、总资产及有效净资产（即借款人实际可作为还款来源的资产）；借款人的管理层素质及业务竞争力和发展潜力；贷款的拟定用途；借款人的信用记录和还款意愿；担保人的代偿能力或担保品的价值。

①信用评级

对公司借款人的信用评级为信贷调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本行采取内部评级与外部评级相结合的信用评级方式，以内部评级为主，必要时可参考由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提供的外部评级信息。公司银行事业部下各区域团队及金融市场事业部业务部门管户客户经理是客户信用评级工作的唯一有权评级发起人。公司银行事业部风险合规总部以及各区域风险合规部、金融市场事业部风险合规部是客户信用评级认定部门。认定部门负责审查客户信用评级，对评级发起部门报送的客户信用评级材料进行审核，判断材料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对评级系统填报信息与审核要件进行一致性核查，对于数据填报有误的，返回发起部门修改；审查后，根据评级认定权限，将审查结果报送有权认定人或有权认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机构。评级认定部门与评级发起部门意见不一致的，以评级认定部门的意见为准。本行一般根据各公司借款人的违约可能性将其信用级别分为 AAA 级、AA+级、AA 级、A 级，BBB+级、BBB 级、BBB-级、BB+级、BB 级、B 级、CCC 级、CC 级、C 级、D 级等 14 级，其中 AAA 级为最佳信用等级。

授信期间，对用信客户进行年度评级更新。

②担保品以及保证评估

本行公司贷款担保包括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对于保证贷款，本行经办机构在对保证人的担保资格、资信状况、代偿能力等事项进行审查时，应当综合考虑保证人的资产规模、所有者权益、已为他人提供的各类担保余额、信用等级、现金流量、信誉状况、发展前景等因素，根据具体情况核定保证人的保证额度。

对于涉及抵押的公司贷款，本行接受抵押人有权处分的下列财产抵押：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以具有土地使用年限的房屋抵押的，原则上抵押期限不得超过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减去已经使用年限后的剩余年限）；建设用地使用权；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船舶、航空器；交通运输工具；法律、行政法规未禁止抵押的其他财产。

对于涉及质押的公司贷款，本行接受符合出质人享有所有权或依法享有处分权，依法可以流通、转让，依法可以特定化和转移占有，易变现、易保值、易保管等条件的动产质押；以特户、封金、保证金等形式特定化的货币质押；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依法可以转让的基金份额、股权，依法可以转让的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公路渡口等不动产收费权，应收账款，依法可以质押的其他权利等形式的权利质押。

本行按照不同担保品变现能力、市场价值以及借款人还款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担保品的价值。

（3）信贷审查及审批

本行实行多层次的公司贷款授信授权制度。即总行行长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代表总行向总行经营层其他成员、经营层专业委员会、公司银行事业总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进行授权；公司银行事业总部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对辖属职能部门、区域中心、团队进行转授权。团队为最终受权机构，一般不得再向下授权。

公司银行事业总部按照内部管理的需要，并结合下列情况对下辖区域经营机构实施差异化的授信授权管理：①所在地经济发达程度、人口密集度；②资产负债的规模、质量和风险程度；③经营效益；④经营管理水平、员工业务素质、尽职程度；⑤区域经营机构内控评价结果；⑥其他情况。

公司银行业务授信审批权限包含派驻区域风险合规部权限审批、公司银行总部权限审批、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权限审批。

①区域风险合规部审批权限

区域风险合规部权限由公司银行总部授权。在其授权权限内，分别由有权审批人单签、双签或会签。

②公司银行总部审批权限

公司银行总部审批权限分为公司银行总部风险合规部有权审批人单签、双签、“会签”权限与公司银行总部授信审批委员会审批权限。

③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批权限

超过公司银行总部审批权限的授信业务，由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进行审批。总行分管风险管理的副行长和总行行长拥有一票否决权。超过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权限的，需上报董事会批准。

本行各级授信审查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独立履行审查职责，揭示业务风险，提出审查意见。授信业务审查岗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资料完整性、业务合规性、逻辑合理性的审查；借款人主体资格审查；信贷政策的审查；授信方案的审查（业务种类和用途、额度、币别、期限、利率或收费标准、担保方式、支付计划与支付方式）以及风险审查。

本行各级审批人员贯彻执行本行战略目标与管理要求，结合专业知识与经验，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审批职责，不推诿、拒绝处理信贷业务，审批时遵守本行信贷审批流程和审批制度。审批人主要采取阅读调查报告、调查意见、审查意见、借款人财务报表、有关借款人的公开信息等资料进行非现场调查分析，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做出审批决策。若涉及大额或复杂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可采取现场调查的方式。在调查、审查结论的基础上，审批人综合考虑客户经营规模、业务特征、资金循环周期等要素，分析客户的资金需求（项目融资应根据特定项目分析），审慎确定借款人的授信额度（包括授信产品额度）。

（4）贷款发放

本行建立了放款中心，集中管控放款环节的操作风险。放款审核的基本操作流程分为放款资料的报送；放款资料的受理和审核；通知放款；放款资料归档等操作。

（5）贷后管理

①贷后检查

为规范授信业务后续检查工作，有效识别、防范和化解授信业务风险，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授信尽职工作指引》等规章制度规定，制订了《苏州银行授信业务后续检查暂行办法》。

授信业务发生后，本行授信业务相关人员对授信客户及其业务的风险状况进行跟踪、评价、分析，及时发现预警信号，采取相应防范和化解措施，同时包括对经营机构内部授信管理情况的检查。坚持现场检查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定期检查与动态跟踪相结合、前台后续检查与中后台督查相结合、及时报告与快速处理相结合的原则。

本行各经营机构的风险总监或分管风险行领导、风险管理或稽核审计部门、营销部门每年要参与现场检查。营销部门负责对授信客户的常规定期检查，风险管理及稽核审计部门负责对授信客户后续检查及经营机构的授信管理情况检查。

本行定期对贷款人执行借款合同情况及经营情况进行追踪调查和检查，如果发现借款人未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等造成贷款风险加大的情形，将提前收回贷款或采取相关保全措施。信贷管理人员全面检查信贷的使用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并形成报告。

②风险监控及预警

目前本行信用风险监控政策制度体系基本健全，每年制订和修订《苏州银行授信政策指引》、《苏州银行授信后续检查办法》、《苏州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类暂行办法》、《苏州银行信贷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置办法》、《苏州银行授信业务主责任人责任认定暂行办法》、《苏州银行授信业务主责任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苏州银行风险经理管理办法》、《苏州银行风险序列人员绩效考核办法》。

本行信用风险制度体系基本完善，各项信用风险制度基本健全。总行风险管理部全面负责本行的信贷资产风险的非现场监测和管理工作，每年年初牵头制订全行的年度风险控制目标计划，定期对目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考核，对全行的风险资产后续化解过程进行督导。在预警方面，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现场检查、非现场监测，及时发现贷款风险预警信号，采取化解处置措施，并严格实行主责任人制度，落实责任。

③贷款分类

本行认真学习汲取贷款分类相关监管文件精神，包括《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银发（2001）416 号]、《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银发（2002）98 号]、《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 号]、《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银监发（007）63 号]等，全面、客观和审慎制订和完善本行信贷资产分类管理办法。本行明确全行所有全口径表内、外信贷资产均需进行风险分类，每年对全行的分类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本行涉及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规范性文件为《苏州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本行根据相关办法，每个季度至少一次对全行的信贷资产进行分类认定。

④管理及收回不良贷款

本行根据监管规定，将次级、可疑、损失后三类认定为不良信贷资产。特殊资产管理部负责本行不良资产处置的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负责本行不良信贷资产的分类监测，风险评价管理工作；法律合规部负责本行不良信贷资产的合规管理工作；稽核审计部负责本行不良信贷资产的稽核审计管理工作；各事业条线总部负责各事业条线不良信贷资产管理的具体工作。

不良信贷资产实行方案管理制度。各机构应按照依法合规、集体决策、规范操作的原则，根据预计损失率大小、处置时效性高低、处置难易程度，有步骤地组织开展不良信贷资产处置工作，争取不良信贷资产价值回收最大化。不良信贷资产所涉机构应当结合尽职调查与评估、定期检查、催收的实际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按照“一户一策”的原则，综合运用各种处置方式，及时制订科学合理的处置方案。处置方案应如实反映不良信贷资产的现状，提出切实可行的化解措施，重点突出针对不良信贷资产拟采取的处置措施及其理由。具体的处置措施有直接催收、重组转化、诉讼（仲裁清收）、不良转让（出售）、以资抵债、呆账核销等。

（6）组合管理及信贷指引

本行以“植根实体经济，构建普惠金融，融合吴地文化，打造品质苏银”的发展战略和“深耕苏州，面向江苏，辐射长三角，成为中小企业的伙伴银行、城乡居民的贴心银行、以客为尊的数字银行、轻资本运作的交易银行”的市场定位，制订了授信政策指引和信用风险限额管理。通过对信贷业务进行细分管理，指导全行信贷工作，不断调整和优化信贷结构。

①向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发放贷款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政府融资平台授信坚持“名单制管理、总量控制、差异化准入”的原则。

政府融资平台授信名单包括银监会名单、江苏省银监名单及其他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门和机构等通过财政拨款或注入土地、股权等资产设立，承担政府投资项目融资功能的类平台企业和单位。

本行政府融资平台客户授信按照表内外业务全口径统计，并对政府融资平台授信实行限额管理。

本行政府融资平台授信实行区域和层级差异化准入要求，新增客户重点选择苏州、无锡、南京和其他列入全国百强县的区域，以及上述区域县区级以上和其他地市级以上层级的平台客户。同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工作，强化对债务风险的监测和提示，不得违法违规向地方政府提供融资，不得要求地方政府违法违规提供担保，购买地方政府债券要符合监管规定。

②向房地产开发商发放贷款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审慎介入房地产开发贷款，房地产开发贷款实行企业区域名单制管理，原则上新增房地产开发贷款仅限于南京、苏州、无锡地区。严格控制商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地产项目和物业贷款。同时要加强对当地房地产市场的监测，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最新变化，及时提示、预警可能出现的潜在风险。

本行严禁介入“地王”项目，严禁介入经调查发现或经国土资源部门、建设主管部门查实存在囤地、炒地、捂盘惜售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房地产开发企业。不介入“四证”不齐，项目资本金不足，成本明显偏高，产权存在纠纷的开发项目。

③向产能过剩行业发放贷款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严格要求“两高一剩”行业客户的授信准入，严禁介入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评级及安全生产不达标的企业。对“两高一剩”行业客户新增授信的，其统一授信方案一律报总行审批，对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未取得合法手续的新增产能建设项目，一律不得给予授信。本行“两高一剩”行业授信实行限额管理，年末余额控制不超年初数，并力争有所压缩。

**2、零售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零售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由零售银行总部风险合规部负责归口管理，各子事业部（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事业部、小微事业部）风险管理团队负责具体管理。总部风险合规部及各子事业部在总行的制度框架基础上制订自己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

（1）贷款申请及贷前调查

本行要求个人借款人填写包括指定信息的申请表，提供收入来源、就业情况、银行账户、信用记录、所经营企业的情况等信息。本行就个人贷款的调查，实行双人调查制度，要求主办、协办客户经理共同核查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取得相关证明文件、与申请人进行面谈。在对借款人的信用状况进行评估时，本行根据总行相关政策，综合考虑客户第一还款来源、担保情况，参考从中国人民银行的全国个人信用数据库、申请人单位、公开网站等渠道获取的信息。对于以抵押或质押方式作为担保的贷款申请，客户经理需根据符合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验证抵质押品的价值。在完成上述工作后，客户经理采取定量和定性的分析方法，对贷款申请进行风险评价，向个人贷款的审批人员出具调查报告并提交内部申请材料、客户基础材料及相关证明文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低于 100 万（含）的微贷方面，本行引入德国 IPC 贷款调查技术，以专业队伍、标准流程、交叉检验技术，服务小微客户。在遵循风险可控和内控有效的前提下，尽可能优化程序和客户手续资料，明确客户第一还款来源为贷款调查的重点和贷款审批的决定性因素，通过现场调查、获取数据、交叉检验，充分了解客户第一还款来源。客户经理通过调查了解客户及其经营情况，为客户提供最适合的个性化的融资方案。

（2）信贷审查审批

本行个人贷款业务审查审批授权给零售银行总部风险评审委员会、总部风险合规部及各子事业部处理。零售银行总部信贷业务授信额度审批严格控制在总行授权的权限内，各子事业部根据所在事业部性质及发展策略区分业务品种及客户群，建立贷款审查、审批工作制度，全面评价贷款申请内容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信用状况、担保状况、抵质押比率和风险程度等因素。

（3）贷款发放和贷后管理

本行个人贷款的发放由放款中心独立审核且在所有发放贷款的条件满足后方可发放贷款。对于个人贷款，本行根据借款人签署的借据将贷款资金划付给借款人指定的账户。定期进行贷后跟踪检查，保持与借款人沟通联络，监控还款资金来源和还款进度，并关注借款人收支情况的重大变动。对于触发预警信号的客户，及时发出风险预警，按不同等级的预警情况，制订不同应对措施及贷后检查频率，通过致电、与借款人会面和进行现场检查等方式调查预警原因。对于逾期的个人贷款，停止发放剩余额度，并通过电催、发送催收通知函的方式进行债权维护。在必要情况下，采取加固担保、诉讼保全等方式保障债权。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规定，基于贷款逾期的天数以及不同担保方式，将个人贷款进行分类管理。

（4）信用卡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的信用卡业务建立了全流程风险管理体系，根据本行经营范围的客户特点制订客户准入标准，引入大数据建立客户 360 度视图，加深对客户的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解，开发决策引擎，辅助人工审批判断，减少人为操作的疏漏风险。重点关注欺诈风险的发生，对销售环节加强管控和引导。贷中实施额度动态管理，定期检视客户资信情况的变化，对于用卡正常、风险可控，且可为本行带来收益的客户，适当提高授信额度，对于有套现或其他风险的客户，根据客户情况，实施降额、锁卡或更换产品等防控举措。对于交易欺诈环节，引入 PRM 系统，对高风险交易进行筛选，并人工外呼进行交易确认，确保客户交易的真实性。对于逾期客户，实施分类管理，根据客户风险级别的不同，采用不同的催收话术和工具，确保本行资产的正常、主动回收。

**3、资金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对本行资金业务中面临的信用风险，实行董事会、总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金融市场总部分级授权、逐级审批的自上而下管理模式。

（1）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在本行资本充足率约束下审慎投资。投资按照单一主体债权资产投资为主、组合类特定目的载体投资为辅的原则，对投资主体实行总额控制、分散投资，防范集中度风险。债券投资业务方面，本行实施“偏审慎型”的总体风险管控原则，与信贷融资统一进行信用风险管控，信用债方面坚持全口径总量控制，本行主要投资于金融机构信用债，少量参与城投债和产业债券，严格控制企业信用债发行人的区域、行业、单一客户等集中度风险，引导资源投向市场前景良好、产业政策支持、风险可控、效益高的行业，严密监控重点领域投资情况，强化集团和关联交易授信管理。

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业资产管理机构资产管理产品和资产证券化产品（ABS）等，投资须符合监管要求，按照本行年度投资策略和既定的风险偏好审慎操作，合理配置资产，规范操作流程。对特定目的载体投资本行对特定目的载体发起管理人实行“名单制”准入分类管理，发起管理人名单由总行风险管理部核定，综合评估其行业地位、风险管理能力、市场声誉以及对本行的综合贡献度和重要性等因素；对特定目的载体基础资产构成实行分类管理，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进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穿透”分析，严格进行信用审查和资金投向合规性审查，并按授权进行审批。根据所投资基础资产的性质确定风险权重，准确计量风险。

（2）金融同业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金融同业业务主要包括存放同业、货币市场业务、票据转贴现及再贴现等。

本行金融同业业务遵循“先授信、后用信”的原则，根据本行信贷政策规定的总体策略、客户指引、业务指引以及政策边界和准入要求，合理选择合作对象。本行对金融机构客户实行统一授信管理，在对金融机构客户的资信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的基础上，按照本行标准和流程确定客户的综合授信方案并集中统一控制信用额度。

金融同业授信按照授权体系逐级授信。本行对金融机构客户的统一授信实行分类管理，采用“批量授信”和“逐户授信”两种方式确定综合授信方案，将同业客户资本净额或净资产与风险系数的乘积作为其授信额度的参考值。

**（二）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波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变动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范畴包括交易账户利率风险、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汇率风险。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旨在根据监管要求和战略规划，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实现经风险调整后收益率的最大化。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颁布的《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建立了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有效管理的最终责任，确保银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负责审定市场风险管理战略、核心政策、重大程序和涉及重大市场风险的经营活动；督促高级管理层对市场风险进行有效的日常管理，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定期获取关于市场风险性质和水平的报告；监控和评价市场风险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董事会授权的部分市场风险管理职责，主要负责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关于市场风险的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制订或审议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方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政策和框架，提交董事会审议；对全行的市场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和不定期评估；审议市场风险方面的管理报告，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并及时向董事会提交评估报告。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市场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有权获得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关于市场风险管理的任何议案和报告。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督促制订、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程序及具体操作规程；及时了解银行各项业务的市场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确保银行具备足够人力、物力、财力以及恰当的组织结构、管理信息系统和技术水平来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为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提供充分的资源保障，定期对压力测试的情景和结果进行审查，不断完善压力测试程序；负责对内外部审计报告所发现的市场风险管理问题提出改进方案和采取应对措施，并应召作证。

总行风险管理部作为全行市场风险的扎口管理部门，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市场风险报告。总行风险管理部主要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四个环节进行市场风险管理。负责对业务和产品中的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分解和分析，及时、准确地识别各种业务中市场风险的类别和性质；拟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提交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审查批准；根据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对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基于合理的假设前提和参数，逐步开发和使用内部模型计量风险价值，对所承担的市场风险水平进行量化估计；负责每年度制订压力测试方案并实施；根据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承受能力，设置各级限额指标，制订内部审批流程，并定期审查和调整限额指标。监测相关业务部门对市场风险限额的遵守情况，报告超限额情况；制订应急处理方案，包括采取对冲、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市场风险水平。各总部在总行风险管理部拟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框架下，负责制订各类资金业务和产品的管理细则和操作规程，并报备总行风险管理部；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前台业务部门投资交易业务的市场风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总行风险管理部并采取应对措施；按期向总行风险管理部提交市场风险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配合总行风险管理部建立市场风险信息管理系统，协助其他部门开展市场风险管理相关工作。稽核审计部定期检查评估本行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间接参与市场风险管理。主要负责将市场风险相关政策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纳入审计计划和范围；对新出台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具体的操作规程进行独立评估；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重大审计报告。

**1、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变动的不确定性导致交易账户金融资产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可能性。

为了进一步防范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本行制订了《苏州银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办法》，对利率风险实行限额管理，设置了交易账户债券仓位面额限额、年度累计止损限额、久期限额、基点价值限额、交易员仓位面额限额和止损限额以及利率互换业务名义本金限额和基点价值限额等一系列限额管理指标，并对相关限额指标进行日常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在常规利率风险计量的基础上，本行定期开展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工作，用以评估和分析市场利率发生极端不利变动给本行可能造成的损失。

**2、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包括黄金）是指由于不同货币之间汇率（如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等）的不利变动而导致本行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头寸出现亏损的可能，包括交易账户汇率风险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为了进一步防范汇率风险，本行制订了《苏州银行汇率风险管理办法》，对汇率风险实行限额管理，设置了外汇净敞口限额、日止损限额和年度累计止损限额以及基点价值限额，并对相关限额指标进行日常监测、控制和报告。

本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代客结售汇敞口、外币资本金、外汇利润的结汇损失以及外币资产价值相对本币贬值等。本行通过跟踪本外币汇率走势，结合资产负债币种结构，合理安排资金来源与运用，并控制结售汇净敞口规模，规避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本行交易账户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汇即期业务和掉期交易业务，即：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过对汇率价格走势的分析和预判，通过自营外汇即期和外汇掉期业务而谨慎开展的价差交易。现阶段，本行开展的黄金拆借和黄金掉期组合业务以及外汇拆借和外汇掉期组合业务都属于金融负债业务。为控制交易账户汇率风险，本行保持外汇即期交易日净敞口为零。现阶段，本行开展的黄金拆借和黄金掉期组合金融负债业务以及外汇拆借和外汇掉期组合金融负债业务都属于金融负债业务。黄金拆借和黄金掉期组合业务中所有价格锁定，不存在市场风险敞口；外汇拆借和外汇掉期组合业务中拆借端利息存在汇率风险敞口，因此本行开展了外汇远期交易锁定利息支付成本。整体而言，本行交易账户汇率风险较低。

**（三）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行已制订操作风险管理的相关政策和程序，建立完善的操作风险治理机制和组织架构，以及科学的风险识别、评估、计量、控制、缓释、监测和报告流程，实现对本行各类操作风险的全面有效管理，有效降低操作风险损失，保证业务的正常持续开展。

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1、搭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行已经建立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风险管理部门以及承担操作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的管理职责。本行董事会将操作风险作为本行面对的一项主要风险，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每年定期召开例会，审阅操作风险报告，审议风险管理政策执行情况、风险容忍空间、风险事件等重大事项并指示相关风险管理工作。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操作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并有权获得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关于操作风险管理的任何议案和报告。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总行风险管理部是全行操作风险管理的扎口部门，负责制订操作风险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操作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确保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一致和有效执行。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操作风险资本计量过程中的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支持和相关指标的监管报送工作。总行稽核审计部定期检查评估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各业务部门作为操作风险的直接承担者和管理者，对操作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

**2、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本行根据管理需要不断修订《苏州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持续完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操作风险管理部门、承担操作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的职责。通过对《苏州银行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管理办法》、《苏州银行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苏州银行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管理办法》、《苏州银行操作风险报告管理办法》、《苏州银行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用户管理办法》、《苏州银行新产品新业务操作风险评估办法》、《苏州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和《苏州银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制度的持续修订，进一步明确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目标、流程等风险管理机制，提升操作风险管理的针对性和规范性。在规范银行前、中、后台管控工作的同时，不断开展制度培训和常规检查，提升制度的执行力。

**3、积极开展操作风险管理的优化工作**

本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持续优化，已经完成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和损失数据收集三大工具的建立及系统建设工作。将业务连续性管理与操作风险三大工具管理紧密结合，组织业务部门对各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和影响评估，充分识别并评估各风险点、管控措施和关键资源，客观评价剩余风险，根据风险管控目标采取适当的风险管控措施，压降风险水平，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根据本行组织架构的优化、机构及岗位设置的变动、部门职责的调整、业务流程的变化和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出，适时组织操作风险管理基础数据、流程、系统功能、操作手册的调整和优化工作，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持续开展操作风险专项培训，采取多种途径和形式，加强对操作风险管理理念、知识、工具与技能、流程、管控核心内容的培训，促进员工操作风险管理素质的提升，提升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意识，将操作风险管理工作与业务管理紧密融合，打造良好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

**4、逐步推进操作风险资本计量标准法达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目前本行操作风险资本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随着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和系统的持续优化和推广运用以及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本行也将逐步向操作风险资本计量标准法进行过渡。在此过程中，也将密切关注国际、国内监管前沿和业内最佳实践，适时调整操作风险计量方法，做好操作风险的计量工作，进一步提升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四）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获得充足资金或只有在付出额外成本后才能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义务的风险。本行高度重视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建设，现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符合本行现阶段发展需求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管理政策及手段不断完善，管理水平持续提高。

**1、治理架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执行层三个层级构成：本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高级管理层及其领导下的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工作。本行指定专门部门负责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是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牵头部门，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并将流动性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相关事业总部及总行部门配合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其中金融市场总部是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执行部门，负责辖内业务流动性缺口管理、资产负债组合管理以及配合全行流动性管理策略执行等工作。稽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本行流动性风险的内部审计。

**2、政策制度体系**

在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框架下，按照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委员会相关要求，本行流动性风险制度建设工作持续有序推进。目前，本行已建成了较为完备的流动性风险政策体系，包括《苏州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苏州银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办法》、《苏州银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和《苏州银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同时，根据本行业务的发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情况以及事业部改革的推进，相关政策制度的内容也在持续进行优化和更新。

**3、日常管理及压力测试**

本行通过对资金头寸的日常管理、现金流缺口分析、各项流动性指标的高频度监测等手段，对本行流动性水平和流动性风险进行日常的管理，通过指标限额及优质流动性资产的调节配置，确保本行流动性水平合理可控。

本行根据银监会流动性压力测试的相关规定，结合本行业务实际，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并形成压力测试报告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风险管理部呈报。并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对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

**4、优化措施**

随着事业部制改革以及利率市场化迅速推进，本行的经营策略与管理方式均发生一定变化，特别是由于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加强、市场流动性逐步收紧等因素，对于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本行从以下方面进行有效改善：一是修订和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各关键环节的二级管理办法，逐步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加强全行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及融资管理，切实提高风险承压及风险缓释能力；二是加快数据与 IT 系统改造，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块的系统功能，提升现金流分析、指标及限额管理、压力测试等系统功能；三是确立以日间备付管理为核心，现金流预测为基础的管理策略，做好现金流管理，指导各事业部加强内部流动性风险管控，适时调节业务规模及期限配置。

**5、指标水平**

本行坚持全行资产负债结构的综合管理，在充分权衡考虑盈利性、流动性、安全性要求下，本行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及本行存贷款业务增长趋势和特点，通过合理预判和前瞻性指导，有效控制资产负债期限配置，避免资产负债结构失衡造成流动性风险的过度承担，从而确保了全行流动性保持在正常水平，报告期内，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运行良好。

**（五）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变动导致银行账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等形式。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对利率变动趋势进行科学合理判断，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能力，合理地确定资产负债结构与价格，有效控制利率风险，在本行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经营收益最大化。

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为决策层（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委员会）、执行层（计划财务部、各事业总部、风险管理部、其他部门以及分支机构）、监督层（稽核审计部）三个层级。

董事会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政策审批机构，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具体实施工作，组织制订和审议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流程和限额。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委员会是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日常决策机构，负责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下达的限额和授权范围内管理全行利率风险。

计划财务部是全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主管部门，是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拟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战略、风险偏好、政策、流程和限额。金融市场总部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重要协作部门，负责配合计划财务部运用有效的金融工具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风险缓释。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牵头部门，负责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纳入全面风险报告体系，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

稽核审计部是风险管理流程的内部控制审计部门，负责对本行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各个组成部分和环节的准确性、可靠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的审查和评价。

**（六）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准则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所带来的风险。

合规风险管理是本行风险控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已建立了合规风险管理的防控体系，今后将致力于完善该体系，以加强控制合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风险的能力。

**1、合规风险管理架构**

苏州银行总行设立法律合规部，协助高管层有效管理合规风险。法律合规部负责全面协调合规风险的识别和管理，根据合规风险管理计划履行职责，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提交合规风险评估报告。

（1）苏州银行董事会对全行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最终责任。

（2）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合规管理职责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3）高级管理层对本行的合规风险负有直接责任，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合规风险管理报告。

（4）总行各部室负责管理本业务条线经营管理所面临的合规风险。

（5）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金融市场总部、数字银行总部合规管理职能部门协助本级管理层执行总行合规管理的各项措施，有效管理本级合规风险。

（6）各业务条线和区域、团队、基层支行负责人对本条线和本机构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首要责任。

（7）本行员工应自觉遵守员工行为守则，掌握本职工作岗位的合规要求，尽职履责，确保本岗位职责范围内经营管理行为的合规性。

**2、合规风险管理措施**

（1）按照《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制订了《苏州银行合规政策》、《苏州银行合规风险报告制度》、《苏州银行合规风险管理员管理办法》、《苏州银行内部规章制定办法》、《苏州银行合同管理办法》等合规风险管理工作的基本制度，建立了合规管理工作机制。

（2）定期梳理全行所有有效制度，根据监管政策、业务流程、行内管理要求等变化对制度进行评价。

（3）建立合规专业序列，组建全行专兼职合规员队伍。制定合规专业序列考核办法明确合规专业序列人员的任职条件、考核管理，并建立专业序列考试题库，定期组织岗位资格考试。搭建了合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层级人员的合规职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确定了合规风险报告路线及频率，并对合规风险报告中暴露的各项风险做好整改跟踪措施。

（5）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合规培训与文化宣传活动，不断深化全行员工的合规意识。

（6）对本行内控制度进行合规性审核工作，持续改进和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对本行业务合同、新产品、新业务以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合规性审核，主动识别和评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合规风险。

（7）对各事业总部开展内控合规评估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并迅速予以纠正，并将检查结果纳入年度合规内控考评。

（8）以问责为戒尺，完善问责体系建设，强化问责力度，对违规行为起到了警示、威慑、惩戒的作用。

**（七）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本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本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事件是指引发本行声誉风险的相关行为或事件。作为苏州本地唯一的法人城商行，苏州银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不断加强声誉风险防控力度，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水平，以保持本行良好的声誉和品牌形象。

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立足顶层设计，培育声誉创造价值理念**

本行已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本行战略发展规划，从战略高度，倡导并推行声誉创造价值的理念，从思想上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同时，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了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统筹设计，建立了舆情管理工作的考评机制，全面提高声誉风险管理水平。本行董事会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制订与本行战略目标一致且适用于本行的声誉风险管理政策。高级管理层承担本行声誉风险管理责任，执行董事会制订的声誉风险管理政策，领导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本行上市工作办公室承担声誉风险日常管理工作；

**2、注重日常管理，构筑全员声誉风险文化**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的监测、识别、评估、应对和评价。一方面设立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情监测专岗，建立了严密的舆情监测体系和应急预案机制，建立覆盖本行及 4 家村镇银行、1 家金融租赁公司的应急预案体系，针对重点信息组织协调会议重点研判；另一方面，结合本行实际情况，量身定制《苏州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手册》，面向本行员工推送“声誉风险案例精选”，制订《舆情分析月报》、《声誉风险分析季报》，涵盖苏州银行新闻信息量日走分析、正负面信息统计分析等内容，并通过对正负面报道进行对比验证，挖掘特定业务的区域化特点和问题；

**3、加强团队建设，提升声誉风险防控能力**

建立遍布本行各机构的声誉风险联络员队伍，日常舆情信息即时报告；定期组织声誉风险管理培训，提高员工应对媒体的能力和面对客户的服务水平；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模拟，检验突发舆情事件处置通道是否畅通，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识别和应对能力。

**（八）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将信息科技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通过制订《苏州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政策》、《苏州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细则》和《苏州银行业务连续性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搭建完整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管理流程与职责，细化管理模式与工具，整体协调信息科技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三道防线的分工合作、互相监督，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有效性稳步提升。

信息科技部作为信息科技风险的第一道防线，通过不断提升信息科技治理、统筹应用系统开发管理、广泛应用自动化测试技术、加强应用监控平台建设、完善灾备体系、深化整体运维能力、加大外包风险管控力度等多项措施压降相关领域的风险水平，进一步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信息科技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风险管理部作为信息科技风险的第二道防线，在充分评估内在风险水平较低的基础上，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理工作。一是建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明确重要业务流程的持续运营目标和恢复目标，组织开展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二是就外包风险管控机制建设、外包服务信息安全管理、非驻场外包服务管理等方面开展自查，组织制订整改计划，加强监督，提升风险管控水平；三是组织建立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流程和风险监测机制，制订各类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具，全面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能力，持续将信息科技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稽核审计部作为信息科技风险的第三道防线，在有效组织信息科技风险全面审计工作的同时，按年度信息科技风险审计计划着力对信息科技风险高发领域与重要系统组织开展审计工作，持续跟踪审计问题整改工作，有效促进本行各项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

## 四、反洗钱工作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以及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其他适用法律法规制订了全面的反洗钱制度及程序。本行在总行成立了由总行行长担任组长的反洗钱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本行的反洗钱工作，制订本行的反洗钱计划，审议与反洗钱工作有关的管理规定及内控制度，并对反洗钱工作中的其他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并监督执行；领导小组下设反洗钱工作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法律合规部。法律合规部负责全行反洗钱管理工作，包括反洗钱工作中的制度建设提出管理及审核意见，对反洗钱日常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涉嫌洗钱案件等提供法律咨询，提出解决方案与对策；稽核审计部负责对本行反洗钱工作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反洗钱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实施；信息科技部负责保存本行客户身份资料、交易记录及反洗钱报送信息的电子数据和维护本行反洗钱系统的正常运行及程序开发；风险管理部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将全行反洗钱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对反洗钱业务、制度建设提出风险管理意见。各总部及下辖各区域中心、各营业机构成立反洗钱工作小组，指定部门或岗位负责反洗钱工作；各总部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对下辖各子事业部、各区域中心和各营业机构执行《苏州银行反洗钱管理办法》及反洗钱相关内控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各营业机构设立反洗钱监测岗，按照规定的岗位职责，具体负责对大额交易及可疑交易进行记录、甄别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析和及时报告等工作；做好非自然人客户的受益所有人身份识别工作；负责落实客户风险防控措施和工作要求，做好风险分类工作，对有合理理由认为客户风险等级与其实际情况不符的，及时进行风险等级调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及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关反洗钱规定，本行依据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制度、反洗钱调查及临时冻结制度等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反洗钱内部审计及检查。为规范和加强本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以风险为本的反洗钱管理机制，准确评估和合理确定客户洗钱风险等级，有效防范和控制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苏州银行反洗钱客户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各个部门依据分工遵循风险相当、全面性、同一性、动态管理及保密原则开展客户风险分类工作，从客户特性因素、地域因素、业务因素（含金融产品、金融服务）、行业因素（含职业）四个方面进行定性定量两个层次的风险分类，同时建立了初次评级、存量客户评级和日常评级构成的风险分类流程。同时，本行依据客户的风险分类情况对客户采取区别化的尽职调查流程及其他风险控制措施。

## 五、内部审计

本行设立稽核审计部，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实行垂直管理的模式；负责对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客观地开展审计确认和咨询工作，针对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直接报告，保证了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本行审计目标是促进国家经济金融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监管部门规章和本行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在本行风险管理框架内，对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效果提出意见和建议，促使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促进本行各项业务运营与管理活动的改善，增加本行价值。根据审计目标和事业部改革的实际需要，稽核审计部设立了公司业务审计中心、零售业务审计中心、综合业务审计中心、信息科技审计中心和苏北审计中心（含东吴村镇银行审计中心）五个中心。

本行制订了《苏州银行内部审计章程》、《苏州银行内部审计项目操作规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制度，为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证；本行制订了重点项目审计操作手册，为审计工作规范化、流程化管理奠定了基础；本行开发使用了审计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了现场审计与非现场审计相结合的审计体系，为提高审计效率提供了技术保证；本行通过开展全面审计、专项审计、后续审计、离任审计等各种审计活动，基本实现了本行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合规风险、科技风险等审计范围的全覆盖。

本行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以风险为导向，合理制订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并严格执行，有力地促进了全行内部控制的完善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八节 内部控制

## 一、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建设

### （一）本行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与原则

本行内部控制是指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参与的，通过制订和实施系统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实现控制目标的动态过程和机制。

**1、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

（1）保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贯彻执行。

（2）保证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保证本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4）保证本行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2、本行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全覆盖原则。苏州银行内部控制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各项业务流程和管理活动，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2）制衡性原则。苏州银行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机制。

（3）审慎性原则。苏州银行内部控制坚持风险为本、审慎经营的理念，设立机构或开办业务均坚持内控优先。

（4）相匹配原则。苏州银行内部控制与管理模式、业务规模、产品复杂程度、风险状况等相适应，并及时根据情况变化进行调整。

### （二）内部控制管理架构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法律合规部、稽核审计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

1、本行董事会负责保证本行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内审慎经营；负责明确设定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保证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

2、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内部控制职责。

3、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决策；负责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可接受的风险水平，制订系统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负责组织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

## 二、内部控制体系和内控制度建设概况

### （一）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

本行已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7 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决策研究机构，负责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管理的各项意见及相关工作计划，全面加强风险管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努力实现内部控制管理的标准化和科学化。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有关监管要求及《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促进公司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本行已形成了各部门业务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相互监督，构建起教育、预警、防范、奖惩相结合的有效规范的内部控制机制和管理体系。

本行下属四家村镇银行及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也依据各自的组织形式构建了相关公司治理组织架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内部控制管理框架**

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的要求，本行建立以董事会为决策层、管理层为执行层、独立的稽核审计部为监督评价层的内部控制体系。稽核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对本行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独立检查和评价，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独立、客观地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监督工作。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总行管理层主要负责人直接报告，保证了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

**3、内控制度建设**

本行持续推进内控制度建设，践行标准化要求。在建立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本行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也保持高度关注，不断强化规章制度执行力度。主要通过三道防线的互动、制约，提高其执行力，如部门自查、合规和稽核部门检查，加强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和评价，对制度执行不到位的行为，与绩效考核挂钩，从而增强监督评价的效果，提高各机构对规章制度的重视程度。另外，通过建立、健全问责机制，有效遏制有章不循的现象，使本行保持平稳运行状态，无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发生。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全面、持续、规范的风险管理体系，运用风险评估方法和工具，对各类风险持续监控和识别，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本行在经营过程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

1、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客户或交易对手在到期时不能全额清偿债务而带来的风险，主要包括信贷风险、交易对手风险等。

2、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现阶段，本行暂不涉及股票和商品价格风险。

3、操作风险：主要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未能偿付债务或满足存款人提取存款或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人融资需求而导致信誉损失、经济损失等形成的风险。

5、其他风险：本行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和法律合规风险。

（1）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2）声誉风险：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

（3）法律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守法律、法规和准则，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三）内部控制措施**

本行对日常经营活动包括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存款和柜面业务、中间业务、国际业务、财务会计管理、融资租赁业务及信息科技管理均制订了较健全的各项规章制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风险管理状况的变化，持续梳理和修订业务制度，为规范本行业务操作提供制度保障。

**1、授信业务**

（1）健全信贷管理制度和流程。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订、修订相关信贷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手册，规范操作流程，明确风险点和内控要求，有效传达和执行。

（2）坚持审慎的风险战略，筑牢风险底线，努力达成风险管理目标，确保全行资产质量。

（3）制订授信政策指引。按照限额、区域、行业、客户、产品、管理六个方面制订授信政策，不断优化调整本行信贷结构，严格授信准入和审批，严把新增授信质量关。

（4）完善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加强服务和垂直管理。建立四大事业总部，各事业总部的风险合规部门对各区域风险分部垂直管理，授信业务审批、人员调配等皆由各事业总部的风险合规部门统一管理，接受总行风险管理部的业务指导。风险总监直接向总行分管风险领导负责，并纳入全行风险条线垂直管理，由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对其进行统一的矩阵考核，实行定期轮换制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风险管理不力的风险总监及时调整。

（5）完善授权管理制度。根据最新的组织架构及时调整，明确事业总部职责；对基本授权内容进行划分，明确相关责任部门所负责的具体授权内容；持续完善基本授权流程，明确新增、补充、调整授权的相关流程。

（6）完善统一授信制度。通过制订和实施统一授信方案，核定单一客户或单一集团客户的最高授信额度。

（7）严格授信审查与审批管理。各级授信审查人员加强责任意识、尽职履责、独立判断，按照规定程序、相应权限审批贷款。加快推进专职授信审批人制度的施行，提高授信审批质量水平。

（8）建立信贷业务担保管理制度。选择恰当的担保方式，完善担保审批程序，规范担保合同内容，强化担保监管，努力实现担保债权，以提高信贷资产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

（9）完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制度。规范全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全面、客观反映全行信贷资产质量。

（10）完善信贷业务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理制度。明确风险预警职责和报告程序，遵循全面预警、分级管理、及时报告、快速反应、持续监控、责任到人原则，切实防范、化解风险。

（11）扎实做好贷后管理工作。按照本行相关规定做好首次跟踪检查和定期检查工作，动态了解授信客户风险变化情况，及时采取风险管控措施；严禁贷后检查流于形式；定期进行现场检查和考核；强化风险预警管理工作；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风险领域、重点客户的监测分析，定期召开贷后例会，按月上报辖内信用风险监测分析报告。

（12）完善不良问责机制。落实授信主责任人制度，及时对不良贷款的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和处罚。

（13）加快信贷系统建设和维护。加强新一代对公系统的建设，做好内部评级系统的运用，对数据录入质量存在问题的进行严肃问责。

（14）强化授信档案管理。对授信档案的保管、建档、登记等明确规定、规范管理。并且加快授信档案电子化建设，通过影像系统上传保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5）建立全行风险序列人员绩效考核办法。规范风险序列人员绩效考核，综合评价风险序列人员履职能力，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16）加强风险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落实风险管理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的培训，提高信用风险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2、资金业务**

（1）健全本行资金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订、修订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手册，规范操作流程，明确风险点和内控要求，有效传达和执行。

（2）资金调拨。本行资金的调出和调入应当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应严格按照权限进行操作，并及时划拨资金，登记台账。

（3）资金交易管理。本行明确规定资金交易的业务品种，确定资金业务单笔交易的限额以及相应承担的单笔、累计最大交易损失限额和交易止损点。同时根据本行的风险承受水平，合理确定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限额和相关交易参数。

本行根据授信原则和资金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确定交易对手、投资对象的授信额度和期限，并根据交易产品的特点对授信额度进行动态监控，确保所有交易控制在授信额度范围内。

未经总行批准或授权，任何分支机构不得开展资金交易。

（4）压力测试。本行逐步建立全面、严密的压力测试程序，定期对小概率极端事件，如市场价格发生剧烈变动，或者发生意外的政治、经济事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以评估本行在极端不利情况下的亏损承受能力。

本行将压力测试的结果作为制定市场风险应急处理方案的重要依据，并逐步定期对应急处理方案进行审查和测试，不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5）资金交易员管理。本行对资金交易员实施有效管理，建立适当的约束机制。资金交易员上岗前需取得相应资格。本行根据资金交易的风险程度和管理能力，就交易品种、交易金额和止损点等对资金交易员进行授权。资金交易员需严格遵守交易员行为准则，在职责权限、授信额度、各项交易限额和止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点内以真实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严守交易信息秘密。

本行建立资金交易中台和后台部门对前台交易的监督机制。中台监控部门对前台交易的授权交易限额、交易对手的授信额度和交易价格等进行核对，对超出授权范围内的交易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后台结算部门独立进行交易结算和付款，并根据资金交易员的交易记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交易对手逐笔确认交易事实。

（6）资金交易风险和市值报告制度。本行按照市场价格计算交易头寸的市值、敏感度指标和浮动盈亏情况，对交易账户的市场风险、头寸市值变动进行实时监控。同时建立资金交易风险和市值情况的内部报告制度，明确不同层次和种类报告的发送范围、程度和频率，定期、及时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其他管理人员提供有关资金业务风险和市值情况的报告。

（7）资金业务新产品的开发和经营。本行资金业务新产品的开发和经营需经过批准，在风险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完备、人员合格和设备齐全的情况下，交易部门才能全面开展新产品的交易。

（8）加强资金业务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落实资金业务管理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的培训，提高资金业务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3、存款和柜面业务**

（1）建立健全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定、修订相关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手册，规范操作流程，明确风险点和内控要求，有效传达和执行。

（2）根据制定的全行年度经营计划，提高存款和柜面业务的人员资源配置效率，从全行各网点的业务规模、发展结构出发，合理配备运营管理和业务人员。

（3）建立健全运营人员绩效考核体系，将全体运营人员的工资、绩效与柜面业务的质量和数量挂钩，有效调动全体运营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4）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分级授权与审批制度，明确审批事项、审批人及审批权限。

（5）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集中作业制度。对存款和柜面业务中重要类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以及流程复杂类业务由后台集中处理，即有效防控风险且提高业务处理效率。

（6）建立岗位制约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做到会计与出纳岗分离、记账岗与复核岗分离、同一类业务不同流程岗位分离。关键岗位设立 A、B 岗，确保人员轮休业务不脱节。

（7）建立柜面人员强制休假和整体移交制度。对存款和柜面业务中重要岗位的管理和业务人员实行强制休假和轮岗，有效防控内部操作风险。

（8）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事后监督和对账制度。对存款和柜面业务实行事后监督，与相关客户实行定期对账制度。

（9）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档案管理制度。对存款和柜面业务档案的内容、整理、装订、保管、查阅、销毁等明确规定、规范管理。

（10）建立现金和重要物品管理制度。对存款和柜面业务印章、重要单证的使用和保管，严格遵循“印、证分管”制度，规范重要物品的保管、领用和交接，实现岗位之间互相牵制。定期组织存款和柜面业务检查，规范全行存款和柜面业务行为，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长效机制。

（11）建立存款和柜面业务监督和违规问责机制。落实各层级存款和柜面业务检查监督主体，完善检查职能和内容，对存款和柜面业务违规行为进行问责和处罚。

（12）加强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及业务人员队伍建设。落实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人员职业道德的培训，提高存款和柜面业务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13）加强存款和柜面业务人员技能培训。落实存款和柜面业务管理人员专业技能和培训，采用网点分散自学和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存款和柜面业务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4、中间业务**

（1）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

①健全信用卡及消费金融业务的授信政策。依据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对新开发的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制订相应的授信政策，并对已有产品的授信政策进行完善。

②建立分级审批制度，严格按照授权程序，对审批事项、审批人员及审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权限作出明确规定。

③完善审批系统，加强审批队伍建设。根据审批要求不断完善审批系统；对审批人员定期培训，增强专业技能、培养风险与合规意识。

④建立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安排工作人员对客服所反映的投诉问题进行及时处理。

⑤建立客户贷中、贷后管理制度。全面了解客户资质，加强对风险客户的把控，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⑥建立客户资料归档制度。对客户申请材料进行整理、装订、保管，保护客户个人信息安全。

（2）财富管理业务

①建设制度及流程。针对代理基金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代理集合信托资金收付业务、代销资管业务、代销实物贵金属业务、代收费业务、三方存管业务（通过交通银行和兴业银行的银银平台实现）、柜面通业务及存款业务分别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及员工操作手册，合理确定该业务的风险控制点，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执行标准统一的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确保规范运作。

②深化风险管控。积极调整和完善日常风险控制的管理工作，通过梳理关键风险点、风险流程，制订部门重点业务的检查标准，明确关键风险点、检查重点和检查方法。对各区域、各经营性支行的业务操作和销售行为以现场和非现场形式进行内控检查。持续开展产品销售录音录像检查工作。经过持续检查，本行“双录”执行情况较以往有了较明显的提升。在做好检查的同时，本行亦注重对区域上报自查反馈的整理分析以及做好“双录”业务管理培训。对各类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并不断完善管理手段，如加强业务培训、深化网点检查和督导、完善系统控制等，进一步深化财富管理工作，在业务发展的同时防范操作风险。

③建立相关系统控制。坚持产品销售的“双录”，“双录”业务覆盖范围涵盖理财、基金、信托、保险、资管等财富产品和借记卡开卡业务，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产品销售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保证销售的合规性。在开展各项代理业务过程中，始终坚持建立健全信息系统控制，通过内部控制流程与业务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作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的有效结合，加强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系统自动控制，不断的升级优化，以做到业务的合规性、业务的连续性及业务的高效性。尽量实现与合作方的系统互联互通，以保证数据的及时及安全；尽量减少人工操作，以保证业务的连续及高效性；尽量实现统一管理，以方便业务的管理。

④队伍管理建设。从系统操作规范、营销专业度及合规销售方面对本行的理财经理进行全面的培训提升。加强营销队伍的过程管理，不断细化过程管理类考核标准，将日常工作抽查与定期全面检查相结合，规范营销队伍日常工作流程的同时提升专业销售技能；加强理财经理资质管理，要求理财经理必须具备相关的资质才能开展对应业务

⑤销售过程要求。在开展代理基金、保险、信托资管等业务时要求客户必须经过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后方可购买各类产品，该控制采用系统强关联控制措施。未进行风险测评或是风险测评失效的客户，无法购买产品。对代理各类产品的宣传资料的制作和使用提出了明确规定，保证代理业务宣传的合规性。

（3）互联网金融业务

①健全数字银行总部贷款业务、存款理财业务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订、修订相关各类产品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规范产品准入要求和操作流程；

②制定数字银行总部贷款业务的风险审批及贷后管理制度，规范风险管理理念及操作流程；

③建立数字银行贷款业务全自动化线上审批系统，实现所有业务实时自动化线上审批；

④建立岗位制约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做到审贷分离。关键岗位设立A、B 岗，确保人员轮休业务不脱节；

⑤制定并逐步完善资产端全自动线上审批流程；

⑥上线数据分析平台，实现贷前客户申请数据、贷中审查审批数据、贷后还款及催收数据结构化存储与动态监控；基于底层数据积累，搭建中间数据层，为风险指标分析提供针对性指导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⑦建立违规问责机制。对业务违规行为进行问责和处罚；

⑧加强数字银行总部风险队伍建设，落实各职能部门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培训，提高数字银行总部贷款业务、存款理财业务的风险防范能力，提高本行互联网金融业务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5、国际业务**

（1）制订各项贸易融资业务产品的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分支机构结合本行实际对总行贸易融资业务规章制度进行细化并对本行开发本地化贸易融资业务产品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和操作细则。

（2）建立外汇资金往来账务核对机制，按规定由专人及时核对外汇资金往来账户，保证账务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按规定进行帐务核对，调阅往来账户行对账单、MT950 报文、对账平衡表等账务核对记录及会计账册等资料，定期核对境内同业往来帐户；账务存在不符时及时按规定进行处理或调整；对于细节不详无法解付的款项按规定在当日作挂账处理并向账户行或付款行发出查询，调阅查询登记簿、有关会计账表凭证、向账户行或付款行发出的查询书、SWIFT 报文等资料。

**6、财务会计控制**

（1）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流程。根据监管政策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订、修订相关财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手册，规范操作流程，明确风险点和内控要求，有效传达和执行。

（2）制订全行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提高财务资源配置效率，从全行各事业总部、子事业部、区域、行业、产品、客户等方面的业务发展和结构调整的战略需要出发，重点支持有效益、有质量、有竞争力、有持续发展力的战略业务。同时，做好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和评估，发挥预算管理在衔接和落实战略规划与年度经营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3）建立健全绩效考核体系。

总行：以打造“规划型总行、服务型总行、效能型总行”为引导，考核指标设置围绕“统筹规划、构建标准、督导保障”的定位，打造事业部框架下新工作标准，为总部发展提供服务支持和管理保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总部：以打造“专业型总部、创新型总部、绩优型总部”为引导，考核指标设置围绕“专业经营、创设产品、强化管理”的定位，构建条线化运营的新工作机制。对事业总部的考核强化利润导向为先的考核方式，利润贡献为本年度考核的基础，设置绩效奖金池，设定绩效奖金提拨率，各总部的绩效奖金总额与考核利润完成情况进行挂钩，同时也遵循本行“统一原则、公平公正”、“兼顾历史、平稳过渡”、“职责清晰、轻装上阵”的考核原则。

（4）完善税务管理制度。明确税务风险管理目标并纳入全行风险偏好框架体系，完善税务风险管理体系。为加强税务合规的日常管理工作，引导事业部各税务申报区域对接人员完成了合规申报工作，定期复核各区域纳税申报情况，并对复核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反馈和指导。税务制度方面，制订全行统一的税务合规申报手册，确保各税务申报区域工作流程的规范性以及各类税款计算的准确性，逐步优化并完善各项税务应对措施。

（5）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账务核算，对固定资产的采购、登记、保管、盘点、折旧、清理等进行规范管理。每年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清理，编制盘点报告，并对相应的盘盈、盘亏资产进行账务处理。

（6）建立财务支出授权与分级审批制度，明确审批事项、审批人及审批权限。根据本行目前的管理架构，分别从总行层面及事业部层面建立了相应的授权审批体系，取得授权书后，在财务报账系统中配置相关授权审批人员，并确保相关授权独立不相容。

（7）建立岗位制约和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做到会计与出纳岗分离、记账岗与复核岗分离、财产核算岗与财产管理岗分离。关键岗位设立 A、B 岗，确保人员轮休业务不脱节。

（8）建立财务档案管理制度，对财务档案的内容、整理、装订、保管、查阅、销毁等明确规定、规范管理。

（9）建立财务监督和违规问责机制。落实各层级财务检查监督主体，完善检查职能和内容，对财务违规行为进行问责和处罚。

（10）加强财务管理人员队伍建设。落实财务管理人员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的培训，提高财务内控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7、融资租赁业务**

（1）开展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控制能力。

（2）健全授信管理制度。根据监管政策、经济形式和业务发展要求，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制订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授信管理办法。同时在现有授信政策的基础上，制订相应的二级管理办法和操作细则，明确风险内控要求，严把授信准入关，不断提升审查审批质量。修订了《租赁业务担保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3）定期对相关制度进行重新评估。不间断对内部规范及管控流程的有效性、监管要求的符合性、实际操作的风险控制度、流程的顺畅性等内容回头评估。根据监管要求、政策指引、权限变化、业务发展等具体情况，对相关不合宜内容进行修订。

（4）限额管理规划有序。以限额管理为抓手，从负债、资产两方面合理规划，有序落实。

（5）严格项目审查审批。加强审查人员的合规、责任和勤勉尽职意识、严格按照授信政策进行项目审查审批。完善自主创新金融支持中心的差异化授信制度，提高授信审批质量水平。

（6）调查排查多措并举。严格做好租前调查、租中审查、租后调查工作，项目投放和租后管理并重。根据风险状况和业务特点，开展专项排查，对于检查的问题加强责任落实和问题整改。

（7）加强租赁业务过程管理及全面风险文化建设，提高全员风险意识。

（8）租后管理及时到位。严格按照公司各项规定的相关要求，提高租后和资产风险分类工作的时效性。

（9）完善租赁资产风险分类制度。规范租赁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加强租赁资产风险防范和化解的能力，全面保障公司租赁资产安全。

（10）完善信贷业务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理制度。明确风险预警职责和报告程序，遵循全面预警、及时报告、快速反应、持续监控、责任到人原则，切实防范和化解风险。

（11）动态防控流动风险。根据运营状况，对流动性风险的防控采取动态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整策略。

（12）动态防范市场风险。通过积极监测利率市场波动，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和央行稳健的货币政策，维持了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未来则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包括中长期融资，对冲工具等）降低面临的市场风险水平。

（13）加快租赁系统建设。租赁业务系统一期已投产，正在进行租赁业务系统二期项目建设。建立信息系统体系。建立完善、合理的系统体系，实现办公自动化、业财一体化管理。

（14）强化项目档案管理。明确项目档案建档、保管和登记等规定、规范管理。

（15）严格主责任人制度。项目落实主责任人，明确租赁业务流程中各环节、各岗位的责任，界定租前、租中、租后的责任边界。

（16）通过建立专兼职内控合规管理人员队伍、常态化的检查机制以及风险事件反馈改进机制，实现对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的闭环管理。推进合同流程线上审批流程、明确签约规范、加强培训等方式加强签约流程管控，防范法律风险。开展员工行为排查工作，不断提高员工合规意识。加强风险排查并督办整改。开展租赁业务流程合规性、签约项目合同等多项检查，多角度查堵风险隐患。建立整改督办机制，重点对内外部审计检查发现问题制订整改方案并推动落实。

（17）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以利润为中心，鼓励新增投放，突出考核重点，定性与定量想结合。目标分解到个人，考核穿透到个人。在落实主体责任的基础上建立问责机制，遵循“合规尽职免责，违规失职追责”的原则，与主责任人的绩效考核挂钩，完善绩效考核体系。

（18）加强员工队伍建设。能力提升上，采取专业培训、同业交流、经验分享等多种形式，并做好阶段性总结；人才培养上，做好人才梯队建设；人员素质上，增强员工责任感和执行力，加强员工 8 小时之外的管理，防控道德风险。

**8、信息科技控制**

（1）依据监管指引、最佳实践，制订可靠的、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流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确保内部控制信息的交流与沟通，健全科学的内控评估机制，实现有效的监督制约。

（2）在治理架构上，严格划分信息系统开发部门与运维部门的职责，建立和健全信息系统风险防范的制度，确保计算机信息系统设备、数据、系统运行和系统环境的安全。

（3）在治理架构上，明确了各信息系统开发人员、运维人员的岗位职责，做到关键岗位之间的相互制约，各岗位之间不得相互兼任。

（4）在治理架构上，总行、各部室、各总部、各区域、各网点均配备信息安全员，明确了信息安全员的职责。

（5）在制度体系上，执行落实项目管理办法、外包管理办法、投产管理办法等，规范管理信息系统的项目需求、立项、开发、投产、运行和维护整个过程。

（6）在制度体系上，依据 ISO27001 健全和落实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覆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

（7）在制度体系上，依据 ITIL 建立信息科技运维管理体系，覆盖问题管理、事件管理、知识库管理、容量管理等。

（8）在安全控制上，通过引入抗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WEB 应用防火墙、入侵防御、防火墙、均衡负载、加密平台、运维堡垒机、日志审计、反垃圾邮件网关、防病毒软件、桌面安全管理系统、数据泄漏管控、移动平台安全沙盒等安全产品，完善了基础安全管控措施。

（9）在安全控制上，注重基础安全建设，定期对重要信息系统开展安全评估、测评和外部审计，推进了电子银行系统代码审计、手机银行等系统移动客户端安全加固等项目，加强了电子银行系统对非法攻击的防护能力。

（10）在基础环境控制上，本行数据中心机房建设符合国家 A 类机房标准，出入计算机机房有严格的审批程序和出入记录，确保计算机硬件、各种存储介质的物理安全。计算机机房和营业网点有完备的计算机监控系统，确保计算机终端的正常使用。

（11）在网络安全控制上，建立了网络管理平台，有效地管理网络的安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故障、性能、配置等，并对接入国际互联网实施有效的安全管理，严格控制外联区域。

（12）在信息系统访问控制上，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实施有效的用户管理和密码（口令）管理，对用户的创建、变更、删除、用户口令的长度、时效等均有严格的控制。员工之间严禁转让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用户名或权限卡，离岗、离职后及时调整、注销该员工帐号。

（13）在变更控制上，系统所有变更均需要通过 ITSM 进行审批，授权后方可有权限做修改等操作。

（14）在取证控制上，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应用程序等日志均按需保存至平台，并通过 NBU 进行备份，且可被审计。

（15）在数据安全控制上，各类数据信息，数据的操作、数据备份介质的存放、转移和销毁等均有严格的管理制度来约束。且有数据备份在同城和异地灾备中心，同时建立全行数据防泄漏系统，保护敏感数据的安全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16）在应急控制上，已制订各系统详细的应急方案，并定期进行修订和演练。

**（四）信息交流与反馈**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对外发布各类定期公告，保证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通过不断完善网站、投资者电话、联合调研等多种渠道向投资者及时报送经营发展的最新动态。

**（五）监督评价与纠正**

本行逐步完善内部监督机制，通过不断强化监督检查力度，优化全行监督与评价工作。2018 年，总行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内审部门及各总部开展了“乱象整治”、押品检查、大额授信、飞行检查等检查活动检查工作，以检查业务的方式倒查内部制度和合规管理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业务合规经营。

## 三、内部控制主要缺陷

从总体上来说，本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是较为完善和行之有效的，执行情况也是良好的。通过评估我们也发现本行在内部控制方面还存在一般缺陷，需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不断完善。主要表现为虽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在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方面仍应当予以关注和持续改进。

## 四、内部控制缺陷整改

本行高度重视内控自我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认真落实整改，各级管理层已采取积极的整改措施，检查及完善现行的作业流程，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不断完善和加强本行的内部控制建设。

## 五、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

本行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本行经营管理活动质量和财务目标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并正在认真落实整改。

自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内部控制应当与本行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本行将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银监发[2014]40 号）的要求，加强内控体系建设，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本行健康、可持续发展。

## 六、会计师对本行内部控制的评价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4 号）。发行人会计师认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上述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九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本行的独立性经营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本行与各股东的资产产权明晰，发起人及股东出资已足额到位。

本行通过购买、租赁等方式拥有自己的经营场所。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本行业务与资产之八、主要固定资产”部分所述的权属瑕疵外，本行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或使用权。

本行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本行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与股东共有资产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本行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本行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本行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本行不存在与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本行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组织架构体系。本行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主要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本行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部门及分支机构均由本行独立设置及管理，在决策、管理、运营、财务核算、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人事及劳动制度、资金营运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本行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主要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未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

**（五）业务独立**

本行独立从事《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经营范围内业务，业务完全独立于本行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独立，符合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基本要求，相关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二、同业竞争

同业竞争是指本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由于股东持股分散，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因此，本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国发集团、虹达运输、园区经发作为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苏州银行 5%以上股份的期间内：

1、本公司将不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商业银行业务，以避免对苏州银行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本公司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控股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与苏州银行主营业务相竞争或可能相竞争的任何商业银行业务。”

## 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方法》的相关规定，对照本行的实际情况，本行关联方包括：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企业，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方如下表列示：

**1、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表 9-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
|---|---|---|---|---|
| 1 | 国发集团 | 30,000 | 10.00% | 国有法人股 |
| 2 | 虹达运输 | 19,500 | 6.50% | 社会法人股 |
| 3 | 园区经发 | 18,000 | 6.00% | 国有法人股 |

**2、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表 9-2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 序号 | 公司名称 | 关联关系 |
|---|---|---|
| 1 | 苏州信托 | 国发集团控制 |
| 2 | 国发创投 | 国发集团控制 |
| 3 | 企业征信 | 国发集团控制 |
| 4 | 营财投资 | 国发集团控制 |
| 5 | 盘门旅游 | 国发集团控制 |
| 6 | 东吴证券 | 国发集团控制 |
| 7 | 国发物业 | 国发集团控制 |
| 8 | 苏信创投 | 国发集团控制 |
| 9 | 苏州相融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 | 国发集团控制 |
| 10 | 苏信宜和投资 | 国发集团控制 |
| 11 | 新东吴优胜 | 国发集团控制 |
| 12 | 东吴期货 | 国发集团控制 |
| 13 | 东吴创投 | 国发集团控制 |
| 14 | 东吴基金 | 国发集团控制 |
| 15 | 东吴创新资本 | 国发集团控制 |
| 16 | 国发不动产投资 | 国发集团控制 |
| 17 | 国发并购投资 | 国发集团控制 |
| 18 | 国发资产管理 | 国发集团控制 |
| 19 | 国发股权投资基金 | 国发集团控制 |
| 20 | 国发创投（香港） | 国发集团控制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公司名称 | 关联关系 |
|---|---|---|
| 21 | 国发高铁文化创投 | 国发集团控制 |
| 22 | 东吴创投（徐州） | 国发集团控制 |
| 23 | 东吴并购资本管理（上海） | 国发集团控制 |
| 24 | 东吴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 | 国发集团控制 |
| 25 | 国发投资管理 | 国发集团控制 |
| 26 | 友谊外事汽车服务 | 国发集团控制 |
| 27 | 东吴玖盈 | 国发集团控制 |
| 28 | 东吴阳澄投资管理 | 国发集团控制 |
| 29 | 东吴证券中新（新加坡） | 国发集团控制 |
| 30 | 东吴阳澄创投 | 国发集团控制 |
| 31 | 苏信百汇资产管理 | 国发集团控制 |
| 32 | 国发商业保理 | 国发集团控制 |
| 33 | 东吴城建资管 | 国发集团控制 |
| 34 | 东吴丹生创投[2] | 国发集团控制 |
| 35 | 东并投资[3] | 国发集团控制 |
| 36 | 东吴证券（香港） | 国发集团控制 |
| 37 | 信用再担保 | 国发集团控制 |
| 38 | 住房担保 | 国发集团控制 |
| 39 | 苏州苏信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0 | 东吴（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1 |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2 | 苏州国发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3 | 苏州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4 | 苏州国发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5 | 苏州国发联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6 | 苏州东吴汇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 | 国发集团控制 |
| 47 | 东吴国际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8 | 苏州市对外发展总公司 | 国发集团控制 |
| 49 | 道通期货 | 虹达运输控制 |
| 50 | 保税区荣德 | 虹达运输控制 |
| 51 | 沙钢宾馆 | 虹达运输控制 |
| 52 | 恒荣世纪 | 虹达运输控制 |
| 53 | 独墅湖科教 | 园区经发控制 |
| 54 | 园区国际货运 | 园区经发控制 |
| 55 | 元禾控股 | 园区经发控制 |
| 56 | 宿迁园区开发 | 园区经发控制 |
| 57 | 禾裕金融 | 园区经发控制 |
| 58 | 融华租赁 | 园区经发控制 |
| 59 | 苏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园区经发控制 |

注 1：该企业原名为苏州国发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2：该企业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注销。

注 3：该企业已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注销。

注 4：该企业已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注销。

注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吴人寿已不属于国发集团控制的企业，但该企业仍属于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3、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

**表 9-3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 84,588,000 | 79.80% |
| 2 |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 65,800,000 | 65.80% |
| 3 |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 51,950,000 | 51.95% |
| 4 |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 75,600,000 | 75.60% |
| 5 | 苏州金融租赁 | 810,000,000 | 54.00% |

**表 9-4 本行的联营企业**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江苏盐城农商银行 | 121,000,000 | 20.00% |
| 2 | 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 | 64,278,360 | 9.30% |

**4、其他关联方**

本行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相关规定，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申报的其他家庭成员。本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影响的其他企业

**表 9-5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苏州金融租赁 [1] | 本行董事长王兰凤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 [1] | 本行副行长张水男任该企业董事<br>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杨建清曾任该企业董事 |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钱锋任该企业监事 |
| 国发集团 [2]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
| 国发创投 [3]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国发股权投资基金 [3]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
| 国发资产管理 [3]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国发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闵文军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闵文军曾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党委书记、董事长<br>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重大影响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局主席 |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道通期货 [3]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沙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香港奔辉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br>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沙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沙钢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沙钢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长 |
| 无锡锡丰钢铁有限公司 [4]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监事 |
| 江苏沙钢集团锡兴特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监事会主席 |
|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监事会副主席 |
|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长 |
|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沙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监事<br>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中科沙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监事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上海卡梅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监事 |
|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张家港保税区润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任该企业董事<br>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长 |
| 江苏沙钢集团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曾任该企业董事 |
| 园区经发[2] | 本行董事钱晓红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曾任该企业董事长、总裁 |
| 元禾控股[3] | 本行董事钱晓红曾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宿迁园区开发[3] | 本行董事钱晓红曾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财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曾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任该企业副董事长 |
|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任该企业董事 |
| 东吴证券[3] | 本行董事钱晓红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广融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曾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工业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钱晓红任该企业董事 |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副董事长、总经理<br>本行董事高晓东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波司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副总裁 |
| 江苏威德罗服饰有限公司[5]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总经理 |
| 常熟市晟高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 |
| 江苏盛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常熟市波司登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苏州千义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共同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总经理 |
| 江苏苏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常熟晟高国际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办 |
| 浙江晟高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 |
| 上海登威服饰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泸州东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江苏德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江苏雪中飞制衣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常熟市波司登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江苏波司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常熟市波司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常熟市康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晟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
| 新余晟高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上海康博飞达服装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康博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总经理 |
| 上海波司登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波司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堃玺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创威（常熟）置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副董事长、总经理 |
| 中科波司登纳米服饰（苏州）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常熟市名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常熟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波司登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山东波司登服饰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监事 |
| 德州康欣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共同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山东康博置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山东康博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长、经理 |
| 波司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高级副总裁 |
| 山东康馨洁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经理 |
| 山东康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河南波司登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常熟市鑫统联钢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并任该企业监事 |
| 常熟中纺联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常熟中民服置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并任该企业监事 |
| 江苏苏大天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康欣制衣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江苏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北京意思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波司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
| 波司登（高邮）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康博服饰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任该企业监事<br>本行董事高晓东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鼎元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 |
| 常熟市高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苏州天宫青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本行董事高晓东共同控制该企业 |
| 苏州洪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本行董事高晓东重大影响该企业 |
| 吴中集团 | 本行董事张姝任该企业副总裁 |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姝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门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姝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苏州觅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姝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6] | 本行董事张姝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总裁 |
| 深圳前海金海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广州融至益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监事 |
|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金海腾曾任该企业独立董事<br>本行监事吴建亚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BP Hillcrest Advisory LLC. | 本行董事彭小军任该企业管理合伙人 |
|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彭小军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Momentum Advisory Limited | 本行董事彭小军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侯福宁曾任该企业副总裁 |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侯福宁曾任该企业董事 |
|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侯福宁任该企业党委书记、董事长 |
|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曾任该企业副总裁 |
|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7]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董事长、经理 |
| 风灵创景（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北京百付宝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曾任该企业经理 |
| 西安春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西安百金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经理 |
| 天津泽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执行董事 |
| 北京百付宝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经理 |
| 度小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副总裁 |
| 黑龙江联保龙江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西安地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执行董事、总经理 |
| 安一恒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经理 |
| 上海优扬新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经理 |
| 重庆百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董事长 |
| 网联清算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张旭阳任该企业监事会主席 |
|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绿洲森工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8]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曾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孟卫元任该企业副总裁 |
| 盛虹集团 | 本行监事孟卫元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城投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财务总监 |
| 苏州沪宁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总经理 |
| 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城投资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曾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综合物流园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虎丘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虎丘婚纱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曾任该企业董事 |
| 东吴人寿[3]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天然气管网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火车站地区综合改造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桃花坞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长 |
| 苏州市山塘历史文化保护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苏州城投火车站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丁建国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
| 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总经理 |
|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昇实业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重大影响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曾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保税区嘉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本行监事王晓斌重大影响该企业 |
| 张家港保税区国贸毛纺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王晓斌任该企业董事 |
| 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吴建亚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康定选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上海思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康定选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开鑫分享绿色金融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康定选任该企业董事 |
| 北京华明富龙财会咨询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葛明任该企业总经理 |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葛明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葛明任该企业独立董事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联企业 | 关联关系 |
| --- | --- |
|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葛明任该企业董事 |
| 江苏盐城农商银行[1] | 本行风险总监后斌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保税区千德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董事长、总经理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锦程沙洲股权投资有限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 |
|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沙洲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张家港保税区沙钢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总经理 |
| 沙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上海金浦谦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张家港保税区兴恒得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张家港保税区恒沙贸易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上海金浦健服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张家港保税区章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监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沣源红树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沙沣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恒量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苏新量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沣源浩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嘉元量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沈彬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 |
| 波司登国际服饰（中国）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br>本行董事高晓东曾任该企业副总裁 |
| 常熟市晟高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的近亲属曾任该企业总经理 |
|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高晓东的近亲属任该企业董事长 |
| 上海天地人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合伙人 |
| 上海大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合伙人 |
| 天增地长（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本行董事叶建芳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合伙人 |
| 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 本行监事孟卫元的近亲属任该企业总经理 |
| 吴江市南鑫木业厂 | 本行监事孟卫元的近亲属控制该企业并任该企业董事长 |

注 1：苏州金融租赁、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江苏盐城农商银行同时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和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行与上述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披露在本节“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与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的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2：国发集团、园区经发同时为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行与上述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披露在本节“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1、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交易”。

注 3：国发创投、国发股权投资基金、国发资产管理、道通期货、元禾控股、宿迁园区开发、东吴证券同时为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和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本行与上述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披露在本节“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交易”。

注 4：该企业已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注销。

注 5：该企业原名为江苏波司登服装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更名为江苏威德罗服饰有限公司。

注 6：该企业原名为江苏吴中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7：该企业原名为北京百度百盈科技有限公司。

注 8：该企业原名为科博达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改制并更名为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 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闵文军卸任国发中小企业担保董事长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国发中小企业担保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注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钱晓红卸任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文化博览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和苏州物流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述 3 家企业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注 1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曾任董事王巍离任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王巍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前述企业具体包括：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万盟并购顾问有限公司、沈阳万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万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金融博物馆（集团）、中国信贷控股有限公司。

注 1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曾任董事潘飞离任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潘飞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前述企业具体包括：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巨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 1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曾任监事叶晓明离任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叶晓明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前述企业具体包括：江苏乾融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苏州鼎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乾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坤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辰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天驰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天驰新宇凯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天驰新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天驰新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天驰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新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鑫源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合融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QIANRONG CAPITAL LIMITED、苏州海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苏州羲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洛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日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 1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沈彬卸任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已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江润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注 1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叶建芳卸任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注 16：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监事王晓斌卸任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已满 12 个月。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国泰财务有限公司已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 （二）关联交易

### 1、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交易

（1）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6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存款余额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国发集团 | 192,691 | 806,887 | 21,741 |
| 园区经发 | 20,038 | 1,897 | 27,695 |
| 虹达运输 | 9 | 9 | 12 |
| **合计** | **212,737** | **808,793** | **49,448** |
| 同类交易总额 | 192,675,175 | 168,736,610 | 158,638,733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11% | 0.48% | 0.03% |

（2）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存款利息支出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7 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的存款利息支出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国发集团 | 6,444 | 177 | 92 |
| 园区经发 | 146 | 203 | 434 |
| 虹达运输 | 0.221 | 17 | 5 |
| **合计** | **6,591** | **397** | **532** |
| 同类支出总额 | 4,191,832 | 3,534,895 | 2,959,772 |
| 占同类支出总额比例 | 0.16% | 0.01% | 0.02% |

（3）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情况如下表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示：

**表 9-8 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国发集团 | 440 | - | - |
| 园区经发 | - | - | - |
| 虹达运输 | - | - | - |
| **合计** | **440** | - | - |
| 同类收入总额 | 7,320,906 | 6,279,158 | 5,820,302 |
| 占同类收入总额比例 | 0.01% | - | - |

**2、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交易**

（1）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存款及同业存放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9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存款及同业存放余额**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宿迁园区开发 | 114,325 | 131,753 | 134 |
| 元禾控股 | 59,440 | 6,554 | 60,022 |
| 住房担保 | 57,491 | 47,410 | 75,932 |
| 东吴玖盈 | 12,001 | 11,327 | 15,440 |
| 融华租赁 | 10,462 | 6,583 | 10,967 |
| 独墅湖科教 | 8,333 | 3,445 | 1,614 |
| 信用再担保 | 8,003 | 9,573 | 36,963 |
| 苏州信托 | 5,083 | 25,912 | 8,673 |
| 东吴阳澄投资管理 | 410 | 1,450 | 1,115 |
| 东吴阳澄创投 | 325 | 325 | 50,030 |
| 东吴证券 | 304 | 3 | 4 |
| 营财投资 | 120 | 117 | 745 |
| 苏信宜和投资 | 14 | - | - |
| 禾裕金融 | 6 | 6 | 456 |
| 国发商业保理 | 2 | 4,774 | 10 |
| 企业征信 | 0.2 | - | - |
| 上海新东吴优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0.059 | 0.001 | 0.005 |
| 东吴人寿 | - | 133,788 | 225,09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东吴丹生创投 | - | 29 | 1 |
|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 20,000 |
| 苏州国发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 | 36 |
| 园区国际货运 | - | - | 10 |
| **合计** | **276,320** | **383,048** | **507,253** |
| 同类交易总额 | 207,362,276 | 195,671,101 | 175,501,517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13% | 0.20% | 0.29% |

注 1：东吴人寿 2018 年为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2017 年、2016 年为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2）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10 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宿迁园区开发 | 4,285 | 2,355 | 23 |
| 住房担保 | 798 | 584 | 1,775 |
| 元禾控股 | 404 | 395 | 1,215 |
| 东吴证券 | 302 | 0.026 | 0.027 |
| 东吴玖盈 | 120 | 141 | 71 |
| 苏州信托 | 110 | 56 | 47 |
| 信用再担保 | 34 | 444 | 79 |
| 融华租赁 | 14 | 26 | 62 |
| 独墅湖科教 | 12 | 7 | 1 |
| 国发商业保理 | 5 | 24 | 0.018 |
| 东吴阳澄投资管理 | 4 | 1 | 1 |
| 营财投资 | 3 | 10 | 65 |
| 东吴阳澄创投 | 1 | 10 | 30 |
| 东吴创投 | 1 | - | - |
| 新东吴优胜 | 0.343 | - | - |
| 苏信宜和投资 | 0.096 | - | - |
| 东吴丹生创投 | 0.022 | 0.159 | 2 |
| 禾裕金融 | 0.021 | 0.398 | 9 |
| 企业征信 | 0.001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东吴人寿 | - | 11,785 | 20,859 |
| 苏州吴中国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4 | 263 |
| 苏州国发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1 | 30 |
| 园区国际货运 | - | 0.004 | 0.047 |
| 东吴期货 | - | - | 0.004 |
| **合计** | **6,093** | **15,843** | **24,531** |
| 同类支出总额 | 5,290,032 | 4,952,166 | 4,275,810 |
| 占同类支出总额比例 | 0.12% | 0.32% | 0.57% |

注 1：东吴人寿 2018 年为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2017 年、2016 年为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3）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贷款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1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贷款余额**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元禾控股 | 280,000 | 308,000 | 336,000 |
| 融华租赁 | 81,900 | 111,150 | 117,000 |
| 国发商业保理 | - | 50,000 | - |
| 宿迁园区开发 | - | - | 5,000 |
| **合计** | **361,900** | **469,150** | **458,000** |
| 同类交易总额 | 141,326,521 | 119,417,307 | 103,858,535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26% | 0.39% | 0.44% |

（4）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12 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元禾控股 | 13,650 | 14,922 | 11,011 |
| 融华租赁 | 5,692 | 6,033 | 7,418 |
| 国发商业保理 | 1,527 | 635 | - |
| 宿迁园区开发 | - | 163 | 1,270 |
| **合计** | **20,869** | **21,754** | **19,69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同类收入总额 | 7,320,906 | 6,279,158 | 5,820,302 |
| 占同类收入总额比例 | 0.29% | 0.35% | 0.34% |

（5）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情况

**表 9-13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东吴证券 | 1,895,000 | 3,105,000 | 5,040,000 |
| 苏州信托 | 1,174,056 | 1,793,536 | 2,091,950 |
| 新东吴优胜 | 308,600 | 600,000 | 600,000 |
| **合计** | **3,377,656** | **5,498,536** | **7,731,950** |
| 同类交易总额 | 27,207,518 | 28,442,758 | 41,564,588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12.41% | 19.33% | 18.60% |

（6）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取得的收益凭证利息收入如下表列示：

**表 9-14 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取得的收益凭证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东吴证券 | - | - | 19,060 |
| **合计** | - | - | **19,060** |
| 同类收入总额 | 1,856,921 | 2,165,332 | 2,838,217 |
| 占同类收入总额比例 | - | - | 0.67% |

（7）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手续费支出如下表列示：

**表 9-15 支付给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手续费支出**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东吴证券 | - | - | 500 |
| **合计** | **-** | **-** | **500** |
| 同类支出总额 | 80,674 | 53,793 | 46,582 |
| 占同类支出总额比例 | - | - | 1.07% |

（8）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银行承兑汇票如下表列示：

**表 9-16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东吴玖盈 | 40,000 | 25,000 | 50,266 |
| 宿迁园区开发 | - | 3,491 | - |
| **合计** | **40,000** | **28,491** | **50,266** |
| 同类交易总额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11% | 0.12% | 0.22% |

（10）金融资产转让

2016 年 12 月，本行与苏州信托签订了《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包括不良资产未偿付本金 364,217,330 元及利息 46,524,354 元）对应的收益权以 364,217,330 元转让给苏州信托设立并作为管理人的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该信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价值共计 102,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该信托计划的劣后级份额价值共计 102,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信托计划已完成清算分配。

（11）保荐承销交易

2016 年 3 月，本行与招商证券、东吴证券签署《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聘请招商证券、东吴证券担任本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上市的联合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3、与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的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消，详细情况如下：

**表 9-17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的交易余额情况**

单位：千元

| 交易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子公司：**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238,685 | 601,764 | 580,907 |
| 其他资产 | 743 | 1,322 | 1,569 |
| 同业存放款项 | 463,164 | 356,830 | 729,707 |
| 吸收存款 | 54,491 | 1,417 | 11,497 |
| 其他负债 | - | 300 | - |
| **联营企业：** | | | |
| 存放同业 | 6,175 | 7,611 | 9 |

（2）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消，详细情况如下：

**表 9-18 与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的交易情况**

单位：千元

| 交易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子公司：** | | | |
| 利息收入 | 10,444 | 19,108 | 14,285 |
| 利息支出 | 14,792 | 19,174 | 3,44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312 | 300 | 471 |
| 劳务服务 | 8,574 | 9,155 | 5,766 |

**4、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

（1）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19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余额情况**

单位：千元

| 交易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发放贷款 | 5,171 | 7,232 | 3,29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交易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吸收存款 | 4,202 | 7,521 | 7,213 |

（2）与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0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情况**

单位：千元

| 交易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贷款利息收入 | 119 | 110 | 84 |
| 存款利息支出 | 61 | 144 | 101 |

（3）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 21,602 | 25,123 | 28,814 |

注：上表中所列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当年在任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加总。

**5、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交易**

（1）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存款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2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存款余额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苏州城投 | 525,064 | 402,844 | 55,576 |
|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270,043 | - | - |
| 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138,379 | 10,196 | 10,135 |
| 东吴人寿 | 111,173 | - | - |
| 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39,403 | 55,076 | 410 |
| 苏州综合物流园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0,159 | 12,113 | 12,07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5,175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2,617 | 3,397 | 119,337 |
| 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158 | 565 | 11,673 |
| 吴中集团 | 1,080 | 72 | 46 |
| 波司登国际服饰（中国）有限公司 | 1,014 | 218 | -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142 | 12,720 | 16,327 |
| 波司登股份 | 125 | 113 | 102 |
| 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 | 77 | - | - |
| 盛虹集团 | 49 | 51 | 26 |
|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40 | 240 | 241 |
| 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3 | - | - |
|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9 | 6 | 1 |
| 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 7 | - | - |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3 | 4 | - |
| 江苏盛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1 | 2 | 308 |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8,122 | - |
| 苏州文化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 - | 6,548 | 32,651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5,947 | - |
|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500 | 1,915 |
| 物流中心 | - | 436 | 609 |
|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 381 | 380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 8 | 32 |
| 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 - | 1 | 1 |
| 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 - | - | 28,553 |
|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 - | - | 47 |
| 苏州海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4 |
| **合计** | **1,125,729** | **519,558** | **290,445** |
| 同类交易总额 | 192,675,175 | 168,736,610 | 158,638,733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58% | 0.31% | 0.18% |

注 1：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2：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2017 年、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3：苏州文化博览中心有限公司、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物流中心、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国发中小企业担保、苏州海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鑫源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4：东吴人寿 2018 年为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2017 年、2016 年为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注 5：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2018 年和 2017 年非本行关联方，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6：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2）支付给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存款利息支出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3 支付给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存款利息支出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苏州城投 | 6,249 | 1,399 | 814 |
| 东吴人寿 | 5,667 | - | - |
|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1,474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914 | 1,565 | 1,550 |
| 盛虹集团 | 651 | 10 | 50 |
| 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507 | 91 | 9 |
| 苏州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48 | 60 | 2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105 | 171 | 356 |
| 苏州综合物流园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48 | 38 | 35 |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38 | - | - |
| 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 | 14 | - | - |
| 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1 | - | - |
| 吴中集团 | 8 | 26 | 2 |
|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4 | 1 | 78 |
| 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 | 181 | 205 |
| 波司登国际服饰（中国）有限公司 | 3 | 174 | - |
| 波司登股份 | 2 | 12 | 1 |
|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 | 1 | 29 |
|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0.486 | 1 | 0.174 |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0.065 | 0.078 | - |
| 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 0.026 | - | - |
| 江苏盛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0.004 | 0.059 | 0.189 |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10 | - |
|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169 | 109 |
| 苏州文化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 - | 126 | 14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物流中心 | - | 37 | 64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7 | -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 | 6 | 1 |
|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 | - | 0.075 | 0.345 |
| 苏州海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 0.007 | 0.026 |
| 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 - | 0.003 | 1 |
| 苏州市吴中区鑫源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 - | 13 |
|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 - | 0.012 |
| 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 - | - | 258 |
|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 | - | - | 2 |
| **合计** | **15,947** | **4,185** | **3,723** |
| 同类支出总额 | 4,191,832 | 3,534,895 | 2,959,772 |
| 占同类支出总额比例 | 0.38% | 0.12% | 0.13% |

注 1：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2：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2017 年、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3：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文化博览中心有限公司、物流中心、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海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鑫源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2018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4：东吴人寿 2018 年为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2017 年、2016 年为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注 5：国发中小企业担保 2017 年非本行关联方，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 6：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3）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贷款余额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4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贷款余额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 | 50,000 | - |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20,000 | - | - |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5,00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3,000 | - |
| **合计** | **120,000** | **78,000** | **-** |
| 同类交易总额 | 141,326,521 | 119,417,307 | 103,858,535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08% | 0.07% | - |

注1：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2017年、2016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2：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和2016年非本行关联方，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非本行关联方。

（4）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5 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取得的贷款利息收入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3,575 | 1,455 | - |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572 | - | - |
| 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 | 73 | - | - |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27 | -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47 | - |
| 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 - | - | 1,711 |
| 园区国际货运 | - | - | 2 |
| **合计** | **5,221** | **1,729** | **1,713** |
| 同类收入总额 | 7,320,906 | 6,279,158 | 5,820,302 |
| 占同类收入总额比例 | 0.07% | 0.03% | 0.03% |

注1：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吴江市南鑫纺织有限公司2017年、2016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2：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和2016年非本行关联方，江苏天驰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非本行关联方。

（5）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如下表列示：

**表 9-26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12 月 31 日 | 12 月 31 日 | 12 月 31 日 |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481,036 | 481,036 | 411,050 |
| **合计** | **481,036** | **481,036** | **411,050** |
| 同类交易总额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1.70% | 1.69% | 0.98% |

（6）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取得的投资利息收入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27 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情况**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23,610 | 24,491 | 7,865 |
| **合计** | **23,610** | **24,491** | **7,865** |
| 同类交易总额 | 1,856,921 | 2,165,332 | 2,838,217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1.27% | 1.13% | 0.28% |

（7）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银行承兑汇票如下表列示：

**表 9-28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260,550 | - | - |
| 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4,500 | - | - |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30,686 | -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1,899 | -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 - | 500 | - |
| **合计** | **265,050** | **33,085** | **-** |
| 同类交易总额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73% | 0.14% | - |

注 1：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2016 年非本行关联方。

注2：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和2016年非本行关联方，苏州光格设备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限公司2018年非本行关联方。

（8）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保函如下表列示：

**表 9-29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的保函**

单位：千元

| 公司名称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 | 51 | - |
| **合计** | **-** | **51** | **-** |
| 同类交易总额 | 191,690 | 403,901 | 705,469 |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 | 0.01% | - |

注：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非本行关联方。

（9）本行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受让了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的资产管理计划。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管理计划余额已结清。2016 年度，与该资产管理计划相关的利息收入为 10,958,200 元。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本行未发生上述事项。

**（三）关联交易的变化原因、业务执行标准及执行利率水平分析**

**1、报告期各期各类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及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吸收存款和手续费支出等，具体如下：

（1）存款及同业存放余额

**表 9-30 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 | 1,618,988 | 1,718,920 | 854,359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余额 | 207,362,276 | 195,671,101 | 175,501,517 |
| 占比 | 0.78% | 0.88% | 0.4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是国发集团等存款规模相对较大的关联方年末存款规模波动所致。

（2）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表 9-31 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 28,692 | 20,569 | 28,887 |
| 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总额 | 5,290,032 | 4,952,166 | 4,275,810 |
| 占比 | 0.54% | 0.42% | 0.68% |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方存款及同业存放利息支出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基本保持平稳，有小幅波动，主要是因为本行向宿迁园区开发、住房担保、元禾控股等关联方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存在一定波动。

（3）贷款余额

**表 9-32 关联方贷款**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贷款 | 487,071 | 554,382 | 461,296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19,417,307 | 103,858,535 |
| 占比 | 0.34% | 0.46% | 0.44% |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方贷款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是元禾控股、融华租赁、国发商业保理等关联方年末贷款规模波动所致。

（4）贷款利息收入

**表 9-33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 26,649 | 23,593 | 21,495 |
| 贷款利息收入总额 | 7,320,906 | 6,279,158 | 5,820,302 |
| 占比 | 0.36% | 0.38% | 0.3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占同类交易的比例较为稳定。

（5）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

**表 9-34 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 481,036 | 481,036 | 411,050 |
|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占比 | 1.70% | 1.69% | 0.98% |

报告期内，本行以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余额较为稳定，占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的比例有小幅上升，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实际融资人均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6）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表 9-35 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 23,610 | 24,491 | 7,865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总额 | 1,856,921 | 2,165,332 | 2,838,217 |
| 占比 | 1.27% | 1.13% | 0.28% |

报告期内，本行以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均为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整体规模较为稳定，相关投资的起始日分别在 2016 年下半年和 2017 年 1 月，2016 年利息收入仅包含起始日至 2016 年末的收入，因此，2016 年利息收入相对较低。

（7）关联方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余额

**表 9-36 关联方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 | 3,377,656 | 5,498,536 | 7,731,9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计划 | | |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总额 | 27,207,518 | 28,442,758 | 41,564,588 |
| 占比 | 12.41% | 19.33% | 18.60% |

报告期内，本行对关联方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投资占同类交易的比例有小幅波动，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市场和行业状况，相应调整对东吴证券、苏州信托、上海新东吴优胜的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

（8）手续费支出

**表 9-37 关联方手续费支出**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支付给关联方的手续费支出 | - | - | 50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额 | 80,674 | 53,793 | 46,582 |
| 占比 | - | - | 1.07% |

2016 年本行支付东吴证券研究服务费 50 万元， 2016 年本行支付给关联方的手续费支出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1.07%。

（9）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表 9-38 关联方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银行承兑汇票 | 305,050 | 61,576 | 50,266 |
|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 占比 | 0.84% | 0.26% | 0.22%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吴玖盈、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和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于本行开立银票，余额为 30,505.0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吴玖盈、宿迁园区开发、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和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于本行开立银票，余额为 6,157.56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东吴玖盈于本行开立银票，余额为 5,026.57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保函余额

**表 9-39 关联方保函**

单位：千元

| 关联方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关联方保函 | - | 51 | - |
| 保函总额 | 191,690 | 403,901 | 705,469 |
| 占比 | - | 0.01% | -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方保函余额为 5.10 万元，占保函总额的比例极小。

**2、关联交易业务标准及履行程序**

（1）本行已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议事规则、审批流程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其中，《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分别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和决策程序，《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进一步明确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信息征集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以及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

（2）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有关规定履行程序，对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分别限定了审批权限。

①重大关联交易

就重大关联交易而言，根据《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第 24 条的规定，“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批按现行业务流程和本办法审查通过后，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再提交董事会”。

本行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提交了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了回避程序（仅适用涉及到需要回避的情形）。同时，本行独立董事出具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认为本行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履行了《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②一般关联交易

就一般关联交易而言，根据《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第 24 条的规定，“一般关联交易的审批按照与关联方交易行为的种类，按现行内部授权的要求审批，三大业务总部审批后按季统计交送公司银行总部风险合规部汇总，由该部整理成文后按季报董事会办公室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本行在报告期内定期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逐笔报告并备案一般关联交易的相关情况，履行了一般关联交易的内部程序。

（3）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本行关联交易业务均按照本行相应业务品种管理规定要求办理，本行对包括关联方在内的所有客户均实行统一定价标准，与同期非关联方不存在差异。

（4）本行独立董事对本行报告期各期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交易均符合本行相关业务标准、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及回避程序。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执行利率水平及与同期非关联方的差异情况**

（1）关联方贷款

①关联法人贷款

报告期内，本行向关联法人发放贷款的利率水平与向可比非关联第三方发放贷款的利率水平比较如下：

**表 9-40 关联法人贷款利率水平比较**

单位：千元

| 类型 | 客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期限（月） | 利率 |
|---|---|---|---|---|
| 2016 年 | | | | |
| 关联方 | 元禾控股 | 150,000 | 36 | 4.75% |
| | | 200,000 | 36 | 4.75% |
| 可比 | 江苏太仓港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85,000 | 36 | 4.9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类型 | 客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期限（月） | 利率 |
|---|---|---|---|---|
| 第三方 |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36 | 4.75% |
| | 苏州国信集团太仓恒祥进出口有限公司 | 25,000 | 36 | 4.75% |
| | 太仓市汽车轮渡有限公司 | 4,000 | 36 | 4.75% |
| 2017 年 | | | | |
| 关联方 | 融华租赁 | 117,000 | 36 | 5.70% |
| 可比第三方 | 苏州工业园区邻里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 15,000 | 24 | 4.75% |
| |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 | 24 | 5.23% |
| | 舜龙重工（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 25,000 | 24 | 5.01% |
| 关联方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35,000 | 12 | 4.13% |
| | | 15,000 | 12 | 4.13% |
| 可比第三方 | 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 | 200,000 | 12 | 4.35% |
| | 飞立股份有限公司 | 4,900 | 12 | 4.35% |
| | 江苏富源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500 | 12 | 4.35% |
| 关联方 | 国发商业保理 | 30,000 | 20 | 6.00% |
| | | 20,000 | 9 | 6.00% |
| 可比第三方 | 连云港滨河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 30,000 | 12 | 6.00% |
| |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 | 12 | 6.00% |
| | 连云港璟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30,000 | 9 | 6.09% |
| 关联方 |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12 | 4.57% |
| | | 5,000 | 12 | 4.35% |
| | | 5,000 | 12 | 4.57% |
| | | 5,000 | 12 | 4.35% |
| | | 5,000 | 12 | 4.35% |
| 可比第三方 | 江苏东盾木业集团有限公司 | 5,000 | 12 | 4.35% |
| | 南通华夏飞机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12 | 4.35% |
| |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5,000 | 12 | 4.57% |
| 关联方 | 苏州光格设备有限公司 | 3,000 | 12 | 5.44% |
| 可比第三方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3,000 | 12 | 5.44% |
| | 中航虹波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 3,000 | 12 | 5.44% |
| | 苏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 | 3,000 | 12 | 5.44% |
| 2018 年 | | | | |
| 关联方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 | 12 | 4.57% |
| 可比第三方 | 南京顺庆汽配销售有限公司 | 100,000 | 12 | 5.00% |
| |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 6 | 4.79% |
| | 吴江市平望镇污水处理厂 | 96,000 | 12 | 5.00% |
| 关联方 | 苏州国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20,000 | 10 | 6.50% |
| | | 5,000 | 9 | 6.50% |
| 可比第三方 | 苏州荣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21,000 | 12 | 6.53% |
| | 苏州市相城区民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25,000 | 11 | 6.5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类型 | 客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期限（月） | 利率 |
|---|---|---|---|---|
| | 溧阳市金陲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0,000 | 12 | 6.09% |

注 1：上述统计不含关联法人纳入本行关联方清单前已发生的贷款。

注 2：可比第三方选择与关联方贷款期限相近的企业客户。

②关联自然人贷款

报告期内，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的贷款为住房按揭贷款，因此选取同时期可比住房按揭贷款对比执行利率水平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9-41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贷款情况**

| 客户类型 | 姓名 | 贷款金额（万元） | 贷款期限（年） | 利率 |
|---|---|---|---|---|
| 2016 年 | | | | |
| 关联方 | 宣建花 | 30 | 1 | 7.20% |
| 可比第三方 | *** | 20 | 1 | 7.39% |
| | *** | 20 | 1 | 7.31% |
| | *** | 40 | 1 | 7.31% |
| 2017 年 | | | | |
| 关联方 | 徐挺 | 400 | 5 | 4.75% |
| | 施萍 | 200 | 5 | 4.75% |
| 可比第三方 | *** | 200 | 5 | 4.75% |
| | *** | 280 | 5 | 4.75% |
| | *** | 306 | 5 | 4.75% |
| 2018 年 | | | | |
| 关联方 | 钱海平 | 7 | 1 | 6.12% |
| 可比第三方 | *** | 7 | 1 | 6.12% |
| | *** | 7 | 1 | 6.12% |
| | *** | 6 | 1 | 6.12% |
| 关联方 | 柯建新 | 30 | 1 | 4.35% |
| 可比第三方 | *** | 30 | 1 | 4.35% |
| | *** | 30 | 1 | 4.35% |
| | *** | 30 | 1 | 4.35% |

注 1：上述统计不含关联自然人纳入本行关联方清单前已发生的贷款。

注 2：表中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贷款不含未偿付的信用卡余额。

本行关联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贷款，均执行中国人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银行规定的利率，本行不存在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低息、无息借贷的情况。

（2）关联方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的持股 5%及 5%以上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以及本行的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发生的存款遵循自愿原则，利率均依照《苏州银行关于调整人民币个人存款挂牌利率的通知》等，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在其允许范围内进行一定比例的上浮，该利率政策针对所有的存款客户，关联方存款与普通第三方存款利率一致。

（3）关联方应收款项类投资

**表 9-42 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利率水平比较**

单位：千元

| 客户类型 | 产品名称 | 产品面值 | 期限 | 利率 |
|---|---|---|---|---|
| 关联方 | 17（苏投）苏州信托-金浦沙钢 1 期 4-0052 | 69,986 | 4 年 6 个月 | 5.10% |
| | 16（苏投）苏州信托-金浦沙钢 1 期 1-0052 | 305,000 | 5 年 | 5.10% |
| | 16（苏投）苏州信托-金浦沙钢 1 期 2-0052 | 606,979 | 4 年 8 个月 | 5.10% |
| | 16（苏投）苏州信托-金浦沙钢 1 期 3-0052 | 99,980 | 4 年 7 个月 | 5.10% |
| 可比第三方 | 17（公投）东海瑞京-瑞海 32 号-1580 | 39,500 | 5 年 | 5.10% |
| | 17（锡投）中诚信托-无锡金投-0004 | 63,000 | 5 年 | 4.85% |
| | 16（新投）国联资管-苏州信托-西部城镇-0926 | 480,000 | 5 年 | 6.05% |

（4）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费率

**表 9-43 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费率水平比较**

单位：千元

| 年度 | 客户类型 | 客户名称 | 续费项目 | 手续费 |
|---|---|---|---|---|
| 2016 | 关联方 | 东吴证券 | 研究咨询服务费 | 500 |
| 可比第三方 | | 银河证券 | 基金研究与基金评价服务费 | 100 |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执行的利率水平与同期非关联方不存在明显差异。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关联方交易的会计核算及披露在重大方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关联交易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公允性，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替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以及其他向发行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1、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关联方交易的会计核算及披露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2、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3、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公允性，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替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以及其他向发行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均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及程序、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等进行了相关规定：

1、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二十六条　本行股东为依法持有本行股份的自然人和法人，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主要股东是指能够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以及对本行决策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第三十条　本行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八）主要股东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披露关联方情况，并承诺当关联关系发生变化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第三十一条　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得谋取不当利益，不得干预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根据章程享有的决策权和管理权，不得越过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直接干预本行经营管理，不得损害本行利益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第四十八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对每一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逐个进行表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应当遵循《公司法》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

本行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不得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人选已担任董事（监事）职务，在其任职期届满或更换前，该股东不得再提名监事（董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六十一条　董事个人直接或者间接与本行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董事均应当及时告知董事会、监事会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六十五条　董事个人直接或者间接与本行已有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将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及时告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做必要的回避。”

“第六十六条　非执行董事应当依法合规地积极履行股东与本行之间的沟通职责，重点关注股东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并支持本行制定资本补充规划。”

“第七十一条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时应当独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一）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

“第七十二条　独立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 15 个工作日。

担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人的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 25 个工作日。”

“第七十七条　董事会由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组成。

执行董事是指在本行担任除董事职务外的其他高级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

非执行董事是指在本行不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本行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并与所聘本行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第七十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九）董事会具体工作职权

5、决定本行经营计划、风险投资方案、重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股权管理等事项；”

“第八十条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不参与表决。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无重大利害关系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会议作出的批准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应当由无重大利害关系的董事的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九十八条　本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可根据需要设立其他委员会或调整现有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

“第九十九条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应当是由具有与专门委员会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的董事担任，委员会成员不少于 3 人，其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原则上不宜兼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适当比例。”

“第一百条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的职责

（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批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对关联交易决策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主要涉及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以及表决程序等。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为维护本行全体股东及本行的利益，本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行全体股东及本行的利益。此外，本行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批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七）独立董事对本行关联交易的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对此，本行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下合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苏州银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履行了《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苏州银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董事简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董事会有 14 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4 名、股权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5 名。本行董事任职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0-1 本行董事任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在本行任职 | 提名人 | 任职期限至 |
|---|---|---|---|---|---|
| 1 | 王兰凤 | 女 | 执行董事、董事长 | 董事会 | 2019.11 |
| 2 | 张小玉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董事会 | 2019.11 |
| 3 | 杨建清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董事会 | 2019.11 |
| 4 | 钱　锋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董事会 | 2019.11 |
| 5 | 闵文军 | 男 | 股权董事 | 国发集团 | 2019.11 |
| 6 | 沈　彬 | 男 | 股权董事 | 虹达运输 | 2019.11 |
| 7 | 钱晓红 | 女 | 股权董事 | 园区经发 | 2019.11 |
| 8 | 张　姝 | 女 | 股权董事 | 吴中集团 | 2019.11 |
| 9 | 高晓东 | 男 | 股权董事 | 波司登股份 | 2019.11 |
| 10 | 金海腾 | 男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 | 2019.11 |
| 11 | 彭小军 | 男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 | 2019.11 |
| 12 | 侯福宁 | 男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 | 2019.11 |
| 13 | 张旭阳 | 男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 | 2019.11 |
| 14 | 叶建芳 | 女 | 独立董事 | 董事会 | 2019.11 |

本行上述各位董事简历如下：

**1、王兰凤女士，中国国籍**

1963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9 月任内蒙古银行学校教师；1987 年 10 月至 1989 年 9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会计；1989 年 10 月至 1990 年 4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见习副主任；1990 年 5 月至 1991 年 11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会计科见习副科长；1991 年 12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会计科副科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92 年 11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国际结算科科长；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昆区支行行长、党支部书记；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中国银行内蒙古分行结算业务处处长；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光大银行苏州直属支行党组（委）书记、行长；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党委委员；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光大银行总行行长助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1 年 7 月起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张小玉先生，中国国籍**

1969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1995 年 4 月参加工作，1995 年 4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信息科技部程序开发员；1997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电脑部软件开发；2000 年 3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系统更新组软件开发；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系统更新组核心系统小组副组长；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系统更新组主机开发组组长；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核心应用开发室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助理兼系统测试室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副主管（主持工作）；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主管（总经理）、平安银行总行信息科技部主管（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2018 年 6 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3、杨建清先生，中国国籍**

1965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审计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84 年 7 月至 1988 年 11 月任江苏省昆山市统计局统计员；1988 年 12 月至 1995 年 11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会计、信贷员；1995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信贷科副科长、科长；1999 年 2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稽核科科长；2001 年 2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市场营销部经理；2003 年 2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副行长；2003 年 11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党支部书记、行长；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3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交通银行大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本行副行长；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行副行长兼总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 年 9 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4、钱锋先生，中国国籍**

1971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1989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89 年 12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农业银行吴县黄埭信用社会计、信贷员；1994 年 8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农业银行吴县信贷科科员；1996 年 1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资金营运科科员；1996 年 10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资金营运科科长助理；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副科长；2000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科长；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科科长；2004 年 12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本行副行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本行副行长兼苏州营业管理总部主任；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本行副行长兼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本行副行长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 年 9 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5、闵文军先生，中国国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73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股权董事、国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苏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中心科员；1997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2 月历任国发集团计划财务部科员、副经理、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苏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国发集团副总经理、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苏州市金阊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2 年 11 月起任国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期间于 2013 年 7 月兼任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4 月兼任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5 月兼任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8 月兼任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并于 2016 年 2 月不再兼任苏州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4 月起任本行股权董事。

**6、沈彬先生，中国国籍**

1979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股权董事、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4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江苏国泰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东方海外货柜航运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执行董事、第一副总裁、总会计师；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兼总会计师、党委书记；2013 年 3 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常务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兼总会计师、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会计师；2015 年 2 月起任本行股权董事。

**7、钱晓红女士，中国国籍**

1969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股权董事、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室主任。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教师；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财务科员；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园区经发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0 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副总裁、董事长、总裁；2009 年 9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园区经发董事长；2018 年 11 月起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2015 年 2 月起任本行股权董事。

**8、张姝女士，中国国籍**

1965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股权董事、吴中集团副总裁。1986 年 8 月参加工作；1986 年 8 月至 1992 年 5 月在中国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贸易结算处任职；1992 年 6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信贷业务处信贷一科科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中银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办公室、风险管理部助理总裁；2003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副行长；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行长；2011 年 11 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起任吴中集团副总裁；2016 年 7 月起任本行股权董事。

**9、高晓东先生，中国国籍**

1975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股权董事。2002 年起任江苏波司登服装发展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威德罗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起任波司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 7 月起任波司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5 年 2 月起任本行股权董事。

**10、金海腾先生，中国国籍**

1951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1978 年 8 月参加工作；1978 年 8 月至 1981 年 1 月任黑龙江省集贤县百货公司统计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81 年 2 月至 1987 年 2 月历任宁波市物价局科员、副局长；1987 年 3 月至 1988 年 5 月任宁波市财政贸易办公室副主任；1988 年 6 月至 1990 年 1 月任宁波市商业局局长；1990 年 2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浙江省鄞县县长；1994 年 6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中银信托投资公司副总裁；1997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历任广发银行杭州分行行长、总行副行长；2011 年 11 月起任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2015 年 2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1、彭小军先生，美国国籍**

1968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BP Hillcrest Advisory LLC. 管理合伙人。1995 年至 1997 年任美国第一资本金融公司数据分析及风险管理部经理；1997 年至 1999 年任美国富国银行客户信息及风险管理部项目经理；1999 年至 2002 年任美国 NEXTCARD 商务计划及分析部副总裁；2002 年至 2008 年历任香港渣打银行商务计划及分析部副总裁、渣打银行战略分析全球总监、台湾渣打银行信用卡及个人贷款部董事总经理；2008 年至 2010 年任深圳发展银行信用卡中心总裁；2010 年至 2011 年任益佰利集团大中华区董事总经理；2011 年至 2015 年任上海中国银联战略顾问、产品总监；2016 年 3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2、侯福宁先生，中国国籍**

1964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上海华瑞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1 年 7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浦东分行信贷员、支行信贷部经理、支行行长助理、支行副行长；1996 年 4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上海银行资财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营业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上海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200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 6 月起任上海华瑞银行董事；2018 年 1 月起任上海华瑞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17 年 2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3、张旭阳先生，中国国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72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1997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7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职于光大银行发展研究部；1998 年 1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职于光大银行办公室，任董监事会秘书处处长；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光大银行资金部代客业务处处长；200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光大银行投行业务部总经理助理；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光大银行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兼财富管理中心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光大银行零售业务部总经理兼财富管理中心主任；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光大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 1 月起任度小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9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4、叶建芳女士，中国国籍**

1966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8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1994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05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16 年 7 月起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7 年 9 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二）监事简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有 9 名监事，本行监事任职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0-2 本行监事任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在本行任职 | 提名人 | 任职期限至 |
|---|---|---|---|---|---|
| 1 | 朱文彪 | 男 | 职工监事、监事长 | 职工代表、监事会 | 2019.11 |
| 2 | 钱凌欣 | 男 | 职工监事、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 职工代表 | 2019.11 |
| 3 | 柯建新 | 男 | 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 职工代表 | 2019.11 |
| 4 | 孟卫元 | 男 | 股东监事 | 盛虹集团 | 2019.11 |
| 5 | 丁建国 | 男 | 股东监事 | 苏州城投 | 2019.1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6 | 王晓斌 | 男 | 股东监事 | 国泰国际 | 2019.11 |
| 7 | 吴建亚 | 男 | 外部监事 | 监事会 | 2019.11 |
| 8 | 康定选 | 男 | 外部监事 | 监事会 | 2019.11 |
| 9 | 葛　明 | 男 | 外部监事 | 监事会 | 2019.11 |

本行上述各位监事的简历如下：

**1、朱文彪先生，中国国籍**

1963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长。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4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历任农业银行苏州吴县支行浦庄营业所会计、主办会计、副主任；1996 年 9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办事员；1996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人教科副科长；1997 年 2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人教科科长；1998 年 6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主任助理、人教科科长；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总稽核、人教科科长；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200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本行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17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本行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监事长、工会主席；2018 年 1 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监事长。

**2、钱凌欣先生，中国国籍**

1963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职工监事、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1 年 10 月参加工作；1981 年 10 月至 1982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干训班团支部委员；1982 年 4 月至 1994 年 1 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储蓄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 年 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虎丘分理处副主任；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留园支行办公室主任兼人事科长；2001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私人银行部、私人业务部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常熟支行行长；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本行营业管理总部副主任、党委委员；2012 年 12 月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3 年 9 月任本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本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行机关党总支书记；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本行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本行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并于 2016 年 11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本行职工监事、工会主席兼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2018 年 9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人力资源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总行机关党委书记。

**3、柯建新先生，中国国籍**

1980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职工监事、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6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上海市宝山区检察院书记员；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江苏银监局监察室试用期人员；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江苏银监局监察室副主任科员；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江苏银监局监察室主任科员；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江苏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主任科员；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苏州银行南京分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本行上市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16 年 9 月起任本行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并于 2016 年 11 月起任本行职工监事。

**4、孟卫元先生，中国国籍**

1973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现任本行股东监事、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2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盛虹砂洗厂出纳；1998 年 1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江苏盛虹印染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3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盛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起任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 年 11 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5、丁建国先生，中国国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66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行股东监事。1986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6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江苏新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1996 年 8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江苏新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证券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兼财务部经理；2014 年 10 月起任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11 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6、王晓斌先生，中国国籍**

1973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国际商务师，现任本行股东监事。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员、科长；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华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华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华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 年 3 月起任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3 月起任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起任本行股东监事。

**7、吴建亚先生，中国国籍**

1954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1973 年 7 月参加工作；1973 年 7 月至 1980 年 8 月任常熟市唐市信用合作社员工；1980 年 8 月至 1981 年 12 月任常熟农业银行人事科干事；1982 年 1 月至 1996 年 1 月历任常熟农业银行人事科干事、副科长、科长；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11 月历任常熟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主任、理事长；200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常熟农商银行董事长；2014 年 6 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8、康定选先生，中国国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53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1980 年 1 月参加工作；1980 年 1 月至 1986 年 6 月历任农业银行郑州巩义支行会计员、信贷员、信贷经理、办公室主任、副行长；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1 月任农业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副行长；1993 年 2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交通银行河南分行副行长；1998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历任交通银行江苏分行副行长、行长；2006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行长；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2014 年 6 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9、葛明先生，中国国籍**

1951 年 9 月出生，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1983 年 5 月参加工作；1983 年 5 月至 1985 年 5 月任中国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审计经理；1985 年 5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香港中安经济财会咨询有限公司中方执行董事；1996 年 5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主任会计师；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顾问；2015 年 12 月至今已退休。2017 年 7 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有 11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行长 1 名、副行长 5 名、财务总监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名。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0-3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在本行任职 | 任职期限至 |
|---|---|---|---|---|
| 1 | 赵　琨 | 男 | 党委副书记、行长 | 2019.11 |
| 2 | 张小玉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2019.11 |
| 3 | 杨建清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2019.11 |
| 4 | 钱　锋 | 男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2019.11 |
| 5 | 张水男 | 男 | 副行长 | 2019.11 |
| 6 | 王　强 | 男 | 副行长 | 2019.11 |
| 7 | 任巨光 | 男 | 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 | 2019.11 |
| 8 | 后　斌 | 男 | 风险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 2019.1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在本行任职 | 任职期限至 |
|---|---|---|---|---|
| 9 | 李 伟 | 男 | 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 2019.11 |
| 10 | 陈 洁 | 女 | 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 2019.11 |
| 11 | 李微羽 | 男 | 首席信息官兼数字银行总部总裁 | 2019.11 |

本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赵琨先生，中国国籍**

1967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7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分行外汇管理科办事员、科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外汇管理科副科长；2002 年 4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经常项目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经常项目管理科科长；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办公室主任；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昆山市支行行长、党组书记兼外管局昆山市支局局长；2010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苏州市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拟任行长人选；2018 年 9 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2、张小玉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简介”部分。**

**3、杨建清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简介”部分。**

**4、钱锋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节“董事简介”部分。**

**5、张水男先生，中国国籍**

1965 年 4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1986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计划信贷科办事员；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计划信贷科副科长；1999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农村合作金融管理科副科长；2002 年 1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月至2004年10月任苏州市区农村信用联社副主任；2004年11月起任本行副行长。

**6、王强先生，中国国籍**

1972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4年8月参加工作；1994年8月至1999年5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国际部、市场拓展部办事员；1999年5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营业部副主任；2001年2月至2003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国际部和营业部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7年6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党委书记、行长；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昆山支行党委书记、行长；2012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南通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7年3月至2018年1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2018年1月至2018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8年5月至2018年8月拟任本行副行长；2018年9月起任本行副行长。

**7、任巨光先生，中国国籍**

1966 年 7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现任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1984 年 10 月参加工作；1984年10月至1992年4月任职于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卢湾区支行；1992年5月至1995年5月在日本研修学习；1995年6月至1996年1月任职于上海八佰伴南方商城有限公司；1996 年 2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职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1996 年 11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业务副主任；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海运学院储蓄所负责人；1998 年 4 月至 1998年10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储蓄信用卡部市场室主任；1998年11月至1999年12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川北支行信贷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2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川北支行行长助理；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行长；2006年5月至2012年3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公司二部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行南京分行行长；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分行行长；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分行行长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兼公司银行南京区域总裁；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兼公司银行南京区域总裁；2016 年 3 月起任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

**8、后斌先生，中国国籍**

1968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风险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1989 年 8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信贷部、信贷科科员；1993 年 6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石路办事处计划信贷股副股长；1996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职于苏州市大通汽车租赁公司；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苏州市市郊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科长助理；2000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苏州市市郊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副科长、科长；2002 年 3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苏州市市郊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苏州市区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区信用社主任；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本行风险总监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本行风险总监；2017 年 11 月起任本行风险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9、李伟先生，中国国籍**

1973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中国投资银行上海浦东分行信贷部、国际业务部、会计部办事员；1999 年 4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办事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办事员；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财务会计部业务副经理；2003 年 1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月至2005年2月任光大银行总行管理会计项目组业务经理；2005年3月至2008年2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0年4月至2013年10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5年10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10、陈洁女士，中国国籍**

1974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会计师，现任本行财务总监兼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1996年9月参加工作；1996年9月至2002年2月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助理、经理；2002年3月至2002年8月任法玛西亚中国投资公司财务主管；2002年9月至2006年5月任博世力士乐中国区财务总监；2006年6月至2012年2月任斯必克集团亚太区财务总监；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任本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2013年2月至2015年6月任本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7月起任本行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11、李微羽先生，中国国籍**

1978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数字银行总部总裁。2001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电脑部程序开发；2003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支行部门副经理级；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总行部门室副经理级；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主机应用开发室经理；2010年4月至2013年1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副主管；2013年2月至2013年7月任平安银行信息科技部副主管；2013年8月至2014年9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8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兼信息科技部下辖科技开发部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8月任本行信息科技总监（首席信息官）兼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18年9月起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数字银行总部总裁、数字银行总部企划综合部总经理、数字银行总部直销银行事业部总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监管部门规定任职资格需要进行审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14 名董事、11 名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履行了相关核准程序。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除发行人现任监事无需取得银行业主管部门的任职资格核准外，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依法取得相应的任职资格。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独立董事符合中组部2013年10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证监会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家数等相关规定。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薪酬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一）本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情况

**1、本行现任董事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表 10-4 本行现任董事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姓名 | 2018 年薪酬 |
|---|---|---|
| 1 | 王兰凤 | 66.72 |
| 2 | 张小玉 | 294.82 |
| 3 | 杨建清 | 134.96 |
| 4 | 钱　锋 | 133.87 |
| 5 | 闵文军 | - |
| 6 | 沈　彬 | - |
| 7 | 钱晓红 | - |
| 8 | 张　姝 | - |
| 9 | 高晓东 | - |
| 10 | 金海腾 | 23.00 |
| 11 | 彭小军 | 18.00 |
| 12 | 侯福宁 | 23.00 |
| 13 | 张旭阳 | 23.00 |
| 14 | 叶建芳 | 23.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独立董事金海腾、彭小军、侯福宁、张旭阳、叶建芳领取薪酬为税后薪酬，其他董事为税前薪酬，其中王兰凤、杨建清（2018 年 7 月起）、钱锋（2018 年 7 月起）属于苏州市市管干部，年度薪酬需经苏州市国资委批复核准后清算，其余人员薪酬包含递延薪酬。

### 2、本行现任监事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表 10-5 本行现任监事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姓名 | 2018 年薪酬 |
|---|---|---|
| 1 | 朱文彪 | 60.06 |
| 2 | 钱凌欣 | 163.13 |
| 3 | 柯建新 | 85.79 |
| 4 | 孟卫元 | - |
| 5 | 丁建国 | - |
| 6 | 王晓斌 | - |
| 7 | 吴建亚 | 15.00 |
| 8 | 康定选 | 12.00 |
| 9 | 葛　明 | 12.00 |

注：外部监事吴建亚、康定选、葛明领取薪酬为税后薪酬，其他监事为税前薪酬，其中朱文彪属于苏州市市管干部，年度薪酬需经苏州市国资委批复核准后清算，其余人员薪酬包含递延薪酬。

### 3、本行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表 10-6 本行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姓名 | 2018 年薪酬 |
|---|---|---|
| 1 | 赵　琨 | 31.68 |
| 2 | 张小玉 | 294.82 |
| 3 | 杨建清 | 134.96 |
| 4 | 钱　锋 | 133.87 |
| 5 | 张水男 | 60.06 |
| 6 | 王　强 | 102.90 |
| 7 | 任巨光 | 170.43 |
| 8 | 后　斌 | 156.11 |
| 9 | 李　伟 | 163.75 |
| 10 | 陈　洁 | 152.11 |
| 11 | 李微羽 | 184.75 |

注：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薪酬为税前薪酬，其中赵琨（任职之日起）、杨建清（2018 年 7 月起）、钱锋（2018 年 7 月起）、张水男属于苏州市市管干部，年度薪酬需经苏州市国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委批复核准后清算，其余人员薪酬包含递延薪酬。2018 年新任职人员赵琨、王强按当年度实际任职时间计算薪酬。

**4、本行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制定的退休金计划**

除上述薪酬及待遇外，本行为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在编正式员工制订了《苏州银行企业年金方案》，根据该方案本行每年按照上一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企业年金基金，按照员工工龄标准和岗位标准计算并缴存至个人账户，员工正常退休后可一次性或按指定分期数分期领取企业年金，涉及企业年金适用的税收政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表 10-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1 | 王兰凤 | 执行董事、董事长 |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2 | 钱锋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3 | 闵文军 | 股权董事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 是 |
| | | | 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苏州国发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4 | 沈彬 | 股权董事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道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是 |
| | | | 张家港玖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沙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香港奔辉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沙钢南亚（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沙钢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沙钢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上海沙钢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 | | 张家港市沙钢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江苏沙钢集团锡兴特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无锡市雪丰钢铁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 否 |
| | | | 沙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上海卡梅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上海沙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江苏中科沙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张家港保税区润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5 | 钱晓红 | 股权董事 | 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 | 是 |
| | |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 否 |
| | | |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工业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6 | 高晓东 | 股权董事 | 江苏威德罗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 | 是 |
| | | | 波司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 否 |
| | | | 常熟市晟高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 否 |
| | | | 江苏盛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常熟市波司登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苏州千义服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苏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波司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 否 |
| | | | 常熟晟高国际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办 | 否 |
| | | | 浙江晟高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 否 |
| | | | 上海登威服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泸州东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德安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雪中飞制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常熟市波司登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波司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 | | 常熟市波司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常熟市康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晟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新余晟高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上海康博飞达服装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康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 否 |
| | | | 上海波司登商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上海波司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上海堃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创威（常熟）置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中科波司登纳米服饰（苏州）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常熟市名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常熟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波司登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山东波司登服饰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德州康欣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山东康博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山东康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 | 否 |
| | | | 山东康馨洁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 否 |
| | | | 山东康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河南波司登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常熟市鑫统联钢管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常熟中纺联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常熟中民服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苏大天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康欣制衣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统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北京意思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波司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波司登（高邮）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否 |
| 7 | 张姝 | 股权董事 | 吴中集团副总裁 | 是 |
| | | |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门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苏州觅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江苏吴中嘉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8 | 金海腾 | 独立董事 | 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 | 是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 | | 深圳前海金海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广州融至益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9 | 彭小军 | 独立董事 | BP HILLCREST ADVISORY LLC. 管理合伙人 | 否 |
| | | |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Momentum Advisory Limited 董事 | 是 |
| 10 | 侯福宁 | 独立董事 |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 否 |
| 11 | 张旭阳 | 独立董事 | 度小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副总裁 | 是 |
| | | |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 | 否 |
| | | | 风灵创景（北京）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西安春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西安百金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经理 | 否 |
| | | | 天津泽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否 |
| | | | 北京百付宝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 否 |
| | | | 黑龙江联保龙江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西安地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 否 |
| | | | 安一恒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 否 |
| | | | 上海优扬新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理 | 否 |
| | | | 重庆百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网联清算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12 | 叶建芳 | 独立董事 |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绿洲森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 是 |
| 13 | 孟卫元 | 股东监事 |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 是 |
| | |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江苏华佳丝纱线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 | |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14 | 丁建国 | 股东监事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 是 |
| | | | 苏州沪宁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 | 否 |
| | | | 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城投资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市城北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综合物流园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虎丘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虎丘婚纱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天然气管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主席） | 否 |
| | | | 苏州城投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市沧浪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苏嘉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苏嘉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苏州中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桃花坞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轻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苏州火车站地区综合改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 否 |
| | | | 苏州市山塘历史文化保护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城投火车站广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苏州港口张家港保税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江苏苏城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 | | 江苏联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否 |
| 15 | 王晓斌 | 股东监事 | 张家港市国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否 |
| | | | 江苏国泰华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 是 |
| | | | 江苏国泰国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是 |
| | |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昇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江苏国泰紫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 | | | 张家港保税区国贸毛纺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 | | 张家港保税区凯利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是否领取薪酬 |
|---|---|---|---|---|
| 16 | 吴建亚 | 外部监事 | 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贵州花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17 | 康定选 | 外部监事 | 国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上海思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是 |
| | | | 江苏开鑫分享绿色金融有限公司董事 | 是 |
| 18 | 葛明 | 外部监事 | 北京华明富龙财会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 否 |
| | |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是 |
| | |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 是 |
| | | | 金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是 |
| 19 | 张水男 | 副行长 |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20 | 后斌 | 风险总监 | 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否 |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 （一）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共有 4 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行股份，合计 2,000,000 股；共有 2 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合计 553,520 股。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表 10-8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 序号 | 姓名 | 在本行职务/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 | 持股数量（股） | 质押、冻结情况 |
|---|---|---|---|---|
| 1 | 朱文彪 | 职工监事、监事长 | 500,000 | 无 |
| 2 | 张水男 | 副行长 | 500,000 | 无 |
| 3 | 钱　锋 | 执行董事、副行长 | 500,000 | 无 |
| 4 | 后　斌 | 风险总监 | 500,000 | 无 |
| 5 | 朱文荣 | 监事长朱文彪之兄 | 160,000 | 无 |
| 6 | 钱烨宸 | 执行董事、副行长钱锋之子 | 393,520 | 无 |

###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的持股形成过程

**表 10-9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形成过程**

| 序号 | 姓名 | 持股变动情况 |
|---|---|---|
| 1 | 朱文彪 | 2004 年发起设立原始股 300,000 股；<br>2005 年、2006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30,750 股；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持股变动情况 |
| --- | --- | --- |
| | | 2007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33,075 股；<br>2008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91,688 股，通过股权激励获得 469,108 股；<br>2009 年转让 20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br>2009 年通过全体股东配股获得 72,462 股；<br>2010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79,708 股；<br>2010 年转让 16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br>2016 年因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而减持 216,791 股，交易价格 6.548 元/股 |
| 2 | 张水男 | 2004 年发起设立原始股 300,000 股；<br>2005 年、2006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30,750 股；<br>2007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33,075 股；<br>2008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91,688 股，通过股权激励获得 469,108 股；<br>2009 年通过全体股东配股获得 92,462 股；<br>2010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101,708 股；<br>2010 年转让 25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br>2016 年因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而减持 368,791 股，交易价格 6.548 元/股 |
| 3 | 钱锋 | 2004 年发起设立原始股 200,000 股；<br>2005 年、2006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19,135 股；<br>2007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21,913 股；<br>2008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60,747 股，通过股权激励获得 469,108 股；<br>2009 年通过全体股东配股获得 77,090 股；<br>2010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84,799 股；<br>2012 年转让 23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br>2013 年转让 163,52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br>2016 年因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而减持 39,272 股，交易价格 6.548 元/股 |
| 4 | 后斌 | 2004 年发起设立原始股 200,000 股；<br>2005 年、2006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19,135 股；<br>2007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21,913 股；<br>2008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60,747 股，通过股权激励获得 143,783 股；<br>2009 年通过全体股东配股获得 44,557 股；<br>2010 年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获得 49,013 股；<br>2016 年因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而减持 39,148 股，交易价格 6.548 元/股 |
| 5 | 朱文荣 | 2010 年受让 16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 |
| 6 | 钱烨宸 | 2012 年受让 230,00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姓名 | 持股变动情况 |
| --- | --- | --- |
| | | 2013 年受让 163,520 股，交易价格 1 元/股 |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所持本行股份的持股资金并非来自本行提供的借款。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所持股份，主要来源包括：（1）在原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时期持有的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股份于本行设立时转为本行股份，上述情形经原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社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且本行的设立已取得银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准；（2）在本行存续期间认购本行配股、获受股权激励或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所得的股份，上述情形均经本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行历次增资扩股均已取得银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准；（3）在本行存续期间受让本行其他股东的股份，上述情形均已履行本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的持股比例均未达到本行总股本的 5%，不需要取得银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准。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权董事沈彬持有上海卡梅尔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本行股权董事高晓东持有江苏苏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的股权、苏州千义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常熟市晟高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常熟市波司登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56%的股权、常熟市波司登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的股权、苏州胥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苏州波司登纺织有限公司 0.56%的股权、晟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0%、德州康欣投资有限公司 50%的股权、苏州鼎元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公司）30%的股权、常熟市鑫统联钢管有限公司 30%的股权、常熟市高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5%的股权、常熟中纺联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3.33%的股权、常熟中民服置业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限公司 30%的股权、淮安中宝逸洋实业有限公司 6%的股权、苏州天宫青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50%的权益、苏州洪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5%的权益、北京意思新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的股权；本行股权董事张姝持有苏州聚德雅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26%的权益；本行独立董事金海腾持有广州融至益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四川融至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的股权、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的股权、深圳前海金海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本行独立董事侯福宁持有宁波起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15%的权益；股东监事丁建国持有苏州东方银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125%的权益；股东监事王晓斌持有张家港保税区永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35.442%的权益、张家港保税区嘉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69%的权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昇实业有限公司 0.15%的股权；本行外部监事吴建亚持有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2%的股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情况外，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六、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未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重大商务协议。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请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本行基本情况”之“十、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二）除普通的银行业务外，本行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借款、担保等经济业务往来。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 （一）近三年董事变动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本行董事会成员为王兰凤、徐挺、朱文彪、姜力、闵文军、沈彬、叶晓明、高晓东、钱晓红、毛小威、金海腾、王巍、彭小军、孙铮。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孙铮先生因个人原因、叶晓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行董事职务，选举潘飞先生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姝女士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股权董事。

2016 年 9 月 9 日，毛小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董事职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1 月 4 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除原执行董事姜力因董事会换届离任，其余董事均获提名为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并新提名张小玉为执行董事候选人、侯福宁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6 年 11 月 25 日，本行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闵文军、沈彬、钱晓红、张姝、高晓东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股权董事，金海腾、王巍、彭小军、潘飞、侯福宁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兰凤、徐挺、朱文彪、张小玉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2017 年 2 月 10 日，王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

2017 年 2 月 23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王兰凤女士为本行董事长，并新提名王世豪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7 年 5 月 22 日，朱文彪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职务。

2017 年 6 月 12 日，徐挺先生因工作原因提出辞去本行执行董事职务。

2017 年 6 月 29 日，潘飞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行独立董事职务。

2017 年 7 月 21 日，本行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建清先生、钱锋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张旭阳先生、叶建芳女士为本行独立董事。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变动外，本行并无重大董事变动情况。

**（二）近三年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本行监事会成员为顾南兴、朱贞铭、宋朝辉、孟卫元、潘勇、闻振英、吴建亚、康定选、顾旭。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召开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顾旭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外部监事职务，选举叶晓明女士为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16 年 9 月 27 日，本行第三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顾南兴、钱凌欣、柯建新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16 年 11 月 7 日，本行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朱贞铭先生、宋朝辉先生、潘勇先生和闻振英先生因监事会换届离任，提名孟卫元、丁建国、王晓斌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吴建亚、康定选、叶晓明为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1 月 25 日，本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孟卫元、丁建国、王晓斌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吴建亚、康定选、叶晓明为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17 年 5 月 22 日，顾南兴因年龄原因辞去本行职工监事、监事长职务。

2017 年 5 月 23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朱文彪为本行职工监事。

2017 年 6 月 20 日，叶晓明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外部监事职务，并将继续履职至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结束为止。

2017 年 6 月 27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朱文彪为本行监事长。

2017 年 7 月 21 日，本行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葛明先生为本行外部监事。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变动外，本行并无重大监事变动情况。

**（三）近三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为徐挺、杨建清、顾平、张水男、钱锋、张小玉、任巨光、后斌、李伟、陈洁。

2016 年 5 月 27 日，本行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行副行长顾平同志到龄改任副调研员，解聘本行副行长职务。

2017 年 2 月 23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徐挺先生为本行行长，聘任杨建清先生、张水男先生、钱锋先生、张小玉先生为本行副行长，聘任任巨光先生为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总部总裁，聘任后斌先生为本行风险总监，聘任陈洁女士为本行财务总监，聘任李伟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6 月 12 日，徐挺先生因工作原因提出辞去本行行长职务的申请，2017 年 6 月 27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以上申请。

2017 年 6 月 27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王兰凤女士代行行长职责，直至行长人选正式履职为止，该事项已向江苏省银监局书面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告。2018 年 1 月 24 日，王兰凤女士代行行长职责期限已届满。

2017 年 6 月 27 日和 2017 年 12 月 15 日，本行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和第十六次会议，聘任李微羽先生为本行信息科技总监（首席信息官）。

2018 年 6 月 28 日，本行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聘任赵琨先生为本行行长，聘任王强先生为本行副行长。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变动外，本行并无重大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不构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一节 公司治理结构

## 一、概述

本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及中国证监会等关于商业银行治理要求及上市公司治理要求，本行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行长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建立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 （一）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职权**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制订和修改本章程；

（2）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3）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规划，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计划；

（4）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5）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6）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7）审议董、监事会对董、监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相互评价结果；

（8）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9）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10）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1）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

（12）审议代表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

（13）审议法律、法规、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及本行《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并应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召开。因特殊情况需延期召开的，应当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并说明延期召开的事由。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行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董事人数不足本章程规定人数的 2/3 时；

（2）本行未弥补的亏损达到本行股本总额的 1/3 时；

（3）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不含代理投票权）以上的股东书面请求时；

（4）1/2 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5）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6）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7）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行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分别召开了 2 次、2 次和 1 次股东大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股东大会已经召开了 1 次会议。

**（二）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本行董事会由 14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人、股权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5 人。本行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提名，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并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本行董事长和行长应当分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董事会现有 14 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4 人，股权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5 人。

**1、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的职权主要包括：

（1）制订本行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2）制订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3）制订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

（4）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

（5）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6）监督并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7）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8）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

（9）董事会具体工作职权

①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②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③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及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

④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首席风险官、首席审计官、行长助理、总行行级各专业总监，计划财务部部门负责人以及监管部门认定的需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的其他高级管理工作人员；

⑤决定本行经营计划、风险投资方案、重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股权管理等事项；

⑥审议批准本行各项风险管理政策和各项风险管理报告，对本行各项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作出评价；

⑦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案；

⑧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⑨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者更换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⑩审议批准董事会各委员会提出的议案；

⑪制订本行的合并、分立和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方案；

⑫负责对本行对外投资和子公司的管理；

⑬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⑭审议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10）法律、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召开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及本行《公司章程》，本行董事会以会议形式行使职权，董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按季召开例会，每年不少于 4 次，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通知全体董事。临时会议于会议召开前 3 日内通知全体董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当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临时会议：

（1）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3）监事会提议时；

（4）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5）其他情形。如上级管理部门按规定提议时。

本行董事会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分别召开了 11 次、15 次和 13 次董事会会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董事会已经召开了 5 次会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由具有与专门委员会职责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适应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的董事担任，委员会成员不少于 3 人，其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原则上不宜兼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适当比例。

（1）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

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应由 7 名董事组成，现有 7 名，包括王兰凤女士、杨建清先生、金海腾先生、彭小军先生、闵文军先生、沈彬先生、钱晓红女士。

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制订本行长期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纲要，负责战略实施监督、评估和调整；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负责本行对外投资管理，对重大投资进行审议；负责本行多元化、集团化发展模式等的研究或推进；拟订本行股权管理的政策、规定，对股东股权转让、质押等行为进行审批和管理。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应由5名董事组成，现有5名，包括叶建芳女士、彭小军先生、张旭阳先生、张姝女士、钱锋先生。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检查本行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负责本行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与更换建议，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应由5名董事组成，现有5名，包括包括金海腾先生、侯福宁先生、张旭阳先生、沈彬先生、张小玉先生。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批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4）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应由7名董事组成，现有7名，包括王兰凤女士、杨建清先生、侯福宁先生、叶建芳女士、钱晓红女士、张姝女士、高晓东先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案件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政策、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案防管理体系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评估和审核风险报告及重大风险、合规事项。

（5）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应由5名董事组成，现有5名，包括侯福宁先生、金海腾先生、张旭阳先生、沈彬先生、钱锋先生。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人选、选任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和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

（6）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应由7名董事组成，现有7名，包括张小玉先生、钱锋先生、彭小军先生、叶建芳女士、钱晓红女士、张姝女士、高晓东先生。

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本行信息科技建设发展规划、重大信息科技建设项目的决策以及日常管理中重大信息科技问题的研究和建议。

（7）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立于2017年6月27日，应由5名董事组成，现有5名，包括张旭阳先生、侯福宁先生、闵文军先生、杨建清先生、张小玉先生。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负责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指导、督促、监督高级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相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相关履职情况。

**（三）监事会**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本行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3人、职工代表3人、外部监事3人。监事会设监事长1名，由监事提名经全体监事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半数选举产生，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监事会现有 9 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3 名，股东监事 3 名，外部监事 3 名。

**1、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监事会的职权主要包括：

（1）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订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

（2）定期对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3）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

（4）监事会应当对商业银行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发表意见；

（5）监事会应当审议商业银行定期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6）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7）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8）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9）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10）定期与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本行情况等；

（11）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2）提请股东大会罢免不能履行职责的董、监事；

（13）应当监督聘用、解聘、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合规性，聘用条款和酬金的公允性，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

（14）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监事会以会议形式行使职权，监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监事会例会按季召开，每年至少召开 4 次，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知全体监事。临时会议于会议召开前 3 日内通知全体监事。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召集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集监事会临时会议：

（1）监事会召集人认为必要时；

（2）三分之一以上的监事提议时。

本行监事会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分别召开了 4 次、7 次和 6 次监事会会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监事会已经召开了 2 次会议。

**3、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对监事会负责。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不少于3人，其中主任委员1名。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原则上应当由外部监事担任。

（1）提名委员会

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应由 3 名监事组成，现有 3 名，成员包括吴建亚先生、康定选先生、钱凌欣先生。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拟订本行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监事的任职资格与程序进行初审，向监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2）监督委员会

本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应由 3 名监事组成，现有 3 名，成员包括朱文彪先生、孟卫元先生、葛明先生。

监督委员会负责拟订对本行财务活动的监督方案并实施相关检查，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订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拟定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行使监督职权的具体方案，并负责本行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检查工作。

**（四）独立董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的独立董事须满足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独立董事提名及选举程序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本行应当在章程中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一以上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提名董事的股东不得再提名独立董事；

（2）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应当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质审查，审查重点包括独立性、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等；

（3）独立董事的选聘应当主要遵循市场原则。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时应当独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① 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

② 利润分配方案；

③ 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④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

⑤ 可能造成本行重大损失的事项；

⑥ 可能损害存款人、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

⑦ 外部审计师的聘任等。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独立董事不得在超过两家银行同时任职。本行独立董事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

依据本行《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工作制度的要求，本行独立董事分别担任了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在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适当比例。

**（五）董事会秘书**

本行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需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审查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包括：

（1）准备和提交有关部门要求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报告和文件；

（2）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会议记录上签字，负责保管会议文件和记录；

（3）负责本行信息披露事宜；

（4）保证有权得到本行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

（5）负责保管董事会印章及相关资料；

（6）协助董事会行使职权，在董事会决议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本章程有关规定时，应当及时提出异议，并报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

（7）负责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其他日常事务；

（8）本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 三、接受监管和检查情况

### （一）接受监管和检查情况

本行接受财政部、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审计署等监管机构及其在各地的派出机构的检查、审查和审计。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曾因上述审查、检查及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而受到重大处罚。

### （二）本行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本行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被监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银监部门、物价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公安消防部门、税务部门及中国人民银行派出机构）处以行政处罚共计 12 笔，涉及罚款金额共计 1,688,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处罚机关 | 处罚时间 | 处罚决定 | 整改措施 | 是否重大处罚 |
|---|---|---|---|---|---|
| 1 |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 | 2016.04.04 | 本行常州分行因存在征信查询行为未能提供信息主体授权书的情况，被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8 万元。 | 常州分行第一时间上收了查询权限，重新明确了查询流程；总行调整了不良信息报送征信系统前对客户短信告知的格式文本；常州分行对全行客户经理再次进行了征信业务培训，同时，对相关人员进行了处罚；定期对征信查询员查询情况、归档情况进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行检查。 | |
| 2 | 中国银监会淮安监管分局 | 2017.02.20 | 本行淮安支行因未审慎监督流动资金贷款的使用情况，被中国银监会淮安监管分局处以罚款 200,000 元。 | 对违规行为进行了全行通报，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处罚；同时，对全行员工加强业务与合规培训，加强业务检查。 | 否 |
| 3 |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 2017.06.22 | 本行控股子公司泗阳东吴村镇银行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被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80,000 元。 | 修订、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对相关系统进行优化，完善补充客户信息；加强制度学习，提升业务素养；加强检查监督与宣传培训。 | 否 |
| 4 |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 2017.07.26 | 本行控股子公司泗洪东吴村镇银行因账户开立信息未向人民银行备案，被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15,000 元。 | 已补报备；加强业务辅导培训，提升业务素质；健全制度，加强同业账户管理。 | 否 |
| 5 | 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 | 2017.07.26 | 本行控股子公司宿豫东吴村镇银行因账户开立信息未向人民银行备案，被中国人民银行宿迁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15,000 元。 | 已更新证件并补报备；规范业务流程，建立健全同业业务治理体系；加强内部自查，提高从业人员业务素质。 | 否 |
| 6 | 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 | 2017.09.08 | 本行泰州分行因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中国银监会泰州监管分局处以罚款 20 万元。 | 认真分析经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部署开展合规教育月活动，提升全行员工合规经营意识；全面部署整改、问责工作；完善内控制度，优化绩效考核指标；加强贷款基础管理；对责任人员进行问责。 | 否 |
| 7 | 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 | 2018.01.17 | 本行南通分行因开立或撤销账户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报备，被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5000 元；本行南通分行因对贴现票据真实性贸易背景审核不严，被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100,000 元；综上所述，中国人民银行南通市中心支行对本行 | 加强对单位结算账户的开户审核和报备工作；完善内控制度，加强业务培训；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南通分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105,000 元。 | | |
| 8 | 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 | 2018.02.05 | 本行赣榆支行因贴现业务贸易背景真实性存在瑕疵，被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90,000 元；本行赣榆支行因银行结算账户备案不符合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8000 元；综合上述情况，中国人民银行连云港市中心支行对本行赣榆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98,000 元。 | 已补报备；完善系统；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合规意识；加强监督检查，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 否 |
| 9 | 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 | 2018.03.19 | 本行因若干户个人银行结算账户数据未向人民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系统报备，被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5,000 元。 | 已补报备；完善系统，补充客户信息；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 | 否 |
| 10 | 中国银监会宿迁监管分局 | 2018.09.26 | 本行宿迁洋河支行时任支行客户经理徐露伙同他人通过伪造证明材料骗取贷款 2,947 万元，并从中挪用部分贷款资金供自己使用。事件发生后，徐露被本行开除，并因挪用资金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六个月。本行被处以罚款 45 万元。 | 事件发生后，按照“从重从严、上追两级”的原则，对涉及的贷款经办和管理人员实施严肃问责，共有 15 名相关责任人受到了纪律处分和经济处罚，合计经济处罚 41.6 万元；同时，针对案件反映出的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员工道德风险问题，认真组织开展风险处置与问题整改，及时处置负面舆情，防范声誉风险。 | 否 |
| 11 | 中国银监会苏州银监分局 | 2018.11.20 | 本行因不良资产非洁净出表，被中国银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处以罚款 40 万元。 | 已纠正相关行为；对相关资产开展清收处置工作；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 否 |
| 12 | 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 | 2018.12.14 | 本行泰州分行因存量个人银行结算账户信息备案错误，被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 | 已补备案，更正会计核算科目和账户属性；完善系统和业务流程；加强业务培训。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款 30,000 元；本行泰州分行因个别个人银行结算账户销户未备案，被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给予警告并处罚款 5,000 元；本行泰州分行因代理国库业务会计核算科目、账户属性有误，被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处以罚款 5,000 元。 | | |

其中，上述第 11 笔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21 日，本行与华鑫证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泰兴市好来居家饰等 4 户合计本金 3.62 亿元的信贷资产转让给华鑫证券设立的资管计划。2015 年 12 月 22 日，本行与上述资管计划的委托人签订《定向资管受益权转让协议》，约定本行将于指定日期购买前述资管计划项下的受益权。

为规范上述行为，2018 年 2 月 5 日，华鑫证券与苏州资管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泰兴市好来居家饰等 4 户本息合计共 4.88 亿元、抵质押物权利价值合计 5.74 亿元的信贷资产，以 4.19 亿元转让给苏州资管，转让价格为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后，由华鑫证券与苏州资管自主协商确定的。根据苏州资管出具的说明函，确认其与华鑫证券的交易为洁净交易。2018 年 2 月 6 日，本行投资的浙商银行理财产品提前兑付。本行与浙商银行上海分行、华鑫证券及苏州资管之间不存在任何额外回购义务。

2018 年 9 月 26 日，本行就该事项进行问责，对主要责任人予以警告处分并进行经济处罚，对其他参与审批决策主要人员予以诫勉谈话。

上述违规行为发生于 2015 年 12 月，本行在发现上述问题后，主动向监管部门进行了报告，并按照监管要求进行了整改。

泰兴市好来居家饰等 4 户贷款均为抵押贷款，截至转让前虽有逾期，但考虑到抵押物足值，本行按照五级分类标准将其分类为关注，并与本行其他关注类贷款一起，按照组合评估的方法计提减值准备，本行对上述贷款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和合理的。

根据监管规定，本行制定了信贷资产转让相关内部制度，对本行信贷资产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让业务的职能部门、审批流程等进行了规范，为相关业务操作提供制度保障，并在业务流程中贯彻相关管理制度，资产转让相关内部控制在本行得到有效执行。

上述 12 笔处罚涉及的罚款均已缴清，且均已取得处罚机关出具的该等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函，据此，本行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本行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上述行政处罚未导致本行之合法存续受影响或业务经营所需之批准、许可、授权或备案被撤销，包括但不限于被吊销《金融许可证》或《营业执照》等重大后果。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罚款总金额占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非常小。因此，上述情形不会对本行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本行报告期内不存在被境内监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银监部门、物价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税务部门、公安消防部门及中国人民银行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立案侦查的情形；此外，由于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主要股东占用本行资金及本行对主要股东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因此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本行资金及本行对控股股东担保的情况。此外，除正常经营的银行业务外，本行不存在资金被持股 5%以上股东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本行不存在为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况。

## 五、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说明以及会计师鉴证报告

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节内部控制”之“五、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及“六、会计师对本行内部控制的评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简要财务报表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行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表，报告期各期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015205_B07 号）。以下财务数据摘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详细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资料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九节备查文件”。本节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本节及《审计报告》中“本集团”均指代本行及其子公司。

### （一）资产负债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865,527 | 30,552,717 | 28,826,506 |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299 | 8,659,905 | 14,075,922 |
| 贵金属 | 2,368 | 2,798 | 4,716 |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4,494,505 | 3,819,37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242,263 | 1,467,16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16,400,536 | 7,158,65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7,227,992 | 115,963,510 | 100,974,24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50,634,460 | 42,935,836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121 | 407,184 | 376,205 |
| 固定资产 | 3,149,020 | 3,211,094 | 3,389,018 |
| 投资性房地产 | 9 | 11 | 9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在建工程 | 24,110 | 17,228 | 87,966 |
| 无形资产 | 420,314 | 463,560 | 385,89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4,208 | 864,097 | 512,181 |
| 长期待摊费用 | 76,615 | 102,604 | 104,470 |
| 长期应收款 | 14,073,195 | 9,449,882 | 4,314,224 |
| 其他资产 | 2,497,574 | 2,802,294 | 1,971,194 |
| **资产总计** | **311,085,780** | **284,117,848** | **260,418,111** |
| **负债**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02,274 | 3,783,250 | 284,381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101 | 26,934,491 | 16,862,784 |
| 拆入资金 | 16,917,378 | 13,089,967 | 8,414,14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3,918 | 236,032 | 1,07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447 | 17,864,110 | 11,781,692 |
| 吸收存款 | 192,675,175 | 168,736,610 | 158,638,733 |
| 应付职工薪酬 | 641,383 | 525,424 | 537,597 |
| 应交税费 | 394,316 | 521,175 | 290,857 |
| 应付债券 | 38,520,609 | 24,530,755 | 37,400,287 |
| 递延收益 | 13,801 | 14,952 | 16,102 |
| 其他负债 | 7,035,032 | 5,601,709 | 5,285,083 |
| **负债总计** | **286,499,435** | **261,838,475** | **239,512,739**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 资本公积 | 8,584,967 | 8,584,967 | 8,580,577 |
| 其他综合收益 | 167,234 | -127,841 | 315,916 |
| 盈余公积 | 2,337,766 | 2,055,924 | 1,755,418 |
| 一般风险准备 | 3,428,753 | 3,182,115 | 2,973,607 |
| 未分配利润 | 6,043,929 | 4,630,445 | 3,329,65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23,562,649 | 21,325,611 | 19,955,177 |
| 少数股东权益 | 1,023,696 | 953,763 | 950,195 |
| **股东权益合计** | **24,586,345** | **22,279,373** | **20,905,372**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311,085,780** | **284,117,848** | **260,418,11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本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170,153 | 29,896,886 | 28,286,436 |
| 存放同业款项 | 3,864,755 | 6,840,352 | 12,977,540 |
| 贵金属 | 2,368 | 2,798 | 4,716 |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4,494,505 | 3,819,37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242,263 | 1,467,16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16,400,536 | 7,158,65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3,436,760 | 112,557,371 | 97,769,89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50,634,460 | 42,935,836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长期股权投资 | 1,588,392 | 1,543,555 | 1,491,495 |
| 固定资产 | 2,906,115 | 3,094,493 | 3,266,067 |
| 投资性房地产 | 9 | 11 | 97 |
| 在建工程 | 24,110 | 17,219 | 87,891 |
| 无形资产 | 411,895 | 455,914 | 378,28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45,377 | 774,668 | 461,967 |
| 长期待摊费用 | 68,402 | 92,017 | 97,663 |
| 其他资产 | 2,363,636 | 2,745,094 | 1,908,452 |
| **资产总计** | **291,047,403** | **269,641,341** | **252,125,974** |
| **负债**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099,274 | 3,780,250 | 279,381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5,150,266 | 27,291,119 | 17,574,562 |
| 拆入资金 | 5,616,432 | 5,805,460 | 5,239,14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3,918 | 202,990 | 1,07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447 | 17,864,110 | 11,781,692 |
| 吸收存款 | 186,445,190 | 162,901,840 | 154,145,342 |
| 应付职工薪酬 | 605,977 | 488,039 | 508,804 |
| 应交税费 | 355,018 | 451,763 | 239,938 |
| 应付债券 | 38,520,609 | 24,530,755 | 37,400,28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递延收益 | 13,801 | 14,952 | 16,102 |
| 其他负债 | 5,559,221 | 5,273,568 | 5,211,483 |
| **负债总计** | **267,878,155** | **248,604,845** | **232,397,814**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3,000,000 | 3,000,000 | 3,000,000 |
| 资本公积 | 8,576,637 | 8,576,637 | 8,576,637 |
| 其他综合收益 | 167,234 | -127,841 | 315,916 |
| 盈余公积 | 2,337,766 | 2,055,924 | 1,755,418 |
| 一般风险准备 | 3,269,464 | 3,069,464 | 2,869,464 |
| 未分配利润 | 5,818,147 | 4,462,310 | 3,210,724 |
| **股东权益合计** | **23,169,248** | **21,036,496** | **19,728,160**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291,047,403** | **269,641,341** | **252,125,974** |

## （二）利润表

### 1、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合并利润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3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737,198 | 6,898,642 | 7,007,278 |
| 利息净收入 | 6,591,474 | 5,938,108 | 5,898,120 |
| 利息收入 | 14,841,745 | 13,509,380 | 11,589,560 |
| 利息支出 | -8,250,271 | -7,571,272 | -5,691,44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914,945 | 883,411 | 1,028,458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995,618 | 937,204 | 1,075,04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80,674 | -53,793 | -46,582 |
| 其他收益 | 37,764 | 30,984 | - |
| 投资收益 | 134,096 | 161,609 | 19,06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4,630 | 51,625 | 29,232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47,788 | -284,387 | 37,12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9,967 | 6,988 | -2,717 |
| 汇兑损益 | -286,867 | 129,172 | -57,036 |
| 其他业务收入 | 88,030 | 32,757 | 84,266 |
| **二、营业支出** | **-5,065,450** | **-4,172,145** | **-4,609,518** |
| 税金及附加 | -95,638 | -67,646 | -221,236 |
| 业务及管理费 | -2,867,205 | -2,605,289 | -2,440,91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资产减值损失 | -2,050,361 | -1,480,088 | -1,871,787 |
| 其他业务成本 | -52,246 | -19,122 | -75,581 |
| **三、营业利润** | **2,671,748** | **2,726,497** | **2,397,760** |
| 加：营业外收入 | 50,199 | 12,250 | 77,027 |
| 减：营业外支出 | -8,358 | -19,596 | -6,514 |
| **四、利润总额** | **2,713,590** | **2,719,151** | **2,468,272** |
| 减：所得税费用 | -399,151 | -568,963 | -480,839 |
| **五、净利润** | **2,314,438** | **2,150,188** | **1,987,433**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41,964 | 2,109,800 | 1,949,534 |
| 少数股东损益 | 72,474 | 40,388 | 37,90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95,074** | **-443,757** | **-364,69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95,074 | -443,757 | -364,693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11,978 | -6,026 | -2,36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83,096 | -437,731 | -362,331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609,513** | **1,706,431** | **1,622,740** |
| **八、每股收益** | | | |
|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元）** | **0.75** | **0.70** | **0.6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2、母公司利润表

本行母公司利润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4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7,096,747 | 6,373,914 | 6,613,776 |
| 利息净收入 | 6,056,152 | 5,485,895 | 5,521,614 |
| 利息收入 | 13,642,474 | 12,679,136 | 11,112,853 |
| 利息支出 | -7,586,322 | -7,193,241 | -5,591,239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825,170 | 774,181 | 989,422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889,472 | 827,340 | 1,035,727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64,302 | -53,159 | -46,306 |
| 其他收益 | 18,099 | 22,269 | - |
| 投资收益 | 156,055 | 183,457 | 37,44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4,630 | 51,625 | 29,232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14,746 | -251,344 | 37,12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9,312 | 8,037 | -2,838 |
| 汇兑损益 | -253,982 | 106,798 | -57,036 |
| 其他业务收入 | 71,196 | 44,620 | 88,050 |
| **二、营业支出** | **-4,668,318** | **-3,787,391** | **-4,306,137** |
| 税金及附加 | -91,828 | -64,584 | -216,068 |
| 业务及管理费 | -2,653,453 | -2,404,102 | -2,271,097 |
| 资产减值损失 | -1,880,877 | -1,299,583 | -1,743,391 |
| 其他业务成本 | -42,159 | -19,122 | -75,581 |
| **三、营业利润** | **2,428,430** | **2,586,523** | **2,307,638** |
| 加：营业外收入 | 49,324 | 11,834 | 48,441 |
| 减：营业外支出 | -8,096 | -19,358 | -3,836 |
| **四、利润总额** | **2,469,658** | **2,578,999** | **2,352,244** |
| 减：所得税费用 | -331,980 | -526,906 | -446,298 |
| **五、净利润** | **2,137,678** | **2,052,092** | **1,905,94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95,074** | **-443,757** | **-364,693**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95,074 | -443,757 | -364,693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11,978 | -6,026 | -2,36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83,096 | -437,731 | -362,331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432,752** | **1,608,335** | **1,541,25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三）现金流量表

### 1、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集团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3,498,869 | 238,434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7,124,495 | - | - |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364,706 | - | 2,694,819 |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 23,938,565 | 10,097,877 | 26,425,107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10,071,708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486,403 | 4,858,606 | 5,722,2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6,082,418 | 1,222,130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1,003,492 | 9,273,306 | 8,794,889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27,292 | 74,143 | 1,035,61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444,952** | **43,956,927** | **46,133,208**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680,976 |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5,478,166 | -381,94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12,247,390 | - | -31,535,264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27,266,347 | -21,596,196 | -20,588,826 |
| 拆放同业净增加额 | - | -352,453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555,663 |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6,024,972 | -4,891,086 | -6,000,46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46,100 | -1,418,356 | -1,276,991 |
| 支付各项税费 | -1,293,277 | -985,113 | -1,236,23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78,153 | -2,287,053 | -946,95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5,992,877** | **-37,008,423** | **-61,966,675**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47,925** | **6,948,504** | **-15,833,467**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2,926,084 | 368,656,912 | 230,642,52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486,883 | 5,381,433 | 4,547,638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1,796 | 24,767 | 2,99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8,464,763** | **374,063,112** | **235,193,16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 -339,212 | -295,035 | -390,43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9,299,750 | -365,561,670 | -242,116,48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9,638,962** | **-365,856,704** | **-242,506,920** |
|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4,199** | **8,206,408** | **-7,313,75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3,080,000 | 53,560,000 | 79,340,000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100 |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100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3,089,100** | **53,560,000** | **79,34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9,090,146 | -66,429,531 | -53,755,799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09,665 | -1,835,179 | -972,537 |
| 其中：分配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9,641 | -11,348 | -12,22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999,811** | **-68,264,711** | **-54,728,336** |
|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089,289** | **-14,704,711** | **24,611,66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4,142** | **-53,613** | **85,576** |
|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421,306** | **396,588** | **1,550,014**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819,462 | 26,422,875 | 24,872,861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240,768** | **26,819,462** | **26,422,87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本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3,500,869 | 263,434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6,909,269 | - | 662,442 |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364,706 | - | 2,694,819 |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 23,543,350 | 8,756,498 | 24,668,89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9,716,557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726,724 | 2,547,2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6,082,418 | 1,222,130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9,537,796 | 8,347,327 | 8,299,92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91,395 | 76,874 | 1,015,79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1,146,515** | **37,207,268** | **41,374,644**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680,976 |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4,930,919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12,140,853 | - | -32,057,154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22,384,629 | -16,078,528 | -16,549,161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497,151 | - | - |
| 拆放同业净增加额 | - | -352,453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555,663 |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5,460,848 | -4,632,179 | -5,924,197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316,062 | -1,300,765 | -1,198,041 |
| 支付各项税费 | -1,172,780 | -919,272 | -1,195,36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44,204 | -2,382,274 | -834,16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553,167** | **-30,596,390** | **-57,758,083** |
|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406,652** | **6,610,878** | **-16,383,43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2,935,184 | 368,656,912 | 230,642,525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662,478 | 5,403,282 | 4,566,01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6,226 | 24,729 | 1,64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8,643,887** | **374,084,924** | **235,210,18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200,910 | -280,254 | -378,97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9,299,750 | -365,561,670 | -242,116,48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9,500,660** | **-365,841,923** | **-242,495,45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6,773** | **8,243,000** | **-7,285,273**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63,080,000 | 53,560,000 | 79,34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3,080,000** | **53,560,000** | **79,340,000** |
|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 -49,090,146 | -66,429,531 | -53,755,799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00,024 | -1,823,831 | -960,31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990,170** | **-68,253,362** | **-54,716,113** |
|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089,830** | **-14,693,362** | **24,623,88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4,142** | **-53,613** | **85,576** |
|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880,547** | **106,902** | **1,040,751**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041,252 | 25,934,350 | 24,893,599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7,921,798** | **26,041,252** | **25,934,3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 1、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84,967** | **-127,841** | **2,055,924** | **3,182,115** | **4,630,445** | **21,325,611** | **953,763** | **22,279,373**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295,074 | 281,841 | 246,638 | 1,413,484 | 2,237,038 | 69,933 | 2,306,972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5,074 | - | - | 2,241,964 | 2,537,038 | 72,474 | 2,609,513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7,100 | 7,100 |
| 1、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9,100 | 9,100 |
| 2、购买少数股权 | - | - | - | - | - | - | - | -2,000 | -2,000 |
| 利润分配 | - | - | - | 281,841 | 246,638 | -828,480 | -300,000 | -9,641 | -309,641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81,841 | - | -281,841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46,638 | -246,638 | - | -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 | -300,000 |
| 4、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 | - | - | - | -9,641 | -9,641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84,967** | **167,234** | **2,337,766** | **3,428,753** | **6,043,929** | **23,562,649** | **1,023,696** | **24,586,345** |

注：含子公司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46,638,218 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80,577** | **315,916** | **1,755,418** | **2,973,607** | **3,329,658** | **19,955,177** | **950,195** | **20,905,372**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4,390 | -443,757 | 300,507 | 208,508 | 1,300,786 | 1,370,433 | 3,568 | 1,374,001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43,757 | - | - | 2,109,800 | 1,666,043 | 40,388 | 1,706,431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4,390 | - | - | - | - | 4,390 | -25,472 | -21,082 |
| 1、购买少数股权 | - | 4,390 | - | - | - | - | 4,390 | -25,472 | -21,082 |
| 利润分配 | - | - | - | 300,507 | 208,508 | -809,014 | -300,000 | -11,348 | -311,34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00,507 | - | -300,507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08,508 | -208,508 | - | -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 | -300,000 |
| 4、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 | - | - | - | -11,348 | -11,348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84,967** | **-127,841** | **2,055,924** | **3,182,115** | **4,630,445** | **21,325,611** | **953,763** | **22,279,373** |

注：含子公司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8,507,616 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8,493** | **680,610** | **1,474,945** | **2,771,167** | **2,163,038** | **18,668,253** | **955,504** | **19,623,757**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084** | **-364,693** | **280,473** | **202,441** | **1,166,620** | **1,286,924** | **-5,309** | **1,281,615**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64,693 | - | - | 1,949,534 | 1,584,840 | 37,900 | 1,622,740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2,084 | - | - | - | - | 2,084 | -30,986 | -28,902 |
| 1、购买少数股权 | - | 2,084 | - | - | - | - | 2,084 | -30,986 | -28,902 |
| 利润分配 | - | - | - | 280,473 | 202,441 | -782,913 | -300,000 | -12,223 | -312,22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80,473 | - | -280,473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02,441 | -202,441 | - | -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 | -300,000 |
| 4、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 | - | - | - | -12,223 | -12,223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80,577** | **315,916** | **1,755,418** | **2,973,607** | **3,329,658** | **19,955,177** | **950,195** | **20,905,372** |

注：含子公司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2,440,663 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2、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如下表列示：

**表 12-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合计 |
|---|---|---|---|---|---|---|---|
|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127,841** | **2,055,924** | **3,069,464** | **4,462,310** | **21,036,496**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295,074 | 281,841 | 200,000 | 1,355,836 | 2,132,752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95,074 | - | - | 2,137,678 | 2,432,752 |
| 利润分配 | - | - | - | 281,841 | 200,000 | -781,841 | -3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81,841 | - | -281,841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00,000 | -200,000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167,234** | **2,337,766** | **3,269,464** | **5,818,147** | **23,169,248** |

单位：千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合计 |
|---|---|---|---|---|---|---|---|
|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315,916** | **1,755,418** | **2,869,464** | **3,210,724** | **19,728,160**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443,757** | **300,507** | **200,000** | **1,251,586** | **1,308,335**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43,757 | - | - | 2,052,092 | 1,608,335 |
| 利润分配 | - | - | - | 300,507 | 200,000 | -800,507 | -3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00,507 | - | -300,507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00,000 | -200,000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合计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127,841** | **2,055,924** | **3,069,464** | **4,462,310** | **21,036,496** |

单位：千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合计 |
|---|---|---|---|---|---|---|---|
|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680,610** | **1,474,945** | **2,669,464** | **2,085,252** | **18,486,909** |
|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364,693** | **280,473** | **200,000** | **1,125,473** | **1,241,252** |
|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64,693 | - | - | 1,905,945 | 1,541,252 |
| 利润分配 | - | - | - | 280,473 | 200,000 | -780,473 | -3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80,473 | - | -280,473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200,000 | -200,000 | - |
| 3、股利分配 | - | - | - | - | - | -300,000 | -300,000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000,000** | **8,576,637** | **315,916** | **1,755,418** | **2,869,464** | **3,210,724** | **19,728,1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金融工具的分类等。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三）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远期外汇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集团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集团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8、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八）卖出回购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之资产。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资产，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将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质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资产，该等资产将持续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等资产所得之金额将确认为负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十一）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 | 使用寿命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30 年 | 5% | 3.17%-4.75% |
| 运输工具 | 5 年 | 3% | 19.40% |
| 机器设备 | 10 年 | 3% | 9.70% |
| 电子设备 | 5 年 | 3% | 19.40% |
| 其他 | 5 年 | 3% | 19.40% |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十三）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 | **使用寿命** |
|---|---|
| 土地使用权 | 50 年 |
|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 3-5 年 |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四）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装修费按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可使用年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采用直线法摊销。

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本集团提供的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八）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1、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集团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的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二）租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融资租出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二十四）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五）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二十七）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八）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3）持有其他主体 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认为，即使仅拥有不足 20%的表决权，本集团对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这是因为本集团是其第二大股东并向其派驻董事，能够对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施加重大影响。

（4）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管理层按照本节“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合并财务报表”小节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投资基金、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计划等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投资基金、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投资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报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5）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的划分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承租人确认资产和负债，出租人确认应收款）和经营租赁（承租人确认费用，出租人仍确认资产）。

满足下列标准之一的，即应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估计**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集团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在估算减值损失的过程中，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要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本集团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利润表中确认其资产损失。

（2）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集团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资产”项目，将“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负债”项目，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本集团

2017 年

单位：千元

| | 会计政策变更前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后年末余额 |
|---|---|---|---|
| | |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 |
| 应收利息 | 1,359,458 | -1,359,458 | - |
| 其他资产 | 1,442,836 | 1,359,458 | 2,802,294 |
| 应付利息 | 4,244,870 | -4,244,870 | - |
| 其他负债 | 1,356,839 | 4,244,870 | 5,601,709 |

本集团

2016 年

单位：千元

| | 会计政策变更前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后年末余额 |
|---|---|---|---|
| | |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 |
| 应收利息 | 1,126,094 | -1,126,094 | - |
| 其他资产 | 845,100 | 1,126,094 | 1,971,194 |
| 应付利息 | 3,034,722 | -3,034,722 | - |
| 其他负债 | 2,250,362 | 3,034,722 | 5,285,083 |

本公司

2017 年

单位：千元

| | 会计政策变更前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后年末余额 |
|---|---|---|---|
| | |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 |
| 应收利息 | 1,328,069 | -1,328,069 | - |
| 其他资产 | 1,417,024 | 1,328,069 | 2,745,09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应付利息 | 4,073,140 | -4,073,140 | - |
| 其他负债 | 1,200,428 | 4,073,140 | 5,273,568 |

2016 年

单位：千元

| | 会计政策变更前年末余额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政策变更后年末余额 |
|---|---|---|---|
| | |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 |
| 应收利息 | 1,108,834 | -1,108,834 | - |
| 其他资产 | 799,619 | 1,108,834 | 1,908,452 |
| 应付利息 | 2,982,750 | -2,982,750 | - |
| 其他负债 | 2,228,733 | 2,982,750 | 5,211,483 |

**（三十一）其他**

2017 年 3 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三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合并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为金融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减值和套期会计提供了新的指引。本集团拟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于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的影响，企业可以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 2019 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 税/费种 | 计提税/费依据及税/费率 |
|---|---|
| 增值税 | 本行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以下简称“营改增”)。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对于部分业务按 5%、3%的简易征收率缴纳增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税/费种 | 计提税/费依据及税/费率 |
| --- | --- |
| | 值税。 |
| | 本行下属 4 家村镇银行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以下简称“营改增”）。本行及下属 4 家村镇银行均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照《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的有关规定，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
| | 本行下属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各项应税收入按 6%或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应税收入按 6%或 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
| 营业税 | 营改增前，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以及增值税的 5%、7%缴纳。 |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和增值税的 5%缴纳。 |
|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

上述计税基础所指应税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但不含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 五、分部报告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四个报告分部：

（1）公司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2）个人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及个人资产管理等；

（3）资金业务包括外汇交易、根据客户要求叙做外汇衍生工具交易、同业存/拆放业务、回售/回购业务、投资业务、外汇买卖等自营及代理业务；

（4）其他业务指除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及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可单独报告的分部，或未能合理分配的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

分部间的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匹配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贷款利率和同业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本集团 2018 年业务分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9 2018 年业务分部**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公司业务 | 个人业务 | 资金业务 | 其他业务 | 合计 |
|---|---|---|---|---|---|
| 外部利息净收入 | 3,011,670 | 298,629 | 3,281,175 | - | 6,591,474 |
| 内部利息净收入 | 514,855 | 939,510 | -1,454,365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413,570 | 384,792 | 116,582 | - | 914,945 |
| 投资收益 | - | - | 79,467 | 54,630 | 134,096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247,788 | - | 247,788 |
| 汇兑损益 | 138,030 | 51,131 | -476,027 | - | -286,867 |
|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 15,193 | 6,257 | - | 14,335 | 35,784 |
| 税金及附加 | -59,731 | -33,471 | -2,436 | - | -95,638 |
| 业务及管理费 | -1,175,874 | -745,701 | -937,928 | -7,701 | -2,867,205 |
| 资产减值损失 | -1,537,009 | -142,223 | -371,129 | - | -2,050,361 |
| 其他收益 | 29,211 | 8,554 | - | - | 37,764 |
| 资产处置收益 | 7,052 | 2,915 | - | - | 9,967 |
| 营业利润 | 1,356,966 | 770,392 | 483,127 | 61,263 | 2,671,748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157 | -1,245 | - | 43,243 | 41,841 |
| | | | | | |
| **利润总额** | **1,356,623** | **769,334** | **483,127** | **104,506** | **2,713,590** |
| **资产总额** | **109,520,541** | **44,935,864** | **156,170,254** | **459,121** | **311,085,780** |
| **负债总额** | **134,863,086** | **76,313,346** | **75,319,134** | **3,870** | **286,499,435** |
| **补充信息：** | | | | | |
| 资本性支出 | 140,926 | 76,105 | 122,180 | - | 339,212 |
| 折旧和摊销费用 | 190,970 | 103,432 | 155,453 | - | 449,855 |

本集团 2017 年业务分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10 2017 年业务分部**

单位：千元

| 项目 | 公司业务 | 个人业务 | 资金业务 | 其他业务 | 合计 |
|---|---|---|---|---|---|
| 外部利息净收入 | 3,097,352 | -238,484 | 3,079,240 | - | 5,938,108 |
| 内部利息净收入 | 252,069 | 936,916 | -1,188,984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395,735 | 308,322 | 179,354 | - | 883,411 |
| 投资收益 | - | - | 109,983 | 51,625 | 161,609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284,387 | - | -284,387 |
| 汇兑损益 | 79,749 | 16,837 | 32,587 | - | 129,172 |
|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 - | 1,893 | - | 11,742 | 13,635 |
| 税金及附加 | -26,101 | -13,735 | -27,810 | - | -67,646 |
| 业务及管理费 | -1,023,082 | -588,697 | -989,710 | -3,801 | -2,605,289 |
| 资产减值损失 | -1,347,210 | -133,007 | 129 | - | -1,480,088 |
| 其他收益 | 25,932 | 5,052 | - | - | 30,984 |
| 资产处置收益 | 5,454 | 1,535 | - | - | 6,988 |
| 营业利润 | 1,459,897 | 296,631 | 910,402 | 59,566 | 2,726,497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5,692 | -1,655 | - | - | -7,346 |
| | | | | | |
| **利润总额** | **1,454,206** | **294,977** | **910,402** | **59,566** | **2,719,151** |
| **资产总额** | **97,041,811** | **32,022,583** | **154,646,271** | **407,184** | **284,117,848** |
| **负债总额** | **117,883,425** | **63,061,878** | **80,889,888** | **3,284** | **261,838,475** |
| **补充信息：** | | | | | |
| 资本性支出 | 120,664 | 57,292 | 117,079 | - | 295,03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公司业务 | 个人业务 | 资金业务 | 其他业务 | 合计 |
|---|---|---|---|---|---|
| 折旧和摊销费用 | 181,384 | 92,361 | 176,038 | - | 449,784 |

本集团 2016 年业务分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11 2016 年业务分部**

单位：千元

| 项目 | 公司业务 | 个人业务 | 资金业务 | 其他业务 | 合计 |
|---|---|---|---|---|---|
| 外部利息净收入 | 2,919,437 | -95,378 | 3,074,061 | - | 5,898,120 |
| 内部利息净收入 | 463,240 | 782,080 | -1,245,320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385,871 | 329,934 | 312,653 | - | 1,028,458 |
| 投资收益 | - | - | -10,168 | 29,232 | 19,06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37,123 | - | 37,123 |
| 汇兑损益 | -27,306 | -7,137 | -22,593 | - | -57,036 |
|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 - | 5,692 | - | 2,994 | 8,686 |
| 税金及附加 | -88,185 | -26,116 | -106,935 | - | -221,236 |
| 业务及管理费 | -1,111,330 | -695,066 | -630,893 | -3,625 | -2,440,914 |
| 资产减值损失 | -1,826,013 | -53,812 | 8,037 | - | -1,871,787 |
| 资产处置收益 | -1,849 | -868 | - | - | -2,717 |
| 营业利润 | 713,865 | 239,328 | 1,415,966 | 28,600 | 2,397,760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48,046 | 22,467 | - | - | 70,513 |
| | | | | | |
| **利润总额** | **761,911** | **261,795** | **1,415,966** | **28,600** | **2,468,272** |
| **资产总额** | **83,218,487** | **24,620,737** | **152,202,680** | **376,205** | **260,418,111** |
| **负债总额** | **109,279,127** | **56,779,889** | **73,437,621** | **16,102** | **239,512,739** |
| **补充信息：** | | | | | |
| 资本性支出 | 192,330 | 117,108 | 80,998 | - | 390,436 |
| 折旧和摊销费用 | 163,753 | 103,605 | 69,971 | - | 337,32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六、资产项目

本集团主要资产项目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如下表列示：

**表 12-12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库存现金 | 643,997 | 801,619 | 875,688 |
|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 21,100,244 | 23,413,513 | 22,283,614 |
|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 | 9,085,302 | 6,251,792 | 5,651,236 |
|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 35,984 | 85,793 | 15,968 |
| **合计** | **30,865,527** | **30,552,717** | **28,826,506** |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分支机构与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准备金率缴存。

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备付金主要用作资金清算用途。

## （二）存放同业款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存放同业款项如下表列示：

**表 12-13 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存放境内同业 | 5,774,367 | 8,534,610 | 13,920,414 |
| 存放境外同业 | 195,932 | 125,295 | 155,508 |
| **合计** | **5,970,299** | **8,659,905** | **14,075,922** |

## （三）拆出资金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拆出资金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2-14 拆出资金**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拆放银行同业 | 1,714,611 | 994,505 | 69,370 |
| 拆放其他金融机构 | 3,700,000 | 3,500,000 | 3,750,000 |
| **合计** | **5,414,611** | **4,494,505** | **3,819,370** |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如下表列示：

**表 12-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政府债券 | 80,417 | - | 399,394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30,964 | - | 53,029 |
| 金融债券 | 1,892,083 | 223,548 | 940,711 |
| 企业债券 | 2,000,557 | - | - |
| **小计** | **4,004,021** | **223,548** | **1,393,133** |
| 衍生金融资产 | 228,990 | 18,716 | 74,028 |
| **合计** | **4,233,011** | **242,263** | **1,467,161** |
| 衍生金融负债 | 203,918 | 236,032 | 1,077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如下表列示：

**表 12-16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与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名义金额 | 公允价值 | |
| | | 资产 | 负债 |
| 外汇远期协议 | 1,187,448 | 30,057 | 28,063 |
| 外汇掉期协议 | 22,991,720 | 168,629 | 175,855 |
| 利率互换协议 | 42,380 | 701 | - |
| 其他 | 52,675 | 29,603 | - |
| **合计** | 24,274,223 | 228,990 | 203,918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名义金额** | **公允价值** | |
| | | **资产** | **负债** |
| 外汇远期协议 | 631,441 | - | 3,75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外汇掉期协议 | 9,252,427 | 945 | 232,281 |
| 利率互换协议 | 14,375 | 183 | - |
| 其他 | 52,675 | 17,588 | - |
| **合计** | **9,950,919** | **18,716** | **236,032**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名义金额** | **公允价值** | |
| | | **资产** | **负债** |
| 外汇远期协议 | 350,723 | 1,672 | 760 |
| 外汇掉期协议 | 4,502,113 | 65,642 | 318 |
| 其他 | 56,496 | 6,714 | - |
| **合计** | **4,909,332** | **74,028** | **1,077** |

本集团主要以资产负债管理为目的而叙作与汇率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中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

**（五）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担保物类别划分**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担保物类别划分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票据 | 7,340,312 | 2,704,582 | - |
| 债券 | 5,449,020 | 13,695,954 | 7,158,659 |
| **合计** | **12,789,332** | **16,400,536** | **7,158,659**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上述作为担保物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约为 54.56 亿元、137.37 亿元和 72.89 亿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将上述债券在卖出回购协议下再次作为担保物。

**2、按交易对手类别划分**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交易对手类别划分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类别划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境内银行同业 | 12,754,332 | 14,242,096 | 5,382,000 |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35,000 | 2,158,441 | 1,776,659 |
| **合计** | **12,789,332** | **16,400,536** | **7,158,659** |

### （六）发放贷款及垫款

#### 1、按公司和个人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公司和个人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19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 | |
| 贷款 | 87,111,984 | 82,622,674 | 70,983,090 |
| 贴现 | 7,494,512 | 3,811,231 | 5,655,870 |
| 贸易融资 | 2,098,500 | 1,240,670 | 2,529,736 |
| 垫款 | 76,647 | 160,414 | 239,389 |
| **小计** | **96,781,643** | **87,834,989** | **79,408,085**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个人住房贷款 | 13,854,230 | 11,533,184 | 8,835,008 |
| 个人经营贷款 | 15,728,578 | 14,545,935 | 10,227,804 |
| 个人消费贷款 | 14,962,070 | 5,503,200 | 5,387,638 |
| **小计** | **44,544,878** | **31,582,318** | **24,450,45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19,417,307** | **103,858,535** |
| **减：损失准备** | | | |
| 单项评估 | -856,223 | -650,434 | -571,849 |
| 组合评估 | -3,242,306 | -2,803,363 | -2,312,440 |
| **贷款损失准备总额** | **-4,098,530** | **-3,453,797** | **-2,884,28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值** | **137,227,992** | **115,963,510** | **100,974,246** |

#### 2、按担保方式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20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信用贷款 | 21,680,338 | 11,343,337 | 10,290,142 |
| 保证贷款 | 56,070,248 | 53,177,388 | 49,264,015 |
| 抵押贷款 | 57,313,629 | 50,728,769 | 40,675,351 |
| 质押贷款 | 6,262,306 | 4,167,814 | 3,629,027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19,417,307 | 103,858,535 |
| 减：贷款损失准备 | -4,098,530 | -3,453,797 | -2,884,28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值** | **137,227,992** | **115,963,510** | **100,974,246** |

### 3、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21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 逾期 3 年以上 | 合计 |
| 信用贷款 | 65,823 | 76,800 | 26,501 | 943 | 170,068 |
| 保证贷款 | 281,110 | 484,360 | 379,600 | 57,361 | 1,202,432 |
| 抵押贷款 | 182,909 | 433,089 | 363,397 | 99,135 | 1,078,530 |
| 质押贷款 | 10,012 | - | 656 | - | 10,668 |
| **合计** | **539,854** | **994,250** | **770,155** | **157,440** | **2,461,698**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 逾期 3 年以上 | 合计 |
| 信用贷款 | 17,242 | 21,803 | 35,220 | - | 74,265 |
| 保证贷款 | 295,806 | 586,791 | 509,843 | 52,942 | 1,445,381 |
| 抵押贷款 | 192,950 | 445,178 | 166,880 | 36,758 | 841,767 |
| 质押贷款 | 10,000 | - | 25,008 | - | 35,008 |
| **合计** | **515,999** | **1,053,773** | **736,950** | **89,700** | **2,396,422**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 逾期 3 年以上 | 合计 |
| 信用贷款 | 18,351 | 5,591 | 34,945 | - | 58,887 |
| 保证贷款 | 432,439 | 759,772 | 683,901 | 1,805 | 1,877,917 |
| 抵押贷款 | 118,124 | 188,204 | 225,980 | 18,742 | 551,050 |
| 质押贷款 | 5,000 | 5,587 | 29,849 | - | 40,436 |
| **合计** | **573,915** | **959,154** | **974,675** | **20,547** | **2,528,291** |

### 4、贷款损失准备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22 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 | |
|---|---|---|---|
| | 单项 | 组合 | 合计 |
| 年初余额 | 650,434 | 2,803,363 | 3,453,797 |
| 本年计提 | 1,034,321 | 488,434 | 1,522,754 |
| 本年核销 | -665,212 | -62,909 | -728,121 |
| 本年转销 | -200,846 | - | -200,846 |
| 本年核销收回 | 63,028 | 13,419 | 76,448 |
|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25,502 | - | -25,502 |
| 年末余额 | 856,223 | 3,242,306 | 4,098,530 |
| 项目 | 2017 年 | | |
| | 单项 | 组合 | 合计 |
| 年初余额 | 571,849 | 2,312,440 | 2,884,289 |
| 本年计提 | 752,024 | 562,884 | 1,314,908 |
| 本年核销 | -610,698 | -81,443 | -692,141 |
| 本年转销 | -35,130 | - | -35,130 |
| 本年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6,278 | 9,481 | 15,759 |
|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33,888 | - | -33,888 |
| 年末余额 | 650,434 | 2,803,363 | 3,453,797 |
| 项目 | 2016 年 | | |
| | 单项 | 组合 | 合计 |
| 年初余额 | 413,308 | 2,291,415 | 2,704,723 |
| 本年计提 | 1,678,813 | 99,300 | 1,778,112 |
| 本年核销 | -1,005,202 | -78,772 | -1,083,974 |
| 本年转销 | -509,981 | - | -509,981 |
| 本年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 8,467 | 498 | 8,965 |
|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 -13,555 | - | -13,555 |
| 年末余额 | 571,849 | 2,312,440 | 2,884,289 |

### （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政府债券 | 3,607,278 | 5,941,640 | 6,320,382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7,941,041 | 6,748,916 | 4,710,475 |
| 金融债券 | 2,654,594 | 8,123,102 | 1,898,731 |
| 企业债券 | 3,966,831 | 5,526,381 | 9,111,509 |
| 理财产品 | 15,788,189 | 11,390,639 | 15,755,225 |
| 资管计划及其他 | 7,035,047 | 5,759,214 | 306,396 |
| 信托计划 | - | 102,000 | 102,000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基金 | 8,756,110 | 6,782,047 | 4,423,119 |
| 股权 | 63,811 | 60,309 | 107,787 |
| 其他 | 30,012 | 98,000 | 98,000 |
| 减：减值准备 | -18,401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小计 | 49,824,511 | 50,532,247 | 42,833,623 |
| 按成本计量 | | | |
| 权益性投资 | 92,654 | 102,214 | 102,214 |
| **合计** | **49,917,165** | **50,634,460** | **42,935,836**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2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合计 |
|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 8,849,933 | 40,790,272 | 49,640,205 |
| 公允价值 | 8,831,532 | 40,992,980 | 49,824,511 |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202,708 | 202,708 |
| 已计提减值 | -18,401 | - | -18,401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合计 |
|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 6,934,766 | 43,767,783 | 50,702,549 |
| 公允价值 | 6,940,356 | 43,591,891 | 50,532,247 |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5,590 | -175,892 | -170,302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合计 |
| 权益工具成本/债务工具摊余成本 | 4,606,171 | 37,814,113 | 42,420,284 |
| 公允价值 | 4,628,905 | 38,204,718 | 42,833,623 |
|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 22,735 | 390,605 | 413,339 |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2-25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合计 |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 - | 25,000 | 小于 5% | 1,100 |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 - | 50,000 | 小于 5% | - |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27,214 | - | 9,559 | 17,654 | 小于 20% | - |
| **合计** | **102,214** | **-** | **9,559** | **92,654** | | **1,100**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合计 |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 - | 25,000 | 小于 5% | 800 |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 - | 50,000 | 小于 5% | - |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27,214 | - | - | 27,214 | 小于 20% | - |
| **合计** | **102,214** | **-** | **-** | **102,214** | | **800**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合计 | 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 - | 25,000 | 小于 5% | 650 |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 - | 50,000 | 小于 5% | - |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 | 27,214 | - | 27,214 | 小于 20% | - |
| **合计** | **75,000** | **27,214** | **-** | **102,214** | | **6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八）持有至到期投资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持有至到期投资如下表列示：

**表 12-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政府债券 | 5,842,845 | 7,785,284 | 7,921,318 |
| 金融债券 | - | - | 100,000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8,718,663 | 3,517,003 | 69,013 |
| 企业债券 | 137,999 | 77,997 | 107,993 |
| 资产支持证券 | 10,074 | 14,085 | 18,043 |
| **合计**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 （九）应收款项类投资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如下表列示：

**表 12-27 应收款项类投资**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27,207,518 | 28,442,758 | 41,564,588 |
| 收益凭证 | 1,710,412 | 280,000 | 501,545 |
| 减值准备 | -616,203 | -267,927 | -268,056 |
| **合计**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十）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28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权益法：联营企业 | 459,121 | 407,184 | 376,205 |
| 初始投资成本 | 346,669 | 346,669 | 346,669 |
| 年初余额 | 407,184 | 376,205 | 361,437 |
| 本年增减额 | 51,937 | 30,978 | 14,769 |
| 年末数 | 459,121 | 407,184 | 376,20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一）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29 固定资产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运输工具 | 机器设备 | 电子设备 | 其他 | 合计 |
|---|---|---|---|---|---|---|
| **2018 年** | | | | | | |
| 原值： | | | | | | |
| 年初余额 | 3,685,562 | 32,758 | 134,019 | 441,645 | 51,935 | 4,345,920 |
| 本年购置 | 12,219 | 1,282 | 3,708 | 36,153 | 144,192 | 197,555 |
| 其他资产转入 | 1,874 | - | 72 | 495 | 126 | 2,566 |
| 处置或报废 | -28,788 | -722 | -2,698 | -19,237 | -816 | -52,261 |
| 年末余额 | 3,670,866 | 33,318 | 135,102 | 459,057 | 195,438 | 4,493,780 |
| **累计折旧：** | | | | | | |
| 年初余额 | 700,949 | 24,866 | 68,429 | 308,332 | 32,089 | 1,134,664 |
| 本年计提 | 165,185 | 2,511 | 16,808 | 46,454 | 16,653 | 247,611 |
| 处置或报废 | -16,668 | -701 | -1,859 | -18,308 | -141 | -37,677 |
| 年末余额 | 849,465 | 26,676 | 83,377 | 336,479 | 48,601 | 1,344,598 |
| **减值准备：** | | | | | | |
| 年初余额 | 71 | - | - | 91 | - | 162 |
| 年末余额 | 71 | - | - | 91 | - | 162 |
| **账面价值：** | | | | | | |
| 年末余额 | 2,821,330 | 6,642 | 51,724 | 122,487 | 146,837 | 3,149,020 |
| 年初余额 | 2,984,542 | 7,893 | 65,591 | 133,222 | 19,847 | 3,211,094 |
| | | | | | | |
| **2017 年** | | | | | | |
| 原值： | | | | | | |
| 年初余额 | 3,679,717 | 37,544 | 130,596 | 401,790 | 40,871 | 4,290,520 |
| 本年购置 | 7,921 | 2,678 | 2,011 | 25,043 | 4,202 | 41,855 |
| 在建工程转入 | 14,556 | - | 3,575 | 23,935 | 7,048 | 49,113 |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315 | - | - | - | - | 315 |
| 处置或报废 | -16,948 | -7,464 | -2,163 | -9,123 | -185 | -35,883 |
| 年末余额 | 3,685,562 | 32,758 | 134,019 | 441,645 | 51,935 | 4,345,920 |
| **累计折旧：** | | | | | | |
| 年初余额 | 536,520 | 27,201 | 53,745 | 262,768 | 21,105 | 901,340 |
| 本年计提 | 173,461 | 3,659 | 16,234 | 54,253 | 11,112 | 258,719 |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240 | - | - | - | - | 240 |
| 处置或报废 | -9,272 | -5,995 | -1,551 | -8,689 | -128 | -25,635 |
| 年末余额 | 700,949 | 24,866 | 68,429 | 308,332 | 32,089 | 1,134,664 |
| **减值准备：** | | | | | | |
| 年初余额 | 71 | - | - | 91 | - | 162 |
| 年末余额 | 71 | - | - | 91 | - | 162 |
| **账面价值：** | | | | | | |
| 年末余额 | 2,984,542 | 7,893 | 65,591 | 133,222 | 19,847 | 3,211,094 |
| 年初余额 | 3,143,126 | 10,343 | 76,851 | 138,931 | 19,766 | 3,389,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运输工具 | 机器设备 | 电子设备 | 其他 | 合计 |
|---|---|---|---|---|---|---|
| | | | | | | |
| **2016 年** | | | | | | |
| **原值：** | | | | | | |
| 年初余额 | 2,042,909 | 37,664 | 117,162 | 362,637 | 32,584 | 2,592,955 |
| 本年购置 | 7,886 | 2,170 | 8,157 | 44,134 | 3,943 | 66,291 |
| 在建工程转入 | 1,633,480 | - | 5,606 | 2,215 | 4,363 | 1,645,664 |
| 处置或报废 | -4,558 | -2,290 | -328 | -7,196 | -19 | -14,391 |
| 年末余额 | 3,679,717 | 37,544 | 130,596 | 401,790 | 40,871 | 4,290,520 |
| **累计折旧：** | | | | | | |
| 年初余额 | 412,572 | 24,224 | 40,254 | 215,857 | 13,056 | 705,963 |
| 本年计提 | 125,649 | 5,111 | 13,744 | 53,203 | 8,059 | 205,766 |
| 处置或报废 | -1,701 | -2,134 | -252 | -6,292 | -9 | -10,389 |
| 年末余额 | 536,520 | 27,201 | 53,745 | 262,768 | 21,105 | 901,340 |
| **减值准备：** | | | | | | |
| 年初余额 | 71 | - | - | 118 | - | 189 |
| 本年转销 | - | - | - | -27 | - | -27 |
| 年末余额 | 71 | - | - | 91 | - | 162 |
| **账面价值：** | | | | | | |
| 年末余额 | 3,143,126 | 10,343 | 76,851 | 138,931 | 19,766 | 3,389,018 |
| 年初余额 | 1,630,266 | 13,440 | 76,907 | 146,662 | 19,529 | 1,886,804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租出的其他设备账面净值分别为 129,892,475 元、0 元及 0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的原值分别为 348,078,919 元、280,858,204 元和 128,502,514 元。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30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原值：** | | | |
| 年初余额 | 132 | 447 | 3,620 |
| 处置或报废 | - | - | -3,173 |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315 | - |
| 年末余额 | 132 | 132 | 447 |
| **累计折旧：** | | | |
| 年初余额 | 121 | 350 | 2,550 |
| 年计提 | 2 | 11 | 5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2,254 |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240 | - |
| 年末余额 | 123 | 121 | 350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余额 | 9 | 11 | 97 |
| 年初余额 | 11 | 97 | 1,070 |

### （十三）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在建工程的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31 在建工程**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原值：** | | | |
| 年初余额 | 17,228 | 88,077 | 1,612,672 |
| 本年增加 | 29,215 | 25,522 | 180,900 |
| 转入固定资产 | -2,566 | -49,113 | -1,645,664 |
| 转入无形资产 | -1,271 | -5,935 | -2,482 |
|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18,496 | -33,698 | -56,430 |
| 处置或报废 | - | - | -850 |
| 其他减少 | - | -7,624 | -69 |
| 年末余额 | 24,110 | 17,228 | 88,077 |
| **减值准备：** | | | |
| 年初余额 | - | 110 | 960 |
| 本年转销 | - | -110 | -850 |
| 年末余额 | - | - | 110 |
| **账面价值：** | | | |
| 年末余额 | 24,110 | 17,228 | 87,966 |
| 年初余额 | 17,228 | 87,966 | 1,611,712 |

2016 年度，本集团重要的在建工程变动如下：

**表 12-32 重要的在建工程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6 年 |
|---|---|
| **上海北外滩综合楼** | |
| 预算 | 1,600,000 |
| 年初余额 | 1,411,605 |
| 本年增加 | 77,667 |
|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 -1,489,272 |
| 年末余额 | - |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工程投入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及 2017 年度，本集团无重要的在建工程。

**（十四）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33 无形资产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 合计 |
|---|---|---|---|
| **2018 年** | | | |
| **原值：** | | | |
| 年初余额 | 327,013 | 502,742 | 829,755 |
| 本年购置 | 947 | 92,305 | 93,252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1,271 | 1,271 |
| 处置或报废 | -12,513 | -5,131 | -17,644 |
| 年末余额 | 315,447 | 591,187 | 906,634 |
| **累计摊销：** | | | |
| 年初余额 | 43,216 | 322,978 | 366,194 |
| 本年计提 | 7,026 | 121,426 | 128,452 |
| 处置或报废 | -3,196 | -5,131 | -8,327 |
| 年末余额 | 47,047 | 439,273 | 486,320 |
| **净值：** | | | |
| 年末余额 | 268,401 | 151,913 | 420,314 |
| 年初余额 | 283,797 | 179,763 | 463,560 |
| | | | |
| **2017 年** | | | |
| **原值：** | | | |
| 年初余额 | 220,178 | 420,212 | 640,390 |
| 本年购置 | 106,835 | 84,853 | 191,688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5,935 | 5,935 |
| 处置或报废 | - | -8,258 | -8,258 |
| 年末余额 | 327,013 | 502,742 | 829,755 |
| **累计摊销：** | | | |
| 年初余额 | 37,221 | 217,274 | 254,495 |
| 本年计提 | 5,995 | 113,962 | 119,957 |
| 处置或报废 | - | -8,258 | -8,258 |
| 年末余额 | 43,216 | 322,978 | 366,194 |
| **净值：** | | | |
| 年末余额 | 283,797 | 179,763 | 463,560 |
| 年初余额 | 182,957 | 202,938 | 385,895 |
| | | | |
| **2016 年** | | | |
| **原值：** | | | |
| 年初余额 | 220,178 | 308,704 | 528,882 |
| 本年购置 | - | 114,175 | 114,175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2,482 | 2,48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 合计 |
|---|---|---|---|
| 处置或报废 | - | -5,149 | -5,149 |
| 年末余额 | 220,178 | 420,212 | 640,390 |
| **累计摊销：** | | | |
| 年初余额 | 32,704 | 138,292 | 170,997 |
| 本年计提 | 4,516 | 83,939 | 88,455 |
| 处置或报废 | - | -4,957 | -4,957 |
| 年末余额 | 37,221 | 217,274 | 254,495 |
| **净值：** | | | |
| 年末余额 | 182,957 | 202,938 | 385,895 |
| 年初余额 | 187,473 | 170,412 | 357,88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单位：千元

| 项目 | 年初余额 | 计入损益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年末余额 |
|---|---|---|---|---|
| **2018 年**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663,421 | 223,621 | - | 887,041 |
| 递延收益 | 40,082 | 21,069 | - | 61,151 |
|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工资 | 70,648 | 10,517 | - | 81,16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2,575 | - | -42,575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58,301 | -58,301 | - | - |
| 无形资产摊销 | 5,341 | -1,287 | - | 4,054 |
| **小计** | **880,368** | **195,618** | **-42,575** | **1,033,41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评估增值 | -16,271 | 764 | - | -15,50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1,790 | -51,79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3,910 | - | -3,910 |
| 固定资产折旧 | - | -7,996 | - | -7,996 |
| **小计** | -16,271 | -11,142 | -51,790 | -79,203 |
| **递延所得税净值** | 864,097 | 184,476 | -94,365 | 954,208 |
| | | | | |
| **2017 年**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533,689 | 129,731 | - | 663,421 |
| 递延收益 | 32,134 | 7,948 | - | 40,082 |
|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工资 | 73,673 | -3,025 | - | 70,64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2,575 | 42,57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58,301 | - | 58,301 |
| 无形资产摊销 | 6,232 | -891 | - | 5,341 |
| **小计** | **645,729** | **192,064** | **42,575** | **880,36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评估增值 | -17,418 | 1,146 | - | -16,27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03,335 | - | 103,335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年初余额 | 计入损益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年末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2,796 | 12,796 | - | - |
| **小计** | **-133,548** | **13,942** | **103,335** | **-16,271** |
| **递延所得税净值** | **512,181** | **206,006** | **145,910** | **864,097** |
| | | | | |
| **2016 年**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501,641 | 32,048 | - | 533,689 |
| 递延收益 | 40,610 | -8,476 | - | 32,134 |
| 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工资 | 65,137 | 8,536 | - | 73,673 |
| 无形资产摊销 | 7,372 | -1,140 | - | 6,232 |
| 未弥补亏损 | 812 | -812 | - | - |
| **小计** | **615,571** | **30,158** | **-** | **645,72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评估增值 | -17,800 | 382 | - | -17,41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24,112 | - | 120,777 | -103,33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3,726 | -9,069 | - | -12,796 |
| **小计** | **-245,637** | **-8,687** | **120,777** | **-133,548** |
| **递延所得税净值** | **369,934** | **21,470** | **120,777** | **512,18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35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千元

| 项目 | 装修费 | 租赁费 | 其他 | 合计 |
|---|---|---|---|---|
| **2018 年** | | | | |
| **年初余额** | **64,551** | **2,176** | **35,877** | **102,604** |
| 在建工程转入 | 18,496 | - | - | 18,496 |
| 本年增加 | 12,839 | - | 16,468 | 29,307 |
| 本年摊销 | -49,015 | -1,603 | -23,175 | -73,792 |
| **年末余额** | **46,872** | **574** | **29,170** | **76,615** |
| | | | | |
| **2017 年** | | | | |
| **年初余额** | **77,118** | **2,844** | **24,508** | **104,470** |
| 在建工程转入 | 33,698 | - | - | 33,698 |
| 本年增加 | 11,495 | 749 | 23,726 | 35,970 |
| 本年摊销 | -57,333 | -1,416 | -12,358 | -71,107 |
| 本年减少 | -427 | - | - | -427 |
| **年末余额** | **64,551** | **2,176** | **35,877** | **102,604** |
| | | | | |
| **2016 年** | | | | |
| **年初余额** | **45,402** | **4,115** | **13,120** | **62,637** |
| 在建工程转入 | 56,430 | - | - | 56,430 |
| 本年增加 | 11,604 | - | 16,907 | 28,511 |
| 本年摊销 | -36,318 | -1,272 | -5,519 | -43,109 |
| **年末余额** | **77,118** | **2,844** | **24,508** | **104,470** |

### （十七）长期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36 长期应收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长期应收款** | **16,455,792** | **10,930,784** | **4,989,221** |
| 减：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 -1,995,498 | -1,229,476 | -579,936 |
| **长期应收款净额** | **14,460,294** | **9,701,309** | **4,409,285** |
| 减：减值准备 | -387,100 | -251,427 | -95,061 |
| 其中：组合计提 | -387,100 | -251,427 | -95,061 |
| **长期应收款净值** | **14,073,195** | **9,449,882** | **4,314,224**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及长期应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净额的剩余期限分析如下表列示：

**表 12-37 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及长期应收款净额的剩余期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长期应收款 | 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 长期应收款净额 |
| 1 年以内 | 5,065,152 | -702,010 | 4,363,142 |
| 1 至 2 年 | 4,209,201 | -603,143 | 3,606,058 |
| 2 至 3 年 | 3,407,565 | -384,494 | 3,023,072 |
| 3 年以上 | 3,773,875 | -305,852 | 3,468,023 |
| **合计** | **16,455,792** | **-1,995,498** | **14,460,294**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长期应收款** | **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 **长期应收款净额** |
| 1 年以内 | 3,147,258 | -499,193 | 2,648,065 |
| 1 至 2 年 | 2,946,318 | -355,775 | 2,590,543 |
| 2 至 3 年 | 2,144,092 | -226,719 | 1,917,373 |
| 3 年以上 | 2,693,117 | -147,789 | 2,545,328 |
| **合计** | **10,930,784** | **-1,229,476** | **9,701,309**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长期应收款** | **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 **长期应收款净额** |
| 1 年以内 | 1,400,034 | -230,332 | 1,169,702 |
| 1 至 2 年 | 1,336,949 | -163,338 | 1,173,612 |
| 2 至 3 年 | 1,096,297 | -99,372 | 996,924 |
| 3 年以上 | 1,155,941 | -86,894 | 1,069,047 |
| **合计** | **4,989,221** | **-579,936** | **4,409,28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八）其他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其他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38 其他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利息 | 1,437,639 | 1,359,458 | 1,126,094 |
| 其他应收款 | 978,949 | 1,247,730 | 609,832 |
| 预付款 | 76,727 | 55,942 | 68,184 |
| 抵债资产 | 12,641 | 23,070 | 28,499 |
| 继续涉入资产 | - | 127,419 | 117,310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 31,904 | 9,005 | 33,316 |
| **小计** | **2,537,861** | **2,822,624** | **1,983,235** |
| 减值准备 | -40,286 | -20,330 | -12,041 |
| **合计** | **2,497,574** | **2,802,294** | **1,971,19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1、应收利息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应收利息如下表列示：

**表 12-39 应收利息**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 27,925 | 170,059 | 41,951 |
| 应收拆出资金利息 | 86,380 | 67,203 | 24,586 |
|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 76,512 | 2,846 | 11,796 |
|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 6,048 | 9,210 | 1,870 |
| 应收贷款及垫款利息 | 292,944 | 242,281 | 205,567 |
|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 478,325 | 588,873 | 609,508 |
|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 331,424 | 212,373 | 136,386 |
| 应收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 138,080 | 66,613 | 94,430 |
| **合计** | **1,437,639** | **1,359,458** | **1,126,094** |

### 2、其他应收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40 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1 年以下 |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值 |
| 应收诉讼费垫款 | 11,168 | 8,803 | 6,373 | 11,093 | 37,437 | 4% | -24,386 | 13,050 |
| 待清算款项 | 881,019 | - | - | - | 881,019 | 90% | - | 881,019 |
| 其他 | 59,353 | 220 | 476 | 444 | 60,493 | 6% | -15,900 | 44,593 |
| **合计** | **951,540** | **9,022** | **6,850** | **11,537** | **978,949** | **100%** | **-40,286** | **938,66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1 年以下 |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值 |
| 应收诉讼费垫款 | 14,128 | 12,593 | 8,355 | 5,746 | 40,822 | 3% | -20,330 | 20,492 |
| 待清算款项 | 538,687 | - | - | - | 538,687 | 43% | - | 538,687 |
| 应收票据款 | 162,436 | 500,000 | - | - | 662,436 | 54% | - | 662,436 |
| 其他 | 3,414 | 1,312 | 222 | 837 | 5,785 | 0% | - | 5,785 |
| **合计** | **718,665** | **513,904** | **8,578** | **6,583** | **1,247,730** | **100%** | **-20,330** | **1,227,400**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1 年以下** |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值** |
| 应收诉讼费垫款 | 17,865 | 12,870 | 4,688 | 2,820 | 38,244 | 6% | -12,041 | 26,203 |
| 待清算款项 | 60,257 | - | - | - | 60,257 | 10% | - | 60,257 |
| 应收票据款 | 500,000 | - | - | - | 500,000 | 82% | - | 500,000 |
| 其他 | 10,772 | 555 | 5 | - | 11,332 | 2% | - | 11,332 |
| **合计** | **588,893** | **13,425** | **4,693** | **2,820** | **609,832** | **100%** | **-12,041** | **597,79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3、预付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预付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41 预付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项目预付款 | 18,330 | 18,603 | 31,798 |
| 待摊费用 | 37,138 | 35,220 | 36,342 |
| 预付购房款 | 20,000 | - | - |
| 其他 | 1,260 | 2,119 | 44 |
| **合计** | **76,727** | **55,942** | **68,184** |

### 4、抵债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抵债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42 抵债资产**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房产 | 11,827 | 22,821 | 28,499 |
| 机器设备 | 814 | 249 | - |
| **合计** | **12,641** | **23,070** | **28,499** |

## （十九）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43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2018 年度** | | | | |
| 贷款损失准备 | 3,453,797 | 1,599,202 | -954,469 | 4,098,53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18,401 | - | 18,40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 267,927 | 348,276 | - | 616,203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62 | - | - | 162 |
|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 251,427 | 135,673 | - | 387,100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20,330 | 20,805 | -849 | 40,286 |
| **合计** | **3,993,643** | **2,122,357** | **-955,318** | **5,160,682** |
| **2017 年度** | | | | |
| 贷款损失准备 | 2,884,289 | 1,330,667 | -761,159 | 3,453,79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 268,056 | - | -129 | 267,927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62 | - | - | 162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10 | - | -11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 95,061 | 156,366 | - | 251,427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12,041 | 8,943 | -654 | 20,330 |
| **合计** | **3,259,719** | **1,495,976** | **-762,052** | **3,993,643** |
| **2016 年度** | | | | |
| 贷款损失准备 | 2,704,723 | 1,787,077 | -1,607,511 | 2,884,289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 276,093 | - | -8,037 | 268,056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89 | - | -27 | 162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960 | - | -850 | 110 |
|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 1,826 | 93,235 | - | 95,061 |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 4,063 | 8,504 | -527 | 12,041 |
| **合计** | **2,987,855** | **1,888,816** | **-1,616,952** | **3,259,719** |

# 七、负债项目

## （一）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如下表列示：

**表 12-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境内银行同业 | 5,699,297 | 18,210,116 | 15,971,568 |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8,987,804 | 8,724,375 | 891,216 |
| **合计** | **14,687,101** | **26,934,491** | **16,862,78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拆入资金**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拆入资金如下表列示：

**表 12-45 拆入资金**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境内银行同业拆入 | 16,917,378 | 12,665,244 | 8,104,207 |
| 境外银行同业拆入 | - | 424,723 | 309,940 |
| **合计** | **16,917,378** | **13,089,967** | **8,414,147**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 2,475,253,261 元、659,784,351 元和 175,000,000 元分别系由账面价值 3,273,960,959 元、1,235,913,505 元和 339,983,116 元的应收融资款项作为质押。

**（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担保物类别分类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债券 | 9,205,900 | 14,306,359 | 8,384,300 |
| 贵金属 | 1,930,864 | 3,557,750 | 3,397,392 |
| 票据 | 1,171,682 | - | - |
| **合计** | **12,308,447** | **17,864,110** | **11,781,69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按交易对手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按交易对手分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如下表列示：

**表 12-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分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境内银行同业 | 12,308,447 | 16,280,773 | 11,781,692 |
|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 | 1,583,337 | - |
| **合计** | **12,308,447** | **17,864,110** | **11,781,692** |

**3、作为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以下列金融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的担保物。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作为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表列示：

**表 12-48 作为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171,682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644,669 | 3,640,719 | 4,133,99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32,911 | 7,741,161 | 4,773,340 |
| **合计** | **11,149,263** | **11,381,880** | **8,907,335** |

**（四）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49 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活期存款** | | | |
| 公司客户 | 55,960,903 | 54,218,910 | 50,476,834 |
| 个人客户 | 19,570,906 | 15,048,205 | 13,889,178 |
| **定期存款** | | | |
| 公司客户 | 55,253,636 | 45,921,146 | 39,777,585 |
| 个人客户 | 52,970,721 | 45,010,818 | 40,517,642 |
| 保证金存款 | 8,797,852 | 8,287,495 | 13,793,654 |
| 其他存款 | 121,157 | 250,036 | 183,840 |
| **合计** | **192,675,175** | **168,736,610** | **158,638,73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五）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如下表列示：

**表 12-50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千元

| 项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2018 年** |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91,933 | 1,171,364 | -1,059,076 | 604,221 |
| 职工福利费 | 224 | 26,897 | -27,121 | - |
| 社会保险费 | - | - | - | - |
| 其中： | | | | |
| 医疗保险费 | 5,011 | 57,538 | -57,648 | 4,901 |
| 工伤保险费 | 772 | 1,303 | -1,339 | 736 |
| 生育保险费 | 261 | 5,289 | -5,243 | 307 |
| 住房公积金 | 3,444 | 136,758 | -138,768 | 1,433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0,991 | 33,667 | -27,246 | 27,411 |
| 设定提存计划 | | | | |
| 其中：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92 | 125,844 | -126,236 | - |
| 失业保险费 | 2,397 | 3,400 | -3,424 | 2,373 |
| **合计** | **525,424** | **1,562,059** | **-1,446,100** | **641,383** |
| **2017 年** |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11,190 | 1,040,909 | -1,060,166 | 491,933 |
| 职工福利费 | - | 41,907 | -41,683 | 224 |
| 社会保险费 | | | | |
| 其中： | | | | |
| 医疗保险费 | 4,497 | 49,835 | -49,322 | 5,011 |
| 工伤保险费 | 544 | 2,095 | -1,867 | 772 |
| 生育保险费 | 1,898 | 3,054 | -4,691 | 261 |
| 住房公积金 | - | 124,880 | -121,436 | 3,444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283 | 30,321 | -26,613 | 20,991 |
| 设定提存计划 | | | | |
| 其中：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16 | 109,873 | -109,598 | 392 |
| 失业保险费 | 2,069 | 3,309 | -2,981 | 2,397 |
| **合计** | **537,597** | **1,406,184** | **-1,418,356** | **525,424** |
| **2016 年** |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67,140 | 979,413 | -935,362 | 511,190 |
| 职工福利费 | - | 67,080 | -67,080 | - |
| 社会保险费 | | | | |
| 其中： | | | | |
| 医疗保险费 | 2,622 | 39,471 | -37,596 | 4,497 |
| 工伤保险费 | 71 | 4,662 | -4,189 | 544 |
| 生育保险费 | 1,302 | 2,401 | -1,805 | 1,898 |
| 住房公积金 | - | 113,192 | -113,192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114 | 27,870 | -22,701 | 17,28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余额 |
|---|---|---|---|---|
| 设定提存计划 | | | | |
| 其中：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914 | 89,908 | -90,706 | 116 |
| 失业保险费 | 1,347 | 5,081 | -4,359 | 2,069 |
| **合计** | **485,509** | **1,329,079** | **-1,276,991** | **537,597** |

### （六）应交税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应交税费如下表列示：

**表 12-51 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企业所得税 | 257,692 | 393,494 | 110,618 |
| 营业税 | - | - | 19,616 |
| 城建税 | 18,016 | 15,072 | 11,596 |
| 教育费附加 | 11,137 | 10,280 | 8,045 |
| 个人所得税 | 353 | 131 | 361 |
| 增值税 | 96,840 | 91,985 | 123,916 |
| 其他 | 10,277 | 10,213 | 16,705 |
| **合计** | **394,316** | **521,175** | **290,85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七）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如下表列示：

**表 12-52 应付债券**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应付金融债券 [1] | 1,000,000 | 1,000,000 | 2,000,000 |
|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2] | 4,491,807 | 4,490,960 | 4,490,158 |
| 同业存单 [3] | 33,028,802 | 19,039,795 | 30,910,128 |
| **合计** | **38,520,609** | **24,530,755** | **37,400,287** |

注 1：经 2014 年 3 月 28 日本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决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金融债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9 月 19 日《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4]第 153 号）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7 月 24 日《中国银监会关于苏州银行发行金融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4]497 号），本行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了总额分别为 10 亿元的两个品种商业银行金融债券，债券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5 年。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分别为 5.2%和 5.43%。其中 3 年期的 10 亿元金融债券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到期，本公司已按期偿付全部该债券。

注 2：经 2014 年 6 月 19 日本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决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45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4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5]第 84 号）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29 日《中国银监会关于苏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5]66 号），本行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发行了总额为 45 亿元的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券，债券期限为 10 年。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年利率为 5.58%，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即第五年，银行有权行使赎回权。

注 3：2018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分别发行了 167 期、103 期及 150 期人民币同业存单，面值均为 100 元，折价发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分别有 92 期、45 期及 58 期尚未到期，余额分别为 330.29 亿元、190.40 亿元及 309.10 亿元，期限为 1 个月至 1 年不等。截至 2018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利率期间分别为 2.20%～5.20%、3.75%～5.70%及 2.50%～5.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列示如下：

**表 12-53 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 项目 | 期限 | 发行日期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面值总额 | 期末数 |
|---|---|---|---|---|---|---|
| 14 苏州银行 02 | 5年期 | 2014/9/30 | 2014/10/9 | 2019/10/9 | 1,000,000 | 1,000,000 |
| 15 苏州二级 | 10年期 | 2015/5/13 | 2015/5/15 | 2025/5/15 | 4,500,000 | 4,491,807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列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2-54 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 项目 | 期限 | 发行日期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面值总额 | 期末数 |
|---|---|---|---|---|---|---|
| 14 苏州银行 02 | 5年期 | 2014/9/30 | 2014/10/9 | 2019/10/9 | 1,000,000 | 1,000,000 |
| 15 苏州二级 | 10年期 | 2015/5/13 | 2015/5/15 | 2025/5/15 | 4,500,000 | 4,490,96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列示如下：

**表 12-55 应付金融债券及二级资本债券明细（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 项目 | 期限 | 发行日期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面值总额 | 期末数 |
|---|---|---|---|---|---|---|
| 14 苏州银行 01 | 3年期 | 2014/9/30 | 2014/10/9 | 2017/10/9 | 1,000,000 | 1,000,000 |
| 14 苏州银行 02 | 5年期 | 2014/9/30 | 2014/10/9 | 2019/10/9 | 1,000,000 | 1,000,000 |
| 15 苏州二级 | 10年期 | 2015/5/13 | 2015/5/15 | 2025/5/15 | 4,500,000 | 4,490,158 |

**（八）递延收益**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递延收益如下表列示：

**表 12-56 递延收益**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搬迁补偿款 | 13,801 | 14,952 | 16,102 |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57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新增 |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 年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搬迁补偿款 | 14,952 | - | -1,150 | 13,801 | 与资产相关 |
| 项目 | 2017 年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新增 |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 年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搬迁补偿款 | 16,102 | - | -1,150 | 14,952 | 与资产相关 |
| 项目 | 2016 年 | | | | |
| | 年初余额 | 本年新增 |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 | 年末余额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搬迁补偿款 | 17,252 | - | -1,150 | 16,102 | 与资产相关 |

**（九）其他负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其他负债如下表列示：

**表 12-58 其他负债**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付利息 | 4,950,254 | 4,244,870 | 3,034,722 |
| 其他应付款 | 1,178,941 | 1,026,756 | 2,038,986 |
| 递延收益 | 70,056 | 60,784 | 86,282 |
| 应付股利 | 1,360 | 795 | 341 |
| 融资租赁保证金 | 197,462 | 141,085 | 7,442 |
| 长期应付款 | 636,960 | - | - |
| 继续涉入负债 | - | 127,419 | 117,310 |
| **合计** | **7,035,032** | **5,601,709** | **5,285,08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1、应付利息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应付利息如下表列示：

**表 12-59 应付利息**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应付存款利息 | 4,401,129 | 3,597,140 | 2,680,785 |
| 应付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 | 160,890 | 336,349 | 88,768 |
|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 194,495 | 96,904 | 25,219 |
|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 11,072 | 27,497 | 30,164 |
| 应付债券利息 | 171,412 | 171,412 | 183,379 |
| 应付其他利息 | 11,256 | 15,567 | 26,406 |
| **合计** | **4,950,254** | **4,244,870** | **3,034,722** |

### 2、其他应付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其他应付款如下表列示：

**表 12-60 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待划转款项 | 652,686 | 151,244 | 875,682 |
| 项目尾款 | 117,965 | 54,468 | 40,808 |
| 代销贵金属应付款 | 3,530 | 1,748 | 13,489 |
| 预提费用 | 70,244 | 29,269 | 36,184 |
| 应付工程款 | 40,255 | 61,895 | 53,189 |
| 久悬未取款 | 9,907 | 10,323 | 32,697 |
| 待清算款项 | 208,023 | 97,778 | 481,717 |
| 应付票据款 | - | 552,396 | 450,000 |
| 其他 | 76,330 | 67,635 | 55,220 |
| **合计** | **1,178,941** | **1,026,756** | **2,038,986** |

## 八、股东权益项目

### （一）股本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的股本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12-61 股本**

单位：千元

| 2018 年 | 年初余额 | | 年末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持股 | 2,334,698 | 78% | 2,327,198 | 7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自然人持股 | 665,302 | 22% | 672,802 | 22% |
| **合计** | **3,000,000** | **100%** | **3,000,000** | **100%** |
| **2017 年** | **年初余额** | | **年末余额**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持股 | 2,336,767 | 78% | 2,334,698 | 78% |
| 自然人持股 | 663,233 | 22% | 665,302 | 22% |
| **合计** | **3,000,000** | **100%** | 3,000,000 | 100% |
| **2016 年** | **年初余额** | | **年末余额**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法人持股 | 2,329,370 | 78% | 2,336,767 | 78% |
| 自然人持股 | 670,630 | 22% | 663,233 | 22% |
| **合计** | **3,000,000** | **100%** | **3,000,000** | **1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二）资本公积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资本公积如下表列示：

**表 12-62 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股本溢价 | 8,577,654 | 8,577,654 | 8,577,654 |
|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7,313 | 7,313 | 2,923 |
| **合计** | **8,584,967** | **8,584,967** | **8,580,577** |

### （三）其他综合收益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63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 月 1 日 | 增减变动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114 | 11,978 | 11,86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27,726 | 283,096 | 155,370 |
| **合计** | -127,841 | 295,074 | 167,234 |
| **项目** | **2017 年 1 月 1 日** | **增减变动**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5,912 | -6,026 | -11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310,005 | -437,731 | -127,726 |
| **合计** | **315,916** | -443,757 | -127,841 |
| **项目** | **2016 年 1 月 1 日** | **增减变动**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8,275 | -2,363 | 5,91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672,335 | -362,331 | 310,005 |
| **合计** | **680,610** | **-364,693** | **315,916** |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2-64 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所得税 | 归属母公司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11,978 | - | - | 11,978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352,035 | 25,426 | -94,365 | 283,096 |
| **合计** | **364,013** | **25,426** | **-94,365** | **295,074**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所得税** | **归属母公司**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6,026 | - | - | -6,02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524,255 | -59,386 | 145,910 | -437,731 |
| **合计** | **-530,281** | **-59,386** | **145,910** | **-443,757**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所得税** | **归属母公司**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363 | - | - | -2,36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32,249 | 50,858 | -120,777 | -362,331 |
| **合计** | **-434,612** | **50,858** | **-120,777** | **-364,69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盈余公积**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盈余公积如下表列示：

**表 12-65 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500,000 | 1,320,763 | 1,115,554 |
| 任意盈余公积 | 837,766 | 735,161 | 639,864 |
| **合计** | **2,337,766** | **2,055,924** | **1,755,418**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及子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

本行及子公司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由股东大会决定。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转增资本。

**（五）一般风险准备**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66 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千元

| 项目 | 年初余额 | 本年提取 | 年末余额 |
|---|---|---|---|
| 2018 年 | 3,182,115 | 246,638 | 3,428,753 |
| 2017 年 | 2,973,607 | 208,508 | 3,182,115 |
| 2016 年 | 2,771,167 | 202,441 | 2,973,607 |

根据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从 2017 年度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0,000,000 元。

根据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从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0,000,000 元。

根据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从 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0,000,000 元。

**（六）未分配利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各期，本集团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2-67 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 **4,630,445** | **3,329,658** | **2,163,038** |
| 净利润 | 2,241,964 | 2,109,800 | 1,949,534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79,237 | 205,209 | 190,595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102,605 | 95,297 | 89,878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246,638 | 208,508 | 202,441 |
| 股利分配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
| **本年末未分配利润** | **6,043,929** | **4,630,445** | **3,329,658** |

**（七）利润分配**

经本行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举行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20,520.92 万元；按税后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计 10,260.46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 20,000.00 万元；向全体现有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 1 元（税前），共计 30,000.00 万元。

经本行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举行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19,059.45 万元；按税后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计 9,529.73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 20,000.00 万元；向全体现有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 1 元（税前），共计 30,000.00 万元。

经本行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本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17,975.59 万元；按税后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计 8,987.80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 20,000.00 万元；向全体现有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 1 元（税前），共计 30,000.00 万元。

本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 序号 | 发放日期 | 应分配利润分配额 | 实际分配利润分配额 |
|---|---|---|---|
| 1 | 2016 年 | 300,000 | 300,000 |
| 2 | 2017 年 | 300,000 | 300,000 |
| 3 | 2018 年 | 300,000 | 30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报告期内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放日期 | 分红金额（元） | 个人所得税<br>应代扣代缴额（元） | 个人所得税代<br>实际扣代缴额金额（元） |
|---|---|---|---|---|
| 1 | 2016 年 | 67,110,810.40 | 13,422,162.08 | 13,422,162.08 |
| 2 | 2017 年 | 66,323,342.40 | 13,264,668.48 | 13,264,668.48 |
| 3 | 2018 年 | 66,327,101.00 | 13,265,420.20 | 13,265,420.20 |

## 九、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九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 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 （一）未决诉讼

2015 年 7 月 2 日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向本公司转贴现一批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 6 亿元，票据到期日为 2016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当天将其转贴现至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将其转贴现至中国民生银行三亚分行。该批票据中有 5 亿元到期后无法兑付。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承担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民生银行三亚分行垫付的 5,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2016 年 12 月 27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京 01 民初 327 号民事判决，支持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的诉讼请求。

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承担中国民生银行三亚分行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主张支付的承兑汇票款项 4 亿元及相应利息损失。2017 年 7 月 18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京民初 67 号一审判决书，支持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的诉讼请求。2017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7 年 12 月 27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二审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2018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支付终审判决项下付款义务。

2016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分为 5 起案件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每起案件的诉讼请求均为请求判令被告鄂尔多斯农商行向本公司支付涉案商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兑汇票项下未支付的票据金额 1 亿元及相应利息，并申请财产保全。5 起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合计为 5 亿元及相应利息。2016 年 12 月 6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鄂尔多斯农商行持有的政策性金融债券票面金额共计 6 亿元。2017 年 3 月 27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公司与鄂尔多斯农商行之间的 5 起票据纠纷案作出（2016）苏 05 民初 655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4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5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6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7 号民事判决书，5 案合计鄂尔多斯农商行应支付本公司 5 亿元及相应利息。鄂尔多斯农商行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就上诉 5 起案件提起上诉。2017 年 6 月 26 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已立案受理鄂尔多斯农商行提起的 5 起上诉案件。2017 年 9 月 5 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就该五起上诉案件作出二审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一审判决。2017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已向苏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17 年 10 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鄂尔多斯农商行持有的政策性金融债券票面金额共计 1.30 亿元。2018 年 1 月 24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抵债执行裁定。2018 年 1 月 25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冻结鄂尔多斯农商行持有的政策性金融债券共计 1 亿元。2018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将 1.30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券以 1.27 亿元的价格对外出售。2018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将 6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券以 5.63 亿元的价格对外出售。2017 年 11 月，鄂尔多斯农商行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对本公司的 5 起票据纠纷案的终审判决提出再审申请。2018 年 1 月 5 日、2018 年 1 月 8 日，最高人民法院分别受理了上述 5 起案件的再审立案申请。2018 年 12 月 21 日，最高人民法院已裁定驳回上述 5 起案件的再审申请。

上述诉讼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以本集团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案件。

**（二）资本性支出承诺**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授权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表列示：

**表 12-68 资本承诺**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 4,719 | 150,788 | 4,125 |
| 已签约但未拨付 | 139,904 | 60,130 | 129,863 |

### （三）经营租赁承诺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截至报告期各期末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表列示：

**表 12-69 经营租赁承诺**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15,767 | 116,548 | 96,840 |
|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106,048 | 101,810 | 82,356 |
|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90,803 | 107,519 | 70,404 |
| 3 年以上 | 234,328 | 250,505 | 209,035 |
| **合计** | **546,947** | **576,382** | **458,63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表外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信贷承诺如下表列示：

**表 12-70 表外承诺事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银行承兑汇票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 开出保函 | 191,690 | 403,901 | 705,469 |
| 开出信用证 | 2,718,775 | 3,545,435 | 2,176,529 |
| 信用卡额度 | 23,488,054 | 17,261,600 | 8,607,957 |
| 其他财务担保 | 2,130,908 | 3,549,800 | 4,241,800 |
| **合计** | **64,847,515** | **48,338,247** | **38,944,434** |

财务担保合同具有担保性质，一旦客户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本集团需履行担保责任。

**（五）委托代理业务**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委托代理业务如下表列示：

**表 12-71 委托代理业务**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委托存款 | 3,283,219 | 3,815,271 | 3,355,278 |
| 委托贷款 | 3,283,219 | 3,815,271 | 3,355,278 |
| 委托理财资金 | 49,911,507 | 43,707,427 | 47,792,604 |
| 委托理财资产 | 49,910,959 | 43,707,410 | 47,792,376 |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人存于本集团的款项，仅用于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存款人承担。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集团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投资收益由本集团代为收取，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

**（六）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财务状况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1、基于卖出回购交易的金融资产转移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以要求交易对手支付额外的现金作为抵押或需要向交易对手归还部分现金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将收到的现金抵押品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表 12-72 已转移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 - | - | 3,293,329 | 3,309,772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 |
| - | - | | |

2、基于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的金融资产转移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行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2017 年 12 月，本公司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银行 2017 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流转财产权信托之信托合同》，以 1,295,500,000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并由该信托计划发行总量为 1,295,500,000 元的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对于上述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的金融资产全部终止确认。

2016 年 10 月，本公司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证券化信托之信托合同》，以 507,712,354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并由该信托计划发行总量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07,712,354 元的资产支持证券。对于上述已完全终止确认的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公司持有的份额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3,610,274 元、17,621,814 元及 21,579,144 元，该等金额表示本公司因参与该等信托计划和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3、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2017 年 6 月，本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7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89,160,000.00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包括不良资产未偿付本金 179,229,054.22 元及利息 19,340,956.00 元）对应的收益权，本公司对这些资产保留了一定的继续涉入。因此，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的程度确认了金额为 0 元及 18,669,714 元的继续涉入资产，计入其他资产，以及金额为 0 元及 18,669,714 元的相关负债，计入其他负债，该等金额表示本公司因参与该等信托计划和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364,217,330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包括不良资产未偿付本金 364,217,330 元及利息 46,524,354 元）对应的收益权，本公司对这些资产保留了一定的继续涉入。因此，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的程度确认了金额 0 元、108,749,418 元及 117,310,471 元的继续涉入资产，计入其他资产，以及金额为 0 元、108,749,418 元及 117,310,471 元的相关负债，计入其他负债，该等金额表示本公司因参与该等信托计划和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 十一、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在开展理财业务过程中，设立了不同的目标界定明确且范围较窄的结构化主体，向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投资机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合并的理财产品存量合计余额分别为 499.12 亿元、437.07 亿元和 477.93 亿元。截至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集团理财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托管费和管理费收入合计分别为 118,899 千元、103,741 千元和 134,198 千元。

本集团无合同义务为理财产品提供融资。截至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集团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二）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分占的权益列示如下：

**表 12-73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理财产品 | 15,788,189 | - | 15,788,189 | 15,788,189 |
| 基金 | 8,756,110 | - | 8,756,110 | 8,756,110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5,806,606 | 27,207,518 | 33,014,125 | 33,014,125 |
| 资产支持证券 | 1,254,917 | - | 1,254,917 | 1,254,917 |
| **合计** | **31,605,821** | **27,207,518** | **58,813,340** | **58,813,340**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理财产品 | 11,390,639 | - | 11,390,639 | 11,390,639 |
| 基金 | 6,782,047 | - | 6,782,047 | 6,782,047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4,776,809 | 28,442,758 | 33,219,566 | 33,219,566 |
| 资产支持证券 | 1,182,405 | - | 1,182,405 | 1,182,405 |
| **合计** | **24,131,900** | **28,442,758** | **52,574,657** | **52,574,657**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理财产品 | 15,755,225 | - | 15,755,225 | 15,755,225 |
| 基金 | 4,423,119 | - | 4,423,119 | 4,423,119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200,000 | 41,564,588 | 41,764,588 | 41,764,588 |
| 资产支持证券 | 306,396 | - | 306,396 | 306,39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合计** | **20,684,739** | **41,564,588** | **62,249,327** | **62,249,327** |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除在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之“（一）未决诉讼”所披露的事项外，本集团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经本行 2019 年 2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23.68 万元；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000.00 万元；3、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0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十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列示：

**表 12-74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资产处置损益 | 9,967 | 6,988 | -2,717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150 | 1,150 | 1,150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6,614 | 29,834 | 55,959 |
| 捐赠及赞助费 | -3,333 | -2,042 | -3,645 |
| 其他投资处置收益 | - | 64,460 | - |
|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43,243 |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932 | -5,304 | 17,048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89,572 | 95,086 | 67,795 |
| 所得税影响额 | -23,458 | -23,899 | -17,256 |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5,974 | 2,801 | 8,581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60,141 | 68,387 | 41,958 |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管理层结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的财务和业务数据对本行报告期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以及本行未来的发展前景进行了讨论与分析。本节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 一、资产负债重要项目分析

### （一）主要资产分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分别为 3,110.86 亿元、2,841.18 亿元和 2,604.18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9.49%，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9.10%。报告期内本行资产规模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和江苏省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本行业务规模扩张、客户数量增长，以及本行的市场认同程度不断增加，推动本行资产组合中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投资资产的增长。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资产总额及主要构成如下表列示：

**表 13-1 本行资产总额及主要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865,527 | 9.92% | 30,552,717 | 10.75% | 28,826,506 | 11.07% |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299 | 1.92% | 8,659,905 | 3.05% | 14,075,922 | 5.41% |
| 贵金属 | 2,368 | 0.00% | 2,798 | 0.00% | 4,716 | 0.00% |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1.74% | 4,494,505 | 1.58% | 3,819,370 | 1.4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1.36% | 242,263 | 0.09% | 1,467,161 | 0.5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4.11% | 16,400,536 | 5.77% | 7,158,659 | 2.75%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7,227,992 | 44.11% | 115,963,510 | 40.82% | 100,974,246 | 38.7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16.05% | 50,634,460 | 17.82% | 42,935,836 | 16.4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4.73% | 11,394,369 | 4.01% | 8,216,367 | 3.16%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9.10% | 28,454,831 | 10.02% | 41,798,078 | 16.05%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121 | 0.15% | 407,184 | 0.14% | 376,205 | 0.14% |
| 固定资产 | 3,149,020 | 1.01% | 3,211,094 | 1.13% | 3,389,018 | 1.30% |
| 投资性房地产 | 9 | 0.00% | 11 | 0.00% | 97 | 0.00% |
| 在建工程 | 24,110 | 0.01% | 17,228 | 0.01% | 87,966 | 0.03% |
| 无形资产 | 420,314 | 0.14% | 463,560 | 0.16% | 385,895 | 0.1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4,208 | 0.31% | 864,097 | 0.30% | 512,181 | 0.20% |
| 长期待摊费用 | 76,615 | 0.02% | 102,604 | 0.04% | 104,470 | 0.04% |
| 长期应收款 | 14,073,195 | 4.52% | 9,449,882 | 3.33% | 4,314,224 | 1.66% |
| 其他资产[1] | 2,497,574 | 0.80% | 2,802,294 | 0.98% | 1,971,194 | 0.75% |
| **资产总计** | **311,085,780** | **100.00%** | **284,117,848** | **100.00%** | **260,418,111** | **100.00%** |

注 1：其他资产包括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预付款、抵债资产、继续涉入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额；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资产”项目。

**1、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44.11%、40.82%和 38.77%。

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近年来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为 1,372.28 亿元，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8.34%；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为 1,159.64 亿元，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4.84%。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保持较快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行业务规模扩张、客户数量增长，以及本行的市场认同程度不断增加，同时本行不断加大对有地方特色产业的贷款投放。

（1）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有关本行提供产品的介绍，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发行人业务与资产”。

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由公司贷款及垫款与个人贷款及垫款组成。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具体构成如下表列示：

**表 13-2 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构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96,781,643** | **68.48%** | **87,834,989** | **73.55%** | **79,408,085** | **76.46%** |
| 公司贷款[1] | 89,287,131 | 63.18% | 84,023,758 | 70.36% | 73,752,215 | 71.01% |
| 票据贴现 | 7,494,512 | 5.30% | 3,811,231 | 3.19% | 5,655,870 | 5.45%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44,544,878** | **31.52%** | **31,582,318** | **26.45%** | **24,450,450** | **23.54%** |
| **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 **贷款减值准备** | **-4,098,530** | **100.00%** | **-3,453,797** | **100.00%** | **-2,884,289** | **100.00%** |
| 贷款单项减值准备 | -856,223 | 20.89% | -650,434 | 18.83% | -571,849 | 19.83% |
| 贷款组合减值准备 | -3,242,306 | 79.11% | -2,803,363 | 81.17% | -2,312,440 | 80.17% |
| **贷款及垫款净额** | **137,227,992** | **100.00%** | **115,963,510** | **100.00%** | **100,974,246** | **100.00%** |

注：公司贷款含贷款、贸易融资及垫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分别为 1,413.27 亿元、1,194.17 亿元和 1,038.59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增长 18.35%、14.98%。

公司贷款及垫款是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贷款及垫款总额逐年上升但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本行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重近三年呈稳健增长态势。

①公司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18%、70.36%和 71.01%。本行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公司贷款如下表列示：

**表 13-3 本行公司贷款（按产品类型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流动资金贷款 | 58,756,310 | 65.81% | 53,471,127 | 63.64% | 47,266,352 | 64.09% |
| 固定资产贷款 | 23,720,888 | 26.57% | 24,729,057 | 29.43% | 19,101,531 | 25.90% |
| 银团贷款 | 4,634,786 | 5.19% | 4,422,490 | 5.26% | 4,615,206 | 6.26% |
| 其他公司贷款 | 2,175,147 | 2.44% | 1,401,084 | 1.67% | 2,769,125 | 3.75% |
| **合计** | **89,287,131** | **100.00%** | **84,023,758** | **100.00%** | **73,752,215**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分别为 892.87 亿元、840.24 亿元和 737.5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6.26%，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3.93%。本行公司贷款在近三年呈现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有：一是本行新设机构的不断增多，服务半径不断延伸；二是客户基础尤其是授信客户不断稳固；三是产品创新能力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内涵不断丰富；四是金融服务水平不断提升，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深化；在上述因素的基础上，本行从满足机构所在区域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助推地方经济发展的角度出发，在人民银行宏观审慎评估框架内（MPA）和严格把控风险的基础上保持了对公贷款的较快增长。

本行的公司贷款以流动资金贷款为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资金贷款分别为 587.56 亿元、534.71 亿元和 472.66 亿元，占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5.81%、63.64%和 64.0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固定资产贷款分别为 237.21 亿元、247.29 亿元和 191.02 亿元，占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57%、29.43%和 25.90%。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贷款客户分类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2011 年 6 月份颁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逐年制订了《苏州银行授信政策指引》，对公司贷款客户进行分类统计。根据客户所属行业、从业人员数、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等指标由系统自动判断而生成，具体标准如下：

**表 13-4 企业规模划分标准**

单位：人、万元

| 行业 | 指标名称 | 中小微型 | 其中： | | |
|---|---|---|---|---|---|
| | |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 | 营业收入 | 20,000 以下 | 500 及以上 | 50 及以上 | 50 以下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行业 | 指标名称 | 中小微型 | 其中： | | |
|---|---|---|---|---|---|
| | |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渔业 | | | | | |
| 工业 | 从业人员数 | 1,000 以下 | 300 及以上 | 20 及以上 | 2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40,000 以下 | 且 2,000 及以上 | 且 300 及以上 | 或 300 以下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 | 80,000 以下 | 6,000 及以上 | 300 及以上 | 300 以下 |
| | 资产总额 | 或 80,000 以下 | 且 5,000 及以上 | 且 300 及以上 | 或 300 以下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数 | 200 以下 | 20 及以上 | 5 及以上 | 5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40,000 以下 | 且 5,000 及以上 | 且 1000 及以上 | 或 1000 以下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5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20,000 以下 | 且 5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数 | 1,000 以下 | 300 及以上 | 20 及以上 | 2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30,000 以下 | 且 3,000 及以上 | 且 200 及以上 | 或 200 以下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数 | 2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20 及以上 | 2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30,000 以下 | 且 1,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数 | 1,000 以下 | 300 及以上 | 20 及以上 | 2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30,000 以下 | 且 2,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10,000 以下 | 且 2,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10,000 以下 | 且 2,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数 | 2,0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100,000 以下 | 且 1,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10,000 以下 | 且 1,000 及以上 | 且 50 及以上 | 或 50 以下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 | 200,000 以下 | 1,000 及以上 | 100 及以上 | 100 以下 |
| | 资产总额 | 或 10,000 以下 | 且 5,000 及以上 | 且 2000 及以上 | 或 2000 以下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数 | 1,000 以下 | 300 及以上 | 100 及以上 | 100 以下 |
| | 营业收入 | 或 5,000 以下 | 且 1,000 及以上 | 且 500 及以上 | 或 500 以下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 | 资产总额 | 或 120,000 以下 | 且 8,000 及以上 | 且 100 及以上 | 或 100 以下 |
| 其他行业 | 从业人员数 | 300 以下 | 100 及以上 | 10 及以上 | 10 以下 |

注：此表按四部委口径编制。本表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贷款按照客户分类情况如下：

**表 13-5 公司贷款按照企业规模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 企业规模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贷款金额 | 占比 | 贷款金额 | 占比 |
| 大型企业 | 7,086,041 | 7.94% | 7,003,521 | 8.34% | 5,395,444 | 7.3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企业规模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中型企业 | 22,194,143 | 24.86% | 21,356,297 | 25.42% | 15,551,224 | 21.09% |
| 小型企业 | 45,252,520 | 50.68% | 44,370,680 | 52.81% | 40,101,934 | 54.37% |
| 微型企业 | 14,754,008 | 16.52% | 11,120,768 | 13.24% | 11,576,732 | 15.70% |
| 其他企业 | 420 | 0.00% | 172,492 | 0.21% | 1,126,881 | 1.51% |
| **合计** | **89,287,131** | **100.00%** | **84,023,758** | **100.00%** | **73,752,215** | **100.00%** |

注：其他企业包括金融行业、教育业企业等。

②票据贴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票据贴现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0%、3.19%和 5.4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票据贴现如下表列示：

**表 13-6 本行票据贴现**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 7,432,349 | 99.17% | 2,962,090 | 77.72% | 3,384,301 | 59.84% |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62,163 | 0.83% | 849,141 | 22.28% | 2,271,569 | 40.16% |
| **票据贴现总额** | **7,494,512** | **100.00%** | **3,811,231** | **100.00%** | **5,655,870**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票据贴现总额分别为 74.95 亿元、38.11 亿元和 56.56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96.64%，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32.61%。报告期内本行票据贴现规模的变动，主要是本行根据市场行情与客户需求变化进行经营策略调整所致。

③个人贷款及垫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贷款及垫款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1.52%、26.45%和 23.54%。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按照产品类型划分的本行个人贷款及垫款如下表列示：

**表 13-7 本行个人贷款及垫款（按产品类型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个人经营贷款 | 15,728,578 | 35.31% | 14,545,935 | 46.06% | 10,227,804 | 41.83% |
| 个人住房贷款 | 13,854,230 | 31.10% | 11,533,184 | 36.52% | 8,835,008 | 36.13% |
| 个人消费贷款 | 14,962,070 | 33.59% | 5,503,200 | 17.42% | 5,387,638 | 22.03%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44,544,878** | **100.00%** | **31,582,318** | **100.00%** | **24,450,450**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分别为 445.45 亿元、315.82 亿元和 244.50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1.04%，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9.17%。

个人经营贷款是个人贷款及垫款的最大组成部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经营贷款分别为 157.29 亿元、145.46 亿元和 102.28 亿元，占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35.31%、46.06%和 41.83%，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增长了 8.13%和 42.22%。2018 年以来由于本行个人贷款投放重心调整，本行个人经营贷款小幅增长。2017 年末个人经营贷款的增长主要是随着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对资金需求的提高，本行相应增加了对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的贷款投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住房贷款总额分别为 138.54 亿元、115.33 亿元和 88.35 亿元，占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31.10%、36.52%和 36.13%，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0.12%，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0.54%。报告期内，本行个人住房贷款增加主要是受个人房屋按揭贷款需求市场的推动，本行加大了对个人住房贷款的拓展和营销力度，使得客户数量增加，推动了个人住房贷款的增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消费贷款总额分别为 149.62 亿元、55.03 亿元和 53.88 亿元，占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33.59%、17.42%和 22.03%，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71.88%，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14%。本行自 2017 年下半年起开始开展与第三方机构合作的网贷业务，2018 年业务发展成效显著，导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个人消费贷款余额大幅增长。

（2）按行业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按行业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8 本行按行业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

单位：千元

| 行业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制造业 | 26,223,722 | 18.56% | 26,453,231 | 22.15% | 24,869,546 | 23.95%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14,273,371 | 10.10% | 12,058,555 | 10.10% | 9,574,985 | 9.22% |
| 批发和零售业 | 12,448,129 | 8.81% | 10,106,912 | 8.46% | 10,766,292 | 10.37%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798,005 | 7.64% | 9,691,944 | 8.12% | 7,489,807 | 7.21% |
| 建筑业 | 10,288,324 | 7.28% | 9,385,054 | 7.86% | 8,034,709 | 7.74% |
| 房地产业 | 7,013,287 | 4.96% | 7,431,033 | 6.22% | 6,587,550 | 6.34% |
| 农、林、牧、渔业 | 5,317,638 | 3.76% | 4,500,494 | 3.77% | 3,974,928 | 3.83% |
|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 2,191,368 | 1.55% | 2,182,659 | 1.83% | 1,317,136 | 1.27%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1,559,043 | 1.10% | 1,182,415 | 0.99% | 1,429,881 | 1.38%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885,960 | 0.63% | 494,982 | 0.41% | 415,492 | 0.40% |
| 住宿和餐饮业 | 860,855 | 0.61% | 749,890 | 0.63% | 357,500 | 0.34% |
|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 805,892 | 0.57% | 271,970 | 0.23% | 153,010 | 0.15% |
| 金融业 | 592,817 | 0.42% | 651,635 | 0.55% | 937,681 | 0.90%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419,617 | 0.30% | 467,392 | 0.39% | 682,150 | 0.66% |
|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252,317 | 0.18% | 225,159 | 0.19% | 165,750 | 0.16% |
|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205,760 | 0.15% | 466,410 | 0.39% | 414,190 | 0.40% |
|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 133,900 | 0.09% | 238,400 | 0.20% | 831,750 | 0.80% |
| 教育业 | 81,600 | 0.06% | 206,600 | 0.17% | 189,200 | 0.18% |
| 采矿业 | - | - | - | - | 30,000 | 0.03% |
| 转贴现 | 2,430,040 | 1.72% | 1,070,253 | 0.90% | 1,186,528 | 1.14%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96,781,643** | **68.48%** | **87,834,989** | **73.55%** | **79,408,085** | **76.46%**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44,544,878** | **31.52%** | **31,582,318** | **26.45%** | **24,450,450** | **23.54%** |
| **合计**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公司贷款涉及行业较广泛，主要集中于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及房地产业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制造业企业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262.24 亿元、264.53 亿元和 248.70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18.56%、22.15%和 23.95%。变化原因主要为：

一是本行服务实体经济，将助推地方经济转型发展作为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的战略方向，作为苏州地区传统优势产业的制造业尤其是高端装备制造业一直是重点支持的对象，贷款占比一直处在较高的水平。

二是近年来，随着整体宏观经济形势的下滑，实体经济融资需求相对疲软，风险相对集聚，加之贷款规模不断增加，客户多元化，贷款投向相对分散，本行制造业贷款占比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公司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142.73 亿元、120.59 亿元和 95.75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10.10%、10.10%和 9.22%。变化原因主要为：

一是本行作为苏州地区的唯一一家法人城商行，积极参与本地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是随着南京、南通、无锡、泰州、常州、淮安、宿迁、连云港、扬州等异地分行的逐步开业，本行有机会参与全省范围内的重大项目建设；

三是近年来，实体企业融资需求相对疲软，且风险相对较大，本行在保障实体融资需求的基础上集中了更多的资源参与全省、全市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工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批发和零售业公司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124.48 亿元、101.07 亿元和 107.66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8.81%、8.46%和 10.37%，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

一是总行及主要分行集中于苏州、南通、南京等批发和零售业较为集中的经济发达城市。为满足这类客户的需求，本行批发和零售业的贷款规模及占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直较高。

二是自 2016 年以来，随着客户的多元化，导致本行批发和零售业贷款占比比较稳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公司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107.98 亿元、96.92 亿元和 74.90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7.64%、8.12%和 7.21%。自 2016 年以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及垫款占比略有波动但金额不断上升，主要原因是江苏省商务服务业较为发达，商务服务业企业较多，随着整体宏观经济形势下行，本行选择向该行业的优质客户适量发放贷款，通过对优质客户的挖掘，本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及垫款业务稳定发展。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建筑业公司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102.88 亿元、93.85 亿元和 80.35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7.28%、7.86%和 7.74%。建筑业贷款及垫款占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比例在报告期内相对较为稳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房地产业公司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分别为 70.13 亿元、74.31 亿元和 65.88 亿元，分别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4.96%、6.22%和 6.34%。房地产业贷款及垫款占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比例较低，自 2016 年以来占比略有下降但金额保持稳定，主要原因为：近年来因城施策调控主基调不变、房地产行业整体融资环境收紧，本行择优选取房地产项目（主要是优质住宅项目）适度介入，使得本行房地产贷款业务稳定发展。

根据《商业银行房地产贷款风险管理指引》及《国务院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比例的通知》等监管文件，本行对申请贷款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要求其开发项目资本金比例不低于 30%，并在办理房地产开发贷款时，建立了严格的贷款项目审批机制，对该贷款项目进行尽职调查，以确保该项目符合国家房地产发展总体方向，有效满足当地城市规划和房地产市场的需求，确认该项目的合法性、合规性、可行性。本行对申请贷款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深入调查审核，包括企业的性质、股东构成、资质信用等级等基本背景，近三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以往的开发经验和开发项目情况，与关联企业的业务往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对于依据项目而成立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本行根据其自身特点对其业务范围、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以及股东及关联公司的上述情况以及彼此间的法律关系等进行深入调查审核。此外，本行严密监控建筑施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使用情况，防止用流动资金贷款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垫资，并密切关注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开发情况。

本行房地产企业申请项目开发贷款需达到的具体条件主要有：

①房地产业客户（低风险业务除外）在行内部评级须达到 BB+及以上。

②房地产开发企业注册资本需达到 800 万元以上，所有者权益不低于 1000 万元。

③开发资质在二级以上（含二级）。

④重点支持普通商品房住宅项目，优先支持主力套型（占比在 70%以上的套型）在 140 平米以下的自住型、改善型住宅项目。原则上不支持主力套型在 140 平米以上的高档豪华住宅项目与主力套型在 140 平米以上的别墅类项目，同时对于独栋别墅类项目的建筑面积超过总建筑面积三分之一的项目，原则不予支持。

⑤原则上不支持城市商业综合体以及其它专业性的商业地产开发项目。

⑥本行合作的项目，在取得项目土地时的楼面地价应不高于附近楼盘的平均房价，原则上不支持土地成本过高的“楼王”、“地王”项目。

⑦在项目选择上，应回避体量过大、效益不高的项目，优先选择与本行资源配置相匹配、地理位置较好、综合收益明显的项目合作。

⑧项目应位于城市新的政治、经济中心范围内，以交通和生活配套较为成熟或符合城市近期规划的中心地段为参考尺度，优先考虑附带优质义务教育资源、医疗资源区域的项目，同时回避过去两年土地供应量较大的县域地区项目。

⑨择优支持去化周期短于 15 个月的一线城市及主要二线城市位于主城区、核心区的房地产项目。对于苏州、南京、上海、无锡区域，给予优先支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房地产业贷款的贷款余额、五级分类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9 本行房地产业贷款的贷款余额、五级分类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正常类 | | 关注类 | | 次级类 | | 合计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贷款余额 | 6,667,225 | 100.00% | 333,062 | 100.00% | 13,000 | 100.00% | 7,013,287 | 100.00% |
| 其中： | | | | | | | | |
| 抵押 | 5,049,968 | 75.74% | 148,063 | 44.46% | 13,000 | 100.00% | 5,211,031 | 74.30% |
| 质押 | 1,800 | 0.03% | - | - | - | - | 1,800 | 0.03% |
| 保证 | 1,615,457 | 24.23% | 185,000 | 55.55% | - | - | 1,800,457 | 25.67% |
| 信用 | - | - | - | - | - | - | - | - |
| 准备金余额 | 136,675 | | 21,662 | | 3,280 | | 161,617 | |
| 准备金率 | 2.05% | | 6.50% | | 25.23% | | 2.30% | |
| 抵/质押物价值 | 13,742,489 | | 290,039 | | 25,560 | | 14,058,087 | |
| 抵/质押率 | 36.76% | | 51.05% | | 50.86% | | 37.08% | |

| 项目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正常类 | | 关注类 | | 合计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贷款余额 | 7,290,178 | 100.00% | 140,855 | 100.00% | 7,431,033 | 100.00% |
| 其中： | | | | | | |
| 抵押 | 4,915,678 | 67.43% | 125,855 | 89.35% | 5,041,533 | 68.00% |
| 质押 | 214,550 | 2.94% | - | - | 214,550 | 3.00% |
| 保证 | 2,159,950 | 29.63% | 15,000 | 10.65% | 2,174,950 | 29.00% |
| 信用 | - | - | - | - | - | - |
| 准备金余额 | 150,166 | | 8,561 | | 158,727 | |
| 准备金率 | 2.06% | | 6.08% | | 2.14% | |
| 抵/质押物价值 | 15,993,468 | | 333,550 | | 16,327,018 | |
| 抵/质押率 | 32.08% | | 37.73% | | 32.19% |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正常类 | | 关注类 | | 合计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贷款余额 | 6,474,550 | 100.00% | 113,000 | 100.00% | 6,587,550 | 100.00% |
| 其中： | | | | | | |
| 抵押 | 4,419,279 | 68.26% | 113,000 | 100.00% | 4,532,279 | 68.80% |
| 质押 | 16,731 | 0.26% | - | - | 16,731 | 0.25% |
| 保证 | 2,000,540 | 30.90% | - | - | 2,000,540 | 30.37% |
| 信用 | 38,000 | 0.59% | - | - | 38,000 | 0.58% |
| 准备金余额 | 119,229 | | 6,782 | | 126,012 | |
| 准备金率 | 1.84% | | 6.00% | | 1.91% | |
| 抵/质押物价值 | 11,222,233 | | 395,162 | | 11,617,395 | |
| 抵/质押率 | 39.53% | | 28.60% | | 39.16%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房地产业贷款的净额分别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的 4.99%、6.27%和 6.40%，除 1 笔金额为 1,300.00 万元的抵押类贷款被划分为次级类外，其余均划分为正常或关注类评级。本行已对该笔不良贷款提起诉讼，并对评估价值为 2,556 万元的抵押房产进行了保全,预计处置收益可以覆盖未偿还本息。本行房地产贷款准备金均已充分计提。

（3）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本行对发放贷款及垫款进行地区划分的依据为贷款及垫款主办分支机构的地理位置，由各地分支机构主办发生于其所在地的业务。报告期内，本行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0 本行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

单位：千元

| 地区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90,922,063** | **64.33%** | **76,283,237** | **63.88%** | **69,645,637** | **67.06%** |
| **江苏省内其他地区** | **50,404,459** | **35.67%** | **43,134,070** | **36.12%** | **34,212,898** | **32.94%** |
| 常州市 | 6,574,246 | 4.65% | 5,969,177 | 5.00% | 6,585,672 | 6.34% |
| 淮安市 | 6,689,892 | 4.73% | 5,587,833 | 4.68% | 4,496,530 | 4.33% |
| 盐城市 | 1,527,644 | 1.08% | 1,388,884 | 1.16% | 1,425,657 | 1.37% |
| 连云港市 | 1,786,100 | 1.26% | 814,617 | 0.68% | 545,252 | 0.52% |
| 宿迁市 | 9,455,037 | 6.69% | 9,329,183 | 7.81% | 8,741,839 | 8.42% |
| 南京市 | 6,178,237 | 4.37% | 5,116,472 | 4.28% | 3,468,180 | 3.34% |
| 南通市 | 6,998,885 | 4.95% | 6,024,553 | 5.04% | 4,119,259 | 3.97% |
| 无锡市 | 4,688,126 | 3.32% | 3,227,613 | 2.70% | 2,393,428 | 2.30% |
| 泰州市 | 4,477,947 | 3.17% | 4,548,618 | 3.81% | 2,437,080 | 2.35% |
| 扬州市 | 2,028,345 | 1.44% | 1,127,120 | 0.94% | - | - |
| **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按区域划分来看，本行贷款业务主要集中在苏州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苏州市的营业网点提供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分别为 909.22 亿元、762.83 亿元和 696.46 亿元，分别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64.33%、63.88%和 67.06%%。报告期内，本行在苏州市的营业网点提供的贷款及垫款总额持续增加，主要是由于本行的跨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域经营处于起步阶段，业务主要集中在苏州市。随着南通、无锡、泰州等异地分支行的陆续开业，本行在苏州市的营业网点提供的贷款及垫款占全部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在报告期各期末整体呈小幅下降趋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江苏省内其他地区的营业网点提供的贷款及垫款总额分别为 504.04 亿元、431.34 亿元和 342.13 亿元，分别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35.67%、36.12%和 32.94%。报告期内，本行江苏省其他地区贷款及垫款总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本行不断加快异地业务布局的步伐，贷款规模呈上升趋势。

（4）按规模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及垫款按规模划分的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1 本行按规模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金额 | 占比 | 借款人数 | 平均借款额 |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 | | |
| 不超过 1,000 万元(含) | 18,090,081 | 18.69% | 5,528 | 3,272 |
| 超过 1,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含) | 23,283,823 | 24.06% | 959 | 24,279 |
| 超过 5,000 万元至 1 亿元(含) | 17,796,874 | 18.39% | 221 | 80,529 |
| 超过 1 亿元至 5 亿元(含) | 34,055,545 | 35.19% | 177 | 192,404 |
| 超过 5 亿元 | 3,555,320 | 3.67% | 3 | 1,185,107 |
| **公司贷款及垫款总额** | **96,781,643** | **100.00%** | **6,888** | **14,051**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 不超过 50 万元(含) | 21,081,359 | 47.33% | 706,436 | 30 |
| 超过 50 万元至 100 万元(含) | 8,571,512 | 19.24% | 11,744 | 730 |
| 超过 100 万元至 500 万元(含) | 13,622,525 | 30.58% | 7,108 | 1,917 |
| 超过 500 万元(含) | 1,269,482 | 2.85% | 128 | 9,918 |
| **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 | **44,544,878** | **100.00%** | **725,416** | **61** |

本行长期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方针，服务中小企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5,000 万元（含）以内的公司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413.74 亿元，占全部公司贷款及垫款的 42.75%。

（5）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12 本行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抵押贷款 | 57,313,629 | 40.55% | 50,728,769 | 42.48% | 40,675,351 | 39.16% |
| 保证贷款 | 56,070,248 | 39.67% | 53,177,388 | 44.53% | 49,264,015 | 47.43% |
| 信用贷款 | 21,680,338 | 15.34% | 11,343,337 | 9.50% | 10,290,142 | 9.91% |
| 质押贷款 | 6,262,306 | 4.43% | 4,167,814 | 3.49% | 3,629,027 | 3.4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证贷款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67%、44.53%和 47.43%。保证贷款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重逐年下降，本行持续对保证贷款采取严格的条件以有效管理和控制保证贷款的潜在风险，并要求部分保证贷款增加抵质押物以降低信用风险，使得部分保证贷款分类为抵质押贷款。

为控制信用风险，本行始终把信用贷款比例控制在较小的范围内，通常仅对行业内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大型企业客户提供信用贷款。随着本行业务的快速发展和优质客户储备的不断增加，信贷结构也在不断优化，报告期内，信用贷款规模及占比均呈上升趋势。尤其 2017 年下半年起本行开始开展与第三方机构合作的网贷业务，2018 年业务发展成效显著，导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贷款的余额及其占比均大幅增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抵押贷款占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55%、42.48%和 39.16%。2018 年本行抵押贷款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随着网贷业务的开展，本行信用类贷款规模增长显著，进而导致贷款总额及信用类贷款占比增加较大。

本行质押类贷款金额较小，占比仅在 2018 年末有所增长。质押贷款的增长主要原因是本行始终坚持审慎风险管理，注重降低信用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贷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抵押财产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本行的抵押财产是指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以不转移占有方式抵押给本行的财产，主要包括房产、土地使用权以及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有形动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抵押财产的房产或土地使用权，其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主要为定期获取的独立第三方（外部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价值评估报告。同时，本行亦持续定期考量同区域类似房产或土地使用权的价格，进而判断是否需要调整抵押物的估值。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抵押财产的有形动产，其公允价值主要依据有形动产的公允购买价格确定。同时，本行亦定期评估有形动产的使用情况及养护状况，进而判断是否需要调整抵押物的估值。

②质押财产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

本行的质押财产是指为担保债务的履行，债务人或者第三人以转移占有或登记公示方式出质给本行的动产和权利，主要包括非上市企业股权、上市企业股权、有形动产、银行存单等。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质押财产的非上市企业股权，如其近期发生过公开股权交易或股权转让，则其公允价值主要依据近期公开交易的成交价格确定，例如法院拍卖成交价、股权转让成交价等；如其近期未发生过公开股权交易或股权转让，则其公允价值主要依据近期企业的每股净资产确认。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质押财产的上市企业股权，其公允价值确认的主要依据为股票的收盘价格。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质押财产的有形动产，其公允价值主要依据有形动产的公允购买价格确定。同时，本行亦定期评估有形动产的使用情况及养护状况，进而判断是否需要调整质押物的估值。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对于作为质押财产的银行存单，其公允价值确认的主要依据为银行存单金额。

（6）按币种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本行贷款及垫款主要为人民币贷款。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币种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 本行按币种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人民币 | 140,529,324 | 99.44% | 119,079,401 | 99.72% | 103,526,096 | 99.68% |
| 美元 | 784,859 | 0.56% | 286,891 | 0.24% | 332,439 | 0.32% |
| 欧元 | 1,939 | 0.00% | 47,774 | 0.04% | - | - |
| 日元 | 10,399 | 0.01% | 3,241 | 0.00% |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7）贷款集中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前十大单一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14 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 十大借款人 | 行业 | 贷款评级 | 贷款余额 | 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比例 | 占资本净额比例 |
|---|---|---|---|---|---|
| 苏州新中天置业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920,500 | 0.65% | 2.98% |
|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正常 | 697,680 | 0.49% | 2.26% |
| 泰州市惠民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正常 | 480,000 | 0.34% | 1.55% |
|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477,200 | 0.34% | 1.54% |
| 苏州国裕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400,000 | 0.28% | 1.29% |
| 苏州市广鑫投资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96,000 | 0.28% | 1.28% |
| 扬州江新置业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390,000 | 0.28% | 1.26% |
| 如东县鑫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正常 | 380,000 | 0.27% | 1.23% |
| 扬州市鼎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正常 | 380,000 | 0.27% | 1.23% |
| 苏州轨道交通二号线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63,750 | 0.26% | 1.18% |
| **合计** | | | **4,885,130** | **3.46%** | **15.80%**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前十大单一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15 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十大借款人 | 行业 | 贷款评级 | 贷款余额 | 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比例 | 占资本净额比例 |
|---|---|---|---|---|---|
| 苏州新中天置业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900,000 | 0.75% | 3.21% |
|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正常 | 752,980 | 0.63% | 2.68% |
| 泰州市惠民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正常 | 500,000 | 0.42% | 1.78% |
| 苏州天鸿伟业置地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400,000 | 0.33% | 1.43% |
| 苏州市广鑫投资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98,000 | 0.33% | 1.42% |
| 如东县鑫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正常 | 390,000 | 0.33% | 1.39% |
| 苏州香谷里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385,000 | 0.32% | 1.37% |
| 海安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建筑业 | 正常 | 378,989 | 0.32% | 1.35% |
|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四号线项目）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74,325 | 0.31% | 1.33% |
| 苏州轨道交通二号线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63,750 | 0.30% | 1.30% |
| **合计** | | | **4,843,044** | **4.06%** | **17.27%**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前十大单一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16 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 十大借款人 | 行业 | 贷款评级 | 贷款余额 | 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比例 | 占资本净额比例 |
|---|---|---|---|---|---|
|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正常 | 800,000 | 0.77% | 3.05% |
| 江苏比优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正常 | 750,106 | 0.72% | 2.86% |
|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正常 | 489,459 | 0.47% | 1.87% |
| 如东县鑫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正常 | 400,000 | 0.39% | 1.52% |
| 苏州市广鑫投资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400,000 | 0.39% | 1.52% |
| 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正常 | 400,000 | 0.39% | 1.52% |
| 苏州香谷里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房地产业 | 正常 | 395,000 | 0.38% | 1.5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四号线项目）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84,000 | 0.37% | 1.46% |
| 苏州轨道交通二号线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63,750 | 0.35% | 1.39% |
| 苏州市吴中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正常 | 360,000 | 0.35% | 1.37% |
| **合计** | | | **4,742,315** | **4.57%** | **18.08%** |

根据贷款管理及信贷调查情况，本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主要贷款客户的贷款评级均为正常类，与其自身经营情况相适应，满足本行关于正常类贷款评级标准。

本行十分注重控制因授信业务过于集中而导致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当年年末贷款与垫款总额的比例始终保持较低的比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9%、4.06%和 4.57%。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 15.80%、17.27%和 18.08%。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和优质客户储备的不断增加，信贷结构将不断优化，在报告期内，本行相关指标持续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8）贷款到期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7 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一个月以内到期 | 一个月至三个月到期 | 三个月至一年到期 | 1 年至 5 年到期 | 5 年以上到期 | 逾期 | 合计 |
|---|---|---|---|---|---|---|---|
| 公司贷款 | 4,796,269 | 7,431,035 | 37,730,217 | 28,792,587 | 8,488,951 | 2,048,073 | 89,287,131 |
| 票据贴现 | 286,248 | 494,343 | 6,713,921 | - | - | - | 7,494,512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7,474,995 | 3,295,986 | 14,547,076 | 2,683,397 | 16,129,798 | 413,625 | 44,544,878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2,557,512 | 11,221,364 | 58,991,214 | 31,475,984 | 24,618,749 | 2,461,698 | 141,326,521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一年内到期的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827.70 亿元，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58.57%，主要包括公司贷款 499.58 亿元，票据贴现 74.95 亿元，个人贷款及垫款 253.18 亿元。本行短期贷款占比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增加对制造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行业的流动资金贷款，且本行为增强流动性，适度增加短期公司贷款比重。

（9）重组贷款情况

重组贷款是指本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重组贷款分别为 3.54 亿元、2.78 亿元和 1.41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5%、0.23%和 0.14%。

重组贷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在于借新还旧、展期贷款增加较多。由于受宏观经济下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贸易摩擦的影响，部分实体经济企业资金链较为紧张。而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扶持中小企业，坚持服务实体、服务中小企业的发展战略，加大对实体企业的扶持力度，故择优选取部分生产经营相对正常的企业通过重组贷款的方式继续给予支持。

①按重组方式划分的重组贷款

本行对上述贷款重组调整的方式包括借新还旧、贷款展期、变更债务主体和减免债权等，本行重组贷款按重组方式划分的具体构成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18 本行按重组方式划分的重组贷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借新还旧 | 221,980 | 62.62% | 137,711 | 49.58% | 40,993 | 29.14% |
| 展期 | 88,069 | 24.85% | 63,808 | 22.97% | 25,772 | 18.32% |
| 变更债务主体 | 15,978 | 4.5% | 50,092 | 18.04% | 44,293 | 31.48% |
| 减免债权 | - | - | - | - | 1,450 | 1.03% |
| 组合方式[1] | 28,429 | 8.02% | 26,126 | 9.41% | 28,185 | 20.03% |
| **合计** | **354,456** | **100.00%** | **277,737** | **100.00%** | **140,693** | **100.00%** |

注 1：本行采取多种重组方式对此类重组贷款进行调整，因此将其归类为以组合方式进行重组调整的重组贷款。

本行贷款重组调整的主要方式为借新还旧、贷款展期和变更债务主体，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借新还旧重组贷款的余额分别 2.22 亿元、1.38 亿元和 0.41 亿元，占重组贷款的比例为 62.62%、49.58%和 29.14%。

②按五级分类划分的重组贷款

本行根据《贷款通则》、《商业银行授信工作尽职指引》、《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完善和创新小微企业贷款服务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本行相关信贷制度，制定了《苏州银行重组贷款管理办法》。根据《苏州银行重组贷款管理办法》，贷款重组是指为降低和化解本行已发放贷款风险，进一步维护本行债权，对于因借款人财务状况困难或无力还款而不能按期全额归还的贷款（含垫款），在充分有效评估授信风险的基础上，本行对借款人、担保方式、还款期限、适用利率、还款方式等合同规定的还款条件进行调整的行为。重组后贷款，称为重组贷款。本行重组贷款的五级分类遵循以下原则：

a.重组贷款应至少归为次级类；

b.重组贷款的分类档次在至少 6 个月的观察期内不得调高。观察期结束后，应严格按照本行分类管理办法进行分类；

c.重组后的贷款如果仍然逾期，或借款人仍然无力归还贷款，应至少归为可疑类。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重组贷款的五级分类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9 本行按五级分类划分的重组贷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正常 | - | - | - | - | - | - |
| 关注 | - | - | - | - | - | - |
| 次级 | 138,765 | 39.15% | 137,293 | 49.43% | 71,153 | 50.57% |
| 可疑 | 195,237 | 55.08% | 78,608 | 28.30% | 64,167 | 45.61% |
| 损失 | 20,455 | 5.77% | 61,835 | 22.26% | 5,373 | 3.82% |
| **合计** | **354,456** | **100.00%** | **277,737** | **100.00%** | **140,693** | **100.00%** |

本行严格按照上述原则，对重组贷款进行五级分类。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所有重组贷款均划分至不良贷款。

（10）信贷资产转让情况

本行不良类信贷资产转让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五节 本行基本情况之六、本行不良资产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转让的方式处置了 3 笔非不良类信贷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千元

| 序号 | 基础资产类别 | 转让时间 | 五级分类 | 本金合计 | 受让方 | 转让价格 | 受让方是否为关联方 |
|---|---|---|---|---|---|---|---|
| 1 | 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1 | 2016 年 10 月 | 正常类 | 507,712 | / | 507,712 | 否 |
| 2 | 公司贷款 | 2017 年 1 月 | 正常类 | 4,517,780 | 亚联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4,517,780 | 否 |
| 3 | 公司贷款 1 | 2017 年 12 月 | 正常类 | 1,295,500 | / | 1,295,500 | 否 |

注 1：该笔转让系本行委托信托公司设立信托计划，并由信托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完成，因而不存在固定的受让方。

本行进行非不良类信贷资产转让主要是为了盘活存量信贷资产、释放信贷规模，并非减少损失或提高收益。因此，非不良类信贷资产转让一般为平价转让。具体而言，本行非不良类信贷资产转让方案经贷审委或有权机构审批后，通过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信贷资产流转、资产证券化、公开挂牌转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方式，按本金金额平价将正常类或关注类信贷资产转让给受让方，自转出日起，该资产产生的收益（收益包括本金及利息）将由受让方享有。

**2、本行贷款的资产质量**

本行通过贷款分类制度来衡量和监控贷款质量。本行根据贷款五级分类制度对贷款进行分类，该分类制度符合相关监管部门所颁布的相关指引。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七节风险管理”与“第八节内部控制”。

（1）贷款分类标准

根据本行制定的《苏州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本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一般分为初分、初审、复审和终审认定四个程序。经办客户经理负责分类的初分，业务经营团队负责人负责分类的初审，区域中心风险条线、公司银行总部、零售银行总部、总行风险管理部在权限范围内负责分类的复审或终审认定。

初分人员负责按照本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有关要求，收集分类信息资料，将经审核合格的各种信息和数据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录入系统，对于大额企事业单位根据业务模式生成分类认定表。

初审人员负责对风险分类的初分结果进行审查，对不符合分类程序和标准要求的应退回重新办理，对资料不完备的应要求初分人员进行补充。

复审人员负责对风险分类的初审结果进行审查，对不符合分类程序和标准要求的应退回重新办理，对资料不完备的应要求分支机构补充完备。

终审人员对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结果明确终审意见并最终审批认定。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制订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 号）衡量及管理本行信贷资产的质量，并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并下发了《苏州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暂行管理办法》，并将此作为贷款风险分类管理的指引和原则。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本行对贷款的五级分类政策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①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偿还。

②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债务，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③次级：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④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⑤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行以核心定义法作为判断资产风险程度的主要尺度和标准，结合贷款逾期期限规则，通过判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债务人的财务因素与非财务因素等指标，以逐笔分类或批量分类方式，定期对全部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结果认定。

根据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进一步细化为十级分类，分别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关注 1、关注 2、关注 3、次级 1、次级 2、可疑和损失十个级别。信贷资产风险十级分类与《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五级分类的对应关系如下表：

**表 13-20 本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 十级级别名称 | 五级分类名称 | 大类 |
|---|---|---|
| 正常 1 | 正常 | 正常 |
| 正常 2 | | |
| 正常 3 | | |
| 关注 1 | 关注 | |
| 关注 2 | | |
| 关注 3 | | |
| 次级 1 | 次级 | 不良 |
| 次级 2 | | |
| 可疑 | 可疑 | |
| 损失 | 损失 | |

①正常 1：债务人或交易对手经营状况良好且资质极佳，或资质优良且债项安排极佳，或具有明显的低信用风险特征，有充分的证据表明信贷资产本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能够按时得到足额偿付。

②正常 2：与正常 1 级相比，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资质或债项安排略有欠缺，但第一、第二还款来源的保障程度很高，有足够的证据表明信贷资产本息能够按时得到足额偿付。

③正常 3：债务人资质优良而债项安排存在一定瑕疵，或债项安排较好而债务人资质一般，但第一、第二还款来源中至少一项保障程度高，或第一、第二还款来源共同对债务偿还起到较高的保障作用，没有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得到足额偿付。

④关注 1：债务人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债务人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如经营稳定性一般，对债务人的持续偿债能力需加以关注。

⑤关注 2：债务人存在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或债务人虽然还款能力较强，但债项安排有明显瑕疵，预计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可以在信贷资产到期后一段时间内足额收回信贷资产本息。

⑥关注 3：债务人存在的不利因素已对债务偿还产生了实质性不利影响，如不尽快采取措施，将难以保证信贷资产本息及时足额偿还。

⑦次级 1：债务人目前的履约能力不足或抵押物不足值。此类贷款存在影响贷款足额偿还的明显缺陷，如果这些缺陷不能及时纠正，银行贷款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较大。

⑧次级 2：债务人的履约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⑨可疑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比例损失。可疑类信贷资产即为可疑级信贷资产。

⑩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信贷资产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损失类信贷资产即为损失级信贷资产。

本行贷款风险分类执行情况如下：

①本行对大额企事业单位信贷资产风险分类

a.本行的大额企事业单位适用于分类时用信敞口余额 500 万元以上（不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企事业单位。借款人发生信贷业务当日，且该笔业务为合同项下首笔业务，系统根据如下分类矩阵直接默认相应分类结果，15 日后 30 日内重新认定。借款人发生信贷业务当日，如该笔业务非额度合同项下首笔业务，系统会根据额度合同项下其它业务分类结果自动覆盖。同一额度合同项下不同业务分类结果不一致时，按照“孰低“原则采用较低分类结果，直至同一额度合同项下所有业务分类结果保持一致。

**表 13-21 借款人发生信贷业务当日，且该笔业务为合同项下首笔业务分类表**

| 主担保方式 | 十级分类 |
|---|---|
| 质押 | 正常 1 |
| 抵押 | 正常 2 |
| 保证 | 正常 2 |
| 信用 | 正常 3 |

b.用信持续期间，当债务人或交易对手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影响信贷资产安全时，本行会及时发起分类认定流程，重新给予准确分类。对于大额企事业单位的信贷资产分类，本行会结合最近 1 期贷后检查状况，于季度最后一个月（即 3 月份、6 月份、9 月份和 12 月份的 15 日至 25 日内）重新认定其贷款评级。

②本行对小额企事业单位信贷资产风险分类

a.本行的小额企事业单位适用于分类时用信敞口余额 500 万元以内（含）的企事业单位。本行公贷系统对于小额企事业单位信贷资产风险分类采取定期批量动态调整，根据单笔贷款逾期时间、单笔贷款对应合同项下主要担保方式二个维度，按照如下风险分类矩阵标准每月 25 日系统动态调整分类级别。同一授信额度项下不同借据分类结果不一致时，按照“孰低”原则采用较低分类结果，直至所有业务分类结果保持一致。

**表 13-22 本行对小额企事业单位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 主担保方式 | 未逾期 | 逾期 1-30 天 | 逾期 31-60 天 | 逾期 61-90 天 | 逾期 91-120 天 | 逾期 121-180 天 | 逾期 181-360 天 | 逾期 361 天以上 |
|---|---|---|---|---|---|---|---|---|
| 质押 | 正常 1 | 正常 3 | 关注 1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 抵押 | 正常 1 | 正常 3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可疑 |
| 保证 | 正常 2 | 正常 3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损失 |
| 信用 | 正常 3 | 关注 1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可疑 | 可疑 | 损失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b.用信持续期间，当债务人或交易对手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影响信贷资产安全性时，或贷后检查或日常监测发现风险不利变化时，本行会及时发起分类认定流程，重新给予准确分类。

③本行对零售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

a.对于用信余额 1,000 万元以下的零售类信贷资产，本行主要采取系统批量自动分类认定方式，根据单笔贷款逾期时间、单笔贷款对应合同项下主要担保方式两个维度，按照如下风险分类矩阵标准自动定期划入对应的分类级别。对于用信余额 1,000 万元以上（含）的零售类信贷资产，本行采用逐笔分类的认定方式，除考量贷款逾期时间和担保方式外，同时考虑相关风险特征因素（债务人的经营情况、还款来源的稳定性等）。

**表 13-23 本行对零售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 主担保方式 | 未逾期 | 逾期 1-30 天 | 逾期 31-60 天 | 逾期 61-90 天 | 逾期 91-120 天 | 逾期 121-180 天 | 逾期 181-360 天 | 逾期 361 天以上 |
|---|---|---|---|---|---|---|---|---|
| 质押 | 正常 1 | 正常 3 | 关注 1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 抵押 | 正常 1 | 正常 3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可疑 |
| 保证 | 正常 2 | 正常 3 | 关注 2 | 关注 3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损失 |
| 信用 | 正常 3 | 关注 1 | 次级 1 | 次级 2 | 可疑 | 可疑 | 可疑 | 损失 |

b.用信持续期间，当债务人或交易对手风险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影响信贷资产安全时，本行会及时发起分类认定流程，重新给予准确分类。

④本行对数字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

a.苏州银行数字银行根据总行信贷资产分类相关要求，按照客户逾期账龄的长短从“正常 3”至“损失”依次分类，账龄越长，风险程度越高。数字银行的信贷资产分类根据“孰低”原则执行至客户层。同一客户名下若有多笔贷款，则其他贷款应从属于当前连续逾期时间最长的贷款统一进行分类。为保证数字银行信贷资产分类的准确性与时效性，网贷系统每天跑批并更新资产分类标记。

| 逾期天数 | 分类 |
|---|---|
| 未逾期 | 正常 3 |
| 逾期 1-30 天 | 关注 1 |
| 逾期 31-60 天 | 关注 2 |
| 逾期 61-90 天 | 关注 3 |
| 逾期 91-120 天 | 次级 1 |
| 逾期 121-150 天 | 次级 2 |
| 逾期 151-180 天 | 可疑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逾期 181 天及以上 | 损失 |

b.原则上数字银行信贷资产分类由网贷系统根据预设参数自动执行，不予调整。如遇特殊情况，系统分类不能满足实际需要，则诉求相关单位需提出书面申请，经数字银行风险总监审批通过后予以调整。

本行对各行业贷款均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核心定义法作为判断资产风险程度的主要尺度和标准，结合贷款逾期期限规则，通过判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债务人的财务因素与非财务因素等指标，以逐笔分类或批量分类方式，定期对全部信贷资产进行五级分类结果认定。不存在按不同行业分别设定划分标准的情形。

（2）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标准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本行坚持审慎、真实、动态、及时的原则开展贷款风险分类。在报告期内，本行贷款风险分类严格按照上述标准进行认定。从借款人持续经营状况、主营业务变化情况、他行融资履约还款记录、现金流变化情况以及融资实际还款情况等方面，综合评估借款人还款能力，科学准确进行贷款风险分类。

本行主要经营地在苏州地区，与上海银行、江苏银行、杭州银行、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这六家可比公司相比，本行五级贷款分类标准并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24 本行五级分类标准与上海银行、江苏银行、杭州银行、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对比**

| 银行名称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
| 正常类 | 正常类贷款为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对于大中型企业贷款进一步分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正常 4。 | 正常类贷款为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根据借款人的抗风险能力，将正常类信贷资产划分为正常一档、正常二档、正常三档和正常四档。 | 正常类贷款的为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正常类贷款分为正常 1、正常 2 和正常 3，其中正常 1 为借款人经营状况良好，连续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借款人在行业中享有较高声誉，产品市场份额较高，所在行业前景好。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有充分把握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正常 2 为借款人经营状况稳定，连续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借款人处于良性发展状态，规模适中，所在行业前景好。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有能力按时足额偿还 | 正常类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约，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在此基础上，分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 | 正常类贷款为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正常类进一步分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 | 正常类贷款分为正常 1、正常 2 和正常 3，其中正常 1 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经营状况良好且资质极佳，有充分的证据表明信贷资产本息能够按时得到足额偿付。正常 2 为与正常 1 级相比，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资质或债项安排略有欠缺，但有足够的证据表明信贷资产本息能够按时得到足额偿付。正常 3 为债务人资质优良而债项安排存在一定瑕疵，或债项安排较好没有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得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银行名称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
| | | | | 贷款本息；正常 3 为借款人经营状况稳定，连续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所在行业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 | 到足额偿付。 |
| 关注类 | 关注类贷款为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对于大中型企业贷款进一步分为关注 1、关注 2。 | 关注类贷款为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和其他债务，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债务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根据影响因素的严重程度，将关注类信贷资产划分为关注一档、关注二档和关注三档。 | 关注类贷款为尽管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还债务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关注类贷款分为关注 1、关注 2 和关注 3 三类，其中关注 1 为借款人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借款人经营稳定性一般，对借款人的持续偿债能力需加以关注；关注 2 为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借款人经营稳定性和所在行业一般， | 关注类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在此基础上分为关注 1、关注 2、关注 3。 | 关注类贷款为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关注类进一步分为关注 1、关注 2、关注 3。 | 关注类贷款分为关注 1、关注 2 和关注 3，其中关注 1 为债务人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债务人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如经营稳定性一般，对债务人的持续偿债能力需加以关注。关注 2 为债务人存在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银行名称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
| | | | | 存在可能影响借款人偿债能力的不利因素；关注3为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借款人经营效益、经营性现金流量连续下降，存在可能影响借款人偿债能力的不利因素。 | | | 因素，或债务人虽然还款能力较强，但债项安排有明显瑕疵，预计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可以在信贷资产到期后一段时间内足额收回信贷资产本息。关注3为债务人存在的不利因素已对债务偿还产生了实质性不利影响，如不尽快采取措施，将难以保证信贷资产本息及时足额偿还。 |
| 次级类 | 次级类贷款为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 | 次级类贷款为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 | 次级类贷款为债务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 | 次级类贷款分类次级1和次级2，其中次级1为借款人目前的还款能力不足或抵押物不足值。此类贷款存在影响贷款足额偿还的明 | 次级类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 | 次级类贷款为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已无法足额偿还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 | 次级类贷款分为次级1和次级2，其中次级1为债务人目前的履约能力不足或抵押物不足值。此类贷款存在影响贷款足额偿还的明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银行名称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
| | 成一定损失。对于大中型企业贷款进一步分为次级 1、次级 2。 | 造成一定损失。根据预期损失比率，将次级类信贷资产划分为次级一档和次级二档。 | 成一定损失。 | 显缺陷，如果这些缺陷不能及时纠正，银行贷款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较大。次级 2 为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 损失，在此基础上分为次级 1、次级 2。 | 定损失。次级类进一步分为次级 1、次级 2。 | 显缺陷，如果这些缺陷不能及时纠正，银行贷款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较大。次级 2 为债务人的履约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
| 可疑类 | 可疑类贷款为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可疑类贷款为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根据预期损失比率，将可疑类信贷资产划分为可疑一档和可疑二档。 | 可疑类贷款为债务人无法足额偿还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可疑类贷款分类标准是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可疑类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可疑类贷款为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可疑类贷款为债务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比例损失。可疑类信贷资产即为可疑级信贷资产。 |
| 损失类 | 损失类贷款为采取所有可能的措 | 损失贷款为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 | 损失类贷款为在采取所有可能的 | 损失类贷款分类标准为在采取所 | 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 | 损失类贷款为在采取所有可能的 | 损失类贷款为在采取所有可能的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银行名称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苏州银行 |
|---|---|---|---|---|---|---|---|
| | 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信贷资产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债务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有可能的措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贷款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贷款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信贷资产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损失类信贷资产即为损失级信贷资产。 |

注：同业可比上市公司五级贷款分类标准分别摘自各自的招股意向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按照贷款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25 本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正常类 | 135,346,759 | 95.77% | 114,011,968 | 95.47% | 97,561,763 | 93.94% |
| 关注类 | 3,650,914 | 2.58% | 3,858,530 | 3.23% | 4,915,395 | 4.73% |
| 次级类 | 1,023,192 | 0.72% | 671,006 | 0.56% | 354,446 | 0.34% |
| 可疑类 | 1,175,219 | 0.83% | 520,979 | 0.44% | 795,583 | 0.77% |
| 损失类 | 130,437 | 0.09% | 354,825 | 0.30% | 231,348 | 0.2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51,892 | 100.00% | 163,877 | 100.00% | 163,877 | 100.00% |
| **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 **2,380,740** | **1.68%** | **1,710,687** | **1.43%** | **1,545,255** | **1.49%** |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业务的通知》（银监办发[2016]82 号），本行在计算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贷款拨备率时，将本行在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中因持有部分劣后级份额导致的继续涉入部分计入统计口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交易中设立的信托计划已完成清算分配，对本行分配所得的尚未结清的信贷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本行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而在计算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不良贷款余额、不良贷款率及拨备覆盖率时，为与前期口径保持一致，本行将上述信贷资产以贷款债权的本金余额计入统计口径。

本行一直坚持审慎的贷款管理原则，依据近年的市场环境特点，加强贷款贷后管理和日常风险监测力度，根据信贷客户风险状况变化，及时调整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不良贷款余额分别为 23.81 亿元、17.11 亿元和 15.45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68%、1.43%和 1.49%。2016 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本行部分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本行不良贷款率和不良贷款余额均有所上升。随着宏观经济逐渐企稳和回暖，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不良贷款率有所下降。2018 年，本行主动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评级的同时对未逾期和逾期 90 以内的贷款评级也更为审慎，贷款偏离度由 2017 年末 119.50%降至 82.90%，由此导致本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良贷款金额和不良贷款率有所上升。

具体来看，本行 2016 年不良贷款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受国内经济下行持续加剧的影响，实体经济运行困难加大，部分客户信用违约风险持续暴露，银行资产质量面临一定的挑战。部分产业链供给失衡，小微企业关、倒、闭、停现象频现，导致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增加；

二是在经济下行期，客户的信用违约频繁发生，对银行资产配置和风险管理产生一定影响。部分企业产品销售市场需求低迷，资金周转回款期延长，贷款还款压力增大，无力偿还贷款本息形成不良贷款。

2017 年以来，随着宏观经济逐渐回暖，本行新增不良贷款增长速度低于本行新增贷款增长速度，且本行处置了部分不良资产，导致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率下降。

具体来看，本行 2018 年不良贷款率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8 年，应监管指导精神，全国银行业纷纷加强了对不良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划入不良评级，全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也由 2017 年末的 1.74%上升至 2018 年末的 1.83%。

2018 年，本行主动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评级，对于未逾期和逾期 90 以内的贷款评级也更为审慎，其中：（1）2018 年末逾期 90 天以上划分为不良贷款金额 19.22 亿元，较 2017 年末净增加 4.48 亿元；（2）2018 年末逾期 90 天以内划分为不良贷款金额 1.66 亿元，较 2017 年末净增加 1.31 亿元；（3）2018 年末没有发生逾期而被划分为不良贷款的金额 2.41 亿元，较 2017 年末净增加 2.03 亿元。上述因素导致本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划分至不良评级的贷款金额和占比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坚持服务实体、服务中小企业的发展战略，加大对实体企业拓展力度，但由于受宏观经济下行、以及贸易摩擦的影响，部分实体经济企业需求下降，自身经营状况恶化，出现不良状况。2018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主要集中于实体经济企业，其中制造业不良贷款占比为 56.82%，占比较高。主要由于本行信贷业务主要扎根于江苏，而江苏民营经济比较发达、传统工业企业集聚程度较高，受经济增长放缓影响，部分制造型企业特别是纺织业、金属制品业，出现经营困难、利润下滑、资金链断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尽管 2018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较 2017 年末有一定增长，但不良贷款率低于全国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 1.83%，贷款逾期率及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占全部贷款比率处于双降状态，贷款偏离度也大幅降低，贷款风险水平总体可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及同行业可比上市银行的不良贷款率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26 本行及同行业可比上市银行的不良贷款率情况**

| 银行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上海银行 | 1.14% | 1.15% | 1.17% |
| 江苏银行 | 1.39% | 1.41% | 1.43% |
| 杭州银行 | 1.45% | 1.59% | 1.62% |
| 常熟农商银行 | 0.99% | 1.14% | 1.40%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1.47% | 1.78% | 1.96% |
| 苏州农商银行 | 1.31% | 1.64% | 1.78% |
| 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 | 1.29% | 1.45% | 1.56% |
| **苏州银行** | **1.68%** | **1.43%** | **1.49%** |

2016 年至 2017 年，同行业可比上市银行的不良贷款率总体呈下降趋势，与本行不良贷款率变动趋势一致。

2018 年以来，同行业可比上市银行的不良贷款率总体呈下降趋势，与本行不良贷款率变动趋势略有不同。主要是本行部分借款人财务状况有所恶化所致。

面对客观环境不利影响，本行一方面，加强授信政策指引和信用风险限额管理政策的主动执行和运用，不断优化调整本行信贷结构，逐步使业务发展与市场定位、风险防控要求保持一致；另一方面，通过事业部变革，逐步完善了组织架构和考核机制，加强风险条线的垂直管理和风险管控，授信客户的准入和审批质量逐步提高。此外，本行进一步加强授信后风险的监测和预警，对于不良贷款加大清收处置力度，将贷款质量保持在可控水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贷款按贷款类别划分的五级分类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27 本行按贷款类别划分的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公司贷款** | | | | | | |
| 正常类 | 83,850,396 | 93.91% | 78,901,844 | 93.90% | 67,841,601 | 91.99% |
| 关注类 | 3,401,267 | 3.81% | 3,808,202 | 4.53% | 4,801,408 | 6.51% |
| 次级类 | 975,665 | 1.09% | 645,199 | 0.77% | 309,597 | 0.42% |
| 可疑类 | 999,918 | 1.12% | 382,656 | 0.46% | 627,887 | 0.85% |
| 损失类 | 59,885 | 0.07% | 285,858 | 0.34% | 171,723 | 0.23% |
| **公司贷款总额** | **89,287,131** | **100.00%** | **84,023,758** | **100.00%** | **73,752,215** | **100.00%** |
| **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 **2,035,468** | **2.28%** | **1,313,713** | **1.56%** | **1,109,206** | **1.50%** |
| **票据贴现** | | | | | | |
| 正常类 | 7,494,512 | 100.00% | 3,811,231 | 100.00% | 5,655,870 | 100.00% |
| 关注类 | - | - | - | - | - | - |
| 次级类 | - | - | - | - | - | - |
| 可疑类 | - | - | - | - | - | - |
| 损失类 | - | - | - | - | - | - |
| **票据贴现总额** | **7,494,512** | **100.00%** | **3,811,231** | **100.00%** | **5,655,870** | **100.00%** |
| **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 - | - | - | - | - | -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 |
| 正常类 | 44,001,851 | 98.78% | 31,298,893 | 99.10% | 24,064,292 | 98.42% |
| 关注类 | 249,647 | 0.56% | 50,328 | 0.16% | 113,987 | 0.4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次级类 | 47,527 | 0.11% | 25,807 | 0.08% | 44,849 | 0.18% |
| 可疑类 | 175,301 | 0.39% | 138,323 | 0.44% | 167,697 | 0.69% |
| 损失类 | 70,552 | 0.16% | 68,967 | 0.22% | 59,625 | 0.24% |
| **个人贷款及垫款总额** | **44,544,878** | **100.00%** | **31,582,318** | **100.00%** | **24,450,450** | **100.00%** |
| **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 **293,380** | **0.66%** | **233,097** | **0.74%** | **272,171** | **1.11%**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51,892 | 100.00% | **163,877** | **100.00%** | **163,877** | **100.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 **总不良贷款及不良贷款率** | **2,380,740** | **1.68%** | **1,710,687** | **1.43%** | **1,545,255** | **1.49%**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20.35 亿元、13.14 亿元和 11.09 亿元，公司贷款的不良率分别为 2.28%、1.56%和 1.50%。本行的公司贷款不良余额持续上升，公司贷款的不良率也有所上升。

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票据贴现均属正常类。

个人贷款不良率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0.66%、0.74%和 1.11%。2016 年以来，本行加大了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同时提高新增贷款质量，使得个人贷款不良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由于个人贷款总额和占比均较低，因此本行公司贷款的资产质量变化可基本反映本行全部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质量变化。以下的讨论分析了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变动情况。

（4）按照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不良余额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不良余额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28 本行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不良余额分布**

单位：千元

| 行业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 制造业 | 1,156,621 | 56.82% | 4.41% | 812,867 | 61.88% | 3.07% | 779,093 | 70.24% | 3.13% |
| 批发和零售业 | 451,632 | 22.19% | 3.63% | 196,017 | 14.92% | 1.94% | 203,942 | 18.39% | 1.89% |
| 建筑业 | 100,193 | 4.92% | 0.97% | 129,283 | 9.84% | 1.38% | 98,128 | 8.85% | 1.22%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87,187 | 4.28% | 0.81% | 87,815 | 6.68% | 0.91% | 5,000 | 0.45% | 0.07% |
| 农、林、牧、渔业 | 60,678 | 2.98% | 1.14% | 30,247 | 2.30% | 0.67% | 12,998 | 1.17% | 0.33%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服务业 | 19,435 | 0.95% | 0.89% | 4,896 | 0.37% | 0.22% | 5,900 | 0.53% | 0.45%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2,930 | 0.64% | 1.46% | 4,146 | 0.32% | 0.84% | 4,146 | 0.37% | 1.00% |
| 其他 | 146,792 | 7.21% | 0.51% | 48,441 | 3.69% | 0.19% | - | - | - |
| **公司贷款不良余额** | **2,035,468** | **100.00%** | **2.10%** | **1,313,713** | **100.00%** | **1.50%** | **1,109,206** | **100.00%** | **1.4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制造业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11.57 亿元、8.13 亿元和 7.79 亿元，占不良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82%、61.88%和 70.24%，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4.41%、3.07%和 3.13%。

本行制造业公司贷款不良贷款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为：

一是本行长期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方针，中小制造业企业公司贷款发放规模相对较大。随着近年来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制造业困难现象持续，实体经济尤其是制造行业面临较大的影响和冲击；

二是信用风险环境复杂，恶意逃债现象增多。由于产能过剩，银行调整授信政策，压贷抽贷，导致许多企业资金紧张，制造行业由于生产成本巨大，部分企业主不得不依附于民间融资周转资金，形成恶性循环；另有部分债务企业通过成立新公司转移资产逃废债务、恶意处置抵质押资产抗辩银行债权、恶意虚假诉讼转移资产，恶意破产等现象增多。

2018 年，本行主动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评级，对于未逾期和逾期 90 以内的贷款评级也更加谨慎，其中制造业中未逾期而被划分为不良贷款金额 1.53 亿元，逾期 90 天以内划分不良贷款的金额 1.48 亿元，进而导致本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制造业公司贷款不良贷款率增长较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批发与零售业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4.52 亿元、1.96 亿元和 2.04 亿元，占不良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19%、14.92%和 18.39%，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3.63%、1.94%和 1.89%。近年来，本行部分传统零售行业客户受到电子商务及消费升级等因素影响，导致企业资金周转紧张，因而产生不良贷款。2018 年，本行批发与零售业贷款逾期情况尚未好转，该行业逾期贷款率由 2017 年末 3.31%上升至 2018 年末 4.01%，同时由于本行于 2018 年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评级，导致该行业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率上升至 3.6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建筑业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1.00 亿元、1.29 亿元和 0.98 亿元，占不良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2%、9.84%和 8.85%，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97%、1.38%和 1.22%。本行建筑业贷款客户多为中小型企业，企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不足。近年来，建筑行业竞争激烈，企业经营风险加大，盈利能力有所下滑，且部分企业工程款回款周期加长，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企业资金周转紧张，从而产生部分不良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8,719 万元、8,782 万元和 500 万元，占不良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8%、6.68%和 0.45%，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81%、0.91%和 0.07%。近年来，本行个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客户出现资金紧张和经营不善，产生不良贷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农、林、牧、渔业公司贷款的不良余额分别为 6,068 万元、3,025 万元和 1,300 万元，占不良公司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8%、2.30%和 1.17%，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14%、0.67%和 0.33%。个别借款人经营不善，出现风险导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农、林、牧、渔业公司贷款不良率增幅较大。

本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服务业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其他行业的不良贷款金额较小。

（5）票据贴现的风险状况与不存在不良余额的原因

本行的票据贴现业务按承兑人性质划分，可以分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按业务类型划分，可以分为直贴业务和转贴业务。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存续的贴现金额前十大的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29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存续的贴现金额前十大银行承兑汇票情况**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 转贴业务 | 2,076,962 |
| 2 | 苏州平望莺脰湖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92,711 |
| 3 | 苏州福乐隆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92,207 |
| 4 | 金湖县荷海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54,290 |
| 5 | 南通友富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39,598 |
| 6 | 苏州国创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35,215 |
| 7 | 吴江市平望商贸城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34,59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8 | 淮安市融聚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34,286 |
| 9 | 江苏恒基路桥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25,515 |
| 10 | 苏州爱客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22,351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南京满寿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65,685 |
| 2 | 常州市金坛区金松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50,628 |
| 3 | 常州田园正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50,091 |
| 4 | 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转贴业务 | 130,958 |
| 5 |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 转贴业务 | 126,178 |
| 6 | 江阴市广硕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20,912 |
| 7 | 南京大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04,436 |
| 8 | 洪泽明德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8,355 |
| 9 | 苏州市相城区盈升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3,773 |
| 10 | 泰州市金太阳能源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3,756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转贴业务 | 194,696 |
| 2 | 苏州市胥江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73,039 |
| 3 | 常州八达轨道交通产业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49,692 |
| 4 | 苏州东力晟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7,617 |
| 5 | 太仓江南水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89,769 |
| 6 | 苏州市吴中区澄湖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86,803 |
| 7 | 无锡市广渠物资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80,726 |
| 8 | 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77,250 |
| 9 | 南京江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77,217 |
| 10 | 联合光伏（深圳）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65,304 |

注 1：对于直贴业务而言,客户名称为直贴业务申请人名称；对于转贴业务而言，客户名称为转贴业务交易对手方名称。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存续的贴现金额前十大的商业承兑汇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30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存续的贴现金额前十大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苏州市投资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28,841 |
| 2 | 苏州鑫钥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5,389 |
| 3 | 嘉善中洲联轴器制造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4,530 |
| 4 | 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4,038 |
| 5 | 苏州赛尔思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3,450 |
| 6 | 苏州力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2,97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7 | 苏州昀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930 |
| 8 | 苏州工业园区雅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813 |
| 9 | 苏州市标力机械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621 |
| 10 | 江苏石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545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转贴业务 | 745,425 |
| 2 | 无锡泰伯服饰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49,400 |
| 3 | 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新澳电器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26,698 |
| 4 | 江苏运鸿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19,649 |
| 5 | 宁波恒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7,968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1] | **业务类型** | **票据贴现金额** |
| 1 |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转贴业务 | 967,137 |
| 2 | 常州市金坛区电力能源实业总公司 | 直贴业务 | 198,074 |
| 3 | 常州市金坛区东城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9,946 |
| 4 | 江苏尧兴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98,532 |
| 5 | 苏州维觐贸易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84,094 |
| 6 | 常州市金坛区诚华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79,957 |
| 7 | 常州新龙安居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79,543 |
| 8 | 江苏泽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68,471 |
| 9 | 常州鑫善融商贸有限公司 | 直贴业务 | 59,711 |
| 10 | 江苏劲力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 直贴业务 | 49,762 |

注 1：对于直贴业务而言,客户名称为直贴业务申请人名称；对于转贴业务而言，客户名称为转贴业务交易对手方名称。

注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仅有 5 笔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存续。

本行重视对票据贴现业务的贴现前调查、同业授信控制和票据审核，密切关注相关风险。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存续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均未发生逾期，承兑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承兑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符合五级分类为正常类的条件。因此，本行存续的承兑汇票五级分类均为正常类，不存在不良余额。

（6）按照业务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不良余额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不良余额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31 本行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不良余额分布**

单位：千元

| 行业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 个人经营贷款 | 189,974 | 64.75% | 1.21% | 194,610 | 83.49% | 1.34% | 235,208 | 86.42% | 2.30% |
| 个人住房贷款 | 15,010 | 5.12% | 0.11% | 7,044 | 3.02% | 0.06% | 14,028 | 5.15% | 0.16% |
| 个人消费贷款 | 88,396 | 30.13% | 0.59% | 31,442 | 13.49% | 0.57% | 22,936 | 8.43% | 0.43% |
| **个人贷款不良余额** | **293,380** | **100.00%** | **0.66%** | **233,097** | **100.00%** | **0.74%** | **272,171** | **100.00%** | **1.11%**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贷款不良余额分别为 2.93 亿元、2.33 亿元和 2.72 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66%、0.74%和 1.11%。报告期内，本行个人贷款不良贷款率均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个人贷款最大组成部分个人经营贷款不良余额及不良率逐年下降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经营贷款不良余额分别为 1.90 亿元、1.95 亿元和 2.35 亿元，占不良个人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75%、83.49%和 86.42%，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21%、1.34%和 2.30%。报告期内，本行个人经营贷款不良余额占比与不良贷款率整体水平高于其他类别的个人贷款，主要是因为个人经营贷款客户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易因经济周期性波动而造成资金周转紧张，从而产生不良贷款。但报告期内，本行个人经营贷款不良余额占比与不良贷款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本行在加大对该类贷款风险控制的同时加大了对该类贷款的清收及核销力度，2018 年仅针对个人经营贷款本金的核销已达到 3,395 万元，较往年增长较大。

本行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的不良贷款金额较小，不良贷款率亦较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7）本行贷款资产质量的变化

报告期各期，本行贷款的不良余额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32 本行贷款的不良余额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年初余额** | **1,546,810** | **1,381,377** | **1,324,661** |
| 升级 | -630 | -920 | -42,427 |
| 回收 | -169,444 | -675,408 | -719,349 |
| 转出 | -200,846 | -35,130 | -509,981 |
| 核销 | -715,527 | -692,141 | -1,083,974 |
| 当年新增不良贷款 | 1,868,485 | 1,569,031 | 2,412,448 |
| **年末余额** | **2,328,848** | **1,546,810** | **1,381,377** |
| **不良贷款余额** | **2,380,740** | **1,710,687** | **1,545,255** |
| 不良贷款率 | 1.68% | 1.43% | 1.49% |

（8）按地理地区划分的不良贷款的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区域列示的不良贷款率及拨备率指标列示如下：

**表 13-33 本行按区域列示的不良贷款率及拨备率指标**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地区 | 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率 | 拨备率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
| 苏州市 | 90,922,063 | 64.33% | 1,189,224 | 49.95% | 1.31% | 2.72% |
| 常州市 | 6,574,246 | 4.65% | 278,632 | 11.70% | 4.24% | 4.02% |
| 淮安市 | 6,689,892 | 4.73% | 89,800 | 3.77% | 1.34% | 2.37% |
| 盐城市 | 1,527,644 | 1.08% | 87,899 | 3.69% | 5.75% | 5.86% |
| 连云港市 | 1,786,100 | 1.26% | 20,261 | 0.85% | 1.13% | 2.50% |
| 宿迁市 | 9,455,037 | 6.69% | 324,013 | 13.61% | 3.43% | 4.39% |
| 南京市 | 6,178,237 | 4.37% | 274,492 | 11.53% | 4.44% | 4.43% |
| 南通市 | 6,998,885 | 4.95% | 24,188 | 1.02% | 0.35% | 2.31% |
| 无锡市 | 4,688,126 | 3.32% | 29,009 | 1.22% | 0.62% | 1.91% |
| 泰州市 | 4,477,947 | 3.17% | 6,530 | 0.27% | 0.15% | 1.96% |
| 扬州市 | 2,028,345 | 1.44% | 4,800 | 0.20% | 0.24% | 1.85%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 | - | 51,892 | 2.18% | - | - |
| **贷款和垫款合计** | **141,326,521** | **100.00%** | **2,380,740** | **100.00%** | **1.68%** | **2.9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地区 | 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率 | 拨备率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
| 苏州市 | 76,283,237 | 63.88% | 992,969 | 58.05% | 1.30% | 2.84% |
| 常州市 | 5,969,177 | 5.00% | 264,162 | 15.44% | 4.43% | 4.17% |
| 淮安市 | 5,587,833 | 4.68% | 20,829 | 1.22% | 0.37% | 2.24% |
| 盐城市 | 1,388,884 | 1.16% | 66,254 | 3.87% | 4.77% | 5.19% |
| 连云港市 | 814,617 | 0.68% | 44,796 | 2.62% | 5.50% | 4.00% |
| 宿迁市 | 9,329,183 | 7.81% | 129,972 | 7.60% | 1.39% | 3.93% |
| 南京市 | 5,116,472 | 4.28% | 10,044 | 0.59% | 0.20% | 2.45% |
| 南通市 | 6,024,553 | 5.04% | 12,248 | 0.72% | 0.20% | 2.19% |
| 无锡市 | 3,227,613 | 2.70% | 4,938 | 0.29% | 0.15% | 2.10% |
| 泰州市 | 4,548,618 | 3.81% | 598 | 0.03% | 0.01% | 2.07% |
| 扬州市 | 1,127,120 | 0.94% | - | - | - | 2.06%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 | - | 163,877 | 9.58% | - | - |
| **贷款和垫款合计** | **119,417,307** | **100.00%** | **1,710,687** | **100.00%** | **1.43%** | **2.89%**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地区 | 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余额 | | 不良贷款率 | 拨备率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
| 苏州市 | 69,645,637 | 67.06% | 947,281 | 61.30% | 1.36% | 2.77% |
| 常州市 | 6,585,672 | 6.34% | 171,699 | 11.11% | 2.61% | 2.98% |
| 淮安市 | 4,496,530 | 4.33% | 16,321 | 1.06% | 0.36% | 2.06% |
| 盐城市 | 1,425,657 | 1.37% | 35,236 | 2.28% | 2.47% | 3.58% |
| 连云港市 | 545,252 | 0.52% | 20,705 | 1.34% | 3.80% | 3.41% |
| 宿迁市 | 8,741,839 | 8.42% | 171,147 | 11.08% | 1.96% | 3.89% |
| 南京市 | 3,468,180 | 3.34% | 10,139 | 0.66% | 0.29% | 2.32% |
| 南通市 | 4,119,259 | 3.97% | 8,848 | 0.57% | 0.21% | 2.11% |
| 无锡市 | 2,393,428 | 2.30% | - | - | - | 1.85% |
| 泰州市 | 2,437,080 | 2.35% | - | - | - | 1.85%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 | - | 163,877 | 10.61% | - | - |
| **贷款和垫款合计** | **103,858,535** | **100.00%** | **1,545,255** | **100.00%** | **1.49%** | **2.78%**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苏州市，该地区不良贷款占不良贷款总额的 49.95%、58.05%及 61.30%，主要因为本行于苏州市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金额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64.33%、63.88%及 67.06%，占比最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9）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34 本行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 保证贷款 | 1,191,633 | 50.05% | 2.13% | 1,054,413 | 61.64% | 1.98% | 956,540 | 61.90% | 1.94% |
| 抵押贷款 | 1,027,929 | 43.18% | 1.79% | 409,895 | 23.96% | 0.81% | 344,909 | 22.32% | 0.85% |
| 质押贷款 | 656 | 0.03% | 0.01% | 25,008 | 1.46% | 0.60% | 35,436 | 2.29% | 0.98% |
| 信用贷款 | 108,630 | 4.56% | 0.50% | 57,494 | 3.36% | 0.51% | 44,492 | 2.88% | 0.43%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事项的影响 | 51,892 | 2.18% | - | 163,877 | 9.58% | - | 163,877 | 10.61% | - |
| **不良贷款总额** | **2,380,740** | **100.00%** | **1.68%** | **1,710,687** | **100.00%** | **1.43%** | **1,545,255** | **100.00%** | **1.4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证贷款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2.13%、1.98%和 1.94%；抵押贷款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79%、0.81%和 0.85%；质押贷款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01%、0.60%和 0.98%；信用贷款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50%、0.51%和 0.43%。

保证贷款和抵押贷款是本行最主要的贷款类型。报告期内，本行保证贷款的不良率增长较小，而抵押贷款于 2018 年末的不良率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过去部分逾期 90 天以上的抵押贷款由于抵押物足值，即便逾期超过 90 天，往往预计损失较小，未达到划分为不良评级的标准。2018 年，本行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全部划入不良评级，因此导致抵押贷款的不良率有较大幅度上涨。从行业分布看，本行抵押不良贷款主要集中于制造业，该行业抵押不良贷款金额 5.27 亿元，占抵押不良贷款的 51.31%。

（10）按企业规模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2.28%、1.56%和 1.50%。报告期内，公司贷款按照企业规模划分的不良贷款情况如下：

**表 13-35 公司贷款按照企业规模分类的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 企业规模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不良贷款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金额 | 占比 | 不良贷款金额 | 占比 |
| 大型企业 | 254,144 | 12.49% | 64,922 | 4.94% | 74,512 | 6.72% |
| 中型企业 | 307,312 | 15.10% | 150,661 | 11.47% | 119,466 | 10.77% |
| 小型企业 | 1,356,654 | 66.65% | 873,329 | 66.48% | 683,678 | 61.64% |
| 微型企业 | 117,358 | 5.77% | 224,801 | 17.11% | 231,550 | 20.88% |
| **合计** | **2,035,468** | **100.00%** | **1,313,713** | **100.00%** | **1,109,206** | **100.00%** |

（11）不良贷款集中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前十大不良贷款的未偿还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36 本行前十大不良贷款的未偿还额**

单位：千元

| 借款人 | 行业 | 金额 | 分类 | 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比例 |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 划分为不良贷款的原因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借款人 | 行业 | 金额 | 分类 | 占当期贷款及垫款比例 |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 划分为不良贷款的原因 |
|---|---|---|---|---|---|---|
| 江苏雨润肉类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200,000 | 可疑 | 0.14% | 0.65% | 实际控制人被监视居住，个人情况不明，他行授信业务均通过借新还旧来周转，主债权行在他行已将其划入不良。 |
| 信裕达海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93,000 | 次级 | 0.07% | 0.30% | 企业停产，涉及债务较多，逾期时间较长。 |
| 江苏汇利镀锌钢管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72,174 | 可疑 | 0.05% | 0.23% | 集团资金紧张，逾期时间较长，已诉讼。 |
| 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70,000 | 可疑 | 0.05% | 0.23% | 企业已停止经营，已诉讼，实际控制人滞留海外未归。 |
| 国丰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50,000 | 次级 | 0.04% | 0.16% | 涉及环保整治，企业停产。 |
| 苏州市沧浪区昌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金融业 | 46,992 | 可疑 | 0.03% | 0.15% | 企业及关联企业已停止经营，已诉讼，实际控制人滞留海外未归。 |
| 苏州丹桂源园艺有限公司 | 农、林、牧、渔业 | 46,379 | 可疑 | 0.03% | 0.15% | 资金紧张、收入来源较少，逾期时间较长，且对外涉诉。 |
| 南京山西路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 批发和零售业 | 40,000 | 次级 | 0.03% | 0.13% | 现金流短缺，资金链紧张，涉及大额诉讼已多次被查封账户，逾期时间较长。 |
| 苏州米达思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37,652 | 次级 | 0.03% | 0.12% | 抵押人存在股权纠纷，本行抵押物被查封，且逾期时间较长。 |
| 江苏贝林科工贸有限公司 | 制造业 | 35,500 | 次级 | 0.03% | 0.11% | 企业生产经营萎缩且涉诉，抵押物被查封、账户被冻结。 |
| **合计** | | **691,696** | | **0.49%** | **2.24%** | |

注：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代表不良贷款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例，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净额为本行依据 2013 年 6 月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计算得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前十大不良贷款的未偿还额分布于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和农、林、牧、渔业，合计金额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为 0.49%，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2.24%。

（12）贷款逾期情况

本行的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包括利息逾期但本金未逾期的贷款；对于分期偿还的贷款，如果一期逾期，逾期和未逾期部分全部作为逾期贷款。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贷款的逾期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37 本行贷款逾期情况**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项目** | **未逾期**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正常类 | 135,318,102 | 28,657 | - | - | 135,346,759 |
| 关注类 | 3,306,190 | 344,723 | - | - | 3,650,913 |
| 次级类 | 185,648 | 166,440 | 617,373 | 53,731 | 1,023,192 |
| 可疑类 | 54,883 | 34 | 359,899 | 760,403 | 1,175,219 |
| 损失类 | - | - | 16,977 | 113,461 | 130,438 |
| **合计** | **138,864,823** | **539,854** | **994,250** | **927,594** | **141,326,521**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项目** | **未逾期**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正常类 | 113,936,865 | 75,103 | - | - | 114,011,968 |
| 关注类 | 3,046,291 | 405,816 | 404,930 | 1,492 | 3,858,530 |
| 次级类 | 27,924 | 35,011 | 439,405 | 168,666 | 671,006 |
| 可疑类 | - | 69 | 185,517 | 335,394 | 520,979 |
| 损失类 | 9,806 | - | 23,921 | 321,099 | 354,825 |
| **合计** | **117,020,886** | **515,999** | **1,053,773** | **826,650** | **119,417,308**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项目** | **未逾期**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正常类 | 97,467,607 | 94,156 | - | - | 97,561,763 |
| 关注类 | 3,852,714 | 468,052 | 440,586 | 154,042 | 4,915,395 |
| 次级类 | 6,698 | 2,566 | 266,951 | 78,231 | 354,446 |
| 可疑类 | 3,225 | 5,417 | 244,513 | 542,427 | 795,583 |
| 损失类 | - | 3,723 | 7,103 | 220,522 | 231,348 |
| **合计** | **101,330,244** | **573,915** | **959,154** | **995,222** | **103,858,53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①逾期贷款的地区分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3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 地区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200,345 | 37.11% | 475,228 | 47.80% | 540,895 | 58.31% | 1,216,468 | 49.42% |
| 常州市 | 146,501 | 27.14% | 93,522 | 9.41% | 163,879 | 17.67% | 403,902 | 16.41% |
| 淮安市 | 45,910 | 8.50% | 39,525 | 3.98% | 14,544 | 1.57% | 99,979 | 4.06% |
| 连云港市 | - | - | 9,584 | 0.96% | 10,678 | 1.15% | 20,262 | 0.82% |
| 宿迁市 | 95,412 | 17.67% | 85,747 | 8.62% | 89,367 | 9.63% | 270,526 | 10.99% |
| 盐城市 | 16,600 | 3.07% | 3,000 | 0.30% | 84,900 | 9.15% | 104,500 | 4.25% |
| 南京市 | 1,130 | 0.21% | 266,592 | 26.81% | 7,900 | 0.85% | 275,622 | 11.20% |
| 南通市 | 4,447 | 0.82% | 12,746 | 1.28% | 11,442 | 1.23% | 28,635 | 1.16% |
| 泰州市 | 2,749 | 0.51% | 90 | 0.01% | 3,691 | 0.40% | 6,530 | 0.27% |
| 无锡市 | 26,760 | 4.96% | 3,415 | 0.34% | 299 | 0.03% | 30,474 | 1.24% |
| 扬州市 | - | - | 4,800 | 0.48% | - | - | 4,800 | 0.19% |
| **合计** | **539,854** | **100.00%** | **994,250** | **100.00%** | **927,594** | **100.00%** | **2,461,698** | **100.00%**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3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 地区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232,367 | 45.03% | 524,233 | 49.75% | 594,460 | 71.91% | 1,351,059 | 56.38% |
| 常州市 | 91,328 | 17.70% | 352,823 | 33.48% | 78,232 | 9.46% | 522,383 | 21.80% |
| 淮安市 | 35,189 | 6.82% | 21,772 | 2.07% | 13,971 | 1.69% | 70,933 | 2.96% |
| 连云港市 | 4,800 | 0.93% | 35,485 | 3.37% | 9,311 | 1.13% | 49,596 | 2.07% |
| 宿迁市 | 60,940 | 11.81% | 46,532 | 4.42% | 99,623 | 12.05% | 207,095 | 8.64% |
| 盐城市 | 70,039 | 13.57% | 43,134 | 4.09% | 20,389 | 2.47% | 133,562 | 5.57% |
| 南京市 | 3,247 | 0.63% | 14,209 | 1.35% | 8,835 | 1.07% | 26,291 | 1.10% |
| 南通市 | 9,886 | 1.92% | 10,200 | 0.97% | 1,830 | 0.22% | 21,915 | 0.91% |
| 泰州市 | 3,404 | 0.66% | 446 | 0.04% | - | - | 3,850 | 0.16% |
| 无锡市 | - | - | 4,938 | 0.47% | - | - | 4,938 | 0.21% |
| 扬州市 | 4,800 | 0.93% | - | - | - | - | 4,800 | 0.20% |
| **合计** | **515,999** | **100.00%** | **1,053,773** | **100.00%** | **826,650** | **100.00%** | **2,396,422** | **100.0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列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4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 地区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355,213 | 61.89% | 511,316 | 53.31% | 836,564 | 84.06% | 1,703,094 | 67.36% |
| 常州市 | 46,584 | 8.12% | 278,619 | 29.05% | 28,981 | 2.91% | 354,185 | 14.01% |
| 淮安市 | 39,990 | 6.97% | 29,494 | 3.08% | 2,727 | 0.27% | 72,212 | 2.86% |
| 连云港市 | - | - | 16,575 | 1.73% | 5,569 | 0.56% | 22,144 | 0.88% |
| 宿迁市 | 122,629 | 21.37% | 108,263 | 11.29% | 82,045 | 8.24% | 312,937 | 12.38% |
| 盐城市 | 3,089 | 0.54% | 10,000 | 1.04% | 25,236 | 2.54% | 38,325 | 1.52% |
| 南京市 | 671 | 0.12% | 1,039 | 0.11% | 9,100 | 0.91% | 10,811 | 0.43% |
| 南通市 | 5,738 | 1.00% | 3,848 | 0.40% | 5,000 | 0.50% | 14,585 | 0.58% |
| **合计** | **573,915** | **100.00%** | **959,154** | **100.00%** | **995,222** | **100.00%** | **2,528,291**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占比变化较大的地区主要包括苏州市、常州市、宿迁市和南京市。其中，苏州市逾期贷款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本行重视对业务区域布局的优化，苏州地区经济快速全面发展为本行带来巨大市场机遇，本行对于苏州地区贷款客户的授信管理逐年愈加严格，以获取更优质的客户资源，因此导致苏州地区逾期贷款占比下降。

常州市逾期贷款占比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14.01%上升至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21.80%，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常州中小企业较多，区域内部分重点行业受经济转型与产业结构调整影响较大，资金面存在一定程度的压力，部分借款人在报告期末出现临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2018 年 12 月 31 日下降至 16.41%，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新增逾期贷款较少，随着 2018 年清收及核销力度的增大，逾期贷款余额及占比均有所下降。

宿迁市逾期贷款占比于报告期内波动较大，主要是因为区域内产业经济结构较为单一，易受行业周期影响。2018 年，因区域经济增速减慢，部分借款人在报告期末出现临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导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区域逾期贷款余额及占比均有所上升。

南京市逾期贷款占比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直维持在较低比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区域逾期贷款占比上升至 11.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个别大额贷款客户受自身经营情况影响，产生贷款逾期所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②逾期贷款的行业分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4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 行业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农、林、牧、渔业 | 2,299 | 0.43% | 46,379 | 4.66% | - | - | 48,678 | 1.98% |
| 采矿业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业 | 281,088 | 52.07% | 387,131 | 38.94% | 469,054 | 50.57% | 1,137,273 | 46.20% |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 - | 50,000 | 5.03% | - | - | 50,000 | 2.03% |
| 建筑业 | 5,500 | 1.02% | 15,015 | 1.51% | 52,995 | 5.71% | 73,510 | 2.99% |
| 批发和零售业 | 72,281 | 13.39% | 317,859 | 31.97% | 108,728 | 11.72% | 498,868 | 20.27%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1,900 | 0.35% | 15,339 | 1.54% | 4,096 | 0.44% | 21,335 | 0.87% |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 | 8,834 | 0.89% | 4,096 | 0.44% | 12,930 | 0.53% |
| 金融业 | - | - | - | - | 46,992 | 5.07% | 46,992 | 1.91% |
| 房地产业 | - | - | 13,000 | 1.31% | - | - | 13,000 | 0.53%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42,000 | 7.78% | - | - | 84,187 | 9.08% | 126,187 | 5.13% |
|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 - | - | - | - | 5,800 | 0.63% | 5,800 | 0.24%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 - | 8,500 | 0.85% | 5,000 | 0.54% | 13,500 | 0.55% |
|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业 | - | - | - | - | - | - | - | - |
|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 - | - | - | - | - | - | - | -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 -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134,786 | 24.97% | 132,192 | 13.30% | 146,647 | 15.81% | 413,625 | 16.80% |
| 转贴现 | - | - | - | - | - | - | - | - |
| **贷款及垫款合计** | **539,854** | **100.00%** | **994,250** | **100.00%** | **927,594** | **100.00%** | **2,461,698** | **100.00%**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4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 行业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农、林、牧、渔业 | 1,000 | 0.19% | 22,249 | 2.11% | 7,998 | 0.97% | 31,247 | 1.30% |
| 采矿业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业 | 334,580 | 64.84% | 587,786 | 55.78% | 460,433 | 55.70% | 1,382,799 | 57.70% |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 - | - | - | - | - |
| 建筑业 | 26,084 | 5.06% | 77,176 | 7.32% | 81,981 | 9.92% | 185,241 | 7.73% |
| 批发和零售业 | 87,600 | 16.98% | 110,274 | 10.46% | 137,058 | 16.58% | 334,932 | 13.98%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2,500 | 0.48% | - | - | 4,896 | 0.59% | 7,396 | 0.31% |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100 | 0.60% | - | - | 4,146 | 0.50% | 7,246 | 0.30% |
| 金融业 | - | - | 46,992 | 4.46% | - | - | 46,992 | 1.96% |
| 房地产业 | - | - | 14,957 | 1.42% | - | - | 14,957 | 0.62%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 87,815 | 8.33% | - | - | 87,815 | 3.66% |
|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 - | - | 5,800 | 0.55% | - | - | 5,800 | 0.24%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5,000 | 0.97% | 1,449 | 0.14% | - | - | 6,449 | 0.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业 | - | - | - | - | - | - | - | - |
|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 - | - | - | - | - | - | - | -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198 | 0.04% | - | - | - | - | 198 | 0.01% |
|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55,937 | 10.84% | 99,275 | 9.42% | 130,138 | 15.74% | 285,350 | 11.91% |
| 转贴现 | - | - | - | - | - | - | - | - |
| **贷款及垫款合计** | **515,999** | **100.00%** | **1,053,773** | **100.00%** | **826,650** | **100.00%** | **2,396,422** | **100.00%**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4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的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 行业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 | 逾期 90 天至 1 年 | | 逾期 1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贷款余额 | 占比 |
| 农、林、牧、渔业 | 9,000 | 1.57% | 5,000 | 0.52% | 7,998 | 0.80% | 21,998 | 0.87% |
| 采矿业 | - | - | - | - | - | - | - | - |
| 制造业 | 299,229 | 52.14% | 682,607 | 71.17% | 496,380 | 49.88% | 1,478,216 | 58.47% |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 - | - | - | - | - |
| 建筑业 | 29,444 | 5.13% | 18,211 | 1.90% | 80,511 | 8.09% | 128,166 | 5.07% |
| 批发和零售业 | 93,194 | 16.24% | 92,199 | 9.61% | 260,336 | 26.16% | 445,729 | 17.63%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37,620 | 6.55% | - | - | 5,900 | 0.59% | 43,520 | 1.72% |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 | 9,146 | 0.95% | - | - | 9,146 | 0.36% |
| 金融业 | - | - | -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房地产业 | - | - | - | - | - | - | - | -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 - | - | 5,000 | 0.50% | 5,000 | 0.20% |
|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 - | - | - | - | - | - | - | -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15,000 | 2.61% | - | - | - | - | 15,000 | 0.59% |
|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业 | - | - | - | - | - | - | - | - |
|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 - | - | - | - | - | - | - | -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 - | - | - | - | - | - |
|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90,428 | 15.76% | 151,990 | 15.85% | 139,098 | 13.98% | 381,516 | 15.09% |
| 转贴现 | - | - | - | - | - | - | - | - |
| **贷款及垫款合计** | **573,915** | **100.00%** | **959,154** | **100.00%** | **995,222** | **100.00%** | **2,528,291**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主要集中在批发和零售业及制造业。

制造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逾期贷款金额分别为 11.37 亿元、13.83 亿元及 14.78 亿元，占总逾期贷款的比例分别为 46.20%、57.70%及 58.47%，主要是由于经济面临结构性调整，部分制造业借款人在报告期末出现临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且制造业为第一大贷款投向，贷款总量较大。

批发和零售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逾期贷款金额分别为 4.99 亿元、3.35 亿元及 4.46 亿元，占总逾期贷款的比例分别为 20.27%、13.98%及 17.63%，主要是由于批发和零售业贷款客户多为中小型企业，在经济转型调整过程中面临的资金压力较大中型企业大，且批发和零售业贷款总量较大。

③本行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对比

**表 13-44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对比**

单位：千元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39,854 | 0.38% | 6,673,079 | 0.78% | 3,452,730 | 0.39% | 406,282 | 0.12%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94,250 | 0.70% | 6,252,387 | 0.73% | 3,857,467 | 0.43% | 1,020,766 | 0.29%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70,155 | 0.54% | 1,243,928 | 0.15% | 5,314,919 | 0.60% | 2,176,725 | 0.62%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157,440 | 0.11% | 179,129 | 0.02% | 1,536,263 | 0.17% | 569,036 | 0.16% |
| **小计** | **2,461,698** | **1.74%** | **14,348,523** | **1.69%** | **14,161,379** | **1.59%** | **4,172,809** | **1.19%**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39,854 | 0.38% | 495,967 | 0.53% | 307,232 | 0.51% | 391,840 | 0.66%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94,250 | 0.70% | 344,959 | 0.37% | 252,900 | 0.42% | 356,630 | 0.60%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70,155 | 0.54% | 227,996 | 0.25% | 132,286 | 0.22% | 172,731 | 0.29%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157,440 | 0.11% | 37,585 | 0.04% | 853 | 0.00% | 15,805 | 0.03% |
| **小计** | **2,461,698** | **1.74%** | **1,106,507** | **1.19%** | **693,272** | **1.15%** | **937,006** | **1.58%**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 | | | | |
| | **金额** | **占比** | | **占比** | | | |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39,854 | 0.38% | | 0.50% | | | |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94,250 | 0.70% | | 0.47% | | | |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70,155 | 0.54% | | 0.35% | | | |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157,440 | 0.11% | | 0.07% | | | | |
| **小计** | **2,461,698** | **1.74%** | | **1.40%**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45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对比**

单位：千元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15,999 | 0.43% | 1,640,407 | 0.25% | 3,686,125 | 0.49% | 914,424 | 0.32%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1,053,773 | 0.88% | 2,653,086 | 0.40% | 4,165,378 | 0.56% | 1,897,107 | 0.67%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36,950 | 0.62% | 2,453,201 | 0.37% | 4,858,780 | 0.65% | 2,972,727 | 1.05%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89,700 | 0.08% | 231,836 | 0.03% | 1,166,090 | 0.16% | 526,534 | 0.19% |
| **小计** | **2,396,422** | **2.01%** | **6,978,530** | **1.05%** | **13,876,373** | **1.86%** | **6,310,792** | **2.22%**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15,999 | 0.43% | 219,826 | 0.28% | 227,435 | 0.46% | 460,705 | 0.94%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1,053,773 | 0.88% | 328,416 | 0.42% | 258,589 | 0.53% | 385,368 | 0.79%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36,950 | 0.62% | 297,233 | 0.38% | 239,057 | 0.49% | 226,196 | 0.46%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89,700 | 0.08% | 29,464 | 0.04% | 44,927 | 0.09% | 30,200 | 0.06% |
| **小计** | **2,396,422** | **2.01%** | **874,939** | **1.12%** | **770,008** | **1.57%** | **1,102,469** | **2.25%**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 | | | | |
| | **金额** | **占比** | | **占比** | | | |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15,999 | 0.43% | | 0.46% | | | |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1,053,773 | 0.88% | | 0.56% | | | |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736,950 | 0.62% | | 0.57% | | | |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89,700 | 0.08% | | 0.10% | | | | |
| **小计** | **2,396,422** | **2.01%** | | **1.68%** | | | | |

**表 13-46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对比**

单位：千元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73,915 | 0.55% | 1,525,069 | 0.28% | 1,557,210 | 0.24% | 1,098,977 | 0.45%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59,154 | 0.92% | 2,824,964 | 0.51% | 5,688,008 | 0.88% | 3,461,119 | 1.40%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974,675 | 0.94% | 2,799,040 | 0.51% | 6,591,154 | 1.01% | 2,836,618 | 1.15%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20,547 | 0.02% | 84,170 | 0.02% | 985,699 | 0.15% | 298,027 | 0.12% |
| **小计** | **2,528,291** | **2.43%** | **7,233,243** | **1.31%** | **14,822,071** | **2.28%** | **7,694,741** | **3.12%**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73,915 | 0.55% | 215,282 | 0.32% | 149,085 | 0.34% | 576,465 | 1.27%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59,154 | 0.92% | 555,110 | 0.84% | 305,718 | 0.69% | 310,616 | 0.68%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974,675 | 0.94% | 295,608 | 0.45% | 514,021 | 1.16% | 313,149 | 0.69%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20,547 | 0.02% | 352 | 0.00% | - | - | 291 | 0.00% |
| **小计** | **2,528,291** | **2.43%** | **1,066,352** | **1.61%** | **968,824** | **2.19%** | **1,200,521** | **2.64%** |
| **项目** | **苏州银行** | | **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金额 | 占比 | | 占比 | | | | |
|---|---|---|---|---|---|---|---|---|
| 逾期 1 至 90 天 | 573,915 | 0.55% | | 0.48% | | | | |
| 逾期 91 天至 1 年 | 959,154 | 0.92% | | 0.83% | | | | |
| 逾期 1 年至 3 年 | 974,675 | 0.94% | | 0.83% | | | | |
| 逾期 3 年及以上 | 20,547 | 0.02% | | 0.06% | | | | |
| **小计** | **2,528,291** | **2.43%** | | **2.19%** | | | | |

注：同业可比上市公司逾期贷款金额数据均来源于年报及招股意向书，占比数据按照逾期贷款金额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计算。

2017 年和 2018 年，本行逾期贷款累计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比例均有所下降，变动趋势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一致。

④已逾期但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原因

**表 13-47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 担保形式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 抵押 | 104,515 | - | - | 104,515 |
| 质押 | 10,012 | - | - | 10,012 |
| 保证 | 197,263 | - | - | 197,263 |
| 信用 | 61,590 | - | - | 61,590 |
| **小计** | **373,380** | **-** | **-** | **373,380** |

**表 13-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 担保形式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 抵押 | 191,084 | 246,496 | 1,492 | 439,072 |
| 质押 | 10,000 | - | - | 10,000 |
| 保证 | 264,062 | 157,434 | - | 421,496 |
| 信用 | 15,773 | 1,000 | - | 16,773 |
| **小计** | **480,919** | **404,930** | **1,492** | **887,341** |

**表 13-49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 担保形式 |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 逾期 90 天至 1 年（含 1 年） | 逾期 1 年以上 | 合计 |
|---|---|---|---|---|
| 抵押 | 119,624 | 75,897 | 14,290 | 209,8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质押 | 5,000 | - | - | 5,000 |
| 保证 | 427,139 | 360,739 | 139,751 | 927,630 |
| 信用 | 10,445 | 3,950 | - | 14,395 |
| **小计** | **562,208** | **440,586** | **154,042** | **1,156,837**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余额分别为 3.73 亿元、8.87 亿元及 11.57 亿元；其中，逾期 90 天以上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余额分别为 0 元、4.06 亿元及 5.95 亿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抵押物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表 13-50 本行近三年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抵押物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抵、质押贷款合计金额 | 114,527 | 449,072 | 214,812 |
| 抵押物公允价值 | 217,391 | 663,162 | 330,637 |
| 覆盖倍数 | 1.90 | 1.48 | 1.54 |

上述已逾期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均属于借款人愿意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足额偿还；或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债务，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情况。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要求，满足将其分类为正常与关注类的标准。其中：

a.对于抵押类和质押类贷款，对应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均能覆盖逾期贷款余额，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对逾期贷款余额覆盖倍数分别为 1.90 倍、1.48 倍和 1.54 倍；

b.对于保证类及信用类贷款，本行均有采取不同程度的增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查封担保人/借款人股东资产、积极推进化解方案、制定切实可行的分期还款计划、期后通过专业担保公司代偿等。

此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逾期 90 天以上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 90 天以上而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分别为 4.06 亿元和 5.95 亿元，五级分类均为关注。上述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期 90 天以上而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具体原因及金额情况列示如下：

**表 13-51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未划分为不良的贷款按原因分类**

单位：千元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未划分为不良贷款的原因**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担保人实力较强，且借款人还款意愿强烈，已制定切实可行的分期还款计划 | 29,538 | 7.27% | 172,867 | 29.07% |
| 国有担保公司（含政府平台公司）担保，如执行担保，预期不会造成损失 | 63,340 | 15.58% | 15,000 | 2.52% |
| 借款人仍在正常生产经营，其还款能力未出现明显问题，并且配合本行积极推进风险化解方案 | 65,556 | 16.13% | 260,926 | 43.88% |
| 贷款抵押物公允价值能覆盖逾期贷款余额 | 247,988 | 61.02% | 90,187 | 15.17% |
| 政府介入协调，政府已成立债委会，并将进行统筹安排，预期不会造成损失 | - | - | 55,649 | 9.36% |
| **合计** | **406,422** | **100.00%** | **594,628** | **100.00%** |

如比照 2018 年将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对 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的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2.80%和 4.47%，财务状况影响很小。

本行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核心定义法作为判断资产风险程度的主要尺度和标准，结合贷款逾期期限规则，通过判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债务人的财务因素与非财务因素等指标，以逐笔分类或批量分类方式，定期对全部信贷资产进行五级分类结果认定。

从同业对比的角度来看，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6、2017 年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划入不良的情形如下表：

**表 13-52 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6、2017 年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未划入不良的情形**

单位：千元

| 银行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上海银行 | 3,800 | 0.07% | 53,332 | 0.93% |
| 江苏银行 | 1,884,825 | 18.50% | 4,148,458 | 31.27% |
| 杭州银行 | 3,016,485 | 55.90% | 5,212,200 | 79.0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银行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常熟农商银行 | 2,966 | 0.45% | 105,874 | 12.44%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80,442 | 14.83% | 105,543 | 12.88% |
| 苏州农商银行 | 129,639 | 20.20% | 104,195 | 16.70% |
| **可比同业上市公司逾期 90 天以上非不良贷款平均：** | | **18.33%** | | **25.54%** |
| **苏州银行** | 406,422 | 21.61% | 594,628 | 30.43%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存在逾期 90 天以上的非不良贷款。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本行逾期 90 天以上非不良贷款占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总额之比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但与同区域城商行相比，2016 年末，本行逾期 90 天以上非不良贷款占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总额之比高于上海银行、低于江苏银行和杭州银行。2017 年末，本行逾期 90 天以上非不良贷款占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总额之比高于上海银行、江苏银行而低于杭州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及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均根据自身的经营情况、贷款的实际情况进行评级划分，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6 年末和 2017 年末均存在逾期 90 天以上未纳入不良的情况。

**3、贷款损失准备**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进行组合评估和单项评估的贷款按照业务类型分布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53 本行进行组合评估和单项评估的贷款**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组合评估** | | | | | |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94,746,175 | 67.04% | 86,521,276 | 72.45% | 78,298,879 | 75.39%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44,544,878 | 31.52% | 31,582,318 | 26.45% | 24,450,450 | 23.54% |
| **单项评估** | | | | | |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2,035,468 | 1.44% | 1,313,713 | 1.10% | 1,109,206 | 1.07%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141,326,521 | 100.00% | 119,417,307 | 100.00% | 103,858,535 | 100.00% |

（1）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方法和执行情况

①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

为确保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对贷款采用个别方式及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该贷款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在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时，本行基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信用风险特征体现债务人按照该等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与被评估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相关。对于以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的金融资产组合，本行基于与该组合中的资产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估计其未来现金流量。为反映该组金融资产的实际情况，以上历史损失经验将根据当期数据进行调整，包括反映历史损失期间不存在的现实情况及从历史损失经验数据中剔除当期已不存在事项的影响。

②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贷款减值损失准备系本行根据各种可能影响贷款质量因素的评估及预测确定的。

本行对不良公司贷款采取单项评估的计提方法，对正常及关注类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采取组合评估的计提方法。对于不良公司贷款，本行通过对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和偿还意愿、抵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的担保人的履约能力等因素的分析，综合考量其损失准备的计提。

本行对正常类和关注类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的减值准备采取组合评估的计提方法。对于以组合评估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组合而言，本行会参考过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经验，并根据贷款组合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考量。具体而言，即主要依据本行贷款组合发生损失金额的历史经验、当前的宏观经济状况、风险行业的贷款投放情况，以及本行认为有必要考察的其他因素而定，主要采取迁徙模型的方法估计拨备的计提比例，以保证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充分性。迁徙模型通过统计贷款在年度中五级分类的变动数据，来分别计算出正常类及关注类贷款分别向下各级别迁徙的概率（迁徙率），在此基础上将正常类及关注类贷款分别向下各级别迁徙的迁徙率及其对应的各级别贷款的损失率相乘后，分别计算出正常类及关注类贷款的损失率，然后将资产负债表日正常类及关注类贷款余额分别与其对应的损失率相乘，计算出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应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其中，对于公司贷款的拨备组合计提，本行考虑行业因素对迁徙模型的影响，将部分制造业、批发和零售及房地产等行业设定为风险行业，并定期重新认定风险行业，进而对迁徙模型的部分参数进行修订，从而更为审慎地评估贷款风险、客观地计量贷款的预计损失、真实地反映贷款风险。

对于个人贷款，本行参考公司贷款的各五级分类的拨备率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本行采用组合评估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组合减值准备金率列示如下：

| | 准备金率 | | |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 | |
| 正常类 | 2.03% | 2.08% | 1.86% |
| 关注类 | 7.20% | 6.10% | 6.08%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正常类 | 2.17% | 2.25% | 2.05% |
| 关注类 | 6.58% | 6.74% | 6.14% |
| 次级类 | 25.80% | 25.85% | 24.63% |
| 可疑类 | 51.20% | 51.61% | 51.29% |
| 损失类 | 100.00% | 10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本行组合评估贷款的减值准备金率保持稳定，此外，迁徙模型中涉及的迁徙率是根据历史实际数据计算而获得，损失率是根据单项评估现金流折现模型计算而获得，因此虽然准备金率在不同会计期间会有变化，但是不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也不构成会计估计的变更。

③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与计提方法的同业对比

**表 13-54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与计提方法的同业对比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可比公司 | 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与计提方法 |
| --- | --- |
| 江苏银行 | 本行贷款减值测试中采用单项测试和按类似资产组合评估两种方式，对于还款来源有评估依据且能够量化的信贷资产，原则上采用单项测试，其中单户贷款超过 500 万元且五级分类为不良或上季末发生逾期，预计本季度无法实现清降的，必须采取单项测试。单项测试运用现金流贴现计算法，预计客户自身现金流入、第二还款来源现金流入以及其他还款来源现金流入情况，对需要单独评估减值损失的每一笔贷款的未来现金回流还款做出预测，并按一定的贴现率及预计收回时间将这些未来现金流贴现至该时点，以得到这些未来现金流的现金，该贴现值小于该笔期末贷款余额的差额即为减值损失。基于审慎原则，本行按照五级分类分别对比单项及组合减值损失评估得到的损失率，以两者较高值确定该类别贷款的最终减值损失率，以保障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充分性。 |
| 上海银行 | ①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br>为确保本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对贷款采用个别方式及组合方式计提减值准备。<br>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发生减值时，该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同时，本行已制定《上海银行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操作规程》，具体规范了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式。<br>②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br>本行对公司贷款中的不良贷款采用贴现现金流模型逐笔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公司贷款中的正常类及关注类贷款采用迁移模型计提组合减值准备。本行对于个人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采用滚动率模型计提组合减值准备。<br>本行使用贴现现金流模型测试减值准备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该不良贷款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的实际利率、该不良贷款五级分类级别以及各级别的贷款减值损失率等。本行使用迁移模型计算减值准备时，考虑的因素包括每季度五级分类级别各迁移子层间的迁移率数据、各五级分类级别的组合损失率、影响损失识别期间的其他因素以及当前宏观情况调整的因素等。本行使用滚动率模型测试减值准备时，考虑的因素包括减值测试月前至少 36 个月末（个人贷款）或 12 个月末（信用卡透支）的未逾期和各逾期子层的余额信息、基于这些信息计算出的每个逾期子层到下一个逾期子层的每月滚动率、对每月滚动率计算的平均值以及当前宏观情况调整的因素等。 |
| 杭州银行 | 本行对客户贷款进行减值评估，并确定贷款损失准备水平以及确认会计期间内所提取的相关准备。本行对不良公司贷款（即被归类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贷款）进行单项减值评估。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贷款账面值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计量。预计可收回金额是有关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与担保品的可收回价值的现值，金额最高相当于账面值。<br>本行对个人贷款、正常类及关注类公司贷款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并计提减值损失准备。就组合评估而言，本行评估一组贷款可回收金额的基础是具有相似信贷风险特征的贷款的历史损失经验。信贷风险特征显示了借款人偿还贷款的能力。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常熟农商银行 | 本行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有关减值的概念来衡量贷款减值、决定贷款损失准备水准及确认年内计提的准备金。<br>本行在资产负债表中呈报扣除减值损失准备后的贷款净额。如果贷款首次被确认出现影响还款的因素并有客观证据显示出减值迹象，而该事件将对个别数额重大的客户贷款及票据贴现的未来现金流预测产生影响，本行将对该项贷款及票据贴现计提减值损失准备。<br>贷款损失准备以贷款的账面价值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量。预计可收回金额为贷款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包括而不限于以各类担保方式担保的回收价值。<br>除非已知情况显示在每次评估之间的报告期间已经发生减值损失，本行只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管理层采用此类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评估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价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
| 苏州农商银行 |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br>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专项准备、特种准备两种。专项准备按照贷款资产的风险程度和收回的可能性合理确定；特种准备是指对特定行业发放贷款计提的准备。<br>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经发生减值损失进行检查。其中，对单笔重大贷款进行逐笔检查；对单笔非重大贷款按情况进行逐笔检查或进行组合检查。如果没有证据表明进行逐笔检查的贷款存在减值情况，无论该贷款是否重大，本行将其与其他信贷风险特征相同的贷款一并进行组合减值检查和计量。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影响该贷款或影响该类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事件已经发生且该等事件的财务影响可以可靠计量，本行确认该等贷款或贷款组合发生减值损失，并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
| 苏州银行 | 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 3、贷款损失准备之（1）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方法和执行情况之①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标准及②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注：资料来源为各可比同业上市公司招股意向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与上海银行、江苏银行、杭州银行、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苏州农商银行这六家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行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与计提方法不存在重大差异。

④对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如表 13-54 列示，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均通过评估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单项或组合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并未针对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等特殊贷款制定单独或特别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对于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本行对其减值准备计提政策与一般贷款相同，单项计提采用贴现现金流的计算方法，通过对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和偿还意愿、抵押物的可变现价值、借款人的担保人的履约能力等因素的分析，综合考量其损失准备的计提。组合计提采取迁徙模型的方法，主要依据贷款组合发生损失金额的历史经验、当前的宏观经济状况、风险行业的贷款投放情况，以及本行认为有必要考察的其他因素，对拨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逾期贷款中，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准备金率分别为 2.43%、6.55%、25.81%、54.13%和 100%。本行重组贷款中无正常和关注类，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准备金率分别为 25.86%、51.30%和 100%。本行涉诉贷款中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准备金率分别为 2.67%、7.63%、25.82%、55.88%和 100.00%。

本行充分考虑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的相关风险，合理判断借款人足额偿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且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各级别的准备金率均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管要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诉贷款分别为 14.40 亿元、17.03 亿元和 14.16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1.43%和 1.36%。涉诉贷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18 年以来本行加大清收化解力度，综合运用多种举措加快不良处置。

**表 13-5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诉贷款五级分类及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正常 | 关注 | 次级 | 可疑 | 损失 | 合计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贷款户数 | 7 | 12 | 86 | 244 | 226 | 575 |
| 贷款余额 | 1,153 | 5,776 | 573,106 | 774,127 | 86,095 | 1,440,258 |
| 贷款减值准备金额 | 31 | 441 | 148,005 | 432,561 | 86,095 | 667,132 |
| 准备金率 | 2.67% | 7.63% | 25.82% | 55.88% | 100.00% | 46.32%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诉贷款户数合计 575 户，涉诉贷款余额合计 14.40 亿元，占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的 1.02%，其中，涉诉公司贷款 133 户，涉诉公司贷款余额 12.48 亿元；涉诉个人贷款 442 户，涉诉个人贷款余额 1.93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诉贷款中，部分个人贷款，由于：保证人具有担保能力，本行判断借款人或担保人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或借款人抵、质押物价值充足，抵、质押物的变现价值能够覆盖贷款本息，第二还款来源有保障；或已制定有还款计划。由于该部分贷款预计损失较小，且逾期天数未超过 90 天，不符合划分为不良贷款条件，本行将其分类为正常类或关注类，合计 19 户，余额为 692.95 万元，占全部涉诉贷款余额的 0.48%。其余涉诉贷款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合计 556 户，余额为 14.33 亿元，占全部涉诉贷款余额的 99.52%。

报告期内，本行对涉诉贷款五级分类标准与其他非涉诉贷款一致。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对逾期贷款、重组贷款和涉诉贷款的五级分类和减值准备计提符合监管要求、行业惯例和发行人内部规定，是合理、充分的。

⑤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列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56 本行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金额 | 占比 | 准备金率 | 金额 | 占比 | 准备金率 | 金额 | 占比 | 准备金率 |
| **公司贷款及垫款** | | | | | | | | | | |
| 正常类 | 组合评估 | 1,853,067 | 45.21% | 2.03% | 1,717,373 | 49.72% | 2.08% | 1,363,890 | 47.29% | 1.86%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关注类 | 组合评估 | 244,761 | 5.97% | 7.20% | 232,426 | 6.73% | 6.10% | 291,700 | 10.11% | 6.08%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次级类 | 组合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项评估 | 251,722 | 6.14% | 25.80% | 166,784 | 4.83% | 25.85% | 79,339 | 2.75% | 25.63% |
| 可疑类 | 组合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项评估 | 544,616 | 13.29% | 54.47% | 197,793 | 5.73% | 51.69% | 320,787 | 11.12% | 51.09% |
| 损失类 | 组合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项评估 | 59,885 | 1.46% | 100.00% | 285,857 | 8.28% | 100.00% | 171,723 | 5.95% | 100.00% |
| **公司贷款及垫款小计** | **组合评估** | **2,097,828** | **51.18%** | **2.21%** | **1,949,800** | **56.45%** | **2.25%** | **1,655,590** | **57.40%** | **2.11%** |
| | **单项评估** | **856,223** | **20.89%** | **42.07%** | **650,434** | **18.83%** | **49.51%** | **571,849** | **19.83%** | **51.55%** |
|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 | | | | | | | |
| 正常类 | 组合评估 | 955,472 | 23.31% | 2.17% | 703,140 | 20.36% | 2.25% | 493,178 | 17.10% | 2.05%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关注类 | 组合评估 | 16,438 | 0.40% | 6.58% | 3,393 | 0.10% | 6.74% | 6,995 | 0.24% | 6.14%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次级类 | 组合评估 | 12,262 | 0.30% | 25.80% | 6,672 | 0.19% | 25.85% | 11,045 | 0.38% | 24.63%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可疑类 | 组合评估 | 89,755 | 2.19% | 51.20% | 71,391 | 2.07% | 51.61% | 86,007 | 2.98% | 51.2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损失类 | 组合评估 | 70,552 | 1.72% | 100.00% | 68,967 | 2.00% | 100.00% | 59,625 | 2.07% | 100.00%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贷款及垫款小计** | **组合评估** | **1,144,479** | **27.92%** | **2.57%** | **853,563** | **24.71%** | **2.70%** | **656,850** | **22.77%** | **2.69%**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 | | | | |
| 正常类 | 组合评估 | 2,808,539 | 68.53% | 2.08% | 2,420,513 | 70.08% | 2.12% | 1,857,068 | 64.39% | 1.90%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关注类 | 组合评估 | 261,199 | 6.37% | 7.15% | 235,819 | 6.83% | 6.11% | 298,695 | 10.36% | 6.08% |
| | 单项评估 | - | - | - | - | - | - | - | - | - |
| 次级类 | 组合评估 | 12,262 | 0.30% | 25.80% | 6,672 | 0.19% | 25.85% | 11,045 | 0.38% | 24.63% |
| | 单项评估 | 251,722 | 6.14% | 25.80% | 166,784 | 4.83% | 25.85% | 79,339 | 2.75% | 25.63% |
| 可疑类 | 组合评估 | 89,755 | 2.19% | 51.20% | 71,391 | 2.07% | 51.61% | 86,007 | 2.98% | 51.29% |
| | 单项评估 | 544,616 | 13.29% | 54.47% | 197,793 | 5.73% | 51.69% | 320,787 | 11.12% | 51.09% |
| 损失类 | 组合评估 | 70,552 | 1.72% | 100.00% | 68,967 | 2.00% | 100.00% | 59,625 | 2.07% | 100.00% |
| | 单项评估 | 59,885 | 1.46% | 100.00% | 285,857 | 8.28% | 100.00% | 171,723 | 5.95% | 100.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 **组合评估** | **3,242,307** | **79.11%** | **2.33%** | **2,803,363** | **81.17%** | **2.37%** | **2,312,440** | **80.17%** | **2.25%** |
| | **单项评估** | **856,223** | **20.89%** | **42.07%** | **650,434** | **18.83%** | **49.51%** | **571,849** | **19.83%** | **51.5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近年来，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增加的原因，一方面由于本行贷款总额稳步上升，另一方面主要是由于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及区域经济风险暴露的影响仍然在持续，因此本行公司贷款不良余额持续上升。

⑥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监管要求及履行情况

a.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监管要求

中国人民银行《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银发 [2002] 98 号）之第五条要求，“银行可参照以下比例按季计提专项准备：对于关注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2%；对于次级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25%；对于可疑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50%；对于损失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100%。其中，次级和可疑类贷款的损失准备，计提比例可以上下浮动 20%。”

根据《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之相关规定，本行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与监管要求的比较结果列示如下：

**表 13-57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监管要求的履行情况**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本行情况 | 监管要求 | 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 本行情况 | 监管要求 | 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
| 正常类 | 2.08% | - | 是 | 2.12% | - | 是 |
| 关注类 | 7.15% | 2.00% | 是 | 6.11% | 2.00% | 是 |
| 次级类 | 25.80% | 25.00% | 是 | 25.85% | 25.00% | 是 |
| 可疑类 | 53.98% | 50.00% | 是 | 51.67% | 50.00% | 是 |
| 损失类 | 100.00% | 100.00% | 是 | 100.00% | 100.00% | 是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本行情况 | 监管要求 | 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 | | |
| 正常类 | 1.90% | - | 是 | | | |
| 关注类 | 6.08% | 2.00% | 是 | | | |
| 次级类 | 25.50% | 25.00% | 是 | | | |
| 可疑类 | 51.13% | 50.00% | 是 | | | |
| 损失类 | 100.00% | 100.00% | 是 | | |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的各类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管要求。

此外，从单项评估贷款计提比例的角度考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次级类公司贷款单项计提比例分别为 25.80%、25.85%和 25.63%；可疑类公司贷款单项计提比例分别为 54.47%、51.69%和 51.09%；损失类公司贷款单项计提比例分别为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0.00%和 100.00%。本行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公司贷款单项计提比例符合《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的相关要求。

从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的角度考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正常类贷款组合计提比例分别为 2.08%、2.12%和 1.90%；关注类贷款组合计提比例分别为 7.15%、6.11%和 6.08%；次级类贷款组合计提比例分别为 25.80%、25.85%和 24.63%；可疑类贷款组合计提比例分别为 51.20%、51.61%和 51.29%；损失类公司贷款单项计提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和 100.00%。本行各类贷款组合计提比例符合《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的相关要求。

b. 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监管要求

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2011 年第 4 号）之第七条要求，“贷款拨备率基本标准为 2.5%，拨备覆盖率基本标准为 150%。该两项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的监管标准。”

根据《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本行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与监管要求的比较结果列示如下：

**表 13-58 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监管要求的履行情况**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拨备覆盖率 | 贷款拨备率 | 拨备覆盖率 | 贷款拨备率 | 拨备覆盖率 | 贷款拨备率 |
| 本行情况 | 174.33% | 2.94% | 201.90% | 2.89% | 186.65% | 2.78% |
| 监管要求 | 150.00% | 2.50% | 150.00% | 2.50% | 150.00% | 2.50% |
| 是否符合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是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要求。

c.财政部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的监管要求

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之第六条要求，“金融企业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内部模型法或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可不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5%。”

《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之第十条要求，“标准法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公式：潜在风险估计值=正常类风险资产×1.5%+关注类风险资产×3%+次级类风险资产×30%+可疑类风险资产×60%+损失类风险资产×100%。”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与潜在风险估计值的比较结果列示如下：

**表 13-59 财政部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监管要求的履行情况**

单位：千元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贷款减值准备 | 4,098,530 | 3,453,797 | 2,884,289 |
| 潜在风险估计值 | 3,282,255 | 2,694,650 | 2,425,920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的贷款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均已覆盖潜在风险估计值。

⑦本行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的同业对比分析

**表 13-60 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对比**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江苏银行 | 2.29% | 2.14% | 2.01% |
| 上海银行 | 3.24% | 2.52% | 2.29% |
| 杭州银行 | 2.98% | 2.80% | 2.62% |
| 常熟农商银行 | - | - | -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 -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2.88% | 2.86% | 3.01% |
| 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 2.85% | 2.58% | 2.48% |
| **苏州银行** | **2.33%** | **2.37%** | **2.25%** |

注 1：常熟农商银行和苏州农商银行未具体分别披露不同类型组合计提贷款金额，无法测算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分别为 2.33%、2.37%和 2.25%，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平均值分别为 2.85%、2.58%和 2.48%。截至上述时点，本行组合评估贷款计提比例与变动趋势均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大体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

（2）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各期，本行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表列示：

**表 13-61 本行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年初余额** | **3,453,797** | **2,884,289** | **2,704,723** |
| 加：本年计提 | 1,522,754 | 1,314,908 | 1,778,112 |
| 减：本年转销 | 200,846 | 35,130 | 509,981 |
| 减：本年核销 | 728,121 | 692,141 | 1,083,974 |
| 减：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 25,502 | 33,888 | 13,555 |
| 加：本年核销收回 | 76,448 | 15,759 | 8,965 |
| **年末余额** | **4,098,530** | **3,453,797** | **2,884,289** |

（3）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分布情况

①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照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如下表列示：

**表 13-62 本行按照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 行业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批发和零售业 | 578,479 | 19.58% | 336,060 | 12.92% | 325,765 | 14.63% |
| 制造业 | 1,172,214 | 39.68% | 1,013,107 | 38.96% | 989,255 | 44.41% |
| 房地产业 | 161,617 | 5.47% | 158,726 | 6.10% | 126,012 | 5.66%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53,733 | 8.59% | 225,741 | 8.68% | 144,461 | 6.49% |
| 建筑业 | 214,935 | 7.28% | 292,452 | 11.25% | 208,978 | 9.38%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服务业 | 45,828 | 1.55% | 51,684 | 1.99% | 29,334 | 1.32% |
| 住宿和餐饮业 | 15,524 | 0.53% | 17,471 | 0.67% | 7,718 | 0.35%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206,843 | 7.00% | 249,230 | 9.58% | 178,877 | 8.03% |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39,507 | 1.34% | 26,813 | 1.03% | 26,899 | 1.21% |
| 采矿业 | - | - | - | - | 555 | 0.02%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8,372 | 0.28% | 11,434 | 0.44% | 13,947 | 0.63% |
| 农、林、牧、渔业 | 112,886 | 3.82% | 110,111 | 4.23% | 83,001 | 3.73% |
|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 | 4,223 | 0.14% | 4,844 | 0.19% | 3,280 | 0.1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行业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务业 | | | | | | |
| 其他 | 101,010 | 3.42% | 80,515 | 3.10% | 67,407 | 3.03% |
| 转贴现 | 38,880 | 1.32% | 22,045 | 0.85% | 21,951 | 0.99% |
| **公司贷款及垫款准备金余额** | **2,954,051** | **100.00%** | **2,600,234** | **100.00%** | **2,227,439**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②公司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前三大行业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前三大行业分别为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公司贷款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63 本行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公司贷款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贷款减值准备金额 | 拨备覆盖率 | 准备金率 | 贷款减值准备金额 | 拨备覆盖率 | 准备金率 | 贷款减值准备金额 | 拨备覆盖率 | 准备金率 |
| 制造业 | 1,172,214 | 101.35% | 4.47% | 1,013,107 | 124.63% | 3.83% | 989,255 | 126.98% | 3.98% |
| 批发和零售业 | 578,479 | 128.09% | 4.65% | 336,060 | 171.44% | 3.33% | 325,765 | 159.73% | 3.03%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53,733 | 291.02% | 2.35% | 225,741 | 257.06% | 2.33% | 144,461 | 2889.22% | 1.93%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01.35%、128.09%和 291.02%，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准备金率分别为 4.47%、4.65%和 2.35%。具体而言，本行制造业公司贷款拨备覆盖率在报告期内整体呈下降趋势，尤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本行加强了对贷款偏离度的管理，将 90 天以上的逾期贷款全部划分为不良评级，制造业作为本行贷款发放的第一大行业，受到影响较大，进而导致本行制造业公司贷款不良贷款率增长较大。针对该情况本行已充分计提准备金，制造业准备金率由上年同期的 3.83%上升至 2018 年末的 4.47%。同样，批发和零售业作为本行贷款发放的主要行业之一也受到较大影响，导致该行业贷款拨备覆盖率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呈下降趋势而准备金率增长；报告期内，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划分至不良评级的贷款及垫款余额较小，准备金率呈较为稳定状态，准备金计提较为充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中制造业贷款减值准备单项评估按子行业分布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6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贷款中制造业贷款减值准备的单项评估按子行业分布的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 组合评估 | 737,524 | 62.92% |
| 单项评估 | | |
| 其中：纺织服装、服饰业 | 11,926 | 1.02% |
| 纺织业 | 93,618 | 7.99% |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4,834 | 0.41% |
| 化学纤维制造业 | - | 0.00% |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21,542 | 1.84% |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4,318 | 0.37% |
|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 2,094 | 0.18% |
|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 5,086 | 0.43% |
| 农副食品加工业 | 6,558 | 0.56% |
| 其他制造业 | 18,692 | 1.59% |
| 汽车制造业 | 8,997 | 0.77% |
| 食品制造业 | 7,732 | 0.66% |
|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8,750 | 0.75% |
| 通用设备制造业 | 38,398 | 3.28% |
|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 615 | 0.05% |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56,681 | 4.84% |
|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 9,202 | 0.79% |
| 专用设备制造业 | 11,898 | 1.02% |
|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 2,052 | 0.18% |
|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1,922 | 0.16% |
| 家具制造业 | - | 0.00% |
| 金属制品业 | 100,425 | 8.57% |
| 医药制造业 | - | 0.00% |
|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3,155 | 0.27% |
| 造纸和纸制品业 | 7,427 | 0.63% |
|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6,913 | 0.59% |
|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 1,855 | 0.16% |
| **合计** | **1,172,214**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按地区划分的贷款损失准备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照地区划分的贷款损失准备如下表列示：

**表 13-65 本行按照地区划分的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千元

| 地区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2,477,473 | 60.45% | 2,166,326 | 62.72% | 1,928,584 | 66.87% |
| 常州市 | 264,031 | 6.44% | 248,785 | 7.20% | 196,262 | 6.80% |
| 淮安市 | 158,236 | 3.86% | 125,063 | 3.62% | 92,771 | 3.22% |
| 盐城市 | 89,596 | 2.19% | 72,044 | 2.09% | 50,977 | 1.77% |
| 连云港市 | 44,581 | 1.09% | 32,557 | 0.94% | 18,579 | 0.64% |
| 宿迁市 | 414,976 | 10.12% | 366,665 | 10.62% | 340,406 | 11.80% |
| 南京市 | 273,694 | 6.68% | 125,412 | 3.63% | 80,332 | 2.79% |
| 南通市 | 161,406 | 3.94% | 132,130 | 3.83% | 87,015 | 3.02% |
| 无锡市 | 89,355 | 2.18% | 67,658 | 1.96% | 44,278 | 1.54% |
| 泰州市 | 87,754 | 2.14% | 93,940 | 2.72% | 45,086 | 1.56% |
| 扬州市 | 37,428 | 0.91% | 23,217 | 0.67% | - | - |
| **贷款损失准备总额** | **4,098,530** | **100.00%** | **3,453,797** | **100.00%** | **2,884,289**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按企业规模划分的贷款损失准备分布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中小微企业贷款减值准备分别为 25.62 亿元、22.96 亿元和 19.37 亿元，中小微企业贷款减值准备占比分别为 90.40%、91.02%和 91.46%。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表 13-66 公司贷款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 企业规模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贷款减值准备 | 占比 | 拨贷比 | 贷款减值准备 | 占比 | 拨贷比 | 贷款减值准备 | 占比 | 拨贷比 |
| 大型企业 | 272,147 | 9.60% | 3.84% | 222,658 | 8.83% | 3.18% | 155,701 | 7.35% | 2.89% |
| 中型企业 | 580,487 | 20.48% | 2.62% | 546,353 | 21.66% | 2.56% | 369,330 | 17.44% | 2.37% |
| 小型企业 | 1,560,100 | 55.05% | 3.45% | 1,376,001 | 54.56% | 3.10% | 1,200,482 | 56.68% | 2.99% |
| 微型企业 | 421,399 | 14.87% | 2.86% | 373,289 | 14.80% | 3.36% | 367,220 | 17.34% | 3.17% |
| 其他企业 | 7 | 0.00% | 1.67% | 3,552 | 0.14% | 2.06% | 25,217 | 1.19% | 2.24% |
| **合计** | **2,834,138** | **100.00%** | **3.17%** | **2,521,853** | **100.00%** | **3.00%** | **2,117,949** | **100.00%** | **2.87%** |

注：其他企业包括金融行业、教育业企业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投资**

本行将投资划分为：（1）交易性金融资产；（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3）持有至到期投资；（4）应收款项类投资；（5）长期股权投资。

扣除减值准备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分别占本行资产总额的 31.31%、32.07%和 36.37%。

近年来，本行已经运用可自主支配资金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本行金融投资主要集中于债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本行投资债券主要为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券。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投资的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67 本行投资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4,021 | 4.12% | 223,548 | 0.25% | 1,393,133 | 1.47%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165 | 51.25% | 50,634,460 | 55.57% | 42,935,836 | 45.33%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15.10% | 11,394,369 | 12.51% | 8,216,367 | 8.6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29.06% | 28,454,831 | 31.23% | 41,798,078 | 44.13%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121 | 0.47% | 407,184 | 0.45% | 376,205 | 0.40% |
| **合计** | **97,391,617** | **100.00%** | **91,114,391** | **100.00%** | **94,719,620** | **100.00%** |

注：由于本行衍生金融资产不属于投资，上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本行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去衍生金融资产的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规模分别为 973.92 亿元、911.14 亿元和 947.20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6.8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规模较上年末下降 3.81%。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规模保持平稳，本行根据全行资产配置规划调整资产投资组合，实现本行投资利润最大化。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占本行投资规模的 4.12%、0.25%和 1.47%。报告期内，本行基于对债券市场的趋势判断，结合流动性管理需要，主动调节交易性金融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规模。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投资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68 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政府债券 | 80,417 | 2.01% | - | - | 399,394 | 28.67%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30,964 | 0.77% | - | - | 53,029 | 3.81% |
| 金融债券 | 1,892,083 | 47.26% | 223,548 | 100.00% | 940,711 | 67.52% |
| 企业债券 | 2,000,557 | 49.96% | - | - | - | - |
| **合计** | **4,004,021** | **100.00%** | **223,548** | **100.00%** | **1,393,133** | **100.00%**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均正常按时付息，债券评级及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评级良好，未识别出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包含企业债券，其具体类别如下表列示：

**表 13-6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中企业债券的类别**

单位：千元

| 债券类别 | 债券评级 | 金额 |
|---|---|---|
| 短期融资券 | 债项评级为 A-1 级 | 80,199 |
| 中期票据 | 债项评级为 AAA 级 | 989,118 |
| | 债项评级为 AA+级 | 71,000 |
| 超短期融资券 | 主体评级为 AAA 级 | 680,149 |
| | 主体评级为 AA+级 | 180,091 |
| **合计** | | **2,000,557**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企业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金额合计 0.80 亿元，债项评级均为 A-1 级；中期票据金额合计 10.60 亿元，债项评级均在 AA+级及以上；超短期融资券金额合计 8.60 亿元，主体评级均在 AA+级及以上。总体来看，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企业债券均不存在违约，评级较高，风险相对较低。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要求划分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进行会计处理。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本行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行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本行将以交易为目的的投资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不符合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标准且没有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而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不明确。

本行于报告期内未发生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互转换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可供出售投资的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70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政府债券 | 3,607,278 | 7.22% | 5,941,640 | 11.73% | 6,320,382 | 14.72%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7,941,041 | 15.90% | 6,748,916 | 13.33% | 4,710,475 | 10.97% |
| 金融债券 | 2,654,594 | 5.32% | 8,123,102 | 16.04% | 1,898,731 | 4.42% |
| 企业债券 | 3,966,831 | 7.94% | 5,526,381 | 10.91% | 9,111,509 | 21.22% |
| 理财产品 | 15,788,189 | 31.62% | 11,390,639 | 22.50% | 15,755,225 | 36.69% |
| 资管计划及其他 | 7,035,047 | 14.09% | 5,759,214 | 11.37% | 306,396 | 0.71% |
| 信托计划 | - | - | 102,000 | 0.20% | 102,000 | 0.24% |
| **小计** | **40,992,980** | **82.09%** | **43,591,891** | **86.09%** | **38,204,718** | **88.98%**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 |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基金 | 8,756,110 | 17.53% | 6,782,047 | 13.39% | 4,423,119 | 10.30% |
| 股权 | 63,811 | 0.13% | 60,309 | 0.12% | 107,787 | 0.25% |
| 其他 | 30,012 | 0.06% | 98,000 | 0.19% | 98,000 | 0.23% |
| **小计** | **8,849,933** | **17.72%** | **6,940,356** | **13.71%** | **4,628,905** | **10.78%** |
| **按成本计量** | | | | | | |
| 权益性投资 | 92,654 | 0.19% | 102,214 | 0.20% | 102,214 | 0.2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总额** | **49,935,567** | **100.00%** | **50,634,460** | **100.00%** | **42,935,836** | **100.00%** |
| 减值准备 | -18,401 | - |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 **49,917,165** | **-** | **50,634,460** | **-** | **42,935,836** | **-**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分别为 499.17 亿元、506.34 亿元和 429.36 亿元，占本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投资规模的比例分别为 51.25%、55.57%和 45.3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较上年末下降 1.4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较上年末增长 17.93%。报告期内，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存在一定波动，主要是因为本行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结合本行债券资产持有意图和流动性管理的需要，主动调整对资管计划、基金等资产的配置。

报告期内，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和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其中，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类别包括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和信托计划；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类别包括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和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①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和金融债券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和金融债券的流动性较强，且发行主体信用度较高，因而风险较低。

②企业债券

**表 13-7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企业债券的债项评级情况**

单位：千元

| 评级情况 | 金额 | 占企业债券总额的比例 |
|---|---|---|
| 有债项评级的企业债券 | | |
| 其中：债项评级为 AAA 级 | 604,352 | 15.24% |
| 债项评级为 AA+级 | 884,551 | 22.30% |
| 债项评级为 AA 级 | 974,250 | 24.56% |
| 无债项评级的企业债券 | | |
| 其中：有主体评级的企业债券 | 1,503,678 | 37.91% |
| 其中：主体评级为 AAA 级 | 390,408 | 9.84% |
| 主体评级为 AA+级 | 777,036 | 19.59% |
| 主体评级为 AA 级 | 286,248 | 7.22% |
| 无主体评级的企业债券 | 49,987 | 1.26% |
| **企业债券合计** | **3,966,831** | **100.00%** |

注 1：无债项评级的企业债券包括交易所私募债券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企业债券未发生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债项评级的企业债券合计金额为 24.63 亿元，占企业债券总额的 62.09%，其中，涉及债项评级企业债券的债项评级均在 AA 级及以上，债项评级在 AA+级及以上的企业债券金额占企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债券总额的 37.5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存在一只既无债项评级，也无主体评级的企业债券，债券名称为 16 贵州电力 PPN001，融资人为国电贵州电力有限公司，融资人无负面新闻，历史上未发生过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情形。

因此，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企业债券不存在重大风险。

**表 13-7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企业债券的票面利率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 票面利率范围 | 金额 | 占比 |
|---|---|---|
| 8.00%及以上 | 700,538 | 17.66% |
| 7.00%至 7.99% | 587,430 | 14.81% |
| 6.00%至 6.99% | 867,104 | 21.86% |
| 5.00%至 5.99% | 875,095 | 22.06% |
| 4.00%至 4.99% | 647,716 | 16.33% |
| 低于 4.00% | 288,948 | 7.28% |
| **企业债券合计** | **3,966,831**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企业债券的票面利率分布较为平均，其中，票面利率在 5.00%以上的企业债券合计金额占总额的比例为 76.39%，票面利率在 6.00%以上的企业债券合计金额占总额的比例为 54.33%。

③理财产品

本行依据各类理财产品的最终投资标的，谨慎选择所投资的理财产品。报告期内，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均为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企业债等债券类交易工具，少量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股权类资产。

**表 13-73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明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保本理财产品 | - | - | 1 | 5,003 | 12 | 4,257,312 |
| 非保本理财产品 | 59 | 15,788,189 | 28 | 11,385,636 | 45 | 11,497,913 |
| **合计** | **59** | **15,788,189** | **29** | **11,390,639** | **57** | **15,755,225**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157.88 亿元、113.91 亿元和 157.55 亿元，其中，非保本理财产品的占比显著上升。

**表 13-7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 收益率范围 | 金额 | 占比 |
|---|---|---|
| 5.00%以上 | 1,987,222 | 12.59% |
| 4.80%至 4.99% | 1,705,723 | 10.80% |
| 4.60%至 4.79% | 3,701,868 | 23.45% |
| 4.40%至 4.59% | 4,169,994 | 26.41% |
| 4.20%至 4.39% | 3,719,562 | 23.56% |
| 低于 4.20% | 503,819 | 3.19% |
| **理财产品合计** | **15,788,189**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分布较为平均，其中，收益率在 4.20%至 4.79%的理财产品合计金额占总额的比例为 73.42%。

本行对理财产品管理人实行授信准入制，通过资质考察，与符合本行风险管理要求的管理人合作，并仅在授信范围内开展理财产品投资。报告期内，本行投资的理财产品均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或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情况。

④资管计划及其他

**表 13-75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及其他明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主要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 | 5,776,594 | 4,576,809 | - |
| 其中：涉及通道业务 | - | 1,044,123 | - |
| 不涉及通道业务 | 5,776,594 | 3,532,686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1,258,453 | 1,182,405 | 306,396 |
| **合计** | **7,035,047** | **5,759,214** | **306,396**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资管计划及其他包括主要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

a.主要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主要投资于债券的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管理计划合计金额为 57.77 亿元，均不涉及通道业务，非本行主动管理，其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7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资产管理计划**

单位：千元

|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 发行人 | 金额 | 底层资产主要类别 | 期限 | 收益率 |
|---|---|---|---|---|---|
| 安信证券苏州银行 1 号定向资管计划 6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25,479 | 同业存单 | 1 年 | 5.00% |
| 万家基金久誉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3 |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02,170 | 同业存单 | 1 年 | 4.40% |
| 中银基金-苏州银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998,127 | 同业存单 | 1 年 | 5.60% |
| 华富富盈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2 |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15,419 | 同业存单 | 1 年 | 5.60% |
| 华富富盈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1 |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13,904 | 同业存单 | 1 年 | 5.00% |
| 富诚海富通 3 号资管计划 5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12,082 | 同业存单、企业债券 | 1 年 | 4.50% |
| 创金合信汇盈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6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09,086 | 同业存单 | 1 年 | 5.50% |
| 创金合信汇盈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7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08,095 | 同业存单 | 1 年 | 4.90% |
| 创金合信汇盈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5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06,058 | 同业存单 | 11 月 | 5.50% |
| 创金合信汇盈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8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01,997 | 同业存单 | 1 年 | 4.50% |
| 富兰克林国海稳赢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 |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0,794 | 同业存单 | 1 年 | 4.60% |
| 华林证券瑞林 36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1] |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2,507 | 货币基金 | 1 年 | 5.32% |
| 中银基金-苏州银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0,875 | 同业存单 | 1 年 | 5.60% |
| **合计** | | **5,776,594** | | | |

注 1：该资管计划于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公司债、企业债等债权类资产。因该资管计划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到期，资管计划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将持仓债券卖出，并将收回的资金用于购买货币基金。因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资管计划底层资产主要为货币基金。

上述资产管理计划非本行主动管理。本行对非主动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选择采取较为严格的准入标准，审慎选择投资顾问和管理人；同时，本行重视非主动管理类资产管理计划的投后管理，强化与受托管理人信息沟通，定期审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情况报告、运作情况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积极开展风险排查和评估工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的主要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均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底层资产涉及的债券均未发生违约，不存在重大风险。

b.资产支持证券

**表 13-7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资产支持证券的债项评级情况**

单位：千元

| 债项评级 | 金额 | 占比 |
|---|---|---|
| AAA 级 | 1,114,917 | 88.59% |
| 无债项评级：私募资产支持证券 | 140,000 | 11.12% |
| 无债项评级：自持的由本行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劣后级份额 | 3,536 | 0.28% |
| **合计** | **1,258,453**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资产支持证券的合计金额为 12.58 亿元，其中，债项评级为 AAA 级的资产支持证券的合计金额为 11.15 亿元，占比达 88.59%。

无债项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中，包含一只金额为 1.40 亿元，占比为 11.12%的私募资产支持证券无债项评级，名称为京东 04A1，融资人为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基础资产类型为应收账款。此外，另有金额为 0.04 亿元，占比为 0.28%的资产支持证券无债项评级，为本行作为发行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中，按监管要求自持的劣后级证券。

本行重视对资产支持证券产品结构和底层资产状况的全面考察，其中，对产品结构的考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各投资级比例、评级、分配方式、期限等；对底层资产状况的考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投向、资产收益率水平、资产期限、资产分散化程度、违约率等。在此基础上，本行选取风险可接受的投资级，并由行内进行授信审批后方可进行投资。因此，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相对较低。

⑤信托计划

**表 13-78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信托计划明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资产（ABS） | - | 102,000 | 102,000 |
| **合计** | **-** | **102,000** | **102,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信托计划均为不良贷款收益权转让资产，金额分别为 0.00 亿元、1.02 亿元和 1.02 亿元。

⑥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的金额分别为 88.50 亿元、69.40 亿元和 46.29 亿元，包括基金、股权等。其中，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货币市场基金在基金二级科目核算，上述货币市场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银行存款及结算备付金等，因而风险较小；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其他二级科目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资金联合投资项目、非货币市场基金等，上述资产的金额较小。

⑦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表 13-79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明细**

单位：千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序号 | 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 |
| 1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2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3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17,654 |
| **合计** | | **92,654**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序号** | **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 |
| 1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2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3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27,214 |
| **合计** | | **102,214**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序号** | **投资项目** | **投资金额** |
| 1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25,000 |
| 2 |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 3 | 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 27,214 |
| **合计** | | **102,21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金额较小，均为非上市公司权益。

a.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联是中国银行卡联合组织，通过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实现商业银行系统间的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保证银行卡跨行、跨地区和跨境的使用。中国银联已与境内外数百家机构展开广泛合作，银联网络遍布中国城乡，并已延伸至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等 160 个国家和地区。

b.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由中国证券业协会按照市场化原则管理的金融机构，以私募市场、机构间市场、互联互通市场、互联网市场为基础定位，以为参与人提供私募产品报价、发行、转让及互联互通、登记结算、信息服务等为核心功能，以私募产品发行转让市场、私募股权发行转让市场、场外衍生品市场、大宗商品市场为主体架构，是多层次资本市场基础金融设施之一。

c.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自 2016 年起，由于宏观经济下行，本行贷款客户丰立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永恒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丰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产生 4 笔不良贷款。根据《丰立集团有限公司（含 28 家关联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丰立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可以选择以持股平台受偿，以其剩余普通债权额出资加入持股平台——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丰立集团（含 28 家关联公司）管理人审查确认本行债权总额为 90,762 万元。本行选择以持股平台权益的方式受偿，以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90,762 万份劣后财产份额抵偿本行 90,762 万元之普通债权。根据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丰立集团有限公司（含 28 家关联公司）重整计划》，债权人可以选择 3%一次性现金清偿或按比例持股的债转股方式，按该比例计算，持股平台的权益实际价值为 2,721 万元，因此本行核销丰立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永恒钢铁实业有限公司的贷款，确认相关持有平台权益，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科目。

⑧涉及通道业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a. 涉及通道业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80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是否涉及通道业务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通道业务 | - | - | 1,044,123 | 2.06% |
| 非通道业务 | 49,935,567 | 100.00% | 49,590,337 | 97.94% |
| **小计** | **49,935,567** | **100.00%** | **50,634,460** | **100.00%** |
| 减值准备 | -18,401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值** | **49,917,165** | **-** | **50,634,460** | **-** |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比**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通道业务 | 1,938,100 | 4.51% | | |
| 非通道业务 | 40,997,736 | 95.49% | | |
| **小计** | **42,935,836** | **100.00%** | | |
| 减值准备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值** | **42,935,836** | **-** | | |

本行的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涉及通道业务。具体而言，通道业务指本行作为委托人，以理财资金或利用自有资金，借助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外部第三方受托人作为通道，设立一层或多层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等投资产品，从而为本行的目标客户进行融资或对其他资产进行投资的交易安排。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及通道业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合计金额分别为 0.00 亿元、10.44 亿元和 19.38 亿元。

b.涉及通道业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底层资产

根据通道种类不同，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通道业务可以分为基金通道业务和资产管理计划通道业务，底层资产有债券和理财产品。本行按底层资产和通道种类划分的通道业务如下表列示：

**表 13-81 按底层资产和通道种类划分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通道业务**

单位：千元

| 项目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基金 | 债券 | - | - | - | - | 1,938,100 | 100% |
| | 理财产品 | - | - | - | - | - | - |
| 资产管理计划 | 债券 | - | - | 1,044,123 | 100% | - | - |
| **合计** | | **-** | **-** | **1,044,123** | **100%** | **1,938,100** | **1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通道业务余额分别为 0.00 亿元、10.44 亿元和 19.38 亿元，底层资产主要涉及债券。

对于所有通过通道机构开展的债券投资业务，本行均比照直接债券投资进行管理，任何债券交易均须纳入本行债券交易审批流程，经过审批后方可进行交易。

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除少量按成本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外，其余资产均按公允价值计量。

具体而言，对于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其公允价值确认的主要依据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债券估价，本行在债券估价的基础上进行账面金额调整。

对于理财产品和资产管理计划，其公允价值为本金及截止至报告期末的应计利息之和。此外，本行还基于相关产品在发行日期的购买价格所隐含的有关流动性价差的信息对理财产品和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经测算，两者差异较小。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信托计划为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交易中自持的劣后级部分，其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为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价值咨询分析说明报告。

对于基金，其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为基金对账单及相关报告，本行在获取基金净值及份额信息的基础上，相应调整其账面金额。

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与其他类资产，其公允价值的确认依据为股票收盘价格、项目运行报告等。

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表 13-82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总额** | **49,935,567** | **50,634,460** | **42,935,836** |
| 减值准备 | -18,401 | - | - |
| **净额** | **49,917,165** | **50,634,460** | **42,935,83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及权益工具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均正常按时付息，债券评级及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评级良好；理财产品的发行人均为商业银行，资信情况良好；资产管理计划均正常按时付息，违约风险较小；货币基金的发行人均为资质良好的基金公司，投资标的多为货币市场工具，未识别出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权资产存在客观减值迹象，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因此，本行对其计提了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1,840.13 万元。

b.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为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和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权益。

其中，对于本行持有的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虽然无法直接获取其公开市场报价，但上述两家公司市场声誉良好、经营情况稳定，未识别出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本行持有的张家港融汇丰商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权益（劣后份额），因该等持股平台无活跃公开市场报价，本行根据其最新财务数据及最近股权交易情况估计其公允价值，在考虑优先份额持有人的受偿情况后，苏州银行的预计可偿金额超过该项投资的账面金额，未识别出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分别为 147.10 亿元、113.94 亿元和 82.16 亿元，占本行投资规模的比例分别为 15.10%、12.51%和 8.67%。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投资中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83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 政府债券 | 5,842,845 | 39.72% | 7,785,284 | 68.33% | 7,921,318 | 96.41% |
| 金融债券 | - | 0.00% | - | - | 100,000 | 1.22%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8,718,663 | 59.27% | 3,517,003 | 30.87% | 69,013 | 0.84% |
| 企业债券 | 137,999 | 0.94% | 77,997 | 0.68% | 107,993 | 1.31% |
| 资产支持证券 | 10,074 | 0.07% | 14,085 | 0.12% | 18,043 | 0.22% |
| **合计** | **14,709,582** | **100.00%** | **11,394,369** | **100.00%** | **8,216,367** | **100.00%** |
| **公允价值** | **15,026,063** | | **11,176,783** | | **8,296,207** | |

报告期内，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由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82.16 亿元，增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113.94 亿元，增幅为 38.68%；由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113.94 亿元，增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 147.10 亿元，增幅为 29.10%。报告期内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行为了进一步优化全行资产结构调整，保持持有至到期资产及可供出售资产结构平衡，逐步增加持有至到期资产的投资。

本行注重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流动性和安全性，投资配置中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占比较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中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合计金额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达 98.99%，上述债券发行主体信用度较好，风险较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中企业债券的金额为 1.38 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0.94%，债项评级或主体评级均为 AA 级以上。

**表 13-8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利率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低于 3% | | 3%至 3.99%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政府债券 | 741,281.00 | 88.21% | 3,878,032.00 | 52.21%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99,043 | 11.79% | 3,538,379.00 | 47.64% |
| 企业债券 | - | - | 2,000 | 0.03%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9,074 | 0.12% |
| **合计** | **840,324** | **100.00%** | **7,427,485** | **100.00%** |
| **项目** | **4%至 4.99%** | | **5%以上**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政府债券 | 1,223,532 | 19.38% | - | - |
| 政策性金融债券 | 5,081,241 | 80.50% | - | - |
| 企业债券 | 5,999 | 0.10% | 130,000 | 100.00% |
| 资产支持证券 | 1,000 | 0.02% | - | - |
| **合计** | **6,311,773** | **100.00%** | **130,000**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票面利率小于 3%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为 8.40 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5.71%；票面利率处于 3%至 3.99%之间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为 74.27 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50.49%；票面利率处于 4%至 4.99%之间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为 63.12 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42.91%。票面利率高于 5%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金额为 1.30 亿元，占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0.88%。

由于债券市场波动和风险等级不同，本行投资的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和资产支持债券的票面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的票面利率主要集中在 3%至 4.99%之间。

**表 13-85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额**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 减值准备 | - | - | - |
| **净额**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中的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违约风险较小，且均正常按时正常付息；企业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的债项评级或主体评级均在 AA 级及以上，且均按时正常付息，未识别出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4）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分别为 283.02 亿元、284.55 亿元和 417.98 亿元，占本行投资规模的比例分别为 29.06%、31.23%和 44.13%。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3-86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27,207,518 | 94.09% | 28,442,758 | 99.03% | 41,564,588 | 98.8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收益凭证 | 1,710,412 | 5.91% | 280,000 | 0.97% | 501,545 | 1.19% |
| **小计** | **28,917,931** | **100.00%** | **28,722,758** | **100.00%** | **42,066,133** | **100.00%** |
| 减值准备 | -616,203 | | -267,927 | | -268,056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值** | **28,301,728** | | **28,454,831** | | **41,798,078** | |
| **公允价值** | **28,301,728** | | **28,454,831** | | **41,798,078** | |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上年末下降 0.54%，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上年末下降 31.92%。报告期内，本行的应收款项类投资金额和占本行投资规模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本行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主动减少了对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配置力度。

**表 13-87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情况——按是否为通道业务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通道业务 | 24,295,236 | 84.01% | 21,800,725 | 75.90% | 37,358,247 | 88.81% |
| 非通道业务 | 4,622,695 | 15.99% | 6,922,032 | 24.10% | 4,707,886 | 11.19% |
| **小计** | **28,917,931** | **100.00%** | **28,722,758** | **100.00%** | **42,066,133** | **100.00%** |
| 减值准备 | -616,203 | - | -267,927 | - | -268,056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值** | **28,301,728** | **-** | **28,454,831** | **-** | **41,798,078** | **-** |

本行部分应收款项类投资涉及通道业务，即本行作为委托人，以理财资金或利用自有资金，借助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外部第三方受托人作为通道，设立一层或多层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等投资产品，从而为本行的目标客户进行融资或对其他资产进行投资的交易安排。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涉及通道业务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合计金额分别为 242.95 亿元、218.01 亿元和 373.58 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类别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凭证。

①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表 13-88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类别明细——按对应投资标的分类**

单位：千元

| 对应投资标的类别 | 对应投资标的资产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对应投资标的类别 | 对应投资标的资产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标准化债权资产 | 一般债券 | 3,107,273 | 593,789 | 3,323,460 |
| | 定期存单 | - | 512,082 | 1,387,400 |
| | 资产支持证券 | 2,315,122 | 3,395,344 | 78,555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 信托贷款 | 16,063,760 | 15,620,699 | 14,214,024 |
| | 财产收益权 | 670,000 | 1,168,536 | 1,944,678 |
| | 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资产 | 2,129,104 | 2,793,298 | 3,237,266 |
| | 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 | 1,131,710 | 1,519,774 | 1,939,228 |
| | 承兑汇票 | - | 97,721 | 534,287 |
| | 委托贷款 | 839,600 | 700,000 | 850,000 |
| | 其他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 950,950 | 472,169 | 300,000 |
| 存放同业资产 | 同业存款和协议存款 | - | 1,486,083 | 11,401,550 |
| 理财产品 | 理财产品 | - | - | 2,154,059 |
| 其他 | 其他 | - | 83,264 | 200,082 |
| | **合计** | **27,207,518** | **28,442,758** | **41,564,588**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金额分别为 272.08 亿元、284.43 亿元和 415.65 亿元，占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09%、99.03%和 98.81%。具体而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对应的投资标的包括标准化债权资产和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a. 对应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标准化债权资产指在银行间市场及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权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银行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及其他债权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标准化债权资产金额合计为 54.2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

a) 对应投资标的为一般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对应投资标的为一般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金额合计为 31.07 亿元，其底层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表 13-89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的对应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底层资产中的债券情况**

| 债券名称 | 债券类别 | 债券成本 | 发行 | 发行人 | 债项 | 是否 | 是否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千元） | 人所在地区 | 是否为上市公司 | 评级 | 已发生违约 | 存在风险预警 |
|---|---|---|---|---|---|---|---|
| 18 民泰债 | 公司债 | 24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连金 02 | 公司债 | 2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江宁滨江 PPN002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8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滨江城建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5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通泰 04 | 公司债 | 15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宿迁经开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5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盐城高新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5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清江浦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5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东华能源 SCP002 | 短期融资券 | 120,112 | 江苏 | 是 | AA+ | 否 | 否 |
| 18 浒墅关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2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永钢 01 | 公司债 | 12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金控 02 | 公司债 | 1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高教投资 MTN001 | 中期票据 | 1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悦达 PPN001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大丰海港 SCP001 | 短期融资券 | 1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盛泽 01 | 公司债 | 10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渤海银行 CD201 | 同业存单 | 96,020 | 天津 | 否 | - | 否 | 否 |
| 17 国开 10 | 政策性金融债 | 68,343 | 北京 | 否 | - | 否 | 否 |
| 18 泰华诚债 | 企业债 | 6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江苏新投 SCP002 | 短期融资券 | 6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7 杭州银行 CD140 | 同业存单 | 50,000 | 浙江 | 是 | - | 否 | 否 |
| 18 华灿光电 MTN001 | 中期票据 | 50,000 | 湖北 | 是 | AA | 否 | 否 |
| 17 越秀集团 MTN001 | 中期票据 | 49,677 | 广东 | 否 | AAA | 否 | 否 |
| 16 辽成大 MTN001 | 中期票据 | 48,776 | 辽宁 | 是 | AA+ | 否 | 否 |
| 18 重庆农村商行 CD053 | 同业存单 | 48,302 | 重庆 | 是 | - | 否 | 否 |
| 18 西安银行 CD045 | 同业存单 | 48,146 | 陕西 | 是 | - | 否 | 否 |
| 18 西安银行 CD040 | 同业存单 | 48,067 | 陕西 | 是 | - | 否 | 否 |
| 18 成都农商银行 CD005 | 同业存单 | 48,023 | 四川 | 否 | - | 否 | 否 |
| 18 厦门国际银行 CD124 | 同业存单 | 47,756 | 福建 | 否 | - | 否 | 否 |
| 15 宏图 MTN001 | 中期票据 | 40,882 | 江苏 | 是 | C | 否 | 是 |
| 18 龙腾 01 | 公司债 | 40,000 | 江苏 | 否 | - | 否 | 否 |
| 18 江苏新投 SCP003 | 短期融资券 | 4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6 自贡债 | 私募债 | 35,982 | 四川 | 否 | AA | 否 | 否 |
| 16 安吉 02 | 私募债 | 30,912 | 浙江 | 否 | AA | 否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16 西安世园 MTN001 | 中期票据 | 30,173 | 陕西 | 否 | AA | 否 | 否 |
| 16 娄开债 | 企业债 | 30,162 | 湖南 | 否 | AA | 否 | 否 |
| 17 国信 02 | 证券公司债 | 30,000 | 广东 | 是 | AAA | 否 | 否 |
| 18 美尚专项债 01 | 企业债 | 30,000 | 江苏 | 是 | AAA | 否 | 否 |
| 16 古蔺债 | 企业债 | 20,155 | 四川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六合经开 PPN002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木渎 01 | 公司债 | 20,000 | 江苏 | 否 | AA | 否 | 否 |
| 16 国君 G5 | 证券公司债 | 19,599 | 上海 | 是 | AAA | 否 | 否 |
| 16 陕建工 MTN001 | 中期票据 | 19,311 | 陕西 | 否 | AA+ | 否 | 否 |
| 17 柯桥国资 MTN002 | 中期票据 | 10,000 | 浙江 | 否 | AA+ | 否 | 否 |
| 18 金泉债 | 公司债 | 10,000 | 江苏 | 否 | - | 否 | 否 |
| 16 九州通 MTN001 | 中期票据 | 9,915 | 湖北 | 是 | AA+ | 否 | 否 |

注：上表所列债券均为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底层资产，其成本金额以产品估值表为准，与资产管理计划或信托计划的账面金额存在差异。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上述债券中，“15 宏图 MTN001”存在一定程度的风险。15 宏图 MTN001 的发行人为上市公司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高科”），其控股股东为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该笔债券系按年付息，到期还本，最近一次付息日为 2017 年 11 月。2018 年下半年，宏图高科经营状况和财务指标弱化，债务集中到期压力上升，资金周转承压，股票价格也因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而于 2018 年 11 月开始大幅下跌。同时，三胞集团流动性紧张，持有的主要资产已被相关债权人冻结及轮候冻结，后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15 宏图 MTN001”展期不超过两年，利随本清，但展期协议尚未最终签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该笔债券的五级分类为可疑，并按照 50%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金额为 2,044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债券的债项评级为 C 级。关于该笔业务，本行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①持续关注该债券及发行人其他债券的市场状况、成交情况及估值情况；②积极了解金融债委会对三胞集团债务危机的化解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除“15 宏图 MTN001”外，本行投资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对应投资标的为一般债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中，底层资产涉及的其他债券均未发生违约，不存在重大风险。

b) 对应投资标的为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对应投资标的为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金额合计为 23.15 亿元，其具体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如下：

**表 13-9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对应投资标的为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单位：千元

| 名称 | 发行人 | 金额 | 收益率 |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727）中融信托-安文 2018 年第一期消费信贷优先 A 档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0 | 5.90% |
| 金融同业（20171222）上海信托九江 1 号财产权信托优先 A2 |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69,072 | 5.9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226）鼎微 2018 年第四期微小企业贷款流转财产权信托优先 A 级 |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6.4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309）鼎微 2018 年第五期微小企业贷款流转财产权信托优先 A 级 | 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6.40% |
| 长安宁-鼎盛消贷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优先档 |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79,160 | 5.60% |
| 金融同业（20171214）2017 平安租赁第四期国投泰康财产权信托优先 A 级 |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29,264 | 6.20% |
| 长安宁-鼎盛消贷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优先级 |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7,140 | 5.60% |
| 长安宁-鼎盛消贷四期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优先级 |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12,030 | 5.60% |
| 金融同业（20171122）青岛银行 2017 年第一期公贷财产权信托优先 B 级 |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 6.0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1126）粤财信托-泰隆小微 3 号信贷资产信托优先 A2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 | 4.40% |
| 金融同业（20170822）金诚汽车贷款第七期财产权信托 B |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6,000 | 5.80% |
| 金融同业（20171025）金诚汽车贷款第九期财产权信托优先 A2 级 |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3,794 | 5.60% |
| 金融同业（20170922）金诚汽车贷款第八期财产权信托 A2 |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6,847 | 5.60% |
| 金融同业（20170922）金诚汽车贷款第八期财产权信托 B |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8,000 | 5.8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927）鲤跃 1 号财产权信托优先 A2 级 |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7,000 | 6.00% |
| 金融同业（20170822）金诚汽车贷款第七期财产权信托 A2 |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6,279 | 5.6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323）润顺 2018 年第二期财产权信托优先 A 档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6.00% |
| 杭瑞 2017 年第五期财产权信托优先 B 级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3,840 | 5.8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720）安享 2018 年第一期消费信贷优先 A 档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1,181 | 5.50%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0927）鲤跃 1 号财产权信托优先 A1 级 |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4,191 | 5.50% |
| 金融同业（20171116）常鑫 3 号财产权信托 |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 23,818 | 5.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优先 A2 | 有限公司 | | |
| 同业票据中心（20181126）粤财信托-泰隆小微 3 号信贷资产信托优先 A1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422 | 4.30% |
| 金融同业（20171110）平安普惠宅 E 贷-云南信托 2017 年第三期财产权信托优先 A1 | 重庆金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8,083 | 6.00% |
| **合计** | | **2,315,122** | |

上述底层资产为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的实际融资人即为上表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人。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投资的对应投资标的为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均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

整体上看，对于标准化债权资产，其主要风险为债务人违约风险。为应对风险，本行对对应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发行人的选择采取较为严格的准入标准，审慎选择投资顾问和管理人；同时，本行重视对应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的投后管理，强化与受托管理人信息沟通，定期审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情况报告、运作情况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积极开展风险排查和评估工作。且标准化债权资产可以在银行间市场或证券交易所市场公开转让，流动性较高，风险相对较低。

b. 对应投资标的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指未在银行间市场及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权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信贷资产、信托贷款、委托债权、承兑汇票、信用证、应收账款、各类受（收）益权、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等。整体来看，本行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业务稳步发展，且已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纳入全行统一授信，穿透至底层资产予以风险审查，并参照信贷业务的管理方式，开展投前尽职调查与投后风险管理，未采用过于激进的经营策略。

根据业务框架、业务流程和业务实质，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可以进一步划分为通道业务和非通道业务两个类别，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9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业务实质划分**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标的资产 | 总额 | 通道业务类标的资产金额 | 通道业务类标的资产占比 |
|---|---|---|---|
| 信托贷款 | 16,063,760 | 16,063,760 | 100.00% |
| 财产收益权 | 670,000 | 670,000 | 100.00% |
| 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资产 | 2,129,104 | 2,129,104 | 100.00% |
| 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 | 1,131,710 | 1,131,710 | 100.00% |
| 委托贷款 | 839,600 | 839,600 | 100.00% |
| 其他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 950,950 | 900,950 | 94.74% |
| **合计** | **21,785,124** | **21,735,124** | **99.77%**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中，通道业务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金额合计为 217.35 亿元，占比为 99.77%；非通道业务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金额合计为 0.50 亿元，占比为 0.23%。

对于信托贷款、财产收益权、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资产和委托贷款，其主要风险为债务人违约风险。为应对风险，本行制定授信政策指引，严格把控授信准入及审批，进行穿透审查，于事前做好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置方案，于投放时亦严格落实授信条件要求；此外，在投后管理过程中，本行定期走访跟踪、动态掌握企业经营状况、了解企业的还款来源，及时采取风险管控措施。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其主要风险为当股票价格下跌导致质押股票贬值时，融资人未补仓且面临股票平仓时不能平仓或平仓价格低于融资本息的风险。为应对风险，本行密切关注资产市场行情动态，于投前严格筛查融资主体，严控融资质押率；于投后每日盯市，监控股票价格的波动；此外，本行定期走访跟踪、动态掌握企业经营状况，及时采取风险管控措施。

整体上看，本行重视对通道业务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投前尽职调查与投后风险管理。在投资前，本行参照信贷业务的尽职调查内容，通过实地调查、现场访谈、资料收集及核查、外部调查等方式，充分了解融资主体、担保主体、融资项目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参与态度。在投资后，本行实行定期检查制度，按时进行风险分类，具体检查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首次检查（首次支用 7 个工作日内）、按季检查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客户类型划分的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9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客户类型划分**

单位：千元

| 客户类型 | 通道业务类 | 非通道业务类 | 合计 | 占比 |
|---|---|---|---|---|
| 公司客户 | 20,960,204 | 50,000 | 21,010,204 | 96.44% |
| 个人客户 | 774,920 | - | 774,920 | 3.56% |
| **合计** | **21,735,124** | **50,000** | **21,785,124**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实际融资人行业划分的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9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实际融资人行业划分**

单位：千元

| 实际融资人行业 | 通道业务类 | 非通道业务类 | 合计 | 占比 |
|---|---|---|---|---|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9,682,450 | 50,000 | 9,732,450 | 44.67%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4,203,786 | - | 4,203,786 | 19.30% |
| 建筑业 | 3,212,510 | - | 3,212,510 | 14.75% |
| 房地产业 | 1,164,600 | - | 1,164,600 | 5.35%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642,000 | - | 642,000 | 2.95% |
| 农、林、牧、渔业 | 523,000 | - | 523,000 | 2.40% |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370,000 | - | 370,000 | 1.70% |
| 金融业 | 356,790 | - | 356,790 | 1.64% |
| 制造业 | 300,000 | - | 300,000 | 1.38% |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287,720 | - | 287,720 | 1.32% |
| 批发和零售业 | 200,000 | - | 200,000 | 0.92% |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7,349 | - | 17,349 | 0.08% |
| 个人客户 | 774,920 | - | 774,920 | 3.56% |
| **合计** | **21,735,124** | **50,000** | **21,785,124**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资金用途划分的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9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资金用途划分**

单位：千元

| 资金用途 | 通道业务类 | 非通道业务类 | 合计 | 占比 |
|---|---|---|---|---|
| 补充流动资金 | 13,469,024 | 50,000 | 13,519,024 | 62.06% |
| 项目开发与建设 | 8,266,100 | - | 8,266,100 | 37.94% |
| **合计** | **21,735,124** | **50,000** | **21,785,124**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余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9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担保方式划分**

单位：千元

| 担保方式 | 通道业务类 | 非通道业务类 | 合计 | 占比 |
|---|---|---|---|---|
| 抵押 | 650,000 | - | 650,000 | 2.98% |
| 质押 | 1,038,690 | - | 1,038,690 | 4.77% |
| 保证 | 16,062,579 | 50,000 | 16,112,579 | 73.96% |
| 信用 | 1,087,950 | - | 1,087,950 | 4.99% |
| 多种担保方式 | 2,895,906 | - | 2,895,906 | 13.29% |
| **合计** | **21,735,124** | **50,000** | **21,785,124**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逾期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9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逾期情况划分**

单位：千元

| 逾期天数 | 余额 | 占比 |
|---|---|---|
| 未逾期 | 20,983,874 | 96.32% |
| 逾期 0-90 天（含） | 370,000 | 1.70% |
| 逾期 90-180 天（含） | 131,250 | 0.60% |
| 逾期 180 天以上（含） | 300,000 | 1.38% |
| **合计** | **21,785,124**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中，不存在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资产余额占比达 96.32%。

本行按照《苏州银行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修订）》对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进行风险分类，其中对投资标的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比照贷款进行分级分类。本行对应收款项类投资中标的为非标债权的投资的五级分类政策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五级分类如下表列示：

**表 13-9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按五级分类情况划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千元

| 五级分类 | 余额 | 占比 |
| --- | --- | --- |
| 正常 | 20,304,234 | 93.20% |
| 关注 | 861,920 | 3.96% |
| 次级 | 318,970 | 1.46% |
| 可疑 | 300,000 | 1.38% |
| 损失 | - | - |
| **合计** | **21,785,124** | **100.00%** |

根据本行制定的《苏州银行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应收款项类投资的风险分类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的还本付息情况、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等。同时风险分类的流程为：先由总行相关管理部门,各事业部进行初分；再由总行计划财务部，各事业部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工作小组对上报的初分资料进行分析，重点关注审核资料完整性、程序合规性、分类理由的充分性和计算的准确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中，五级分类为正常类的资产余额占比达 93.20%。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中，有 6 笔投资的底层资产存在一定程度的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7（苏投）西部信托-东吴涌金 95-胜利精密-0063” 的底层资产为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其实际融资人为高玉根，初始投资金额为 3.00 亿元，担保方式为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股票质押，初始质押数量为 9,000 万股。胜利精密 2018 年以来股价持续下跌，且融资人因负债到期日较为集中而出现流动性紧张，导致该笔资产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投资尚未出现逾期，且政府纾困资金基金方案已经公告，融资人流动性紧张的情况有所缓解，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关注，并按照 2%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胜利精密股价高于预警线和平仓线。从企业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在政府纾困资金的帮助下，胜利精密已度过流动性危机，流动性保持稳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联合其他债权人，并与地方政府积极协调，为担保企业争取纾困资金；②走访融资人，督促其变卖资产偿还借款；③对该笔业务展期 1 年，给予融资人时间解决流动性问题；④帮助融资人寻求股票质押回购资金，盘活存量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融同业（20170920）德邦创新资本荣新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银亿股份”的底层资产为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其实际融资人为姚佳洪，初始金额为 2.81 亿元，担保方式为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股份”）股票质押，初始质押数量为 5,000 万股。银亿股份 2018 年下半年以来股价持续下跌并低于预警线，且企业经营业绩下降，造成资金紧张，偿还本息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投资尚未出现逾期，实际融资人已提前偿还本金 3,880 万元,并已偿还 2018 年第四季度利息，账面金额为 2.42 亿元，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关注，谨慎起见，按照 1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银亿股份股价低于预警线和平仓线，但是以股票成本价格来考虑，本行计提的减值准备可以覆盖该笔投资潜在的损失。从企业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银亿股份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与融资人面谈，敦促其筹资补仓、及时支付利息；②给予融资人足够的时间筹措补仓资金；③采取违约处置流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已处置质押股票 2,000 万股，处置价格高于股票成本价格。

“13（宁投）中诚信托-南京雨润流动资金贷款-z-0093”的底层资产为对南京雨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雨润食品”）的信托贷款。该笔信托贷款金额为 3.00 亿元，担保方式为雨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雨润集团”）保证担保，以及雨润食品实际控制人个人保证担保。因雨润集团生产经营出现问题，房地产板块资金占用较大，资金紧张等原因，该笔投资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雨润集团整体重组尚未有实质性进展，且该笔投资已逾期 194 天，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可疑，并按照 50%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从企业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融资人雨润食品及担保人雨润集团仍在正常生产经营。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定期现场走访，及时跟踪收集企业信息，要求企业制定有效措施化解危机；②将雨润集团授信纳入风险预警授信管理，进行重点监控；③全面排摸企业资产，了解相关资产的查封情况；④积极了解雨润集团整体重组进展。

“15（苏投）交银国信-苏州丰利 4 号-乐创文娱-0011”的底层资产为对乐视影业（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影业”）的带回购条款的股权性融资资产。该笔投资初始金额为 2.10 亿元，到期利随本清，担保方式为乐视控股（北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控股”）承担回购义务，以及实际控制人承担个人保证担保，融资人于 2018 年 1 月提前偿还本金 2,228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乐视影业已完成与乐视体系切割，成为融创系绝对控股的子公司，但鉴于保证人乐视控股的经营状况没有改善，该笔投资仍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1.88 亿元，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次级，并按照 2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从企业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乐创文娱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整体发展趋于稳定。但鉴于保证人和回购义务人乐视控股的经营状况没有改善，该笔投资仍存在一定风险。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定期现场走访，跟踪企业实际经营状况和外部市场资信情况；②定期走访行业专家，了解市场动态，听取专家对于行业前景分析；③关注企业股权结构变化情况，了解退出渠道。

“16（公投）东吴资管 2 号-苏州信托-德威投资”的底层资产为德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投资”）的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资产。该笔投资金额为 3.70 亿元，担保方式为实际控制人个人连带担保，并以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威新材”）12,500 万股股票质押。德威新材 2018 年下半年以来股价持续下跌，且企业经营业绩下降，造成资金紧张，偿还本息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德威新材股价为 3.09 元/股，质押率（即本金与质押物价值的比值）为 95.79%，该笔业务本金未逾期，利息已逾期 11 天，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关注，谨慎起见，按照 1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德威新材股价为 4.30 元/股，质押率为 68.84%，可以覆盖贷款本息。从企业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德威投资仍在生产经营。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与融资人面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敦促其及时支付利息；②要求融资人追加担保；③积极参加债权人委员会，研究纾困基金方案；④研究质押物诉讼拍卖方案，准备诉讼保全工作。

“17（锡投）新华信托-博胜资产-0040”的底层资产为对无锡博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托贷款。该笔信托贷款初始金额为 1.50 亿元，担保方式为无锡香梅国际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建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及位于无锡的商业房地产抵押物担保，抵押物评估价约为 3.20 亿元，抵押率为 43.69%，本行为第一顺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因融资人开发的商业地产销售不理想，收入来源不足，造成资金紧张，导致该笔资产存在一定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1.31 亿元，本金逾期 10 天，利息逾期 102 天，本行对该笔投资的五级分类为次级，并按照 25%的比例计提减值准备。从融资人经营情况的角度来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无锡博胜已暂停经营。针对该笔资产，受托人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已提起诉讼，且已查封借款人及担保人名下资产，以及其关联企业江苏建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名下应收款项，法院已判决无锡博胜归还本息；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如无锡博胜未能履行债务，受托人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在 1.5 亿元范围内优先受偿。针对该笔业务，本行实施的措施主要包括：①与企业实际控制人面谈，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敦促其及时支付利息；②积极推进资产查封和诉讼处置工作。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除上述 6 笔投资外，本行投资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其他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均未出现逾期，其实际融资人无重大负面新闻，且实际融资人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或抵质押物足值；或由实力较强的企业提供保证担保，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其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因此，在兑付、投资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金融资产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符合相关监管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形。

②收益凭证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收益凭证指证券公司依照《证券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管理暂行规定》发行，约定本金和收益的偿付与特定标的相关联的有价证券，属于证券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收益凭证金额分别为 17.10 亿元、2.80 亿元和 5.02 亿元，占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1%、0.97%和 1.19%，占比相对较小。

本行对作为收益凭证发行人的证券公司实施授信准入制，对每一家拟准入的证券公司进行背景调查、股东分析及财务分析，确定其资信水平，给与相应的授信额度，并仅在其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业务；在此基础上，本行积极开展投后管理工作，保障投资的安全性。因而，本行投资的收益凭证不存在重大风险。

③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本行按照《苏州银行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修订）》对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进行风险分类，涉及的具体类别资产风险分类方法如下表列示：

| 适用的资产类别 | 分类具体内容 |
| --- | ---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类贷款） | 按照本行各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风险和预计损失程度,依据一定分类标准和方法，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其中后三类合称为不良非标准化债权资产。<br>正常类：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资金能够正常回收，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及收益会发生损失。其基本特征为“一切正常”。<br>关注类：资产未发生减值，但存在一些可能造成资产及收益损失的不利因素。其基本特征为“潜在缺陷”。<br>次级类：资产已出现显著减值迹象，即使采取各种可能措施，资产仍可能形成一定损失，但损失较小。其基本特征为“缺陷明显，损失较小”。<br>可疑类：资产已显著减值，即使采取措施，也肯定要形成较大损失。其基本特征为“肯定损失，损失较大”。<br>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资产仍然全部损失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其基本特征为“基本损失”。 |
| 标准化债权资产、债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等 | 在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该类资产的形态、对象、权属、账龄等因素进行质量分类。 |

本行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分为初分、初审、认定三个程序：（1）相关业务部门按照《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认定表》归集整理资料并确定初分结果；（2）总行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对上报的初分资料进行分析、实地核查并确定初审结果；（3）总行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对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进行审查，并报分管计财和风险的行领导后确定风险分类结果。

本行根据上述办法规定的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结果，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其中：

| 资产类别 | 减值准备政策 |
| --- | ---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类贷款） | 本行对应收款项类投资中投资标的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类贷款）的投资分为单项评估和组合评估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已经出现风险迹象的投资本行进行单项评估，逐笔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出现风险迹象的投资，本行运用组合评估的方法计提减值。由于应收款项类投资缺少历史违约数据，无法建立迁徙模型，因此本行参考《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并根据监管机构指导意见，在正常类投资计提 1%的基础上，考虑风险因素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 |
| 标准化债权资产、债券、理财产品、收益凭证等 | 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政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06）》(财会[2006]3 号)。<br>当该类金融资产存在发生减值的可观证据时（包括：发行方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等），本行应当该类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br>该类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b.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计提具体情况

**表 13-98 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总额** | **28,917,931** | **28,722,758** | **42,066,133** |
| 减值准备 | -616,203 | -267,927 | -268,056 |
| **净额**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准备分别为 6.16 亿元、2.68 亿元和 2.68 亿元。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项下各类资产的风险分类和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对于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项下直接持有的收益凭证以及穿透后底层资产为标准化债权资产、存放同业资产和理财产品，本行按照《苏州银行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办法（修订）》对上述资产进行风险分类，逐笔测试其是否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06）》（财会[2006]3 号）规定的减值迹象并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项下直接持有的收益凭证不存在重大风险，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经测试，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行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均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在兑付、投资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故未计提减值。经测试，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底层资产涉及的债券中，仅有一笔债券“15 宏图 MTN001”出现风险，本行考虑其风险情况并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除“15 宏图 MTN001”外，本行投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投资标的为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类投资中，底层资产涉及的其他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均未发生违约，不存在重大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于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类贷款），本行严格按照表内贷款的规则计提减值准备，按照五级分类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类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列示：

单位：千元

| 项目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金额 | 减值准备 | 拨备计提比例 |
|---|---|---|---|
| 正常 | 20,304,234 | 269,231 | 1.33% |
| 关注 | 861,920 | 96,788 | 11.23% |
| 次级 | 318,970 | 79,743 | 25.00% |
| 可疑 | 300,000 | 150,000 | 50.00% |
| 损失 | - | - | - |
| **合计** | **21,785,124** | **595,762** | **2.73%** |

综合考虑贷款及类贷款拨备计提情况，已充分覆盖业务风险，并能满足银行业监管指标。此外，报告期内本行组合评估类贷款的减值准备金率保持稳定，未存在调节利润的情形，也不构成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要求进行相关会计核算和处理。本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将以交易为目的的投资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不符合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标准且没有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主要由于市场波动而产生。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详见表 13-83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构成。

本行对于应收款项类投资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相应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该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于逾期的底层资产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应收款项投资，其对应的收益比照贷款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苏州银行一般类贷款会计核算办法（修订）》，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贷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况发生且这些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贷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包括被评定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当贷款发生减值后，应将已入账的表内应收利息和利息收入予以冲销。整体来看，本行对逾期应收款项类投资收益的计提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行对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产生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后续按照公允价值持续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照公允价值持续计量。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表 13-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247,788 | -284,387 | 37,123 |
| 税前利润 | 2,713,590 | 2,719,151 | 2,468,272 |
| 占比 | 9.13% | -10.46% | 1.50% |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表 13-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283,096 | -437,731 | -362,331 |
| 综合收益总额 | 2,609,513 | 1,706,431 | 1,622,740 |
| 占比 | 10.85% | -25.65% | -22.33% |

本行金融投资主要接受人民银行、银监会的监管，本行金融投资业务开展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信用风险管理的通知》、《关于规范商业银行代理销售业务的通知》、《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完善银行理财业务组织管理体系有关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通知》、《关于票据业务风险提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行采取了多种内控措施以保障本行相关业务的合规开展。具体内控措施如下：

第一，完善金融市场制度体系。本行建立了规章审核电子流程，相关金融投资业务规章制度的制订均需要通过内部合规审核流程。本行会定期梳理全行所有有效制度，根据监管政策、业务流程、行内管理要求等变化对制度进行评价。对本行新产品、新业务以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合规性审核，主动识别和评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合规风险；完善行内法规库建设，加强规章制度的宣贯。

第二，建立分层授权管理体系。本行在董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权限下，实施分层授权的管理体系，对超过金融市场总部权限的业务，由总行投委会审批，合理确定风险限额管理。每年本行对授权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形成评价报告报董事会。

第三，完善业务合同管理。本行建立合同审核电子流程，相关金融投资业务合同均需要通过法律事务岗审核。同时本行还外聘常年法律顾问对接金融市场业务的合同审核、法律咨询、法律培训等服务。对于固定格式合同，本行建立了格式合同库，定期梳理更新，确保合同条款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第四，以问责为戒尺，完善问责体系。本行不断完善问责体系建设，逐渐理顺总行与总部之间问责权限分工、架构流程运转及实际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同时，通过加大问责力度，对违规行为起到了警示、威慑、惩戒的作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金融投资业务开展合法合规，未受到重大处罚。

（5）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合并口径下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本行对联营企业（江苏盐城农商银行和连云港东方农商银行）的长期股权投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4.59 亿元、4.07 亿元和 3.76 亿元，占本行投资规模的比例分别为 0.47%、0.45%和 0.40%，占比较低。

（6）投资到期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投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01 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投资**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 合计 |
|---|---|---|---|---|---|---|
| **已逾期** | - | - | - | 562,938 | - | 562,938 |
| **1 个月内到期** | 30,029 | 3,450,401 | 350,064 | 2,161,355 | - | 10,453,170 |
| **1 至 3 个月到期** | 408,111 | 5,796,100 | 180,355 | 18,644,300 | - | 29,123,655 |
| **3 个月至 1 年到期** | 2,162,709 | 16,843,592 | 929,030 | 6,568,932 | - | 26,549,672 |
| **1 至 5 年到期** | 1,351,922 | 10,731,099 | 6,159,257 | 364,203 | - | 18,836,494 |
| **5 年后到期** | 51,250 | 4,171,787 | 7,090,876 | - | - | 11,313,913 |
| **无期限** | - | 8,924,186 | - | - | 459,121 | 551,775 |
| **合计** | **4,004,021** | **49,917,165** | **14,709,582** | **28,301,728** | **459,121** | **97,391,617** |

注：相关数据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7）投资集中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前十大债券余额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02 本行持有的前十大债券余额**

单位：千元

| 债券类别 | 面值 | 余额 |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 到期日 |
|---|---|---|---|---|---|
| 17 国开 10 | 400,000 | 387,768 | 4.04% | 2017.04.10 | 2027.04.10 |
| 14 附息国债 05 | 300,000 | 311,788 | 4.42% | 2017.04.10 | 2027.04.10 |
| 10 附息国债 24 | 300,000 | 302,940 | 3.28% | 2014.03.20 | 2024.03.20 |
| 18 农发 06 | 300,000 | 302,417 | 4.65% | 2010.08.05 | 2020.08.05 |
| 14 国开 29 | 250,000 | 257,485 | 4.22% | 2018.05.11 | 2028.05.11 |
| 10 附息国债 18 | 200,000 | 215,619 | 4.03% | 2014.11.20 | 2024.11.20 |
| 16 进出 10 | 230,000 | 214,710 | 3.18% | 2010.06.21 | 2040.06.21 |
| 14 苏元禾债 | 200,000 | 211,490 | 6.85% | 2016.09.05 | 2026.09.05 |
| 18 农发 01 | 200,000 | 209,115 | 4.98% | 2014.04.21 | 2021.04.21 |
| 18 农发 06 | 200,000 | 206,681 | 4.65% | 2018.01.12 | 2025.01.12 |
| **总计** | **2,580,000** | **2,620,013** | | | |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42.33 亿元、2.42 亿元和 14.67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647.28%，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降低 83.49%。报告期内，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规模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本行开展的债券自营交易均为短期持有债券，以赚取差价为目的，银行间资金面的宽松程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和债券市场价格波动对持仓量影响较大，同时本行也结合自身流动性等因素的考量实时调整债券持有头寸。

**6、本行资产的其他构成部分**

本行资产的其他构成部分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拆出资金和其他类型的资产等。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包括库存现金、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被要求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最低现金存款额，最低额依据本行吸收存款额及存款准备金率确定。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超过法定存款准备金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余额分别为 308.66 亿元、305.53 亿元和 288.27 亿元。本行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报告期内的波动主要由存款准备金率的调整与本行存款规模增加所致。

（2）存放同业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主要包括人民币计价和外币计价的金融机构间存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余额分别为 59.70 亿元、86.60 亿元和 140.76 亿元。2018 年末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余额与 2017 年末相比减少 31.06%，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余额与 2016 年末相比减少 38.48%，报告期内本行存放同业及款项逐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行结合银行间资金市场流动性情况、市场收益率情况、行内规模管理等因素进行金融市场业务策略调整，主动减少了线下存放同业业务。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是指本行按合同或协议规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到合同规定日期，再以规定价格返售给对方的合约。本行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为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开展的买入返售债券和买入返售票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款项余额分别为 127.89 亿元、164. 01 亿元和 71.59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降低 22.0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9.10%。报告期内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变化的原因是本行结合 MPA 要求，根据市场收益率、流动性风险管理需要以及资金充裕情况，主动调节票据和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配置。

（4）拆出资金

拆出资金主要为本行在货币市场进行的与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拆放款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出资金余额分别为 54.15 亿元、44.95 亿元和 38.19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拆出资金逐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银行间市场资金流动性，人行各项季末年末考核指标以及本行的规模和风险资本占用情况进行相应的业务调整，不断增加商业银行间线上拆借资产配置。

（5）其他类型的资产

本行其他类型的资产还包括贵金属、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应收款和其他资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上述类型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211.97 亿元、169.14 亿元和 107.70 亿元。总体来看，其他类型资产规模随着业务的不断开展稳定增长。

①贵金属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贵金属资产分别为 236.81 万元、279.79 万元和 471.57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5.37%，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0.67%，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黄金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和业务开展规划，相应减少贵金属库存。

②固定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固定资产分别为 31.49 亿元、32.11 亿元和 33.89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93%，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25%，报告期内波动较小。

③投资性房地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分别为 8,747 元、1.07 万元和 9.75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8.07%，账面价值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折旧导致。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8.66%，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持有资产的用途判断，对不再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不动产重分类至固定资产。

④在建工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24 亿元、0.17 亿元和 0.88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9.95%，主要是由于 2018 年苏州银行行史馆、苏州分行新综合楼项目投入建设导致；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0.42%、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本行结转总行信息科技部、分支机构营业网点装修至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无形资产。

⑤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 4.20 亿元、4.64 亿元和 3.86 亿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下降 9.33%,主要是由于摊销所致;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增长 20.13%，主要是由于 2017 年本行新增分行购置土地、科技类无形资产软件。

⑥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9.54 亿元、8.64 亿元和 5.1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0.43%，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68.71%。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所增长的主要原因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幅度较大的原因为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⑦长期待摊费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0.77 亿元、1.03 亿元和 1.04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25.33%，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79%，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度机构租赁的营业网点装修工程于 2018 年结转较多导致。

⑧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140.73 亿元、94.50 亿元和 43.14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8.92%，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19.0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不断增多所致。关于本行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的财务与经营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对其他事项的分析之（七）苏州金融租赁”。

⑨其他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其他资产分别为 24.98 亿元、28.02 亿元和 19.71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10.87%，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本行与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的票据诉讼中依法冻结的金融债券对外处置，冲销了本行应收票据挂账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42.16%，主要原因是本行 2017 年末待清算款项增加较多。

**7、本行资产结构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0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行 | |
|---|---|---|---|---|---|---|---|---|---|---|---|---|---|---|---|---|
| **资产：**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866 | 9.92% | 68,847 | 9.09% | 145,106 | 7.16% | 143,646 | 7.46% | 83,612 | 9.08% | 16,760 | 10.05% | 11,231 | 9.90% | 12,725 | 10.90% |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 | 1.92% | 13,314 | 1.72% | 15,090 | 0.74% | 24,101 | 1.25% | 34,920 | 3.79% | 1,762 | 1.06% | 751 | 0.66% | 3,257 | 2.79% |
| 贵金属 | 2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拆出资金 | 5,415 | 1.74% | 25,275 | 1.77% | 115,344 | 5.69% | 22,189 | 1.15% | 10,968 | 1.19% | 563 | 0.34% | 426 | 0.38% | 2,160 | 1.8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 | 1.36% | 10,636 | 0.81% | 17,874 | 0.88% | 15,062 | 0.78% | 18,910 | 2.05% | - | - | 1,030 | 0.91% | 305 | 0.26%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593 | 0.13% | 1,238 | 0.06% | 3,711 | 0.19% | 4,607 | 0.50% | - | - | - |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 | 4.11% | 13,275 | 1.78% | 36,369 | 1.79% | 8,486 | 0.44% | 28,492 | 3.09% | 123 | 0.07% | - | - | 6,181 | 5.29% |
| 应收利息 | - | - | 5,437 | 0.49% | 9,760 | 0.48% | 9,900 | 0.51% | 5,533 | 0.60% | 1,439 | 0.86% | 554 | 0.49% |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7,228 | 44.11% | 370,693 | 45.93% | 818,360 | 40.36% | 863,978 | 44.86% | 337,460 | 36.64% | 88,727 | 53.22% | 58,180 | 51.28% | 57,454 | 49.2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917 | 16.05% | 160,516 | 18.37% | 401,780 | 19.81% | 334,772 | 17.38% | 153,163 | 16.63% | 27,439 | 16.46% | 23,761 | 20.94% | 22,182 | 18.9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10 | 4.73% | 113,619 | 10.42% | 310,643 | 15.32% | 214,513 | 11.14% | 126,077 | 13.69% | 15,220 | 9.13% | 8,039 | 7.09% | 7,219 | 6.18%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2 | 9.10% | 82,075 | 7.42% | 128,765 | 6.35% | 233,467 | 12.12% | 110,485 | 12.00% | 11,669 | 7.00% | 6,656 | 5.87% | 1,408 | 1.21%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 | 0.15% | 729 | 0.33% | 402 | 0.02% | - | 0.00% | 1,063 | 0.12% | 266 | 0.16% | 994 | 0.88% | 917 | 0.78% |
| 固定资产 | 3,149 | 1.01% | 2,492 | 0.41% | 5,780 | 0.29% | 5,455 | 0.28% | 1,417 | 0.15% | 1,008 | 0.60% | 605 | 0.53% | 688 | 0.59% |
| 投资性房地产 | 0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建工程 | 24 | 0.01% | 234 | 0.11% | - | 0.00% | - | - | 65 | 0.01% | 247 | 0.00% | - | - | 624 | 0.53% |
| 无形资产 | 420 | 0.14% | 468 | 0.10% | 536 | 0.03% | 622 | 0.03% | 1,141 | 0.12% | 173 | 0.10% | 105 | 0.09% | 233 | 0.2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54 | 0.31% | 3,305 | 0.46% | 9,690 | 0.48% | 5,221 | 0.27% | 2,651 | 0.29% | 972 | 0.58% | 806 | 0.71% | 492 | 0.4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77 | 0.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14,073 | 4.52% | 18,834 | 0.33% | - | - | 37,668 | 1.96%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产 | 2,498 | 0.80% | 2,691 | 0.34% | 11,035 | 0.54% | 3,033 | 0.16% | 491 | 0.05% | 338 | 0.20% | 308 | 0.27% | 938 | 0.80% |
| **资产总计** | 311,086 | 100.00% | 878,597 | 100.00% | 2,027,772 | 100.00% | 1,925,823 | 100.00% | 921,056 | 100.00% | 166,704 | 100.00% | 113,446 | 100.00% | 116,782 | 100.00% |

## 表 13-10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行 | |
|---|---|---|---|---|---|---|---|---|---|---|---|---|---|---|---|---|
| **资产：**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553 | 10.75% | 63,816 | 9.49% | 136,064 | 7.53% | 135,439 | 7.65% | 73,825 | 8.86% | 15,633 | 10.72% | 10,199 | 9.89% | 11,734 | 12.32% |
| 存放同业款项 | 8,660 | 3.05% | 23,423 | 1.99% | 38,788 | 2.15% | 79,232 | 4.47% | 19,217 | 2.31% | 1,105 | 0.76% | 934 | 0.91% | 1,264 | 1.33% |
| 贵金属 | 3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拆出资金 | 4,495 | 1.58% | 18,783 | 1.58% | 97,178 | 5.38% | 3,859 | 0.22% | 8,401 | 1.01% | 1,184 | 0.81% | 1,088 | 1.05% | 990 | 1.0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42 | 0.09% | 4,806 | 0.59% | 11,554 | 0.64% | 8,428 | 0.48% | 7,138 | 0.86% | 425 | 0.29% | 1,202 | 1.17% | 86 | 0.09%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119 | 0.08% | 839 | 0.05% | 4,420 | 0.25% | 1,454 | 0.17% | - | - | - |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6,401 | 5.77% | 10,770 | 2.12% | 25,809 | 1.43% | 14,005 | 0.79% | 16,095 | 1.93% | 1,033 | 0.71% | 2,056 | 1.99% | 5,619 | 5.90% |
| 应收利息 | 1,359 | 0.48% | 3,918 | 0.54% | 7,680 | 0.42% | 9,889 | 0.56% | 3,831 | 0.46% | 1,091 | 0.75% | 495 | 0.48% | 522 | 0.55%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15,963 | 40.82% | 302,534 | 42.80% | 643,191 | 35.58% | 727,844 | 41.11% | 274,297 | 32.92% | 74,919 | 51.38% | 47,492 | 46.03% | 47,463 | 49.8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634 | 17.82% | 160,934 | 20.09% | 420,685 | 23.27% | 241,921 | 13.66% | 242,755 | 29.13% | 18,239 | 12.51% | 26,428 | 25.61% | 15,574 | 16.35%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1,394 | 4.01% | 94,324 | 9.19% | 264,263 | 14.62% | 199,503 | 11.27% | 78,527 | 9.42% | 13,067 | 8.96% | 2,759 | 2.67% | 7,822 | 8.21%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455 | 10.02% | 94,364 | 9.49% | 136,701 | 7.56% | 303,173 | 17.12% | 100,769 | 12.09% | 16,466 | 11.29% | 7,952 | 7.71% | 1,122 | 1.18% |
| 长期股权投资 | 407 | 0.14% | 568 | 0.35% | 395 | 0.02% | - | - | 1,024 | 0.12% | 230 | 0.16% | 909 | 0.88% | 847 | 0.8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 | 3,211 | 1.13% | 2,273 | 0.46% | 4,395 | 0.24% | 5,473 | 0.31% | 1,378 | 0.17% | 1,075 | 0.74% | 626 | 0.61% | 688 | 0.72% |
| 投资性房地产 | 0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建工程 | 17 | 0.01% | 154 | 0.14% | - | - | - | - | 71 | 0.01% | 256 | 0.18% | - | - | 599 | 0.63% |
| 无形资产 | 464 | 0.16% | 300 | 0.08% | 511 | 0.03% | 633 | 0.04% | 203 | 0.02% | 178 | 0.12% | 101 | 0.10% | 174 | 0.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64 | 0.30% | 2,912 | 0.46% | 7,783 | 0.43% | 4,391 | 0.25% | 3,381 | 0.41% | 730 | 0.50% | 734 | 0.71% | 451 | 0.47%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3 | 0.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9,450 | 3.33% | 4,968 | 0.28% | - | - | 29,810 | 1.68%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产 | 1,442 | 0.51% | 2,690 | 0.26% | 11,930 | 0.66% | 2,531 | 0.14% | 973 | 0.12% | 194 | 0.13% | 199 | 0.19% | 315 | 0.33% |
| **资产总计** | **284,118** | **100.00%** | **792,655** | **100.00%** | **1,807,767** | **100.00%** | **1,770,551** | **100.00%** | **833,339** | **100.00%** | **145,825** | **100.00%** | **103,174** | **100.00%** | **95,271** | **100.00%** |

## 表 13-10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行 | |
|---|---|---|---|---|---|---|---|---|---|---|---|---|---|---|---|---|
| **资产：**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8,827 | 11.07% | 62,871 | 10.44% | 137,037 | 7.81% | 135,122 | 8.45% | 68,902 | 9.56% | 14,240 | 10.96% | 9,074 | 10.06% | 12,851 | 15.80% |
| 存放同业款项 | 14,076 | 5.41% | 22,707 | 3.78% | 17,931 | 1.02% | 80,704 | 5.05% | 25,082 | 3.48% | 4,164 | 3.20% | 2,927 | 3.25% | 5,433 | 6.68% |
| 贵金属 | 5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拆出资金 | 3,819 | 1.47% | 19,598 | 1.86% | 97,739 | 5.57% | 5,544 | 0.35% | 10,123 | 1.41% | 2,520 | 1.94% | 1,118 | 1.24% | 541 | 0.6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467 | 0.56% | 4,073 | 0.38% | 7,145 | 0.41% | 4,681 | 0.29% | 7,951 | 1.10% | 442 | 0.34% | 147 | 0.16% | - | 0.0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544 | 0.13% | 1,362 | 0.08% | 2,075 | 0.13% | 1,196 | 0.17% | - | - | - |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159 | 2.75% | 12,643 | 1.20% | 19,257 | 1.10% | 10,000 | 0.63% | 21,216 | 2.94% | - | - | - | - | 100 | 0.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 |
|---|---|---|---|---|---|---|---|---|---|---|---|---|---|---|---|---|
| 应收利息 | 1,126 | 0.43% | 3,073 | 0.49% | 7,355 | 0.42% | 6,818 | 0.43% | 2,416 | 0.34% | 1,057 | 0.81% | 474 | 0.53% | 315 | 0.3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00,974 | 38.77% | 259,999 | 42.37% | 537,397 | 30.61% | 632,555 | 39.58% | 239,130 | 33.19% | 64,229 | 49.41% | 42,754 | 47.41% | 43,927 | 54.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2,936 | 16.49% | 176,225 | 21.10% | 432,146 | 24.62% | 356,736 | 22.32% | 220,245 | 30.57% | 16,069 | 12.36% | 23,300 | 25.84% | 8,851 | 10.88%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8,216 | 3.16% | 77,278 | 8.72% | 236,540 | 13.48% | 138,720 | 8.68% | 66,674 | 9.25% | 11,770 | 9.06% | 3,236 | 3.59% | 6,726 | 8.2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41,798 | 16.05% | 99,827 | 9.61% | 240,323 | 13.69% | 188,606 | 11.80% | 52,456 | 7.28% | 12,963 | 9.97% | 4,788 | 5.31% | - | 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 376 | 0.14% | 525 | 0.39% | 18 | 0.00% | - | - | 979 | 0.14% | 197 | 0.15% | 782 | 0.87% | 650 | 0.80% |
| 固定资产 | 3,389 | 1.30% | 2,379 | 0.60% | 4,449 | 0.25% | 5,538 | 0.35% | 1,465 | 0.20% | 1,308 | 1.01% | 414 | 0.46% | 1,098 | 1.35% |
| 投资性房地产 | 0.097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建工程 | 88 | 0.0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386 | 0.15% | 314 | 0.09% | 580 | 0.03% | 658 | 0.04% | 206 | 0.03% | 171 | 0.13% | 104 | 0.12% | 165 | 0.2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12 | 0.20% | 2,084 | 0.37% | 5,033 | 0.29% | 4,252 | 0.27% | 1,835 | 0.25% | 542 | 0.42% | 492 | 0.55% | 350 | 0.43%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4 | 0.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4,314 | 1.66% | 24,799 | 1.55% | - | - | 24,799 | 1.55%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产 | 845 | 0.32% | 2,386 | 0.35% | 11,057 | 0.63% | 1,485 | 0.09% | 548 | 0.08% | 313 | 0.24% | 568 | 0.63% | 342 | 0.42% |
| **资产总计** | **260,418** | **100%** | **729,266** | **100.00%** | **1,755,371** | **100.00%** | **1,598,292** | **100.00%** | **720,424** | **100.00%** | **129,982** | **100.00%** | **90,178** | **100.00%** | **81,348**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11%、40.82%和 38.77%。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45.93%、42.80%和 42.37%，本行与上海银行、江苏银行和杭州银行等城商行较为接近，低于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和苏州农商银行等农商银行的占比水平，主要由于城商行业务种类较多，资产结构更为丰富，除常规信贷业务外，资金业务发展较快；而农商行业务结构相对单一，以信贷业务为主，因此信贷资产占比较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三类投资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88%、31.85%和 35.70%。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三类投资合计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36.22%、38.77%和 39.43%，本行三类投资占总资产比重略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本行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主动减少了应收款项类投资。

### （二）主要负债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负债总额及主要构成如下表列示：

**表 13-106 本行负债总额及主要构成**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02,274 | 1.08% | 3,783,250 | 1.44% | 284,381 | 0.1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101 | 5.13% | 26,934,491 | 10.29% | 16,862,784 | 7.04% |
| 拆入资金 | 16,917,378 | 5.90% | 13,089,967 | 5.00% | 8,414,147 | 3.5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3,918 | 0.07% | 236,032 | 0.09% | 1,077 | 0.0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447 | 4.30% | 17,864,110 | 6.82% | 11,781,692 | 4.92% |
| 吸收存款 | 192,675,175 | 67.25% | 168,736,610 | 64.44% | 158,638,733 | 66.23% |
| 应付职工薪酬 | 641,383 | 0.22% | 525,424 | 0.20% | 537,597 | 0.22% |
| 应交税费 | 394,316 | 0.14% | 521,175 | 0.20% | 290,857 | 0.12% |
| 应付债券 | 38,520,609 | 13.45% | 24,530,755 | 9.37% | 37,400,287 | 15.62% |
| 递延收益 | 13,801 | 0.00% | 14,952 | 0.01% | 16,102 | 0.01% |
| 其他负债 | 7,035,032 | 2.46% | 5,601,709 | 2.14% | 5,285,083 | 2.21% |
| **负债总计** | **286,499,435** | **100.00%** | **261,838,475** | **100.00%** | **239,512,739**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资产”项目，将“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负债”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负债总额分别为 2,864.99 亿元、2,618.38 亿元和 2,395.1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9.42%，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9.32%。本行吸收存款占负债的比重最大。吸收存款是本行最主要的资金来源，吸收存款较快增长的态势，为本行整体业务发展提供了重要的资金保障。

**1、吸收存款**

（1）按产品和客户类型划分的存款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产品和客户类型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07 按产品和客户类型划分的存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公司存款** | | | | | | |
| 活期 | 55,960,903 | 29.04% | 54,218,910 | 32.13% | 50,476,834 | 31.82% |
| 定期 | 55,253,636 | 28.68% | 45,921,146 | 27.21% | 39,777,585 | 25.07% |
| **小计** | **111,214,539** | **57.72%** | **100,140,056** | **59.35%** | **90,254,419** | **56.89%** |
| **个人存款** | | | | | | |
| 活期 | 19,570,906 | 10.16% | 15,048,205 | 8.92% | 13,889,178 | 8.76% |
| 定期 | 52,970,721 | 27.49% | 45,010,818 | 26.68% | 40,517,642 | 25.54% |
| **小计** | **72,541,627** | **37.65%** | **60,059,023** | **35.59%** | **54,406,820** | **34.30%** |
| **保证金存款** | **8,797,852** | **4.57%** | **8,287,495** | **4.91%** | **13,793,654** | **8.70%** |
| **小计** | **8,797,852** | **4.57%** | **8,287,495** | **4.91%** | **13,793,654** | **8.70%** |
| **其他存款** | **121,157** | **0.06%** | **250,036** | **0.15%** | **183,840** | **0.12%** |
| **合计** | **192,675,175** | **100.00%** | **168,736,610** | **100.00%** | **158,638,733** | **100.00%** |

公司存款是本行吸收存款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保持稳定的比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公司存款分别占吸收存款总额的 57.72%、59.35%和 56.89%。报告期内，本行公司存款金额稳步增长，占比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因是：随着利率市场化进程推进，中国人民银行自 2012 年首次放开存款利率浮动空间以来，随后多次调整存款利率浮动空间，本行积极响应，顺势而为，采用同业差异化利率政策，提升业务竞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力，迅速扩大市场影响力，从而在报告期内推动本行公司存款规模的稳步增长。

个人存款是本行吸收存款的另一重要组成部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个人存款分别占吸收存款总额的 37.65%、35.59%和 34.30%。报告期内，本行个人存款金额增长较快，占比保持稳定，主要原因是：本行在 2015 年进行事业部改革，队伍专业化提升，网点的产能提升，建立特定的团队在相对困难的领域发展，依托于本地优势资源，通过代发工资、代收代付等业务优势作用推动个人存款的持续增长。

保证金存款主要为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其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证金存款分别占吸收存款总额的 4.57%、4.91%、8.70%。

（2）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存款分布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存款分布如下表列示：

**表 13-108 本行按地理地区划分的存款分布**

单位：千元

| 地区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苏州市 | 147,870,624 | 76.75% | 128,947,758 | 76.42% | 127,885,209 | 80.61% |
| 常州市 | 5,844,993 | 3.03% | 5,105,238 | 3.03% | 3,322,615 | 2.09% |
| 淮安市 | 7,069,085 | 3.67% | 5,690,229 | 3.37% | 4,957,790 | 3.13% |
| 盐城市 | 1,726,448 | 0.90% | 1,777,285 | 1.05% | 1,686,908 | 1.06% |
| 连云港市 | 1,721,390 | 0.89% | 1,136,468 | 0.67% | 974,561 | 0.61% |
| 宿迁市 | 10,467,291 | 5.43% | 10,389,569 | 6.16% | 9,469,592 | 5.97% |
| 南京市 | 4,254,498 | 2.21% | 4,194,706 | 2.49% | 3,558,186 | 2.24% |
| 南通市 | 6,357,114 | 3.30% | 4,876,501 | 2.89% | 3,107,858 | 1.96% |
| 无锡市 | 3,109,064 | 1.61% | 3,181,949 | 1.89% | 1,827,761 | 1.15% |
| 泰州市 | 2,589,785 | 1.35% | 2,597,207 | 1.54% | 1,848,254 | 1.17% |
| 扬州市 | 1,664,883 | 0.86% | 839,700 | 0.50% | - | - |
| **合计** | **192,675,175** | **100.00%** | **168,736,610** | **100.00%** | **158,638,733** | **100.00%** |

本行的存款全部来自江苏省内，主要集中在苏州市。随着本行在无锡、泰州、扬州等地设立的分支机构陆续开业，本行存款区域集中度有所下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存款分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存款分布如下表列示：

**表 13-109 本行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存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即期偿还 | | 1 个月以内 | | 3 个月以内 | | 3 个月至 1 年 | | 1 年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公司存款** | | | | | | | | | | | | | | |
| 活期 | 55,960,903 | 74.09% | - | - | - | - | - | - | - | - | - | - | 55,960,903 | 29.04% |
| 定期 | - | - | 7,718,965 | 65.29% | 10,344,270 | 60.42% | 20,283,035 | 62.02% | 16,907,366 | 30.47% | - | - | 55,253,636 | 28.68% |
| **个人存款** | | | | | | | | | | | | | | |
| 活期 | 19,570,906 | 25.91% | - | - | - | - | - | - | - | - | - | - | 19,570,906 | 10.16% |
| 定期 | - | - | 1,511,996 | 12.79% | 4,836,417 | 28.25% | 8,055,753 | 24.63% | 38,566,555 | 69.49% | - | - | 52,970,721 | 27.49% |
| **保证金存款** | - | - | 2,470,709 | 20.90% | 1,939,156 | 11.33% | 4,366,203 | 13.35% | 21,784 | 0.04% | - | - | 8,797,852 | 4.57% |
| **其他存款** | - | - | 121,157 | 1.02% | - | - | - | - | - | - | - | - | 121,157 | 0.06% |
| **合计** | **75,531,809** | **100.00%** | **11,822,826** | **100.00%** | **17,119,843** | **100.00%** | **32,704,991** | **100.00%** | **55,495,705** | **100.00%** | **-** | **-** | **192,675,175**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按货币划分的存款分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货币划分的存款分布如下表列示：

**表 13-110 本行按货币划分的存款分布**

单位：千元

| 项目 | 人民币 | | 美元折合人民币 | | 其他货币折合人民币 | | 合计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公司存款** | | | | | | | | |
| 活期 | 54,948,821 | 28.78% | 992,911 | 56.21% | 19,171 | 97.92% | 55,960,903 | 29.04% |
| 定期 | 54,511,512 | 28.56% | 742,124 | 42.02% | - | - | 55,253,636 | 28.68% |
| **个人存款** | | | | | | | | |
| 活期 | 19,570,819 | 10.25% | 81 | 0.00% | 6 | 0.03% | 19,570,906 | 10.16% |
| 定期 | 52,965,572 | 27.75% | 4,748 | 0.27% | 401 | 2.05% | 52,970,721 | 27.49% |
| **保证金存款** | **8,771,390** | **4.60%** | **26,462** | **1.50%** | **-** | **-** | **8,797,852** | **4.57%** |
| **应解汇款** | **76,127** | **0.04%** | **-** | **-** | **-** | **-** | **76,127** | **0.04%** |
| **其他存款** | **45,030** | **0.02%** | **-** | **-** | **-** | **-** | **45,030** | **0.02%** |
| **合计** | **190,889,271** | **100.00%** | **1,766,326** | **100.00%** | **19,578** | **100.00%** | **192,675,175** | **100.00%** |

注：外币存款按照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或经国家认可的套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本行的存款以人民币为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占吸收存款的比例为 99.07%。除此之外，本行存在少量外币存款，主要为美元，占吸收存款的比例为 0.93%。

**2、同业往来（负债项）**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同业往来（负债项）如下表列示：

**表 13-111 本行同业往来（负债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101 | 33.45% | 26,934,491 | 46.53% | 16,862,784 | 45.50% |
| 拆入资金 | 16,917,378 | 38.52% | 13,089,967 | 22.61% | 8,414,147 | 22.7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447 | 28.03% | 17,864,110 | 30.86% | 11,781,692 | 31.79% |
| **合计** | **43,912,926** | **100.00%** | **57,888,568** | **100.00%** | **37,058,622** | **100.00%** |

注：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主要为国债、央行票据和其他债券等，此处将其归为同业往来负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持有的同业往来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的此类负债为 439.13 亿元、578.89 亿元和 370.59 亿元，分别占本行同期负债总额的 15.32%、22.11%和 15.4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存放款项分别为 146.87 亿元、269.34 亿元和 168.63 亿元，占本行同业往来（负债项）比例分别为 33.45%、46.53%和 45.50%。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5.47%，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9.73%，其中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原因为 2018 年本行金融市场策略调整，线下同业存放业务减少，增加同业存单发行规模，同业资金多转投于收益率更高的拆借或投资市场；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市场情况和流动性管理的需要增加了同业存放资金。

拆入资金主要包括货币市场拆入款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 169.17 亿元、130.90 亿元、84.14 亿元，占本行同业往来（负债项）比例分别为 38.52%、22.61%和 22.70%，本行拆入资金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9.24%，主要是苏州金融租赁自身业务规模上升，带来资金需求上升，较上年末新拆入资金 40.16 亿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5.57%，主要是由于本行金融市场业务以资产负债管理为目的增加了低息外币拆入借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是指本行按回购协议卖出债券、票据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分别为 123.08 亿元、178.64 亿元和 117.82 亿元，占本行同业往来（负债项）比例分别为 28.03%、30.86%和 31.79%。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1.10%，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市场情况及资产负债管理需要，适时调整了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规模；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1.63%，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长较快的原因是本行为提高盈利能力加大金融市场投资，主动负债增长较快。

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规模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一定波动，主要反映出本行根据同业市场变化和本行流动性头寸的变化而调整流动性管理方式。此外，本行在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通过调整配置同业往来的资产项和负债项，可以一定程度上达到扩充短期运用资金来源、提高资产收益率以及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的目的。

**3、应付职工薪酬**

本行应付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为本行应付职工薪酬的主要组成部分，以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为主，还包括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离职后福利以企业年金为主，还包括基本养老金和失业保险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6.41 亿元、5.25 亿元、5.38 亿元。本行 2018 年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7 年增长 22.07%，主要原因是本行根据根据实际经营业绩与全年预算考核结果计提增加所致。

**4、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包括应交企业所得税、应交营业税及附加和应交其他税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交税费分别为 3.94 亿元、5.21 亿元和 2.91 亿元。其中，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24.34%，主要原因是本行应交企业所得税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36 亿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79.19%，主要原因是本行应交企业所得税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82 亿元。

**5、应付债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付债券分别为 385.21 亿元、245.31 亿元和 374.00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7.03%，主要是 2018 年债券市场活跃，苏州银行同业存单存续余额较上年末增加；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34.41%，主要是本行主动顺应监管要求及金融体系去杠杆，主动调整同业存单发行规模，同时本行 2014 年 9 月 30 日发行的 10 亿元 3 年期金融债券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到期。本行发行债券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七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二、重大合同及债权债务”之“（六）本行发行的债券和同业存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向中央银行借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向中央银行借款分别为 31.02 亿元、37.83 亿元和 2.84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18.00%，主要由于 2018 年本行常备借贷便利余额减少；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230.35%，主要由于本行出于短期流动性需要，通过央行常备借贷便利借入资金 30 亿元。

**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别为 20,391.80 万元、23,603.32 万元和 107.73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13.61%，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18.17 倍，主要原因是本行 2015 年之后以资产负债管理为目的而进行与汇率相关的衍生交易。

**8、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融资租赁保证金、长期应付款和继续涉入负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其他负债分别为 70.35 亿元、56.02 亿元和 52.85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5.59%，主要原因是本行吸收存款、其他主动负债规模增长导致本行应付利息增加，同时苏州金融租赁长期应付款金额较上年末增加较多；2017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5.99%，基本保持稳定。

**9、本行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1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负债：**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02 | 1.08% | 44,464 | 5.45% | 102,942 | 5.52% | 110,446 | 6.13% | 46,850 | 5.42% | 2,661 | 1.74% | 2,347 | 2.27% | 1,540 | 1.4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 | 5.13% | 95,902 | 11.75% | 368,968 | 19.77% | 150,911 | 8.38% | 50,273 | 5.82% | 1,244 | 0.81% | 2,350 | 2.27% | 1,666 | 1.55% |
| 拆入资金 | 16,917 | 5.90% | 24,366 | 2.99% | 68,336 | 3.66% | 30,304 | 1.68% | 45,100 | 5.22% | 79 | 0.05% | 2,247 | 2.17% | 129 | 0.1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4 | 0.07% | 29 | 0.00% | 7 | 0.00% | - | - | - | - | - | - | 168 | 0.16%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77 | 0.16% | 830 | 0.04% | 4,047 | 0.22% | 2,777 | 0.32% | 6 | 0.00% |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 | 4.30% | 22,483 | 2.76% | 61,151 | 3.28% | 39,561 | 2.20% | 11,051 | 1.28% | 7,526 | 4.91% | 9,312 | 9.00% | 6,298 | 5.87% |
| 吸收存款 | 192,675 | 67.25% | 490,659 | 60.14% | 1,042,490 | 55.87% | 1,093,328 | 60.70% | 532,783 | 61.67% | 113,101 | 73.84% | 79,504 | 76.86% | 82,748 | 77.15% |
| 应付职工薪酬 | 641 | 0.22% | 1,977 | 0.24% | 3,700 | 0.20% | 5,228 | 0.29% | 1,748 | 0.20% | 391 | 0.26% | 412 | 0.40% | 385 | 0.36% |
| 应交税费 | 394 | 0.14% | 1,360 | 0.17% | 4,293 | 0.23% | 2,395 | 0.13% | 743 | 0.09% | 427 | 0.28% | 181 | 0.17% | 121 | 0.11% |
| 应付债券 | 38,521 | 13.45% | 119,847 | 14.69% | 189,376 | 10.15% | 332,774 | 18.47% | 155,529 | 18.00% | 24,069 | 15.71% | 4,695 | 4.54% | 12,640 | 11.78% |
| 应付利息 | - | - | 8,886 | 1.09% | 17,383 | 0.93% | 23,253 | 1.29% | 8,127 | 0.94% | 2,779 | 1.81% | 1,776 | 1.72%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46 | 0.01% | - | - | - | - | - | - | 210 | 0.14% | 65 | 0.06% | - | - |
| 递延收益 | 14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负债 | 7,035 | 2.46% | 4,549 | 0.56% | 6,527 | 0.35% | 9,071 | 0.50% | 8,909 | 1.03% | 676 | 0.44% | 377 | 0.36% | 1,734 | 1.62% |
| **负债总计** | **286,499** | **100.00%** | **815,847** | **100.00%** | **1,866,004** | **100.00%** | **1,801,318** | **100.00%** | **863,891** | **100.00%** | **153,169** | **100.00%** | **103,436** | **100.00%** | **107,261**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1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负债：**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783 | 1.44% | 25,463 | 2.49% | 81,605 | 4.91% | 64,560 | 3.89% | - | - | 2,910 | 2.16% | 3,250 | 3.43% | 450 | 0.52%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6,934 | 10.29% | 108,335 | 7.97% | 328,654 | 19.79% | 228,062 | 13.76% | 90,663 | 11.60% | 441 | 0.33% | 2,174 | 2.29% | 17 | 0.02% |
| 拆入资金 | 13,090 | 5.00% | 18,828 | 1.55% | 51,801 | 3.12% | 28,240 | 1.70% | 32,569 | 4.17% | 130 | 0.10% | 200 | 0.21% | 26 | 0.0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36 | 0.09% | 30 | 0.03% | - | - | - | - | - | - | - | - | 179 | 0.19%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602 | 0.14% | 1,359 | 0.08% | 4,436 | 0.27% | 3,817 | 0.49% | - | - |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7,864 | 6.82% | 28,988 | 6.27% | 78,573 | 4.73% | 56,737 | 3.42% | 10,176 | 1.30% | 8,106 | 6.02% | 13,166 | 13.89% | 7,172 | 8.26% |
| 吸收存款 | 168,737 | 64.44% | 436,843 | 67.35% | 923,585 | 55.63% | 1,007,833 | 60.80% | 448,627 | 57.41% | 99,005 | 73.49% | 70,544 | 74.43% | 71,465 | 82.33% |
| 应付职工薪酬 | 525 | 0.20% | 1,671 | 0.27% | 2,979 | 0.18% | 4,551 | 0.27% | 1,548 | 0.20% | 293 | 0.22% | 342 | 0.36% | 315 | 0.36% |
| 应交税费 | 521 | 0.20% | 1,358 | 0.16% | 4,144 | 0.25% | 2,091 | 0.13% | 1,446 | 0.19% | 290 | 0.22% | 87 | 0.09% | 89 | 0.10% |
| 应付债券 | 24,531 | 9.37% | 98,396 | 11.60% | 168,148 | 10.13% | 232,342 | 14.02% | 160,815 | 20.58% | 20,357 | 15.11% | 2,877 | 3.04% | 5,834 | 6.72% |
| 应付利息 | 4,245 | 1.62% | 7,909 | 1.31% | 16,571 | 1.00% | 19,473 | 1.17% | 6,123 | 0.78% | 2,459 | 1.83% | 1,689 | 1.78% | 1,139 | 1.3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83 | 0.02% | 56 | 0.00% | - | - | 364 | 0.05% | 78 | 0.06% | 0 | 0.00% | - | - |
| 递延收益 | 15 | 0.01% | 7 | 0.01% | - | - | - | - | - | - | - | - | 44 | 0.05% | - | - |
| 其他负债 | 1,357 | 0.52% | 6,464 | 0.84% | 2,850 | 0.17% | 9,398 | 0.57% | 25,361 | 3.25% | 647 | 0.48% | 233 | 0.25% | 292 | 0.34% |
| **负债总计** | **261,838** | **100.00%** | **735,976** | **100.00%** | **1,660,326** | **100.00%** | **1,657,723** | **100.00%** | **781,508** | **100.00%** | **134,716** | **100.00%** | **94,784** | **100.00%** | **86,799**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14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对比

单位：百万元

| | 苏州银行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负债：**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84 | 0.12% | 30,065 | 2.17% | 110,590 | 6.75% | 38,030 | 2.51% | - | - | 1,303 | 1.09% | 260 | 0.31% | 143 | 0.2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6,863 | 7.04% | 112,406 | 9.32% | 282,016 | 17.20% | 318,611 | 21.04% | 64,460 | 9.45% | 8,116 | 6.79% | 712 | 0.86% | 519 | 0.71% |
| 拆入资金 | 8,414 | 3.51% | 20,589 | 1.41% | 49,371 | 3.01% | 28,683 | 1.89% | 24,199 | 3.55% | 280 | 0.23% | 411 | 0.50%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 0.00% | 268 | 0.15% | 308 | 0.02% | - | - | - | - | - | - | 227 | 0.27%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090 | 0.09% | 1,520 | 0.09% | 1,437 | 0.09% | 312 | 0.05% | - | - | -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1,782 | 4.92% | 34,914 | 8.34% | 91,352 | 5.57% | 59,039 | 3.90% | 29,784 | 4.37% | 10,885 | 9.10% | 12,653 | 15.29% | 5,770 | 7.85% |
| 吸收存款 | 158,639 | 66.23% | 390,708 | 70.78% | 849,073 | 51.80% | 907,412 | 59.93% | 368,307 | 54.01% | 88,810 | 74.29% | 65,257 | 78.88% | 65,388 | 89.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538 | 0.22% | 1,476 | 0.28% | 2,460 | 0.15% | 4,044 | 0.27% | 1,513 | 0.22% | 215 | 0.18% | 343 | 0.41% | 281 | 0.38% |
| 应交税费 | 291 | 0.12% | 969 | 0.15% | 2,103 | 0.13% | 2,579 | 0.17% | 681 | 0.10% | 294 | 0.25% | 94 | 0.11% | 65 | 0.09% |
| 应付债券 | 37,400 | 15.62% | 107,787 | 7.35% | 231,080 | 14.10% | 131,743 | 8.70% | 168,510 | 24.71% | 6,991 | 5.85% | 613 | 0.74% | - | - |
| 应付利息 | 3,035 | 1.27% | 6,867 | 1.38% | 15,849 | 0.97% | 15,423 | 1.02% | 5,283 | 0.77% | 2,280 | 1.91% | 1,392 | 1.68% | 976 | 1.3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100 | 0.02% | 40 | 0.00% | - | - | 299 | 0.04% | 56 | 0.05% | 6 | 0.01% | - | - |
| 递延收益 | 16 | 0.01% | 40 | 0.05% | - | - | - | - | - | - | - | - | 40 | 0.05% | - | - |
| 其他负债 | 2,250 | 0.94% | 5,060 | 0.45% | 3,390 | 0.21% | 7,083 | 0.47% | 18,514 | 2.72% | 322 | 0.27% | 721 | 0.87% | 329 | 0.45% |
| **负债总计** | **239,513** | **100.00%** | **685,142** | **100.00%** | **1,639,152** | **100.00%** | **1,514,085** | **100.00%** | **681,862** | **100.00%** | **119,551** | **100.00%** | **82,729** | **100.00%** | **73,470**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分别为 5.13%、10.29%和 7.04%，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1.75%、7.97%和 9.32%。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及三家同行业可比上市城商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是因为近年来我国金融市场日渐多元化，且包括本行在内的城商行主动负债管理能力日渐增强，有能力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及资产负债特点，在市场中灵活运用多种主动负债工具，互为补充，使筹资结构更加合理，因而在报告期内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进行了主动调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入资金占比分别为 5.90%、5.00%和 3.51%，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拆入资金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2.99%、1.55%和 1.41%，本行拆入资金占比高于平均水平，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拆入资金 2015 年以来上升较快，占比较同行业较高，主要由于本行持续加强同业关系维护，确保融资渠道和方式的多元化，通过线上拆借业务替代了部分线下同业存放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吸收存款占比分别为 67.25%、64.44%和 66.23%，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吸收存款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60.14%、67.35%和 70.78%，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吸收存款占比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且本行吸收存款占比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城商行，而明显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农商行，主要是因为本行重视主动负债管理，充分运用日渐完善的金融市场，不断追求主动负债渠道多元化，优化筹资结构，因而对本行而言，传统存款业务在吸收负债资金方面的重要性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农商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付债券占比分别为 13.45%、9.37%和 15.62%，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应付债券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4.69%、11.60%和 7.3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付债券占比低于江苏银行、杭州银行和常熟农商银行，高于上海银行、张家港农商行和苏州农商银行，总体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本行以存款作为负债主要来源，发行金融债券规模较小，且主动加强对发行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存单余额的管控和调节，避免对同业存单的过度依赖。

总体上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本行负债结构较为合理，不存在异常经营风险。

## 二、利润表重要项目分析

### （一）经营业绩概要分析

各报告期，本行经营业绩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15 本行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利息收入 | 14,841,745 | 13,509,380 | 11,589,560 |
| 利息支出 | -8,250,271 | -7,571,272 | -5,691,441 |
| **利息净收入** | **6,591,474** | **5,938,108** | **5,898,12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914,945 | 883,411 | 1,028,458 |
| 投资收益 | 134,096 | 161,609 | 19,06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47,788 | -284,387 | 37,123 |
| 汇兑收益 | -286,867 | 129,172 | -57,036 |
| 其他业务收入 | 88,030 | 32,757 | 84,266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9,967 | 6,988 | -2,717 |
| 其他收益 | 37,764 | 30,984 | - |
| **营业收入** | **7,737,198** | **6,898,642** | **7,007,278** |
| 税金及附加 | -95,638 | -67,646 | -221,236 |
| 业务及管理费 | -2,867,205 | -2,605,289 | -2,440,914 |
| 资产减值损失 | -2,050,361 | -1,480,088 | -1,871,787 |
| 其他业务成本 | -52,246 | -19,122 | -75,581 |
| **营业利润** | **2,671,748** | **2,726,497** | **2,397,760** |
| 营业外净收入/（支出） | 41,841 | -7,346 | 70,513 |
| **利润总额** | **2,713,590** | **2,719,151** | **2,468,272** |
| 所得税费用 | -399,151 | -568,963 | -480,839 |
| **净利润** | **2,314,438** | **2,150,188** | **1,987,43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41,964 | 2,109,800 | 1,949,534 |
| 少数股东损益 | 72,474 | 40,388 | 37,900 |

注：本行依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本行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本行在营业收入项下新增“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行项目及“其他收益”行项目。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 23.14 亿元、21.50 亿元和 19.87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 2018 年净利润同比增长 7.64%，主要是由于本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本行贷款及垫款规模增长，相关利息收入增加，同时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去年增长；此外，2018 年本行调整经营策略，积极开展具有税收优惠的业务，取得免税证券投资基金分红收入金额较 2017 年增加 4.68 亿元，导致本年较 2017 年所得税费用下降。2017 年净利润同比增长 8.19%，主要是由于本行信贷资产质量好转，拨备计提减少所致。

本行利息净收入、非利息净收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表 13-116 本行利息净收入、非利息净收入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 | 2018 年度 | | | | 2017 年度 | | | | 2016 年度 | | | |
|---|---|---|---|---|---|---|---|---|---|---|---|---|
| 项目 | 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非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非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非利息净收入 | 占比 |
| 上海银行 | 29,937 | 68.21% | 13,951 | 31.79% | 19,117 | 57.71% | 14,008 | 42.29% | 25,998 | 75.56% | 8,411 | 24.44% |
| 江苏银行 | 25,447 | 72.24% | 9,777 | 27.76% | 27,815 | 82.20% | 6,025 | 17.80% | 25,245 | 80.50% | 6,114 | 19.50% |
| 杭州银行 | 13,992 | 82.05% | 3,062 | 17.95% | 12,267 | 86.86% | 1,855 | 13.14% | 11,697 | 85.17% | 2,036 | 14.83% |
| 常熟农商银行 | 5,099 | 87.55% | 725 | 12.45% | 4,324 | 86.53% | 673 | 13.47% | 4,014 | 89.69% | 461 | 10.31%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2,720 | 90.91% | 272 | 9.09% | 2,125 | 88.03% | 289 | 11.97% | 1,981 | 81.53% | 449 | 18.47% |
| 苏州农商银行 | 2,684 | 85.21% | 466 | 14.79% | 2,525 | 92.63% | 201 | 7.37% | 2,143 | 92.95% | 163 | 7.05% |
| 平均值 | 13,313 | 73.87% | 4,709 | 26.13% | 11,362 | 82.33% | 3,842 | 17.67% | 11,846 | 84.23% | 2,939 | 15.77% |
| **苏州银行** | **6,591** | **85.19%** | **1,146** | **14.81%** | **5,938** | **86.07%** | **961** | **13.93%** | **5,898** | **84.14%** | **1,112** | **15.86%** |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行利息净收入占比分别为 85.19%、86.07%和 84.14%，非利息净收入占比分别为 14.81%、13.93%和 15.86%。2016 年度，本行利息净收入占比下降，非利息净收入占比上升，与大多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趋势一致，主要是因为鉴于利率市场化程度加深、净息差收窄、资产质量压力上升，包括本行在内的商业银行日益重视推动非利息净收入业务增长，持续深入推进业务结构调整和经营转型，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因而非利息净收入增长较快。2017 年度，本行利息净收入占比上升，非利息净收入占比下降，而大多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利息净收入占比进一步下降，主要是因为本行顺应监管要求，主动压降金融市场业务规模，导致投融资业务、代理及托管类业务收入下降。2018 年度，本行利息净收入占比下降，非利息净收入占比上升，与大多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趋势一致，主要因为本行大力发展中间业务，中间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5,224.62 万元、1,912.24 万元和 7,558.10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173.21%，主要系 2018 年本行代销贵金属业务规模扩大，相应成本增加，同时金融租赁子公司业务扩张经营租出机器设备折旧同比增加；2017 年较 2016 年下降 74.70%，主要原因是本行收缩了代销贵金属业务规模，相应结转成本减少。

**2、少数股东损益**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 7,247.45 万元、4,038.78 万元和 3,790.00 万元。本行少数股东损益 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79.45%，主要原因为本行子公司盈利情况良好，较 2017 年提高；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6.56%。

**（二）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本行利润的主要来源。本行利息净收入主要受本行生息资产收益率与计息负债成本率，以及这些资产和负债的平均余额的影响。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在很大程度上受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和利率政策的影响，同时也受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及江苏地区经济状况的影响。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利息净收入分别为 65.91 亿元、59.38 亿元和 58.98 亿元。2018 年利息净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1.00%，2017 年利息净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0.68%。

各报告期内，本行资产与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和负债的平均成本率情况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17 本行资产与负债平均余额、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或成本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 2017 年 | | | 2016 年 | | |
|---|---|---|---|---|---|---|---|---|---|
| 生息资产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收入 | 平均收益率 [2]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收入 | 平均收益率 [2]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收入 | 平均收益率 [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4,002,393 | 7,320,906 | 5.46% | 116,014,608 | 6,279,158 | 5.41% | 101,714,805 | 5,820,302 | 5.72%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843,997 | 408,264 | 1.47% | 28,671,738 | 421,413 | 1.47% | 27,822,201 | 405,232 | 1.46% |
| 存放同业款项 | 8,512,425 | 288,874 | 3.39% | 11,426,555 | 387,152 | 3.39% | 15,861,935 | 449,284 | 2.83% |
| 拆出资金 | 5,697,155 | 286,312 | 5.03% | 4,887,949 | 195,903 | 4.01% | 8,323,491 | 295,947 | 3.5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8,426,135 | 323,244 | 3.84% | 11,627,105 | 420,190 | 3.61% | 7,391,119 | 191,258 | 2.5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382,643 | 235,942 | 4.38% | 4,057,474 | 179,598 | 4.43% | 2,614,725 | 83,899 | 3.2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8,858,405 | 2,786,280 | 5.70% | 60,971,658 | 2,610,010 | 4.28% | 26,204,753 | 1,101,845 | 4.2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180,960 | 509,129 | 3.86% | 10,946,922 | 378,224 | 3.46% | 7,815,934 | 258,137 | 3.30%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47,403,005 | 1,856,921 | 3.92% | 38,397,734 | 2,165,332 | 5.64% | 61,323,609 | 2,838,217 | 4.63%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13,110,046 | 825,873 | 6.30% | 8,037,579 | 472,400 | 5.88% | 2,512,842 | 145,439 | 5.79% |
| **总生息资产** | **312,417,164** | **14,841,745** | **4.75%** | **295,039,322** | **13,509,380** | **4.58%** | **261,585,413** | **11,589,560** | **4.43%** |

注 1：合并口径日平均余额，未经审计。

注 2：按利息收入除以平均余额计算。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 2017 年 | | | 2016 年 | | |
|---|---|---|---|---|---|---|---|---|---|
| 计息负债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支出 | 平均成本率 [2]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支出 | 平均成本率 [2] | 平均余额 [1] | 利息支出 | 平均成本率 [2] |
| 吸收存款 | 186,560,626 | 4,191,832 | 2.25% | 166,476,093 | 3,534,895 | 2.12% | 159,623,146 | 2,959,772 | 1.85% |
| 同业存放款项 | 26,017,152 | 1,098,200 | 4.22% | 33,225,173 | 1,417,272 | 4.27% | 29,622,069 | 1,316,038 | 4.44% |
| 拆入资金 | 21,198,371 | 851,319 | 4.02% | 14,547,597 | 456,203 | 3.14% | 6,455,290 | 118,849 | 1.8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7,511,474 | 495,185 | 2.83% | 22,251,369 | 639,072 | 2.87% | 18,415,399 | 386,341 | 2.10% |
| 应付债券 | 33,990,977 | 1,600,589 | 4.71% | 35,849,410 | 1,523,831 | 4.25% | 25,013,106 | 910,441 | 3.64% |
| 长期应付款 | 284，624 | 13,146 | 4.62% | - | - | - | - | - | - |
| **总计息负债** | **285,563,224** | **8,250,271** | **2.89%** | **272,349,642** | **7,571,272** | **2.78%** | **239,129,010** | **5,691,441** | **2.3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 | | 2017 年 | | | 2016 年 | | |
|---|---|---|---|---|---|---|---|---|---|
| **利息净收入** | **-** | **6,591,474** | **-** | **-** | **5,938,108** | **-** | **-** | **5,898,119** | **-** |
| **净利差** [3] | **-** | **-** | **1.86%** | **-** | **-** | **1.80%** | **-** | **-** | **2.05%** |
| **净利息收益率** [4] | **-** | **-** | **2.11%** | **-** | **-** | **2.01%** | **-** | **-** | **2.25%** |

注 1：合并口径日平均余额，未经审计。

注 2：按利息支出除以平均余额计算。

注 3：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注 4：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本行利息净收入受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规模和净利息收益率的影响。2018 年利息净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1.00%，主要是由于本行资产规模增长导致；2017 年利息净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0.68%，主要是由于本行资产规模增长以及净利息收益率收窄放缓导致。本行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规模和利率变动而引起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18 本行利息收入/支出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与 2017 年比较 | | | 2017 年与 2016 年的比较 | | |
|---|---|---|---|---|---|---|
| | 增加/(减少)原因 | | 净增加/减少 [3] | 增加/（减少）原因 | | 净增加/减少 [3] |
| | 规模 [1] | 利率 [2] | | 规模 [1] | 利率 [2] | |
| **生息资产** | | | | |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73,568 | 68,180 | 1,041,748 | 12,374 | 3,808 | 16,181 |
| 存放同业款项 | -12,166 | -983 | -13,149 | -125,631 | 63,499 | -62,132 |
| 拆出资金 | -98,736 | 458 | -98,278 | -122,153 | 22,109 | -100,04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2,432 | 57,977 | 90,409 | 46,294 | 49,405 | 95,699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5,679 | 18,734 | -96,946 | 109,613 | 119,318 | 228,93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58,657 | -2,313 | 56,344 | 818,260 | -359,405 | 458,85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18,531 | 694,801 | 176,270 | 1,461,862 | 46,303 | 1,508,165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 | 77,188 | 53,718 | 130,905 | 103,407 | 16,680 | 120,08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07,827 | -816,238 | -308,411 | -1,061,069 | 388,185 | -672,88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298,129 | 55,344 | 353,473 | 319,762 | 7,199 | 326,961 |
| **利息收入变动** | **1,202,688** | **129,677** | **1,332,365** | **1,562,720** | **357,100** | **1,919,820** |
| **计息负债**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07,469 | -11,602 | -319,072 | 160,077 | -58,844 | 101,234 |
| 拆入资金 | 208,564 | 186,553 | 395,116 | 148,988 | 188,365 | 337,35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36,132 | -7,755 | -143,887 | 80,476 | 172,255 | 252,731 |
| 吸收存款 | 426,468 | 230,469 | 656,937 | 127,069 | 448,054 | 575,123 |
| 应付债券 | -78,995 | 155,753 | 76,758 | 394,426 | 218,964 | 613,390 |
| 长期应付款 | 0 | 13,146 | 13,146 | - | - | - |
| **利息支出变动** | **112,434** | **566,564** | **678,999** | **911,036** | **968,795** | **1,879,831** |
| **利息净收入变动** | **1,090,253** | **-436,887** | **653,366** | **651,683** | **-611,695** | **39,989** |

注 1：指当期平均余额扣除前期平均余额乘以前期平均收益率（平均成本率）。

注 2：指当期平均收益率（平均成本率）扣除前期平均收益率（平均成本率）乘以当期平均余额。

注 3：指当期利息收入或支出扣除前期利息收入或支出。

本行与可比同业上市公司的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的情况如下所示：

**表 13-119 本行与可比同业上市公司的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对比情况**

| 项目 | 净利息收益率 | | | 净利差 | | |
|---|---|---|---|---|---|---|
|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上海银行 [1] | 1.76% | 1.25% | 1.73% | 1.81% | 1.38% | 1.74% |
| 江苏银行 | 1.59% | 1.58% | 1.70% | 1.37% | 1.44% | 1.56% |
| 杭州银行 | 1.71% | 1.65% | 1.98% | 1.66% | 1.61% | 1.83% |
| 常熟农商银行 [2] | 3.00% | 2.91% | 3.22% | 2.89% | 2.76% | 3.04%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2.67% | 2.33% | 2.24% | 2.44% | 2.12% | 2.04% |
| 苏州农商银行 [3] | - | - | - | - | - | - |
| 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 | 2.15% | 1.94% | 2.17% | 2.03% | 1.86% | 2.04% |
| 可比同业上市银行范围 | 1.59%~3.00% | 1.25%~2.91% | 1.70%~3.22% | 1.37%~2.89% | 1.38%~2.76% | 1.56%~3.04% |
| **苏州银行** | **2.11%** | **2.01%** | **2.25%** | **1.86%** | **1.80%** | **2.05%** |

注 1：根据上海银行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在其资产负债结构变动下，资产收益的免税因素和核算因素导致报告期内不同年度数据不完全可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2：常熟农商银行数据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注 3：苏州农商银行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未披露该数据。

报告期内，受投资回报率下降、存款利率上限完全放开和基准利率下调等因素的影响，可比同业上市公司平均净利息收益率和平均净利差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2017 年及 2016 年，本行的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均有所下降，一方面是因为随着存款利率上限完全放开和利率市场化程度日益加深，本行批发存款客户的利率议价能力提高，带动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下降；另一方面是因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开始全面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导致本行相应涉税利息收入由于价税分离而减少，带动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下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收入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13-120 本行利息收入结构**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7,320,906 | 49.33% | 6,279,158 | 46.48% | 5,820,302 | 50.22%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08,264 | 2.75% | 421,413 | 3.12% | 405,232 | 3.50% |
| 存放同业款项 | 288,874 | 1.95% | 387,152 | 2.87% | 449,284 | 3.88% |
| 拆出资金 | 286,312 | 1.93% | 195,903 | 1.45% | 295,947 | 2.5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23,244 | 2.18% | 420,190 | 3.11% | 191,258 | 1.6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35,942 | 1.59% | 179,598 | 1.33% | 83,899 | 0.7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86,280 | 18.77% | 2,610,010 | 19.32% | 1,101,845 | 9.51%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509,129 | 3.43% | 378,224 | 2.80% | 258,137 | 2.23%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856,921 | 12.51% | 2,165,332 | 16.03% | 2,838,217 | 24.49%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825,873 | 5.56% | 472,400 | 3.50% | 145,439 | 1.25% |
| **合计** | **14,841,745** | **100.00%** | **13,509,380** | **100.00%** | **11,589,560** | **100.00%** |

本行 2018 年利息收入为 148.42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9.86%；2017 年利息收入为 135.09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16.57%；2016 年利息收入为 115.90 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收入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主要是因为本行信贷规模、投资规模及应收融资租赁款持续增长所致，其中：（1）信贷规模持续增长主要因为：一是本行建立与小微企业特点相匹配的调查制度，推出“苏式微贷”无抵押信贷系列产品；持续关注中小科创企业融资需求，与省内各市科技局合作开展的“科贷通”创新服务模式，以科技企业信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作为贷款保障资金覆盖；搭建银企政在线“撮合”平台——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发行“信保贷”等立足于解决中小科创型企业“轻资产、融资难”问题的产品等；本行依托上述创新业务模式和信贷产品，有效加大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推动公司贷款规模稳步上升。二是本行基于客户征信信息、五险一金历史缴存信息等大数据分析，上线个人网络信用消费贷款“米粒贷”产品；与知名电商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开发基于电商平台的“淘宝贷”信用贷款；推出以住房抵押为担保，循环支用个人消费贷款的“房抵消费贷”产品等；本行坚持“大零售”发展思路，发挥立足苏州本土的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缘、地缘优势，有力确保个人贷款规模逐年上升。三是本行作为一家深耕于江苏省的城商行，积极参与省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贷款 2018 年增长较快。（2）投资规模增长主要是由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随着负债规模的增加逐步提高。（3）应收融资租赁款持续增长主要由于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 2015 年末成立后，融资租赁业务逐步开展。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利息收入中发放贷款及垫款占比分别为 49.33%、46.48%和 50.22%。截至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利息收入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三类投资的利息收入占比分别为 34.72%、38.15%和 36.23%。报告期内，发放贷款及垫款和三类投资的利息收入占比相对稳定。

（1）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是本行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73.21 亿元、62.79 亿元、58.20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49.33%、46.48%和 50.22%。2018 年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16.59%，2017 年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7.88%，主要是由于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规模扩大所致，本行 2018 年末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较 2017 年末增长 18.35%，2017 年末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14.98%。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利息收入。法定存款准备金即按规定本行须在中国人民银行存放的最低现金存款，按客户总存款的一定百分比计算。超额存款准备金为在中国人民银行的存款超过法定存款准备金的部分，作为结算之用。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分别 4.08 亿元、4.21 亿元和 4.05 为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2.75%、3.12%和 3.50%。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3.12%，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3.99%，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3）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分别为 2.89 亿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87 亿元和 4.49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1.95%、2.87%和 3.88%。

本行 2018 年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25.38%，主要由于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平均余额从 2017 年的 114.27 亿元减少到 85.12 亿元；2017 年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13.83%，主要由于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平均余额从 2016 年的 158.62 亿元减少到 2017 年的 114.27 亿元。

（4）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分别为 2.86 亿元、1.96 亿元和 2.96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1.93%、1.45%和 2.55%。

本行 2018 年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46.15%，主要由于本行拆出资金平均余额从 2017 年的 48.88 亿元增加到 2018 年的 56.97 亿元，增幅达到 16.56%，拆出资金的平均收益率也从 2017 年的 4.01%增长至 2018 年的 5.03%；2017 年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33.80%，主要由于本行拆出资金平均余额从 2016 年的 83.23 亿元减少到 2017 年的 48.88 亿元，降幅达到 41.28%。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分别为 3.23 亿元、4.20 亿元和 1.91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2.18%、3.11%和 1.65%。

本行 2018 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23.07%，主要是由于虽然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平均收益率存在一定幅度上升，但是平均余额由 2017 年的 116.27 亿元减少至 2018 年的 84.26 亿元，降幅达 27.53%，导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同比减少；2017 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119.70%，主要由于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平均余额从 2016 年的 73.91 亿元大幅上升至 2017 年的 116.27 亿元，增幅达到 57.31%，同时由于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平均收益率亦明显上涨。

（6）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分别为 2.36 亿元、1.80 亿元和 0.84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1.59%、1.33%和 0.72%。

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2018 年较去年同期增长 0.56 亿元，增长 31.37%，主要原因是虽然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平均收益率由 4.43%小幅下降至 4.38%，但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平均余额由 2017 年的 40.57 亿元增长至 201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的 53.83 亿元，增幅达 32.66%；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由 2016 年的 0.84 亿元增加至 2017 年的 1.8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平均收益率由 2016 年的 3.21%增长至 2017 年的 4.43%，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平均余额也较 2016 年增长 55.18%。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分别为 27.86 亿元、26.10 亿元和 11.02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18.77%、19.32%和 9.51%。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近年来一直稳步增长，其中，2018 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75%；2017 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较 2016 年上涨 136.88%，主要是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平均余额较 2016 年大幅增加 132.67%。

（8）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分别为 5.09 亿元、3.78 亿元和 2.58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3.43%、2.80%和 2.23%。

其中，2018 年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34.61%，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由于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平均余额 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20.41%，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平均收益率亦由 3.46%增长至 3.86%；2017 年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46.52%，主要是由于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平均余额 2017 年同比增长 40.06%。

（9）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分别为 18.57 亿元、21.65 亿元和 28.38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12.51%、16.03%和 24.49%。

2018 年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较 2017 年减少 14.24%，主要原因为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平均收益率由 5.64%下降至 3.92%；2017 年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较 2016 年减少 23.71%，主要原因是本行主动顺应监管要求及金融体系去杠杆，主动减少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平均余额由 2016 年的 613.24 亿元减少至 2017 年的 383.98 亿元，降幅达到 37.39%。

（10）应收融资租赁款利息收入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应收融资租赁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8.26 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元、4.72 亿元和 1.45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5.56%、3.50%和 1.25%。

本行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利息收入在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行自 2015 年末成立苏州金融租赁以来，金融租赁业务成长，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平均余额由 2016 年的 25.13 亿元增加至 2018 年的 131.10 亿元，同时平均收益率也由 2016 年的 5.79%增加至 2018 年的 6.30%。

（11）证券/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证券/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证券/债券投资利息收入分别为 53.88 亿元、53.33 亿元和 42.82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收入的 36.30%、39.48%和 36.95%，2018 年本行证券/债券投资利息收入较 2017 年增长了 1.03%；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了 24.55%，主要原因为本行证券/债券投资平均收益率由 2016 年的 4.37%增加至 2017 年的 4.66%，上升 0.29%。证券/债券平均余额有所增加，同比增长 16.76%。

**2、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利息支出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13-121 本行利息支出结构**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吸收存款 | 4,191,833 | 50.81% | 3,534,895 | 46.69% | 2,959,772 | 52.00% |
| 同业存放款项 | 1,098,200 | 13.31% | 1,417,272 | 18.72% | 1,316,038 | 23.12% |
| 拆入资金 | 851,319 | 10.32% | 456,203 | 6.03% | 118,849 | 2.0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495,185 | 6.00% | 639,072 | 8.44% | 386,341 | 6.79% |
| 应付债券 | 1,600,589 | 19.40% | 1,523,831 | 20.13% | 910,441 | 16.00% |
| 长期应付款 | 13,146 | 0.16% | - | - | - | - |
| **合计** | **8,250,271** | **100.00%** | **7,571,272** | **100.00%** | **5,691,441** | **100.00%** |

2018 年本行利息支出为 82.50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8.97%；2017 年本行利息支出为 75.71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33.03%；2016 年本行利息支出为 56.91 亿元。

（1）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是本行利息支出的最大组成部分。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分别为 41.92 亿元、35.35 亿元和 29.60 亿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分别占总利息支出的 50.81%、46.69%、52.00%。本行 2018 年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18.58%，主要由于本行吸收存款规模、成本上涨，本行吸收存款平均余额由 2017 年的 1,664.76 亿元增加至 2018 年的 1,865.61 亿元，吸收存款的平均成本由 2017 年的 2.12%上升至 2018 年的 2.25%；本行 2017 年吸收存款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19.43%，主要是由于本行吸收存款规模、成本上涨，本行吸收存款平均余额由 2016 年的 1,596.23 亿元增加至 2017 年的 1,664.76 亿元，吸收存款的平均成本由 2016 年的 1.85%上升至 2017 年的 2.12%。

（2）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分别为 10.98 亿元、14.17 亿元和 13.16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支出的 13.31%、18.72%和 23.12%。本行 2018 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较 2017 年减少 22.51%，主要是由于本行同业存放款项的平均余额由 2017 年的 332.25 亿元减少至 2018 年的 260.17 亿元，同时本行同业存放款项的平均成本率由 4.27%减少至 4.22%；本行 2017 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7.69%，主要是由于本行同业存放款项的平均余额由 2016 年的 296.22 亿元增加至 2017 年的 332.25 亿元，增长 12.16%，同时本行同业存放款项的平均成本率由 2016 年的 4.44%下滑到 2017 年 4.27%，部分抵消了同业存放款项平均规模增长带来的利息支出增长影响。

（3）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拆入资金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8.51 亿元、4.56 亿元和 1.19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支出的 10.32%、6.03%和 2.09%。本行拆入资金持续大幅增长，2018 年、2017 年拆入资金利息支出较去年分别增长 86.61%、283.85%，主要是由于本行拆入资金的平均余额从 2016 年的 64.55 亿元上升至 2018 年的 211.98 亿元，同时平均成本率由 2016 年的 1.84%上升至 2018 年的 4.02%。

（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分别为 4.95 亿元、6.39 亿元和 3.86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支出的 6.00%、8.44%和 6.79%。

本行 2018 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22.52%，主要是由于本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平均余额从 2017 年的 222.51 亿元减少至 2018 年的 175.11 亿元，平均成本率由 2017 年的 2.87%减少至 2018 年的 2.83%；本行 2017 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65.42%，主要是由于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平均余额从 2016 年的 184.15 亿元增加至 2017 年的 222.51 亿元，平均成本率由 2016 年的 2.10%上升至 2017 年的 2.87%。

（5）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分别为 16.01 亿元、15.24 亿元和 9.10 亿元，分别占总利息支出的 19.40%、20.13%、16.00%。

本行 2018 年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同比增长 5.04%；2017 年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同比增长 67.37%，主要原因是本行应付债券平均余额 2017 年同比增长 43.32%，平均成本率也由 2016 年的 3.64%上升至 2017 年的 4.25%。

（6）长期应付款利息支出

本行 2018 年长期应付款利息支出为 1,314.59 万元，主要为本行控股子公司苏州金融租赁融入资金的利息支出。

**3、利息净收入**

本行 2018 年利息净收入为 65.91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11.00%；2017 年的利息净收入为 59.38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0.68%；本行 2016 年的利息净收入为 58.98 亿元。

**4、净利差与净利息收益率**

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净利差分别为 1.86%、1.80%和 2.05%，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净利息收益率为 2.11%、2.01%和 2.25%。2018 年对比 2017 年，本行净利息收益率由 2.01%小幅上升至 2.11%，上升了 0.10 个百分点，其原因是本行 2018 年发放贷款及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融资租赁款平均收益率较 2017 年出现一定幅度增长，导致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由 2017 年的 4.58%上升至 2018 年的 4.75%，而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由 2017 年的 2.78%上升至 2018 年的 2.89%，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上升幅度略高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的上升幅度；2017 年对比 2016 年，净利息收益率由 2.25%下降至 2.01%，下降了 0.24 个百分点，其原因是本行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由 2016 年的 4.43%小幅上升至 4.58%，而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由 2016 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 2.38%上升至 2.78%，上升幅度高于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的上升幅度。

（1）本行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的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的情况

**表 13-122 本行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的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的情况**

| 项目 | 净利息收益率 | | | 净利差 | | |
|---|---|---|---|---|---|---|
|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上海银行 | 1.76% | 1.25% | 1.73% | 1.81% | 1.38% | 1.72% |
| 江苏银行 | 1.59% | 1.58% | 1.70% | 1.37% | 1.44% | 1.56% |
| 杭州银行 | 1.71% | 1.65% | 1.98% | 1.66% | 1.61% | 1.83% |
| 常熟农商银行 [1] | 3.00% | 2.91% | 3.22% | 2.89% | 2.76% | 3.04%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2.67% | 2.33% | 2.24% | 2.44% | 2.12% | 2.04% |
| 苏州农商银行 [2] | - | - | - | - | - | - |
| 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 | 2.15% | 1.94% | 2.17% | 2.03% | 1.86% | 2.04% |
| 苏州银行 | 2.11% | 2.01% | 2.25% | 1.86% | 1.80% | 2.05% |
| 可比同业上市银行范围 | 1.59%<br>~3.00% | 1.25%<br>~2.91% | 1.70%<br>~3.22% | 1.37%<br>~2.89% | 1.38%<br>~2.76% | 1.56%<br>~3.04% |

注 1：常熟农商银行数据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注 2：苏州农商银行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未披露该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对比生息资产

**表 13-123 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对比生息资产**

单位：百万，%

| | 苏州银行 | | | 上海银行 | | | 江苏银行 | | | 杭州银行 | | |
|---|---|---|---|---|---|---|---|---|---|---|---|---|
|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 **2018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312,417 | 100% | 4.75 | 1,704,182 | 100% | 4.45 | 1,818,239 | 100% | 4.50 | 818,664 | 100% | 4.46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22,636 | 7% | 3.97 | 148,841 | 9% | 4.27 | 98,031 | 5% | 3.59 | 78,473 | 10% | 3.35 |
| 证券/债券投资 | 114,825 | 37% | 4.69 | 621,407 | 36% | 4.16 | 725,669 | 40% | 4.50 | 355,162 | 43% | 4.66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844 | 9% | 1.47 | 138,626 | 8% | 1.48 | 141,300 | 8% | 1.55 | 65,385 | 8% | 1.46 |
| 贷款及垫款 | 134,002 | 43% | 5.46 | 756,216 | 44% | 5.28 | 853,239 | 47% | 5.08 | 319,645 | 39% | 5.13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13,110 | 4% | 6.30 | - | - | - | - | - | - | - | - | - |
| **2017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295,039 | 100% | 4.58 | 1,531,720 | 100% | 3.92 | 1,756,369 | 100% | 4.32 | 741,486 | 100% | 4.22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27,942 | 9% | 3.59 | 155,853 | 10% | 3.29 | 148,655 | 8% | 3.80 | 73,775 | 10% | 3.79 |
| 证券/债券投资 | 114,374 | 39% | 4.66 | 648,792 | 42% | 4.05 | 754,209 | 43% | 4.40 | 337,904 | 46% | 4.36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8,672 | 10% | 1.47 | 135,851 | 9% | 1.49 | 130,060 | 7% | 1.53 | 56,858 | 8% | 1.50 |
| 贷款及垫款 | 116,015 | 39% | 5.41 | 591,224 | 39% | 4.49 | 723,445 | 41% | 4.85 | 272,950 | 37% | 4.74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8,038 | 3% | 5.88 | - | - | - | - | - | - | - | - | - |
| **2016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261,585 | 100% | 4.43 | 1,506,940 | 100% | 4.02 | 1,488,071 | 100% | 4.03 | 591,647 | 100% | 4.17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31,577 | 12% | 2.97 | 149,794 | 10% | 2.91 | 144,283 | 10% | 3.08 | 64,962 | 11% | 3.29 |
| 证券/债券投资 | 97,959 | 37% | 4.37 | 674,450 | 45% | 4.46 | 616,843 | 41% | 3.88 | 243,213 | 41% | 4.12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822 | 11% | 1.46 | 139,003 | 9% | 1.48 | 123,791 | 8% | 1.53 | 50,234 | 8% | 1.5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贷款及垫款 | 101,715 | 39% | 5.72 | 543,693 | 36% | 4.44 | 603,154 | 41% | 4.93 | 233,237 | 39% | 5.04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2,513 | 1% | 5.79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百万，%

| | 苏州银行 | | | 常熟农商银行[1] |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收益率 |
| **2018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312,417 | 100% | 4.75 | 139,890 | 100% | 5.36 | 101,992 | 100% | 4.62 | 393,217 | 100% | 3.02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22,636 | 7% | 3.97 | 22,015 | 16% | 4.68 | 1,044 | 1% | 3.22 | 40,625 | 10% | 3.11 |
| 证券/债券投资 | 114,825 | 37% | 4.69 | 32,555 | 23% | 4.22 | 35,769 | 35% | 3.65 | 192,187 | 49% | 2.99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844 | 9% | 1.47 | 12,982 | 9% | 1.56 | 11,362 | 11% | 1.57 | 102,010 | 26% | 1.53 |
| 贷款及垫款 | 134,002 | 43% | 5.46 | 72,338 | 52% | 6.76 | 53,817 | 53% | 5.93 | 58,395 | 15% | 5.63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13,110 | 4% | 6.3 | - | - | - | - | - | - | - | - | - |
| **2017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295,039 | 100% | 4.58 | 125,071 | 100% | 5.24 | 94,112 | 100% | 4.31 | 82,757 | 100% | 4.52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27,942 | 9% | 3.59 | 7,326 | 6% | 3.39 | - | - | - | 3,349 | 4% | 3.44 |
| 证券/债券投资 | 114,374 | 39% | 4.66 | 43,462 | 35% | 4.66 | 35,309 | 38% | 3.48 | 20,181 | 24% | 3.85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8,672 | 10% | 1.47 | 11,784 | 9% | 1.51 | - | - | - | 11,962 | 14% | 1.30 |
| 贷款及垫款 | 116,015 | 39% | 5.41 | 62,499 | 50% | 6.57 | 46,444 | 49% | 5.64 | 47,265 | 57% | 5.69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8,038 | 3% | 5.88 | - | - | - | - | - | - | - | - | - |
| **2016 年** | | | | | | | | | | | | |
| 生息资产 | 261,585 | 100% | 4.43 | 93,791 | 100% | 5.331 | 75,941 | 100% | 4.881 | 72,272 | 100% | 4.521 |
| 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 | 31,577 | 12% | 2.97 | 3,786 | 4% | 3.37 | 4,521 | 6% | 2.54 | 4,415 | 6% | 2.14 |
| 证券/债券投资 | 97,959 | 37% | 4.37 | 23,351 | 25% | 3.97 | 30,846 | 41% | 3.32 | 14,549 | 20% | 3.6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7,822 | 11% | 1.46 | 10,578 | 11% | 1.54 | - | 0% | - | 10,088 | 14% | 1.52 |
| 贷款及垫款 | 101,715 | 39% | 5.72 | 56,076 | 60% | 6.75 | 40,574 | 53% | 6.32 | 43,220 | 60% | 5.77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2,513 | 1% | 5.79 | - | 0% | - | - | 0% | - | - | 0% | - |

注 1：常熟农商银行数据为母公司口径。

注 2：张家港农商银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数据披露口径为“存放及拆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其他”，“同业往来、拆借及回购”数据披露口径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对比计息负债

**表 13-124 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对比计息负债**

单位：百万，%

| | 苏州银行 | | | 上海银行 | | | 江苏银行 | | | 杭州银行 | | |
|---|---|---|---|---|---|---|---|---|---|---|---|---|
|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 **2018 年**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85,563 | 100% | 2.89 | 1,736,864 | 100% | 2.64 | 1,785,066 | 100% | 3.15 | 805,320 | 100% | 2.80 |
| 存款及其他 | 186,561 | 65% | 2.25 | 970,075 | 56% | 2.01 | 1,061,699 | 59% | 2.47 | 494,567 | 61% | 2.11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64,727 | 23% | 3.78 | 574,273 | 33% | 3.19 | 416,813 | 23% | 3.97 | 164,067 | 20% | 3.46 |
| 应付债券 | 33,991 | 12% | 4.71 | 192,516 | 11% | 4.22 | 306,554 | 17% | 4.43 | 146,686 | 18% | 4.55 |
| 长期应付款 | 285 | 0% | 4.62 | - | - | - | - | - | - | - | - | - |
| **2017 年**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72,350 | 100% | 2.78 | 1,613,771 | 100% | 2.54 | 1,669,529 | 100% | 2.88 | 730,002 | 100% | 2.61 |
| 存款及其他 | 166,476 | 61% | 2.12 | 869,236 | 54% | 1.86 | 988,354 | 59% | 2.04 | 413,399 | 57% | 1.81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70,024 | 26% | 3.59 | 530,871 | 33% | 3.09 | 447,809 | 27% | 4.00 | 149,328 | 20% | 3.3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应付债券 | 35,849 | 13% | 4.25 | 213,663 | 13% | 3.91 | 233,367 | 14% | 4.29 | 167,275 | 23% | 3.91 |
| **2016 年**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39,129 | 100% | 2.38 | 1,504,498 | 100% | 2.30 | 1,406,878 | 100% | 2.47 | 554,976 | 100% | 2.34 |
| 存款及其他 | 159,623 | 67% | 1.85 | 824,031 | 55% | 1.96 | 887,034 | 63% | 1.93 | 330,805 | 60% | 1.80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54,493 | 23% | 3.34 | 489,743 | 33% | 2.52 | 433,560 | 31% | 3.31 | 101,724 | 18% | 2.81 |
| 应付债券 | 25,013 | 10% | 3.64 | 190,724 | 13% | 3.25 | 86,284 | 6% | 3.77 | 122,447 | 22% | 3.41 |

单位：百万，%

| | 苏州银行 | | | 常熟农商银行[1] |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日均余额 | 占比 | 平均成本率 |
| **2018 年**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85,563 | 100% | 2.89 | 133,833 | 100% | 2.47 | 91,374 | 100% | 2.18 | 176,794 | 100% | 2.50 |
| 存款及其他 | 186,561 | 65% | 2.25 | 101,175 | 76% | 2.00 | 70,362 | 77% | 1.90 | 74,904 | 42% | 1.60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64,727 | 23% | 3.78 | 10,730 | 8% | 2.81 | 21,013 | 23% | 3.12 | 4,482 | 3% | 2.57 |
| 应付债券 | 33,991 | 12% | 4.71 | 21,928 | 16% | 4.48 | - | - | - | 97,408 | 55% | 4.40 |
| 长期应付款 | 285 | 0% | 4.62 | - | - | - | - | - | - | - | - | - |
| **2017 年**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72,350 | 100% | 2.78 | 117,630 | 100% | 2.48 | 84,598 | 100% | 2.28 | 71,365 | 100% | 1.62 |
| 存款及其他 | 166,476 | 61% | 2.12 | 87,854 | 75% | 1.97 | 65,661 | 78% | 1.98 | 68,426 | 96% | 1.53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70,024 | 26% | 3.59 | 13,054 | 11% | 3.32 | 18,936 | 22% | 3.32 | 13 | 0% | 1.88 |
| 应付债券 | 35,849 | 13% | 4.25 | 16,722 | 14% | 4.52 | - | - | - | 2,917 | 4% | 3.64 |
| **2016 年** | | | | |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 |
|---|---|---|---|---|---|---|---|---|---|---|---|---|
| 计息负债 | 239,129 | 100% | 2.38 | 86,283 | 100% | 2.211 | 62,959 | 100% | 2.09 | 61,074 | 100% | 1.601 |
| 存款及其他 | 159,623 | 67% | 1.85 | 79,115 | 92% | 2.12 | 60,164 | 96% | 2.04 | 60,917 | 100% | 1.60 |
| 同业往来、拆借、回购及央行借款 | 54,493 | 23% | 3.34 | 1,304 | 2% | 2.89 | 2,795 | 4% | 3.21 | - | - | - |
| 应付债券 | 25,013 | 10% | 3.64 | 5,864 | 7% | 3.22 | - | - | - | 157 | - | 2.98 |

注 1：常熟农商银行数据为母公司口径。

本行计息负债成本率 2016 年较上年持续下降，2017 年及 2018 年较上年有所上升，基本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保持一致，成本率 2016 年下降主要由于央行连续降低存贷款基准利率，导致存款成本逐年下降。本行以存款为主要资金来源，因此，影响整个负债成本有所下降。2017 年成本率有所上升主要由于整个货币政策转为稳健偏紧平衡，引起月末、季末市场资金价格居高不下，导致本行主动负债资金成本提高，带动整个负债成本略有上升。2018 年，本行成本率进一步上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保持一致趋势，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央行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存款差异化定价拉高了整体负债成本。

（4）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比对存款结构

**表 13-125 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比对存款结构**

单位：千元

| 存款结构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5,960,903 | 29% | 336,208,174 | 32% | 338,243,370 | 31% | 233,393,652 | 44% |
| 活期储蓄存款 | 19,570,906 | 10% | 63,933,594 | 6% | 59,444,575 | 5% | 36,421,653 | 7% |
| 定期对公存款 | 55,253,636 | 29% | 393,687,032 | 38% | 381,867,632 | 35% | 178,615,701 | 34% |
| 定期储蓄存款 | 52,970,721 | 27% | 166,373,714 | 16% | 156,509,215 | 14% | 62,428,473 | 12% |
| 保证金存款 | 8,797,852 | 5% | 82,287,091 | 8% | 49,453,581 | 5% | 20,129,687 | 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其他存款 | 121,157 | 0% | - | - | 107,809,269 | 10% | 1,793,523 | 0% |
| **合计** | **192,675,175** | **100%** | **1,042,389,605** | **100%** | **1,093,327,642** | **100%** | **532,782,689** | **100%**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3,033,967 | 32% | 296,475,727 | 34% | 358,374,713 | 36% | 233,574,144 | 52% |
| 活期储蓄存款 | 15,048,181 | 9% | 58,424,841 | 7% | 51,313,259 | 5% | 31,829,109 | 7% |
| 定期对公存款 | 44,963,827 | 27% | 303,250,297 | 35% | 283,624,189 | 28% | 119,062,790 | 27% |
| 定期储蓄存款 | 45,005,463 | 27% | 146,909,382 | 17% | 136,380,139 | 14% | 34,659,298 | 8% |
| 保证金存款 | 8,286,250 | 5% | 64,176,135 | 7% | 54,362,611 | 5% | 20,163,635 | 4% |
| 其他存款 | 250,035 | 0% | - | - | 123,777,949 | 12% | 9,337,885 | 2% |
| **合计** | 166,587,724 | 100% | 869,236,382 | 100% | 1,007,832,860 | 100% | 448,626,861 | 100%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0,476,834 | 32% | 295,957,372 | 35% | 310,350,892 | 34% | 171,654,074 | 47% |
| 活期储蓄存款 | 13,889,178 | 9% | 55,967,453 | 7% | 43,010,570 | 5% | 36,060,262 | 10% |
| 定期对公存款 | 39,777,585 | 25% | 204,163,213 | 24% | 271,898,257 | 30% | 104,863,581 | 28% |
| 定期储蓄存款 | 40,517,642 | 26% | 148,802,561 | 18% | 129,812,410 | 14% | 35,687,320 | 10% |
| 保证金存款 | 13,793,654 | 9% | 58,594,372 | 7% | 78,221,425 | 9% | 18,345,701 | 5% |
| 其他存款 | 183,840 | 0% | 85,588,393 | 10% | 74,118,932 | 8% | 1,696,093 | 0% |
| **合计** | **158,638,733** | **100%** | **849,073,364** | **100%** | **907,412,486** | **100%** | **368,307,031** | **100%** |

单位：千元

| **存款结构**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5,960,903 | 29% | 29,678,783 | 26% | 19,779,567 | 25% | 31,534,656 | 38% |
| 活期储蓄存款 | 19,570,906 | 10% | 14,969,566 | 13% | 7,317,765 | 9% | 9,607,487 | 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定期对公存款 | 55,253,636 | 29% | 14,632,091 | 13% | 12,027,457 | 15% | 13,047,767 | 16% |
| 定期储蓄存款 | 52,970,721 | 27% | 47,237,689 | 42% | 27,522,725 | 35% | 22,752,689 | 27% |
| 保证金存款 | 8,797,852 | 5% | - | - | 5,769,165 | 7% | 5,692,802 | 7% |
| 其他存款 | 121,157 | 0% | 6,582,727 | 6% | 7,087,008 | 9% | 112,556 | 0% |
| **合计** | **192,675,175** | **100%** | **113,100,856** | **100%** | **79,503,686** | **100%** | **82,747,957** | **100%**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3,033,967 | 32% | 27,868,290 | 28% | 19,123,496 | 27% | 27,997,075 | 39% |
| 活期储蓄存款 | 15,048,181 | 9% | 13,954,900 | 14% | 6,506,957 | 9% | 8,260,114 | 12% |
| 定期对公存款 | 44,963,827 | 27% | 13,174,382 | 13% | 11,848,204 | 17% | 9,940,410 | 14% |
| 定期储蓄存款 | 45,005,463 | 27% | 38,288,709 | 39% | 25,979,265 | 37% | 20,563,761 | 29% |
| 保证金存款 | 8,286,250 | 5% | - | 0% | 4,772,252 | 7% | 4,477,838 | 6% |
| 其他存款 | 250,035 | 0% | 5,718,686 | 6% | 2,313,850 | 3% | 225,672 | 0% |
| **合计** | **166,587,724** | **100%** | **99,004,967** | **100%** | **70,544,024** | **100%** | **71,464,870** | **100%**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活期对公存款 | 50,476,834 | 32% | 23,090,893 | 26% | 13,182,551 | 20% | 23,007,431 | 35% |
| 活期储蓄存款 | 13,889,178 | 9% | 12,539,958 | 14% | 6,043,933 | 9% | 7,778,893 | 12% |
| 定期对公存款 | 39,777,585 | 25% | 10,746,965 | 12% | 14,020,832 | 21% | 9,011,829 | 14% |
| 定期储蓄存款 | 40,517,642 | 26% | 36,057,757 | 41% | 25,914,467 | 40% | 20,002,396 | 31% |
| 保证金存款 | 13,793,654 | 9% | - | 0% | 4,496,665 | 7% | 5,393,289 | 8% |
| 其他存款 | 183,840 | 0% | 6,374,542 | 7% | 1,598,099 | 2% | 193,936 | 0% |
| **合计** | **158,638,733** | **100%** | **88,810,115** | **100%** | **65,256,548** | **100%** | **65,387,774** | **100%** |

（5）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比对贷款结构

**表 13-126 本行与同业可比公司比对贷款结构**

单位：千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贷款结构 | 苏州银行 | | 上海银行 | | 江苏银行 | | 杭州银行 | |
|---|---|---|---|---|---|---|---|---|
|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96,781,643 | 68% | 573,874,439 | 67% | 618,679,602 | 70% | 222,731,231 | 64% |
| 个人贷款 | 44,544,878 | 32% | 276,821,216 | 33% | 270,529,394 | 30% | 127,746,451 | 36% |
| **合计** | **141,326,521** | **100%** | **850,695,655** | **100%** | **889,208,996** | **100%** | **350,477,682** | **100%**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87,834,989 | 74% | 489,970,568 | 74% | 559,442,415 | 75% | 190,142,223 | 67% |
| 个人贷款 | 31,582,318 | 26% | 174,051,049 | 26% | 187,847,083 | 25% | 93,692,621 | 33% |
| **合计** | 119,417,307 | 100% | 664,021,617 | 100% | 747,289,498 | 100% | 283,834,844 | 100%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79,408,085 | 76% | 434,901,007 | 79% | 513,644,212 | 79% | 169,660,953 | 69% |
| 个人贷款 | 24,450,450 | 24% | 119,098,293 | 21% | 135,735,473 | 21% | 76,946,725 | 31% |
| **合计** | **103,858,535** | **100%** | **553,999,300** | **100%** | **649,379,685** | **100%** | **246,607,678** | **100%** |

单位：千元

| 贷款结构 | 苏州银行 | | 常熟农商银行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 苏州农商银行 | |
|---|---|---|---|---|---|---|---|---|
|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账面余额 | 占比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96,781,643 | 68% | 45,450,725 | 49% | 42,524,184 | 71% | 48,601,184 | 82% |
| 个人贷款 | 44,544,878 | 32% | 47,344,627 | 51% | 17,635,565 | 29% | 10,789,536 | 18% |
| **合计** | **141,326,521** | **100%** | **92,795,352** | **100%** | **60,159,749** | **100%** | **59,390,720** | **100%**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87,834,989 | 74% | 40,647,388 | 52% | 37,559,710 | 76% | 42,446,503 | 86% |
| 个人贷款 | 31,582,318 | 26% | 37,163,727 | 48% | 11,551,364 | 24% | 6,638,566 | 1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合计** | 119,417,307 | 100% | 77,811,115 | 100% | 49,111,074 | 100% | 49,085,069 | 100%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公司贷款 | 79,408,085 | 76% | 36,785,519 | 55% | 35,951,897 | 81% | 41,217,673 | 91% |
| 个人贷款 | 24,450,450 | 24% | 29,633,653 | 45% | 8,372,722 | 19% | 4,227,798 | 9% |
| **合计** | **103,858,535** | **100%** | **66,419,172** | **100%** | **44,324,619** | **100%** | **45,445,471** | **1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差异及原因分析

生息资产方面，报告期内，本行证券/债券投资与贷款及垫款占比保持稳定，为生息资产的两大支柱，亦为本行主要的利息收入来源。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证券/债券投资与贷款及垫款占比分别为 37%和 43%，与多数同业可比公司相近。

在计息负债方面，本行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结构相似，吸收存款占计息负债的比例明显低于同业可比农商行。本行 2016 年计息负债成本率较上年下降，2017 年计息负债成本率较上年上升，2018 年继续保持上升趋势，这一变化趋势与同业可比银行一致。

本行的存款结构较为稳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占比分别为 39%和 56%，与其他 6 家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大体相近。

本行贷款结构亦较为稳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贷款占比为 68%，个人贷款占比为 32%，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的贷款结构相近。本行贷款结构的变动趋势亦与同业可比银行一致，个人贷款占比逐年上升。

结合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息率进行横向比对，本行净利息收益率在报告期内基本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水平相近，且明显高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平均值。本行的净利差在报告期内接近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水平，明显高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其波动与当年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生息资产及计息负债结构、银行政策等有关。本行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均为贷款及垫款和证券/债券投资占生息资产的大部分，其中，证券/债券投资部分的平均收益率略高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本行对非标产品的投资比重相对较高所致；贷款及垫款部分结构分布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相似，但由于本行长期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方针，服务中小企业，涉及中小微业务占比相对较高，议价能力相对较高，导致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率略高于上海银行、杭州银行、江苏银行，略低于常熟农商银行、张家港农商银行和苏州农商银行。

综上，本行净利息收益率及净利差在报告期内与可比同业上市银行相比较为合理，不存在明显差异。

**（三）非利息收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非利息收入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和其他收益。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非利息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表 13-127 本行非利息收入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914,945 | 79.86% | 883,411 | 91.97% | 1,028,458 | 92.72% |
| 投资收益 | 134,096 | 11.70% | 161,609 | 16.82% | 19,064 | 1.7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 54,630 | 4.77% | 51,625 | 5.37% | 29,232 | 2.64%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47,788 | 21.63% | -284,387 | -29.61% | 37,123 | 3.35% |
| 汇兑损益 | -286,867 | -25.04% | 129,172 | 13.45% | -57,036 | -5.14% |
| 其他业务收入 | 88,030 | 7.68% | 32,757 | 3.41% | 84,266 | 7.6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 9,967 | 0.87% | 6,988 | 0.73% | -2,717 | -0.24% |
| 其他收益 | 37,764 | 3.30% | 30,984 | 3.23% | - | - |
| **非利息收入合计** | **1,145,723** | **100.00%** | **960,534** | **100.00%** | **1,109,158** | **100.00%** |

报告期内，本行非利息净收入保持稳定，主要因为：一是本行坚持“轻资本，轻资产”导向，不断提升债券的主动交易能力，发展外汇掉期及贵金属掉期业务，同时加快发展投行、代理、代客等中间业务，持续优化盈利模式。二是本行重视业务创新，各项业务资质日趋完善，业务品种已全面涵盖同业融资、票据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资产支持证券以及同业理财、货币基金、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等各类同业资产投资，打造投资、中间业务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三是本行积极促进金融市场与传统银行的有效互动，以传统银行业务奠定金融市场业务的基础，加快同业产品与客户需求的精准对接，以综合化服务能力助力金融市场业务发展。

**1、手续费和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支出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28 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银行卡业务 | 376,031 | 238,505 | 171,520 |
| 结算类业务 | 111,760 | 85,326 | 167,261 |
| 代理类业务 | 260,247 | 253,288 | 268,77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投融资业务 | 30,873 | 51,737 | 114,874 |
| 托管类业务 | 66,544 | 165,701 | 269,116 |
| 咨询服务费 | 106,578 | 109,720 | 44,316 |
| 其他 | 43,586 | 32,928 | 39,182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 **995,618** | **937,204** | **1,075,04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银行卡业务 | 26,508 | 22,512 | 29,582 |
| 结算类业务 | 6,137 | 5,077 | 6,517 |
| 代理类业务 | 24,691 | 20,301 | 4,492 |
| 其他 | 23,338 | 5,902 | 5,99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 **80,674** | **53,793** | **46,582**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914,945** | **883,411** | **1,028,458** |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 9.15 亿元、8.83 亿元和 10.28 亿元，占非利息收入比例为 79.86%、91.97%和 92.72%。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分别为 9.96 亿元、9.37 亿元和 10.75 亿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6.29%，基本保持稳定；2017 年较 2016 年下降 12.82%，主要是因为 2017 年本行顺应监管要求，主动压降金融市场业务规模，导致投融资业务、代理及托管类业务收入下降。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分别为 0.81 亿元、0.54 亿元和 0.47 亿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49.97%，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15.48%。报告期内，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本行调整业务结构，大力发展中间业务，对应中间业务的成本相应增加。

（1）代理及托管类业务

代理及托管类业务包括资金监管业务、承销业务及其他代理业务。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代理及托管类业务收入分别为 3.27 亿元、4.19 亿元和 5.38 亿元。本行 2018 年及 2017 年代理及托管类业务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行顺应监管要求，主动压降金融市场业务规模，导致代理及托管类业务收入下降。

（2）银行卡业务

银行卡业务主要包括借记卡手续费（包括向使用借记卡的商户收取的交易佣金、跨行交易手续费及其他借记卡手续费）及信用卡手续费（包括向使用信用卡的商户收取的交易佣金、分期付款服务费、滞纳金、透支费用、年费及其他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用卡服务费）。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银行卡业务收入分别为 3.76 亿元、2.39 亿元和 1.72 亿元，2016 年至 2018 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8.07%，主要是由于本行陆续推出银行卡新品种，不断加大银行卡业务的推广力度，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结算方式，使本行借记卡、信用卡客户基础不断扩大，进一步促进交易金额增加所致。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收益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29 本行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72 | 3,784 | -10,00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7,224 | 41,740 | -9,194 |
| 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 54,630 | 51,625 | 29,232 |
| 其他处置收益/(损失) | -529 | 64,460 | 9,033 |
| **合计** | **134,096** | **161,609** | **19,064** |

2018 年本行投资收益 1.34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17.02%，主要是 2017 年处置苏州信托股权获取收益产生其他投资收益 6,446.00 万元，2018 年无该事项；2017 年，本行投资收益为 1.62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747.72%，主要是本行根据债券市场趋势判断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规模以及处置苏州信托股权获取收益所致。本行报告期内投资收益的变动主要受市场收益率、景气程度等不稳定因素影响。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来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2018 年，本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2.48 亿元，2017 年，本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4 亿元，2016 年，本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3,712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波动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债券收益下行，公允价值浮盈增加；2017 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本行货币掉期类衍生金融工具因远端买入美元而出现估值浮亏；2018 年，美元汇率上涨，导致与汇率挂钩的外汇衍生工具公允价值上涨。

**4、汇兑收益**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汇兑收益分别为-2.87 亿元、1.29 亿元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0.57 亿元。2018 年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 322.08%，主要是因为 2018 年美元汇率上升，与 2017 年同期趋势相反，且两期苏州银行外币净头寸均为负，导致 2018 年汇兑收益转为亏损且较 2017 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2017 年汇兑收益扭亏为盈，主要是因为 2017 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本行货币掉期类近端拆入美元负债估值浮盈。

**5、其他业务收入**

本行的其他业务收入包括租金收入及管理费收入。本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的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8,803 万元、3,276 万元和 8,427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168.74%，出现较大幅度增长的原因是 2018 年本行销售贵金属业务规模扩大，且 2018 年苏州金融租赁新增了机器设备经营租赁业务，导致本行其他业务收入同比上升；2017 年较 2016 年下降 61.13%，主要是因为本行根据市场环境变化，缩小了贵金属业务规模，对应销售款项相应减少。

**6、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本行的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分别为 997 万元、699 万元、-272 万元，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各年度固定资产处置差异较大。

**7、其他收益**

本行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2018 年、2017 年，本行其他收益为 3,776 万元、3,098 万元，本行其他收益 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21.88%，主要系 2018 年本行确认多笔政府补助所致。

**（四）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0 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员工费用 | 1,562,059 | 54.48% | 1,406,184 | 53.97% | 1,329,079 | 54.45% |
| 折旧及摊销 | 439,768 | 15.34% | 449,784 | 17.26% | 337,329 | 13.82% |
| 业务费用 | 865,378 | 30.18% | 749,321 | 28.76% | 760,639 | 31.16% |
| 税费 | - | - | - | - | 13,867 | 0.57% |
| **合计** | **2,867,205** | **100.00%** | **2,605,289** | **100.00%** | **2,440,914** | **100.00%** |

本行业务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员工费用、折旧及摊销、业务费用和税费。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的业务及管理费分别为 28.67 亿元、26.05 亿元和 24.41 亿元，呈现出上涨的趋势，主要原因为员工人数和经营机构网点数量上升，以及软件开发支出增加。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业管费的收入成本比如下：

**表 13-131 本行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管费收入成本比**

单位：百万元

| 名称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上海银行 | 业管费 | 9,006 | 8,105 | 7,876 |
| | 营业收入 | 43,888 | 33,086 | 34,409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20.52% | 24.50% | 22.89% |
| 江苏银行 | 业管费 | 10,104 | 9,746 | 9,161 |
| | 营业收入 | 35,224 | 33,719 | 31,359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28.68% | 28.90% | 29.21% |
| 杭州银行 | 业管费 | 5,101 | 4,482 | 4,151 |
| | 营业收入 | 17,054 | 14,103 | 13,733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29.91% | 31.78% | 30.23% |
| 常熟农商银行 | 业管费 | 2,125 | 1,855 | 1,674 |
| | 营业收入 | 5,824 | 4,929 | 4,475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36.49% | 37.63% | 37.40% |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业管费 | 1,060 | 877 | 905 |
| | 营业收入 | 2,992 | 2,411 | 2,429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35.43% | 36.37% | 37.25% |
| 苏州农商银行 | 业管费 | 1,077 | 887 | 785 |
| | 营业收入 | 3,150 | 2,724 | 2,306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34.18% | 32.56% | 34.03% |
|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 业管费 | 4,746 | 4,325 | 4,092 |
| | 营业收入 | 18,022 | 15,162 | 14,785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26.33% | 31.96% | 27.68% |
| **苏州银行** | **业管费** | **2,867** | **2,605** | **2,441** |
| | **营业收入** | **7,737** | **6,861** | **7,010** |
| | **业管费/营业收入** | **37.06%** | **37.97%** | **34.82%** |

注 1：表中营业收入不包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和其他收益。

2018 年、2017 年、2016 年，本行业管费收入成本占比分别为 37.06%、37.97%、34.8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相比，本行业管费的收入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由于本行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对机构网点及科技的资本性投入较高，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形成的固定费用大幅增加，新设网点导致员工数量增加，工资薪酬上升。同时由于新增网点设立时间较短，尚未产生明显的经济效应，因此收入并未有显著上升。2018 年，本行业管费的收入成本占比较 2017 年末下降，与大部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趋势一致，主要是因为本行强化了费用管理，致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费用使用较去年有所减少。

**1、员工费用**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员工费用分别为 15.62 亿元、14.06 亿元和 13.29 亿元。本行员工费用 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11.09%，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5.80%，报告期内本行员工费用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员工人数、经营机构网点的增加。

**2、折旧及摊销**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折旧及摊销分别为 4.40 亿元、4.50 亿元和 3.37 亿元。本行折旧及摊销 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2.22%，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33.34%，主要原因是本行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持续增长。

**3、业务费用**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业务费用分别为 8.65 亿元、7.49 亿元和 7.61 亿元。

**4、税费**

2018 年、2017 年、2016 年，本行税费分别为 0 元、0 元、0.14 亿元。

**（五）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本行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2 本行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营业税 | - | - | 139,263 |
| 城建税 | 33,155 | 29,510 | 35,474 |
| 教育费附加 | 24,155 | 21,182 | 25,452 |
| 其他 | 38,327 | 16,954 | 21,046 |
| **合计** | **95,638** | **67,646** | **221,236** |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税金及附加支出分别为 0.96 亿元、0.68 亿元和 2.21 亿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41.38%，增加原因主要系 2018 年缴纳增值税增加，导致城建税及教育附加税增幅明显。2017 年较 2016 年，受营改增影响，本行税金及附加支出 2017 年同比下降 69.42%。

**（六）资产减值损失**

本行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贷款减值损失、应收账款类投资减值损失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3 本行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贷款减值损失 | 1,522,754 | 1,314,908 | 1,778,11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22,853 | -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 348,276 | -129 | -8,037 |
|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135,673 | 156,366 | 93,235 |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 20,805 | 8,943 | 8,478 |
| **合计** | **2,050,361** | **1,480,088** | **1,871,787** |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0.50 亿元、14.80 亿元和 18.72 亿元。本行资产减值损失的最大组成部分为贷款减值损失。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提取的贷款减值损失分别为 15.23 亿元、13.15 亿元和 17.78 亿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15.81%，2017 年较 2016 年减少 26.05%。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增长的原因是基于审慎原则，结合资产质量状况，相应增加资产减值损失计提；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行基于资产质量状况，相应减少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七）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本行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4 本行营业外收支**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营业外收入** | | | |
| 政府补贴收入 | - | - | 57,109 |
| 其他 | 50,199 | 12,250 | 19,918 |
| **小计** | **50,199** | **12,250** | **77,027** |
| **营业外支出** | | | |
| 捐赠及赞助费 | 3,333 | 2,042 | 3,645 |
| 其他 | 5,025 | 17,554 | 2,870 |
| **小计** | **8,358** | **19,596** | **6,514** |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5,020 万元、1,225 万元、7,703 万元。报告期内，2017 年本行营业外收入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本行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变更了政府补贴收入的会计政策；2018 年，本行与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的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据诉讼中依法冻结的金融债券对外处置，扣除相关支出后余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导致当年营业外收入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八）利润总额**

本行 2018 年利润总额为 27.14 亿元，同比减少 0.21%；2017 年利润总额为 27.19 亿元，同比增长 10.16%；本行 2016 年利润总额为 24.68 亿元。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的所得税费用如下表列示：

**表 13-135 本行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当期所得税 | 583,628 | 774,969 | 502,309 |
| 递延所得税 | -184,476 | -206,006 | -21,470 |
| **合计** | **399,151** | **568,963** | **480,839** |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3.99 亿元、5.69 亿元和 4.81 亿元。本行 2018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29.85%，主要系 2018 年本行调整投资方向，取得免税证券投资基金分红收入金额较 2017 年增加 4.68 亿元，且 2017 年基于谨慎性考虑未将 2017 年取得的基金分红收入作为免税收入扣除，而于 2018 年汇算清缴时将该部分备案调减。

**（十）净利润**

2018 年、2017 年、2016 年，本行净利润分别为 23.14 亿元、21.50 亿元、19.87 亿元。2016 年至 2018 年，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91%。

## 三、现金使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36 本行现金流量主要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47,444,952 | 43,956,927 | 46,133,20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 -55,992,877 | -37,008,423 | -61,966,675 |
|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47,925** | **6,948,504** | **-15,833,46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318,464,763 | 374,063,112 | 235,193,16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 -319,638,962 | -365,856,704 | -242,506,920 |
|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4,199** | **8,206,408** | **-7,313,75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 63,089,100 | 53,560,000 | 79,34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 -50,999,811 | -68,264,711 | -54,728,336 |
|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089,289** | **-14,704,711** | **24,611,664**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4,142 | -53,613 | 85,576 |
|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 2,421,306 | 396,588 | 1,550,014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240,768 | 26,819,462 | 26,422,875 |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构成包括吸收存款净增加额、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等。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474.45 亿元、439.57 亿元和 461.33 亿元，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7 年增加 7.94%，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6 年减少 4.72%。

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构成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等。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559.93 亿元、370.08 亿元和 619.67 亿元。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7 年增加 51.3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本行在加快推动线下异地分行业务的同时，积极尝试布局线上渠道，贷款规模进一步上升，同时，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同比减少；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6 年减少 40.28%，主要原因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在 2017 年净增加而在上年净减少。

本行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48 亿元，主要原因是以应收融资租赁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及发放贷款及垫款为主的现金净流出额，大于以吸收存款为主的现金净流入额；2018 年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减少了 154.94 亿元，主要原因是对比 2017 年，本行 2018 年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净增加额为 212.64 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净增加额为 46.23 亿元，拆出资金的净增加额为 9.20 亿元，卖出回购的净减少额为 55.56 亿元，导致 2018 年本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7 年大幅增加。本行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9.49 亿元，主要原因是以吸收存款净增加额、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为主的现金净流入额，大于以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为主的现金净流出额；本行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8.33 亿元，主要原因是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发放贷款及垫款为主的现金净流出额，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于以吸收存款为主的现金净流入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现金。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184.65 亿元、3,740.63 亿元和 2,351.93 亿元。2018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7 年同期下降 14.8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收回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减少导致；2017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6 年增长 59.05%，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到期收回现金及上述投资收到收益。

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包括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3,196.39 亿元、3,658.57 亿元和 2,425.07 亿元。2018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7 年减少 12.6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支付金额减少导致；2017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6 年增长 50.86%，主要原因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630.89 亿元、535.60 亿元和 793.40 亿元。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7 年增加 17.79%，2017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6 年减少 32.49%。2018 年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规模上升原因为本行 2018 年同业存单发行规模较 2017 年增加，收到的现金增加；2017 年度，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规模明显下降，主要原因是本行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明显减少。

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分别为 510.00 亿元、682.65 亿元和 547.28 亿元。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7 年减少 25.29%，主要原因是本行 2018 年到期的同业存单规模较 2017 年减少；2017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6 年增长 24.73%，主要原因是本行同业存单偿付、发行债券付息和利息偿付增加。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分别为 5,414.16 万元、-5,361.35 万元和 8,557.56 万元。报告期内，本行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存在波动，主要是汇率波动的影响所致。

**（五）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4.21 亿元、3.97 亿元和 15.50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条件、市场收益率和资金兑付需要等诸多因素，主动调整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规模，因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存在一定波动。

经保荐机构核查，本行就报告期比较数据变动幅度达 30%以上报表项目的原因分析合理、依据充分。

## 四、对其他事项的分析

**（一）同业业务**

**1、资产端同业业务**

（1）资产端同业业务的规模

**表 13-137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资产端同业业务规模**

单位：千元

| 同业业务类型 | 对应资产科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资产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资产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资产总额比例 |
| 同业拆借业务、同业借款业务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1.74% | 4,494,505 | 1.58% | 3,819,370 | 1.47% |
| 同业存款业务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299 | 1.92% | 8,659,905 | 3.05% | 14,075,922 | 5.41% |
| 同业代付业务 | 发放贷款及垫款：贸易融资 | - | - | - | - | 182,074 | 0.07% |
| 买入返售业务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4.11% | 16,400,536 | 5.77% | 7,158,659 | 2.75% |
| 同业投资业务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923,047 | 0.62% | 223,548 | 0.08% | 993,740 | 0.38%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券 | 30,964 | 0.01% | - | - | 53,029 | 0.02% |
| | 金融债券 | 1,892,083 | 0.61% | 223,548 | 0.08% | 940,711 | 0.36%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2,174,980 | 13.56% | 38,905,918 | 13.69% | 27,195,946 | 10.44%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券 | 7,941,041 | 2.55% | 6,748,916 | 2.38% | 4,710,475 | 1.81% |
| | 金融债券 | 2,654,594 | 0.85% | 8,123,102 | 2.86% | 1,898,731 | 0.73% |
| | 理财产品 | 15,788,189 | 5.08% | 11,390,639 | 4.01% | 15,755,225 | 6.05% |
| | 资管计划及其他 | 7,035,047 | 2.26% | 5,759,214 | 2.03% | 306,396 | 0.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信托计划 | - | - | 102,000 | 0.04% | 102,000 | 0.04% |
| | 基金 | 8,756,110 | 2.81% | 6,782,047 | 2.39% | 4,423,119 | 1.70%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8,718,663 | 2.80% | 3,517,003 | 1.24% | 169,013 | 0.06%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券 | 8,718,663 | 2.80% | 3,517,003 | 1.24% | 69,013 | 0.03% |
| | 金融债券 | - | - | - | - | 100,000 | 0.04%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9.10% | 28,454,831 | 10.02% | 41,798,078 | 16.05% |
| | 其中：理财产品 | - | - | - | - | - | - |
| | 资管计划及信托计划 | 27,207,518 | 8.75% | 28,442,758 | 10.01% | 41,564,588 | 15.96% |
| | 收益凭证 | 1,710,412 | 0.55% | 280,000 | 0.10% | 501,545 | 0.19% |
| | 计提减值准备 | -616,203 | -0.20% | -267,927 | -0.09% | -268,056 | -0.10% |
| **资产端同业业务合计** | | **105,292,660** | **33.85%** | **100,656,246** | **35.43%** | **95,392,802** | **36.63%**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资产端同业业务合计金额稳步增长，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略有下降。本行根据市场收益率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需要以及资金充裕情况，结合各类资产端同业业务的特点，在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主动调节各类资产端同业业务的规模，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提高资产收益率、优化资产结构。

（2）资产端同业业务的同业对比分析

**表 13-138 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端同业业务占总资产的比例**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资产 | | | | |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1.92% | 1.72% | 0.74% | 1.25% | 3.79% | 1.06% | 0.66% | 2.79% |
| 拆出资金 | 1.74% | 1.77% | 5.69% | 1.15% | 1.19% | 0.34% | 0.38% | 1.8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11% | 2.14% | 1.79% | 0.44% | 3.09% | 0.07% | - | 5.29%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9.10% | 7.42% | 6.35% | 12.12% | 12.00% | 7.00% | 5.87% | 1.2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36% | 0.98% | 0.88% | 0.78% | 2.05% | - | 0.91% | 0.2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6.05% | 18.37% | 19.81% | 17.38% | 16.63% | 16.46% | 20.94% | 18.99%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4.73% | 11.09% | 15.32% | 11.14% | 13.69% | 7.09% | - | 6.18%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资产** | | | | |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3.05% | 1.99% | 2.15% | 4.47% | 2.31% | 0.76% | 0.91% | 1.33% |
| 拆出资金 | 1.58% | 1.59% | 5.38% | 0.22% | 1.01% | 0.81% | 1.05% | 1.04%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 5.77% | 2.13% | 1.43% | 0.79% | 1.93% | 0.71% | 1.99% | 5.9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 产 | | | | | | | |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0.02% | 9.27% | 7.51% | 16.69% | 12.11% | 10.84% | 7.50% | 0.9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0.08% | 0.52% | 0.14% | 0.34% | 0.77% | 0.17% | 1.16%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69% | 12.88% | 10.93% | 10.91% | 24.71% | 4.98%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24% | 1.60% | 1.62% | 2.30% | 2.23% | 1.78% | 0.10% | 1.54%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资产** | | | | |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5.41% | 3.78% | 1.02% | 5.05% | 3.48% | 3.20% | 3.25% | 6.68% |
| 拆出资金 | 1.47% | 1.86% | 5.57% | 0.35% | 1.41% | 1.94% | 1.24% | 0.6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75% | 0.80% | 1.10% | 0.63% | 2.94% | 0.00% | 0.00% | 0.12%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6.05% | 7.91% | 13.53% | 11.37% | 7.30% | 9.93% | 5.34% | 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0.38% | 0.38% | 0.41% | 0.29% | 1.10% | 0.34% | 0.16% | 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44% | 16.79% | 13.82% | 20.16% | 27.76% | 5.41%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06% | 2.10% | 1.40% | 2.12% | 2.57% | 3.67% | 0.18% | 2.67% |

注 1：上述金融资产仅包括同业业务形成的金融资产。

注 2：张家港农商银行和苏州农商银行未披露部分年度的由同业业务形成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数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2%、3.05%和 5.41%，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72%、1.99%和 3.78%。截至上述时点，本行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占比整体上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商业银行投研能力日渐增强，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增大了对高收益资产的配置力度，因而对存放同业款项的配置力度相对下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出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4%、1.58%和 1.47%，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拆出资金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77%、1.59%和 1.86%。截至上述时点，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拆出资金占比与变动趋势均有小幅波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1%、5.77%和 2.75%，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2.14%、2.13%和 0.80%。截至上述时点，本行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比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是各家商业银行结合自身流动性风险管理需要以及资金充裕情况，合理调节票据和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规模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0%、10.02%和 16.05%，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7.42%、9.27%和 7.91%。截至上述时点，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占总资产的比例高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且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降幅明显，主要是因为本行主动顺应监管要求和金融体系去杠杆，积极调整应收款项类投资（同业）规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0.08%和 0.38%，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0.98%、0.52%和 0.38%。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总资产的占比均较小。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05%、13.69%和 10.44%，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8.37%、12.88%和 16.79%。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占比平均值存在一定波动，而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占总资产的比例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本行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结合本行流动性管理的需要，增加了对资管计划、基金等优质资产的配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同业）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3%、1.24%和 0.06%，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同业）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10.42%、1.60%和 2.10%。2018 年，由于同业投资结构调整，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均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同业投资业务的规模与资产类别

本行资产端同业业务中，同业投资业务涉及资产的金额及占比较高。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科目核算，涉及的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债券、理财产品、资产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①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为 19.23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62%。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类别均为金融债券，该类金融资产发行主体的信用度较高，流动性较好，因而风险较低。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资产类别及规模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 4、投资之（1）交易性金融资产”。

②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为 421.7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3.56%。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类别包括政策性金融债券、金融债券、理财产品、资管计划及其他、信托计划和基金。其中，理财产品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理财产品均为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企业债等债券类交易工具，少量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股权类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具体资产类别及规模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 4、投资之（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③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规模为 87.1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80%。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类别均为政策性金融债券，该类金融资产发行主体的信用度较高，流动性较好，因而风险较低。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具体资产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别及规模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 4、投资之（3）持有至到期投资”。

④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为 283.02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10%。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类别包括资管计划及信托计划。

报告期内，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中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所对应的投资标的主要包括标准化债权资产、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涉及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具体资产类别及规模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 4、投资之（4）应收款项类投资”。

（4）同业投资业务的投前尽职调查

本行重视对同业投资业务的投前尽职调查，根据市场情况、监管政策要求以及行内业务开展情况，对同业投资业务品种进行全面了解，把握业务品种的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合规风险等因素，对业务品种的综合收益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估。

本行开展的同业投资业务如涉及创新业务品种，均由本行创新管理委员会进行业务评定，综合考察业务品种的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合规风险等因素，并结合盈利预算、流动性、风险资本占用限额和目标资本充足率管理等各维度进行分析。经评定符合全行投资需求的业务，方可按照投资计划开展投资。

（5）同业投资业务的投后检查与管理

本行重视对同业投资业务的投后检查与管理，在同业投资业务存续期内，密切关注投资主体的经营状况、特定目的载体管理人的投资能力以及底层资产的信用风险等，安排投后风险管理责任人员定期编写投后管理报告。如遇所涉及资产提前终止或逾期，以及资产发行人发生经营风险等情况，由投后风险管理责任人员及时通知相关部门，评估由此造成的风险，并及早采取应对措施。

（6）同业投资业务的风险管理

①同业投资业务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在同业投资业务的存续期间，密切关注市场利率波动情况，把握市场利率走势，充分利用各种管控措施来降低潜在的市场风险。

②同业投资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依据相关金融同业授信管理办法及企业授信管理办法，将同业投资授信额度审批纳入全行统一授信。本行投资的同业投资资产均按照实际风险敞口区分其信用风险情况，包括区分其主体信用风险和债项（组合类）信用风险两类，其对应的风险敞口均占用其主体信用额度或债项信用额度。

③同业投资业务合规风险管理

本行要求金融市场总部金融同业部交易员在业务开展之前认真学习相关监管办法，确保业务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开展。此外，本行要求交易员随时密切关注监管部门对业务政策的最新要求，根据监管部门的政策变化，对交易产品类型进行调整，不投资于违反监管要求的资产类型。

④同业投资业务授权风险管理

本行同业投资业务操作均在总行行长授权金融市场总部金融同业部的范围内进行；单笔投资超过金融市场总部金融同业部权限的，均根据总行授权书要求，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如在现有授权之外新增业务品种，均需取得授权后方可开展业务。

**2、负债端同业业务**

（1）负债端同业业务的规模

**表 13-139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负债端同业业务规模**

单位：千元

| 同业业务类型 | 对应负债科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金额 | 占负债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负债总额比例 | 金额 | 占负债总额比例 |
| 同业拆借业务、同业代付业务 | 拆入资金 | 16,917,378 | 5.90% | 13,089,967 | 5.00% | 8,414,147 | 3.51% |
| 同业存款业务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4,687,101 | 5.13% | 26,934,491 | 10.29% | 16,862,784 | 7.04% |
| 卖出回购业务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308,447 | 4.30% | 17,864,110 | 6.82% | 11,781,692 | 4.92% |
| 同业存单发行业务 | 应付债券：同业存单 | 33,028,802 | 11.53% | 19,039,795 | 7.27% | 30,910,128 | 12.91% |
| **负债端同业业务合计** | | **76,941,728** | **26.86%** | **76,928,363** | **29.38%** | **67,968,751** | **28.38%**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负债端同业业务合计金额及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保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稳定。本行根据同业市场流动性、同业市场利率水平及同业客户投资需求等因素，结合本行资产负债结构状况及经营管理需要，积极开展主动负债管理，平衡资金余缺，合理调节负债端同业业务的规模与结构。

（2）负债端同业业务的同业对比分析

**表 13-140 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负债端同业业务占总负债的比例**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负债 | |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13% | 6.43% | 19.77% | 8.38% | 5.82% | 0.81% | 2.27% | 1.55% |
| 拆入资金 | 5.90% | 2.15% | 3.66% | 1.68% | 5.22% | 0.05% | 2.17% | 0.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4.30% | 4.42% | 3.28% | 2.20% | 1.28% | 4.91% | 9.00% | 5.87% |
| 同业存单 | 11.53% | 10.98% | 8.92% | 16.27% | 15.46% | 12.96% | 2.56% | 9.70%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负债 | |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0.29% | 7.97% | 19.79% | 13.76% | 11.60% | 0.33% | 2.29% | 0.02% |
| 拆入资金 | 5.00% | 1.56% | 3.12% | 1.70% | 4.17% | 0.10% | 0.21% | 0.0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6.28% | 6.27% | 4.73% | 3.42% | 1.30% | 6.02% | 13.89% | 8.26% |
| 同业存单 | 7.27% | 10.38% | 9.07% | 12.06% | 17.77% | 13.63% | 3.03% | 6.72%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科目 | 苏州银行 | 可比同业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行 | 张家港农商行 | 苏州农商行 |
| 同业负债 | |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7.04% | 9.32% | 17.20% | 21.04% | 9.45% | 6.79% | 0.86% | 0.71% |
| 拆入资金 | 3.51% | 1.41% | 3.01% | 1.89% | 3.55% | 0.23% | 0.50%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4.92% | 8.34% | 5.57% | 3.90% | 4.37% | 9.10% | 15.29% | 7.85% |
| 同业存单 | 12.91% | 7.91% | 13.08% | 7.12% | 21.49% | 5.01% | 0.74% | -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分别为 5.13%、10.29%和 7.04%，同期本行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6.43%、7.97%和 9.32%。2016 年度，本行及可比同行业上市城商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较上年均呈现整体下降的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我国金融市场日渐多元化，且包括本行在内的城商行主动负债管理能力日渐增强，有能力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及资产负债特点，在市场中灵活运用多种主动负债工具，互为补充，使筹资结构更加合理，因而不再单纯依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进行主动负债管理。2017 年以来，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幅度，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占比不断下降，主要是本行根据市场情况和流动性管理的需要主动调节同业存放资金规模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入资金占比分别为 5.90%、5.00%和 3.51%，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拆入资金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2.15%、1.56%和 1.41%。截至上述时点，本行拆入资金占比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本行持续加强同业关系维护，确保融资渠道和方式的多元化，通过线上拆借业务替代了部分线下同业存放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占比分别为 4.30%、6.28%和 4.92%，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4.42%、6.27%和 8.34%。截至上述时点，本行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占比均基本保持稳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存单占比分别为 10.98%、7.27%和 12.91%，同期本行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同业存单占比平均值分别为 9.74%、10.38%和 7.91%。截至上述时点，本行同业存单占比的增长速度整体快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是因为本行市场情况和流动性管理的需要主动调节同业存单资金规模所致。

**（二）通道业务**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4]54 号），跨业通道业务是指商业银行或银行集团内各附属机构作为委托人，以理财、委托贷款等代理资金或者利用自有资金，借助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银行集团内部或者外部第三方受托人作为通道，设立一层或多层资产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理计划、信托产品等投资产品，从而为委托人的目标客户进行融资或对其他资产进行投资的交易安排。在上述交易中，委托人实质性承担上述活动中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等。

对于本行而言，通道业务是指本行作为委托人，以理财资金或利用自有资金，借助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外部第三方受托人作为通道，设立一层或多层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等投资产品，从而为本行的目标客户进行融资或对其他资产进行投资的交易安排。本行的负债来源包括自有资金（包括存款和同业资金）和理财资金。

**1、合规情况**

结合同业投资业务和通道业务的定义可以看出，通道业务本质上属于同业投资业务。因此，通道业务首先需要遵守监管机构对于同业投资业务的规定，其次需要符合监管机构对于通道业务的监管要求。对于理财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非标资产的通道业务，监管机构单独作出要求，本行开展这类业务时需符合相关规定。

（1）同业投资业务

本行同业投资业务主要接受人民银行、银监会的监管，监管机构对于同业投资业务的主要监管规定如下：

**表 13-141 本行同业投资业务需遵守的监管规定**

| 序号 | 发文文号 | 文件名称 |
|---|---|---|
| 1 | 银发[2014]127 号 | 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 |
| 2 | 银监办发[2014]140 号 | 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 |
| 3 | 银监发[2017]6 号 | 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 |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发[2014]127 号），金融机构开展同业投资业务应当建立健全相应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和健全本机构统一的同业业务授信管理政策，并将同业业务纳入全机构统一授信体系。金融机构同业投资应严格风险审查和资金投向合规性审查，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根据所投资基础资产的性质，准确计量风险并计提相应资本与拨备。单家商业银行对单一金融机构法人的不含结算性同业存款的同业融出资金，扣除风险权重为零的资产后的净额，不得超过该银行一级资本的 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银监办发[2014]140 号），商业银行应具备与所开展同业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同业业务治理体系；应当实行专营部门制，由法人总部建立或指定专营部门负责经营。商业银行应建立健全同业业务授权管理体系和授信管理政策，由法人总部对同业业务专营部门进行集中统一授权，由法人总部对表内外同业业务进行集中统一授信。商业银行应建立健全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准入机制，由法人总部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统一的名单制管理。

本行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和《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商业银行同业业务治理的通知》的要求，制定了《苏州银行同业投资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前台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财务部门的职责，规定了投前尽职调查及创新交易审批流程及要求、投中业务流程及风险审查要求、投后风险管理要求以及授权范围等内容，确保本行同业投资业务合法合规。

《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风险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银监发[2017]6 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中要求“做实穿透管理。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建立交叉金融业务监测台账，准确掌握业务规模、业务品种、基础资产性质、风险状况、资本和拨备等相关信息。新开展的同业投资业务不得进行多层嵌套，要根据基础资产性质，准确计量风险，足额计提资本和拨备。”本行已按照《指导意见》的要求，落实穿透管理要求，对同业业务进行严格管理。

（2）通道业务

作为通道业务的委托人，本行主要接受人民银行、银监会的监管；作为通道业务的受托人，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主要接受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的监管。监管机构对于金融机构开展通道业务的主要监管规定如下：

**表 13-142 本行通道业务需遵守的监管规定**

| 序号 | 发文文号 | 文件名称 |
|---|---|---|
| 1 | 国办发[2013]107 号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 |
| 2 | 银监办发[2014]99 号 | 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 |
| 3 | 银监发[2014]54 号 | 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的通知 |
| 4 | 保监资金[2016]98 号 | 中国保监会关于清理规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通道类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影子银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办发[2013]107号）中规定，金融机构之间的交叉产品和合作业务，必须以合同形式明确风险承担主体和通道功能主体，并由风险承担主体的行业归口部门负责监督管理。《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办发[2014]99 号）中规定，金融机构之间的交叉产品和合作业务，必须以合同形式明确项目的风险责任承担主体，提供通道的一方为项目事务风险的管理主体，厘清权利义务。本行开展通道业务，与受托人签订的合同中已明确风险承担主体和通道功能主体，符合上述规定。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4]54 号），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应当将商业银行自身开办以及银行集团内其他附属机构参与的各类通道业务纳入并表监管，要求商业银行将其按照本指引要求纳入银行集团的全面风险管理。本行已将各类通道业务纳入并表监管，纳入本行的全面风险管理，符合该条规定。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清理规范保险资产管理公司通道类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资金[2016]98 号），保监会要求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规范资金来源与投资标的均由商业银行等机构确定，保险资产管理公司通过设立资产管理计划等形式接受商业银行等机构的委托，按照其意愿开展银行协议存款等投资，且在其委托合同中明确保险资产管理公司不承担主动管理职责，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的各类业务。对于未明确落实投资风险责任免除条款的上述业务，需进行自查和清理规范。本行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合作的通道业务，已按照上述规定明确落实投资风险责任免除条款，由委托人承担投资风险。

（3）以理财资金开展的、底层资产为非标资产的通道业务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规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投资运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发[2013]8 号），对于理财资金直接或间接通过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交易平台等间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业务，商业银行应实现每个理财产品与所投资资产（标的物）的对应，做到每个产品单独管理、建账和核算。商业银行应向理财产品投资人充分披露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情况，同时比照自营贷款管理流程，对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资进行投前尽职调查、风险审查和投后风险管理。商业银行应当合理控制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总额，理财资金投资非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准化债权资产的余额在任何时点均以理财产品余额的35%与商业银行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披露总资产的4%之间孰低者为上限。

本行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做到每只产品单独管理、建账和核算。对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资进行投前尽职调查、风险审查和投后风险管理，并严格控制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总额。

**2、开展通道业务的目的和风险**

本行开展通道业务的主要目的包括：1、通过与第三方受托人合作，本行可以拓展客户来源，扩大本行金融服务的覆盖范围；2、为满足本行客户的需求，本行开展多项通道业务，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增加本行的产品销售种类，同时扩大本行的产品销售渠道；3、本行通过开展通道业务，可以拓展客户委托理财资金的投资范围，从而提高客户的收益率；4、本行开展通道业务时，可以将一般事务委托第三方金融机构管理，节约本行的人力成本。

本行开展的通道业务底层资产主要包括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债券、同业存款等。本行作为通道业务的委托人，主要承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利率风险。本行对于通道业务进行穿透，按照底层资产的种类将通道业务纳入全行统一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完善风险管理体系、优化授信体系及授信政策、建立完整的同业业务治理体系等一系列措施，严控通道业务的风险。

**3、通道业务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行以自有资金开展的通道业务全部在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计量。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本行的非保本理财资金和非保本理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外计量，因此本行以理财资金开展的通道业务对应的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计提减值准备。同时，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以理财资金开展的通道业务对应的资产未出现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4、通道业务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行投资产品、控制业务风险，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同业融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等相关监管文件，制定了《苏州银行同业投资业务管理办法》。根据上述办法，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同业投资业务的风险：

（1）在同业投资业务的存续期间，密切关注市场利率波动情况，把握市场利率走势，充分利用各种管控措施来降低潜在的市场风险。

（2）本行投资的同业投资资产需按照实际风险敞口区分其信用风险情况，包括区分其主体信用风险和债项（组合类）信用风险两类。其对应的风险敞口需占用其主体信用额度或债项信用额度。授信额度的审批需符合相关金融同业授信管理办法及企业授信管理办法。

（3）认真研究监管办法，确保业务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开展。交易员需随时密切关注监管部门对业务政策的最新要求，根据监管部门的政策变化，对交易产品类型进行调整。

（4）同业投资资产业务操作需在总行行长授权金融市场事业部范围内进行；单笔投资超过金融市场事业部权限的，根据总行授权书要求报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如果在现有授权之外增加新的业务品种，需要事先取得授权才能开展业务。

（5）本行定期需对已起息的同业投资业务进行业务单据、审批流程、投后风险管理等风险自查。风险中台及总行稽核审计部定期对金融市场事业部的同业投资业务进行稽核检查。

同时，本行还制定了《苏州银行资产管理投资业务操作细则》、《苏州银行投行业务管理办法》和《苏州银行票据类资产管理计划业务操作细则》等一系列办法，对同业投资业务下的细分业务进行规范管理，严格控制同业投资业务的风险。

**（三）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8 年、2017 年和 2016 年，本行资本性支出承诺分别为 1.45 亿元、2.11 亿元和 1.34 亿元。

**（四）结构化主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主要在金融资产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行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本行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在开展理财业务过程中，设立了不同的目标界定明确且范围较窄的结构化主体，向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投资机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合并的理财产品期末委托理财资金余额分别为 499.12 亿元、437.07 亿元和 477.93 亿元。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行理财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托管费和管理费收入合计分别为 11,890 万元、10,374 万元和 13,420 万元。

本行发行的表外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对其他事项的分析之（五）理财业务”。

**2、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表 13-143 第三方机构发起的结构化主体**

单位：元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 理财产品 | 15,788,188,653 | - | 15,788,188,653 | 15,788,188,653 |
| 基金 | 8,756,109,629 | - | 8,756,109,629 | 8,756,109,629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5,806,606,082 | 27,207,518,458 | 33,014,124,540 | 33,014,124,540 |
| 资产支持证券 | 1,254,916,820 | - | 1,254,916,820 | 1,254,916,820 |
| **合计** | **31,605,821,184** | **27,207,518,458** | **58,813,339,642** | **58,813,339,642** |

单位：元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 理财产品 | 11,390,638,534 | - | 11,390,638,534 | 11,390,638,534 |
| 基金 | 6,782,047,271 | - | 6,782,047,271 | 6,782,047,271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4,776,808,571 | 28,442,757,501 | 33,219,566,072 | 33,219,566,072 |
| 资产支持证券 | 1,182,405,184 | - | 1,182,405,184 | 1,182,405,184 |
| **合计** | **24,131,899,560** | **28,442,757,501** | **52,574,657,061** | **52,574,657,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元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合计 | 最大损失敞口 |
|---|---|---|---|---|
| 理财产品 | 15,755,224,930 | - | 15,755,224,930 | 15,755,224,930 |
| 基金 | 4,423,118,563 | - | 4,423,118,563 | 4,423,118,563 |
|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 200,000,000 | 41,564,588,092 | 41,764,588,092 | 41,764,588,092 |
| 资产支持证券 | 306,395,754 | - | 306,395,754 | 306,395,754 |
| **合计** | **20,684,739,247** | **41,564,588,092** | **62,249,327,339** | **62,249,327,339** |

对于这些购入的结构化主体，本行大部分为非基础信贷资产的发放行或贷后管理行（管理人为信托公司或者被委托的其他银行），也无法决定或管理理财产品的投向，本行对这些结构化主体不存在控制。因此，未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2017 年 6 月，本行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7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以 89,160,000.00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包括不良资产未偿付本金 179,229,054.22 元及利息 19,340,956.00 元）对应的收益权，本行对这些资产保留了一定的继续涉入。因此，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根据继续涉入的程度分别确认了金额为人民币 0 元及 18,669,714 元的继续涉入资产，计入其他资产，以及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0 元及 18,669,714 元的相关负债，计入其他负债，该等金额表示本行因参与该等信托计划和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2016 年 12 月，本行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以 364,217,330 元向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包括不良资产未偿付本金 364,217,330 元及利息 46,524,354 元）对应的收益权。本行对这些资产保留了一定的继续涉入。因此，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根据继续涉入的程度分别确认了金额为人民币 0 元、108,749,418 元及 117,310,471 元的继续涉入资产，计入其他资产，以及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0 元、108,749,418 元及 117,310,471 元的相关负债，计入其他负债，该等金额表示本行因参与该等信托计划和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面临的最大损失敞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理财业务**

本行的理财业务指本行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代为收取投资收益，并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本金及收益的业务。

**1、理财业务的合同约定与会计核算**

本行的理财业务按照本金保障方式的不同，可以划分为保本理财业务和非保本理财业务。对于保本理财产品，本行向客户保证本金的支付并承担相应投资风险。对于非保本理财产品，本行向理财份额持有人支付投资收益，不保证客户本金安全。

根据非保本理财业务合同之规定，本行对非保本理财产品承担的义务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不包含保本义务及保证收益义务，享有的权益主要为收取管理费报酬。此外，尽管本行作为非保本理财业务的资产管理人，但本行通过参与相关活动而影响回报金额的机会有限，拥有的报酬量级程度占比较小，且本行享有回报的金额占非保本理财业务整体收益的比例不重大。

因此，本行对非保本理财产品不存在控制，本行未将非保本理财业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业务规模如下表列示：

**表 13-144 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规模**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委托理财资金 | 49,911,507 | 43,707,427 | 47,792,604 |
| 委托理财资产 | 49,910,959 | 43,707,410 | 47,792,376 |

**2、已到期理财业务的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已到期保本理财业务的兑付金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145 报告期内本行已到期保本理财业务的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合计 |
|---|---|---|---|---|
| 本期累计到期金额 | 196.23 | 117.54 | 118.50 | 432.27 |
| 本期累计兑付金额 | 196.23 | 117.54 | 118.50 | 432.27 |
| 是否全额兑付 | 是 | 是 | 是 | 是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已到期非保本理财业务的兑付金额如下表列示：

**表 13-146 报告期内本行已到期非保本理财业务的兑付情况**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合计 |
|---|---|---|---|---|
| 本期累计到期金额 | 1,661.00 | 1,695.81 | 1,519.74 | 4,876.55 |
| 本期累计兑付金额 | 1,661.00 | 1,695.81 | 1,519.74 | 4,876.55 |
| 是否全额兑付 | 是 | 是 | 是 | 是 |

报告期内，本行已到期保本理财业务累计兑付金额为 432.27 亿元，已到期非保本理财业务累计兑付金额为 4,876.55 亿元。本行发行并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均按理财协议约定，如期足额兑付了本金和收益。报告期内，本行发行并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的实际资产收益率均高于预期收益率。

**3、理财业务的产品结构**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13-147 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保本理财产品结构**

| 序号 | 销售对象 | 产品名称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1 | 机构 | 金石榴稳盈系列 | 产品数量（只） | 3 | 9 | 5 |
| | | | 募集本金（亿元） | 11.55 | 19.06 | 35.06 |
| | | | 预期收益率期间 | 2.00-4.60% | 2.00-4.20% | 2.00-3.50% |
| | | | 期限 | 封闭式：12 月<br>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1-12 月<br>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1-3 月<br>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 2 | 个人 | 金石榴稳盈系列 | 产品数量（只） | 1 | - | - |
| | | | 募集本金（亿元） | 0.34 | - | - |
| | | | 预期收益率期间 | 2.70-4.00% | - | - |
| | | | 期限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 | - |
| **募集本金合计（亿元）** | | | | **11.89** | **19.06** | **35.06** |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保本理财产品均为金石榴稳盈系列，销售对象包括机构和个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保本理财产品共 4 只，募集本金合计 11.89 亿元，预期收益率在 2.00%至 4.60%之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如下表列示：

**表 13-148 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表外理财产品结构**

| 序号 | 销售对象 | 产品名称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1 | 个人 | 金石榴惠盈、嘉盈系列 | 产品数量（只） | 82 | 10 | 39 |
| | | | 募集本金（亿元） | 474.26 | 405.51 | 445.81 |
| | | | 预期收益率期间 | 3.70-5.28% | 3.80-5.55% | 3.40-4.90% |
| | | | 期限 | 封闭式：3-18 个月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1-12 个月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1-12 个月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 2 | 同业 | 金石榴惠盈、嘉盈系列 | 产品数量（只） | 3 | 5 | 4 |
| | | | 募集本金（亿元） | 15.00 | 19.57 | 20.00 |
| | | | 预期收益率期间 | 4.60-4.80% | 5.15-5.45% | 3.75-4.00% |
| | | | 期限 | 封闭式：3-9 个月 | 封闭式：2-6 个月 | 封闭式：1 年 |
| 3 | 单位 | 金石榴惠盈系列 | 产品数量（只） | 1 | 6 | 5 |
| | | | 募集本金（亿元） | 4.20 | 10.89 | 12.11 |
| | | | 预期收益率期间 | 2.40-4.80% | 3.00-5.50% | 2.40-4.60% |
| | | | 期限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1-12 月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封闭式：2-6 月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
| **募集本金合计（亿元）** | | | | **493.46** | **435.97** | **477.92** |

注：本行代客非保本理财业务募集本金金额与期末委托理财资金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为计提应付客户收益，以及计提应付信托、基金等公司的管理费用所致。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包括金石榴惠盈、嘉盈等系列，销售对象包括个人、同业和单位。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共 86 只，募集本金合计 493.46 亿元，预期收益率在 2.40%至 5.28%之间。

**4、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

本行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指本行将理财产品募集本金直接投向的资产。本行根据每期理财产品的设计方案、资产配置范围与产品期限，开展资产配置。本行对每只理财产品进行单独管理、单独建账和单独核算，实现每只理财产品与所投资资产（标的物）的对应，不存在理财产品资金池。

报告期内，本行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49 本行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亿元

| 配置资产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 存放同业款项 | 1.55 | 11.51% | 2.92 | 14.42% | 12.35 | 34.27% |
| 债券 | 11.89 | 88.49% | 11.75 | 57.98% | 23.70 | 65.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5.59 | 27.60% | | |
| **合计** | **13.44** | **100.00%** | **20.26** | **100.00%** | **36.05** | **100.00%** |

注：本行以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对保本理财业务配置的资产进行计量，因此，保本理财业务配置资产的合计余额与初始募集本金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类别主要为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放同业款项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资产品种。

报告期内，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50 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

单位：亿元

| 配置资产类别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 | 占配置资产总额的比例 |
| 存放同业及同业借款 | 74.21 | 14.60% | 14.13 | 3.21% | 67.02 | 13.83% |
| 债券 | 352.9 | 69.44% | 229.30 | 52.05% | 211.04 | 43.56% |
| 基金 | - | - | - | - | 0.54 | 0.11% |
| 委托投资 | 19.99 | 3.93% | 110.96 | 25.18% | 98.18 | 20.26%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 57.86 | 11.38% | 70.37 | 15.97% | 40.63 | 8.39% |
| 类固定收益投资 | 3.29 | 0.65% | 15.42 | 3.50% | 67.09 | 13.85% |
| 其他资产 | - | - | 0.40 | 0.09% | - | - |
| **合计** | **508.25** | **100.00%** | **440.58** | **100.00%** | **484.51** | **100.00%** |

注 1：本行以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对非保本理财业务配置的资产进行计量，因此，非保本理财业务配置资产的合计余额与初始募集本金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注 2：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配置资产余额与期末委托理财资产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为计提产品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配置资产类别中，类固定收益投资的占比整体有所下降，债券的占比整体有所上升，且各类资产的占比均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主要是本行以客户的市场化需求为基础，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条件与市场环境，以及各类资产的安全性、流动性与市场收益率状况，不断调整与优化非保本理财业务的资产配置结构所致。

**5、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并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均按理财协议约定，如期足额兑付了本金和收益，不存在因底层资产投资损失而导致理财产品无法如期兑付的风险。

（1）保本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保本理财业务投资的底层资产已在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中体现，具体如下表列示：

**表 13-15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本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

单位：亿元

| 配置资产 | 对应底层资产 | 底层资产金额 | 占底层资产总额的比例 | 预期收益率 |
|---|---|---|---|---|
| 存放同业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1.55 | 11.51% | 1.62% |
| 债券 | 债券 | 11.89 | 88.49% | 5.52% |
| | **合计** | **13.44** | **100.00%** | **5.07%**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保本理财业务底层资产包括存放同业款项和债券，分别在本行资产负债表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其风险情况请参见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资产负债重要项目分析之（一）主要资产分析”之“6、本行资产的其他构成部分之（2）存放同业款项、（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4、投资之（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保本理财业务底层资产不存在重大风险。

（2）非保本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且在期末存续的非保本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及预期收益率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5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底层资产**

单位：亿元

| 配置资产 | 对应底层资产 | 底层资产金额 | 占底层资产总额的比例 | 预期收益率 |
|---|---|---|---|---|
| 存放同业及同业借款 | 存放同业及同业借款 | 75.24 | 11.71% | 6.51% |
| 债券、委托投资 | 债券 | 505.94 | 78.75% | 5.62%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 | 信托贷款 | 49.54 | 7.71% | 6.12% |
| | 质押式回购信托 | 5.15 | 0.80% | 5.41% |
| | 债权融资类产品 | 2.62 | 0.41% | 7.00% |
| | 收/受益权 | 0.55 | 0.09% | 5.17% |
| 类固定收益投资 | 信贷资产流转 | 1.57 | 0.24% | 6.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定向增发资管计划 | 1.31 | 0.20% | 5.80% |
| |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 0.53 | 0.08% | 6.41% |
| | **合计** | **642.45** | **100.00%** | **5.77%** |

注：本行非保本理财资产投资存在杠杆融资交易，因此，底层资产合计金额大于配置资产合计余额，本行非保本理财资产投资中存在杠杆的融资交易符合监管部门要求。

①现金、存放同业及同业借款

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现金、存放同业及同业借款的流动性较高，期限较为灵活，风险较低。

②债券

**表 13-15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债券分类统计——按债券类型分类**

单位：千元

| 债券类型 | 数量（只） | 金额 | 占比 |
|---|---|---|---|
| 私募债 | 107 | 11,444,657 | 22.62% |
| 中期票据 | 139 | 9,888,883 | 19.55% |
| 一般企业债 | 148 | 9,547,932 | 18.87% |
| 一般公司债 | 111 | 9,372,942 | 18.53% |
|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54 | 4,813,588 | 9.51% |
| 商业银行债 | 16 | 2,315,853 | 4.58% |
| 证券公司债 | 21 | 2,208,441 | 4.37% |
| 超短期融资券 | 9 | 565,250 | 1.12% |
| 政策性金融债 | 1 | 294,668 | 0.58% |
| 资产支持证券 | 3 | 141,643 | 0.28% |
| **合计** | **609** | **50,593,857**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债券的数量合计 609 只，金额合计 505.94 亿元。其中，私募债的金额合计 114.45 亿元，占债券总金额的 22.62%；中期票据的金额合计 98.89 亿元，占债券总金额的 19.55%；一般企业债的金额合计 95.48 亿元，占债券总金额的 18.89%；一般公司债的金额合计 93.73 亿元，占债券总金额的 18.53%。

**表 13-15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债券分类统计——按债券评级分类**

单位：千元

| 债项评级 | 数量（只） | 金额 | 占比 |
|---|---|---|---|
| AAA | 229 | 20,577,668 | 40.67% |
| AA+ | 210 | 16,339,119 | 32.2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AA | 166 | 13,584,634 | 26.85% |
| AA- | 2 | 62,401 | 0.12% |
| C | 1 | 20,005 | 0.04% |
| 无债券评级 | 1 | 10,030 | 0.02% |
| **合计** | **609** | **50,593,857**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存在 1 只金额占债券总金额 0.02%的债券无评级外，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债券均有评级。其中，评级为 AA 级及以上的债券合计 605 只，合计金额占债券总金额的 99.81%；其中，评级为 AA+级及以上的债券合计 439 只，合计金额占债券总金额的 72.96%。

**表 13-15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无评级的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 债券名称 | 发行人名称 | 金额 | 企业规模 | 历史上是否存在不能兑付的情形 |
|---|---|---|---|---|
|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 苏州乐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30 | 中小企业 | 否 |
| **合计** | | **10,030** | |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有 1 只债券无评级，投资金额为 0.10 亿元，发行人为创新创业中小企业，有实力相对较强的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重大风险。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上述债券中，包含“15 宏图 MTN001”，金额为 2,001 万元，存在一定程度的风险。15 宏图 MTN001 的发行人为上市公司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高科”），其控股股东为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 2018 年下半年，宏图高科经营状况和财务指标弱化，债务集中到期压力上升，资金周转承压，同时，三胞集团流动性紧张，持有的主要资产已被相关债权人冻结及轮候冻结，后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15 宏图 MTN001”展期不超过两年，利随本清，但展期协议尚未最终签订。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债券的债项评级为 C 级。由于对该笔债券的投资分散在多个不同的理财产品中，占比小且金额分散，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未对理财产品的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于该笔债券投资，已以其最新市场价格计入理财资产，已涵盖了该笔债券投资隐含的风险损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行将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的债券纳入统一授信，将债券授信额度与债券发行人在本行其他业务的授信额度合并统计。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除“15 宏图 MTN001”外，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其他债券均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不存在重大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③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对应的底层资产

**表 13-156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情况**

单位：千元

| 序号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对应的底层资产 | 资产类别 | 金额 | 实际融资人 | 是否存在违约情形 | 实际融资人是否正常生产经营 | 实际融资人是否有重大负面新闻 |
|---|---|---|---|---|---|---|---|
| 1 | 陆家嘴信托-惠赢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290,527 | 苏州科福实业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 | 中诚信托泰州医药城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40,252 | 泰州东方中国医药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3 | 中海汇誉 2016-77 岳阳水投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150,243 | 岳阳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4 | 长安宁·大丰城建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200,348 | 盐城市大丰区城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是 | 否 |
| 5 | 长安信托·连云港城投流贷集合信托 | 信托贷款 | 200,325 |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是 | 否 |
| 6 | 中海汇誉 2017-16 温州名城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100,159 | 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7 | 紫金信托-睿金 123 号财产权信托 | 信托贷款 | 138,173 | 常州弘辉控股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8 | 长安宁-扬州龙川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期 | 信托贷款 | 100,178 |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是 | 否 |
| 9 | 中诚信托-盱眙水务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50,270 | 盱眙县天源水务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0 | 新华信托-洋口港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240,433 | 江苏洋口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1 | 东证融汇明珠 5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 信托贷款 | 100,197 | 新余中启教育产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否 | 是 | 否 |
| 12 | 交银国信-集通 6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300,568 | 常州市晋陵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3 | 长安信托-浙江滨海新城流动资金贷款集合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200,388 | 浙江滨海新城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 14 | 新华信托华悦系列澳洋园林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70,130 | 江苏澳洋园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5 | 2017 年中诚信托滨江农业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200,357 | 常熟市滨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6 | 长安宁扬州龙川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 期 | 信托贷款 | 100,190 | 扬州龙川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7 | 中海汇信 2017-18 株洲城发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150,310 | 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8 | 新华信托-清江浦城建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00,205 | 淮安市清江浦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19 | 中海汇誉 2017-85 漳州交发展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信托贷款 | 200,409 | 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0 | 新华信托-鹏天交通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210,411 | 海门市鹏天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1 | 2017 年中诚信托园兴投资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200,440 | 淮安园兴投资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2 | 苏信理财-信诚 J1732 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00,203 | 南京宁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3 | 新华信托-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40,261 | 常州溪城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4 | 中诚信托-江苏武进太湖湾旅游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98,363 | 江苏武进太湖湾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5 | 东证融汇明珠 336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信托贷款 | 200,385 | 中智（泰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6 | 东证融汇明珠 55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信托贷款 | 225,518 | 南京捷尼瑞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否 | 是 | 否 |
| 27 | 2017 年中诚信托吴中工业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98,356 | 苏州市吴中区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8 | 新华信托华悦系列.玖融投资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50,293 | 江苏玖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29 | 新华信托华悦系列.苏溧投资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 | 信托贷款 | 196,383 | 溧阳市苏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30 | 常鑫 1 号资产支持财产权信托计划 A2 | 收/受益权 | 24,829 |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31 | 常鑫 1 号资产支持财产权信托计划 A3 | 收/受益权 | 30,389 |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32 | 东海瑞京-同城旅游资管计划 | 质押式回购信托 | 514,652 | 苏州工业园区天程致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否 | 是 | 否 |
| 33 | 无锡惠憬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债权融资计划 | 债权融资类产品 | 262,322 | 无锡惠憬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否 | 是 | 否 |
| **合计** | | | **5,786,467** | | | | |

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指未在银行间市场及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权性资产，对应的底层资产包括信托贷款、收/受益权、质押式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购信托和债权融资类产品。本行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余额在任何时点均以理财产品余额的 35%与本行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披露的总资产的 4%之间孰低者为上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信托贷款数量合计 29 笔，金额合计 49.54 亿元。本行作为上述信托贷款的委托人，指定受托人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将信托项下的信托资金运用于向借款人发放信托贷款，本行按照信托文件约定获取投资收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收/受益权数量合计 2 笔，金额合计 0.55 亿元。本行作为上述收/受益权的收/受益人，通过订立合同，享受基础资产经过管理或者处理后的收/受益权利。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收/受益权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商业银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质押式回购信托数量合计 1 笔，金额合计 5.14 亿元。本行作为上述质押式回购信托的委托人，指定受托人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接受符合条件的融资人将其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进行质押以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本行按照信托文件约定获取投资收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债权融资类产品数量合计 1 笔，金额合计 2.62 亿元。本行作为券商资管计划的委托人，指定受托人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投资符合条件的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挂牌的债权融资计划，发行人按照债权融资计划募集说明书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按时偿还本息，本行按照资管计划文件约定获取投资收益。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底层资产均未出现逾期，其实际融资人无重大负面新闻。且实际融资人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或抵质押物足值；或由实力较强的企业提供保证担保，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其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因此，不存在重大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④类固定收益投资对应的底层资产

**表 13-15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类固定收益投资的情况**

单位：千元

| 序号 | 类固定收益投资类别 | 数量（笔） | 金额 |
|---|---|---|---|
| 1 | 信贷资产流转产品 | 1 | 157,003 |
| 2 | 定向增发资管计划 | 1 | 130,772 |
| 3 |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 1 | 51,057 |

类固定收益投资指除债券和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外，其他约定收益的投资品种，对应的底层资产包括信贷资产流转产品、定向增发资管计划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本行对类固定收益投资的资产管理人的准入实行差异化分类管理，优先选择与行业地位高、风险管理能力强、市场声誉好的金融机构开展合作。在与资产管理人签订相关合作协议和合同时，本行均订立代理求偿权条款，明确约定在项目出现逾期、欠息等风险事件时，受托人或资产管理人有义务在第一时间内进行催收和追索，同意并配合本行行使代理求偿权，包括但不限于对抵押物的处置和保证人的追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信贷资产流转合计 1 笔，金额合计 1.57 亿元，流转标的为招商银行信用卡贷款。信贷资产流转是指出让方将其持有的信贷资产及其对应的受（收）益权作为流转标的转让给受让方，流转标的项下的风险和权益按照法律规定、合同约定由受让方继受的过程。前述信贷资产流转的风险主要来源于流转标的还款风险，对此，本行在投前进行产品压力测试，在投资期间定期检测产品运行报告，实时根据产品不良率推算预期收益情况，以便及时发现兑付风险问题。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信贷资产流转产品的流转标的不良率保持稳定，风险可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定向增发资管计划数量合计 1 笔，金额合计 1.31 亿元，持仓股票名称为电子城。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定向增发资管计划的持仓股票均处于非质押状态，总体杠杆比例均在 1:1-1:2 之间，本行所持份额均为优先级。前述定向增发资管计划的风险主要来源于股票市值的下跌，对此，本行通过逐日盯市进行风险识别，密切关注市场变动，并设置相应预警线和止损线，如触及预警线，及时通知劣后级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有人补仓。报告期内，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定向增发资管计划在触及预警线时，劣后级持有人均履行了补仓义务，未发生违约。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定向增发资管计划优先级持仓股票数量为 1,787.84 万股，持仓股票收盘价高于预警线和止损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底层资产中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合计 1 笔，金额合计 0.53 亿元，融资人为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银行理财直接融资工具是由商业银行作为发起管理人设立、直接以单一企业的债权融资为资金投向、在指定的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央结算公司）统一托管、由合格的投资者进行投资交易、在指定渠道进行公开信息披露的标准化投资载体。前述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的风险主要来源于融资人主体信用风险，对此，本行参照债券的投后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对负面新闻进行监控，紧盯市场变化，尽量做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笔理财直接融资工具融资人无负面新闻，风险可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保本理财产品类固定收益投资对应的底层资产不存在重大风险。

**6、理财业务的风险监控与管理**

本行全面履行投资管理人职责，审慎监控与管理保本理财业务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政策风险。

（1）信用风险监控与管理

本行将理财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遵循“先授信、后合作”的原则，不与未经授信的交易对手方开展业务。本行根据信贷政策规定的总体策略、客户指引、业务指引以及政策边界和准入底线，合理选择授信对象，制定和实施统一授信方案，核定交易对手的最高授信额度，并规定交易对手信用额度的占用规则，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2）市场风险监控与管理

本行对理财业务包含的交易工具头寸变化进行日常监测和限额管理，并采用止损限额指标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对理财业务包含的交易工具中对本行市场风险水平有重大影响的新产品和新业务，本行均根据该产品和业务的风险特征和交易目的，纳入相应的账户进行管理，并对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市场风险进行定期评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流动性风险监控与管理

本行在理财业务的日常开展过程中，密切分析与监测流动性指标的变化。理财业务到期前，本行均依据到期产品规模和资产配置情况，合理安排产品到期兑付所需流动性，提前 7 天准备到期兑付。报告期内，本行发行并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均按理财协议约定，如期足额兑付了本金和收益。

（4）政策风险监控与管理

本行在开展理财业务中的资产投资业务和创新业务时，认真学习相关监管政策，确保业务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推进。在此基础上，本行实时关注监管政策的变化，依据最新的监管政策要求调整业务方向。

**7、理财业务的合规情况**

2018 年 9 月 28 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管理委员会 2018 年第 6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商业银行理财业务进行了规范，《管理办法》规定，过渡期为施行之日起至 2020 年底。过渡期内，商业银行新发行的理财产品应当符合《管理办法》规定；对于存量理财产品，商业银行可以发行老产品对接存量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但应当严格控制在存量产品的整体规模内，并有序压缩递减。

《管理办法》颁布后，本行制定了理财业务整改计划，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业务信息系统建设、理财销售系统升级、净值型理财产品改造、业务流程调整（涉及估值、系统调仓交易、信息披露、监管报表报送等）、人员配备与培训（涉及投资、产品、运营、估值、统计等）、投资者宣传与风险教育、存量委托理财资产整改等。对于过渡期内新发行的理财产品，本行将严格依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对于需根据《管理办法》进行规范的存量理财产品，本行拟发行老产品对接其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有序压缩递减，于 2020 年底前完成对上述问题的整改工作。

整体来看，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行需进行规范的理财产品涉及的资金占本行委托理财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6.35%；需进行规范的理财产品涉及的资产占本行委托理财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9.7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需进行规范的理财产品涉及的资金占本行委托理财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35%；需进行规范的理财产品涉及的资产占本行委托理财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6.61%。本行拟有序推进理财业务整改工作，于 2020 年底前完成整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理财业务存在在过渡期内需根据《管理办法》进行规范的情形，但需进行规范的理财产品涉及的资金和资产金额占发行人委托理财资金和委托理财资产总额的比例相对较低。发行人已制定过渡期内理财业务整改工作计划，拟于 2020 年底前完成对上述问题的整改工作，因此，相关法规或政策对发行人理财业务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历史上，发行人不存在因非保本理财业务违规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理财产品的嵌套方面存在在过渡期内需根据《管理办法》进行规范的情形，但涉及的金额相对较低，且发行人已制定整改计划；发行人未发行涉及结构化安排的理财产品，因而在理财产品的结构化安排方面不存在需要根据《管理办法》进行整改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理财产品不存在潜在的兜底约定，发行人对非保本理财产品不存在控制，因而未将非保本理财业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保本理财产品的底层资产不存在重大风险，因而未计提减值准备；发行人非保本理财产品的底层资产中，包含“15 宏图 MTN001”，金额为 2,001 万元，存在一定程度的风险，对于该笔债券投资，已以其最新市场价格计入理财资产，已涵盖了该笔债券投资隐含的风险损失，其余非保本理财产品的底层资产不存在重大风险。发行人理财业务的会计处理能够反映该等业务或产品的实质。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符合控制定义中的可变回报并表门槛，但未进行并表的情况。

**（六）表外业务**

本行的表外业务指本行从事的，按照现行的会计准则不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不形成现实资产负债，但能够引起当期损益变动的业务，主要包括表外承诺业务、表外委托代理业务和中介服务类业务。

**1、表外承诺业务**

**表 13-158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行表外承诺业务规模**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银行承兑汇票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开出保函 | 191,690 | 403,901 | 705,469 |
| 开出信用证 | 2,718,775 | 3,545,435 | 2,176,529 |
| 信用卡额度 | 23,488,054 | 17,261,600 | 8,607,957 |
| 其他财务担保 | 2,130,908 | 3,549,800 | 4,241,800 |
| **合计** | **64,847,515** | **48,338,247** | **38,944,434** |
|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 **64,847,515** | **48,338,247** | **38,944,434** |

本行的表外承诺业务指本行接受客户的委托对第三方承担责任，或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先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信用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担保（保函）、信用证、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表外承诺业务余额分别为 648.48 亿元、483.38 亿元和 389.44 亿元，呈稳步增长趋势。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客户未按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本行需履行的最大责任。

本行建立并完善以企业信用评估为基础的授信方法，将有风险敞口的表外承诺业务纳入授信额度，实行统一授信管理。本行遵循会计准则和监管规定，根据信用转换系数和对应的表内项目权重计算担保承诺类表外业务的风险权重资产，实行资本充足率控制。本行的信用转换系数和风险权重均按中国银监会制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2、表外委托代理业务**

本行的表外委托代理业务指本行根据客户委托，为客户提供投融资服务但不承担代偿责任、不承诺投资回报的表外业务，包括委托贷款业务和非保本理财业务。

（1）委托贷款业务

**表 13-159 本行委托贷款业务规模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委托存款 | 3,283,219 | 3,815,271 | 3,355,278 |
| 委托贷款 | 3,283,219 | 3,815,271 | 3,355,278 |

本行的委托贷款业务指委托人以其自主支配的合法资金，委托本行按其指定的对象、规定的用途和范围，按其与借款人定妥的条件（金额、期限、利率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委托贷款业务余额分别为 32.83 亿元、38.15 亿元和 33.55 亿元。

本行在开展委托贷款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金融服务时，不垫付委托贷款资金、不垫付委托人应纳的有关税金、不承担任何形式的信用风险，仅作为受托人根据合同的约定内容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贷款，并按规定收取手续费。本行在办理委托贷款业务时，均已向委托人充分提示并披露本行作为受托人仅履行“代为发放”和“协助收回”的职能，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授信风险。

（2）非保本理财业务

本行非保本理财业务的相关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之“第十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对其他事项的分析之（五）理财业务”。

在注重创新的同时，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健全适应业务发展转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长期稳健值得百姓信赖的银行。除上述表外业务外，在报告期内本行未开展其他传统现代信贷之外的创新业务。

**（七）控股子公司分析**

**1、苏州金融租赁**

（1）苏州金融租赁的基本情况与业务类型

苏州金融租赁系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成立，本行自 2015 年度起将苏州金融租赁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

苏州金融租赁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五节 本行基本情况之八、本行股权结构和组织架构之（四）本行控股及参股公司之 1、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的业务类型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六节 发行人业务与资产之四、业务和经营之（二）业务经营类型和种类”。

（2）苏州金融租赁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分析

**表 13-160 苏州金融租赁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57,373 | 56,464 | - |
| 存放同业 | 714,096 | 408,482 | 379,818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14,073,195 | 9,449,882 | 4,314,22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固定资产 | 132,378 | 2,064 | 924 |
| 在建工程 | - | 9 | 57 |
| 无形资产 | 3,617 | 2,663 | 2,45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5,400 | 48,502 | 12,920 |
| 其他资产 | 79,217 | 15,135 | 34,179 |
| **资产总计** | **15,125,277** | **9,983,200** | **4,744,572** |
| 负债 | | | |
| 向金融机构借款 | 11,718,253 | 7,284,507 | 3,175,000 |
| 吸收存款 | 770,000 | 800,000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33,042 | - |
| 应付票据 | 279,875 | 9,442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6,597 | 20,689 | 14,731 |
| 应交税费 | 24,525 | 41,737 | 16,515 |
| 长期应付款 | 417,115 | 141,085 | 7,442 |
| 其他负债 | 256,248 | 102,551 | 19,699 |
| 负债总计 | 13,482,612 | 8,433,054 | 3,233,387 |
| 股东权益 | | | |
| 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 盈余公积 | 14,266 | 5,015 | 1,119 |
| 一般风险准备 | 78,000 | - | - |
|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 50,398 | 45,132 | 10,067 |
| **股东权益合计** | **1,642,665** | **1,550,146** | **1,511,186** |
|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 **15,125,277** | **9,983,200** | **4,744,572** |

①应收融资租赁款

a.报告期内应收融资租赁款变动情况

应收融资租赁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分别为 140.73 亿元、94.50 亿元和 43.14 亿元，分别占同期资产总额的 93.04%、94.66%和 90.9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的资产均主要为应收融资租赁款。

报告期内，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所在的江苏省和苏州市分别是经济强省和经济实力较强的地级市，业务潜力广阔，融资租赁需求突出，苏州金融租赁尚属于起步和成长时期，业务规模扩张较快。

b. 应收融资租赁款对应租赁标的物种类

苏州金融租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固定资产分类与代码》（GB/T 14885-2010）和中国银保监会监管报表报送的有关要求，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对应租赁标的物进行分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应租赁标的物主要包括构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等。

具体而言，构筑物包括道路、桥梁、其它构筑物等；专用设备包括工程机械、电力设备、纺织设备、印刷设备、医疗器械、环保设备、农林牧渔机械、矿采设备、冶炼设备、炼油化工设备、其它专用设备等；通用设备包括锅炉及原动机、金属加工设备、起重设备、装卸设备、其它通用设备等；交通运输设备包括飞机、船舶、城市交通运输设备(如轨道交通、汽车和其他城市交通运输设备)、铁路运输设备等；电气设备包括电机、变压器、整流器、电器机械、电工、电子专用生产设备等；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包括通信设备、计算机、其它电信设备等。截至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按租赁标的物划分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6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租赁标的物分类**

单位：千元

| 融资租赁标的物类别 | 金额 | 占比 |
|---|---|---|
| 构筑物 | 7,017,967 | 49.87% |
| 专用设备 | 3,945,266 | 28.03% |
| 通用设备 | 1,503,484 | 10.69% |
| 交通运输设备 | 1,103,982 | 7.84% |
| 电气设备 | 241,115 | 1.71% |
| 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 | 179,655 | 1.28% |
| 其他 | 81,727 | 0.58% |
| **合计** | **14,073,195** | **100.00%** |

c. 应收融资租赁款对应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情况

苏州金融租赁收融资租赁款对应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指租赁标的物转让价款（即融资额）与租赁标的物价值的比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各类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6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类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情况**

单位：千元

| 融资租赁标的物类别 | 金额 | 价值折率 1 |
|---|---|---|
| 构筑物 | 7,017,967 | 78.29% |
| 专用设备 | 3,945,266 | 73.08% |
| 通用设备 | 1,503,484 | 74.87% |
| 交通运输设备 | 1,103,982 | 85.51% |
| 电气设备 | 241,115 | 78.37% |
| 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 | 179,655 | 60.6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其他 | 81,727 | 63.41% |
| **整体价值折率** | **14,073,195** | **76.70%** |

注 1：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按本金余额加权计算。

苏州金融租赁严格控制各类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租赁标的物价值折率高于 100%的情况。

d. 应收融资租赁款五级分类情况与风险状况

苏州金融租赁根据租赁业务资产按时、足额回收的可能性，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个不同类别，其中后三类合称为“不良类”。各级分类的核心定义如下。

正常类：交易对手（承租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租赁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该类租赁资产预计无损失。

关注类：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租赁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该类租赁资产预计无损失。

次级类：交易对手的还租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该类租赁资产预计损失不超过 25%。

可疑类：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租赁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该类租赁资产预计损失不超过 90%。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租赁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该类租赁资产预计损失超过 9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13-16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融资租赁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 融资租赁标的物类别 | 金额 | 占比 |
|---|---|---|
| 正常类 | 13,954,930 | 99.16% |
| 关注类 | 118,265 | 0.84% |
| 次级类 | - | - |
| 可疑类 | - | - |
| 损失类 | - | - |
| **合计** | **14,073,195** | **100.00%** |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中，五级分类为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常类和关注类的金额分别为 13,954,930 千元和 118,265 千元，分别占应收融资租赁款的 99.16%和 0.84%。

其中，关注类融资租赁款涉及两户承租人：①其中一户承租人曾短暂出现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该户承租人融资租赁款均正常还款，未出现逾期，风险可控；②另一户承租人因环保原因被要求停产整改，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该承租人融资租赁款已逾期超过 90 天，苏州金融租赁已将其五级分类调整为“次级”，并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承租人提起诉讼，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3 月 8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行胜诉，但被告已向江苏省高院提出上诉，目前二审尚未开庭。同时，苏州金融租赁已通过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承租人及担保人的房屋、土地、股权、现金等资产进行冻结。由于该笔融资租赁款保证人偿付能力较强且已冻结财产可覆盖所欠应收融资租赁款，故总体风险可控。

除上述融资租赁款外，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苏州金融租赁的其他应收融资租赁款未出现逾期，且承租人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或抵质押物足值；或由实力较强的企业提供保证担保，预计承租人有能力偿还租赁本息。因此，在不存在重大风险。

e.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表 13-164 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 **16,455,792** | **10,930,784** | **4,989,221** |
| 减：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 1,995,498 | 1,229,476 | 579,936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 **14,460,294** | **9,701,309** | **4,409,285** |
| 减：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 387,100 | 251,427 | 95,061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 **14,073,195** | **9,449,882** | **4,314,224** |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要求，金融租赁公司应结合公司内部分类结果，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合理估计和判断，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损益，目前参考比例为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和损失类 100%。

此外，根据江苏银监局的相关要求，金融租赁公司原则上参照《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银监会令[2011]4 号）对商业银行贷款拨备率的有关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执行，苏州金融租赁需于 2018 年底前达到年末拨租比（资产减值准备/应收租赁本金余额）不得低于 2.5%的标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拨租比为 2.6%，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分别为 3.87 亿元、2.51 亿元和 0.95 亿元。苏州金融租赁严格依据上述两项监管政策及审慎经营的原则计提减值准备，满足监管要求，能够覆盖风险。

f.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分布情况

**表 13-165 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按产品结构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直接租赁 | 463,042 | 3.20% | 274,260 | 2.83% | 247,795 | 5.62% |
| 售后回租 | 13,997,253 | 96.80% | 9,427,048 | 97.17% | 4,161,489 | 94.38%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 **14,460,294** | **100.00%** | **9,701,309** | **100.00%** | **4,409,285** | **100.00%** |
| 减：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 387,100 | | 251,427 | | 95,061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 **14,073,195** | | **9,449,882** | | **4,314,224** | |

苏州金融租赁目前业务以售后回租业务为主，直接租赁业务为辅。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售后回租业务应收融资租赁款分别达 139.97 亿元、94.27 亿元和 41.61 亿元，占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96.80%、97.17%和 94.38%。

g.按客户所在行业划分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分布情况

**表 13-166 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按行业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建筑业 | 4,711,785 | 32.58% | 3,664,878 | 37.78% | 1,103,301 | 25.02%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4,185,290 | 28.94% | 2,551,232 | 26.30% | 1,245,687 | 28.25% |
| 制造业 | 1,164,334 | 8.05% | 896,716 | 9.24% | 434,569 | 9.86%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779,056 | 5.39% | 767,933 | 7.92% | 635,449 | 14.41% |
| 交通运输业 | 1,466,141 | 10.14% | 597,058 | 6.15% | 324,871 | 7.37% |
| 其他 | 2,153,689 | 14.89% | 1,223,491 | 12.61% | 665,409 | 15.0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 **14,460,294** | **100.00%** | **9,701,309** | **100.00%** | **4,409,285** | **100.00%** |
| 减：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 | 387,100 | | 251,427 | | 95,061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 **14,073,195** | | **9,449,882** | | **4,314,224** | |

报告期内，苏州金融租赁应收融资租赁款涉及行业较为广泛，主要集中在建筑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建筑业企业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分别为 47.12 亿元、36.65 亿元和 11.03 亿元，分别占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的 32.58%、37.78%和 25.0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企业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分别为 41.85 亿元、25.51 亿元和 12.46 亿元，分别占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的 28.94%、26.30%和 28.2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建筑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企业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占比均较高，主要是苏州金融租赁紧跟国家关于江苏省、苏州市的发展规划，积极拓展弱周期、民生相关融资租赁需求所致。

②向金融机构借款

a.报告期内向金融机构借款变动情况

向金融机构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向金融机构借款分别为 117.18 亿元、72.85 亿元和 31.75 亿元，分别占同期负债总额的 86.91%、86.38%和 98.19%。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金融租赁的负债均主要为向金融机构借款。

b.开展业务的资金来源明细情况

**表 13-167 苏州金融租赁开展业务的资金来源明细情况**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本金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向金融机构借款 | 11,718,253 | 7,284,507 | 3,175,000 |
| 吸收股东存款 | 770,000 | 800,000 | - |
| 长期应付款 | 219,653 | - | - |
| **资金来源小计** | **14,207,906** | **9,584,507** | **4,675,000** |

报告期内，向金融机构借款构成了苏州金融租赁开展业务最主要的资金来源，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向金融机构借款占苏州金融租赁开展业务资金来源的比例分别为 82.48%、76.00%和 67.91%。此外，资本金亦是苏州金融租赁开展业务的重要资金来源，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本金占苏州金融租赁开展业务资金来源的比例分别为 10.56%、15.65%和 32.09%。

（3）苏州金融租赁利润表重要项目分析

**表 13-168 苏州金融租赁利润表**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利息收入 | 842,613 | 482,980 | 151,924 |
| 其中：融资租赁租息收入 | 825,873 | 468,919 | 145,486 |
| 存款利息收入 | 16,740 | 14,061 | 6,438 |
| 利息支出 | -611,646 | -314,281 | -42,747 |
| **利息净收入** | **230,967** | **168,699** | **109,177**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106,578 | 113,201 | 44,269 |
| 其中：咨询及服务费 | 106,578 | 113,201 | 44,269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17,112 | -52 | -13 |
| 其中：结算手续费 | -1,247 | -52 | -13 |
| 融资相关手续费 | -15,865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89,466** | **113,150** | **44,255**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3,042 | -33,042 | - |
| 汇兑收益 | -32,884 | 22,374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25,279 | - | - |
| 其他收益 | 13,831 | 8,715 | - |
| **营业收入** | **359,702** | **279,896** | **153,433** |
| 税金及附加 | -1,178 | -312 | -478 |
| 业务及管理费 | -72,902 | -70,643 | -45,664 |
| 资产减值损失 | -151,573 | -156,366 | -93,235 |
| 其他业务支出 | -10,087 | - | - |
| **营业支出** | **-235,739** | **-227,322** | **-139,377** |
| 营业外收入 | - | - | 5,602 |
| 利润总额 | 123,963 | 52,574 | 19,658 |
| 所得税费用 | -31,444 | -13,614 | -5,208 |
| **净利润/（亏损）** | **92,518** | **38,961** | **14,45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 92,518 | 38,961 | 14,450 |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得益于融资租赁租息收入的快速增长，苏州金融租赁分别实现净利润 0.93 亿元、0.39 亿元和 0.14 亿元。

①报告期内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变动情况

融资租赁租息收入是苏州金融租赁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分别为 8.26 亿元、4.69 亿元和 1.45 亿元。报告期内，融资租赁租息收入的快速增长主要是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规模扩张所致。

②按产品结构划分的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分布情况

**表 13-169 苏州金融租赁融资租赁租息收入（按产品结构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 2017 年度 | | 2016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直接租赁业务收入 | 30,708 | 3.72% | 19,932 | 4.25% | 10,038 | 6.90% |
| 售后回租业务收入 | 795,166 | 96.28% | 448,987 | 95.75% | 135,448 | 93.10% |
| **合计** | **825,873** | **100.00%** | **468,919** | **100.00%** | **145,486** | **100.00%** |

苏州金融租赁目前业务以售后回租业务为主，直接租赁业务为辅。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售后回租业务收入分别达 7.95 亿元、4.49 亿元和 1.35 亿元，占融资租赁租息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28%、95.75%和 93.10%。

③按客户所在行业划分的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分布情况

**表 13-170 苏州金融租赁融资租赁租息收入（按行业划分）**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度 | | 2017 年度 | | 2016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建筑业 | 289,011 | 34.99% | 189,865 | 40.49% | 38,254 | 26.29% |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224,832 | 27.22% | 108,753 | 23.19% | 38,558 | 26.5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72,508 | 8.78% | 50,583 | 10.79% | 33,018 | 22.69% |
| 制造业 | 60,270 | 7.30% | 50,222 | 10.71% | 11,569 | 7.95% |
| 交通运输业 | 49,040 | 5.94% | 24,629 | 5.25% | 9,182 | 6.31% |
| 其他 | 130,213 | 15.77% | 44,868 | 9.57% | 14,905 | 10.25% |
| **合计** | **825,873** | **100.00%** | **468,919** | **100.00%** | **145,486** | **100.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苏州金融租赁融资租赁租息收入主要来源于建筑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苏州金融租赁建筑业企业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分别为 2.89 亿元、1.90 亿元和 0.38 亿元，分别占融资租赁租息收入总额的 34.99%、40.49%和 26.29%。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苏州金融租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企业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分别为 2.25 亿元、1.09 亿元和 0.39 亿元，分别占融资租赁租息收入总额的 27.22%、23.19%和 26.50%。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苏州金融租赁建筑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企业融资租赁租息收入占比均较高，主要是因为苏州金融租赁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主要集中在上述行业。

**2、控股村镇银行**

本行控股的四家村镇银行分别为沭阳东吴村镇银行、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泗阳东吴村镇银行及宿豫东吴村镇银行，四家村镇银行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 13-171 本行控股的四家村镇银行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 **沭阳东吴村镇银行**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
|---|---|
| 资产总计 | 3,169,038 |
| 股东权益合计 | 395,614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950,191 |
| 吸收存款 | 2,679,610 |
| 营业收入 | 165,814 |
| 净利润 | 57,249 |
| **泗洪东吴村镇银行**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
| 资产总计 | 1,270,591 |
| 股东权益合计 | 183,937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655,365 |
| 吸收存款 | 1,045,227 |
| 营业收入 | 50,830 |
| 净利润 | 17,969 |
| **泗阳东吴村镇银行**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
| 资产总计 | 1,128,832 |
| 股东权益合计 | 194,998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560,048 |
| 吸收存款 | 907,40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营业收入 | 50,835 |
| 净利润 | 20,638 |
| **宿豫东吴村镇银行**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
| 资产总计 | 1,234,294 |
| 股东权益合计 | 127,565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625,627 |
| 吸收存款 | 882,232 |
| 营业收入 | 43,527 |
| 净利润 | 8,865 |

报告期内，沭阳东吴村镇银行、泗洪东吴村镇银行、泗阳东吴村镇银行及宿豫东吴村镇银行经营情况良好，各项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资产质量良好，拨备计提充分。

### （八）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违约、信用质量下降而给本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本行的主要业务集中在江苏省苏州市，本行的信贷存在集中性风险，易受到区域性经济变动的影响；同时，从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考虑，本行需要通过适度的业务扩张以支持经营规模的进一步壮大，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仍将是本行主要利润来源之一。本行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贷款业务、投资业务和同业业务等。

#### 1、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行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未考虑信用风险缓释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

**表 13-172 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221,530 | 29,751,098 | 27,950,819 |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299 | 8,659,905 | 14,075,922 |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4,494,505 | 3,819,37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242,263 | 1,467,16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16,400,536 | 7,158,659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7,227,992 | 115,963,510 | 100,974,24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992,980 | 43,591,891 | 38,204,7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2018 年<br>12 月 31 日 | 2017 年<br>12 月 31 日 | 2016 年<br>12 月 31 日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11,394,369 | 8,216,367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28,454,831 | 41,798,078 |
| 长期应收款 | 14,073,195 | 9,449,882 | 4,314,224 |
| 其他资产 | 2,375,184 | 2,586,858 | 1,723,885 |
| **小计** | **296,309,444** | **270,989,648** | **249,703,448** |
| 银行承兑汇票 | 36,318,087 | 23,577,511 | 23,212,680 |
| 信用卡额度 | 23,488,054 | 17,261,600 | 8,607,957 |
| 开出信用证 | 2,718,775 | 3,545,435 | 2,176,529 |
| 开出保函 | 191,690 | 403,901 | 705,469 |
| 其他财务担保 | 2,130,908 | 3,549,800 | 4,241,800 |
| **小计** | **64,847,515** | **48,338,247** | **38,944,434** |
| **合计** | **361,156,958** | **319,327,895** | **288,647,882** |

**2、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

未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和利息都没有逾期的金融资产。已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进行减值测试后确定的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如下表列示：

**表 13-173 本行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

单位：千元

| 项目 | 未逾期<br>未减值 | 已逾期<br>未减值 | 已减值 | 小计 | 减值准备 | 净值 |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221,530 | - | - | 30,221,530 | - | 30,221,530 |
| 存放同业款项 | 5,970,299 | - | - | 5,970,299 | - | 5,970,299 |
| 拆出资金 | 5,414,611 | - | - | 5,414,611 | - | 5,414,61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233,011 | - | - | 4,233,011 | - | 4,233,01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 | - | 12,789,332 | - | 12,789,33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8,624,293 | 373,380 | 2,328,849 | 141,326,521 | 4,098,530 | 137,227,99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992,980 | - | - | 40,992,980 | - | 40,992,98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 | - | 14,709,582 | - | 14,709,582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7,928,961 | 370,000 | 618,970 | 28,917,931 | 616,203 | 28,301,728 |
| 长期应收款 | 14,346,276 | 114,018 | - | 14,460,294 | 387,100 | 14,073,194 |
| 其他资产 | 2,355,329 | - | 61,259 | 2,416,588 | 40,286 | 2,376,302 |
| **合计** | **297,586,204** | **857,398** | **3,009,077** | **301,452,679** | **5,142,118** | **296,310,561** |

**（九）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或者因无法及时以合理的价格为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资产变现提供资金所带来的风险。该风险可能来自监管要求的变化和面临各类日常新近提款的要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74 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所作的到期期限

单位：千元

| 项目 | 已逾期/不计息 | 即时偿还 | 3 个月内 | 3 个月至 1 年 | 1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无固定期限 | 合计 |
|---|---|---|---|---|---|---|---|---|
|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 | | | | | | | |
| **资产项目** | | | | |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9,765,282 | - | - | - | - | 21,100,244 | 30,865,527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4,300,275 | 1,152,812 | 545,135 | - | - | - | 5,998,221 |
| 拆出资金 | - | - | 2,009,904 | 3,602,597 | - | - | - | 5,612,50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498,588 | 2,291,330 | 1,440,957 | 57,468 | 29,603 | 4,317,94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12,807,354 | - | - | - | - | 12,807,354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2,461,698 | - | 23,933,297 | 61,579,206 | 36,221,343 | 46,139,928 | - | 170,335,47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9,925,823 | 17,807,049 | 12,262,543 | 4,639,914 | 8,849,933 | 53,485,263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808,591 | 1,530,229 | 7,765,194 | 7,856,468 | - | 17,960,483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801,250 | - | 1,861,609 | 7,848,412 | 19,979,324 | 973,757 | - | 31,464,352 |
| 长期应收款 | 123,851 | - | 1,455,013 | 3,559,600 | 11,053,529 | 263,800 | - | 16,455,792 |
| 其他资产 | 61,259 | - | 236,861 | 649,608 | 30,095 | 9 | - | 977,832 |
| **资产总额** | **3,448,057** | **14,065,557** | **54,689,852** | **99,413,166** | **88,752,985** | **59,931,345** | **29,979,780** | **350,280,742** |
| **负债项目** | | | |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1,517,448 | -1,611,291 | - | - | - | -3,128,739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 - | -203,708 | -12,828,281 | -1,819,913 | - | - | - | -14,851,902 |
| 拆入资金 | - | - | -8,459,931 | -7,107,861 | -1,953,646 | - | - | -17,521,43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 | -10,600,791 | -1,765,754 | - | - | - | -12,366,545 |
| 吸收存款 | - | -75,531,809 | -29,778,569 | -34,102,072 | -63,136,625 | - | - | -202,549,075 |
| 应付债券 | - | - | -9,294,300 | -24,665,400 | -2,004,400 | -5,002,200 | - | -40,966,300 |
| 其他负债 | - | - | -514,615 | -857,974 | -604,354 | -15,328 | -1,360 | -1,993,630 |
| **负债总额** | **-** | **-75,735,518** | **-72,993,934** | **-71,930,265** | **-67,699,026** | **-5,017,528** | **-1,360** | **-293,377,629** |
| 表内流动性净额 | 3,448,057 | -61,669,961 | -18,304,082 | 27,482,902 | 21,053,959 | 54,913,817 | 29,978,420 | 56,903,112 |
| 表外承诺 | - | - | 38,635,023 | 26,166,860 | 45,632 | - | - | 64,847,51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项目 | 已逾期/不计息 | 即时偿还 | 3 个月内 | 3 个月至 1 年 | 1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无固定期限 | 合计 |
|---|---|---|---|---|---|---|---|---|
|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 - | - | - | - | - | - | - | - |
|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流入合计** | **-** | **-** | **20,694,266** | **3,726,670** | **-** | **-** | **-** | **24,420,935** |
| **流出合计** | **-** | **-** | **-20,701,894** | **-3,723,572** | **-** | **-** | **-** | **-24,425,46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受到利率波动的影响而使本行表内外资产和负债遭受损失的可能性。本行的利率风险包括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和交易账户利率风险。其中，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业务组合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期限结构错配的风险。期限结构不匹配可能导致本行利息净收入受到现行利率水平变化的影响。此外，不同产品的不同定价基准也可能导致同一重新定价期限内的资产和负债面临利率风险。交易账户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自营债券投资交易业务，由于受市场利率波动导致交易账户价值或交易价差的变化。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和负债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以及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进行缺口分析，结果如下表列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3-175 本行资产和负债缺口分析

单位：千元

| | 1个月内 | 1至3个月 | 3个月至1年 | 1至5年 | 5年以上 | 已逾期/不计息 | 合计 |
|---|---|---|---|---|---|---|---|
| **资产项目** | | | |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120,031 | - | - | - | - | 745,495 | 30,865,527 |
| 存放同业款项 | 4,975,299 | 465,000 | 530,000 | - | - | - | 5,970,299 |
| 拆出资金 | 1,870,000 | 120,590 | 3,424,021 | - | - | - | 5,414,61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66,031 | 447,654 | 2,186,551 | 1,351,922 | 51,250 | 29,603 | 4,233,01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388,292 | 401,040 | - | - | - | - | 12,789,33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2,286,255 | 10,946,890 | 57,536,897 | 30,871,956 | 24,100,610 | 1,485,384 | 137,227,99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608,202 | 5,796,099 | 17,252,179 | 10,252,502 | 4,083,997 | 8,849,933 | 49,842,912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60,138 | 280,355 | 929,030 | 6,059,257 | 7,080,802 | - | 14,709,582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248,321 | 3,117,110 | 6,471,677 | 15,392,823 | 508,860 | 562,938 | 28,301,728 |
| 长期应收款 | 547,519 | 764,963 | 2,890,990 | 9,535,661 | 223,051 | 111,010 | 14,073,195 |
| 其他资产 | - | - | - | - | - | 2,375,184 | 2,375,184 |
| **资产总额** | **68,570,089** | **22,339,701** | **91,221,345** | **73,464,120** | **36,048,571** | **14,159,547** | **305,803,373** |
| **负债项目** | | | |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190,773 | -324,533 | -1,586,968 | - | - | - | -3,102,27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 -8,014,101 | -4,923,000 | -1,750,000 | - | - | - | -14,687,101 |
| 拆入资金 | -6,228,221 | -2,100,045 | -6,834,420 | -1,754,692 | - | - | -16,917,378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42,604 | -40,569 | -20,744 | - | - | - | -203,91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0,483,820 | -99,658 | -1,724,968 | - | - | - | -12,308,447 |
| 吸收存款 | -87,264,626 | -17,119,843 | -32,704,991 | -55,495,705 | - | -90,009 | -192,675,175 |
| 应付债券 | -3,092,140 | -6,085,628 | -23,851,034 | -1,000,000 | -4,491,807 | - | -38,520,609 |
| 其他负债 | - | -90,970 | -191,466 | -354,525 | - | -6,257,772 | -6,894,732 |
| **负债总额** | **-116,416,286** | **-30,784,246** | **-68,664,592** | **-58,604,922** | **-4,491,807** | **-6,347,781** | **-285,309,635** |
| **利率风险缺口** | **-47,846,197** | **-8,444,545** | **22,556,754** | **14,859,197** | **31,556,763** | 不适用 | 不适用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一）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黄金）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黄金价格）变动而造成的风险。不同货币之间汇率（如人民币与美元、欧元等）的不利变动可能导致本行与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头寸出现亏损，包括交易账户汇率风险和银行账户汇率风险。本行以人民币业务为主，部分业务涉及美元、欧元等主要货币以及港元等其他外币。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自营业务和代客业务的资产负债币种所形成的敞口错配，包括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为有效管控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本行设置了外汇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并对限额指标进行动态监测和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分币种的外汇汇率风险敞口如下表列示：

**表 13-176 本行外汇汇率风险敞口**

单位：千元

| | 人民币 | 美元<br>折合人民币 | 英镑<br>折合人民币 | 日元<br>折合人民币 | 欧元<br>折合人民币 | 其他币种<br>折合人民币 | 合计 |
|---|---|---|---|---|---|---|---|
| **资产项目** | | | | | |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30,659,484 | 204,808 | - | 621 | 196 | 417 | 30,865,527 |
| 存放同业款项 | 5,634,097 | 319,001 | 3 | 809 | 12,297 | 4,092 | 5,970,299 |
| 拆出资金 | 5,370,000 | 44,611 | - | - | - | - | 5,414,61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33,624 | 199,387 | - | - | - | - | 4,233,01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2,789,332 | - | - | - | - | - | 12,789,332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36,435,688 | 780,027 | - | 10,347 | 1,930 | - | 137,227,99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9,842,912 | - | - | - | - | - | 49,842,912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709,582 | - | - | - | - | - | 14,709,582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8,301,728 | - | - | - | - | - | 28,301,728 |
| 长期应收款 | 14,073,195 | - | - | - | - | - | 14,073,195 |
| 其他资产 | 2,357,239 | 17,903 | - | 42 | 1 | - | 2,375,184 |
| **资产总额** | **304,206,882** | **1,565,736** | **3** | **11,819** | **14,423** | **4,510** | **305,803,373** |
| **负债项目** |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人民币 | 美元<br>折合人民币 | 英镑<br>折合人民币 | 日元<br>折合人民币 | 欧元<br>折合人民币 | 其他币种<br>折合人民币 | 合计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02,274 | - | - | - | - | - | -3,102,274 |
| 同业/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 -14,138,045 | -549,056 | - | - | - | - | -14,687,101 |
| 拆入资金 | -11,800,946 | -5,106,221 | - | -10,211 | - | - | -16,917,378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br>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203,918 | - | - | - | - | -203,91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1,615,257 | -693,189 | - | - | - | - | -12,308,447 |
| 吸收存款 | -190,889,271 | -1,766,326 | -4 | -1,250 | -13,956 | -4,368 | -192,675,175 |
| 应付债券 | -38,520,609 | - | - | - | - | - | -38,520,609 |
| 其他负债 | -6,834,806 | -59,918 | - | -7 | -1 | - | -6,894,732 |
| **负债总额** | **-276,901,208** | **-8,378,628** | **-4** | **-11,469** | **-13,957** | **-4,368** | **-285,309,635** |
| **表内净头寸** | **27,305,674** | **-6,812,892** | **-1** | **351** | **466** | **141** | **20,493,739** |
| **表外头寸** | **64,095,812** | **407,660** | **-** | **19,446** | **44,722** | **-** | **64,567,64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2017 年 3 月，财政部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三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合并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行选择不对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范围内所涉及的金融工具于 2018 年的比较信息进行重述。因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而产生的差异直接反映在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所有者权益中。

**1、分类及计量的变化**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将金融资产按照主体管理其的业务模式及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三类；另外，权益工具投资应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若初始不可撤销地选择在其他综合收益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则其他综合收益不会再计入损益。

**2、减值的变化**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3、信用风险管理的变化**

本行将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本行评估了新金融工具准则应用产生的影响，预计导致本行股东权益减少 5.32 亿元，不超过 3%，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应用未对本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十三）其他重要说明事项

2019 年 5 月 24 日，鉴于包商银行出现严重信用风险，银保监会决定对包商银行实行接管，接管期限一年。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行交易对手方为包商银行的存量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和外汇同业拆借业务。其中，本行持有的由包商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9 笔，合计票面金额 6,200.00 万元；本行对包商银行拆出资金共计 2 笔，合计金额 5,500.00 万美元，以 2019 年 5 月 24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本金约折合人民币 3.79 亿元，截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应收利息约折合人民币 71.59 万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上海票据交易所、托管组公告以及接管组函件等文件，上述债权预计会有一定的损失，但合计最大损失不超过本行 2018 年度利润总额的 1.30%。此外，对于未获保障的剩余票据权利，本行仍有权对贴现申请人行使追索权，要求贴现申请人支付相关款项、赔偿经济损失；对于剩余未兑付的拆出资金债权，本行仍可依法参与后续受偿。因此，整体上看，上述债权损失影响较小，预计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主要监管、财务指标分析

### （一）主要监管指标

#### 1、本行近三年的主要监管指标

报告期内，本行近三年的主要监管指标如下表列示：

**表 13-177 本行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千元

| 指标类别 | 指标 | 指标标准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本充足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 | 24,031,195 | 21,617,336 | 20,139,956 |
| | 一级资本净额 | - | 24,113,923 | 21,680,201 | 20,166,450 |
| | 二级资本净额 | - | 6,814,044 | 6,368,840 | 6,064,877 |
| | 资本净额 | - | 30,927,966 | 28,049,041 | 26,231,327 |
| | 加权风险资产合计 | - | 238,702,686 | 207,540,971 | 192,888,040 |
|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 10.07% | 10.42% | 10.44% |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 10.10% | 10.45% | 10.46% |
| | 资本充足率 | ≥10.5% | 12.96% | 13.51% | 13.60% |
| 流动性风险 | 流动性比例 | ≥25% | 51.66% | 57.90% | 79.42% |
| | 存贷款比例 | ≤75% | 73.35% | 70.77% | 65.47% |
| | 流动性缺口率 | ≥-10% | 0.44% | -1.20% | -7.9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流动性覆盖率 | ≥100% | 129.27% | 131.94% | 115.87% |
| 信用风险 | 不良资产率 | ≤4% | 0.78% | 0.46% | 0.43% |
| | 不良贷款率 | ≤5% | 1.68% | 1.43% | 1.49% |
| |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 2.98% | 3.21% | 3.05% |
| |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 3.02% | 4.59% | 8.32% |
|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50% | 15.80% | 17.27% | 18.08% |
| | 全部关联度 | ≤50% | 13.06% | 10.36% | 9.65% |
| |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 | 1.92% | 3.77% | 8.28% |
| |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 | 67.44% | 32.17% | 25.96% |
| |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 | 86.87% | 68.34% | 76.20% |
| |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 | 7.98% | 47.20% | 17.79% |
| 市场风险 |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例 | ≤20% | 0.78% | 1.58% | 0.08% |
| 准备金充足程度 | 资产减值准备充足率 | >100% | 171.00% | 192.95% | 166.88% |
| | 贷款减值准备充足率 | >100% | 163.08% | 166.27% | 159.78% |
| | 拨备覆盖率 | ≥150% | 174.33% | 201.90% | 186.65% |

注：相关监管指标的解释请参见本招股意向书“第二节概览”之“（二）主要监管指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2、主要监管指标对比

**表 13-178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主要监管指标对比**

| 指标类别 | 指标 | 监管要求 | 苏州银行 | 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 上海银行 | 江苏银行 | 杭州银行 | 常熟农商银行 | 张家港农商银行 | 苏州农商银行 |
|---|---|---|---|---|---|---|---|---|---|---|
| 资本充足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 10.07% | 10.01% | 9.83% | 8.61% | 8.17% | 10.49% | 11.94% | 10.99% |
| |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 10.10% | 10.81% | 11.22% | 10.28% | 9.91% | 10.53% | 11.94% | 10.99% |
| | 资本充足率 | ≥10.5% | 12.96% | 14.06% | 13.00% | 12.55% | 13.15% | 15.12% | 15.65% | 14.89% |
| 流动性风险 | 流动性比例 | ≥25% | 51.66% | 54.16% | 44.17% | 52.23% | 55.43% | 54.21% | 51.38% | 67.53% |
| | 存贷款比例 | - | 73.35% | 75.74% | 81.61% | 79.02% | 64.16% | 82.05% | 75.67% | 71.92% |
| | 流动性覆盖率 | ≥100% | 129.27% | 139.35% | 128.85% | 132.75% | 149.64% | 146.14% | - | - |
| 信用风险 | 不良资产率 | ≤4% | 0.78% | - | - | - | - | - | - | - |
| | 不良贷款率 | ≤5% | 1.68% | 1.29% | 1.14% | 1.39% | 1.45% | 0.99% | 1.47% | 1.31% |
| |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 2.98% | 4.23% | 7.84% | 1.61% | 7.03% | 0.95% | 2.14% | 5.81% |
| |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 3.02% | 5.35% | - | - | 5.48% | - | 5.21% | - |
|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50% | 15.80% | 21.76% | 31.76% | 11.88% | 29.09% | 8.04% | 17.22% | 32.59% |
| | 全部关联度 | ≤50% | 13.06% | - | - | - | - | - | - | - |
| |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 | 1.92% | 2.58% | 2.36% | 3.08% | 0.67% | 2.50% | 5.37% | 1.47% |
| |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 | 67.44% | 33.33% | 57.02% | 39.57% | 28.08% | 43.20% | 17.80% | 14.31% |
| |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 | 86.87% | 47.90% | 98.12% | 27.82% | 54.25% | 22.12% | 72.09% | 12.98% |
| |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 | 7.98% | 18.00% | 11.10% | 9.02% | 53.41% | 14.86% | 19.57% | 0.04% |
| 准备金充足程度 | 拨备覆盖率 | ≥150% | 174.33% | 284.97% | 332.95% | 203.84% | 256.00% | 445.02% | 223.85% | 248.18% |

注 1：数据来源为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1、资本充足率指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本行按经审计数据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07%、10.42%和 10.44%，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10%、10.45%和 10.46%，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2.96%、13.51%和 13.60%。报告期各期内，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水平达到监管部门要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略低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本行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资产规模增速较快，资本消耗较大。本行拟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未来亦将进一步拓宽本行核心一级资本的补充渠道。

**2、流动性风险指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51.66%、57.90%和 79.42%；存贷款比例分别为 73.35%、70.77%和 65.47%；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 129.27%、131.94%和 115.87%，均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流动性比例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当；存贷款比例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当；流动性覆盖率低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本行主动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在平衡收益和风险的基础上，将流动性风险指标控制在合理安全水平。

**3、不良贷款率指标**

不良贷款率方面，近年来，本行根据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适时调整贷款投放策略；不断优化行业、地区及客户准入标准，实施严格的贷前调查；加大贷后检查力度，持续关注客户经营动态和资金周转情况；不断加大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力度。以上措施有效提升本行风险管理水平。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照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口径计算的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1.68%、1.43%和 1.49%。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良贷款率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当，风险总体可控，符合监管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求。

**4、拨备覆盖率指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拨备覆盖率分别为 174.33%、201.90%和 186.65%，符合监管要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拨备覆盖率低于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本行主动加强不良贷款核销所致。

**5、贷款迁徙率指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正常类贷款迁徙率分别为 1.92%、3.77%和 8.28%；关注类贷款迁徙率分别为 67.44%、32.17%和 25.96%；次级类贷款迁徙率分别为 86.87%、68.34%和 76.2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分别为 7.98%、47.20%和 17.79%。报告期内，本行贷款迁徙率指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主要系该指标易因个别贷款向下迁徙而产生较大变化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迁徙率指标与可比同业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1）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正常类贷款迁徙率与可比同业公司平均水平大体相当。

（2）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注类贷款迁徙率略高于可比同业公司平均水平，一方面是因为本行对关注类贷款的风险管理较为严格；另一方面是因为 2018 年本行期初关注类贷款本息偿还较多，因而期间减少金额较多。

（3）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次级类贷款迁徙率高于可比同业公司平均水平，一方面是因为本行对次级类贷款的风险管理较为严格；另一方面是因为 2018 年本行通过现金清收、重组等方式处置不良贷款的力度较大，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较大。

（4）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可疑类贷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疑类贷款迁徙率低于可比同业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本行对可疑类贷款的风险管理较为严格，期初可疑类贷款下迁到损失类的金额较小。

**6、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和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分别为 2.98%、3.21%、3.05%；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分别为 3.02%、4.59%、8.32%，均符合监管要求。

**7、中国银监会的行业监管意见**

2016 年 8 月 25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监管意见书的函》（苏银监函[2016]69 号），出具了本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营管理情况的监管意见书，该监管意见书的有效期为一年。根据该监管意见书，江苏银监局认为，总体上看，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内部控制机制逐步健全，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银监会监管要求。本行通过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将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不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7 年 5 月 4 日，江苏银监局下发《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监管意见书的函》（苏银监函[2017]38 号），出具了本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管理情况的监管意见书，该监管意见书的有效期为一年。根据该监管意见书，江苏银监局维持前述监管结论。

2018 年 11 月 21 日，江苏银保监局筹备组下发《江苏银保监局筹备组关于苏州银行监管意见书的函》（苏银保监筹[2018]278 号），出具了本行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经营管理情况的监管意见书，该监管意见书的有效期为一年。根据该监管意见书，江苏银保监局筹备组维持前述监管结论。

**（三）主要财务指标**

本行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如下表列示：

**表 13-179 本行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8 年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
|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 | 净利润 | 扣除非经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常损益后净利润 | | 常损益后净利润 | | 常损益后净利润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10.08% | 9.81% | 10.15% | 9.82% | 10.04% | 9.82% |
| 每股收益（元） | 基本每股收益 | 0.75 | 0.73 | 0.70 | 0.68 | 0.65 | 0.64 |
| | 稀释每股收益 | 0.75 | 0.73 | 0.70 | 0.68 | 0.65 | 0.64 |

本行其他财务指标如下表列示：

**表 13-178 本行其他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8 年 | 2017 年 | 2016 年 |
|---|---|---|---|
| 总资产收益率[1] | 0.78% | 0.79% | 0.81% |
| 成本收入比[2] | 37.73% | 38.04% | 35.91% |
| 每股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元）[3] | -2.85 | 2.32 | -5.28 |
| 每股现金流量净额（元）[4] | 0.81 | 0.13 | 0.52 |

注 1：总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平均资产，平均资产＝（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注 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其他业务成本）/营业收入。

注 3：每股经营现金流量净额＝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总股本。

注 4：每股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加权平均总股本。

## 六、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测算

#### 1、假设前提

（1）假设 2019 年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本行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015205_B07 号《审计报告》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3 号《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本行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4,196.3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18,182.29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75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为 0.73 元/股。假设 2019 年全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按照 0%、5%、10%、15%测算。

（3）假设本次发行 10 亿股，暂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假设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相关收益影响。

（5）假设本次发行将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最终以监管机构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6）在预测本行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30 亿股为基础，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以上业绩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摊薄的影响情况，不代表本行对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不构成业绩承诺及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根据此假设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本行不承担赔偿责任。

**2、测算过程**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本行的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

| 项目 | 2018 年度 | 2019 年度 | | | |
|---|---|---|---|---|---|
| | | 假设净利润增长 0% | 假设净利润增长 5% | 假设净利润增长 10% | 假设净利润增长 15% |
|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亿元） | 30 | 30.83 | 30.83 | 30.83 | 30.8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 22.42 | 22.42 | 23.54 | 24.66 | 25.7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亿元） | 21.82 | 21.82 | 22.91 | 24.00 | 25.0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75 | 0.73 | 0.76 | 0.80 | 0.8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0.75 | 0.73 | 0.76 | 0.80 | 0.8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0.73 | 0.71 | 0.74 | 0.78 | 0.8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0.73 | 0.71 | 0.74 | 0.78 | 0.81 |

注：上表数据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相关规定计算。

根据上述测算，在本次发行后，本行即期基本每股收益将会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满足资本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需要。201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 1 月 1 日，《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正式实施，对商业银行资本达标标准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本行有必要通过本次发行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在满足未来发展需要的同时，为日益提高的监管要求预留空间，增强抗风险能力，实现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2、拓宽资本补充渠道，提升融资方式的多样性和灵活性。面对利率市场化和金融脱媒加速推进的挑战，本次发行进一步丰富了本行的资本补充渠道。若本行能够成功在 A 股上市，则可以更加灵活地使用资本工具进行再融资，为本行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有利于本行长期发展，推进战略规划实施。本行在发展过程中逐步探索出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经营模式，本次发行有助于本行在利率市场化和金融脱媒加速推进、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新形势下，加快经营模式转型和增长方式转变，探索开展多元化经营，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同时，为实现战略目标提供资本保障。

4、提升本行品牌价值，增强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能够借助资本市场引入优质投资者，进一步提升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拓宽业务发展空间，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提高本行市场地位、区域影响力，提升品牌形象和知名度，增强综合竞争实力。

综合考虑发展需要、监管要求及股东价值实现等因素，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本行长期发展战略，可以进一步增强本行资本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对本行应对未来金融体制改革和银行业竞争、实现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增长、提升市场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行现有业务的关系，本行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充实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及提高资本充足水平，符合资本监管要求和本行长期战略发展方向，将为本行业务的稳健、快速发展提供资本支撑，有利于促进本行保持长期的可持续发展，继续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充足的信贷支持，并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

本行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长期致力于招聘高素质和专业化的人才，优化管理人员和专业人员的选聘制度，拓展人才的招聘、选聘渠道；构建科学、全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业绩考核系统，进一步实施与市场接轨的科学考核体系；持续强化人力资源管理与组织文化建设，推进员工的职业发展路径建设，加强在职培训和实践培养。

本行以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面向客户、面向服务的信息化建设，能够较好地满足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

本行重视对业务区域布局的优化，以苏州市为核心，重点辐射江苏地区，在宿迁、淮安、常州、南京、南通和无锡等地设有分行。江苏地区经济快速全面发展为本行带来巨大市场机遇。作为苏州地区唯一一家法人城市商业银行，本行始终坚持“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理念，做社区金融服务的积极实践者，扎根江苏地区市场，深耕细作，对地区经济发展和产业布局有着深刻理解。

本行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及市场方面储备充分，打造了高技能、学习型的员工团队；形成了在国内城市商业银行中处于领先水平的信息技术核心竞争力；建立了扎实的市场基础和广泛的市场影响力。

**（四）本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考虑上述情况，本行将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本行的经营业绩，增强本行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

1、本行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为 3,110.86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269.68 亿元，增幅 9.49%，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1,413.27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219.09 亿元，增幅 18.35%，存款总额为 1,926.75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239.39 亿元，增幅 14.19%，股东权益总额为 245.86 亿元，较 2017 年增加 23.07 亿元，增幅 10.35%。

本行主要业务包括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及金融市场业务等。

公司业务方面，主要包括存款业务、信贷业务、结算业务、中间业务等。丰富灵活的公司金融业务产品和强有力的营销手段及高质高效的服务支持是本行公司业务的重要特色。

个人业务方面，本行为个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和服务，包括存款业务、贷款业务、代理业务以及理财业务等，凭借优质的金融服务和良好的品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形象，本行个人客户规模近年来持续快速增长，实现了基础客户与中高端客户的同步发展。

金融市场业务方面，主要包括债券买卖、债券回购、理财业务、票据及同业业务等。资金业务是本行重要的支柱性业务，是本行重要的利润中心之一。经过十多年的运作和经验积累，本行资金业务规模不断壮大，并在金融同业市场上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金融市场总部采用成熟先进的资金业务管理系统，实现前中后台的一体化管理，具有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金融市场总部取得了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业务资格、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且是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外币拆借会员。

**2、本行现有业务板块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本行现有业务板块面临的主要风险

本行作为经营货币和信用的特殊企业，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及法律合规风险等。

（2）本行主要改进措施

本行实施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战略，建立长效的风险管理机制，持续推进与本行发展战略、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特点相适应的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坚持防范最终资产损失的原则。同时，本行不断完善风险预警及报告制度，建立风险责任约束和激励机制，促进风险管理工具和技术手段的提升，重视培育全员的风险管理思想与文化，统筹风险与收益的平衡。

**3、提升本行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本行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行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提升资本使用的有效性及合理性

本行为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将大力调整和优化资产结构，发展资本节约型业务。主要体现在更加合理的分配信贷资源，提升客户的收益率水平；优化业务模式，加强金融创新，大力拓展低资本消耗型业务，努力实现资产结构、收入结构和盈利模式的转型；在业务发展中适当提高风险缓释水平，减少资本占用；引导业务部门和各级机构调整业务结构与客户结构，以经济资本约束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产增长，实现资本水平与风险水平合理匹配，提高资本使用的有效性和合理性。

（2）保持股东回报政策的稳定性

为了稳定股东回报政策，《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比例等事宜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订了本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最低比例，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本行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将继续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3）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为了能够更好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主要风险状况，公司内部建立完善的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以确保资本水平与面临的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资本规划与经营状况、风险变化和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全面提高风险管理的水平，全面建设前中后台一体化的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有机结合。

（4）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范性

商业银行业务具有一定特殊性，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资本而非具体募投项目，因此其使用和效益情况无法单独衡量。本行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积极提升资本回报水平。

**（五）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本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保证本行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苏州银行的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苏州银行的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若苏州银行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将与苏州银行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苏州银行制订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苏州银行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苏州银行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则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订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者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同时，股东大会同意因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发布新的规则而需要对上述方案进行修改时，授权董事会据此修改上述方案。

## 七、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一）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情况分析

**1、会计师的审阅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阅了本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3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015205_B05 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2、专项说明**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9 年 1-3 月份的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经认真审阅了 201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 1-3 月份的财务报表，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2019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9 年 3 月 31 日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36,267,860 | 311,085,780 |
| 负债总额 | 311,796,453 | 286,499,435 |
| 所有者权益 | 24,471,407 | 24,586,345 |
| **项目** | **2019 年 1-3 月** | **2018 年 1-3 月** |
| 营业收入 | 2,473,480 | 1,786,948 |
| 营业利润 | 915,866 | 725,028 |
| 利润总额 | 910,767 | 768,594 |
| 净利润 | 737,386 | 657,07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4,513 | 646,749 |

注：数据未经审计，但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

本行 2019 年 1-3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9 年 1-3 月 | 2018 年 1-3 月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2,808 | 613,337 |

注：数据未经审计。

本行 2019 年 1-3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9 年 1-3 月 | 2018 年 1-3 月 |
|---|---|---|
| 资产处置损益 | 4,562 | 108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288 | 288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908 | 736 |
| 捐赠及赞助费 | -48 | -235 |
|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43,243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051 | 558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2,659 | 44,698 |
| 所得税影响额 | -600 | -11,259 |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54 | 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 |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1,705 | 33,412 |

注：数据未经审计。

**4、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情况分析**

本行 2019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24.73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7.87 亿元，同比增长 38.42%；净利润为 7.37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57 亿元，同比增长 12.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5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47 亿元，同比增长 8.9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28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61.33 亿元，同比增长 14.59%。本行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稳步提升。

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本行吸收存款总额为 2,178.58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251.83 亿元，增长 13.07%；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为 1,457.42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85.14 亿元，增长 6.20%。截至 2019 年 3 月末，本行不良贷款率为 1.58%，较 2018 年末下降 0.10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200.79%，较 2018 年末上升 26.46 个百分点。

**（二）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预计**

2019 年 1-6 月，本行预计营业收入区间为 46.47 亿元至 50.97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37.15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25.09%至 37.20%；预计归属本行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80 亿元至 14.50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2.95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6.56%至 11.97%；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68 亿元至 14.38 亿元，上一年度同期数为 12.58 亿元，预计同比增幅区间在 8.74%至 14.31%。

上述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预计是本行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作出的，主要经营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预计数不代表本行最终可实现营业收入、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亦不构成本行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综上，本行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间，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业务种类、客户群体、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对同行业不存在异常。

保荐机构认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期间，发行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营模式、业务范围、业务种类、客户群体、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也未发生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四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本行的发展规划

本行的战略愿景是“植根实体经济，构建普惠金融，融合吴地文化，打造品质苏银”。本行将立足于“深耕苏州，面向江苏，辐射长三角，成为中小企业的伙伴银行、城乡居民的贴心银行、以客为尊的数字银行、轻资本运作的交易银行”的战略定位，借力地方经济转型升级的良好机遇，积极发挥苏州本土银行的人缘、地缘优势，继续深化和推进“变轨式”改革，丰富“事业部+”核心内涵，打造公司银行、零售银行、金融市场和数字银行等四大专业化前台营销体系，以及一个平台化、集约化的中后台服务体系，形成“四轮驱动、一轨支撑”，以科学的分工、优化的流程，专注专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将本行带入高速发展轨道的同时，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本行未来 2 至 3 年的具体发展措施如下：

**（一）聚焦中小战略，公司银行专家式服务成就“专业价值”**

作为历史文化名城，苏州的魅力离不开众多巧夺天工的工匠，“工匠精神”是苏州历史文化中璀璨的一页。本行以苏式工匠精神为传承，专注服务中小企业和特色行业，培养行业专长，打造成为成长型中小企业首选合作银行、科技金融伴飞成长银行、绿色金融领先实践银行。为此，本行拟采取相关策略如下：

**1、着力“专精特新”，伴随式服务培育核心客户。**本行公司银行将立足江苏，以未来金融发展的战略眼光，聚焦中小实体企业，以及总部在江苏的上市公司，严选战略新兴、高新技术、现代农业、绿色循环产业内项目、客户，传统产业优化升级项目以及公共设施、基础建设等各类民生项目，发展多个“一家做全国”的总部在江苏地区面向全国发展的企业。依托“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地方企业征信、企业自主创新金融支持中心”三大平台，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管家式”的金融服务，力争成为中小科创型企业最佳金融服务方案提供方，强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专家”的形象，通过中小企业伴随式服务培养未来的核心优质客户。

**2、挖掘深层需求，“私人定制”转变业务模式。**坚持探索中小企业业务模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纵向“链式服务”，把握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围绕“圈链流”，建立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和物流商贸服务平台，探索多点切入业务模式；横向“分层服务”，按照各个层次中小企业的不同金融需求，打造标准产品和专业化解决方案相结合的业务模式。增强行内板块间联动营销，优化公私联动机制，有效整合内部资源，为客户提供综合化、一站式的金融服务及解决方案；加强与金融市场的联动，积极开展投贷联动业务，不断增强金融综合服务能力；继续强化银租联动，开发专属产品，发挥优势互补和联动效应，提升区域综合金融服务水平。

**3、深化联动机制，自主研发创新专属产品。**通过提升自身产品研发能力，借鉴和创新相结合，构建多样、灵活的产品线，全力推广以江苏省内工业企业为服务对象的“厂房通”、“银租贷”、“转贷通”等产品，为中小实体企业提供长期稳定的融资支持。不断深化与地方主管部门的合作联动机制，创新合作模式，扩展合作内容，发展“苏科贷”、“信保贷”、“科贷通”、“苏银远行”等科技金融专属产品，服务江苏省风险较低、成长性较好的两万多家优质科技企业。积极搭建跨境电商合作平台，创新跨境人民币融资产品，对接跨境电商的资金流、信息流和货物流，提升大数据处理能力，做优跨境电商金融服务方案，提高国际业务市场竞争能力。

**（二）致力普惠民生，零售银行保姆式服务创造“附加价值”**

本行首倡“苏式金融”概念，打造“苏式金融，舒适生活”的品牌理念。“苏式”谐音“舒适”，与苏州两千多年古城、现代宜居都市的生活气息交相辉映。本行将继续围绕普惠金融和民生金融，以江苏省内城乡居民客户为基础，不断打造优质的个人金融产品与服务，成为市民百姓的贴心银行、智慧银行。为此，本行拟采取相关策略如下：

**1、构筑“苏式金融”版图，打造“舒适生活”服务体验。**从市民生活需求出发，围绕“便利”、“便宜”和“安全”客户三大核心需求，开发优质的个人金融产品，以多元化金融服务模式打造卓越的个人客户体验。以“服务城乡居民”为使命，以“需求引领，供方切入，渠道为王，体验制胜”为策略，通过“生活圈金融服务模式”打造一站式金融服务理念，并通过“苏式养老金融服务模式”、“专属银行服务理念”等针对特点客群的综合金融服务模式，满足大众客群的基础金融需求，致力于普惠金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代入生活消费场景，消费金融引领时代“风口”。**本行将积极融入居民日常消费场景，以城乡居民的衣食住行消费场景为出发点，如二手房交易、旅游消费等，积极开发个人场景消费金融产品，真正在客户交易过程中解决客户融资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积极开发手机银行及个人网上银行等各种新型的平台应用，不断优化线上服务体验。积极探索跨界金融，深入推进与本土知名文化旅游企业的合作，探索“金融＋旅游”的消费金融服务方案。

**3、优化线下网点布局，“一行一品”打造专属服务。**深化网点转型工作，零售网点由单一的“大而全”结构向“多样化”、“梯次型”结构转变，打造“小”“精”“美”“密”的零售网点，在节约资本、降低成本的同时，通过多渠道的维度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专业和贴心的金融服务。优化网点布局，在苏州区域选择支行区域范围内产业链比较明晰，经营模式较为成熟，具有鲜明产业特色的网点，打造“一行一品”的零售特色支行，因地制宜采取差异化发展策略。在异地区域加快制定异地区域零售业务发展方案，针对各异地区域不同客群及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制定不同营销策略，帮助指导异地区域做大、做强零售业务。

**（三）塑造同业品牌，金融市场平台式服务变现“流量价值”**

苏州毗邻上海，接受上海自贸区强辐射效应、协同效应等积极影响。本行金融市场总部借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接轨我国金融市场前沿阵地。作为收益稳定的重要利润中心、传统银行业务服务中心、产品创新研发中心和高端人才培育中心，将努力打造服务实体的创新发动机，金融合作的放心好伙伴。为此，本行拟采取相关策略如下：

**1、开放共享，打造品质同业生态圈。**本行同业业务采取“深化同业资金融通，丰富同业业务合作”的策略，积极拓展同业业务合作范围，在有效控制主动负债规模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同业业务合作模式。将致力于整合行内行外资源，借助同业生态圈，盘活全行资源，借助金融市场多层次的渠道，实现跨市场跨区域跨部门的联动，打造品质苏行同业生态圈。

**2、更新理念，发展大资产管理平台。**树立“大资产”理念，实现银行资产和客户资产的综合管理，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形成本行鲜明的投资风格，并培养一支专业化的投资团队，为本行客户提供更为专业、有效、卓越的资产管理服务。优先发展以代客业务为主体的交易型业务，促进本行从资产持有型银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向交易型银行的转变。进一步拓宽对公贷款、消费贷款、信用卡分期、同业借款、票据等资产证券化模式，实现从“存量管理”向“流量经营”的转变。

**3、“五大转变”，打造投行创新平台。**立足苏州乃至江苏雄厚的实体经济，在非标债权类和权益类市场做深、做透，并实现“五大转变”。尝试产业基金、投贷联动等新模式，由信贷替代型向实业投行型及财富管理型转变；逐步介入主动管理，做好投资顾问，由资金密集型向智力密集型转变；紧跟市场一线，由要素驱动型向创新驱动型转变；积极引入跟投和结构化设计，由风险承担型向风险共担型转变；积极对接各类互联网平台，由线下主导型向线上平台型转变。

**（四）实施“云端”战略，数字银行前沿式服务挖掘“数据价值”**

作为长三角经济圈地位显著、中国最有特色的城市之一，苏州城市精神在于传承和包容。本行依托互联网金融在监管规范和政策引导下的发展新机遇，建立数字银行总部，借助互联网思维、移动互联技术和金融科技应用，做科技引领的惠普银行，践行“普惠+科技+体验”的概念。丰富业务场景，开展跨界合作，为苏州银行引入海量客群，有效提升客户活跃度，做大交易规模，实现打造一个不一样的“线上苏行”目标。

**1、整合线上渠道，突破传统获客边界。**本行将继续致力于构建多元化的客户渠道接触点，完善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等虚拟渠道，提高线上服务比例，打造数据驱动的智慧银行平台，成为银行金融产品销售端、金融服务提供端、服务市民便利端，提升客户体验。依托手机银行和直销银行两大平台，践行双 APP 战略直面互联网客群，以便捷的线上渠道开展投融资服务和运营管理服务，以较低的营业成本构造全新的生态和场景，突破传统银行经营规模受区域经营的制约，扩展获客边界，有力支撑本行客户规模的快速扩张。

**2、搭建数据平台，挖掘深度数据价值。**数据的价值在于应用，互联网时代也是大数据时代。本行将持续充分利用精准的交易数据，与社会层面的税务、工商、法院、水电气等外部数据融合，连接信息孤岛，建立大数据平台，将大数据运用到经营决策、产品迭代创新、服务体验提升等方方面面。积极践行“互联网＋金融”战略，不断完善互联网金融风控技术，结合消费金融的消费数据，提升客户数据的“丰富度”，并基于此构建更加精确、全面的个人客户信用体系，挖掘数据价值，让数据成为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复制“智慧城市”，延伸“苏式金融”品牌。**本行将继续围绕市民卡等优势资源，立足市民生活，充分挖掘地方优势，打造“智慧城市”频道，做到“苏州有特色”；在江苏省内复制苏州城市生活的成功经验，做到“江苏有优势”；抓住国家支持鼓励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契机，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发展的互联网金融品牌与核心竞争力，加快构建新的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有助于拓展江苏省外市场，输出品牌形象，以互联网金融探路先锋的姿态力争打造“全国有影响”。

**（五）立足本土，综合化布局塑造差异竞争优势**

本行以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为目标，积极探索综合发展路径，搭建合作交流平台，提升地方金融综合实力。

**1、依托地方金融实力，谋划综合化布局。**本行发起设立苏州金融租赁，是本行综合化经营之路的开端，本行将继续加强“银租联动”，发挥银行信贷和融资租赁的互补作用，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探索直销银行和消费金融公司等，主动加强跨界、跨境金融创新，“一站式服务”满足客户需求。

**2、借力中新合作平台，开启“走出去”窗口。**本行所在的苏州工业园区是中新两国战略合作旗舰项目，合作 20 多年来，已成为改革开放试验田和国际合作示范区。本行将依托中新理事会平台，计划尽快设立新加坡代表处，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通过借鉴和学习新加坡银行业金融机构先进管理经验和金融创新模式，以及分析研究国际金融市场导向和产品信息，不断探索创新优质金融服务和金融产品。依托这一对外合作交流的窗口，推动与海外银行合作搭建平台，为苏州地区和新加坡的双边跨国企业跨境发展提供纽带和桥梁作用。

**（六）夯筑“五大支撑”，精细化管理推动健康稳健经营**

**1、优化资源配置，以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完善激励机制。**本行以实现股东、银行价值最大化与员工个人价值最大化的有机统一为目标，建立与事业部发展需要相适应的人力增长计划，着力提升人均效能。持续加强多渠道招聘，夯实基层员工基础，补充中层管理人员，储备未来骨干，吸引资深高管人员。主动借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人才集聚效应，接受一线城市人才要素的辐射，引进高端金融人才和跨界专业人才。以多种培训模式夯实基于战略的培训体系建设，实现员工关键能力和核心专长的有效培养。充分发挥绩效管理体系“指挥棒”的作用，构建以战略为整体导向，以价值为驱动力的全面经营绩效管理体系，化战略为执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过绩效管理驱动战略的实施，确保经营计划目标值与整体发展目标的一致性。

**2、价值创造导向，以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支持战略实施。**本行致力于打造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财务管理能力，提升财务管理的辅助决策能力，实现财务管理由传统的财务核算型向综合管理分析型的转变。逐步完善“条块结合”的预算管理体系，建立“机构、产品、业务的责任预算”，提升预算管理合力。以资金成本的准确计量为基础，逐步建立和完善银行资源配置机制、产品定价机制以及经风险调整后的绩效评估机制。以财务信息共享平台，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体系及业绩评价体系为依托，形成覆盖全行范围的管理会计系统，通过精细化的财务管理引领业务发展。

**3、牢筑风控堤坝，以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合规文化。**本行按照“战略导向、标杆先进，量体裁衣、监管合规，业务牵引、效益驱动，整体规划、分布实施”的原则，依据风险管理未来三年规划，围绕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七大工作目标，全面推进风险管理工作。通过外部大数据及本行大数据预警平台及时发现风险信号，进一步规范预警管理机制。明确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各责任主体的相互关系，促进风险三道防线的有效协作。建设基于系统或标准化的工具进行决策的现代风险管理模式，完善中台风险有效管控机制，提高审批效率，加强内控审计，完善后台监督机制。围绕本行战略定位，打造专业的风险管理团队，建立基于以价值为目标、以责任为纽带、以市场为导向、以能力为基础、以客户为中心的全员风险管理文化，树立合规理念。

**4、维护股东价值，以高效的资本管理能力保障稳健可持续发展。**本行将致力于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建立与本行业务发展状况、风险管理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相适应，且符合股东偏好的资本管理体系。通过对资本的持续有效管理，积极推进资本补充战略，保持适当的资本充足水平，实现资本充足、结构合理和补充渠道多元化的目标，确保经营的安全与稳健，持续保持良好品牌形象和声誉，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树立股东价值最大化理念，承担资本金保值和增值责任。

**5、深化科技治理，以领先的信息化水平支撑稳定运营。**深化信息科技与业务的融合，发挥科技引领创新作用，打造科技型银行，力争本行信息化水平在城商行板块中处于领先水平。全面提升信息科技治理水平，建立符合本行集团化综合经营要求的科技管理体系。加速智能化运维体系建设，以“同城双活，异地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备”为原则规划完善“两地三中心”灾备系统体系建设。加强数据中心运行维护管理，落实以自动化和绿色节能为特征的智能化运维体系建设。加强云计算、区块链等前沿技术的探索和研究，构建特色化的大数据应用群，利用大数据的挖掘和分析能力，支持客户营销、产品定价和风险管理。

**6、根植家园文化，以“苏式金融”品牌打造城市金融名片。**企业文化是企业发展的灵魂，本行将坚持文化导向和战略变革相融合的原则，继续深化“家”文化的核心内涵，逐步构建以价值观为核心，包括精神层、制度层、行为层、物质层在内的多层次的企业文化体系。秉承“勤勉智慧、简单快乐”的家园文化，重点从打造团队协作精神、平等对待员工、以客户为中心、激励与创新机制等方面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在“以小为美、以民唯美”的战略理念引导下，汲取吴地文化养分，本行逐渐培育出“苏式”品牌，“苏式金融”品牌版图已经初具雏形，以“舒适、便捷、创新”为品牌调性，本行将打造“苏式金融”业务集群，在“苏式金融”概念统领下，各个业务条线形成差异化的传播定位，从而形成母子品牌一盘棋的良好品牌格局，并在对区域社会经济发展承担社会责任过程中，将“苏式金融”打造成苏州城市发展进程中的一张金融新名片。

##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实施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 （一）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且没有对本行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可抗力发生。

2、国家金融体系平稳运行，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保持相对稳定。

3、国家对商业银行监管政策不会有重大不可预期的改变。

### （二）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为了实现上述计划，本行将采取以下措施：

1、围绕中小企业，提供伴随成长式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围绕大众、中产和专业人士客户群，提供微小客户“苏式”服务，提升单一客户贡献度；巩固传统特色支农品牌，打造金桂系列三农品牌，服务新型农民。

2、围绕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加强与公司、零售客户联动，调整同业结构，提升债券投资力度，培养投行能力，强化业务创新，确保风险可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构建多元化的客户渠道接触点，优化网点布局，推进功能转型，提升物理渠道效率；完善网银、手机银行等虚拟渠道，增强客户体验，提升虚拟渠道交易替代率。

4、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建立与本行业务发展状况、风险管理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相适应，且符合股东价值要求的资本管理体系，通过对资本的持续有效管理，实现资本充足、结构合理和补充渠道多元化的目标，确保经营的安全与稳健。

5、建立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制，持续加强多渠道招聘，加强基于战略的培训体系建设，加强全面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充分重视员工能力和综合素质的提高。

上述方法和途径，将在很大程度上推动本行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和盈利结构的优化，实现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从而增强本行的综合竞争力。

## 三、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行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分析现有业务结构和规模，结合银行业发展趋势及本行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订的，确保本行未来运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本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充实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及提高资本充足水平，符合资本监管要求和本行长期战略发展方向，将为本行业务的稳健、快速发展提供资本支撑，有利于促进本行保持长期的可持续发展，继续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充足的信贷支持，并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本行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本行本次拟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10 亿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本行资本需求情况、本行与监管机构沟通情况和发行时市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募集资金总量将由实际发行数量和根据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的方式或者本行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的发行价格而确定。

## 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本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增强综合竞争力。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因此不涉及生产项目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等方面的要求。

2016 年 8 月 23 日，江苏银监局印发的《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苏州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苏银监复[2016]205 号），本行募集资金用途获得批准。

##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通过本次发行，本行的净资产将增加。同时，本次发行将对本行的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产生影响。

### （二）对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将进一步提高，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有助于推动本行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从而提高本行的盈利能力。

## 四、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为规范本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本行的实际情况，制订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六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上市前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方案由本行董事会制订，并须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制订股利分配方案，须经本行董事会全体董事2/3 以上通过；股利分配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本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分配股利形式包括现金和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行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一）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二）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三）提取一般准备；

（四）提取任意公积金；

（五）支付股东红利。

上述分配方案根据每年的经营状况和风险状况由董事会提出方案报股东大会决定。本行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2015 年度每 10 股派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30,00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2016 年度每 10 股派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30,000.00 万元。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2017 年度每 10 股派发股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30,000.00 万元。

2019 年 3 月 20 日，本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2018 年度每 10 股派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30,000.00 万元。

## 三、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除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之外，在本次发行上市日前本行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行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四、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2017 年 7 月 21 日，本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 （一）分红回报规划对股利分配的规定

根据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审议通过的《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本次发行上市后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1、本规划的制订原则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本行将根据各股东持有本行股份的比例进行分配。

本行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行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行的可持续发展。

在兼顾持续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行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制订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本行股利分配政策的制订着眼于本行现阶段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本行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方案

（1）利润分配的顺序

本行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本行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本行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本行应提取一般准备，一般准备金提取比例应符合有权监管部门的要求，否则不得进行后续分配。

本行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本行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可以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本行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若本行年末资本充足率低于国家监管机关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该年度一般不得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应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本行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②本行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本行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回报规划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本行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间、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上市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本行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订本行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和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如本行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未做出现金分红方案，或本行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收益情况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本行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本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本行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本行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并确保应每三年制订一次股东回报规划，就未来三年的分红政策进行规划。本行董事会在制订股东回报规划时，应通过多种方式充分听取和吸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和建议。本行董事会制订的分红政策及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本行外部政策、经营环境变化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本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本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行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本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做专题论述，详细论述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政策变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7、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本行董事会负责解释，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二）本行《公司章程（草案）》对股利分配的规定**

根据本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发行上市后适用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章程（草案）》对本次发行上市后本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规定如下：

1、本行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2）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3）提取一般准备；

（4）提取任意公积金；

（5）支付股东红利。

上述分配方案根据每年的经营状况和风险状况由董事会提出方案报股东大会决定。本行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准备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的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本行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本行。

本行持有的本行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本行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本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本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订并经 2/3 以上董事同意，然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

本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本行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若本行年末资本充足率低于国家监管机关要求的最低标准的，该年度一般不得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本行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以进行现金分红。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应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4）利润分配的监督机制

如本行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未做出现金分红方案，或本行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收益情况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本行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本行外部政策、经营环境变化并对本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本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本行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本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做专题论述，详细论述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本行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政策变更事项时，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七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行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服务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 （一）责任机构

本行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李伟

电话：0512-69868556

传真：0512-69868409

邮政编码：215028

电子邮件：dongban@suzhoubank.com

住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苏州银行大厦

### （二）信息披露制度

为了规范本行的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中国银监会（现更名为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证监会等有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将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并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本行秉持自愿性信息披露原则，在不涉及敏感财务信息、商业秘密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地主动、及时地披露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三）投资者服务计划

1、本行将通过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解答投资者、证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分析师等提出的关于本行经营状况、业务发展等方面的问题。

2、本行将通过本行网站及时和定期披露本行经营状况、重点经营决策等信息。

3、本行将与投资者及证券分析师保持经常联系，定期与投资者沟通，确保本行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畅通。

## 二、重大合同及债权债务

本行的重大合同是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正在执行的金额较大的或者虽然金额不大但对本行业务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较大影响的合同。

### （一）重大信贷合同

本行正在履行的单笔合同余额前十大的贷款合同如下表列示：

**表 17-1 单笔合同余额前十大的贷款合同**

单位：元

| 序号 | 客户名称 | 贷款金额 | 余额 | 合同期限 |
|---|---|---|---|---|
| 1 |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440,000,000 | 2014.04.25 至 2026.04.24 |
| 2 | 泰州市惠民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480,000,000 | 2016.12.31 至 2021.12.31 |
| 3 | 苏州新中天置业有限公司 | 1,574,020,000 | 550,500,000 | 2017.10.26 至 2027.09.12 |
| 4 | 苏州市广鑫投资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396,000,000 | 2016.08.26 至 2019.08.20 |
| 5 | 扬州江新置业有限公司 | 827,000,000 | 390,000,000 | 2017.12.15 至 2020.06.15 |
| 6 | 如东县鑫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380,000,000 | 2015.08.18 至 2020.08.17 |
| 7 | 苏州新中天置业有限公司 | 447,900,000 | 370,000,000 | 2017.09.13 至 2027.09.12 |
| 8 | 如东县欣荣城镇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360,000,000 | 2017.03.06 至 2024.03.06 |
| 9 | 扬州市鼎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80,000,000 | 380,000,000 | 2017.03.20 至 2021.12.31 |
| 10 | 南通五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50,000,000 | 350,000,000 | 2017.02.24 至 2026.02.23 |
| 11 | 张家港城西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177,380,000 | 350,000,000 | 2018.09.17 至 2021.09.17 |

### （二）重大债权转让合同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 8 笔不良贷款转让（招股意向书“第五节本行基本情况”之“六、本行不良资产处置情况”）、2 笔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和 3 笔非不良类信贷资产转让，其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正在执行且转让价款在 2.5 亿元以上（含 2.5 亿元）的共 1 笔：

2016 年 10 月，本行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证券化信托之信托合同》，以 507,712,354 元向未合并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构化主体转让了合同约定的基础资产，并由该信托计划发行总量为 507,712,354 元的资产支持证券。该信托的法定到期日为 2036 年 5 月 26 日。

**（三）其他重大合同**

2016 年 4 月 19 日，本行与苏格兰皇家银行公众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苏州信托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 19.99%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本行收购股权应付对价总额为 659,670,000 元，本行本次收购已获得江苏银监局批复同意，且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本行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与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苏州信托股权转让给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标的金额为 724,130,000 元，本次交易已取得江苏银监局批复同意，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

2018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本行分别发行同业存单 167 期、103 期和 150 期，面值均为 100 元，折价发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分别有 92 期、45 期和 58 期尚未到期，余额分别为 330.29 亿元、190.40 亿元和 309.10 亿元，期限为 1 个月至 1 年不等。

## 三、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一）本行作为原告/申请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行作为原告/申请人的信贷类诉讼、仲裁案件**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原告且单笔争议标的本金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重大信贷类诉讼案件共计 48 件，涉及标的本金金额共计约 10.75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作为申请人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信贷类仲裁案件。上述案件均属本行从事银行业务所引起的借款合同纠纷，不会对本行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具体情况见下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表 17-2 本行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

单位：万元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角直支行 | 信裕达海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信达重工（苏州）有限公司、袁根兴、朱益琴、袁锋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9,3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91 民初6978 号 | 次级 | 2,400.83 |
| 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角直支行 | 信达重工（苏州）有限公司、信裕达海洋装备（苏州）有限公司、苏州市康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苏州市康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袁根兴、吴福康、许雪凤、唐学珍、袁锋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890.14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06 民初6557 | 次级 | 333.72 |
| 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汇凯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汇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苏州汇之凯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东汇汽车有限公司、苏州嘉宝典当有限公司、苏州市沧浪区昌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佘昌、陈琦、周一芳 |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7,000.00[1] | 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 （2017）苏05 民初 196 号 | 可疑 | 6,650.00[19] |
| 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土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946.39 | 一审已立案 | （2018）苏0591 民初10695 号 | | |
| 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中支行 | 苏州丹桂源园艺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光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丰林、章彦、蒋彦、张慧智、赵影芝、钱迓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4,637.85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06 民初3609 号 | 可疑 | 2,328.20[1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 | 充、范海燕 | | | | | | | |
| 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中支行 | 刘清旺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保证合同纠纷 | 4,637.85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06民初6331号 | | |
| 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甪直支行 | 苏州米达思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张建国、刘菊花、张亦诚、费颖蕾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765.21 | 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 （2018）苏0506民初1804号 | 次级 | 989.54 |
| 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 苏州市吴江合众科技纤维有限公司、苏州市吴江区昌业房产开发有限公司、黄兵、黄英、范海根、苏州市吴江区迪宇化纤原料有限公司、张建良、王金兰、苏州久泰集团有限公司、冯海涛、刘妍、吴江泽鸿纺织有限公司、吴江市鸿宇织造有限公司、张建林、沈彩勤 |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433.39 | 一审已调解 | （2018）苏0509民初11104号 | 可疑 | 1,218.86 |
| 9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 苏州东茂纺织实业有限公司、苏州顶智特种纤维科技有限公司、翁清拔、颜美银、吴江粤东锦华实业有限公司、苏州潮盛印花制版实业有限公司、苏州东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黄锡坚、钟映如 |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500.00[2]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09民初9750号 | 次级 | 367.6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10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 | 苏州市沧浪区昌信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汇海东兴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汇凯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苏州汇凯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苏州汇之凯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东汇汽车有限公司、苏州嘉宝典当有限公司、邵志刚、佘昌、陈琦、缪晓峰、周为民 |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4,699.2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民初197号 | 可疑 | 4,464.24 |
| 1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工业园区支行 | 国丰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壮勉、洪琰、李昌龙、朱秋萍、国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0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91民初9706号 | 次级 | 766.272 |
| 1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工业园区支行 | 国丰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黄壮勉、洪琰、李昌龙、朱秋萍、国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0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591民初9709号 | 次级 | 510.848 |
| 1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 江苏联冠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江苏联冠机械有限公司、黄学祥、朱建兰、江苏联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707.85[3]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82民初9412号 | 可疑 | 830.57 |
| 1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 江苏欣久盛贸易有限公司、瞿龙英、张家港市久盛船业有限公司、郁正清、郁江清、秦红、江苏凤凰船舶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瞿刘华、赵海芹 |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8）苏0582民初1807号 | 核销 | |
| 1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巨力塑料集团有限公司、常州中海置业有限公司、万联上书房集团有限公司 |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85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412民初2875号 | 次级 | 747.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1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市杰纳机电开发有限公司、易勤、陈斌 、王东、沈小燕 | 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380.00[4]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04民初5736号 | 核销 | |
| 1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市奇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陈俊、秦一敏、庄振奕、常州市龙润机械有限公司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2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6788号 | 可疑 | 1,101.38 |
| 1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长江焊材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万圆机械有限公司、蔡大庆、孙文艳、蔡方庆、华玉芳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4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5934号 | 核销 | |
| 19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市华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柏鹤涂料有限公司、包柏青、卢英红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130.00[5]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5449号 | 可疑 | 96.94 |
| 20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江苏青果化工有限公司、江苏炬华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力昊化学发展有限公司、韩亚娟、季福钱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6）苏0412民初2985号 | 核销 | |
| 2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英美橡塑有限公司、常州市平岗鞋业有限公司、常州泰尔力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高金林、陆国耀、吕炎军、马丽军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6173号 | 核销 | |
| 2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和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市奇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秦一敏、陈俊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6]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6794号 | 可疑 | 509.22 |
| 2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东涛化工有限公司、江苏青果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力昊化学发展有限公司、季福钱、韩亚娟、周立军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6）苏0412民初7001号 | 核销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2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沭阳支行 | 宿迁泰山管桩有限公司、沭阳万豪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张环、吕玲玲、张绍云、穆长霞、沭阳县喜乐门窗厂 | 江苏省沭阳县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500.00[7] | 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 （2016）苏1322 民初3288 号 | 核销 | |
| 2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洋河支行 | 宿迁市华能贸易有限公司、王延龙、李良红 | 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317.03[8] | 一审已立案 | （2018）苏1302 民初8056 号 | 次级 | 424.33 |
| 2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苏宿工业园区支行 | 江苏龙嫂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徐建、曹绪芹、朱军、江苏禾友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嘉禾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 | 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1302 民初7754 号 | 次级 | 262.80 |
| 2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 江苏汇利镀锌钢管有限公司、江苏汇利置业有限公司、许建祥、薛扣红 | 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72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8）苏0981 民初2715 号 | 可疑 | 1,860.63 |
| 2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 江苏汇利镀锌钢管有限公司、许建祥、薛扣红、许振虹 | 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497.39 | 正在执行中 | （2018）苏0981 民初2707 号 | 可疑 | 1,749.29 |
| 29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榆支行 | 连云港汇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魏金鹏、杨百花 |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47.00 | 正在执行中 | （2018）苏0707 民初4614 号 | 次级 | 271.49 |
| 30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榆支行 | 连云港宏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连云港鼎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杜建国、林水波、吴慧芳 |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9]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707 民初4391 号 | 核销 | |
| 3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 江苏贝林科工贸有限公司、杨永生、孙春林 | 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549.99 | 一审已开庭 | （2018）苏0812 民初10423 号 | 次级 | 920.1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3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 江苏苏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涟水县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500.00 | 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 （2018）苏0826民初3132号 | 次级 | 380.58 |
| 3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水支行 | 周耀行、王平、涟水开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涟水县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3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826民初4827号 | 次级 | 328.00 |
| 3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 江苏启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王国明、沈李娟 | 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450.00 | 一审已调解 | （2018）苏0211民初4613号 | 次级 | 640.62 |
| 3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南京山西路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华 |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4,000.0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102民初8209号 | 次级 | 1,031.82 |
| 3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南京太平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设备安装有限公司、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华 | 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497.40 | 一审已判决 | （2018）苏0102民初8208号 | 次级 | 631.07 |
| 3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东支行 | 苏州市虎丘区刘二建材经营部、苏州高新区风华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盐城市瀚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刘汉元、孙宏梅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073.75[1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91民初5791号 | 可疑 | 1,038.80 |
| 3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苏州鼎秀纺织品有限公司、王志新、祝艳萍、王贾芳、刘纪森、刘菁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600.00[11] | 已判决，债务人正在破产清算中 | （2017）苏0506民初2744号 | 可疑 | 41.4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39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丘支行 | 邢敏华、石永红 |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3,950.00 | 正在执行中 | （2015）苏中商初字第00107号 | 可疑[20] | 1,123.58 |
| 40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澄湖支行 | 袁小娣、周丽琴、戈金才、苏州卓成汉华置业有限公司、苏州卓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000.00[12] | 正在执行中 | （2015）园商初字第03313号 | 核销[20] | |
| 41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 江苏德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陈纺、李盛、宿迁鱼化龙置业有限公司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000.00[13] | 正在执行中 | （2015）宿城商初字第00858号 | 可疑[20] | 544.03 |
| 42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丘支行 | 江苏宏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天亘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嘉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邢敏华、石永红、许苏锋、蒋小燕、石永芳、赵华、陆建方 |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500.00[14] | 正在执行中 | （2015）姑苏商初字第00510号 | 可疑[20] | 791.04 |
| 43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路支行 | 姑苏区联恒钢管租赁站、胡志勤、蒋黎明 |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922.00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06民初1250号 | 可疑[20] | 537.61 |
| 44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 张家港市瑞衡毛纺有限公司、龚伟、常颖 | 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250.00[15]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582民初2728号 | 可疑[20] | 349.64 |
| 4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江苏新互盛电缆有限公司、常州市三达冶金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昌盛轨道交通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周志军、任洁、周立新、赵建春 |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2,500.00[16]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680号 | 可疑[20] | 663.78 |
| 46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江苏省丽晶彩印有限公司、常州市恒鑫包装彩印有限公司、徐小凯、徐鹏刚、张宝玲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470.03[17] | 正在执行中 | （2016）苏0412民初5120号、 | 注21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受理法院 | 案由 | 争议标的本金金额 | 程序阶段 | 案号 | 贷款五级分类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 |
|---|---|---|---|---|---|---|---|---|---|
| | | | | | | | （2017）苏04民终1546号 | | |
| 47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常州横林无线电厂有限公司、江苏长盈不锈钢管有限公司、何荣庆、朱玉琴、黄志斌、李燕芬 |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18] | 正在执行中 | （2016）苏0404民初4632号 | | |
| 48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 江苏万向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大和新材料有限公司、蒋锁玉、陆小琴、蒋忠伟、陆亚君 | 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 1,000.00[19] | 正在执行中 | （2017）苏0412民初3722号 | | |

注 1：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3,500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3,500 万元；
注 2：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44.60206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455.39794 万元；
注 3：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707.85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0 万元；
注 4：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698.01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681.99 万元；
注 5：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13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结清；
注 6：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3.48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996.52 万元；
注 7：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840.62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659.38 万元；
注 8：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3.14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313.89 万元；
注 9：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200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800 万元；
注 10：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377.46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696.29 万元；
注 11：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520.52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79.48 万元；
注 12：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987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013 万元；
注 13：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55.04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944.96 万元；
注 14：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50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结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5：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25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结清；

注 16：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1,377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123 万元；

注 17：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923.42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546.61 万元；

注 18：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200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800 万元；

注 19：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债务人已偿还贷款本金 825 万元，尚欠贷款本金为 175 万元；

注 20：第 39 项至第 45 项案件所对应的不良资产收益权已包含在本行与苏州信托于 2016 年 12 月签署的《苏福 2016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项下所约定的基础资产清单之中，该等不良资产收益权曾转让给苏州信托设立并作为受托人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该信托计划已完成清算分配，上述案件所对应的尚未结清的信贷资产为本行分配所得，本行根据上述资产的风险现状对其划分了新的贷款评级或予以核销；

注 21：第 46 项至第 48 项案件所对应的不良资产收益权已包含在发行人与华能贵诚信托于 2017 年 6 月签署的《苏福 2017 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收益权转让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收益权转让合同》项下所约定的基础资产清单之中，且该等不良资产收益权已转让给华能贵诚信托设立并作为受托人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行在不良资产处置中接受资产受让方提出的以本行名义进行诉讼要求，继续对原不良贷款产生方进行诉讼。该类不良资产已经转让，不论诉讼结果如何，不会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注 22：贷款减值无法拆分是由于两笔诉讼由同一笔贷款导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案件均属发行人从事银行业务所引起的借款合同纠纷，涉及标的金额合计 10.75 亿元，约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35%，约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7%，占比不大，且发行人已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及本次发行上市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本行作为原告/申请人的非信贷类诉讼、仲裁案件**

2015 年 7 月 2 日，鄂尔多斯农商行向本行转贴现一批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为 6 亿元；同日，本行将其转贴现至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将其转贴现至民生银行三亚分行。该批票据中有 5 亿元到期后无法兑付，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民生银行三亚分行支付 1 亿元。

基于上述事实，民生银行三亚分行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将本行追加为第三人。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和 2016 年 12 月 27 日作出判决，判决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民生银行三亚分行支付 4 亿元款项。鉴于前述可能承担的付款义务，宁波银行北京分行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和 2016 年 9 月 26 日分两起案件起诉本行，涉及金额 5,000 万元和 4 亿元。就 5,000 万元案件，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本行承担 5,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本行已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履行该判决项下的付款义务。就 4 亿元案件，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7 日作出判决，要求本行支付 4 亿元及相应利息。本行已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履行该判决项下的付款义务。

基于上述事件以及可能承担的付款义务，本行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分 5 起案件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鄂尔多斯农商行向本行支付涉案商业承兑汇票项下未支付的票据金额 5 亿元及相应利息，并申请财产保全。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2017 年 10 月和 2018 年 1 月冻结鄂尔多斯农商行持有的政策性金融债券 6 亿元、1.3 亿元和 1 亿元。

2017 年 3 月 27 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苏 05 民初 655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4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5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6 号民事判决书、（2016）苏 05 民初 777 号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事判决书，5 案合计鄂尔多斯农商行应支付本行 5 亿元及相应利息。鄂尔多斯农商行于 2017 年 4 月 8 日提起上诉。2017 年 9 月 5 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就该 5 起上诉案件作出二审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7 年 10 月 10 日，本行向苏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案件。2018 年 1 月 26 日，本行将冻结的 1.30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券以 1.27 亿元对外出售。2018 年 3 月 7 日，本行将冻结的 6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券以 5.63 亿元对外出售。本行已通过执行该案件获得 6.9 亿元，款项能够覆盖本行支付给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的款项。

2017 年 11 月 24 日，鄂尔多斯农商行分别就上述 5 起案件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8 年 1 月 5 日和 2018 年 1 月 8 日，最高人民法院分别受理了上述 5 起案件的再审立案申请。2018 年 1 月 17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上述 5 起案件向本行送达了《应诉通知书》，本行已应诉答辩。2018 年 12 月 21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上述5起案件作出再审裁定。根据（2018）最高法民申 173 号民事裁定书、（2018）最高法民申 174 号民事裁定书、（2018）最高法民申 188 号民事裁定书、（2018）最高法民申 189 号民事裁定书、（2018）最高法民申 190 号民事裁定书，最高人民法院裁定驳回鄂尔多斯农商行的再审申请。

转贴现诉讼事件发生后，本行已于2016年11月10日下发《关于对近期专项责任事件问责的通报》（苏州银行[2016]431号），针对本次转贴现诉讼事件中所涉及的授权审批、票据复核、验审控制等环节中存在的不尽责行为进行了深入分析，并对金融市场总部金融市场事业部总裁、金融市场总部票据业务中心经理、金融市场总部票据业务中心业务经办员、金融市场总部同业业务岗及金融市场总部票据验审岗的业务人员分别进行了问责处罚。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行持有的转贴现票据转贴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符合本行的授信规则；本行目前已不存在存续中的与转贴现诉讼案件相关的相同或相似业务，且已禁止新增开展此类业务。并且，本行目前票据转贴现交易的标的均为电子商业汇票，票据背书均由系统自动完成，因此，不会出现遗漏背书的情形。

此外，本行已根据最新的相关监管规则修订了《苏州银行商业汇票转贴现业务管理办法》，本行承诺将严格按照修订后的相关制度进行票据业务操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鉴于上诉案件以鄂尔多斯农商行败诉终结，鄂尔多斯农商行应向本行支付5亿元的票据金融及相应利息，且本行已通过执行该案件获得6.9亿元，款项能够覆盖本行支付给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的款项。因此，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案件均属本行从事银行业务所引起的纠纷，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构成本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行总行及各分支机构不存在作为申请人且单笔争议标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仲裁案件。

**（二）本行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行作为被告且非因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作为被告且非因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共计1件，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1月15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受理原告苏州信谊鼎成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本行、第三人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股票权利确认纠纷一案，原告请求法院判决确认登记在第三人名下的 100 万股本行股份的所有权归原告所有，原告享有本行股东资格；请求法院判决被告将上述 100 万股份变更登记至原告名下，第三人对被告的上述义务履行负有协助义务。

2018年12月12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作出“（2017）苏0591民初949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撤诉。

2018年12月19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受理原告苏州信谊鼎成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本行、第三人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第三人苏州乾生元食品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原告请求法院判决确认登记在第三人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名下的 100 万股苏州银行股份的所有权归原告所有，原告享有苏州银行股东资格；请求法院判决被告将上述 100 万股份变更登记至原告名下，第三人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对被告的上述义务履行负有协助义务。2019年1月15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苏0591民初12460号之一”《民事裁定书》，因上述案件需以另案审理结果为依据，裁定上述案件中止诉讼。

**2、本行其他单笔争议标的本金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作为被告且单笔争议标的本金金额在50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以上的因日常经营活动而产生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共计 4 件，涉及标的金额共计约 2,755.4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7-3 本行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

| 序号 | 原告 | 被告 | 案由 | 受理法院 | 争议事项 | 程序阶段 | 案号 |
|---|---|---|---|---|---|---|---|
| 1 | 天津市宝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 秦皇岛市彩虹贸易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 |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 | 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 | 原告请求法院判令秦皇岛市彩虹贸易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其2017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20104798 号商业承兑汇票载明的 500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一审已开庭 | 2018（民）字第6127 号 |
| 2 | 天津市宝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 秦皇岛市彩虹贸易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 |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 | 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 | 原告请求法院判令秦皇岛市彩虹贸易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其2017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20104800 号商业承兑汇票载明的 555.4834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支行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一审已开庭 | 2018（民）字第6128 号 |
| 3 | 杜月亮、顾红霞、周建勋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城支行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保证合同纠纷 | 原告请求判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城支行侵权，并赔偿原告一、二（即，杜月亮、顾红霞）经济损失人民币 900 万元，并以 900 万元为基数，另行支付从 2016 年 4 月 1 日至实际还清款项之日期间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 一审已立案 | （2018）苏 0507 民初 7719 号 |
| 4 | 杜月亮、杜亮英、顾红霞、周建勋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城支行 |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 保证合同纠纷 | 原告请求判令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城支行侵权，并赔偿给原告二、四（即，杜亮英、周建勋）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 400 万元；赔偿给原告一、三（即，杜月亮、顾红霞）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 400 万元 | 一审已立案 | （2018）苏 0507 民初 7720 号 |

2 笔原告天津市宝鑫达商贸有限公司与被告秦皇岛市彩虹贸易有限公司、本行的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均处于一审审理过程中；原告杜月亮、顾红霞、周建勋与被告本行的保证合同纠纷案和原告杜月亮、杜亮英、顾红霞、周建勋与被告本行的保证合同纠纷案均处于一审已立案状态。鉴于上述案件一审尚未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判决，该事项不满足“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之条件，故本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计提预计负债。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诉讼案件系本行从事日常经营活动所引起的一般经济纠纷，且案件所涉的金额占本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不大。因此，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诉讼案件的结果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构成本行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本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

综上，上述案件不会对本行的经营和本次发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八节 有关声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王兰凤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张小玉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杨建清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钱锋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闵文军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沈彬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钱晓红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张姝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高晓东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金海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彭小军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侯福宁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张旭阳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签名：

叶建芳

叶建芳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朱文彪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钱凌欣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柯建新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孟卫元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丁建国

丁建国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王晓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吴建亚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康定选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签名：

葛明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赵琨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小玉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杨建清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钱锋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水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 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任巨光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后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伟

李伟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洁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微羽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温立华　　王玲玲

项目协办人：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　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股意向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　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施进　　尤剑

施　进　　尤　剑

项目协办人：成亚梅

成亚梅

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

范　力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股意向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

范 力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王 玲

经办律师：

张毅 刘东亚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19 年 6 月 [illegible]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86 10 8518 8298
ey.com

# 关于招股意向书
# 引用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和专项说明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确认招股意向书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经审核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审阅报告，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015205_B07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015205_B04号)、非经常性损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015205_B03号)及审阅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015205_B0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意向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17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117号评估报告，现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丁勇

邱爱华

机构负责人：

丁勇

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7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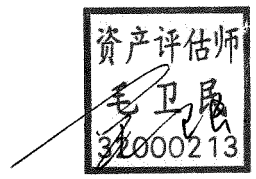


陈 淳（已离职） 毛卫民

机构负责人：

刘 宏

刘 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10 日，本机构出具了《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评估复核报告（万隆评核字（2016）第 3023 号），对苏州万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为目的，以 2010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苏万隆评报字[2010]第 117 号《江苏东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房地产及在建工程价值项目评估报告》进行了评估复核。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陈淳和毛卫民。

2016 年 11 月 11 日，本机构出具了《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复核报告（万隆评核字（2016）第 3026 号）。对苏州天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农村商业银行事宜而对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含土地使用权）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天中评字（2004）第 025 号《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固定资产评估报告书》进行了评估复核。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陈淳和毛卫民。

陈淳已从本机构离职，故无法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意向书》之“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中签字。

本机构承诺将继续承担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其招股意向书中引用上述评估复核报告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机构负责人：刘宏

刘 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关于招股意向书
# 引用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确认招股意向书中引用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与本所出具的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1015205_B05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意向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注：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严盛炜先生因定期轮换，不再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会计师李斐先生已对股本验资事项专项复核报告进行核查。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 年 6 月 17 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第十九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除招股意向书所披露的资料外，发行人将下列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1、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6、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

7、发行前公司股东名册；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9、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查阅地点和查阅时间

投资者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可直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也可到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为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9:30-11:30，14:00-16:00。

## 三、信息披露网址

www.cninfo.com.cn

www.suzhoubank.com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3775872-8 | 300000000 | 10.0000% |
| 2 |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 25155182-7 | 195000000 | 6.5000% |
| 3 |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13479499-3 | 180000000 | 6.0000% |
| 4 | 波司登股份有限公司 | 13477969-7 | 133000000 | 4.4333% |
| 5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62846178-5 | 111152660 | 3.7051% |
| 6 |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 25137452-5 | 90000000 | 3.0000% |
| 7 |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73013297-X | 74000000 | 2.4667% |
| 8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13485082-8 | 64000000 | 2.1333% |
| 9 | 苏州海竞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13484274-8 | 54812341 | 1.8271% |
| 10 | 苏州新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5140408-1 | 50000000 | 1.6667% |
| 11 |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 75050810-2 | 50000000 | 1.6667% |
| 12 |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 72520369X | 46183283 | 1.5394% |
| 13 | 江苏吴中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 72284456-3 | 45384176 | 1.5128% |
| 14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 14219448-8 | 45000000 | 1.5000% |
| 15 |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 14217200-0 | 42000000 | 1.4000% |
| 16 | 苏州三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70372040-X | 40193260 | 1.3398% |
| 17 |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62839731-4 | 31467341 | 1.0489% |
| 18 | 苏州海良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 75731869-4 | 30000000 | 1.0000% |
| 19 | 昆山新城创置发展有限公司 | 78765249-0 | 30000000 | 1.0000% |
| 20 | 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76356068-X | 30000000 | 1.0000% |
| 21 | 江苏飞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14213727-2 | 22692234 | 0.7564% |
| 22 | 苏州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3827706-5 | 22420000 | 0.7473% |
| 23 | 苏州广成建材有限公司 | 76987246-5 | 21338619 | 0.7113% |
| 24 | 太仓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71685477-3 | 20000000 | 0.6667% |
| 25 | 昆山银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913205837938017398 | 20000000 | 0.6667% |
| 26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3775796-0 | 20000000 | 0.6667% |
| 27 |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 72800349-0 | 20000000 | 0.6667% |
| 28 |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 73442209-3 | 20000000 | 0.6667% |
| 29 |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73252933-x | 20000000 | 0.6667% |
| 30 |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73251987-9 | 20000000 | 0.6667% |
| 31 | 苏州晨浩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 73252615-5 | 16815000 | 0.5605% |
| 32 | 苏州报业广告公司 | 13774244-3 | 16000000 | 0.5333% |
| 33 | 苏州市天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 70372229-6 | 15991469 | 0.5330% |
| 34 |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 70406126-6 | 13000000 | 0.4333% |
| 35 | 江苏苏鑫装饰有限公司 | 25166631-7 | 11810822 | 0.3937% |
| 36 | 苏州市宏丰钛业有限公司 | 71499717-2 | 10000000 | 0.3333% |
| 37 |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 25118435-0 | 10000000 | 0.3333% |
| 38 | 吴江市新吴纺织有限公司 | 60830134-6 | 10000000 | 0.3333% |
| 39 | 苏州万丽织造有限公司 | 62839315-3 | 10000000 | 0.3333% |
| 40 | 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 13771261-5 | 10000000 | 0.3333% |
| 41 |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1320000740696277G | 10000000 | 0.3333% |
| 42 |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 | 73228630-7 | 10000000 | 0.3333% |
| 43 | 苏州市金阊区国有（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 73531944-2 | 10000000 | 0.3333% |
| 44 |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13806121-X | 10000000 | 0.3333% |
| 45 | 苏州信诚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 76653163-0 | 10000000 | 0.3333% |
| 46 | 苏州历史文化名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3782367-3 | 10000000 | 0.3333% |
| 47 | 吴江赴东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66839181-4 | 10000000 | 0.3333% |
| 48 |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 14203713-2 | 10000000 | 0.3333% |
| 49 | 苏州市观前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71324277-1 | 10000000 | 0.3333% |
| 50 | 苏州市春菊电器有限公司 | 13318922-1 | 9703337 | 0.3234% |
| 51 | 苏州工业园区锦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75732723-2 | 9000000 | 0.3000% |
| 52 | 苏州市协盛毛衫有限公司 | 73707854-X | 7918619 | 0.2640% |
| 53 | 苏州好时纺织品有限公司 | 72053783-4 | 7918619 | 0.2640% |
| 54 | 苏州市永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X0828742-1 | 7518619 | 0.2506% |
| 55 | 江苏澳华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 13817218-x | 6808016 | 0.2269% |
| 56 | 江苏国泰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 14215533-1 | 6000000 | 0.2000% |
| 57 |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 66639616-0 | 6000000 | 0.2000% |
| 58 | 苏州市林峰木业有限公司 | 71499230-4 | 5918619 | 0.1973% |
| 59 | 苏州食品有限公司 | 70365122-1 | 5420000 | 0.1807% |
| 60 | 苏州雄狮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 25166923-5 | 5144766 | 0.1715% |
| 61 | 金玉根 | 320524196304****** | 5000293 | 0.1667% |
| 62 | 苏州双喜投资有限公司 | 34629183-7 | 5000000 | 0.1667% |
| 63 | 苏州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 13479370-4 | 5000000 | 0.1667% |
| 64 | 苏州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 75054871-0 | 5000000 | 0.1667% |
| 65 | 苏州新区苏杭物资有限公司 | 91320505724406479X | 5000000 | 0.1667% |
| 66 |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824605-X | 5000000 | 0.166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67 | 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 | 25155034-9 | 5000000 | 0.1667% |
| 68 |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 | 25166833-9 | 5000000 | 0.1667% |
| 69 | 苏州市吴东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78497497-X | 5000000 | 0.1667% |
| 70 | 昆山名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77151947-6 | 5000000 | 0.1667% |
| 71 | 苏州宏基工具有限公司 | 71499343-8 | 5000000 | 0.1667% |
| 72 |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1684943-X | 5000000 | 0.1667% |
| 73 | 金建华 | 320520195708****** | 5000000 | 0.1667% |
| 74 | 高建荣 | 330121196209****** | 5000000 | 0.1667% |
| 75 | 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 | 74245320-1 | 5000000 | 0.1667% |
| 76 | 苏州嘉禾塑业有限公司 | 74247285-9 | 5000000 | 0.1667% |
| 77 | 昆山迪利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75967102-9 | 5000000 | 0.1667% |
| 78 | 颖策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 55808061-X | 5000000 | 0.1667% |
| 79 | 苏州市石路国际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 13796126-7 | 5000000 | 0.1667% |
| 80 | 苏州市双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 138002076 | 5000000 | 0.1667% |
| 81 | 苏州市昌隆实业公司 | 13802547-0 | 5000000 | 0.1667% |
| 82 |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 13805456-2 | 5000000 | 0.1667% |
| 83 |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4205110-2 | 5000000 | 0.1667% |
| 84 |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 77054006-2 | 5000000 | 0.1667% |
| 85 | 苏州市佳阳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 72053958-1 | 5000000 | 0.1667% |
| 86 |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 25145047-9 | 5000000 | 0.1667% |
| 87 | 苏州恒达塑料工业有限公司 | 73940099-3 | 5000000 | 0.1667% |
| 88 | 嘉兴市凯通投资有限公司 | 76644182-X | 5000000 | 0.1667% |
| 89 | 金鑫南 | 320524195412****** | 4974728 | 0.1658% |
| 90 | 苏州渭塘金莱印染有限公司 | 73707144-4 | 4650000 | 0.1550% |
| 91 | 姚金荣 | 320524195902****** | 4540604 | 0.1514% |
| 92 | 庄美云 | 320524195711****** | 4539378 | 0.1513% |
| 93 | 苏州市国昌工贸有限公司 | 72666220-6 | 4538328 | 0.1513% |
| 94 | 孔凤全 | 320524196308****** | 4538328 | 0.1513% |
| 95 | 苏州市锦华金属有限公司 | 74373688-7 | 4407593 | 0.1469% |
| 96 | 江苏新路德建设有限公司 | 75585154-0 | 4360000 | 0.1453% |
| 97 | 史静静 | 320511198405****** | 3632832 | 0.1211% |
| 98 | 滕惠珍 | 320524196602****** | 3630733 | 0.1210% |
| 99 | 张惠玉 | 320524196509****** | 3630733 | 0.1210% |
| 100 | 苏州市锦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74373649-X | 3326213 | 0.1109% |
| 101 | 李建明 | 320524195809****** | 2996144 | 0.0999% |
| 102 | 苏州瑞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73940096-9 | 2918619 | 0.0973% |
| 103 | 黄伟 | 320586198107****** | 2722962 | 0.0908% |
| 104 | 姚兴全 | 320524195108****** | 2722962 | 0.0908% |
| 105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91320682467766413R | 2681447 | 0.0894% |
| 106 | 苏州雅利印刷有限公司 | 72444821-4 | 2668619 | 0.0890% |
| 107 | 张雪珍 | 320520196211****** | 2500000 | 0.0833% |
| 108 | 朱金妹 | 320524195412****** | 2472962 | 0.0824% |
| 109 | 苏州市东吴铁塔有限公司 | 72801560-0 | 2318619 | 0.0773% |
| 110 | 刘叶林 | 220104196704****** | 2262960 | 0.0754% |
| 111 | 蒋加星 | 320222197910****** | 2242596 | 0.0748% |
| 112 | 孔月琴 | 320524196408****** | 2171790 | 0.0724% |
| 113 | 苏州市金澄薄板集团有限公司 | 71499675-1 | 1837237 | 0.0612% |
| 114 | 苏州市吴中区化工填料厂有限责任公司 | 78497515-5 | 1837237 | 0.0612% |
| 115 | 苏州天利电子有限公司 | 73827800-9 | 1837237 | 0.0612% |
| 116 | 邵海兴 | 320524195412****** | 1827263 | 0.0609% |
| 117 | 苏州市木易船舶设备有限公司 | 70372030-3 | 1826213 | 0.0609% |
| 118 | 苏州工业园区飘一服饰有限公司 | 60820346-3 | 1824114 | 0.0608% |
| 119 | 钱仁元 | 320524196008****** | 1815365 | 0.0605% |
| 120 | 徐智虹 | 320504196304****** | 1815365 | 0.0605% |
| 121 | 钱杏男 | 320511195305****** | 1815365 | 0.0605% |
| 122 | 詹忆源 | 320524195606****** | 1815365 | 0.0605% |
| 123 | 杨德琨 | 320503194109****** | 1815365 | 0.0605% |
| 124 | 许红英 | 320524196902****** | 1815365 | 0.0605% |
| 125 | 苏州市富丽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 62839571-4 | 1815000 | 0.0605% |
| 126 | 汪永生 | 320504195207****** | 1813792 | 0.0605% |
| 127 | 翁志强 | 320525196509****** | 1796993 | 0.0599% |
| 128 | 吴书名 | 320524195410****** | 1786144 | 0.0595% |
| 129 | 蔡承宪 | 320524194310****** | 1644765 | 0.0548% |
| 130 | 苏州工业园区广源染料化工有限公司 | 74482376-3 | 1455000 | 0.0485% |
| 131 | 周芳芳 | 320525196910****** | 1452292 | 0.0484% |
| 132 | 阙娟英 | 320524195912****** | 1452292 | 0.048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33 | 王正介 | 320524194910****** | 1452292 | 0.0484% |
| 134 | 章永瑞 | 320524195710****** | 1433918 | 0.0478% |
| 135 | 陆福云 | 320524195108****** | 1363578 | 0.0455% |
| 136 | 沈伟康 | 320511196710****** | 1275039 | 0.0425% |
| 137 | 史彩娥 | 320511196211****** | 1272942 | 0.0424% |
| 138 | 邱林英 | 320524195607****** | 1270667 | 0.0424% |
| 139 | 曹凤根 | 320524196401****** | 1270667 | 0.0424% |
| 140 | 许玉英 | 320502195805****** | 1264366 | 0.0421% |
| 141 | 苏州工业园区热处理设备厂有限公司 | 25170135-4 | 1210000 | 0.0403% |
| 142 | 李洪 | 320504197504****** | 1195592 | 0.0399% |
| 143 | 李福良 | 320502196710****** | 1189567 | 0.0397% |
| 144 | 李萍 | 320524196604****** | 1179781 | 0.0393% |
| 145 | 章水良 | 320524196408****** | 1117698 | 0.0373% |
| 146 | 袁志林 | 320524194911****** | 1092366 | 0.0364% |
| 147 | 陆建新 | 320586196609****** | 1091317 | 0.0364% |
| 148 | 殷林根 | 320524196512****** | 1090267 | 0.0363% |
| 149 | 黄仁峰 | 320524197012****** | 1072069 | 0.0357% |
| 150 | 马红芸 | 320524196701****** | 1070845 | 0.0357% |
| 151 | 高佩钰 | 320524196503****** | 1043973 | 0.0348% |
| 152 | 徐培珏 | 320502198703****** | 1015365 | 0.0338% |
| 153 | 李骏 | 320586198109****** | 1012349 | 0.0337% |
| 154 | 褚黑男 | 320502194502****** | 1003993 | 0.0335% |
| 155 | 顾小弟 | 320524195709****** | 1000267 | 0.0333% |
| 156 | 吴建平 | 320525195806****** | 940158 | 0.0313% |
| 157 | 邱美英 | 320524196310****** | 919763 | 0.0307% |
| 158 | 苏州市金山石雕艺术有限公司 | 62839280-4 | 918619 | 0.0306% |
| 159 | 苏州市飞强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 71499029-6 | 918619 | 0.0306% |
| 160 | 苏州双泾针织有限公司 | 722844803 | 918619 | 0.0306% |
| 161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工艺编织制品有限公司 | 62839764-8 | 918619 | 0.0306% |
| 162 | 江苏新安电器有限公司 | 25136179-1 | 918619 | 0.0306% |
| 163 | 苏州市良士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60824398-3 | 918619 | 0.0306% |
| 164 | 苏州市宏怡印染有限公司 | 71322747-5 | 918619 | 0.0306% |
| 165 |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13817294-8 | 918619 | 0.0306% |
| 166 | 苏州市众鑫纺织有限公司 | 73955128-1 | 918619 | 0.0306% |
| 167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电线电器厂 | 25166687-8 | 918619 | 0.0306% |
| 168 | 苏州吴灯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 72657677-0 | 918619 | 0.0306% |
| 169 | 苏州市爱司凯厨业有限公司 | 73651921-9 | 918619 | 0.0306% |
| 170 | 浦建清 | 320524195601****** | 909869 | 0.0303% |
| 171 | 杨斌 | 320524195803****** | 909869 | 0.0303% |
| 172 | 孙雪珍 | 320524196610****** | 909868 | 0.0303% |
| 173 | 余月根 | 320524196102****** | 908644 | 0.0303% |
| 174 | 沈根男 | 320524195306****** | 908644 | 0.0303% |
| 175 | 虞荣根 | 320511195107****** | 908644 | 0.0303% |
| 176 | 龚文虎 | 320524196304****** | 907593 | 0.0303% |
| 177 | 尤静洁 | 320511198712****** | 907593 | 0.0303% |
| 178 | 陆龙生 | 320524194208****** | 907593 | 0.0303% |
| 179 | 吕祥生 | 320503194501****** | 907593 | 0.0303% |
| 180 | 张金明 | 320524195205****** | 907593 | 0.0303% |
| 181 | 徐海刚 | 320521196212****** | 907593 | 0.0303% |
| 182 | 曹忠 | 110101196212****** | 907593 | 0.0303% |
| 183 | 邱福来 | 320524196103****** | 907593 | 0.0303% |
| 184 | 孙文荣 | 320586196208****** | 907593 | 0.0303% |
| 185 | 阙其林 | 320524196401****** | 907593 | 0.0303% |
| 186 | 李珍 | 320524196508****** | 907593 | 0.0303% |
| 187 | 沈美芳 | 320586196811****** | 907593 | 0.0303% |
| 188 | 沈明 | 320502197303****** | 907593 | 0.0303% |
| 189 | 王卫 | 360103196403****** | 907593 | 0.0303% |
| 190 | 徐向东 | 320524196710****** | 907593 | 0.0303% |
| 191 | 蒋继新 | 320106196702****** | 907593 | 0.0303% |
| 192 | 周建林 | 320524196111****** | 907593 | 0.0303% |
| 193 | 殷国良 | 320502195507****** | 907593 | 0.0303% |
| 194 | 徐跃刚 | 320105195806****** | 907593 | 0.0303% |
| 195 | 李志明 | 320504195603****** | 907593 | 0.0303% |
| 196 | 徐丹凤 | 320501198612****** | 907593 | 0.0303% |
| 197 | 郑月仙 | 320502195202****** | 907593 | 0.0303% |
| 198 | 张雪元 | 320524196506****** | 907593 | 0.030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99 | 唐云冬 | 320511196501****** | 898146 | 0.0299% |
| 200 | 金文莉 | 320511197207****** | 896745 | 0.0299% |
| 201 | 邵百龄 | 320511194205****** | 889396 | 0.0296% |
| 202 | 浦福兴 | 320524195406****** | 889396 | 0.0296% |
| 203 | 徐阿才 | 320524194910****** | 889396 | 0.0296% |
| 204 | 朱燕萍 | 320524197305****** | 889396 | 0.0296% |
| 205 | 袁富根 | 320524195011****** | 889396 | 0.0296% |
| 206 | 沈文荣 | 320524194506****** | 889396 | 0.0296% |
| 207 | 季吉清 | 320524196312****** | 889396 | 0.0296% |
| 208 | 陆礼坤 | 320524194408****** | 889396 | 0.0296% |
| 209 | 顾林虎 | 320524196306****** | 889396 | 0.0296% |
| 210 | 杨丽屏 | 320524196802****** | 889396 | 0.0296% |
| 211 | 黄子洪 | 320524195011****** | 870667 | 0.0290% |
| 212 | 江苏龙桥集团公司 | 25137758-2 | 842700 | 0.0281% |
| 213 | 阙根元 | 320511196510****** | 826753 | 0.0276% |
| 214 | 顾秋忠 | 320524196810****** | 806579 | 0.0269% |
| 215 | 施秋荣 | 320111197003****** | 797960 | 0.0266% |
| 216 | 陆建男 | 320502196708****** | 786593 | 0.0262% |
| 217 | 谢卫东 | 320522196907****** | 780562 | 0.0260% |
| 218 | 查士烂 | 320524195511****** | 745393 | 0.0248% |
| 219 | 龚静珍 | 320524195205****** | 728245 | 0.0243% |
| 220 | 殷桂英 | 320502194711****** | 728245 | 0.0243% |
| 221 | 张勇 | 362229197910****** | 727194 | 0.0242% |
| 222 | 史兴元 | 320524195309****** | 727191 | 0.0242% |
| 223 | 尤林根 | 320524195506****** | 726146 | 0.0242% |
| 224 | 潘庆 | 320586198411****** | 726146 | 0.0242% |
| 225 | 黄惠兰 | 320502196806****** | 726146 | 0.0242% |
| 226 | 朱纪文 | 320502196705****** | 726146 | 0.0242% |
| 227 | 王堂根 | 320524195809****** | 726146 | 0.0242% |
| 228 | 葛斌 | 320524193908****** | 726146 | 0.0242% |
| 229 | 苏福祥 | 320524193603****** | 726146 | 0.0242% |
| 230 | 王超 | 320502197702****** | 725969 | 0.0242% |
| 231 | 周菊芬 | 320511197201****** | 716337 | 0.0239% |
| 232 | 张美华 | 320525195907****** | 711444 | 0.0237% |
| 233 | 杨利民 | 320524196307****** | 707593 | 0.0236% |
| 234 | 蒋金文 | 320524195204****** | 707593 | 0.0236% |
| 235 | 陈君豪 | 320511196703****** | 701454 | 0.0234% |
| 236 | 张福根 | 320524195407****** | 676233 | 0.0225% |
| 237 | 朱文照 | 320524194707****** | 646794 | 0.0216% |
| 238 | 陆福荣 | 320524195801****** | 637432 | 0.0212% |
| 239 | 金杰 | 320524196201****** | 636381 | 0.0212% |
| 240 | 陈菊元 | 320524195010****** | 636381 | 0.0212% |
| 241 | 浦育 | 320524196006****** | 636381 | 0.0212% |
| 242 | 石巍 | 320502196511****** | 623306 | 0.0208% |
| 243 | 王国英 | 320586196511****** | 607464 | 0.0202% |
| 244 | 沈晓春 | 320511198504****** | 606146 | 0.0202% |
| 245 | 季娟英 | 320524197202****** | 605856 | 0.0202% |
| 246 | 陈银龙 | 320524196607****** | 576381 | 0.0192% |
| 247 | 李惠元 | 320524196411****** | 546794 | 0.0182% |
| 248 | 施建兴 | 320524196111****** | 546794 | 0.0182% |
| 249 | 韩央花 | 320524196310****** | 546794 | 0.0182% |
| 250 | 赵剑雄 | 320524196601****** | 546794 | 0.0182% |
| 251 | 马根元 | 320524195011****** | 546794 | 0.0182% |
| 252 | 吕平 | 320524195112****** | 546794 | 0.0182% |
| 253 | 周立夫 | 320524195204****** | 546794 | 0.0182% |
| 254 | 邢文龙 | 320524196711****** | 546794 | 0.0182% |
| 255 | 洪春妹 | 320524196503****** | 546794 | 0.0182% |
| 256 | 江林生 | 320524195809****** | 545571 | 0.0182% |
| 257 | 郭献斌 | 330625196107****** | 545571 | 0.0182% |
| 258 | 吉秋珍 | 320524195810****** | 545571 | 0.0182% |
| 259 | 秦雪荣 | 320524196409****** | 545571 | 0.0182% |
| 260 | 陶佰元 | 320524196104****** | 545571 | 0.0182% |
| 261 | 伍瑞华 | 320524195811****** | 545571 | 0.0182% |
| 262 | 苏云方 | 320524196703****** | 544593 | 0.0182% |
| 263 | 杨雪锋 | 320524197002****** | 544520 | 0.0182% |
| 264 | 邢根海 | 320502195707****** | 544520 | 0.018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65 | 王月英 | 320503195807****** | 544520 | 0.0182% |
| 266 | 周亚琴 | 320586198111****** | 544520 | 0.0182% |
| 267 | 王荃 | 320502195603****** | 544520 | 0.0182% |
| 268 | 丁晓惟 | 320504195609****** | 544520 | 0.0182% |
| 269 | 季文学 | 320521196705****** | 544520 | 0.0182% |
| 270 | 马沈芳 | 320586198206****** | 544520 | 0.0182% |
| 271 | 钱琴 | 320524196904****** | 544520 | 0.0182% |
| 272 | 徐金花 | 320524196411****** | 544520 | 0.0182% |
| 273 | 朱梅芳 | 320524197305****** | 544520 | 0.0182% |
| 274 | 董国良 | 320524194006****** | 544520 | 0.0182% |
| 275 | 张国英 | 320524196501****** | 544517 | 0.0182% |
| 276 | 杨启帆 | 320502199003****** | 539446 | 0.0180% |
| 277 | 徐建冬 | 320511196812****** | 539115 | 0.0180% |
| 278 | 周金凤 | 320524196501****** | 536560 | 0.0179% |
| 279 | 金文华 | 320511196910****** | 533672 | 0.0178% |
| 280 | 薛卫良 | 320524196204****** | 510152 | 0.0170% |
| 281 | 黄英 | 320503195912****** | 508825 | 0.0170% |
| 282 | 潘文兵 | 320511196709****** | 500000 | 0.0167% |
| 283 | 商荣根 | 320504195208****** | 500000 | 0.0167% |
| 284 | 王吉成 | 320502195204****** | 500000 | 0.0167% |
| 285 | 卞钰 | 320502196810****** | 500000 | 0.0167% |
| 286 | 王耘 | 320502196308****** | 500000 | 0.0167% |
| 287 | 徐冀欣 | 320586198407****** | 500000 | 0.0167% |
| 288 | 顾平 | 320511195904****** | 500000 | 0.0167% |
| 289 | 张水男 | 320503196504****** | 500000 | 0.0167% |
| 290 | 吴晓全 | 320503196303****** | 500000 | 0.0167% |
| 291 | 潘玉贤 | 320524195511****** | 500000 | 0.0167% |
| 292 | 孙根土 | 320524195308****** | 500000 | 0.0167% |
| 293 | 黄荣森 | 320524195610****** | 500000 | 0.0167% |
| 294 | 施瑞玲 | 321002196401****** | 500000 | 0.0167% |
| 295 | 徐卫忠 | 320586197710****** | 500000 | 0.0167% |
| 296 | 孙健 | 320586196207****** | 500000 | 0.0167% |
| 297 | 莫兴元 | 320524196811****** | 500000 | 0.0167% |
| 298 | 浦兴根 | 320524196606****** | 500000 | 0.0167% |
| 299 | 殷丁元 | 320524196407****** | 500000 | 0.0167% |
| 300 | 顾宝根 | 320524196206****** | 500000 | 0.0167% |
| 301 | 方敏 | 320524196105****** | 500000 | 0.0167% |
| 302 | 徐锡伟 | 320524195912****** | 500000 | 0.0167% |
| 303 | 胡星炜 | 320524195204****** | 500000 | 0.0167% |
| 304 | 张根元 | 320502195505****** | 500000 | 0.0167% |
| 305 | 钱锋 | 320524197110****** | 500000 | 0.0167% |
| 306 | 沈春华 | 320524197003****** | 500000 | 0.0167% |
| 307 | 肖卫东 | 320521196809****** | 500000 | 0.0167% |
| 308 | 吴阿雪 | 320524193903****** | 500000 | 0.0167% |
| 309 | 朱文彪 | 320524196304****** | 500000 | 0.0167% |
| 310 | 邵国平 | 320524195809****** | 500000 | 0.0167% |
| 311 | 朱理清 | 320524196905****** | 500000 | 0.0167% |
| 312 | 洪国明 | 320524195710****** | 500000 | 0.0167% |
| 313 | 朱根发 | 320524196711****** | 500000 | 0.0167% |
| 314 | 陆文康 | 320524196508****** | 500000 | 0.0167% |
| 315 | 金汉水 | 320524196506****** | 500000 | 0.0167% |
| 316 | 蒋建华 | 320511196210****** | 500000 | 0.0167% |
| 317 | 徐林男 | 320524196207****** | 500000 | 0.0167% |
| 318 | 何增根 | 320501195909****** | 500000 | 0.0167% |
| 319 | 顾宁申 | 630104195804****** | 500000 | 0.0167% |
| 320 | 顾南兴 | 320524195811****** | 500000 | 0.0167% |
| 321 | 徐建新 | 320586196612****** | 500000 | 0.0167% |
| 322 | 谈锦南 | 320504195412****** | 500000 | 0.0167% |
| 323 | 后斌 | 320503196803****** | 500000 | 0.0167% |
| 324 | 顾倩 | 320502198511****** | 500000 | 0.0167% |
| 325 | 吴建明 | 320524195806****** | 499520 | 0.0167% |
| 326 | 钱春弟 | 320524197012****** | 499397 | 0.0166% |
| 327 | 张鼎福 | 320524195005****** | 489053 | 0.0163% |
| 328 | 田群 | 320211195907****** | 486104 | 0.0162% |
| 329 | 黄美红 | 320524196507****** | 484000 | 0.0161% |
| 330 | 陆彩芬 | 320511197201****** | 484000 | 0.01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31 | 李美英 | 320524196307****** | 466781 | 0.0156% |
| 332 | 邓东明 | 320524195708****** | 465853 | 0.0155% |
| 333 | 蒋梦之 | 321102196511****** | 464137 | 0.0155% |
| 334 | 俞芳燕 | 320586198209****** | 463300 | 0.0154% |
| 335 | 姚雪明 | 320524197211****** | 462388 | 0.0154% |
| 336 | 周斌 | 320524196512****** | 462094 | 0.0154% |
| 337 | 濮建荣 | 320524196309****** | 459649 | 0.0153% |
| 338 | 李兵 | 320521197110****** | 459303 | 0.0153% |
| 339 | 赵福金 | 320524195501****** | 459295 | 0.0153% |
| 340 | 沈国强 | 320511196311****** | 457798 | 0.0153% |
| 341 | 徐永林 | 320502196601****** | 457033 | 0.0152% |
| 342 | 沈花珍 | 320524196310****** | 455984 | 0.0152% |
| 343 | 濮吉男 | 320524196307****** | 455807 | 0.0152% |
| 344 | 陈浩 | 320524195508****** | 455105 | 0.0152% |
| 345 | 曹凤明 | 320524195709****** | 454933 | 0.0152% |
| 346 | 吴全福 | 320524195503****** | 454933 | 0.0152% |
| 347 | 张小娟 | 320524196310****** | 454933 | 0.0152% |
| 348 | 卢金兴 | 320524196304****** | 454933 | 0.0152% |
| 349 | 潘水元 | 320524195806****** | 454933 | 0.0152% |
| 350 | 苏荣华 | 320524196303****** | 454933 | 0.0152% |
| 351 | 华水泉 | 320502194909****** | 454933 | 0.0152% |
| 352 | 沈惠君 | 320502195112****** | 454932 | 0.0152% |
| 353 | 严文婷 | 320504197311****** | 454481 | 0.0151% |
| 354 | 孙红亚 | 320503196212****** | 454448 | 0.0151% |
| 355 | 姜力 | 320504196307****** | 454448 | 0.0151% |
| 356 | 范惠花 | 320524196811****** | 454147 | 0.0151% |
| 357 | 蒋卫新 | 320502196908****** | 453797 | 0.0151% |
| 358 | 邹建龙 | 320524196404****** | 453708 | 0.0151% |
| 359 | 徐澄宇 | 320502198603****** | 451812 | 0.0151% |
| 360 | 吴元龙 | 320524197006****** | 450902 | 0.0150% |
| 361 | 樊丽恒 | 320819197511****** | 448336 | 0.0149% |
| 362 | 郑卫 | 320524197211****** | 448336 | 0.0149% |
| 363 | 陆佳辉 | 320586198801****** | 444943 | 0.0148% |
| 364 | 钱文英 | 320504196207****** | 444609 | 0.0148% |
| 365 | 周春芳 | 320524197005****** | 444609 | 0.0148% |
| 366 | 鲍亚琴 | 320522196908****** | 440743 | 0.0147% |
| 367 | 徐彦泓 | 320502198403****** | 436397 | 0.0145% |
| 368 | 舒元康 | 320524194311****** | 435803 | 0.0145% |
| 369 | 钱伟良 | 320511196302****** | 434020 | 0.0145% |
| 370 | 沈仪文 | 320586199312****** | 426719 | 0.0142% |
| 371 | 朱增林 | 320524195302****** | 425794 | 0.0142% |
| 372 | 郁永健 | 320524196408****** | 419340 | 0.0140% |
| 373 | 朱丽华 | 320524196105****** | 419340 | 0.0140% |
| 374 | 王鸣刚 | 320524196307****** | 419340 | 0.0140% |
| 375 | 席金彪 | 320524196806****** | 418190 | 0.0139% |
| 376 | 杭惠明 | 320524196603****** | 410964 | 0.0137% |
| 377 | 钱伟杰 | 320524196010****** | 410152 | 0.0137% |
| 378 | 顾心心 | 320681197804****** | 409195 | 0.0136% |
| 379 | 秦汉文 | 110102193602****** | 407019 | 0.0136% |
| 380 | 王海浩 | 320524195305****** | 406551 | 0.0136% |
| 381 | 周彩英 | 320524197111****** | 400341 | 0.0133% |
| 382 | 费建武 | 320524196711****** | 400166 | 0.0133% |
| 383 | 许丽敏 | 320511197002****** | 400000 | 0.0133% |
| 384 | 沈永明 | 320524197109****** | 400000 | 0.0133% |
| 385 | 殷文雯 | 320502198302****** | 400000 | 0.0133% |
| 386 | 孙恒飞 | 320586197603****** | 400000 | 0.0133% |
| 387 | 顾福珍 | 320524195209****** | 400000 | 0.0133% |
| 388 | 陆峰 | 320581198402****** | 394813 | 0.0132% |
| 389 | 钱烨宸 | 320586199410****** | 393520 | 0.0131% |
| 390 | 曹兴珍 | 320524196710****** | 393072 | 0.0131% |
| 391 | 金建荣 | 320524196604****** | 392447 | 0.0131% |
| 392 | 江苏良基集团有限公司 | 25145145-5 | 390000 | 0.0130% |
| 393 | 蒋克民 | 320524196711****** | 389152 | 0.0130% |
| 394 | 徐强 | 320524196308****** | 382745 | 0.0128% |
| 395 | 纪觉英 | 320503195607****** | 381095 | 0.0127% |
| 396 | 顾锦莉 | 320586198508****** | 380000 | 0.012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97 | 庞凌云 | 320114197904****** | 372332 | 0.0124% |
| 398 | 府惠根 | 320524195505****** | 367446 | 0.0122% |
| 399 | 戴志仁 | 320511198409****** | 367444 | 0.0122% |
| 400 | 周菊英 | 320524196001****** | 367400 | 0.0122% |
| 401 | 朱建兴 | 320524195612****** | 366220 | 0.0122% |
| 402 | 张月珍 | 320524196305****** | 366218 | 0.0122% |
| 403 | 叶建中 | 320524195605****** | 365171 | 0.0122% |
| 404 | 戈福林 | 320524195810****** | 365171 | 0.0122% |
| 405 | 朱根男 | 320524194802****** | 365171 | 0.0122% |
| 406 | 许燕刚 | 420111197501****** | 365171 | 0.0122% |
| 407 | 朱继伟 | 320506196603****** | 365171 | 0.0122% |
| 408 | 盛福根 | 320586196404****** | 365171 | 0.0122% |
| 409 | 卞志军 | 320524195412****** | 365171 | 0.0122% |
| 410 | 万本茂 | 320524196302****** | 365171 | 0.0122% |
| 411 | 周云祥 | 320524196510****** | 365171 | 0.0122% |
| 412 | 徐顺兴 | 320524195401****** | 365171 | 0.0122% |
| 413 | 徐星花 | 320524197012****** | 365171 | 0.0122% |
| 414 | 赵建春 | 320524196804****** | 365171 | 0.0122% |
| 415 | 卜晓峰 | 320524196006****** | 365171 | 0.0122% |
| 416 | 吴鸿泉 | 320524194508****** | 365171 | 0.0122% |
| 417 | 唐龙生 | 320524196003****** | 365171 | 0.0122% |
| 418 | 钱跃明 | 320524195709****** | 365171 | 0.0122% |
| 419 | 周小华 | 320524196411****** | 365171 | 0.0122% |
| 420 | 黄国荣 | 320511195201****** | 365171 | 0.0122% |
| 421 | 陶洁 | 320524196309****** | 365171 | 0.0122% |
| 422 | 沈耀华 | 320524196512****** | 365171 | 0.0122% |
| 423 | 顾金毛 | 320524196307****** | 365171 | 0.0122% |
| 424 | 苏炳珍 | 320524195103****** | 365171 | 0.0122% |
| 425 | 马姚超 | 320501199404****** | 365171 | 0.0122% |
| 426 | 殷忠明 | 320524195704****** | 365171 | 0.0122% |
| 427 | 洪学才 | 320524195210****** | 365171 | 0.0122% |
| 428 | 朱彩珍 | 320524195905****** | 365171 | 0.0122% |
| 429 | 冯玉根 | 320524195311****** | 365171 | 0.0122% |
| 430 | 杨根花 | 320524195708****** | 365171 | 0.0122% |
| 431 | 周梅芳 | 320502195404****** | 365171 | 0.0122% |
| 432 | 金春元 | 320511195201****** | 365171 | 0.0122% |
| 433 | 蒋根元 | 320511194602****** | 365171 | 0.0122% |
| 434 | 欧阳庆 | 320502196209****** | 365171 | 0.0122% |
| 435 | 陆月根 | 320502196602****** | 365171 | 0.0122% |
| 436 | 曹宏娘 | 320524194904****** | 365171 | 0.0122% |
| 437 | 华建中 | 320524196707****** | 365171 | 0.0122% |
| 438 | 钱惠龙 | 320524196309****** | 364921 | 0.0122% |
| 439 | 陈月琴 | 320524197004****** | 364642 | 0.0122% |
| 440 | 吴鸣 | 320524196507****** | 364120 | 0.0121% |
| 441 | 赵敬毛 | 320524195411****** | 364120 | 0.0121% |
| 442 | 唐建华 | 320524195408****** | 364120 | 0.0121% |
| 443 | 夏振环 | 320504194702****** | 364120 | 0.0121% |
| 444 | 陈健 | 320502196401****** | 364120 | 0.0121% |
| 445 | 周水泉 | 320524194909****** | 364120 | 0.0121% |
| 446 | 马振暐 | 340304197611****** | 364120 | 0.0121% |
| 447 | 陆金元 | 320524196202****** | 364120 | 0.0121% |
| 448 | 吴艺楠 | 320524196304****** | 364120 | 0.0121% |
| 449 | 虞建华 | 320524196704****** | 364120 | 0.0121% |
| 450 | 吾建明 | 320524196607****** | 364120 | 0.0121% |
| 451 | 邓毓萍 | 320524196307****** | 364120 | 0.0121% |
| 452 | 时新华 | 320524195410****** | 364120 | 0.0121% |
| 453 | 董云男 | 320524194906****** | 364120 | 0.0121% |
| 454 | 杨飞镛 | 320524197007****** | 364120 | 0.0121% |
| 455 | 沈强 | 320524196109****** | 364120 | 0.0121% |
| 456 | 周云明 | 320502196812****** | 364120 | 0.0121% |
| 457 | 钱家龙 | 320524196403****** | 364120 | 0.0121% |
| 458 | 何社梅 | 320524196501****** | 364120 | 0.0121% |
| 459 | 马炜贤 | 320524196309****** | 364120 | 0.0121% |
| 460 | 贺静 | 320586199403****** | 364120 | 0.0121% |
| 461 | 李水明 | 320524196404****** | 364120 | 0.0121% |
| 462 | 陆希明 | 320524196807****** | 363944 | 0.012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463 | 单建明 | 320524196308****** | 363769 | 0.0121% |
| 464 | 王柏民 | 320524196209****** | 363721 | 0.0121% |
| 465 | 黄伟国 | 320524196005****** | 363597 | 0.0121% |
| 466 | 高琴华 | 321102197602****** | 363597 | 0.0121% |
| 467 | 周建国 | 320524196712****** | 363597 | 0.0121% |
| 468 | 许建英 | 320524196403****** | 363597 | 0.0121% |
| 469 | 胡建兴 | 320524197102****** | 363597 | 0.0121% |
| 470 | 杨礼英 | 362323197801****** | 363597 | 0.0121% |
| 471 | 吴英霞 | 320524197711****** | 363597 | 0.0121% |
| 472 | 徐雪元 | 320524196008****** | 363597 | 0.0121% |
| 473 | 李萍 | 320504197505****** | 363597 | 0.0121% |
| 474 | 邬建耀 | 320524196805****** | 363597 | 0.0121% |
| 475 | 孙海元 | 320524196703****** | 363318 | 0.0121% |
| 476 | 范菊良 | 320524196309****** | 363072 | 0.0121% |
| 477 | 田凤英 | 320524196403****** | 363072 | 0.0121% |
| 478 | 江春燕 | 320586198303****** | 363072 | 0.0121% |
| 479 | 童义生 | 320524196501****** | 363072 | 0.0121% |
| 480 | 邵敏 | 320524196112****** | 363072 | 0.0121% |
| 481 | 程勤奋 | 320511196709****** | 363072 | 0.0121% |
| 482 | 颜斌 | 320504195411****** | 363072 | 0.0121% |
| 483 | 徐伟勤 | 320524196509****** | 363072 | 0.0121% |
| 484 | 杨立森 | 320504195206****** | 363072 | 0.0121% |
| 485 | 周菊明 | 320524196810****** | 363072 | 0.0121% |
| 486 | 顾秋生 | 320525196809****** | 363072 | 0.0121% |
| 487 | 周伟建 | 320524197105****** | 363072 | 0.0121% |
| 488 | 朱成东 | 320502196410****** | 363072 | 0.0121% |
| 489 | 陆夏萍 | 320501197805****** | 363072 | 0.0121% |
| 490 | 朱林福 | 320511196209****** | 363072 | 0.0121% |
| 491 | 沈永明 | 320524196206****** | 363072 | 0.0121% |
| 492 | 刘娟 | 320524196202****** | 363072 | 0.0121% |
| 493 | 魏志刚 | 320524196201****** | 363072 | 0.0121% |
| 494 | 胡三男 | 320524197201****** | 363072 | 0.0121% |
| 495 | 周伟荣 | 320524196901****** | 363072 | 0.0121% |
| 496 | 王学琴 | 320511196205****** | 363072 | 0.0121% |
| 497 | 徐桂珍 | 320511196502****** | 363072 | 0.0121% |
| 498 | 马彩芳 | 320524196305****** | 363072 | 0.0121% |
| 499 | 李建云 | 320524195607****** | 363072 | 0.0121% |
| 500 | 吾福男 | 320524194408****** | 363072 | 0.0121% |
| 501 | 李志强 | 320524196410****** | 363072 | 0.0121% |
| 502 | 殷永明 | 320524196805****** | 363072 | 0.0121% |
| 503 | 邓文明 | 320524197011****** | 363072 | 0.0121% |
| 504 | 岳祥喜 | 320524196106****** | 363072 | 0.0121% |
| 505 | 潘美红 | 320524197210****** | 363072 | 0.0121% |
| 506 | 邓卫珍 | 320586196111****** | 363072 | 0.0121% |
| 507 | 茅锡林 | 320503194605****** | 363072 | 0.0121% |
| 508 | 许巍宏 | 320524196706****** | 363072 | 0.0121% |
| 509 | 陈永明 | 320524196701****** | 363072 | 0.0121% |
| 510 | 左大龙 | 320504195203****** | 363072 | 0.0121% |
| 511 | 陈海红 | 320524197511****** | 363072 | 0.0121% |
| 512 | 严桂男 | 320511196310****** | 363072 | 0.0121% |
| 513 | 沈洪年 | 320524195012****** | 363072 | 0.0121% |
| 514 | 陆锡明 | 320524195506****** | 363072 | 0.0121% |
| 515 | 陆培康 | 320524195601****** | 363072 | 0.0121% |
| 516 | 薛永芳 | 320524197002****** | 363072 | 0.0121% |
| 517 | 高雪英 | 320524196811****** | 363072 | 0.0121% |
| 518 | 乐桂元 | 320524194509****** | 363072 | 0.0121% |
| 519 | 章春花 | 320524196504****** | 363072 | 0.0121% |
| 520 | 陈佳英 | 320505196609****** | 363072 | 0.0121% |
| 521 | 蒋保元 | 320501196211****** | 363072 | 0.0121% |
| 522 | 沈国良 | 320524196307****** | 363072 | 0.0121% |
| 523 | 郁炳生 | 320524195211****** | 363072 | 0.0121% |
| 524 | 郁卫玉 | 320524196110****** | 363072 | 0.0121% |
| 525 | 董明清 | 320511196511****** | 363072 | 0.0121% |
| 526 | 周兴根 | 320524196310****** | 363072 | 0.0121% |
| 527 | 张慧 | 320504198801****** | 363000 | 0.0121% |
| 528 | 陈慧萍 | 320106197407****** | 363000 | 0.012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529 | 林进 | 452527198104****** | 362896 | 0.0121% |
| 530 | 钱学珍 | 320524195410****** | 362896 | 0.0121% |
| 531 | 章祥兴 | 320524196304****** | 362896 | 0.0121% |
| 532 | 张招生 | 320524196211****** | 362896 | 0.0121% |
| 533 | 王永芳 | 320524197504****** | 362895 | 0.0121% |
| 534 | 糜志雄 | 320502197002****** | 362895 | 0.0121% |
| 535 | 倪红珍 | 320501197412****** | 362894 | 0.0121% |
| 536 | 吾建华 | 320524196411****** | 362894 | 0.0121% |
| 537 | 柳建 | 320524196005****** | 362198 | 0.0121% |
| 538 | 陆娟英 | 320501197809****** | 361497 | 0.0120% |
| 539 | 沈道全 | 320524196601****** | 360000 | 0.0120% |
| 540 | 许春方 | 320524196901****** | 355722 | 0.0119% |
| 541 | 宋菊仙 | 320502195310****** | 355722 | 0.0119% |
| 542 | 周兰芳 | 320524196205****** | 350000 | 0.0117% |
| 543 | 汤春泉 | 320524195502****** | 347896 | 0.0116% |
| 544 | 王彩萍 | 320524197902****** | 345752 | 0.0115% |
| 545 | 汤永萍 | 320524196603****** | 344697 | 0.0115% |
| 546 | 陈小玲 | 320524196809****** | 342086 | 0.0114% |
| 547 | 陆金兴 | 320524196611****** | 334120 | 0.0111% |
| 548 | 时金明 | 320524196303****** | 333859 | 0.0111% |
| 549 | 陈惠芳 | 320501196802****** | 333072 | 0.0111% |
| 550 | 许晓怡 | 320511199210****** | 331447 | 0.0110% |
| 551 | 申阿娥 | 320524194008****** | 330171 | 0.0110% |
| 552 | 陆文华 | 320524196508****** | 329587 | 0.0110% |
| 553 | 陶秀敏 | 320501195511****** | 328952 | 0.0110% |
| 554 | 李元龙 | 320586196602****** | 328703 | 0.0110% |
| 555 | 徐桂根 | 320524195808****** | 328703 | 0.0110% |
| 556 | 马东兴 | 320524196407****** | 328703 | 0.0110% |
| 557 | 许伟元 | 320511197001****** | 328703 | 0.0110% |
| 558 | 金慈文 | 320524196801****** | 328703 | 0.0110% |
| 559 | 蒋加坤 | 320524196611****** | 328703 | 0.0110% |
| 560 | 罗春花 | 320524197304****** | 326676 | 0.0109% |
| 561 | 孙蓉蓉 | 320504196411****** | 324520 | 0.0108% |
| 562 | 曹建明 | 320524196009****** | 323870 | 0.0108% |
| 563 | 顾丹心 | 320626196306****** | 317472 | 0.0106% |
| 564 | 袁建萍 | 320524195507****** | 313504 | 0.0105% |
| 565 | 陈逸 | 320504198806****** | 312922 | 0.0104% |
| 566 | 王仪荣 | 320511196902****** | 309179 | 0.0103% |
| 567 | 范康 | 320524196006****** | 308655 | 0.0103% |
| 568 | 严耀婷 | 320524196207****** | 308435 | 0.0103% |
| 569 | 许伟芬 | 320511197106****** | 305283 | 0.0102% |
| 570 | 曹爱武 | 320524196803****** | 304670 | 0.0102% |
| 571 | 王岳良 | 320524195511****** | 302572 | 0.0101% |
| 572 | 尤泉元 | 320524196501****** | 302500 | 0.0101% |
| 573 | 周晓英 | 320586198111****** | 300000 | 0.0100% |
| 574 | 翁林云 | 320524196310****** | 300000 | 0.0100% |
| 575 | 邹福林 | 320503196206****** | 300000 | 0.0100% |
| 576 | 生宁 | 362302197205****** | 300000 | 0.0100% |
| 577 | 邹美秋 | 320524195411****** | 292557 | 0.0098% |
| 578 | 笪健 | 320502196006****** | 292557 | 0.0098% |
| 579 | 李静 | 320586198704****** | 291072 | 0.0097% |
| 580 | 吴启明 | 320523196109****** | 290457 | 0.0097% |
| 581 | 吴雪金 | 320524196411****** | 290457 | 0.0097% |
| 582 | 何华芳 | 320524197806****** | 290400 | 0.0097% |
| 583 | 范永文 | 320524195608****** | 284403 | 0.0095% |
| 584 | 肖秀明 | 320582198407****** | 280000 | 0.0093% |
| 585 | 唐冬妹 | 320582197410****** | 280000 | 0.0093% |
| 586 | 沈忠 | 320524196806****** | 278248 | 0.0093% |
| 587 | 季方 | 320511196710****** | 275584 | 0.0092% |
| 588 | 李东华 | 320524196703****** | 275584 | 0.0092% |
| 589 | 惠建荣 | 320524195506****** | 275584 | 0.0092% |
| 590 | 刘叶明 | 220164196902****** | 275584 | 0.0092% |
| 591 | 秦增英 | 320524195704****** | 275581 | 0.0092% |
| 592 | 金向华 | 320524197701****** | 275581 | 0.0092% |
| 593 | 赵超英 | 320504195809****** | 275581 | 0.0092% |
| 594 | 倪海生 | 320501197308****** | 275058 | 0.009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595 | 何学明 | 320511196911****** | 274445 | 0.0091% |
| 596 | 陈建学 | 320524196601****** | 274359 | 0.0091% |
| 597 | 唐秋元 | 320524196307****** | 274359 | 0.0091% |
| 598 | 沈玉明 | 320511196905****** | 274359 | 0.0091% |
| 599 | 吴林 | 370226197310****** | 274359 | 0.0091% |
| 600 | 朱金根 | 320524195502****** | 274359 | 0.0091% |
| 601 | 查惠英 | 320502195510****** | 274359 | 0.0091% |
| 602 | 韩小红 | 320501196304****** | 274359 | 0.0091% |
| 603 | 沈玉珍 | 320524196712****** | 274359 | 0.0091% |
| 604 | 叶惠琴 | 320502195507****** | 274359 | 0.0091% |
| 605 | 徐福民 | 320511196602****** | 274359 | 0.0091% |
| 606 | 周水根 | 320524194509****** | 274359 | 0.0091% |
| 607 | 周先荣 | 320524196409****** | 274359 | 0.0091% |
| 608 | 岳水妹 | 320524196006****** | 274359 | 0.0091% |
| 609 | 李娟 | 320524198410****** | 274355 | 0.0091% |
| 610 | 陈惠海 | 320524195207****** | 273309 | 0.0091% |
| 611 | 何祥根 | 320524195704****** | 273309 | 0.0091% |
| 612 | 吴桂珍 | 320524195910****** | 273309 | 0.0091% |
| 613 | 殷建明 | 320524196510****** | 273309 | 0.0091% |
| 614 | 仇全官 | 320524196103****** | 273309 | 0.0091% |
| 615 | 周瑞兴 | 320524194107****** | 273309 | 0.0091% |
| 616 | 孙银福 | 320524196507****** | 273309 | 0.0091% |
| 617 | 徐炳良 | 320524196409****** | 273309 | 0.0091% |
| 618 | 王国良 | 320511195512****** | 273309 | 0.0091% |
| 619 | 许永良 | 320524196601****** | 273309 | 0.0091% |
| 620 | 姚建祥 | 320524196701****** | 273309 | 0.0091% |
| 621 | 张云昌 | 320524195910****** | 273309 | 0.0091% |
| 622 | 陆彩娥 | 320524196308****** | 273309 | 0.0091% |
| 623 | 张国东 | 320524196801****** | 273309 | 0.0091% |
| 624 | 周根良 | 320502195801****** | 273309 | 0.0091% |
| 625 | 张龙泉 | 320524195212****** | 273309 | 0.0091% |
| 626 | 朱青 | 320524197101****** | 273309 | 0.0091% |
| 627 | 郁永康 | 320503195408****** | 273309 | 0.0091% |
| 628 | 杨彩荣 | 320524196812****** | 273309 | 0.0091% |
| 629 | 缪士娟 | 320524196106****** | 273309 | 0.0091% |
| 630 | 卢文生 | 320524196812****** | 273309 | 0.0091% |
| 631 | 陆永良 | 320524195810****** | 273309 | 0.0091% |
| 632 | 翁坚林 | 320524196304****** | 273309 | 0.0091% |
| 633 | 钱宏 | 320524197007****** | 273309 | 0.0091% |
| 634 | 周学梅 | 320524197412****** | 273309 | 0.0091% |
| 635 | 薛云萍 | 320504198006****** | 273309 | 0.0091% |
| 636 | 吕炳根 | 320524196111****** | 273309 | 0.0091% |
| 637 | 马冬珍 | 320524196501****** | 273309 | 0.0091% |
| 638 | 华泉福 | 320524195409****** | 273309 | 0.0091% |
| 639 | 毛国栋 | 320524195908****** | 273309 | 0.0091% |
| 640 | 朱金泉 | 320524195511****** | 273309 | 0.0091% |
| 641 | 王坤福 | 320524195604****** | 273309 | 0.0091% |
| 642 | 陈兴南 | 320502196305****** | 273309 | 0.0091% |
| 643 | 张建琳 | 320524197307****** | 273309 | 0.0091% |
| 644 | 陆月华 | 320524197111****** | 273309 | 0.0091% |
| 645 | 沈依民 | 320524195210****** | 273309 | 0.0091% |
| 646 | 陆志明 | 320524195902****** | 273309 | 0.0091% |
| 647 | 钟荣珍 | 320524195202****** | 273309 | 0.0091% |
| 648 | 肖林生 | 320524195510****** | 273309 | 0.0091% |
| 649 | 李春泉 | 320524195303****** | 273309 | 0.0091% |
| 650 | 许娟 | 320586197312****** | 273309 | 0.0091% |
| 651 | 李玉英 | 320511196205****** | 273308 | 0.0091% |
| 652 | 黄孜明 | 320504195610****** | 273308 | 0.0091% |
| 653 | 陆建荣 | 320524195805****** | 273306 | 0.0091% |
| 654 | 高红妹 | 320511195212****** | 273306 | 0.0091% |
| 655 | 周小妹 | 320524195710****** | 273090 | 0.0091% |
| 656 | 朱云强 | 320586197403****** | 273020 | 0.0091% |
| 657 | 陈兴男 | 320524197003****** | 272959 | 0.0091% |
| 658 | 翁玉芳 | 320524196911****** | 272959 | 0.0091% |
| 659 | 陈建平 | 320524196801****** | 272959 | 0.0091% |
| 660 | 杜亮英 | 320524197506****** | 272959 | 0.009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661 | 邹秀珍 | 320524196806****** | 272959 | 0.0091% |
| 662 | 焦红 | 320524197311****** | 272959 | 0.0091% |
| 663 | 周增云 | 320511197509****** | 272959 | 0.0091% |
| 664 | 查永钢 | 320524196005****** | 272959 | 0.0091% |
| 665 | 吴彩凤 | 320524197004****** | 272959 | 0.0091% |
| 666 | 徐惠娟 | 320511196905****** | 272959 | 0.0091% |
| 667 | 全柳军 | 321102198107****** | 272959 | 0.0091% |
| 668 | 严洁 | 320404197907****** | 272959 | 0.0091% |
| 669 | 沈志伟 | 320586198501****** | 272784 | 0.0091% |
| 670 | 沈黎萍 | 320524197510****** | 272783 | 0.0091% |
| 671 | 黄玉南 | 320503195104****** | 272609 | 0.0091% |
| 672 | 陶献忠 | 320524196811****** | 272304 | 0.0091% |
| 673 | 诸水娥 | 320524195102****** | 272259 | 0.0091% |
| 674 | 朱文英 | 320524196608****** | 272259 | 0.0091% |
| 675 | 杨雄华 | 320586197901****** | 272259 | 0.0091% |
| 676 | 顾小珍 | 320524196107****** | 272259 | 0.0091% |
| 677 | 周炳冲 | 320524196109****** | 272259 | 0.0091% |
| 678 | 金福康 | 320524196306****** | 272259 | 0.0091% |
| 679 | 许美琴 | 320524196803****** | 272259 | 0.0091% |
| 680 | 陈月妹 | 320524196612****** | 272259 | 0.0091% |
| 681 | 周建良 | 320524197010****** | 272259 | 0.0091% |
| 682 | 许建华 | 320524196511****** | 272259 | 0.0091% |
| 683 | 许建珍 | 320524195703****** | 272259 | 0.0091% |
| 684 | 顾福康 | 320524195705****** | 272259 | 0.0091% |
| 685 | 郁利华 | 320524196508****** | 272259 | 0.0091% |
| 686 | 翁建林 | 320524195708****** | 272259 | 0.0091% |
| 687 | 徐勤 | 320524196511****** | 272259 | 0.0091% |
| 688 | 朱天骥 | 320503194810****** | 272259 | 0.0091% |
| 689 | 沈伟 | 320524197501****** | 272259 | 0.0091% |
| 690 | 陆彩英 | 320524195401****** | 272259 | 0.0091% |
| 691 | 李云秀 | 320524196207****** | 272259 | 0.0091% |
| 692 | 马学根 | 320524195708****** | 272259 | 0.0091% |
| 693 | 任小华 | 320502195602****** | 272259 | 0.0091% |
| 694 | 黄才珍 | 320524196207****** | 272259 | 0.0091% |
| 695 | 潘舞英 | 320524197002****** | 272259 | 0.0091% |
| 696 | 卢伟清 | 320502195302****** | 272259 | 0.0091% |
| 697 | 濮金春 | 320524195810****** | 272259 | 0.0091% |
| 698 | 姚黑妹 | 320524195304****** | 272259 | 0.0091% |
| 699 | 王勇 | 320524196810****** | 272259 | 0.0091% |
| 700 | 罗金生 | 320524195211****** | 272259 | 0.0091% |
| 701 | 陈宏伟 | 320524196912****** | 272259 | 0.0091% |
| 702 | 李小芬 | 320524196412****** | 272259 | 0.0091% |
| 703 | 赵关荣 | 320524194408****** | 272259 | 0.0091% |
| 704 | 潘永新 | 320524196608****** | 272082 | 0.0091% |
| 705 | 唐雪根 | 320524196206****** | 269634 | 0.0090% |
| 706 | 李芳 | 320524195909****** | 266220 | 0.0089% |
| 707 | 徐锡文 | 320502196302****** | 266200 | 0.0089% |
| 708 | 张惠明 | 320503196207****** | 265874 | 0.0089% |
| 709 | 李建荣 | 320524196210****** | 265171 | 0.0088% |
| 710 | 吴林荣 | 320524196709****** | 263767 | 0.0088% |
| 711 | 朱贞铭 | 320524196802****** | 263363 | 0.0088% |
| 712 | 徐秋法 | 320524196409****** | 263072 | 0.0088% |
| 713 | 蔡介乐 | 320524195501****** | 263072 | 0.0088% |
| 714 | 张洁红 | 320524196912****** | 262368 | 0.0087% |
| 715 | 孙杏根 | 320524195702****** | 261910 | 0.0087% |
| 716 | 尤小英 | 320524195112****** | 260150 | 0.0087% |
| 717 | 吕万平 | 320102196911****** | 260000 | 0.0087% |
| 718 | 吕军 | 332526196411****** | 258887 | 0.0086% |
| 719 | 周福兴 | 320524196408****** | 253072 | 0.0084% |
| 720 | 王亚君 | 320524197201****** | 251500 | 0.0084% |
| 721 | 沈承志 | 320503198506****** | 250000 | 0.0083% |
| 722 | 高根男 | 320524195306****** | 248708 | 0.0083% |
| 723 | 赵建文 | 320524196710****** | 248703 | 0.0083% |
| 724 | 曹李娟 | 320511197103****** | 247509 | 0.0083% |
| 725 | 黄晟 | 320586198810****** | 245294 | 0.0082% |
| 726 | 顾喜平 | 320511197010****** | 242072 | 0.008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727 | 赵飞 | 320502197605****** | 242000 | 0.0081% |
| 728 | 郭明 | 320524195907****** | 242000 | 0.0081% |
| 729 | 沈静华 | 320524196308****** | 242000 | 0.0081% |
| 730 | 金荣男 | 320524196706****** | 242000 | 0.0081% |
| 731 | 徐道宝 | 320524196403****** | 241947 | 0.0081% |
| 732 | 陆文林 | 320511196607****** | 238140 | 0.0079% |
| 733 | 褚会珍 | 320524196905****** | 237089 | 0.0079% |
| 734 | 毛雪根 | 320524196301****** | 237089 | 0.0079% |
| 735 | 蒋华 | 320586197910****** | 237088 | 0.0079% |
| 736 | 蒋宏杰 | 320524197202****** | 236700 | 0.0079% |
| 737 | 李建明 | 320524196611****** | 236564 | 0.0079% |
| 738 | 徐敏华 | 320524197006****** | 236564 | 0.0079% |
| 739 | 李拥军 | 320524196812****** | 236564 | 0.0079% |
| 740 | 陆小平 | 320524196510****** | 236564 | 0.0079% |
| 741 | 蔡刚 | 320524197510****** | 236564 | 0.0079% |
| 742 | 施培楠 | 320524197711****** | 236564 | 0.0079% |
| 743 | 曹卫东 | 320524196801****** | 236564 | 0.0079% |
| 744 | 张旭东 | 320524196401****** | 236564 | 0.0079% |
| 745 | 蒋文娟 | 320511197206****** | 236564 | 0.0079% |
| 746 | 朱云全 | 320524196608****** | 236564 | 0.0079% |
| 747 | 李蔚 | 320524197712****** | 236564 | 0.0079% |
| 748 | 叶伟 | 320524195810****** | 235593 | 0.0079% |
| 749 | 朱明强 | 320524195905****** | 229109 | 0.0076% |
| 750 | 翁建明 | 320524196706****** | 224359 | 0.0075% |
| 751 | 周金海 | 320524196604****** | 222959 | 0.0074% |
| 752 | 陆建中 | 320524196904****** | 222218 | 0.0074% |
| 753 | 许伟忠 | 320511196909****** | 219941 | 0.0073% |
| 754 | 李金华 | 320524196508****** | 219072 | 0.0073% |
| 755 | 柳和良 | 320524197802****** | 219066 | 0.0073% |
| 756 | 吴大庆 | 320524196911****** | 218892 | 0.0073% |
| 757 | 吴行川 | 320503195201****** | 218892 | 0.0073% |
| 758 | 金昀 | 320524197102****** | 218717 | 0.0073% |
| 759 | 顾鸿飞 | 320524197006****** | 218368 | 0.0073% |
| 760 | 秦雪红 | 320524196706****** | 218368 | 0.0073% |
| 761 | 黄利江 | 320524196401****** | 218368 | 0.0073% |
| 762 | 韩明 | 320524196701****** | 218368 | 0.0073% |
| 763 | 田向春 | 320511197002****** | 218190 | 0.0073% |
| 764 | 陈冬蕾 | 320524196711****** | 218190 | 0.0073% |
| 765 | 袁福官 | 320524195910****** | 217872 | 0.0073% |
| 766 | 严利平 | 320586195908****** | 217841 | 0.0073% |
| 767 | 徐学珍 | 320524197108****** | 217841 | 0.0073% |
| 768 | 徐士林 | 320524194905****** | 217841 | 0.0073% |
| 769 | 石阶磊 | 320502195207****** | 217841 | 0.0073% |
| 770 | 叶战明 | 320511196611****** | 213597 | 0.0071% |
| 771 | 朱继祖 | 320524196312****** | 213072 | 0.0071% |
| 772 | 蒋国明 | 320511196506****** | 212859 | 0.0071% |
| 773 | 钮群星 | 320511196912****** | 212496 | 0.0071% |
| 774 | 郑叶茜 | 320511195906****** | 207703 | 0.0069% |
| 775 | 许妹玲 | 320524196309****** | 207593 | 0.0069% |
| 776 | 肖林泉 | 320524196611****** | 205700 | 0.0069% |
| 777 | 马建明 | 320524196003****** | 205700 | 0.0069% |
| 778 | 曹和珍 | 320524197207****** | 203309 | 0.0068% |
| 779 | 陈红 | 320511197110****** | 201394 | 0.0067% |
| 780 | 顾惠敏 | 320524197007****** | 200695 | 0.0067% |
| 781 | 丁建华 | 320524196310****** | 200517 | 0.0067% |
| 782 | 俞时良 | 320524197109****** | 200345 | 0.0067% |
| 783 | 王金生 | 320524196403****** | 200345 | 0.0067% |
| 784 | 李允文 | 320524194311****** | 200345 | 0.0067% |
| 785 | 严兴生 | 320524195309****** | 200170 | 0.0067% |
| 786 | 顾学峰 | 320520197606****** | 200000 | 0.0067% |
| 787 | 张玄峰 | 320504198811****** | 200000 | 0.0067% |
| 788 | 陈香妹 | 320524195807****** | 200000 | 0.0067% |
| 789 | 周玉文 | 320520197401****** | 200000 | 0.0067% |
| 790 | 杨莉莉 | 320586198606****** | 200000 | 0.0067% |
| 791 | 陈炜玮 | 320586198502****** | 200000 | 0.0067% |
| 792 | 金永红 | 320524196306****** | 200000 | 0.0067%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793 | 付燕 | 320524197709****** | 200000 | 0.0067% |
| 794 | 魏国平 | 320503196304****** | 200000 | 0.0067% |
| 795 | 诸美康 | 320524195705****** | 200000 | 0.0067% |
| 796 | 朱惠 | 320502196910****** | 199644 | 0.0067% |
| 797 | 徐士勇 | 320524195509****** | 196447 | 0.0065% |
| 798 | 李德明 | 320511195407****** | 195836 | 0.0065% |
| 799 | 何群燕 | 420603197806****** | 191916 | 0.0064% |
| 800 | 沈娇娇 | 320524197411****** | 191000 | 0.0064% |
| 801 | 顾玉林 | 320524195704****** | 189152 | 0.0063% |
| 802 | 孙金土 | 320524196303****** | 183722 | 0.0061% |
| 803 | 顾泉荣 | 320524196306****** | 183722 | 0.0061% |
| 804 | 虞永芳 | 320524196306****** | 183722 | 0.0061% |
| 805 | 沈昊 | 320586199712****** | 183722 | 0.0061% |
| 806 | 王建洪 | 320524196307****** | 183722 | 0.0061% |
| 807 | 顾华 | 320524197810****** | 183722 | 0.0061% |
| 808 | 潘小平 | 320524195203****** | 183722 | 0.0061% |
| 809 | 项炳男 | 320524195704****** | 183722 | 0.0061% |
| 810 | 金士荣 | 320524197002****** | 183722 | 0.0061% |
| 811 | 张建忠 | 320524196909****** | 183722 | 0.0061% |
| 812 | 汤金土 | 320524195612****** | 183722 | 0.0061% |
| 813 | 严培林 | 320524196308****** | 183722 | 0.0061% |
| 814 | 莫玉林 | 320524196308****** | 183722 | 0.0061% |
| 815 | 沈士雄 | 320524195311****** | 183722 | 0.0061% |
| 816 | 孙立军 | 320524196802****** | 183722 | 0.0061% |
| 817 | 陆钰铭 | 320524195302****** | 183722 | 0.0061% |
| 818 | 褚全根 | 320524195209****** | 183722 | 0.0061% |
| 819 | 邹柏根 | 320524195106****** | 183722 | 0.0061% |
| 820 | 费文忠 | 320222196910****** | 183722 | 0.0061% |
| 821 | 任进德 | 320502196503****** | 183722 | 0.0061% |
| 822 | 汤颜 | 320503197204****** | 183722 | 0.0061% |
| 823 | 许保和 | 320503195604****** | 183722 | 0.0061% |
| 824 | 孙晓红 | 320503196005****** | 183722 | 0.0061% |
| 825 | 刘建生 | 320504195206****** | 183722 | 0.0061% |
| 826 | 岳林娣 | 320511194810****** | 183722 | 0.0061% |
| 827 | 时九芳 | 320511196906****** | 183722 | 0.0061% |
| 828 | 王根妹 | 320511195202****** | 183722 | 0.0061% |
| 829 | 王焕 | 320504195012****** | 183722 | 0.0061% |
| 830 | 马文妹 | 320524194011****** | 183722 | 0.0061% |
| 831 | 舒金福 | 320524195503****** | 183722 | 0.0061% |
| 832 | 谈坤泉 | 320502194402****** | 183722 | 0.0061% |
| 833 | 陆福兴 | 320511194903****** | 183722 | 0.0061% |
| 834 | 曹永康 | 320524196312****** | 183722 | 0.0061% |
| 835 | 王奕炜 | 320524197508****** | 183722 | 0.0061% |
| 836 | 周钰生 | 320524196308****** | 183722 | 0.0061% |
| 837 | 朱永琪 | 320511195703****** | 183722 | 0.0061% |
| 838 | 张炳华 | 320524196304****** | 183722 | 0.0061% |
| 839 | 陆国荣 | 320524196211****** | 183722 | 0.0061% |
| 840 | 王佳敏 | 320524195401****** | 183722 | 0.0061% |
| 841 | 马根发 | 320524193811****** | 183722 | 0.0061% |
| 842 | 邹志刚 | 320524196006****** | 183722 | 0.0061% |
| 843 | 居炜明 | 320524196311****** | 183722 | 0.0061% |
| 844 | 沈长生 | 320524195705****** | 183722 | 0.0061% |
| 845 | 翁建明 | 320524195610****** | 183722 | 0.0061% |
| 846 | 袁坚 | 320524195607****** | 183722 | 0.0061% |
| 847 | 沈洪明 | 320524196506****** | 183722 | 0.0061% |
| 848 | 谈立成 | 430602196311****** | 183722 | 0.0061% |
| 849 | 王冬英 | 320222197511****** | 183722 | 0.0061% |
| 850 | 陆华娟 | 320501197606****** | 183722 | 0.0061% |
| 851 | 徐兴昌 | 320502196206****** | 183722 | 0.0061% |
| 852 | 钱怡 | 320502198412****** | 183722 | 0.0061% |
| 853 | 唐伟良 | 320524196911****** | 183722 | 0.0061% |
| 854 | 朱忆 | 320503196810****** | 183722 | 0.0061% |
| 855 | 李金康 | 320504195306****** | 183722 | 0.0061% |
| 856 | 顾雪英 | 320504195705****** | 183722 | 0.0061% |
| 857 | 苏永明 | 320524196110****** | 183722 | 0.0061% |
| 858 | 陆学明 | 320511195210****** | 183722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859 | 顾志红 | 320511196604****** | 183722 | 0.0061% |
| 860 | 卢炳男 | 320506195111****** | 183722 | 0.0061% |
| 861 | 施炳根 | 320524195109****** | 183722 | 0.0061% |
| 862 | 唐国良 | 320524195206****** | 183722 | 0.0061% |
| 863 | 朱霁宇 | 320586199012****** | 183722 | 0.0061% |
| 864 | 徐梦瑶 | 320524197907****** | 183722 | 0.0061% |
| 865 | 陈奎元 | 320504194109****** | 183722 | 0.0061% |
| 866 | 黄涛 | 320503196504****** | 183722 | 0.0061% |
| 867 | 史岚 | 320586198501****** | 183722 | 0.0061% |
| 868 | 毛建国 | 320524195303****** | 183722 | 0.0061% |
| 869 | 褚小平 | 320524195501****** | 183722 | 0.0061% |
| 870 | 杨伟根 | 320524195602****** | 183722 | 0.0061% |
| 871 | 吴安东 | 320524195605****** | 183722 | 0.0061% |
| 872 | 邹水元 | 320524195708****** | 183722 | 0.0061% |
| 873 | 范永齐 | 320502195209****** | 183722 | 0.0061% |
| 874 | 沈巧凤 | 320524195901****** | 183722 | 0.0061% |
| 875 | 赵雪元 | 320524196310****** | 183722 | 0.0061% |
| 876 | 朱国钧 | 320102196801****** | 183722 | 0.0061% |
| 877 | 朱文英 | 320524196311****** | 183722 | 0.0061% |
| 878 | 邓健 | 320586196101****** | 183722 | 0.0061% |
| 879 | 曹永良 | 320524195704****** | 183722 | 0.0061% |
| 880 | 孙文吉 | 320524197304****** | 183722 | 0.0061% |
| 881 | 陆建明 | 320501195506****** | 183722 | 0.0061% |
| 882 | 金小良 | 320524195504****** | 183722 | 0.0061% |
| 883 | 陆火林 | 320502195611****** | 183722 | 0.0061% |
| 884 | 姚琼 | 612132197304****** | 183722 | 0.0061% |
| 885 | 金解台 | 320502195512****** | 183722 | 0.0061% |
| 886 | 金子清 | 320524196306****** | 183722 | 0.0061% |
| 887 | 王文良 | 320524196607****** | 183722 | 0.0061% |
| 888 | 钟根寿 | 320524195210****** | 183722 | 0.0061% |
| 889 | 顾红华 | 320524196609****** | 183722 | 0.0061% |
| 890 | 李洪刚 | 320524197501****** | 183722 | 0.0061% |
| 891 | 周天平 | 320502195811****** | 183722 | 0.0061% |
| 892 | 吴永华 | 320501198002****** | 183722 | 0.0061% |
| 893 | 顾建明 | 320524196906****** | 183722 | 0.0061% |
| 894 | 金丹 | 320502198608****** | 183722 | 0.0061% |
| 895 | 陈小弟 | 320524195904****** | 183722 | 0.0061% |
| 896 | 薛心宇 | 320502198101****** | 183722 | 0.0061% |
| 897 | 沈兴根 | 320524194802****** | 183722 | 0.0061% |
| 898 | 许晓廉 | 320504196406****** | 183722 | 0.0061% |
| 899 | 张月波 | 320502196505****** | 183722 | 0.0061% |
| 900 | 范惠萍 | 320524196603****** | 183722 | 0.0061% |
| 901 | 杨剑萍 | 310107196207****** | 183722 | 0.0061% |
| 902 | 石美芳 | 320524195901****** | 183722 | 0.0061% |
| 903 | 叶章华 | 320502196002****** | 183722 | 0.0061% |
| 904 | 朱苏娜 | 320106196506****** | 183722 | 0.0061% |
| 905 | 龚泉林 | 320524196309****** | 183722 | 0.0061% |
| 906 | 瞿银泉 | 320524194909****** | 183722 | 0.0061% |
| 907 | 孙根水 | 320524195003****** | 183722 | 0.0061% |
| 908 | 朱惠珍 | 320524195312****** | 183722 | 0.0061% |
| 909 | 李美华 | 320503196207****** | 183722 | 0.0061% |
| 910 | 孙步隆 | 320524195601****** | 183722 | 0.0061% |
| 911 | 朱三男 | 320524196804****** | 183722 | 0.0061% |
| 912 | 杨水良 | 320524196407****** | 183722 | 0.0061% |
| 913 | 沈才花 | 320524196410****** | 183722 | 0.0061% |
| 914 | 马川良 | 320504196608****** | 183722 | 0.0061% |
| 915 | 金土根 | 320524196306****** | 183722 | 0.0061% |
| 916 | 张龙青 | 320524196704****** | 183722 | 0.0061% |
| 917 | 徐丽珍 | 320106196702****** | 183722 | 0.0061% |
| 918 | 徐吉 | 320511198209****** | 183722 | 0.0061% |
| 919 | 胡根娣 | 320524195706****** | 183722 | 0.0061% |
| 920 | 瞿文龙 | 320586195501****** | 183722 | 0.0061% |
| 921 | 梁军 | 310105196706****** | 183722 | 0.0061% |
| 922 | 李健 | 420203197410****** | 183722 | 0.0061% |
| 923 | 戚建明 | 320586195707****** | 183722 | 0.0061% |
| 924 | 张建国 | 320524196509****** | 183722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925 | 邱国良 | 320502194908****** | 183722 | 0.0061% |
| 926 | 史盘男 | 320511195708****** | 183722 | 0.0061% |
| 927 | 查全福 | 320524196412****** | 183722 | 0.0061% |
| 928 | 吴根虎 | 320524196309****** | 183722 | 0.0061% |
| 929 | 顾志男 | 320502196604****** | 183722 | 0.0061% |
| 930 | 刘巧云 | 320503195510****** | 183722 | 0.0061% |
| 931 | 陶敬根 | 320504195910****** | 183722 | 0.0061% |
| 932 | 俞文伟 | 320511196810****** | 183722 | 0.0061% |
| 933 | 孙丽莉 | 320522195909****** | 183722 | 0.0061% |
| 934 | 刘红芳 | 320524196111****** | 183722 | 0.0061% |
| 935 | 顾火泉 | 320524195604****** | 183722 | 0.0061% |
| 936 | 陆孟昊 | 320524194311****** | 183722 | 0.0061% |
| 937 | 陆叶红 | 320511195505****** | 183722 | 0.0061% |
| 938 | 孙海泉 | 320524195604****** | 183722 | 0.0061% |
| 939 | 徐金男 | 320524195304****** | 183722 | 0.0061% |
| 940 | 钱途 | 310105196811****** | 183722 | 0.0061% |
| 941 | 冯建荣 | 320502196402****** | 183722 | 0.0061% |
| 942 | 顾强 | 320504197406****** | 183722 | 0.0061% |
| 943 | 陆增林 | 320502196405****** | 183722 | 0.0061% |
| 944 | 黄伍林 | 320524195511****** | 183722 | 0.0061% |
| 945 | 徐家伦 | 320524194909****** | 183722 | 0.0061% |
| 946 | 骆兴男 | 320524196203****** | 183722 | 0.0061% |
| 947 | 夏秋峰 | 320524197012****** | 183722 | 0.0061% |
| 948 | 朱国荣 | 320504197001****** | 183722 | 0.0061% |
| 949 | 岳一知 | 320524195506****** | 183722 | 0.0061% |
| 950 | 吴林全 | 320524195506****** | 183722 | 0.0061% |
| 951 | 李华 | 320524195506****** | 183722 | 0.0061% |
| 952 | 金永明 | 320524195411****** | 183722 | 0.0061% |
| 953 | 姚桂根 | 320525195403****** | 183722 | 0.0061% |
| 954 | 陆凤良 | 320524195304****** | 183722 | 0.0061% |
| 955 | 罗洪亮 | 320524197601****** | 183722 | 0.0061% |
| 956 | 徐晓雪 | 320524196701****** | 183722 | 0.0061% |
| 957 | 姚永根 | 320524195608****** | 183722 | 0.0061% |
| 958 | 杨淑瑾 | 320586198009****** | 183722 | 0.0061% |
| 959 | 顾玉林 | 320524195609****** | 183722 | 0.0061% |
| 960 | 李金兴 | 320524195911****** | 183722 | 0.0061% |
| 961 | 苏志飞 | 320521196805****** | 183722 | 0.0061% |
| 962 | 徐水法 | 320524195408****** | 183722 | 0.0061% |
| 963 | 陈清华 | 320524196601****** | 183720 | 0.0061% |
| 964 | 范志强 | 320586197801****** | 183718 | 0.0061% |
| 965 | 蒋素珍 | 320524196505****** | 183718 | 0.0061% |
| 966 | 宋晓华 | 320502196812****** | 183671 | 0.0061% |
| 967 | 陆苏勤 | 320586197305****** | 183197 | 0.0061% |
| 968 | 陆建中 | 320524195408****** | 182847 | 0.0061% |
| 969 | 夏晓锋 | 320524197812****** | 182847 | 0.0061% |
| 970 | 侯晓华 | 320524196711****** | 182673 | 0.0061% |
| 971 | 杨培红 | 320524196702****** | 182673 | 0.0061% |
| 972 | 华明志 | 320524196207****** | 182496 | 0.0061% |
| 973 | 俞麟麟 | 320524196008****** | 182496 | 0.0061% |
| 974 | 朱兴妹 | 320506195202****** | 182496 | 0.0061% |
| 975 | 卢永兴 | 320511196011****** | 182496 | 0.0061% |
| 976 | 徐全兴 | 320524195011****** | 182496 | 0.0061% |
| 977 | 方静 | 320502198111****** | 182496 | 0.0061% |
| 978 | 许岳兴 | 320524196405****** | 182496 | 0.0061% |
| 979 | 盛坤全 | 320524196308****** | 182496 | 0.0061% |
| 980 | 薛香妹 | 320524195306****** | 182496 | 0.0061% |
| 981 | 周明娟 | 320504195506****** | 182496 | 0.0061% |
| 982 | 金梅娟 | 320524196507****** | 182496 | 0.0061% |
| 983 | 刘锦东 | 320504195412****** | 182496 | 0.0061% |
| 984 | 钱国星 | 320524195108****** | 182496 | 0.0061% |
| 985 | 汤玉珍 | 320524196208****** | 182496 | 0.0061% |
| 986 | 席春英 | 320504195402****** | 182496 | 0.0061% |
| 987 | 张建农 | 320524196210****** | 182496 | 0.0061% |
| 988 | 李梅生 | 320524194601****** | 182496 | 0.0061% |
| 989 | 邹建生 | 320524195304****** | 182496 | 0.0061% |
| 990 | 张定国 | 320524195603****** | 182496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991 | 王伯明 | 320524195909****** | 182496 | 0.0061% |
| 992 | 徐苗凤 | 320524194906****** | 182496 | 0.0061% |
| 993 | 徐雅良 | 320511196511****** | 182496 | 0.0061% |
| 994 | 刘进洪 | 320111196809****** | 182496 | 0.0061% |
| 995 | 唐培明 | 320524196301****** | 182496 | 0.0061% |
| 996 | 刘朝晖 | 321102196809****** | 182496 | 0.0061% |
| 997 | 曹丽军 | 320524196809****** | 182496 | 0.0061% |
| 998 | 杨建良 | 320524196304****** | 182496 | 0.0061% |
| 999 | 薛小平 | 320511196604****** | 182496 | 0.0061% |
| 1000 | 张云 | 320502196411****** | 182496 | 0.0061% |
| 1001 | 石秋萍 | 320524195208****** | 182496 | 0.0061% |
| 1002 | 冯木根 | 320524194911****** | 182496 | 0.0061% |
| 1003 | 曹菊英 | 320502196512****** | 182496 | 0.0061% |
| 1004 | 花一鸣 | 320586198511****** | 182496 | 0.0061% |
| 1005 | 张根寿 | 320524196205****** | 182496 | 0.0061% |
| 1006 | 薛新华 | 320524196211****** | 182496 | 0.0061% |
| 1007 | 沈全根 | 320524195811****** | 182496 | 0.0061% |
| 1008 | 沈云妹 | 320524196303****** | 182496 | 0.0061% |
| 1009 | 吴龙泉 | 320524196104****** | 182496 | 0.0061% |
| 1010 | 钱雪明 | 320524196012****** | 182496 | 0.0061% |
| 1011 | 宋培坤 | 320524194711****** | 182496 | 0.0061% |
| 1012 | 周宗林 | 320524196308****** | 182496 | 0.0061% |
| 1013 | 魏文年 | 320524194910****** | 182496 | 0.0061% |
| 1014 | 秦龙根 | 320524195811****** | 182496 | 0.0061% |
| 1015 | 徐金泉 | 320524195312****** | 182496 | 0.0061% |
| 1016 | 王兴林 | 320524196310****** | 182496 | 0.0061% |
| 1017 | 陈嘉维 | 320524195611****** | 182496 | 0.0061% |
| 1018 | 丁解根 | 320524195603****** | 182496 | 0.0061% |
| 1019 | 戴金兴 | 320524195512****** | 182496 | 0.0061% |
| 1020 | 肖文龙 | 320586196205****** | 182496 | 0.0061% |
| 1021 | 孙学全 | 320524196706****** | 182496 | 0.0061% |
| 1022 | 许小芳 | 320524196112****** | 182496 | 0.0061% |
| 1023 | 胡建国 | 320524195308****** | 182496 | 0.0061% |
| 1024 | 顾寿根 | 320524195305****** | 182496 | 0.0061% |
| 1025 | 朱三男 | 320524196502****** | 182496 | 0.0061% |
| 1026 | 王萍 | 320524197111****** | 182496 | 0.0061% |
| 1027 | 赵兴男 | 320524196303****** | 182496 | 0.0061% |
| 1028 | 朱宏良 | 320524195311****** | 182496 | 0.0061% |
| 1029 | 陆泉龙 | 320524195306****** | 182496 | 0.0061% |
| 1030 | 陶宏方 | 320524196812****** | 182496 | 0.0061% |
| 1031 | 金丽萍 | 320524196811****** | 182496 | 0.0061% |
| 1032 | 金才珍 | 320524196709****** | 182496 | 0.0061% |
| 1033 | 戴春元 | 320524196503****** | 182496 | 0.0061% |
| 1034 | 李建萍 | 320502195311****** | 182496 | 0.0061% |
| 1035 | 顾国良 | 320524196309****** | 182496 | 0.0061% |
| 1036 | 陆水明 | 320502196705****** | 182496 | 0.0061% |
| 1037 | 陆海军 | 320524195410****** | 182496 | 0.0061% |
| 1038 | 金卫国 | 320524195611****** | 182496 | 0.0061% |
| 1039 | 计根泉 | 320524194808****** | 182496 | 0.0061% |
| 1040 | 顾兴其 | 320524196306****** | 182496 | 0.0061% |
| 1041 | 郑允泉 | 320524196307****** | 182496 | 0.0061% |
| 1042 | 陆官仙 | 320524194711****** | 182496 | 0.0061% |
| 1043 | 郑学明 | 320524196008****** | 182496 | 0.0061% |
| 1044 | 蒋国良 | 320511196211****** | 182496 | 0.0061% |
| 1045 | 潘向荣 | 320524195710****** | 182496 | 0.0061% |
| 1046 | 钱江 | 320524196611****** | 182496 | 0.0061% |
| 1047 | 张满祥 | 320504195408****** | 182496 | 0.0061% |
| 1048 | 周月全 | 320524196509****** | 182496 | 0.0061% |
| 1049 | 干生元 | 320524195712****** | 182496 | 0.0061% |
| 1050 | 朱福明 | 320524196309****** | 182496 | 0.0061% |
| 1051 | 陈务农 | 320586196206****** | 182496 | 0.0061% |
| 1052 | 李海荣 | 320524196804****** | 182496 | 0.0061% |
| 1053 | 蒋招林 | 320524196711****** | 182496 | 0.0061% |
| 1054 | 徐志勤 | 320524197008****** | 182496 | 0.0061% |
| 1055 | 孔莉 | 320524196402****** | 182496 | 0.0061% |
| 1056 | 张宏 | 320504196812****** | 182496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057 | 李朋美 | 652923197610****** | 182496 | 0.0061% |
| 1058 | 翁凤英 | 320524196707****** | 182496 | 0.0061% |
| 1059 | 尤金平 | 320503196107****** | 182496 | 0.0061% |
| 1060 | 徐根林 | 320524195012****** | 182496 | 0.0061% |
| 1061 | 苗夏锋 | 320524196503****** | 182496 | 0.0061% |
| 1062 | 张雪坤 | 320524194807****** | 182496 | 0.0061% |
| 1063 | 张阿春 | 320524194703****** | 182496 | 0.0061% |
| 1064 | 沈伟元 | 320524196510****** | 182496 | 0.0061% |
| 1065 | 朱桂芳 | 320524196607****** | 182496 | 0.0061% |
| 1066 | 高峰 | 320524197310****** | 182496 | 0.0061% |
| 1067 | 朱伯清 | 320586196111****** | 182496 | 0.0061% |
| 1068 | 张海清 | 320522198102****** | 182494 | 0.0061% |
| 1069 | 宋丽芳 | 320524196308****** | 182494 | 0.0061% |
| 1070 | 周建康 | 320586196510****** | 182323 | 0.0061% |
| 1071 | 陈林华 | 320524196309****** | 182320 | 0.0061% |
| 1072 | 范根男 | 320524196507****** | 182146 | 0.0061% |
| 1073 | 沈烈烽 | 320524196506****** | 182146 | 0.0061% |
| 1074 | 徐建元 | 320524196307****** | 182146 | 0.0061% |
| 1075 | 蔡昶 | 320524197304****** | 182146 | 0.0061% |
| 1076 | 张晔 | 320524197105****** | 182146 | 0.0061% |
| 1077 | 夏剑玲 | 320524196512****** | 182146 | 0.0061% |
| 1078 | 沈春雷 | 320524196503****** | 182146 | 0.0061% |
| 1079 | 黄明根 | 320524196506****** | 182146 | 0.0061% |
| 1080 | 周菊华 | 320524196410****** | 182146 | 0.0061% |
| 1081 | 孙建青 | 320524196708****** | 182146 | 0.0061% |
| 1082 | 郦春芳 | 320524196409****** | 182146 | 0.0061% |
| 1083 | 顾建新 | 320524196710****** | 182146 | 0.0061% |
| 1084 | 劳建农 | 320524196806****** | 182146 | 0.0061% |
| 1085 | 蔡凤娣 | 320524196402****** | 182146 | 0.0061% |
| 1086 | 朱健国 | 320524196312****** | 182146 | 0.0061% |
| 1087 | 汪力衣 | 320524194407****** | 182146 | 0.0061% |
| 1088 | 王剑峰 | 320524196406****** | 182146 | 0.0061% |
| 1089 | 郑益 | 320524196605****** | 182146 | 0.0061% |
| 1090 | 吴红娟 | 320511196910****** | 182146 | 0.0061% |
| 1091 | 陈希来 | 320511196802****** | 182146 | 0.0061% |
| 1092 | 陈乐梅 | 320502195612****** | 182146 | 0.0061% |
| 1093 | 侯静洁 | 320511197809****** | 182146 | 0.0061% |
| 1094 | 沈凤玲 | 320503196304****** | 182146 | 0.0061% |
| 1095 | 陆炳生 | 320502194909****** | 182146 | 0.0061% |
| 1096 | 袁冬勤 | 320626197001****** | 182146 | 0.0061% |
| 1097 | 汤庆华 | 320819197609****** | 182146 | 0.0061% |
| 1098 | 马文忠 | 320902197305****** | 182146 | 0.0061% |
| 1099 | 丁丽英 | 320504196903****** | 182146 | 0.0061% |
| 1100 | 许惠男 | 320511196001****** | 182146 | 0.0061% |
| 1101 | 俞建国 | 320511196606****** | 182146 | 0.0061% |
| 1102 | 李萍 | 320511196906****** | 182146 | 0.0061% |
| 1103 | 金林珍 | 320524195504****** | 182146 | 0.0061% |
| 1104 | 华敏 | 320511197401****** | 182146 | 0.0061% |
| 1105 | 孙建华 | 320524196005****** | 182146 | 0.0061% |
| 1106 | 严静 | 320524197505****** | 182146 | 0.0061% |
| 1107 | 徐玉林 | 320524195808****** | 182146 | 0.0061% |
| 1108 | 卞红英 | 320524195805****** | 182146 | 0.0061% |
| 1109 | 周卫珍 | 320524197606****** | 182146 | 0.0061% |
| 1110 | 张熙林 | 320524195111****** | 182146 | 0.0061% |
| 1111 | 钟敏华 | 320524195010****** | 182146 | 0.0061% |
| 1112 | 夏育本 | 320524194801****** | 182146 | 0.0061% |
| 1113 | 王俞勤 | 320524197711****** | 182146 | 0.0061% |
| 1114 | 濮燕明 | 320524197810****** | 182146 | 0.0061% |
| 1115 | 方红镭 | 320586197211****** | 182146 | 0.0061% |
| 1116 | 金小忠 | 320524197807****** | 182146 | 0.0061% |
| 1117 | 薛倩 | 320524197810****** | 182146 | 0.0061% |
| 1118 | 金洁青 | 320525196811****** | 182146 | 0.0061% |
| 1119 | 陆荣华 | 320524196408****** | 182146 | 0.0061% |
| 1120 | 葛红星 | 320524196611****** | 182146 | 0.0061% |
| 1121 | 徐建根 | 320524196407****** | 182146 | 0.0061% |
| 1122 | 刘玲洁 | 320524196511****** | 182146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123 | 朱育勤 | 320524196312****** | 182146 | 0.0061% |
| 1124 | 黄炳坤 | 320524196305****** | 182146 | 0.0061% |
| 1125 | 杨建龙 | 320524196401****** | 182146 | 0.0061% |
| 1126 | 杨小新 | 320524196303****** | 182146 | 0.0061% |
| 1127 | 陈来荣 | 320524196207****** | 182146 | 0.0061% |
| 1128 | 王加根 | 320524196206****** | 182146 | 0.0061% |
| 1129 | 沈金培 | 320524196206****** | 182146 | 0.0061% |
| 1130 | 葛亮 | 320524196503****** | 182146 | 0.0061% |
| 1131 | 陈琼 | 320524197203****** | 182146 | 0.0061% |
| 1132 | 刘微谐 | 320524197104****** | 182146 | 0.0061% |
| 1133 | 陆解放 | 320524196801****** | 182146 | 0.0061% |
| 1134 | 蒋华芳 | 320524197008****** | 182146 | 0.0061% |
| 1135 | 李军 | 320524196809****** | 182146 | 0.0061% |
| 1136 | 陈园 | 320524196803****** | 182146 | 0.0061% |
| 1137 | 钟卫国 | 320524196801****** | 182146 | 0.0061% |
| 1138 | 王志坚 | 320524196709****** | 182146 | 0.0061% |
| 1139 | 曹建红 | 320524196609****** | 182146 | 0.0061% |
| 1140 | 沈文彪 | 320524196507****** | 182146 | 0.0061% |
| 1141 | 肖姝 | 320524196505****** | 182146 | 0.0061% |
| 1142 | 邬伟萍 | 320524197502****** | 182146 | 0.0061% |
| 1143 | 胡明浩 | 320524197606****** | 182146 | 0.0061% |
| 1144 | 盖丽娟 | 230107196010****** | 182146 | 0.0061% |
| 1145 | 卢小东 | 320524196103****** | 182146 | 0.0061% |
| 1146 | 钟怡勤 | 320524197303****** | 182146 | 0.0061% |
| 1147 | 李惠恩 | 320501196510****** | 182146 | 0.0061% |
| 1148 | 卢留元 | 320502194705****** | 182146 | 0.0061% |
| 1149 | 胡凤英 | 320511196409****** | 182146 | 0.0061% |
| 1150 | 徐培琴 | 320511196907****** | 182146 | 0.0061% |
| 1151 | 凌志华 | 320511197005****** | 182146 | 0.0061% |
| 1152 | 汪董卫 | 320511197111****** | 182146 | 0.0061% |
| 1153 | 李家荣 | 320524196205****** | 182146 | 0.0061% |
| 1154 | 徐承华 | 320524196102****** | 182146 | 0.0061% |
| 1155 | 王明锐 | 320524195708****** | 182146 | 0.0061% |
| 1156 | 沈伟民 | 320524195606****** | 182146 | 0.0061% |
| 1157 | 施云珍 | 320524195505****** | 182146 | 0.0061% |
| 1158 | 李仁良 | 320524196301****** | 182146 | 0.0061% |
| 1159 | 秦丽萍 | 320524197811****** | 182146 | 0.0061% |
| 1160 | 陆林凤 | 320524194907****** | 182146 | 0.0061% |
| 1161 | 顾天玲 | 320524194805****** | 182146 | 0.0061% |
| 1162 | 沈志光 | 320511196012****** | 182146 | 0.0061% |
| 1163 | 陆建珍 | 320524196503****** | 182146 | 0.0061% |
| 1164 | 沈凤娥 | 320502196303****** | 182146 | 0.0061% |
| 1165 | 王梅芳 | 320524197303****** | 182146 | 0.0061% |
| 1166 | 陈洁 | 320524197403****** | 182146 | 0.0061% |
| 1167 | 赵惠芳 | 320524194809****** | 182146 | 0.0061% |
| 1168 | 盛青 | 320524196905****** | 182146 | 0.0061% |
| 1169 | 张建文 | 320524196911****** | 182146 | 0.0061% |
| 1170 | 陆建花 | 320524197108****** | 182146 | 0.0061% |
| 1171 | 王霞琴 | 320524197306****** | 182146 | 0.0061% |
| 1172 | 马云珍 | 320524197306****** | 182146 | 0.0061% |
| 1173 | 沈力宏 | 320524197309****** | 182146 | 0.0061% |
| 1174 | 沈丽华 | 320524197406****** | 182146 | 0.0061% |
| 1175 | 庄则芳 | 320524197510****** | 182146 | 0.0061% |
| 1176 | 龚建芳 | 320524197512****** | 182146 | 0.0061% |
| 1177 | 庞文琪 | 320524196810****** | 182146 | 0.0061% |
| 1178 | 朱兴根 | 320524196704****** | 182146 | 0.0061% |
| 1179 | 陆伟国 | 320524196706****** | 182146 | 0.0061% |
| 1180 | 鲍芳 | 320524196306****** | 182146 | 0.0061% |
| 1181 | 邹明珍 | 320586196203****** | 182146 | 0.0061% |
| 1182 | 向建伟 | 320524196201****** | 182146 | 0.0061% |
| 1183 | 周建荣 | 320524196111****** | 182146 | 0.0061% |
| 1184 | 李雄妹 | 320524196108****** | 182146 | 0.0061% |
| 1185 | 陈建芳 | 320524196102****** | 182146 | 0.0061% |
| 1186 | 张菊根 | 320524196101****** | 182146 | 0.0061% |
| 1187 | 薛秋英 | 320524195906****** | 182146 | 0.0061% |
| 1188 | 戴惠珍 | 320524195712****** | 182146 | 0.006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189 | 任花 | 320524196806****** | 182146 | 0.0061% |
| 1190 | 张建红 | 320524196909****** | 182146 | 0.0061% |
| 1191 | 朱育人 | 320524196907****** | 182146 | 0.0061% |
| 1192 | 刘桂冬 | 320586196112****** | 182146 | 0.0061% |
| 1193 | 俞建新 | 320524197909****** | 182146 | 0.0061% |
| 1194 | 费贾兰 | 320524197809****** | 182146 | 0.0061% |
| 1195 | 袁美芳 | 320524197705****** | 182146 | 0.0061% |
| 1196 | 金玉峰 | 320524197607****** | 182146 | 0.0061% |
| 1197 | 章春芳 | 320524197506****** | 182146 | 0.0061% |
| 1198 | 施晓琴 | 320524196804****** | 182146 | 0.0061% |
| 1199 | 马勇英 | 320524197401****** | 182146 | 0.0061% |
| 1200 | 邹莉 | 320586197312****** | 182146 | 0.0061% |
| 1201 | 金晓丽 | 320524197603****** | 182146 | 0.0061% |
| 1202 | 蔡跃芬 | 320524197704****** | 182146 | 0.0061% |
| 1203 | 张淑英 | 320524197807****** | 182146 | 0.0061% |
| 1204 | 费炳锋 | 320525197912****** | 182146 | 0.0061% |
| 1205 | 高琼 | 320524197903****** | 182146 | 0.0061% |
| 1206 | 龚雪兰 | 320524197308****** | 182146 | 0.0061% |
| 1207 | 沈骅 | 320504197810****** | 182146 | 0.0061% |
| 1208 | 徐明珍 | 320503197004****** | 182146 | 0.0061% |
| 1209 | 徐家浩 | 320503195110****** | 182146 | 0.0061% |
| 1210 | 俞钰英 | 320502194811****** | 182146 | 0.0061% |
| 1211 | 吴永芳 | 320501197709****** | 182146 | 0.0061% |
| 1212 | 山文明 | 320511196701****** | 182146 | 0.0061% |
| 1213 | 郁芬 | 320524197410****** | 182097 | 0.0061% |
| 1214 | 朱红 | 320524197911****** | 181971 | 0.0061% |
| 1215 | 杨小红 | 320524196905****** | 181623 | 0.0061% |
| 1216 | 毛中健 | 320503194109****** | 181623 | 0.0061% |
| 1217 | 徐寿华 | 320524193309****** | 181623 | 0.0061% |
| 1218 | 金凤梧 | 320511194208****** | 181623 | 0.0061% |
| 1219 | 宁建平 | 320524196504****** | 181572 | 0.0061% |
| 1220 | 戴宝珍 | 320524194208****** | 181500 | 0.0061% |
| 1221 | 郁群 | 320524197608****** | 181500 | 0.0061% |
| 1222 | 周美华 | 320524196307****** | 181500 | 0.0061% |
| 1223 | 尤根福 | 320524196503****** | 181500 | 0.0061% |
| 1224 | 周福祥 | 320524196412****** | 181500 | 0.0061% |
| 1225 | 周钰华 | 320524196811****** | 181493 | 0.0060% |
| 1226 | 顾兴凤 | 320524195402****** | 181458 | 0.0060% |
| 1227 | 邢福民 | 320524195606****** | 181447 | 0.0060% |
| 1228 | 钮世平 | 320502195306****** | 181447 | 0.0060% |
| 1229 | 姚建新 | 320524195611****** | 181447 | 0.0060% |
| 1230 | 徐小丽 | 320502196404****** | 181447 | 0.0060% |
| 1231 | 邬永全 | 320524195008****** | 181447 | 0.0060% |
| 1232 | 张琳 | 320586198111****** | 181447 | 0.0060% |
| 1233 | 刁志萍 | 320511196409****** | 181447 | 0.0060% |
| 1234 | 虞全林 | 320524195507****** | 181447 | 0.0060% |
| 1235 | 李金火 | 320524195202****** | 181447 | 0.0060% |
| 1236 | 丁水生 | 320524195401****** | 181447 | 0.0060% |
| 1237 | 陈喜生 | 320524195605****** | 181447 | 0.0060% |
| 1238 | 陈培元 | 320524195601****** | 181447 | 0.0060% |
| 1239 | 徐水龙 | 320524194010****** | 181447 | 0.0060% |
| 1240 | 严卫珍 | 320502196502****** | 181447 | 0.0060% |
| 1241 | 杨锡方 | 320524196601****** | 181447 | 0.0060% |
| 1242 | 吾夏宝 | 320501196306****** | 181447 | 0.0060% |
| 1243 | 姚林木 | 320524195608****** | 181447 | 0.0060% |
| 1244 | 周钰良 | 320524195411****** | 181447 | 0.0060% |
| 1245 | 陈荣明 | 321102196202****** | 181447 | 0.0060% |
| 1246 | 吴祥华 | 320524196309****** | 181447 | 0.0060% |
| 1247 | 冯丽娜 | 320586198403****** | 181447 | 0.0060% |
| 1248 | 杨静芬 | 320524196401****** | 181447 | 0.0060% |
| 1249 | 黄小明 | 320524195910****** | 181447 | 0.0060% |
| 1250 | 王惠慧 | 320503198802****** | 181447 | 0.0060% |
| 1251 | 沈磊 | 320524197611****** | 181447 | 0.0060% |
| 1252 | 陶致一 | 320586197812****** | 181447 | 0.0060% |
| 1253 | 黄玲娣 | 320524195208****** | 181447 | 0.0060% |
| 1254 | 朱华锋 | 320524197610****** | 181447 | 0.00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255 | 丁巧珍 | 320524195011****** | 181447 | 0.0060% |
| 1256 | 王大男 | 320524194305****** | 181447 | 0.0060% |
| 1257 | 胡英 | 320524196501****** | 181447 | 0.0060% |
| 1258 | 韩金狗 | 320524195701****** | 181447 | 0.0060% |
| 1259 | 李彩男 | 320524196412****** | 181447 | 0.0060% |
| 1260 | 范金娥 | 320524196206****** | 181447 | 0.0060% |
| 1261 | 周平华 | 320524197703****** | 181447 | 0.0060% |
| 1262 | 张梦夕 | 320503198906****** | 181447 | 0.0060% |
| 1263 | 费瑛 | 320501198601****** | 181447 | 0.0060% |
| 1264 | 陈新 | 320524197901****** | 181447 | 0.0060% |
| 1265 | 吴建明 | 321123196501****** | 181447 | 0.0060% |
| 1266 | 魏兴发 | 320503194907****** | 181447 | 0.0060% |
| 1267 | 毛文良 | 320503196310****** | 181447 | 0.0060% |
| 1268 | 吴雪珍 | 320524195912****** | 181447 | 0.0060% |
| 1269 | 陆海元 | 320524196001****** | 181447 | 0.0060% |
| 1270 | 徐建福 | 320524196002****** | 181447 | 0.0060% |
| 1271 | 杨文明 | 320503196810****** | 181447 | 0.0060% |
| 1272 | 王芳 | 320504197407****** | 181447 | 0.0060% |
| 1273 | 张建骏 | 320503195807****** | 181447 | 0.0060% |
| 1274 | 陈建华 | 320511195708****** | 181447 | 0.0060% |
| 1275 | 樊林娥 | 320524196205****** | 181447 | 0.0060% |
| 1276 | 王馥梅 | 320503194608****** | 181447 | 0.0060% |
| 1277 | 王仁元 | 320524196812****** | 181447 | 0.0060% |
| 1278 | 金稼明 | 320502196208****** | 181447 | 0.0060% |
| 1279 | 黄三男 | 320524195905****** | 181447 | 0.0060% |
| 1280 | 徐天从 | 320502196109****** | 181447 | 0.0060% |
| 1281 | 苏志平 | 320524196903****** | 181447 | 0.0060% |
| 1282 | 张寅 | 320502196301****** | 181447 | 0.0060% |
| 1283 | 陆红芳 | 320524196801****** | 181447 | 0.0060% |
| 1284 | 周金清 | 320524196504****** | 181447 | 0.0060% |
| 1285 | 吕鹏 | 332526199304****** | 181447 | 0.0060% |
| 1286 | 顾雪方 | 320524195812****** | 181447 | 0.0060% |
| 1287 | 张建祥 | 320502196202****** | 181447 | 0.0060% |
| 1288 | 张海林 | 320524195708****** | 181447 | 0.0060% |
| 1289 | 唐永福 | 320502195904****** | 181447 | 0.0060% |
| 1290 | 丁振国 | 320502196110****** | 181447 | 0.0060% |
| 1291 | 沈水林 | 320524196112****** | 181447 | 0.0060% |
| 1292 | 陈卫良 | 320511197204****** | 181447 | 0.0060% |
| 1293 | 陆平平 | 320524197107****** | 181447 | 0.0060% |
| 1294 | 钱琼芳 | 320524197109****** | 181447 | 0.0060% |
| 1295 | 钱菊仙 | 320502195412****** | 181447 | 0.0060% |
| 1296 | 吴军生 | 320524195603****** | 181447 | 0.0060% |
| 1297 | 顾长妹 | 320524195406****** | 181447 | 0.0060% |
| 1298 | 张金凤 | 320524196010****** | 181447 | 0.0060% |
| 1299 | 潘菊林 | 320524195811****** | 181447 | 0.0060% |
| 1300 | 岳凤仙 | 320511196307****** | 181447 | 0.0060% |
| 1301 | 叶金龙 | 320511196402****** | 181447 | 0.0060% |
| 1302 | 杨勇 | 320311197701****** | 181447 | 0.0060% |
| 1303 | 盛海根 | 320524195209****** | 181447 | 0.0060% |
| 1304 | 汤家林 | 320524195211****** | 181447 | 0.0060% |
| 1305 | 徐冬明 | 320524196712****** | 181447 | 0.0060% |
| 1306 | 王建明 | 320511196403****** | 181447 | 0.0060% |
| 1307 | 钟建良 | 320511196209****** | 181447 | 0.0060% |
| 1308 | 查梅英 | 320511196407****** | 181447 | 0.0060% |
| 1309 | 张桂芳 | 320504196610****** | 181447 | 0.0060% |
| 1310 | 徐良东 | 320524196602****** | 181447 | 0.0060% |
| 1311 | 顾雪荣 | 320524196512****** | 181447 | 0.0060% |
| 1312 | 杨霞 | 320502197005****** | 181447 | 0.0060% |
| 1313 | 沙惠方 | 320524195607****** | 181447 | 0.0060% |
| 1314 | 翁三英 | 320524197011****** | 181447 | 0.0060% |
| 1315 | 任泉根 | 320511194607****** | 181447 | 0.0060% |
| 1316 | 徐燕飞 | 320504197711****** | 181447 | 0.0060% |
| 1317 | 卢凤妹 | 320524196510****** | 181447 | 0.0060% |
| 1318 | 丁晓克 | 320504195503****** | 181447 | 0.0060% |
| 1319 | 顾汗根 | 320524196501****** | 181447 | 0.0060% |
| 1320 | 许蔚芸 | 320586195003****** | 181447 | 0.00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321 | 俞建芳 | 320524196911****** | 181447 | 0.0060% |
| 1322 | 曹君梅 | 320504197002****** | 181447 | 0.0060% |
| 1323 | 王立新 | 320524196703****** | 181447 | 0.0060% |
| 1324 | 沈水花 | 320524197009****** | 181447 | 0.0060% |
| 1325 | 邹建平 | 320524195809****** | 181447 | 0.0060% |
| 1326 | 查永晖 | 320504196710****** | 181447 | 0.0060% |
| 1327 | 王永新 | 320586197201****** | 181447 | 0.0060% |
| 1328 | 陈青松 | 320524195404****** | 181447 | 0.0060% |
| 1329 | 王龙兴 | 320511196308****** | 181447 | 0.0060% |
| 1330 | 周雪明 | 320524197010****** | 181447 | 0.0060% |
| 1331 | 周炳泉 | 320524196208****** | 181447 | 0.0060% |
| 1332 | 朱秀华 | 320503194508****** | 181447 | 0.0060% |
| 1333 | 朱云妥 | 320524196302****** | 181447 | 0.0060% |
| 1334 | 罗晓兰 | 320524197805****** | 181447 | 0.0060% |
| 1335 | 徐斌 | 320502197202****** | 181447 | 0.0060% |
| 1336 | 叶耀康 | 320524196302****** | 181447 | 0.0060% |
| 1337 | 朱荣萍 | 320502194612****** | 181447 | 0.0060% |
| 1338 | 姚永林 | 320524196303****** | 181447 | 0.0060% |
| 1339 | 宋洁英 | 320524197611****** | 181447 | 0.0060% |
| 1340 | 袁惠英 | 320524196310****** | 181447 | 0.0060% |
| 1341 | 江汉林 | 320524195009****** | 181447 | 0.0060% |
| 1342 | 杨龙兴 | 320524197312****** | 181447 | 0.0060% |
| 1343 | 陈桂男 | 320524196411****** | 181447 | 0.0060% |
| 1344 | 曾健 | 320524197406****** | 181447 | 0.0060% |
| 1345 | 陈兴龙 | 320524196403****** | 181447 | 0.0060% |
| 1346 | 范程兰 | 320524197407****** | 181447 | 0.0060% |
| 1347 | 王盘根 | 320524196411****** | 181447 | 0.0060% |
| 1348 | 黄洁 | 320511196311****** | 181447 | 0.0060% |
| 1349 | 陈宝生 | 320524196412****** | 181447 | 0.0060% |
| 1350 | 汤剑明 | 320524196403****** | 181447 | 0.0060% |
| 1351 | 沈蔚 | 320503197306****** | 181447 | 0.0060% |
| 1352 | 朱彩仙 | 320524196201****** | 181447 | 0.0060% |
| 1353 | 何小芹 | 320524196510****** | 181447 | 0.0060% |
| 1354 | 时瑞德 | 320511195403****** | 181447 | 0.0060% |
| 1355 | 唐立新 | 320524197207****** | 181447 | 0.0060% |
| 1356 | 陆永平 | 320524197812****** | 181447 | 0.0060% |
| 1357 | 陈小芳 | 320524196401****** | 181447 | 0.0060% |
| 1358 | 吴亚奇 | 320586198512****** | 181447 | 0.0060% |
| 1359 | 徐进英 | 320524196402****** | 181447 | 0.0060% |
| 1360 | 严金木 | 320524195302****** | 181447 | 0.0060% |
| 1361 | 吴梅珍 | 320524197308****** | 181447 | 0.0060% |
| 1362 | 张慧琴 | 320524197306****** | 181447 | 0.0060% |
| 1363 | 马鑫 | 320586198604****** | 181447 | 0.0060% |
| 1364 | 邱森 | 320524195311****** | 181447 | 0.0060% |
| 1365 | 束全军 | 320524196808****** | 181447 | 0.0060% |
| 1366 | 岳进发 | 320524196109****** | 181447 | 0.0060% |
| 1367 | 刘兴林 | 320524195311****** | 181447 | 0.0060% |
| 1368 | 蒋卫平 | 320524196511****** | 181447 | 0.0060% |
| 1369 | 钱定章 | 320511195610****** | 181447 | 0.0060% |
| 1370 | 纪美金 | 320524196207****** | 181447 | 0.0060% |
| 1371 | 褚全玲 | 320524195404****** | 181447 | 0.0060% |
| 1372 | 金英 | 320524196408****** | 181447 | 0.0060% |
| 1373 | 章彩红 | 320586196607****** | 181447 | 0.0060% |
| 1374 | 顾彩学 | 320524196307****** | 181447 | 0.0060% |
| 1375 | 石玉玲 | 320524196507****** | 181447 | 0.0060% |
| 1376 | 杨月明 | 320524195610****** | 181447 | 0.0060% |
| 1377 | 杨美娟 | 320524195710****** | 181447 | 0.0060% |
| 1378 | 苏亮 | 320524195804****** | 181447 | 0.0060% |
| 1379 | 施东生 | 320586195310****** | 181447 | 0.0060% |
| 1380 | 邹洪兴 | 320524196804****** | 181447 | 0.0060% |
| 1381 | 王雪林 | 320524195806****** | 181447 | 0.0060% |
| 1382 | 王利军 | 320524196903****** | 181447 | 0.0060% |
| 1383 | 席行程 | 320503197212****** | 181447 | 0.0060% |
| 1384 | 胡大红 | 320502195405****** | 181447 | 0.0060% |
| 1385 | 王也红 | 320524196908****** | 181447 | 0.0060% |
| 1386 | 钱四男 | 320524196511****** | 181447 | 0.00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387 | 周永明 | 320524196310****** | 181447 | 0.0060% |
| 1388 | 吴蓉 | 320524197010****** | 181447 | 0.0060% |
| 1389 | 王永兴 | 320524195702****** | 181447 | 0.0060% |
| 1390 | 张培良 | 320524195607****** | 181447 | 0.0060% |
| 1391 | 王小琴 | 320524196912****** | 181447 | 0.0060% |
| 1392 | 蒋金坤 | 320524196603****** | 181447 | 0.0060% |
| 1393 | 陆龙英 | 320524196701****** | 181447 | 0.0060% |
| 1394 | 郁良明 | 320524195705****** | 181447 | 0.0060% |
| 1395 | 吴真霞 | 320586198205****** | 181447 | 0.0060% |
| 1396 | 陆建明 | 320524196810****** | 181447 | 0.0060% |
| 1397 | 梅秀荣 | 320102196906****** | 181447 | 0.0060% |
| 1398 | 徐玉芬 | 320524195904****** | 181447 | 0.0060% |
| 1399 | 俞利根 | 320524196402****** | 181447 | 0.0060% |
| 1400 | 金志学 | 320524194710****** | 181447 | 0.0060% |
| 1401 | 庄春华 | 320114197703****** | 181447 | 0.0060% |
| 1402 | 李钰全 | 320524195709****** | 181447 | 0.0060% |
| 1403 | 包伟敏 | 320404197211****** | 181447 | 0.0060% |
| 1404 | 顾志超 | 320524194011****** | 181447 | 0.0060% |
| 1405 | 冯才根 | 320524194702****** | 181447 | 0.0060% |
| 1406 | 刘昌东 | 320524196911****** | 181447 | 0.0060% |
| 1407 | 王晶 | 320586198905****** | 181447 | 0.0060% |
| 1408 | 陈福荣 | 320524196501****** | 181447 | 0.0060% |
| 1409 | 钟义 | 320502194510****** | 181447 | 0.0060% |
| 1410 | 陈坤明 | 320524195606****** | 181447 | 0.0060% |
| 1411 | 高大成 | 320502195207****** | 181447 | 0.0060% |
| 1412 | 周荣清 | 320524195610****** | 181447 | 0.0060% |
| 1413 | 陈亦倩 | 320586198912****** | 181447 | 0.0060% |
| 1414 | 张寿林 | 320524195611****** | 181447 | 0.0060% |
| 1415 | 华康 | 320511195508****** | 181447 | 0.0060% |
| 1416 | 吕文仙 | 320524196703****** | 181447 | 0.0060% |
| 1417 | 王炳泉 | 320507195302****** | 181447 | 0.0060% |
| 1418 | 潘佳珍 | 320524195710****** | 181447 | 0.0060% |
| 1419 | 凌四妹 | 320524196403****** | 181447 | 0.0060% |
| 1420 | 陈波 | 320524196407****** | 181447 | 0.0060% |
| 1421 | 张龙瑜 | 320524195612****** | 181447 | 0.0060% |
| 1422 | 柳菊兰 | 320524197605****** | 181447 | 0.0060% |
| 1423 | 陆海明 | 320524196605****** | 181447 | 0.0060% |
| 1424 | 沈丽芳 | 320524196706****** | 181447 | 0.0060% |
| 1425 | 陈杏荣 | 320524196302****** | 181447 | 0.0060% |
| 1426 | 李金仙 | 320524196201****** | 181447 | 0.0060% |
| 1427 | 华伟琪 | 320511195705****** | 181447 | 0.0060% |
| 1428 | 李珣 | 320524197111****** | 181447 | 0.0060% |
| 1429 | 陈文明 | 320524196905****** | 181447 | 0.0060% |
| 1430 | 李园林 | 320524196212****** | 181447 | 0.0060% |
| 1431 | 曹桂根 | 320524195508****** | 181447 | 0.0060% |
| 1432 | 浦雪江 | 320501197905****** | 181447 | 0.0060% |
| 1433 | 张建刚 | 320524197009****** | 181447 | 0.0060% |
| 1434 | 王觉明 | 320522195604****** | 181447 | 0.0060% |
| 1435 | 杨丽忠 | 320524197012****** | 181447 | 0.0060% |
| 1436 | 王来优 | 320114195411****** | 181447 | 0.0060% |
| 1437 | 沈明华 | 320524195807****** | 181447 | 0.0060% |
| 1438 | 赵伟明 | 320520196604****** | 181447 | 0.0060% |
| 1439 | 沈文红 | 320511197311****** | 181447 | 0.0060% |
| 1440 | 夏建根 | 320524196002****** | 181447 | 0.0060% |
| 1441 | 陈国芳 | 320504194901****** | 181447 | 0.0060% |
| 1442 | 王鸿英 | 320504195005****** | 181447 | 0.0060% |
| 1443 | 陶建国 | 320524196808****** | 181447 | 0.0060% |
| 1444 | 丁晓宁 | 320504195305****** | 181447 | 0.0060% |
| 1445 | 仇晓军 | 320524196209****** | 181447 | 0.0060% |
| 1446 | 杨春菊 | 320524195809****** | 181447 | 0.0060% |
| 1447 | 孙昌春 | 320924197005****** | 181447 | 0.0060% |
| 1448 | 张东民 | 320524196711****** | 181447 | 0.0060% |
| 1449 | 徐佩英 | 320524196805****** | 181447 | 0.0060% |
| 1450 | 姚建英 | 320504196401****** | 181447 | 0.0060% |
| 1451 | 支建英 | 320502196211****** | 181447 | 0.0060% |
| 1452 | 杭金友 | 320524196207****** | 181447 | 0.00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453 | 陈大楠 | 320524195701****** | 181447 | 0.0060% |
| 1454 | 叶美玲 | 320524196606****** | 181447 | 0.0060% |
| 1455 | 张文英 | 320524196206****** | 181447 | 0.0060% |
| 1456 | 李建邡 | 320524195709****** | 181447 | 0.0060% |
| 1457 | 汪庆丰 | 320502196712****** | 181447 | 0.0060% |
| 1458 | 施冬兴 | 320524196812****** | 181447 | 0.0060% |
| 1459 | 顾根木 | 320524195708****** | 181447 | 0.0060% |
| 1460 | 许征宇 | 320586199309****** | 181447 | 0.0060% |
| 1461 | 毛玉英 | 320502195812****** | 181447 | 0.0060% |
| 1462 | 高长金 | 320524196505****** | 181447 | 0.0060% |
| 1463 | 沈秋根 | 320524195709****** | 181447 | 0.0060% |
| 1464 | 金月卓 | 320502198108****** | 181447 | 0.0060% |
| 1465 | 邵金泉 | 320524193201****** | 181447 | 0.0060% |
| 1466 | 徐晓燕 | 320524197412****** | 181447 | 0.0060% |
| 1467 | 金补勤 | 320524196606****** | 181447 | 0.0060% |
| 1468 | 周瑾 | 320501195002****** | 181447 | 0.0060% |
| 1469 | 叶仁根 | 320524195612****** | 181447 | 0.0060% |
| 1470 | 王三男 | 320524196808****** | 181447 | 0.0060% |
| 1471 | 汤玉英 | 320524196601****** | 181447 | 0.0060% |
| 1472 | 王永凌 | 320524196509****** | 181447 | 0.0060% |
| 1473 | 江苏明 | 320524196504****** | 181447 | 0.0060% |
| 1474 | 朱益清 | 320504198401****** | 181447 | 0.0060% |
| 1475 | 钱春红 | 320586197802****** | 181447 | 0.0060% |
| 1476 | 潘银妹 | 320524196111****** | 181447 | 0.0060% |
| 1477 | 郭林元 | 320524196803****** | 181447 | 0.0060% |
| 1478 | 朱惠男 | 320524195503****** | 181447 | 0.0060% |
| 1479 | 唐建德 | 320524195811****** | 181447 | 0.0060% |
| 1480 | 赵启芬 | 320502194903****** | 181447 | 0.0060% |
| 1481 | 顾再英 | 320524195612****** | 181447 | 0.0060% |
| 1482 | 胡雪芹 | 320520197209****** | 181447 | 0.0060% |
| 1483 | 沈云飞 | 320504196311****** | 181447 | 0.0060% |
| 1484 | 洪多全 | 320524196501****** | 181447 | 0.0060% |
| 1485 | 王建英 | 320524196612****** | 181447 | 0.0060% |
| 1486 | 殷列群 | 320581199304****** | 181447 | 0.0060% |
| 1487 | 徐菊东 | 320524196510****** | 181447 | 0.0060% |
| 1488 | 俞明 | 320524195605****** | 181447 | 0.0060% |
| 1489 | 李卓友 | 320524194504****** | 181447 | 0.0060% |
| 1490 | 许海元 | 320504195310****** | 181447 | 0.0060% |
| 1491 | 唐妹娥 | 320524195205****** | 181447 | 0.0060% |
| 1492 | 曾建军 | 320524196001****** | 181447 | 0.0060% |
| 1493 | 王荃 | 320524196806****** | 181447 | 0.0060% |
| 1494 | 黄晨 | 340104197512****** | 181447 | 0.0060% |
| 1495 | 顾福寅 | 320524195006****** | 181447 | 0.0060% |
| 1496 | 钱爱珍 | 320524195308****** | 181447 | 0.0060% |
| 1497 | 盛建明 | 320524196609****** | 181447 | 0.0060% |
| 1498 | 顾琼花 | 320524197010****** | 181447 | 0.0060% |
| 1499 | 林伶 | 320586198509****** | 181447 | 0.0060% |
| 1500 | 徐建国 | 320524196611****** | 181447 | 0.0060% |
| 1501 | 李建珍 | 320524196611****** | 181447 | 0.0060% |
| 1502 | 吴小健 | 320511196711****** | 181447 | 0.0060% |
| 1503 | 费燕春 | 320524196303****** | 181447 | 0.0060% |
| 1504 | 张巧云 | 320524196205****** | 181447 | 0.0060% |
| 1505 | 潘小红 | 320524195608****** | 181447 | 0.0060% |
| 1506 | 马云弟 | 320524195303****** | 181447 | 0.0060% |
| 1507 | 李惠琴 | 320524196803****** | 181447 | 0.0060% |
| 1508 | 张进兴 | 320524195905****** | 181447 | 0.0060% |
| 1509 | 庄炳华 | 320524195507****** | 181447 | 0.0060% |
| 1510 | 夏杰 | 320503196102****** | 181447 | 0.0060% |
| 1511 | 许坤荣 | 320524196301****** | 181447 | 0.0060% |
| 1512 | 费凤珍 | 320524195806****** | 181447 | 0.0060% |
| 1513 | 王建华 | 320524196311****** | 181447 | 0.0060% |
| 1514 | 唐凤宝 | 320524196301****** | 181447 | 0.0060% |
| 1515 | 冯雪珍 | 320524196401****** | 181447 | 0.0060% |
| 1516 | 陈菊生 | 320524196410****** | 181447 | 0.0060% |
| 1517 | 许密芳 | 320524197410****** | 181447 | 0.0060% |
| 1518 | 吴成 | 320524195902****** | 181447 | 0.00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519 | 卞卫平 | 320524195701****** | 181447 | 0.0060% |
| 1520 | 赵建安 | 320524196207****** | 181447 | 0.0060% |
| 1521 | 徐瑾 | 320524196811****** | 181447 | 0.0060% |
| 1522 | 高金生 | 320524195207****** | 181447 | 0.0060% |
| 1523 | 张炳生 | 320524196307****** | 181447 | 0.0060% |
| 1524 | 马立斌 | 320524196810****** | 181447 | 0.0060% |
| 1525 | 马向华 | 320404197707****** | 181272 | 0.0060% |
| 1526 | 李惠忠 | 320524197301****** | 181270 | 0.0060% |
| 1527 | 邢保华 | 310112197010****** | 180000 | 0.0060% |
| 1528 | 邢静华 | 320503197304****** | 180000 | 0.0060% |
| 1529 | 叶梅珍 | 320524194301****** | 180000 | 0.0060% |
| 1530 | 虞慧君 | 320311198006****** | 179698 | 0.0060% |
| 1531 | 李福根 | 320511195310****** | 179523 | 0.0060% |
| 1532 | 蔡芳 | 320586198110****** | 177774 | 0.0059% |
| 1533 | 孙杏兴 | 320524196812****** | 177774 | 0.0059% |
| 1534 | 沈秧全 | 320524196303****** | 177774 | 0.0059% |
| 1535 | 费黎明 | 320524196503****** | 177774 | 0.0059% |
| 1536 | 沈建新 | 320501196310****** | 177774 | 0.0059% |
| 1537 | 蔡好根 | 320524196503****** | 177774 | 0.0059% |
| 1538 | 林红琴 | 320524197109****** | 177774 | 0.0059% |
| 1539 | 毛香男 | 320524196210****** | 177774 | 0.0059% |
| 1540 | 王金伟 | 320524196301****** | 177774 | 0.0059% |
| 1541 | 陈学东 | 320586195811****** | 177551 | 0.0059% |
| 1542 | 朱祥兴 | 320524195608****** | 173309 | 0.0058% |
| 1543 | 王建玲 | 320524195708****** | 172959 | 0.0058% |
| 1544 | 金建 | 320524197201****** | 172146 | 0.0057% |
| 1545 | 黄秀英 | 320511196411****** | 171769 | 0.0057% |
| 1546 | 莫石萍 | 320524196904****** | 168368 | 0.0056% |
| 1547 | 徐金虎 | 320524194908****** | 163949 | 0.0055% |
| 1548 | 赵千增 | 320524196404****** | 163949 | 0.0055% |
| 1549 | 沈志涛 | 320524195107****** | 163949 | 0.0055% |
| 1550 | 顾建群 | 320524196812****** | 163597 | 0.0055% |
| 1551 | 殷振刚 | 320524196610****** | 163248 | 0.0054% |
| 1552 | 冯龙兴 | 320524195908****** | 163248 | 0.0054% |
| 1553 | 孙骏 | 320524197801****** | 162146 | 0.0054% |
| 1554 | 朱文荣 | 320524194507****** | 160000 | 0.0053% |
| 1555 | 马秀琴 | 320524196412****** | 159522 | 0.0053% |
| 1556 | 陆敏 | 320586198511****** | 159388 | 0.0053% |
| 1557 | 周俊 | 320502196611****** | 157247 | 0.0052% |
| 1558 | 陈玮 | 320504197108****** | 154000 | 0.0051% |
| 1559 | 周文平 | 320524194408****** | 152309 | 0.0051% |
| 1560 | 陆惠娟 | 320524196710****** | 152259 | 0.0051% |
| 1561 | 董文禾 | 320524197202****** | 152146 | 0.0051% |
| 1562 | 陈卫健 | 320524196308****** | 151447 | 0.0050% |
| 1563 | 钱阿二 | 320524195008****** | 151250 | 0.0050% |
| 1564 | 府金兴 | 320524195203****** | 151198 | 0.0050% |
| 1565 | 徐建林 | 320524195902****** | 151196 | 0.0050% |
| 1566 | 舒苏琛 | 320106197205****** | 151196 | 0.0050% |
| 1567 | 计彩英 | 320511196903****** | 150000 | 0.0050% |
| 1568 | 刘永芳 | 320524195609****** | 150000 | 0.0050% |
| 1569 | 沈娅静 | 320504197305****** | 150000 | 0.0050% |
| 1570 | 方小露 | 320520196305****** | 150000 | 0.0050% |
| 1571 | 朱建珍 | 320102196801****** | 150000 | 0.0050% |
| 1572 | 范秋华 | 320524196210****** | 150000 | 0.0050% |
| 1573 | 张明 | 320524197002****** | 150000 | 0.0050% |
| 1574 | 张雪康 | 320524195509****** | 146978 | 0.0049% |
| 1575 | 顾靖 | 320524196603****** | 146978 | 0.0049% |
| 1576 | 许国红 | 320524197008****** | 146978 | 0.0049% |
| 1577 | 资福元 | 320524195602****** | 146975 | 0.0049% |
| 1578 | 张招大 | 320524196209****** | 146974 | 0.0049% |
| 1579 | 陈菊香 | 320524196809****** | 146452 | 0.0049% |
| 1580 | 杨志红 | 320524197701****** | 146451 | 0.0049% |
| 1581 | 赵雪红 | 320524196810****** | 146278 | 0.0049% |
| 1582 | 沈曦 | 321102197001****** | 146274 | 0.0049% |
| 1583 | 高玫 | 320524197007****** | 145833 | 0.0049% |
| 1584 | 倪群英 | 320524197512****** | 145752 | 0.004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585 | 唐雪英 | 320503194908****** | 145752 | 0.0049% |
| 1586 | 杭荣明 | 320511196712****** | 145752 | 0.0049% |
| 1587 | 王华蓉 | 320524197707****** | 145752 | 0.0049% |
| 1588 | 汤海生 | 320524195303****** | 145752 | 0.0049% |
| 1589 | 范连芬 | 320502195411****** | 145752 | 0.0049% |
| 1590 | 龚莉 | 320511197409****** | 145752 | 0.0049% |
| 1591 | 金鸣娟 | 320524197810****** | 145752 | 0.0049% |
| 1592 | 朱新华 | 320524194912****** | 145752 | 0.0049% |
| 1593 | 吴继生 | 321025195012****** | 145752 | 0.0049% |
| 1594 | 田品全 | 320524196909****** | 145752 | 0.0049% |
| 1595 | 陈琦 | 320524197007****** | 145752 | 0.0049% |
| 1596 | 沈亚萍 | 320524197811****** | 145752 | 0.0049% |
| 1597 | 陆云霞 | 320524197110****** | 145752 | 0.0049% |
| 1598 | 盛福男 | 320524194510****** | 145752 | 0.0049% |
| 1599 | 高云娥 | 320524195904****** | 145752 | 0.0049% |
| 1600 | 宿燕群 | 320524195809****** | 145752 | 0.0049% |
| 1601 | 赵红妹 | 320524196601****** | 145752 | 0.0049% |
| 1602 | 侯慧珠 | 320524195204****** | 145752 | 0.0049% |
| 1603 | 谈奕 | 320502197412****** | 145752 | 0.0049% |
| 1604 | 周银平 | 320524195903****** | 145752 | 0.0049% |
| 1605 | 马雪元 | 320524194512****** | 145752 | 0.0049% |
| 1606 | 潘三媛 | 320503194808****** | 145752 | 0.0049% |
| 1607 | 顾月芬 | 320503196505****** | 145752 | 0.0049% |
| 1608 | 丁小敏 | 320506195405****** | 145752 | 0.0049% |
| 1609 | 王红明 | 320524196906****** | 145752 | 0.0049% |
| 1610 | 顾小红 | 320524196311****** | 145752 | 0.0049% |
| 1611 | 吴燕刚 | 320524197312****** | 145752 | 0.0049% |
| 1612 | 马秋红 | 320524197508****** | 145752 | 0.0049% |
| 1613 | 金文革 | 320524196606****** | 145752 | 0.0049% |
| 1614 | 陆振华 | 320501197608****** | 145752 | 0.0049% |
| 1615 | 陆军 | 320501197701****** | 145752 | 0.0049% |
| 1616 | 顾晓红 | 320524196411****** | 145752 | 0.0049% |
| 1617 | 王丽华 | 320524197711****** | 145752 | 0.0049% |
| 1618 | 陆敏 | 320524197912****** | 145752 | 0.0049% |
| 1619 | 黄晓星 | 320524197005****** | 145752 | 0.0049% |
| 1620 | 朱肖英 | 320502195706****** | 145752 | 0.0049% |
| 1621 | 夏雪英 | 320511196302****** | 145752 | 0.0049% |
| 1622 | 夏彩霞 | 320524197312****** | 145752 | 0.0049% |
| 1623 | 周建琴 | 320524197212****** | 145752 | 0.0049% |
| 1624 | 沈勤丰 | 320524197010****** | 145752 | 0.0049% |
| 1625 | 赵美琴 | 320524197309****** | 145752 | 0.0049% |
| 1626 | 周秀金 | 320524194207****** | 145402 | 0.0048% |
| 1627 | 鲍生元 | 320524194910****** | 145228 | 0.0048% |
| 1628 | 邵新 | 320502197706****** | 145228 | 0.0048% |
| 1629 | 潘向莉 | 320502196407****** | 145228 | 0.0048% |
| 1630 | 张玉红 | 320524197004****** | 145228 | 0.0048% |
| 1631 | 杨英 | 320501198211****** | 145228 | 0.0048% |
| 1632 | 王丽英 | 320524196803****** | 145228 | 0.0048% |
| 1633 | 周雪兰 | 320524195910****** | 145228 | 0.0048% |
| 1634 | 金卫清 | 320511197012****** | 145228 | 0.0048% |
| 1635 | 顾益坚 | 320524197111****** | 145228 | 0.0048% |
| 1636 | 薛松 | 320524197112****** | 145228 | 0.0048% |
| 1637 | 计生根 | 320524195803****** | 145158 | 0.0048% |
| 1638 | 邹冯韬 | 320586198910****** | 144821 | 0.0048% |
| 1639 | 吴澄蓉 | 320524196311****** | 142146 | 0.0047% |
| 1640 | 王文兵 | 320503196702****** | 140298 | 0.0047% |
| 1641 | 查晴明 | 320507196401****** | 139980 | 0.0047% |
| 1642 | 陆益新 | 320524196309****** | 139097 | 0.0046% |
| 1643 | 曹卫芬 | 320586196609****** | 137792 | 0.0046% |
| 1644 | 岳志雄 | 320586198812****** | 137792 | 0.0046% |
| 1645 | 蒋海燕 | 320524196811****** | 137146 | 0.0046% |
| 1646 | 王利生 | 320524196803****** | 136653 | 0.0046% |
| 1647 | 华声根 | 320524196810****** | 136068 | 0.0045% |
| 1648 | 陆佩英 | 320524195402****** | 134146 | 0.0045% |
| 1649 | 翁明霞 | 320524197201****** | 133722 | 0.0045% |
| 1650 | 陆雪康 | 320524195805****** | 133100 | 0.004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651 | 杨坚 | 320503196808****** | 132898 | 0.0044% |
| 1652 | 王仁元 | 320524194404****** | 132585 | 0.0044% |
| 1653 | 姚春明 | 320524197309****** | 132146 | 0.0044% |
| 1654 | 华美英 | 320524196301****** | 132146 | 0.0044% |
| 1655 | 吴生元 | 320524193703****** | 131623 | 0.0044% |
| 1656 | 陈仲平 | 320524195401****** | 130563 | 0.0044% |
| 1657 | 顾佰民 | 320524196208****** | 130345 | 0.0043% |
| 1658 | 张钰林 | 320524196609****** | 129272 | 0.0043% |
| 1659 | 王一中 | 320524195210****** | 128722 | 0.0043% |
| 1660 | 高杰 | 320504196010****** | 128703 | 0.0043% |
| 1661 | 顾秋根 | 320524194811****** | 128604 | 0.0043% |
| 1662 | 周丽敏 | 320511196708****** | 128253 | 0.0043% |
| 1663 | 唐建农 | 320504195711****** | 128080 | 0.0043% |
| 1664 | 顾益 | 320503197701****** | 128080 | 0.0043% |
| 1665 | 张锋 | 320586198001****** | 127730 | 0.0043% |
| 1666 | 叶斌艳 | 320524197705****** | 127730 | 0.0043% |
| 1667 | 吕明 | 320502195710****** | 127730 | 0.0043% |
| 1668 | 吴金根 | 320524195409****** | 127730 | 0.0043% |
| 1669 | 朱俊生 | 320524194404****** | 127730 | 0.0043% |
| 1670 | 王小峰 | 320524196502****** | 127730 | 0.0043% |
| 1671 | 蒋宗男 | 320524196206****** | 127730 | 0.0043% |
| 1672 | 严雪萍 | 320524197012****** | 127730 | 0.0043% |
| 1673 | 戴洪臻 | 320524195704****** | 127730 | 0.0043% |
| 1674 | 金晓蓉 | 320524197012****** | 127730 | 0.0043% |
| 1675 | 吴鹤林 | 320511194308****** | 127730 | 0.0043% |
| 1676 | 石林芳 | 320524197101****** | 127730 | 0.0043% |
| 1677 | 王蕾 | 320502196603****** | 127730 | 0.0043% |
| 1678 | 王筠 | 320502198107****** | 127252 | 0.0042% |
| 1679 | 许龙宝 | 320524194009****** | 127205 | 0.0042% |
| 1680 | 周文红 | 320524197207****** | 127050 | 0.0042% |
| 1681 | 王增官 | 320524194901****** | 127031 | 0.0042% |
| 1682 | 陈习伟 | 320504196812****** | 127031 | 0.0042% |
| 1683 | 王美琪 | 320524196405****** | 127031 | 0.0042% |
| 1684 | 孙晓文 | 320511197501****** | 127031 | 0.0042% |
| 1685 | 陆利平 | 320524197010****** | 127031 | 0.0042% |
| 1686 | 罗彩元 | 320524196811****** | 127020 | 0.0042% |
| 1687 | 马寅清 | 320524196705****** | 126676 | 0.0042% |
| 1688 | 周玉琪 | 320524196511****** | 124120 | 0.0041% |
| 1689 | 李慧荣 | 320501197906****** | 123755 | 0.0041% |
| 1690 | 于春艳 | 210213198001****** | 123754 | 0.0041% |
| 1691 | 陈维新 | 320524195710****** | 123309 | 0.0041% |
| 1692 | 周大男 | 320524197210****** | 123222 | 0.0041% |
| 1693 | 金仁德 | 320524195108****** | 123109 | 0.0041% |
| 1694 | 张伟强 | 320524196412****** | 122146 | 0.0041% |
| 1695 | 张磊 | 320524197209****** | 121646 | 0.0041% |
| 1696 | 刘李 | 320502196704****** | 121000 | 0.0040% |
| 1697 | 杨夏 | 320502198206****** | 121000 | 0.0040% |
| 1698 | 吴宝珍 | 320524195901****** | 121000 | 0.0040% |
| 1699 | 冯建群 | 320524196504****** | 121000 | 0.0040% |
| 1700 | 张华明 | 320511195710****** | 121000 | 0.0040% |
| 1701 | 徐金华 | 320524196309****** | 121000 | 0.0040% |
| 1702 | 徐凤根 | 320524196512****** | 121000 | 0.0040% |
| 1703 | 沈丽娟 | 320524196301****** | 121000 | 0.0040% |
| 1704 | 任荣 | 321102197404****** | 121000 | 0.0040% |
| 1705 | 王娟英 | 320502197201****** | 121000 | 0.0040% |
| 1706 | 朱庆伟 | 320524196911****** | 120947 | 0.0040% |
| 1707 | 胡史珍 | 320105197009****** | 120000 | 0.0040% |
| 1708 | 周晓红 | 320524196603****** | 120000 | 0.0040% |
| 1709 | 钱建荣 | 320503196101****** | 120000 | 0.0040% |
| 1710 | 曹俊晨 | 320503196601****** | 117205 | 0.0039% |
| 1711 | 潘振健 | 320524196803****** | 116356 | 0.0039% |
| 1712 | 杨龙泉 | 320524195802****** | 116089 | 0.0039% |
| 1713 | 蓝建中 | 320524197003****** | 115752 | 0.0039% |
| 1714 | 田迎春 | 320511197109****** | 115637 | 0.0039% |
| 1715 | 陆文明 | 320511196910****** | 115637 | 0.0039% |
| 1716 | 宋洪元 | 320524196501****** | 115549 | 0.003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717 | 顾建平 | 320511196411****** | 115547 | 0.0039% |
| 1718 | 谢凤龙 | 320524196312****** | 114932 | 0.0038% |
| 1719 | 袁健健 | 320511196009****** | 112146 | 0.0037% |
| 1720 | 陶红星 | 320524196511****** | 111491 | 0.0037% |
| 1721 | 徐凤媛 | 320524196106****** | 110752 | 0.0037% |
| 1722 | 陈森荣 | 320524195701****** | 110234 | 0.0037% |
| 1723 | 吕慧 | 320524197503****** | 110234 | 0.0037% |
| 1724 | 柳雪凤 | 320524196911****** | 110234 | 0.0037% |
| 1725 | 许永华 | 320524197410****** | 110234 | 0.0037% |
| 1726 | 殷福根 | 320524195611****** | 110233 | 0.0037% |
| 1727 | 陆晓峰 | 320524197701****** | 109883 | 0.0037% |
| 1728 | 吴彩珍 | 320524196503****** | 109707 | 0.0037% |
| 1729 | 袁菊芯 | 320586196804****** | 109707 | 0.0037% |
| 1730 | 赵猛慧 | 320524196912****** | 109705 | 0.0037% |
| 1731 | 杨建平 | 320524195801****** | 109536 | 0.0037% |
| 1732 | 蒋家琪 | 320504195504****** | 109533 | 0.0037% |
| 1733 | 季彬 | 320586196511****** | 109533 | 0.0037% |
| 1734 | 王斌 | 320524197306****** | 109533 | 0.0037% |
| 1735 | 金轶群 | 320524197308****** | 109533 | 0.0037% |
| 1736 | 周祥芬 | 320524197604****** | 109533 | 0.0037% |
| 1737 | 金英燕 | 320524197606****** | 109533 | 0.0037% |
| 1738 | 陆春刚 | 320524197802****** | 109533 | 0.0037% |
| 1739 | 殷勇其 | 320586197401****** | 109533 | 0.0037% |
| 1740 | 唐春红 | 320586197804****** | 109533 | 0.0037% |
| 1741 | 徐建祥 | 320524196405****** | 109533 | 0.0037% |
| 1742 | 盛培蕾 | 320511197512****** | 109533 | 0.0037% |
| 1743 | 刘建伟 | 320511195801****** | 109533 | 0.0037% |
| 1744 | 刘峰 | 320511196803****** | 109533 | 0.0037% |
| 1745 | 朱红珍 | 320524196409****** | 109533 | 0.0037% |
| 1746 | 潘向玲 | 320511196103****** | 109533 | 0.0037% |
| 1747 | 王海泉 | 320524197111****** | 109533 | 0.0037% |
| 1748 | 张耕生 | 320524194903****** | 109533 | 0.0037% |
| 1749 | 吴燕惠 | 320524195510****** | 109533 | 0.0037% |
| 1750 | 杨菊春 | 320524197211****** | 109533 | 0.0037% |
| 1751 | 郑敏芳 | 320524195701****** | 109533 | 0.0037% |
| 1752 | 周才林 | 320524196202****** | 109533 | 0.0037% |
| 1753 | 舒玉兰 | 320524196712****** | 109533 | 0.0037% |
| 1754 | 刘月迩 | 320511197810****** | 109533 | 0.0037% |
| 1755 | 蒋靖华 | 320524196909****** | 109533 | 0.0037% |
| 1756 | 唐惠琴 | 320511197405****** | 109533 | 0.0037% |
| 1757 | 钱秀方 | 320511197204****** | 109533 | 0.0037% |
| 1758 | 吴海英 | 320524197306****** | 109533 | 0.0037% |
| 1759 | 沈琴 | 320524197711****** | 109533 | 0.0037% |
| 1760 | 刘建勋 | 320524197711****** | 109533 | 0.0037% |
| 1761 | 金妹根 | 320503195705****** | 109533 | 0.0037% |
| 1762 | 周成 | 320586199003****** | 109533 | 0.0037% |
| 1763 | 沈振荣 | 320524196210****** | 109533 | 0.0037% |
| 1764 | 凌祖德 | 320524194811****** | 109533 | 0.0037% |
| 1765 | 周慧芳 | 320524195107****** | 109533 | 0.0037% |
| 1766 | 马金英 | 320524195205****** | 109533 | 0.0037% |
| 1767 | 荀耀萍 | 320524195512****** | 109533 | 0.0037% |
| 1768 | 周惠英 | 320524195711****** | 109533 | 0.0037% |
| 1769 | 陆纪福 | 320524195107****** | 109533 | 0.0037% |
| 1770 | 汪国霞 | 320524194812****** | 109533 | 0.0037% |
| 1771 | 侯建卫 | 320524196605****** | 109533 | 0.0037% |
| 1772 | 蒋雪芳 | 320524196704****** | 109533 | 0.0037% |
| 1773 | 杨亚贞 | 320106197711****** | 109533 | 0.0037% |
| 1774 | 金启芳 | 320502195605****** | 109533 | 0.0037% |
| 1775 | 李学勤 | 320502196304****** | 109533 | 0.0037% |
| 1776 | 钱群燕 | 320503197303****** | 109533 | 0.0037% |
| 1777 | 唐丽 | 320586198506****** | 109008 | 0.0036% |
| 1778 | 邹俊康 | 320524192710****** | 109008 | 0.0036% |
| 1779 | 陆泉根 | 320524194010****** | 109008 | 0.0036% |
| 1780 | 胡若君 | 320524194411****** | 109008 | 0.0036% |
| 1781 | 潘新华 | 320504195301****** | 108847 | 0.0036% |
| 1782 | 周荣兴 | 320524196211****** | 108832 | 0.003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783 | 毛水文 | 320502196712****** | 108832 | 0.0036% |
| 1784 | 徐襟亚 | 320502193312****** | 108832 | 0.0036% |
| 1785 | 胡海琴 | 320524196810****** | 108832 | 0.0036% |
| 1786 | 孙伟珍 | 320524196109****** | 108832 | 0.0036% |
| 1787 | 唐增英 | 320524195011****** | 108832 | 0.0036% |
| 1788 | 洪瑞龙 | 320524193801****** | 108832 | 0.0036% |
| 1789 | 许小妹 | 320524196502****** | 108832 | 0.0036% |
| 1790 | 程多水 | 320524194605****** | 108832 | 0.0036% |
| 1791 | 杨海根 | 320524194201****** | 108832 | 0.0036% |
| 1792 | 周燕萍 | 320502195501****** | 108832 | 0.0036% |
| 1793 | 张美英 | 320524196612****** | 108832 | 0.0036% |
| 1794 | 朱凤英 | 320524193207****** | 108832 | 0.0036% |
| 1795 | 戴东园 | 320524195805****** | 108832 | 0.0036% |
| 1796 | 叶炳元 | 320524195311****** | 108832 | 0.0036% |
| 1797 | 顾林福 | 320524195501****** | 108832 | 0.0036% |
| 1798 | 薛建峰 | 320586196706****** | 108832 | 0.0036% |
| 1799 | 吴康荣 | 320524194308****** | 108832 | 0.0036% |
| 1800 | 陈伏珍 | 320523195206****** | 108832 | 0.0036% |
| 1801 | 姜松涛 | 320507194908****** | 108832 | 0.0036% |
| 1802 | 秦鸿良 | 320524197003****** | 107020 | 0.0036% |
| 1803 | 薛晓刚 | 320524197809****** | 105115 | 0.0035% |
| 1804 | 张敏华 | 320524196502****** | 104359 | 0.0035% |
| 1805 | 王新 | 320524197112****** | 103979 | 0.0035% |
| 1806 | 戈英静 | 320524197510****** | 102146 | 0.0034% |
| 1807 | 许秀蕾 | 320524197310****** | 102146 | 0.0034% |
| 1808 | 徐俊伟 | 320524197201****** | 102146 | 0.0034% |
| 1809 | 仲云裳 | 320502199201****** | 100958 | 0.0034% |
| 1810 | 葛夏 | 320502198606****** | 100000 | 0.0033% |
| 1811 | 赵金根 | 320586196512****** | 100000 | 0.0033% |
| 1812 | 朱蕙 | 320502198909****** | 100000 | 0.0033% |
| 1813 | 陈江 | 430219197906****** | 100000 | 0.0033% |
| 1814 | 陈银花 | 320524196206****** | 100000 | 0.0033% |
| 1815 | 王黎翊 | 320502198209****** | 100000 | 0.0033% |
| 1816 | 李晓锋 | 320524197408****** | 100000 | 0.0033% |
| 1817 | 陆建强 | 320524197003****** | 100000 | 0.0033% |
| 1818 | 顾岑川 | 320502198309****** | 100000 | 0.0033% |
| 1819 | 任君磊 | 320502198108****** | 100000 | 0.0033% |
| 1820 | 朱孝忠 | 320524197009****** | 100000 | 0.0033% |
| 1821 | 陈庆峰 | 320524197711****** | 100000 | 0.0033% |
| 1822 | 姜政书 | 320524195305****** | 100000 | 0.0033% |
| 1823 | 华建坤 | 320524196307****** | 100000 | 0.0033% |
| 1824 | 倪全珍 | 320524196304****** | 100000 | 0.0033% |
| 1825 | 周军 | 320524197004****** | 100000 | 0.0033% |
| 1826 | 邹福明 | 320524195710****** | 100000 | 0.0033% |
| 1827 | 刘文伟 | 320501198611****** | 100000 | 0.0033% |
| 1828 | 钱丽娟 | 320521196107****** | 100000 | 0.0033% |
| 1829 | 章春园 | 320524197210****** | 100000 | 0.0033% |
| 1830 | 沈文龙 | 320524196803****** | 97446 | 0.0032% |
| 1831 | 俞雄伟 | 320511197012****** | 96800 | 0.0032% |
| 1832 | 崔奘 | 320503197704****** | 95871 | 0.0032% |
| 1833 | 浦建良 | 320586196710****** | 95752 | 0.0032% |
| 1834 | 夏后东 | 413027196802****** | 95662 | 0.0032% |
| 1835 | 刘根虎 | 320524195508****** | 92402 | 0.0031% |
| 1836 | 蒋雪芬 | 320524195704****** | 91907 | 0.0031% |
| 1837 | 曹磊 | 320524197001****** | 91862 | 0.0031% |
| 1838 | 陆玉英 | 320524194601****** | 91862 | 0.0031% |
| 1839 | 曹犇 | 320524197309****** | 91862 | 0.0031% |
| 1840 | 隆志刚 | 320586197901****** | 91861 | 0.0031% |
| 1841 | 尤建丰 | 320524197211****** | 91861 | 0.0031% |
| 1842 | 隆彬妍 | 320586198110****** | 91861 | 0.0031% |
| 1843 | 沈慧珍 | 320503195409****** | 91859 | 0.0031% |
| 1844 | 余成林 | 320501196603****** | 91859 | 0.0031% |
| 1845 | 黄琪斌 | 320524195503****** | 91859 | 0.0031% |
| 1846 | 施春生 | 320524196703****** | 91859 | 0.0031% |
| 1847 | 吴雪珍 | 320524196703****** | 91859 | 0.0031% |
| 1848 | 王亚明 | 320524197704******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849 | 杜桂华 | 320524196409****** | 91859 | 0.0031% |
| 1850 | 陈月珍 | 320511196212****** | 91859 | 0.0031% |
| 1851 | 顾敏 | 320524197210****** | 91859 | 0.0031% |
| 1852 | 周建凤 | 320524195512****** | 91859 | 0.0031% |
| 1853 | 周培荣 | 320524196305****** | 91859 | 0.0031% |
| 1854 | 顾剑英 | 320524194601****** | 91859 | 0.0031% |
| 1855 | 王伟兵 | 320524196909****** | 91859 | 0.0031% |
| 1856 | 吉丽颖 | 320586198003****** | 91859 | 0.0031% |
| 1857 | 顾德明 | 320524195412****** | 91859 | 0.0031% |
| 1858 | 王勤丰 | 320524196904****** | 91859 | 0.0031% |
| 1859 | 陈锦榜 | 320511195307****** | 91859 | 0.0031% |
| 1860 | 周士俊 | 320511195610****** | 91859 | 0.0031% |
| 1861 | 沈佩华 | 320524195410****** | 91859 | 0.0031% |
| 1862 | 周建英 | 320524196505****** | 91859 | 0.0031% |
| 1863 | 周双乔 | 320511195612****** | 91859 | 0.0031% |
| 1864 | 沈介良 | 320511196209****** | 91859 | 0.0031% |
| 1865 | 张美玲 | 332621196501****** | 91859 | 0.0031% |
| 1866 | 全建荣 | 320524196410****** | 91859 | 0.0031% |
| 1867 | 李鸣生 | 320501195709****** | 91859 | 0.0031% |
| 1868 | 张静怡 | 320524196711****** | 91859 | 0.0031% |
| 1869 | 王文康 | 320111197203****** | 91859 | 0.0031% |
| 1870 | 何其勇 | 320511196602****** | 91859 | 0.0031% |
| 1871 | 庄国忠 | 320524196712****** | 91859 | 0.0031% |
| 1872 | 潘昱昊 | 320586199609****** | 91859 | 0.0031% |
| 1873 | 邱利钢 | 320501198611****** | 91859 | 0.0031% |
| 1874 | 邓云龙 | 320524196905****** | 91859 | 0.0031% |
| 1875 | 张春明 | 320524196603****** | 91859 | 0.0031% |
| 1876 | 赵培华 | 320524194411****** | 91859 | 0.0031% |
| 1877 | 陆菊根 | 320524194310****** | 91859 | 0.0031% |
| 1878 | 高老土 | 320524195711****** | 91859 | 0.0031% |
| 1879 | 汤苟度 | 320524195710****** | 91859 | 0.0031% |
| 1880 | 张南生 | 320524194511****** | 91859 | 0.0031% |
| 1881 | 李梅芳 | 320524196504****** | 91859 | 0.0031% |
| 1882 | 孙福根 | 320524194403****** | 91859 | 0.0031% |
| 1883 | 高明兴 | 320524196506****** | 91859 | 0.0031% |
| 1884 | 严鹤麒 | 320524196508****** | 91859 | 0.0031% |
| 1885 | 宫朝晖 | 320511196810****** | 91859 | 0.0031% |
| 1886 | 万卫方 | 320524196511****** | 91859 | 0.0031% |
| 1887 | 周英 | 320511196609****** | 91859 | 0.0031% |
| 1888 | 潘海新 | 320524196609****** | 91859 | 0.0031% |
| 1889 | 莫健芳 | 320511196305****** | 91859 | 0.0031% |
| 1890 | 陆金水 | 320511194905****** | 91859 | 0.0031% |
| 1891 | 查东平 | 320524195710****** | 91859 | 0.0031% |
| 1892 | 冯泉林 | 320524196709****** | 91859 | 0.0031% |
| 1893 | 沈伯明 | 320524195605****** | 91859 | 0.0031% |
| 1894 | 肖丹 | 320586198711****** | 91859 | 0.0031% |
| 1895 | 周介英 | 320524195509****** | 91859 | 0.0031% |
| 1896 | 吴勤 | 320524197204****** | 91859 | 0.0031% |
| 1897 | 吴法男 | 320524195612****** | 91859 | 0.0031% |
| 1898 | 朱兰 | 320524196309****** | 91859 | 0.0031% |
| 1899 | 朱兴泉 | 320524195310****** | 91859 | 0.0031% |
| 1900 | 陆金林 | 320524195305****** | 91859 | 0.0031% |
| 1901 | 吕明康 | 320524195208****** | 91859 | 0.0031% |
| 1902 | 吴虞 | 320504197405****** | 91859 | 0.0031% |
| 1903 | 黄吉雯 | 320504198310****** | 91859 | 0.0031% |
| 1904 | 郭银根 | 320524196407****** | 91859 | 0.0031% |
| 1905 | 惠康英 | 320524194809****** | 91859 | 0.0031% |
| 1906 | 王根祥 | 320524194601****** | 91859 | 0.0031% |
| 1907 | 刘海英 | 320524196412****** | 91859 | 0.0031% |
| 1908 | 曾香男 | 320502196304****** | 91859 | 0.0031% |
| 1909 | 戴玲英 | 320502194809****** | 91859 | 0.0031% |
| 1910 | 蒯梨娴 | 320524197005****** | 91859 | 0.0031% |
| 1911 | 陆仁良 | 320524196611****** | 91859 | 0.0031% |
| 1912 | 程雄德 | 320524194812****** | 91859 | 0.0031% |
| 1913 | 金志平 | 320524197003****** | 91859 | 0.0031% |
| 1914 | 季雄健 | 320502195201******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915 | 卢玉婷 | 320114198101****** | 91859 | 0.0031% |
| 1916 | 胡木泉 | 320524195606****** | 91859 | 0.0031% |
| 1917 | 陆林元 | 320524195603****** | 91859 | 0.0031% |
| 1918 | 邱林英 | 320502195908****** | 91859 | 0.0031% |
| 1919 | 王锡明 | 320106196503****** | 91859 | 0.0031% |
| 1920 | 蒋培泉 | 320524196304****** | 91859 | 0.0031% |
| 1921 | 顾明 | 320502196511****** | 91859 | 0.0031% |
| 1922 | 金福根 | 320524194304****** | 91859 | 0.0031% |
| 1923 | 叶蕾 | 320504197011****** | 91859 | 0.0031% |
| 1924 | 张燕 | 320504196110****** | 91859 | 0.0031% |
| 1925 | 詹红 | 320502196103****** | 91859 | 0.0031% |
| 1926 | 马峻松 | 321181197110****** | 91859 | 0.0031% |
| 1927 | 顾彩娟 | 320524196807****** | 91859 | 0.0031% |
| 1928 | 顾军海 | 320503195802****** | 91859 | 0.0031% |
| 1929 | 吴健 | 320524196812****** | 91859 | 0.0031% |
| 1930 | 柳超英 | 320524195808****** | 91859 | 0.0031% |
| 1931 | 马文明 | 320502196604****** | 91859 | 0.0031% |
| 1932 | 秦伟方 | 320524197012****** | 91859 | 0.0031% |
| 1933 | 张水根 | 320524195706****** | 91859 | 0.0031% |
| 1934 | 王立新 | 320524196907****** | 91859 | 0.0031% |
| 1935 | 宋炳奎 | 320524195706****** | 91859 | 0.0031% |
| 1936 | 李荣英 | 320501196011****** | 91859 | 0.0031% |
| 1937 | 谈荣元 | 320524194608****** | 91859 | 0.0031% |
| 1938 | 顾卫良 | 320511195606****** | 91859 | 0.0031% |
| 1939 | 张建新 | 320524196811****** | 91859 | 0.0031% |
| 1940 | 范晓敏 | 320524196312****** | 91859 | 0.0031% |
| 1941 | 孙宝良 | 320511195008****** | 91859 | 0.0031% |
| 1942 | 王道生 | 320524195504****** | 91859 | 0.0031% |
| 1943 | 刘夫昌 | 320511194204****** | 91859 | 0.0031% |
| 1944 | 毛小龙 | 320524195506****** | 91859 | 0.0031% |
| 1945 | 陆士凤 | 320524195511****** | 91859 | 0.0031% |
| 1946 | 徐国青 | 320524196401****** | 91859 | 0.0031% |
| 1947 | 徐凤珠 | 320524195603****** | 91859 | 0.0031% |
| 1948 | 毛敏霞 | 320524196408****** | 91859 | 0.0031% |
| 1949 | 傅金根 | 320524195604****** | 91859 | 0.0031% |
| 1950 | 胡林生 | 320524195606****** | 91859 | 0.0031% |
| 1951 | 李伟良 | 320524196512****** | 91859 | 0.0031% |
| 1952 | 朱天文 | 520324195603****** | 91859 | 0.0031% |
| 1953 | 沈培新 | 320524196609****** | 91859 | 0.0031% |
| 1954 | 金秋英 | 320524196007****** | 91859 | 0.0031% |
| 1955 | 吴永良 | 320524195208****** | 91859 | 0.0031% |
| 1956 | 缪林兴 | 320505195210****** | 91859 | 0.0031% |
| 1957 | 张杏泉 | 320524196503****** | 91859 | 0.0031% |
| 1958 | 金木根 | 320524195303****** | 91859 | 0.0031% |
| 1959 | 查建兴 | 320524196602****** | 91859 | 0.0031% |
| 1960 | 朱伟男 | 320524196101****** | 91859 | 0.0031% |
| 1961 | 王秀珍 | 320524196307****** | 91859 | 0.0031% |
| 1962 | 许建明 | 320511195711****** | 91859 | 0.0031% |
| 1963 | 许玉良 | 320524196209****** | 91859 | 0.0031% |
| 1964 | 邢福良 | 320524196211****** | 91859 | 0.0031% |
| 1965 | 王小男 | 320524195411****** | 91859 | 0.0031% |
| 1966 | 沈小珍 | 320524196307****** | 91859 | 0.0031% |
| 1967 | 马晓林 | 320524196310****** | 91859 | 0.0031% |
| 1968 | 李达志 | 320524195611****** | 91859 | 0.0031% |
| 1969 | 顾金法 | 320524195810****** | 91859 | 0.0031% |
| 1970 | 钟芬芳 | 320524196307****** | 91859 | 0.0031% |
| 1971 | 张建元 | 320524195907****** | 91859 | 0.0031% |
| 1972 | 徐卫娟 | 320524196211****** | 91859 | 0.0031% |
| 1973 | 张祥元 | 320524195907****** | 91859 | 0.0031% |
| 1974 | 庄伟琴 | 320524197110****** | 91859 | 0.0031% |
| 1975 | 周晓东 | 320524197011****** | 91859 | 0.0031% |
| 1976 | 徐晓悦 | 320504195701****** | 91859 | 0.0031% |
| 1977 | 杨宏勋 | 320586198111****** | 91859 | 0.0031% |
| 1978 | 顾满泉 | 320524195909****** | 91859 | 0.0031% |
| 1979 | 盛文俊 | 320524196309****** | 91859 | 0.0031% |
| 1980 | 张三林 | 320524196209******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981 | 赵雪云 | 320524196411****** | 91859 | 0.0031% |
| 1982 | 马超 | 320507198511****** | 91859 | 0.0031% |
| 1983 | 陈花弟 | 320524196501****** | 91859 | 0.0031% |
| 1984 | 徐海明 | 320524196309****** | 91859 | 0.0031% |
| 1985 | 项英 | 320524196602****** | 91859 | 0.0031% |
| 1986 | 蒋明根 | 320524196507****** | 91859 | 0.0031% |
| 1987 | 程敏楚 | 320524195709****** | 91859 | 0.0031% |
| 1988 | 张正才 | 320524196912****** | 91859 | 0.0031% |
| 1989 | 周建华 | 320524196710****** | 91859 | 0.0031% |
| 1990 | 刘一维 | 320524196802****** | 91859 | 0.0031% |
| 1991 | 黄泉龙 | 320524195711****** | 91859 | 0.0031% |
| 1992 | 肖冬梅 | 320524196902****** | 91859 | 0.0031% |
| 1993 | 沈宝英 | 320524196301****** | 91859 | 0.0031% |
| 1994 | 侯文杰 | 320586199305****** | 91859 | 0.0031% |
| 1995 | 岳佳男 | 320524196512****** | 91859 | 0.0031% |
| 1996 | 吴劲松 | 320524197001****** | 91859 | 0.0031% |
| 1997 | 严玉珍 | 320524195809****** | 91859 | 0.0031% |
| 1998 | 周福金 | 320524196306****** | 91859 | 0.0031% |
| 1999 | 卢夫宝 | 320524194810****** | 91859 | 0.0031% |
| 2000 | 毛露琼 | 330227198210****** | 91859 | 0.0031% |
| 2001 | 黄玉娟 | 320524196403****** | 91859 | 0.0031% |
| 2002 | 朱兴根 | 320524195005****** | 91859 | 0.0031% |
| 2003 | 张继良 | 320503196308****** | 91859 | 0.0031% |
| 2004 | 陆林根 | 320524194802****** | 91859 | 0.0031% |
| 2005 | 项菊根 | 320524195010****** | 91859 | 0.0031% |
| 2006 | 汪志伟 | 320504192907****** | 91859 | 0.0031% |
| 2007 | 陈觉兴 | 320504194704****** | 91859 | 0.0031% |
| 2008 | 张寿根 | 320524194803****** | 91859 | 0.0031% |
| 2009 | 刘红琴 | 320524196006****** | 91859 | 0.0031% |
| 2010 | 季菲菲 | 320504198208****** | 91859 | 0.0031% |
| 2011 | 庄桂泉 | 320511194507****** | 91859 | 0.0031% |
| 2012 | 朱根涛 | 320511195203****** | 91859 | 0.0031% |
| 2013 | 赵惠元 | 320524196006****** | 91859 | 0.0031% |
| 2014 | 金辛卯 | 320502195101****** | 91859 | 0.0031% |
| 2015 | 白凤英 | 320502195203****** | 91859 | 0.0031% |
| 2016 | 顾巧玲 | 320524194702****** | 91859 | 0.0031% |
| 2017 | 邱建林 | 320502195505****** | 91859 | 0.0031% |
| 2018 | 张菊明 | 320524196306****** | 91859 | 0.0031% |
| 2019 | 陈建军 | 320524196808****** | 91859 | 0.0031% |
| 2020 | 金燕芬 | 320524197103****** | 91859 | 0.0031% |
| 2021 | 孙金火 | 320524194310****** | 91859 | 0.0031% |
| 2022 | 郁根大 | 320524194401****** | 91859 | 0.0031% |
| 2023 | 时金钟 | 320524195107****** | 91859 | 0.0031% |
| 2024 | 归建元 | 320524196601****** | 91859 | 0.0031% |
| 2025 | 曹志强 | 320524197202****** | 91859 | 0.0031% |
| 2026 | 卢菊兰 | 320524195507****** | 91859 | 0.0031% |
| 2027 | 黄戟 | 320502196403****** | 91859 | 0.0031% |
| 2028 | 苏波 | 320502196509****** | 91859 | 0.0031% |
| 2029 | 张金根 | 320524196401****** | 91859 | 0.0031% |
| 2030 | 周兴龙 | 320524195512****** | 91859 | 0.0031% |
| 2031 | 席永根 | 320524194706****** | 91859 | 0.0031% |
| 2032 | 彭晓红 | 320511196907****** | 91859 | 0.0031% |
| 2033 | 顾根生 | 320524195611****** | 91859 | 0.0031% |
| 2034 | 胡仲元 | 320524195002****** | 91859 | 0.0031% |
| 2035 | 向福官 | 320524195009****** | 91859 | 0.0031% |
| 2036 | 周建民 | 320586196111****** | 91859 | 0.0031% |
| 2037 | 李菊坤 | 320524195703****** | 91859 | 0.0031% |
| 2038 | 徐启良 | 320524195811****** | 91859 | 0.0031% |
| 2039 | 卢雪男 | 320524195811****** | 91859 | 0.0031% |
| 2040 | 顾玲珍 | 320524195204****** | 91859 | 0.0031% |
| 2041 | 周林珍 | 320524195901****** | 91859 | 0.0031% |
| 2042 | 顾雪珍 | 320524195910****** | 91859 | 0.0031% |
| 2043 | 莫齐福 | 320586194709****** | 91859 | 0.0031% |
| 2044 | 唐小英 | 320524197812****** | 91859 | 0.0031% |
| 2045 | 顾芳 | 320524196008****** | 91859 | 0.0031% |
| 2046 | 单家明 | 320511196009******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047 | 方中奇 | 320211196401****** | 91859 | 0.0031% |
| 2048 | 李钰根 | 320524195104****** | 91859 | 0.0031% |
| 2049 | 张国荣 | 320524195205****** | 91859 | 0.0031% |
| 2050 | 杨岳泉 | 320511195709****** | 91859 | 0.0031% |
| 2051 | 杨祺新 | 320586194404****** | 91859 | 0.0031% |
| 2052 | 杨华新 | 320524196512****** | 91859 | 0.0031% |
| 2053 | 倪纪生 | 320524195503****** | 91859 | 0.0031% |
| 2054 | 邱芬玲 | 320524197209****** | 91859 | 0.0031% |
| 2055 | 蔡水福 | 320524195507****** | 91859 | 0.0031% |
| 2056 | 李文龙 | 320524196210****** | 91859 | 0.0031% |
| 2057 | 陆建英 | 320511197205****** | 91859 | 0.0031% |
| 2058 | 李宝生 | 320524193812****** | 91859 | 0.0031% |
| 2059 | 沈培生 | 320524194702****** | 91859 | 0.0031% |
| 2060 | 马爱华 | 320524196908****** | 91859 | 0.0031% |
| 2061 | 王益民 | 320503195205****** | 91859 | 0.0031% |
| 2062 | 戎林英 | 320524195310****** | 91859 | 0.0031% |
| 2063 | 史善福 | 320524195008****** | 91859 | 0.0031% |
| 2064 | 凌白妹 | 320524195308****** | 91859 | 0.0031% |
| 2065 | 周诞宪 | 320524195408****** | 91859 | 0.0031% |
| 2066 | 姚天平 | 320511194409****** | 91859 | 0.0031% |
| 2067 | 俞丽华 | 320502196712****** | 91859 | 0.0031% |
| 2068 | 马国雄 | 320524193709****** | 91859 | 0.0031% |
| 2069 | 曹龙海 | 320504194911****** | 91859 | 0.0031% |
| 2070 | 计宏伟 | 320524196202****** | 91859 | 0.0031% |
| 2071 | 曹福荣 | 320524195112****** | 91859 | 0.0031% |
| 2072 | 陆林才 | 320524196805****** | 91859 | 0.0031% |
| 2073 | 王亚平 | 320524195111****** | 91859 | 0.0031% |
| 2074 | 计卫琴 | 320524197107****** | 91859 | 0.0031% |
| 2075 | 周晓婷 | 320501197908****** | 91859 | 0.0031% |
| 2076 | 卞金凤 | 320524195409****** | 91859 | 0.0031% |
| 2077 | 孔雪英 | 320502196410****** | 91859 | 0.0031% |
| 2078 | 周海刚 | 320501198203****** | 91859 | 0.0031% |
| 2079 | 王小妹 | 320524195409****** | 91859 | 0.0031% |
| 2080 | 高丽丽 | 320501198110****** | 91859 | 0.0031% |
| 2081 | 卢彩珍 | 320524195409****** | 91859 | 0.0031% |
| 2082 | 罗雪芳 | 320524195408****** | 91859 | 0.0031% |
| 2083 | 黄扬 | 320524197103****** | 91859 | 0.0031% |
| 2084 | 陆林根 | 320524195408****** | 91859 | 0.0031% |
| 2085 | 顾勤芬 | 320524196908****** | 91859 | 0.0031% |
| 2086 | 薛泉金 | 320524195401****** | 91859 | 0.0031% |
| 2087 | 范金兴 | 320524195311****** | 91859 | 0.0031% |
| 2088 | 许佩娟 | 320503196310****** | 91859 | 0.0031% |
| 2089 | 许惟敏 | 320511195607****** | 91859 | 0.0031% |
| 2090 | 薛炳兴 | 320511196608****** | 91859 | 0.0031% |
| 2091 | 岳桂芳 | 320524196702****** | 91859 | 0.0031% |
| 2092 | 李春娟 | 320524197801****** | 91859 | 0.0031% |
| 2093 | 吴文英 | 320503196810****** | 91859 | 0.0031% |
| 2094 | 唐华琴 | 320524196708****** | 91859 | 0.0031% |
| 2095 | 张建良 | 320524196110****** | 91859 | 0.0031% |
| 2096 | 唐根林 | 320524194601****** | 91859 | 0.0031% |
| 2097 | 朱途南 | 320504195202****** | 91859 | 0.0031% |
| 2098 | 凌福男 | 320524195002****** | 91859 | 0.0031% |
| 2099 | 许松元 | 320524195402****** | 91859 | 0.0031% |
| 2100 | 陆其松 | 320524195712****** | 91859 | 0.0031% |
| 2101 | 陈海林 | 320524195009****** | 91859 | 0.0031% |
| 2102 | 王晓燕 | 320504197401****** | 91859 | 0.0031% |
| 2103 | 濮晴春 | 320524196804****** | 91859 | 0.0031% |
| 2104 | 金小男 | 320524194804****** | 91859 | 0.0031% |
| 2105 | 陈菊芬 | 320524197408****** | 91859 | 0.0031% |
| 2106 | 吴明 | 320524195708****** | 91859 | 0.0031% |
| 2107 | 马长伟 | 320524194707****** | 91859 | 0.0031% |
| 2108 | 吴元根 | 320524195710****** | 91859 | 0.0031% |
| 2109 | 余卫方 | 320524196709****** | 91859 | 0.0031% |
| 2110 | 周建珍 | 320524196801****** | 91859 | 0.0031% |
| 2111 | 蔡木根 | 320524194704****** | 91859 | 0.0031% |
| 2112 | 陆建伟 | 320524196708******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113 | 陈小兴 | 320524196712****** | 91859 | 0.0031% |
| 2114 | 陈伟 | 320586198512****** | 91859 | 0.0031% |
| 2115 | 丁盛义 | 320524196705****** | 91859 | 0.0031% |
| 2116 | 华丽明 | 320524194905****** | 91859 | 0.0031% |
| 2117 | 胡建荣 | 320524195609****** | 91859 | 0.0031% |
| 2118 | 叶文红 | 320524196710****** | 91859 | 0.0031% |
| 2119 | 邹文兴 | 320524196204****** | 91859 | 0.0031% |
| 2120 | 袁元根 | 320524196204****** | 91859 | 0.0031% |
| 2121 | 曹卫忠 | 320524196806****** | 91859 | 0.0031% |
| 2122 | 金建平 | 320524196201****** | 91859 | 0.0031% |
| 2123 | 方建荣 | 320524195612****** | 91859 | 0.0031% |
| 2124 | 刘海根 | 320524196108****** | 91859 | 0.0031% |
| 2125 | 梁兴 | 320501196207****** | 91859 | 0.0031% |
| 2126 | 罗忠民 | 320524197003****** | 91859 | 0.0031% |
| 2127 | 陆越刚 | 320524197106****** | 91859 | 0.0031% |
| 2128 | 沈海林 | 320524195705****** | 91859 | 0.0031% |
| 2129 | 袁晓蕾 | 320524197203****** | 91859 | 0.0031% |
| 2130 | 顾小男 | 320524194806****** | 91859 | 0.0031% |
| 2131 | 王建荣 | 320524196404****** | 91859 | 0.0031% |
| 2132 | 朱法顺 | 320902196609****** | 91859 | 0.0031% |
| 2133 | 朱莲珍 | 320507196307****** | 91859 | 0.0031% |
| 2134 | 章素英 | 320524196305****** | 91859 | 0.0031% |
| 2135 | 杨晓明 | 320507196310****** | 91859 | 0.0031% |
| 2136 | 费林泉 | 320524196210****** | 91859 | 0.0031% |
| 2137 | 金美珍 | 320524197102****** | 91859 | 0.0031% |
| 2138 | 徐水生 | 320524195607****** | 91859 | 0.0031% |
| 2139 | 张剑清 | 320524196502****** | 91859 | 0.0031% |
| 2140 | 金洪元 | 320524196205****** | 91859 | 0.0031% |
| 2141 | 顾金娟 | 320524196205****** | 91859 | 0.0031% |
| 2142 | 高国强 | 320524196602****** | 91859 | 0.0031% |
| 2143 | 刘文洁 | 320524196603****** | 91859 | 0.0031% |
| 2144 | 范金方 | 320524196305****** | 91859 | 0.0031% |
| 2145 | 陈爱根 | 320524195409****** | 91859 | 0.0031% |
| 2146 | 顾福康 | 320524195602****** | 91859 | 0.0031% |
| 2147 | 陈建国 | 320502196307****** | 91859 | 0.0031% |
| 2148 | 高兴元 | 320524195601****** | 91859 | 0.0031% |
| 2149 | 顾永根 | 320524195305****** | 91859 | 0.0031% |
| 2150 | 顾雨裴 | 320586199104****** | 91859 | 0.0031% |
| 2151 | 朱增泉 | 320524195510****** | 91859 | 0.0031% |
| 2152 | 潘永泉 | 320511194508****** | 91859 | 0.0031% |
| 2153 | 杨建新 | 320524195311****** | 91859 | 0.0031% |
| 2154 | 潘雪康 | 320524195501****** | 91859 | 0.0031% |
| 2155 | 钱巧生 | 320501196606****** | 91859 | 0.0031% |
| 2156 | 张德忠 | 320524195412****** | 91859 | 0.0031% |
| 2157 | 袁金珍 | 320524195411****** | 91859 | 0.0031% |
| 2158 | 潘建林 | 320524197001****** | 91859 | 0.0031% |
| 2159 | 仲啸梅 | 320524195706****** | 91859 | 0.0031% |
| 2160 | 蒋文元 | 320524195801****** | 91859 | 0.0031% |
| 2161 | 杨云元 | 320524197308****** | 91859 | 0.0031% |
| 2162 | 孙子英 | 320502195611****** | 91859 | 0.0031% |
| 2163 | 丁长生 | 320524195706****** | 91859 | 0.0031% |
| 2164 | 夏永根 | 320524195505****** | 91859 | 0.0031% |
| 2165 | 徐龙全 | 320524195609****** | 91859 | 0.0031% |
| 2166 | 曹建 | 320524197304****** | 91859 | 0.0031% |
| 2167 | 唐世明 | 320524195608****** | 91859 | 0.0031% |
| 2168 | 袁兴楠 | 320524195709****** | 91859 | 0.0031% |
| 2169 | 黄玉英 | 320502196801****** | 91859 | 0.0031% |
| 2170 | 徐静霞 | 320524195207****** | 91859 | 0.0031% |
| 2171 | 金荣生 | 320524196502****** | 91859 | 0.0031% |
| 2172 | 于萍 | 310107196510****** | 91859 | 0.0031% |
| 2173 | 黄正环 | 320521195801****** | 91859 | 0.0031% |
| 2174 | 纪燕芳 | 320586197911****** | 91859 | 0.0031% |
| 2175 | 王金福 | 320524195706****** | 91859 | 0.0031% |
| 2176 | 吴春兴 | 320524195801****** | 91859 | 0.0031% |
| 2177 | 陈永明 | 320524195804****** | 91859 | 0.0031% |
| 2178 | 张林荣 | 320524196505****** | 91859 | 0.003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179 | 江全妹 | 320524195409****** | 91859 | 0.0031% |
| 2180 | 盛志献 | 320524195902****** | 91859 | 0.0031% |
| 2181 | 王炳元 | 320524195209****** | 91859 | 0.0031% |
| 2182 | 唐建雄 | 320524195904****** | 91859 | 0.0031% |
| 2183 | 高兴福 | 320524195905****** | 91859 | 0.0031% |
| 2184 | 陈雪芳 | 320524196004****** | 91859 | 0.0031% |
| 2185 | 顾建林 | 320524196409****** | 91859 | 0.0031% |
| 2186 | 胡亚珍 | 320524196402****** | 91859 | 0.0031% |
| 2187 | 许秋生 | 320524195507****** | 91859 | 0.0031% |
| 2188 | 邱伟芳 | 320524196005****** | 91859 | 0.0031% |
| 2189 | 谢根荣 | 320524196401****** | 91859 | 0.0031% |
| 2190 | 沈盘根 | 320524195602****** | 91859 | 0.0031% |
| 2191 | 张凤娣 | 320524196202****** | 91859 | 0.0031% |
| 2192 | 邢全男 | 320524196402****** | 91859 | 0.0031% |
| 2193 | 王培康 | 320524195610****** | 91859 | 0.0031% |
| 2194 | 袁为 | 320524196310****** | 91859 | 0.0031% |
| 2195 | 朱福元 | 320524195701****** | 91859 | 0.0031% |
| 2196 | 查凤珍 | 320524195704****** | 91859 | 0.0031% |
| 2197 | 徐金凤 | 320524196203****** | 91859 | 0.0031% |
| 2198 | 劳建萌 | 320502195502****** | 91859 | 0.0031% |
| 2199 | 邵茵霞 | 320524196206****** | 91859 | 0.0031% |
| 2200 | 叶根元 | 320524196310****** | 91859 | 0.0031% |
| 2201 | 沈小红 | 320524196210****** | 91859 | 0.0031% |
| 2202 | 朱金英 | 320511196311****** | 91859 | 0.0031% |
| 2203 | 舒兴元 | 320502196111****** | 91859 | 0.0031% |
| 2204 | 吴德泉 | 320524196211****** | 91859 | 0.0031% |
| 2205 | 殷见荣 | 320524196203****** | 91859 | 0.0031% |
| 2206 | 蒋明芳 | 320502195909****** | 91859 | 0.0031% |
| 2207 | 吴正林 | 320502195607****** | 91859 | 0.0031% |
| 2208 | 徐玉芳 | 320511196602****** | 91859 | 0.0031% |
| 2209 | 顾秋萍 | 320524196509****** | 91859 | 0.0031% |
| 2210 | 周兰萍 | 320524196304****** | 91859 | 0.0031% |
| 2211 | 冯刚 | 320503198005****** | 91859 | 0.0031% |
| 2212 | 蒋建民 | 320524196304****** | 91859 | 0.0031% |
| 2213 | 徐毅明 | 320503196505****** | 91859 | 0.0031% |
| 2214 | 马关金 | 320511195607****** | 91859 | 0.0031% |
| 2215 | 张根荣 | 320524195912****** | 91859 | 0.0031% |
| 2216 | 王辰敏 | 320524196006****** | 91859 | 0.0031% |
| 2217 | 徐海英 | 320503196609****** | 91859 | 0.0031% |
| 2218 | 钱惠芬 | 320586197110****** | 91859 | 0.0031% |
| 2219 | 陈建权 | 320524196208****** | 91859 | 0.0031% |
| 2220 | 何建兴 | 320524195904****** | 91859 | 0.0031% |
| 2221 | 沈杉楠 | 320524196108****** | 91859 | 0.0031% |
| 2222 | 金黎华 | 320223197910****** | 91859 | 0.0031% |
| 2223 | 金晓平 | 320524197001****** | 91859 | 0.0031% |
| 2224 | 夏德岐 | 320582196005****** | 91859 | 0.0031% |
| 2225 | 周金荣 | 320511195402****** | 91859 | 0.0031% |
| 2226 | 顾仁泉 | 320524195302****** | 91859 | 0.0031% |
| 2227 | 黄培龙 | 320524196010****** | 91859 | 0.0031% |
| 2228 | 沈根福 | 320524195209****** | 91859 | 0.0031% |
| 2229 | 薛文华 | 320524195107****** | 91859 | 0.0031% |
| 2230 | 岳凤金 | 320511195604****** | 91859 | 0.0031% |
| 2231 | 蔡建荣 | 320524196812****** | 91859 | 0.0031% |
| 2232 | 贾小龙 | 320586196403****** | 91859 | 0.0031% |
| 2233 | 张阿土 | 320524195010****** | 91859 | 0.0031% |
| 2234 | 沈彩珍 | 320524195307****** | 91859 | 0.0031% |
| 2235 | 孙敏 | 320524196603****** | 91685 | 0.0031% |
| 2236 | 朱影 | 320524197104****** | 91552 | 0.0031% |
| 2237 | 陶春芳 | 320524197403****** | 91510 | 0.0031% |
| 2238 | 钱雯霞 | 320524197106****** | 91510 | 0.0031% |
| 2239 | 钮思华 | 320524197612****** | 91508 | 0.0031% |
| 2240 | 陈乐穷 | 320524196512****** | 91459 | 0.0030% |
| 2241 | 朱寿基 | 320524195205****** | 91383 | 0.0030% |
| 2242 | 周金华 | 320524195812****** | 91347 | 0.0030% |
| 2243 | 钱卫红 | 320524197703****** | 91347 | 0.0030% |
| 2244 | 徐燕虹 | 320524197404****** | 91336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245 | 卞春伟 | 320511197204****** | 91336 | 0.0030% |
| 2246 | 费丰华 | 320524197403****** | 91336 | 0.0030% |
| 2247 | 丰丽丽 | 320504195812****** | 91336 | 0.0030% |
| 2248 | 王雪娟 | 320524197907****** | 91336 | 0.0030% |
| 2249 | 郑荣杰 | 320524197401****** | 91336 | 0.0030% |
| 2250 | 林彩芳 | 320524197901****** | 91336 | 0.0030% |
| 2251 | 费根元 | 320524197011****** | 91336 | 0.0030% |
| 2252 | 王金龙 | 320524196206****** | 91336 | 0.0030% |
| 2253 | 丁国峰 | 320524197201****** | 91336 | 0.0030% |
| 2254 | 尤建嵘 | 320524197010****** | 91336 | 0.0030% |
| 2255 | 史振华 | 320504197309****** | 91336 | 0.0030% |
| 2256 | 周小娟 | 320524197002****** | 91336 | 0.0030% |
| 2257 | 曹雪珍 | 320511196310****** | 91336 | 0.0030% |
| 2258 | 伊彩琴 | 320524196902****** | 91336 | 0.0030% |
| 2259 | 任小弟 | 320524195507****** | 91336 | 0.0030% |
| 2260 | 顾丽琴 | 320102197709****** | 91336 | 0.0030% |
| 2261 | 张少聪 | 510102197312****** | 91336 | 0.0030% |
| 2262 | 张福元 | 320524194401****** | 91336 | 0.0030% |
| 2263 | 朱万荣 | 320524196206****** | 91336 | 0.0030% |
| 2264 | 沈建英 | 320524197105****** | 91336 | 0.0030% |
| 2265 | 沈月玲 | 320524197411****** | 91336 | 0.0030% |
| 2266 | 余晓梅 | 320504195102****** | 91336 | 0.0030% |
| 2267 | 徐林男 | 320524196906****** | 91336 | 0.0030% |
| 2268 | 李莉 | 320524196909****** | 91336 | 0.0030% |
| 2269 | 沈玉良 | 320586196607****** | 91336 | 0.0030% |
| 2270 | 周良芳 | 320524196912****** | 91336 | 0.0030% |
| 2271 | 邹瑶华 | 320524195411****** | 91336 | 0.0030% |
| 2272 | 朱熊剑 | 320524197204****** | 91336 | 0.0030% |
| 2273 | 张德慧 | 320524195009****** | 91336 | 0.0030% |
| 2274 | 方建清 | 320511195911****** | 91336 | 0.0030% |
| 2275 | 蔡志海 | 320524195011****** | 91336 | 0.0030% |
| 2276 | 朱明珍 | 320524195112****** | 91336 | 0.0030% |
| 2277 | 华姬 | 320524197209****** | 91336 | 0.0030% |
| 2278 | 吴建康 | 320524195203****** | 91336 | 0.0030% |
| 2279 | 姜正弦 | 320524197212****** | 91336 | 0.0030% |
| 2280 | 金枫 | 320524197801****** | 91336 | 0.0030% |
| 2281 | 金春英 | 320524197002****** | 91336 | 0.0030% |
| 2282 | 陈美珍 | 320524197310****** | 91336 | 0.0030% |
| 2283 | 徐玉英 | 320524196410****** | 91336 | 0.0030% |
| 2284 | 居欣 | 320524197306****** | 91336 | 0.0030% |
| 2285 | 孙杏根 | 320501196812****** | 91336 | 0.0030% |
| 2286 | 邓竹竹 | 320524195008****** | 91336 | 0.0030% |
| 2287 | 肖敏 | 362125197909****** | 91336 | 0.0030% |
| 2288 | 马莉君 | 320524197401****** | 91336 | 0.0030% |
| 2289 | 徐冬良 | 320211197802****** | 91336 | 0.0030% |
| 2290 | 黄利月 | 320902197110****** | 91336 | 0.0030% |
| 2291 | 倪骅 | 320504196911****** | 91336 | 0.0030% |
| 2292 | 王丽华 | 320524194907****** | 91336 | 0.0030% |
| 2293 | 徐彬彬 | 320504197504****** | 91336 | 0.0030% |
| 2294 | 陈源 | 320524197104****** | 91336 | 0.0030% |
| 2295 | 濮文青 | 320524197105****** | 91336 | 0.0030% |
| 2296 | 滕晓春 | 320828196010****** | 91336 | 0.0030% |
| 2297 | 高伟萍 | 320524197312****** | 91336 | 0.0030% |
| 2298 | 汤玉英 | 320507196307****** | 91336 | 0.0030% |
| 2299 | 费云香 | 320511196909****** | 91336 | 0.0030% |
| 2300 | 彭丽敏 | 320524195312****** | 91336 | 0.0030% |
| 2301 | 陈水珍 | 320524195006****** | 91336 | 0.0030% |
| 2302 | 孙玉琴 | 320586197701****** | 91336 | 0.0030% |
| 2303 | 金慧丽 | 320501197902****** | 91336 | 0.0030% |
| 2304 | 郑和娟 | 320524196504****** | 91336 | 0.0030% |
| 2305 | 朱泉林 | 320524195910****** | 91336 | 0.0030% |
| 2306 | 方彬 | 320511197802****** | 91336 | 0.0030% |
| 2307 | 杨晓芳 | 320504196502****** | 91336 | 0.0030% |
| 2308 | 蒋海萍 | 320524197908****** | 91336 | 0.0030% |
| 2309 | 刘吴熊 | 320524196511****** | 91336 | 0.0030% |
| 2310 | 顾志敏 | 320502196804****** | 91336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311 | 魏瑞英 | 320524197211****** | 91336 | 0.0030% |
| 2312 | 周钧 | 320524197707****** | 91336 | 0.0030% |
| 2313 | 曹增香 | 320511197603****** | 91336 | 0.0030% |
| 2314 | 包晓煜 | 320506197212****** | 91336 | 0.0030% |
| 2315 | 郁卫方 | 320586196811****** | 91336 | 0.0030% |
| 2316 | 徐剑 | 320524197702****** | 91336 | 0.0030% |
| 2317 | 沈静华 | 320511197705****** | 91336 | 0.0030% |
| 2318 | 华晓兰 | 320502197908****** | 91336 | 0.0030% |
| 2319 | 马剑虹 | 320511197105****** | 91336 | 0.0030% |
| 2320 | 顾培娟 | 320503195401****** | 91336 | 0.0030% |
| 2321 | 张美芳 | 320524196504****** | 91336 | 0.0030% |
| 2322 | 顾建霞 | 320502195105****** | 91336 | 0.0030% |
| 2323 | 李建英 | 320524195902****** | 91336 | 0.0030% |
| 2324 | 陈军 | 320504197503****** | 91336 | 0.0030% |
| 2325 | 王建明 | 320524195905****** | 91336 | 0.0030% |
| 2326 | 沈林元 | 320524196506****** | 91336 | 0.0030% |
| 2327 | 李成 | 321025197103****** | 91336 | 0.0030% |
| 2328 | 刘永明 | 320524196510****** | 91336 | 0.0030% |
| 2329 | 卢春艳 | 320511197302****** | 91336 | 0.0030% |
| 2330 | 李淑琴 | 320511197310****** | 91336 | 0.0030% |
| 2331 | 郑艳 | 320524197703****** | 91336 | 0.0030% |
| 2332 | 黄月华 | 320511196903****** | 91336 | 0.0030% |
| 2333 | 陆小玲 | 320524196508****** | 91336 | 0.0030% |
| 2334 | 范亚琴 | 320511197401****** | 91336 | 0.0030% |
| 2335 | 顾学清 | 320524196501****** | 91336 | 0.0030% |
| 2336 | 周丽芳 | 320524196310****** | 91336 | 0.0030% |
| 2337 | 邢文茂 | 320524196306****** | 91336 | 0.0030% |
| 2338 | 廉惠忠 | 320511196711****** | 91336 | 0.0030% |
| 2339 | 杨燕霞 | 320502195502****** | 91336 | 0.0030% |
| 2340 | 浦卫红 | 320586197711****** | 91336 | 0.0030% |
| 2341 | 钱云杰 | 320524195912****** | 91336 | 0.0030% |
| 2342 | 吴清平 | 320524197708****** | 91336 | 0.0030% |
| 2343 | 何华根 | 320524196304****** | 91336 | 0.0030% |
| 2344 | 徐明 | 320524197103****** | 91336 | 0.0030% |
| 2345 | 吴德敏 | 320102197610****** | 91336 | 0.0030% |
| 2346 | 顾建龙 | 320511196504****** | 91336 | 0.0030% |
| 2347 | 沈萍 | 320524197007****** | 91336 | 0.0030% |
| 2348 | 严燕华 | 320524196806****** | 91336 | 0.0030% |
| 2349 | 丁炳贤 | 320524194411****** | 91336 | 0.0030% |
| 2350 | 张建男 | 320511196906****** | 91336 | 0.0030% |
| 2351 | 陆志敏 | 320511197707****** | 91336 | 0.0030% |
| 2352 | 沈佩娟 | 320511196712****** | 91336 | 0.0030% |
| 2353 | 刘党荣 | 360102197007****** | 91336 | 0.0030% |
| 2354 | 姚玉珍 | 320511197711****** | 91336 | 0.0030% |
| 2355 | 胡苏弟 | 320524196707****** | 91336 | 0.0030% |
| 2356 | 薛钰明 | 320524196706****** | 91336 | 0.0030% |
| 2357 | 蒋肇新 | 320524196707****** | 91336 | 0.0030% |
| 2358 | 周素英 | 320523196310****** | 91336 | 0.0030% |
| 2359 | 沈建忠 | 320524196407****** | 91336 | 0.0030% |
| 2360 | 郦洋 | 320502198001****** | 91336 | 0.0030% |
| 2361 | 顾根娣 | 320524194801****** | 91336 | 0.0030% |
| 2362 | 冯艳倩 | 320524197602****** | 91336 | 0.0030% |
| 2363 | 虞莉芬 | 320524196711****** | 91336 | 0.0030% |
| 2364 | 徐晓静 | 320524197601****** | 91336 | 0.0030% |
| 2365 | 翁增娥 | 320524197003****** | 91336 | 0.0030% |
| 2366 | 李芳 | 320586197605****** | 91336 | 0.0030% |
| 2367 | 顾春兰 | 320524196405****** | 91336 | 0.0030% |
| 2368 | 韩卫冬 | 320511197201****** | 91336 | 0.0030% |
| 2369 | 许雪花 | 320511197011****** | 91336 | 0.0030% |
| 2370 | 储明 | 320524196704****** | 91336 | 0.0030% |
| 2371 | 郑培琳 | 320524195011****** | 91336 | 0.0030% |
| 2372 | 陈燕 | 320524196304****** | 91336 | 0.0030% |
| 2373 | 吴小白 | 320511195709****** | 91336 | 0.0030% |
| 2374 | 顾华平 | 320524196501****** | 91336 | 0.0030% |
| 2375 | 姚琴 | 320503196209****** | 91336 | 0.0030% |
| 2376 | 朱洪良 | 320524196304****** | 91336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377 | 李海源 | 320511195607****** | 91336 | 0.0030% |
| 2378 | 朱海源 | 320511195008****** | 91336 | 0.0030% |
| 2379 | 管学恩 | 320524196811****** | 91336 | 0.0030% |
| 2380 | 莫仕娟 | 320524195805****** | 91336 | 0.0030% |
| 2381 | 金全男 | 320524196902****** | 91336 | 0.0030% |
| 2382 | 俞琪琪 | 320524195404****** | 91336 | 0.0030% |
| 2383 | 张明华 | 320511197703****** | 91336 | 0.0030% |
| 2384 | 苏金明 | 320524196911****** | 91336 | 0.0030% |
| 2385 | 徐峰 | 320504197609****** | 91336 | 0.0030% |
| 2386 | 吴明 | 320511197212****** | 91336 | 0.0030% |
| 2387 | 汪娟娟 | 320524197305****** | 91336 | 0.0030% |
| 2388 | 俞张英 | 320524195401****** | 91336 | 0.0030% |
| 2389 | 朱建方 | 320511197002****** | 91336 | 0.0030% |
| 2390 | 陈霓 | 320504196805****** | 91336 | 0.0030% |
| 2391 | 王荣祥 | 320524196210****** | 91336 | 0.0030% |
| 2392 | 徐蓉 | 320524197307****** | 91336 | 0.0030% |
| 2393 | 陈晓伟 | 320404197909****** | 91336 | 0.0030% |
| 2394 | 潘伟林 | 320504196410****** | 91336 | 0.0030% |
| 2395 | 周红琴 | 320404197904****** | 91336 | 0.0030% |
| 2396 | 马静 | 320323197602****** | 91336 | 0.0030% |
| 2397 | 夏海红 | 320524197111****** | 91336 | 0.0030% |
| 2398 | 郭丽 | 320524197501****** | 91336 | 0.0030% |
| 2399 | 杨小芳 | 320524197112****** | 91336 | 0.0030% |
| 2400 | 严予军 | 320502197505****** | 91336 | 0.0030% |
| 2401 | 张国忠 | 320524195311****** | 91336 | 0.0030% |
| 2402 | 陆卫星 | 320524197202****** | 91336 | 0.0030% |
| 2403 | 朱彬 | 320524197301****** | 91336 | 0.0030% |
| 2404 | 计小龙 | 320524197303****** | 91336 | 0.0030% |
| 2405 | 张文明 | 320524196303****** | 91336 | 0.0030% |
| 2406 | 钱素珍 | 320524196607****** | 91336 | 0.0030% |
| 2407 | 周琴芳 | 320511197608****** | 91336 | 0.0030% |
| 2408 | 顾惠芬 | 320511197406****** | 91336 | 0.0030% |
| 2409 | 徐建林 | 320511197301****** | 91336 | 0.0030% |
| 2410 | 顾静花 | 320511197212****** | 91336 | 0.0030% |
| 2411 | 顾燕 | 320524197907****** | 91336 | 0.0030% |
| 2412 | 陈志毅 | 320511197008****** | 91336 | 0.0030% |
| 2413 | 叶东 | 320511197001****** | 91336 | 0.0030% |
| 2414 | 归鸽平 | 320524196308****** | 91336 | 0.0030% |
| 2415 | 沈怀华 | 320524195710****** | 91336 | 0.0030% |
| 2416 | 俞超 | 320524197701****** | 91336 | 0.0030% |
| 2417 | 李爱英 | 320524196908****** | 91336 | 0.0030% |
| 2418 | 唐秋琴 | 320524197508****** | 91336 | 0.0030% |
| 2419 | 金通华 | 320524196204****** | 91336 | 0.0030% |
| 2420 | 孙洁敏 | 320524196205****** | 91336 | 0.0030% |
| 2421 | 陆文林 | 320524196301****** | 91336 | 0.0030% |
| 2422 | 朱燕刚 | 320524196507****** | 91336 | 0.0030% |
| 2423 | 钱芳华 | 320524197812****** | 91336 | 0.0030% |
| 2424 | 王夏云 | 320511197904****** | 91336 | 0.0030% |
| 2425 | 孙丽 | 320524195705****** | 91336 | 0.0030% |
| 2426 | 凌飞 | 320511197812****** | 91336 | 0.0030% |
| 2427 | 徐艳 | 320524196311****** | 91336 | 0.0030% |
| 2428 | 陆根男 | 320524196008****** | 91336 | 0.0030% |
| 2429 | 管差一 | 320524196312****** | 91336 | 0.0030% |
| 2430 | 黄海荣 | 320524195005****** | 91336 | 0.0030% |
| 2431 | 沈三妹 | 320511196309****** | 91336 | 0.0030% |
| 2432 | 虞月英 | 320524197312****** | 91336 | 0.0030% |
| 2433 | 王惠华 | 320524194808****** | 91336 | 0.0030% |
| 2434 | 孙增渔 | 320524195101****** | 91336 | 0.0030% |
| 2435 | 杨剑 | 320511197705****** | 91336 | 0.0030% |
| 2436 | 张顺娟 | 320524197405****** | 91336 | 0.0030% |
| 2437 | 许茂建 | 320524195911****** | 91336 | 0.0030% |
| 2438 | 沈刚 | 320524197007****** | 91336 | 0.0030% |
| 2439 | 尹云妹 | 320511196508****** | 91336 | 0.0030% |
| 2440 | 陈建敏 | 320524195906****** | 91336 | 0.0030% |
| 2441 | 王胜奇 | 320511196706****** | 91336 | 0.0030% |
| 2442 | 沈菊方 | 320511196705****** | 91336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443 | 冯中 | 320524196801****** | 91336 | 0.0030% |
| 2444 | 虞秋萍 | 320521196311****** | 91336 | 0.0030% |
| 2445 | 杨春花 | 320511197804****** | 91336 | 0.0030% |
| 2446 | 陈再兴 | 320524194812****** | 91336 | 0.0030% |
| 2447 | 蒋浩 | 320321197810****** | 91336 | 0.0030% |
| 2448 | 王建国 | 320524197703****** | 91336 | 0.0030% |
| 2449 | 葛红 | 320524197701****** | 91336 | 0.0030% |
| 2450 | 陈明 | 320524197701****** | 91336 | 0.0030% |
| 2451 | 刘玲 | 320502199508****** | 91336 | 0.0030% |
| 2452 | 王晓波 | 320524197702****** | 91336 | 0.0030% |
| 2453 | 严熠珺 | 320524197612****** | 91336 | 0.0030% |
| 2454 | 李秋琴 | 320524197208****** | 91336 | 0.0030% |
| 2455 | 秦飒英 | 320524197205****** | 91336 | 0.0030% |
| 2456 | 吴雪珍 | 320524197711****** | 91336 | 0.0030% |
| 2457 | 顾海江 | 320524197712****** | 91336 | 0.0030% |
| 2458 | 钱燕萍 | 320524197611****** | 91336 | 0.0030% |
| 2459 | 黄悦 | 320524197608****** | 91336 | 0.0030% |
| 2460 | 蔡海燕 | 320524195808****** | 91336 | 0.0030% |
| 2461 | 吕宏伟 | 320524197801****** | 91336 | 0.0030% |
| 2462 | 陈艳 | 320524197205****** | 91336 | 0.0030% |
| 2463 | 叶兴元 | 320524195111****** | 91336 | 0.0030% |
| 2464 | 陆依军 | 320511196810****** | 91336 | 0.0030% |
| 2465 | 石华萍 | 320524197811****** | 91336 | 0.0030% |
| 2466 | 计翠雅 | 320524195301****** | 91336 | 0.0030% |
| 2467 | 钱蔚 | 320524197703****** | 91336 | 0.0030% |
| 2468 | 王逸鸣 | 320524196006****** | 91336 | 0.0030% |
| 2469 | 陈强 | 320524197408****** | 91336 | 0.0030% |
| 2470 | 韩海青 | 320524196305****** | 91336 | 0.0030% |
| 2471 | 潘建根 | 320524197412****** | 91336 | 0.0030% |
| 2472 | 李橙青 | 320524197711****** | 91336 | 0.0030% |
| 2473 | 刘皑 | 320524197502****** | 91336 | 0.0030% |
| 2474 | 周效 | 320511196110****** | 91336 | 0.0030% |
| 2475 | 杨伟民 | 320511196604****** | 91336 | 0.0030% |
| 2476 | 洪萍 | 320511197605****** | 91336 | 0.0030% |
| 2477 | 彭安民 | 320586196504****** | 91336 | 0.0030% |
| 2478 | 王润华 | 320524197303****** | 91336 | 0.0030% |
| 2479 | 张明 | 320524197506****** | 91336 | 0.0030% |
| 2480 | 董月琴 | 320524196407****** | 91336 | 0.0030% |
| 2481 | 王丽因 | 320524197706****** | 91336 | 0.0030% |
| 2482 | 王玉兰 | 320524197303****** | 91336 | 0.0030% |
| 2483 | 韩琼 | 320524197605****** | 91336 | 0.0030% |
| 2484 | 邹益生 | 320524197606****** | 91336 | 0.0030% |
| 2485 | 顾志杰 | 320524197301****** | 91336 | 0.0030% |
| 2486 | 黄建兴 | 320524197212****** | 91336 | 0.0030% |
| 2487 | 陆佶 | 320524197510****** | 91336 | 0.0030% |
| 2488 | 盛群岳 | 320524196107****** | 91336 | 0.0030% |
| 2489 | 薛国荣 | 320507195112****** | 91336 | 0.0030% |
| 2490 | 孙静 | 320524197602****** | 91336 | 0.0030% |
| 2491 | 郑强 | 320524197001****** | 91336 | 0.0030% |
| 2492 | 吴韬 | 320524197404****** | 91336 | 0.0030% |
| 2493 | 华敏 | 320524195007****** | 91336 | 0.0030% |
| 2494 | 庞纪萍 | 320524196911****** | 91336 | 0.0030% |
| 2495 | 濮水男 | 320524195410****** | 91336 | 0.0030% |
| 2496 | 黄维琴 | 320524196908****** | 91336 | 0.0030% |
| 2497 | 黄洁 | 320404197910****** | 91336 | 0.0030% |
| 2498 | 林月华 | 320524195509****** | 91336 | 0.0030% |
| 2499 | 洪蕾 | 320524197505****** | 91336 | 0.0030% |
| 2500 | 吴伟刚 | 320524197308****** | 91336 | 0.0030% |
| 2501 | 张岳良 | 320524195301****** | 91336 | 0.0030% |
| 2502 | 沈志红 | 320524197508****** | 91336 | 0.0030% |
| 2503 | 潘芳 | 320524197312****** | 91336 | 0.0030% |
| 2504 | 张建国 | 320511196912****** | 91336 | 0.0030% |
| 2505 | 张晓平 | 320524197311****** | 91336 | 0.0030% |
| 2506 | 刘建国 | 320524196211****** | 91336 | 0.0030% |
| 2507 | 徐忠伟 | 320524197002****** | 91336 | 0.0030% |
| 2508 | 钱金英 | 320524197002****** | 91336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509 | 唐建萍 | 320524195702****** | 91336 | 0.0030% |
| 2510 | 张慧珠 | 320524195006****** | 91336 | 0.0030% |
| 2511 | 袁宇芳 | 320586197106****** | 91248 | 0.0030% |
| 2512 | 郑小炯 | 320502196609****** | 91248 | 0.0030% |
| 2513 | 张惠新 | 320511196908****** | 91159 | 0.0030% |
| 2514 | 顾怡婷 | 320586199101****** | 91073 | 0.0030% |
| 2515 | 董云英 | 320524196811****** | 91073 | 0.0030% |
| 2516 | 林悦 | 320502197912****** | 91030 | 0.0030% |
| 2517 | 彭丰元 | 422124197702****** | 90986 | 0.0030% |
| 2518 | 黄国康 | 320524196012****** | 90986 | 0.0030% |
| 2519 | 张晓晖 | 320524196811****** | 90986 | 0.0030% |
| 2520 | 刘秋宝 | 320524193809****** | 90986 | 0.0030% |
| 2521 | 赵韵雪 | 320524194005****** | 90986 | 0.0030% |
| 2522 | 徐雪根 | 320524194302****** | 90986 | 0.0030% |
| 2523 | 吴毓英 | 320524194207****** | 90986 | 0.0030% |
| 2524 | 李月珍 | 320524194801****** | 90986 | 0.0030% |
| 2525 | 徐文耀 | 320524194404****** | 90986 | 0.0030% |
| 2526 | 王春林 | 320524194002****** | 90986 | 0.0030% |
| 2527 | 韩企明 | 320524193811****** | 90986 | 0.0030% |
| 2528 | 周仁妹 | 320524194802****** | 90986 | 0.0030% |
| 2529 | 殷水妹 | 320524196603****** | 90984 | 0.0030% |
| 2530 | 宋红亮 | 320524197204****** | 90829 | 0.0030% |
| 2531 | 周志萍 | 320520197401****** | 90810 | 0.0030% |
| 2532 | 陶献军 | 320524197007****** | 90768 | 0.0030% |
| 2533 | 徐银宝 | 320524196709****** | 90750 | 0.0030% |
| 2534 | 周金英 | 320524195609****** | 90750 | 0.0030% |
| 2535 | 杭永方 | 320524196907****** | 90743 | 0.0030% |
| 2536 | 丁凯 | 320511198912****** | 90724 | 0.0030% |
| 2537 | 朱长英 | 320524196509****** | 90724 | 0.0030% |
| 2538 | 陆晓杰 | 320586199502****** | 90723 | 0.0030% |
| 2539 | 姚明海 | 320524196005****** | 90635 | 0.0030% |
| 2540 | 过明远 | 320222194502****** | 90635 | 0.0030% |
| 2541 | 潘红卫 | 320524196710****** | 90635 | 0.0030% |
| 2542 | 钱霞娟 | 320511197506****** | 90635 | 0.0030% |
| 2543 | 姚桂英 | 320524196810****** | 90635 | 0.0030% |
| 2544 | 马文兴 | 320524196710****** | 90635 | 0.0030% |
| 2545 | 孔海林 | 320524194609****** | 90635 | 0.0030% |
| 2546 | 张亚萍 | 320524196810****** | 90635 | 0.0030% |
| 2547 | 朱兴元 | 320524195909****** | 90635 | 0.0030% |
| 2548 | 黄月芳 | 320511196711****** | 90635 | 0.0030% |
| 2549 | 马连根 | 320524194908****** | 90635 | 0.0030% |
| 2550 | 缪惠男 | 320524196905****** | 90635 | 0.0030% |
| 2551 | 尤小其 | 320502195409****** | 90635 | 0.0030% |
| 2552 | 张惠芳 | 320524196811****** | 90635 | 0.0030% |
| 2553 | 陈卫明 | 320524196812****** | 90635 | 0.0030% |
| 2554 | 史银根 | 320524196506****** | 90635 | 0.0030% |
| 2555 | 蒋振宇 | 320524197003****** | 90635 | 0.0030% |
| 2556 | 胡仁悌 | 320524194402****** | 90635 | 0.0030% |
| 2557 | 徐明宝 | 320524195303****** | 90635 | 0.0030% |
| 2558 | 周雪珍 | 320524196712****** | 90635 | 0.0030% |
| 2559 | 倪承刚 | 320524196809****** | 90635 | 0.0030% |
| 2560 | 周蓓玲 | 320503197911****** | 90635 | 0.0030% |
| 2561 | 陆福元 | 320524196305****** | 90635 | 0.0030% |
| 2562 | 杨建荣 | 320524197111****** | 90635 | 0.0030% |
| 2563 | 陆道荣 | 320524196203****** | 90635 | 0.0030% |
| 2564 | 薛佐宪 | 320524195612****** | 90635 | 0.0030% |
| 2565 | 邱金狗 | 320524195305****** | 90635 | 0.0030% |
| 2566 | 马火根 | 320524195001****** | 90635 | 0.0030% |
| 2567 | 黄曼贞 | 320524194912****** | 90635 | 0.0030% |
| 2568 | 汪晓曦 | 320502196908****** | 90635 | 0.0030% |
| 2569 | 李才兴 | 320524195401****** | 90635 | 0.0030% |
| 2570 | 张樱 | 320501198010****** | 90635 | 0.0030% |
| 2571 | 黄玉英 | 320524195409****** | 90635 | 0.0030% |
| 2572 | 任建国 | 320504195505****** | 90635 | 0.0030% |
| 2573 | 周苏华 | 320524197212****** | 90635 | 0.0030% |
| 2574 | 顾仁裕 | 320524195108******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575 | 吴雪耿 | 320507195108****** | 90635 | 0.0030% |
| 2576 | 顾建达 | 320524195005****** | 90635 | 0.0030% |
| 2577 | 顾金龙 | 320524196301****** | 90635 | 0.0030% |
| 2578 | 陈汉平 | 320503194511****** | 90635 | 0.0030% |
| 2579 | 沈凤娟 | 320524196208****** | 90635 | 0.0030% |
| 2580 | 俞东美 | 320524196211****** | 90635 | 0.0030% |
| 2581 | 郑雪 | 320524196903****** | 90635 | 0.0030% |
| 2582 | 季文良 | 320524194901****** | 90635 | 0.0030% |
| 2583 | 沈华芳 | 320524196210****** | 90635 | 0.0030% |
| 2584 | 黄金法 | 320524196211****** | 90635 | 0.0030% |
| 2585 | 顾建良 | 320524195810****** | 90635 | 0.0030% |
| 2586 | 李永伟 | 320524195704****** | 90635 | 0.0030% |
| 2587 | 谢火根 | 320524194811****** | 90635 | 0.0030% |
| 2588 | 朱全生 | 320524194804****** | 90635 | 0.0030% |
| 2589 | 邹金兴 | 320524196304****** | 90635 | 0.0030% |
| 2590 | 钱泉英 | 320524196706****** | 90635 | 0.0030% |
| 2591 | 陈再生 | 320524196901****** | 90635 | 0.0030% |
| 2592 | 王红青 | 320524196812****** | 90635 | 0.0030% |
| 2593 | 范云娥 | 320507195810****** | 90635 | 0.0030% |
| 2594 | 陆金明 | 320523196311****** | 90635 | 0.0030% |
| 2595 | 章美园 | 320524195207****** | 90635 | 0.0030% |
| 2596 | 周进瑞 | 320524196710****** | 90635 | 0.0030% |
| 2597 | 刘凤英 | 320502195109****** | 90635 | 0.0030% |
| 2598 | 顾梦秋 | 320504199310****** | 90635 | 0.0030% |
| 2599 | 赵雪珍 | 320524196710****** | 90635 | 0.0030% |
| 2600 | 吴福观 | 320524194805****** | 90635 | 0.0030% |
| 2601 | 黄娟 | 320524197912****** | 90635 | 0.0030% |
| 2602 | 李志勤 | 320524195103****** | 90635 | 0.0030% |
| 2603 | 毛建方 | 320524196812****** | 90635 | 0.0030% |
| 2604 | 夏建英 | 320524195802****** | 90635 | 0.0030% |
| 2605 | 钮梅生 | 320524194811****** | 90635 | 0.0030% |
| 2606 | 王燕 | 320524197010****** | 90635 | 0.0030% |
| 2607 | 胡培军 | 320524194911****** | 90635 | 0.0030% |
| 2608 | 陈根法 | 320502196407****** | 90635 | 0.0030% |
| 2609 | 沈美娟 | 320524195609****** | 90635 | 0.0030% |
| 2610 | 郁风英 | 320524195312****** | 90635 | 0.0030% |
| 2611 | 陈哲敏 | 320504196710****** | 90635 | 0.0030% |
| 2612 | 华兴泉 | 320524194709****** | 90635 | 0.0030% |
| 2613 | 孙明辉 | 320524196404****** | 90635 | 0.0030% |
| 2614 | 杨凤娥 | 320524195708****** | 90635 | 0.0030% |
| 2615 | 侯永珍 | 320524195212****** | 90635 | 0.0030% |
| 2616 | 李骏 | 320586199009****** | 90635 | 0.0030% |
| 2617 | 朱招根 | 320524194106****** | 90635 | 0.0030% |
| 2618 | 霍丽英 | 320524196512****** | 90635 | 0.0030% |
| 2619 | 杨发根 | 320524194002****** | 90635 | 0.0030% |
| 2620 | 何建梁 | 320524196601****** | 90635 | 0.0030% |
| 2621 | 张华 | 320511196601****** | 90635 | 0.0030% |
| 2622 | 王小芹 | 320524197012****** | 90635 | 0.0030% |
| 2623 | 戴静红 | 320502196611****** | 90635 | 0.0030% |
| 2624 | 蔡国强 | 320524195809****** | 90635 | 0.0030% |
| 2625 | 陆龙妹 | 320511196205****** | 90635 | 0.0030% |
| 2626 | 蒋辉 | 320502197810****** | 90635 | 0.0030% |
| 2627 | 陈奇炜 | 320524195910****** | 90635 | 0.0030% |
| 2628 | 陈海泉 | 320524194608****** | 90635 | 0.0030% |
| 2629 | 沈小鹰 | 320511195402****** | 90635 | 0.0030% |
| 2630 | 徐蓉贞 | 320524196907****** | 90635 | 0.0030% |
| 2631 | 谈晓英 | 320404197311****** | 90635 | 0.0030% |
| 2632 | 沈志新 | 320524194602****** | 90635 | 0.0030% |
| 2633 | 周嘉炜 | 320511197102****** | 90635 | 0.0030% |
| 2634 | 朱丽英 | 320501197801****** | 90635 | 0.0030% |
| 2635 | 吴兴坤 | 320524196306****** | 90635 | 0.0030% |
| 2636 | 陈建英 | 320524196902****** | 90635 | 0.0030% |
| 2637 | 王惠忠 | 320524194004****** | 90635 | 0.0030% |
| 2638 | 杨惠方 | 320511197012****** | 90635 | 0.0030% |
| 2639 | 张福兴 | 320524195206****** | 90635 | 0.0030% |
| 2640 | 孙永民 | 320511196804******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641 | 张瑛 | 320503196508****** | 90635 | 0.0030% |
| 2642 | 陈洁 | 320502198402****** | 90635 | 0.0030% |
| 2643 | 诸琦 | 320502197710****** | 90635 | 0.0030% |
| 2644 | 王德君 | 320524196801****** | 90635 | 0.0030% |
| 2645 | 霍卫东 | 320524196711****** | 90635 | 0.0030% |
| 2646 | 邢瑛 | 320502196809****** | 90635 | 0.0030% |
| 2647 | 顾银观 | 320524195010****** | 90635 | 0.0030% |
| 2648 | 仇雪妹 | 320524196801****** | 90635 | 0.0030% |
| 2649 | 钱霞萍 | 320504197712****** | 90635 | 0.0030% |
| 2650 | 陈福民 | 320511195311****** | 90635 | 0.0030% |
| 2651 | 周卫明 | 320524196711****** | 90635 | 0.0030% |
| 2652 | 李阿才 | 320524194710****** | 90635 | 0.0030% |
| 2653 | 王娟 | 320524196104****** | 90635 | 0.0030% |
| 2654 | 徐志刚 | 320524196809****** | 90635 | 0.0030% |
| 2655 | 花界红 | 320524196002****** | 90635 | 0.0030% |
| 2656 | 张平初 | 320524196007****** | 90635 | 0.0030% |
| 2657 | 顾兴元 | 320524194901****** | 90635 | 0.0030% |
| 2658 | 黄大龙 | 320524195210****** | 90635 | 0.0030% |
| 2659 | 汪建农 | 320504195712****** | 90635 | 0.0030% |
| 2660 | 李金凤 | 320504197003****** | 90635 | 0.0030% |
| 2661 | 汤阿三 | 320586194905****** | 90635 | 0.0030% |
| 2662 | 吴金泉 | 320524195801****** | 90635 | 0.0030% |
| 2663 | 钮华明 | 320524197001****** | 90635 | 0.0030% |
| 2664 | 袁继英 | 320524197210****** | 90635 | 0.0030% |
| 2665 | 柏回东 | 320524197302****** | 90635 | 0.0030% |
| 2666 | 张国平 | 320524195707****** | 90635 | 0.0030% |
| 2667 | 周全飞 | 320524196910****** | 90635 | 0.0030% |
| 2668 | 陆卫东 | 320524194705****** | 90635 | 0.0030% |
| 2669 | 徐玉红 | 320524197509****** | 90635 | 0.0030% |
| 2670 | 俞峰 | 320524197206****** | 90635 | 0.0030% |
| 2671 | 徐英 | 320524197512****** | 90635 | 0.0030% |
| 2672 | 王金林 | 320524195310****** | 90635 | 0.0030% |
| 2673 | 金林康 | 320524195701****** | 90635 | 0.0030% |
| 2674 | 陆映民 | 320524195702****** | 90635 | 0.0030% |
| 2675 | 江根香 | 320524197003****** | 90635 | 0.0030% |
| 2676 | 陈永君 | 320524197012****** | 90635 | 0.0030% |
| 2677 | 宋晓红 | 320524197101****** | 90635 | 0.0030% |
| 2678 | 茅伟群 | 320511197009****** | 90635 | 0.0030% |
| 2679 | 顾进方 | 320524197109****** | 90635 | 0.0030% |
| 2680 | 陈彩明 | 320524196610****** | 90635 | 0.0030% |
| 2681 | 钱国平 | 320524197812****** | 90635 | 0.0030% |
| 2682 | 霍卫民 | 320524197202****** | 90635 | 0.0030% |
| 2683 | 吴永明 | 320524196906****** | 90635 | 0.0030% |
| 2684 | 张菊珍 | 320524195109****** | 90635 | 0.0030% |
| 2685 | 徐晓静 | 320524197112****** | 90635 | 0.0030% |
| 2686 | 俞福根 | 320524195103****** | 90635 | 0.0030% |
| 2687 | 叶晓岚 | 320511196504****** | 90635 | 0.0030% |
| 2688 | 庞丽萍 | 320524197512****** | 90635 | 0.0030% |
| 2689 | 程炜 | 310223197005****** | 90635 | 0.0030% |
| 2690 | 高庆萍 | 320524195709****** | 90635 | 0.0030% |
| 2691 | 朱金芳 | 320511196511****** | 90635 | 0.0030% |
| 2692 | 陈民兴 | 320524195612****** | 90635 | 0.0030% |
| 2693 | 黄春宏 | 320524196703****** | 90635 | 0.0030% |
| 2694 | 黄惠英 | 320524197205****** | 90635 | 0.0030% |
| 2695 | 周志敏 | 320524195212****** | 90635 | 0.0030% |
| 2696 | 陆晓芳 | 320524197112****** | 90635 | 0.0030% |
| 2697 | 石火金 | 320524196302****** | 90635 | 0.0030% |
| 2698 | 金志锋 | 320586198011****** | 90635 | 0.0030% |
| 2699 | 杨君凤 | 320524194901****** | 90635 | 0.0030% |
| 2700 | 朱留英 | 320602197806****** | 90635 | 0.0030% |
| 2701 | 陶永龙 | 320524195201****** | 90635 | 0.0030% |
| 2702 | 朱红艳 | 320524196701****** | 90635 | 0.0030% |
| 2703 | 沈祖生 | 320524195110****** | 90635 | 0.0030% |
| 2704 | 邹叶萍 | 320524196812****** | 90635 | 0.0030% |
| 2705 | 张雪金 | 320524195708****** | 90635 | 0.0030% |
| 2706 | 唐文龙 | 320524195510******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707 | 范玉珍 | 320524196811****** | 90635 | 0.0030% |
| 2708 | 陈益明 | 320524196306****** | 90635 | 0.0030% |
| 2709 | 袁爱玲 | 320524196305****** | 90635 | 0.0030% |
| 2710 | 徐洪玲 | 320524196305****** | 90635 | 0.0030% |
| 2711 | 徐毓青 | 320524195710****** | 90635 | 0.0030% |
| 2712 | 李云明 | 320524196708****** | 90635 | 0.0030% |
| 2713 | 陈兴福 | 320524197108****** | 90635 | 0.0030% |
| 2714 | 朱锦华 | 320503196403****** | 90635 | 0.0030% |
| 2715 | 胡其生 | 320524196904****** | 90635 | 0.0030% |
| 2716 | 黄丽英 | 320524197111****** | 90635 | 0.0030% |
| 2717 | 蔡永珍 | 320524197203****** | 90635 | 0.0030% |
| 2718 | 陈泉安 | 320524195508****** | 90635 | 0.0030% |
| 2719 | 李梅英 | 320524196703****** | 90635 | 0.0030% |
| 2720 | 陈水芳 | 320524196309****** | 90635 | 0.0030% |
| 2721 | 陈永生 | 320504194111****** | 90635 | 0.0030% |
| 2722 | 孔国强 | 320524195706****** | 90635 | 0.0030% |
| 2723 | 仲春华 | 320524196901****** | 90635 | 0.0030% |
| 2724 | 邢三男 | 320506195204****** | 90635 | 0.0030% |
| 2725 | 杨金媛 | 320524196407****** | 90635 | 0.0030% |
| 2726 | 陈建福 | 320524196509****** | 90635 | 0.0030% |
| 2727 | 马晓钟 | 320524196204****** | 90635 | 0.0030% |
| 2728 | 任小芬 | 320524196311****** | 90635 | 0.0030% |
| 2729 | 黄玉兰 | 320524195607****** | 90635 | 0.0030% |
| 2730 | 季小敏 | 320524196310****** | 90635 | 0.0030% |
| 2731 | 徐文华 | 320524196310****** | 90635 | 0.0030% |
| 2732 | 朱兴根 | 320524195608****** | 90635 | 0.0030% |
| 2733 | 汤彩琴 | 320524196003****** | 90635 | 0.0030% |
| 2734 | 钱杏华 | 320524195906****** | 90635 | 0.0030% |
| 2735 | 许福泉 | 320524196601****** | 90635 | 0.0030% |
| 2736 | 张金男 | 320524196001****** | 90635 | 0.0030% |
| 2737 | 徐瑾 | 320524196006****** | 90635 | 0.0030% |
| 2738 | 王建锋 | 320524196503****** | 90635 | 0.0030% |
| 2739 | 钱秀贞 | 320524196106****** | 90635 | 0.0030% |
| 2740 | 叶燕 | 320524196503****** | 90635 | 0.0030% |
| 2741 | 王建珍 | 320524195606****** | 90635 | 0.0030% |
| 2742 | 田巧男 | 320524196411****** | 90635 | 0.0030% |
| 2743 | 陈建明 | 320524196207****** | 90635 | 0.0030% |
| 2744 | 杨学良 | 320524196210****** | 90635 | 0.0030% |
| 2745 | 丁盘根 | 320524195311****** | 90635 | 0.0030% |
| 2746 | 陈卫东 | 320326195205****** | 90635 | 0.0030% |
| 2747 | 范雪男 | 320524196606****** | 90635 | 0.0030% |
| 2748 | 潘屹东 | 320524195411****** | 90635 | 0.0030% |
| 2749 | 仇春桂 | 320524194309****** | 90635 | 0.0030% |
| 2750 | 张恒斌 | 320102197409****** | 90635 | 0.0030% |
| 2751 | 严福官 | 320524195411****** | 90635 | 0.0030% |
| 2752 | 秦林男 | 320524195304****** | 90635 | 0.0030% |
| 2753 | 叶滋浩 | 320524196601****** | 90635 | 0.0030% |
| 2754 | 肖春荣 | 320586194801****** | 90635 | 0.0030% |
| 2755 | 钱金坤 | 320524195007****** | 90635 | 0.0030% |
| 2756 | 江进华 | 320524195108****** | 90635 | 0.0030% |
| 2757 | 胡荣坤 | 320511196402****** | 90635 | 0.0030% |
| 2758 | 周林生 | 320524196305****** | 90635 | 0.0030% |
| 2759 | 周永康 | 320502195308****** | 90635 | 0.0030% |
| 2760 | 张明英 | 320502195306****** | 90635 | 0.0030% |
| 2761 | 严耀南 | 320524195201****** | 90635 | 0.0030% |
| 2762 | 赵继英 | 320524196704****** | 90635 | 0.0030% |
| 2763 | 朱冬梅 | 320511197411****** | 90635 | 0.0030% |
| 2764 | 王军 | 320524196708****** | 90635 | 0.0030% |
| 2765 | 吴国梁 | 320524196101****** | 90635 | 0.0030% |
| 2766 | 陈永甦 | 321024196401****** | 90635 | 0.0030% |
| 2767 | 程秀云 | 320524195209****** | 90635 | 0.0030% |
| 2768 | 顾月琴 | 320524196412****** | 90635 | 0.0030% |
| 2769 | 凌峰 | 320524197203****** | 90635 | 0.0030% |
| 2770 | 顾晨艳 | 320524197508****** | 90635 | 0.0030% |
| 2771 | 朱震海 | 320524197503****** | 90635 | 0.0030% |
| 2772 | 邱火根 | 320524195507******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773 | 庄兴木 | 320524195305****** | 90635 | 0.0030% |
| 2774 | 张建华 | 320524195509****** | 90635 | 0.0030% |
| 2775 | 徐建芳 | 320524196901****** | 90635 | 0.0030% |
| 2776 | 吴纪元 | 320524196412****** | 90635 | 0.0030% |
| 2777 | 周菊珍 | 320524195009****** | 90635 | 0.0030% |
| 2778 | 金燕 | 320586198011****** | 90635 | 0.0030% |
| 2779 | 薛招福 | 320524196507****** | 90635 | 0.0030% |
| 2780 | 姚子元 | 320586197908****** | 90635 | 0.0030% |
| 2781 | 吴玉英 | 320524195112****** | 90635 | 0.0030% |
| 2782 | 顾林龙 | 320524196810****** | 90635 | 0.0030% |
| 2783 | 柳培康 | 320586196407****** | 90635 | 0.0030% |
| 2784 | 徐昕 | 320524196304****** | 90635 | 0.0030% |
| 2785 | 孔祥兴 | 320524195504****** | 90635 | 0.0030% |
| 2786 | 顾根泉 | 320524195502****** | 90635 | 0.0030% |
| 2787 | 张文娟 | 320524195501****** | 90635 | 0.0030% |
| 2788 | 顾建根 | 320524197207****** | 90635 | 0.0030% |
| 2789 | 周平 | 320524197311****** | 90635 | 0.0030% |
| 2790 | 郑永方 | 320524197311****** | 90635 | 0.0030% |
| 2791 | 周小琴 | 320524197409****** | 90635 | 0.0030% |
| 2792 | 庄正良 | 320524197902****** | 90635 | 0.0030% |
| 2793 | 周杰锋 | 320524197504****** | 90635 | 0.0030% |
| 2794 | 杨振兴 | 320524196411****** | 90635 | 0.0030% |
| 2795 | 陆雪洪 | 320524196502****** | 90635 | 0.0030% |
| 2796 | 沈春元 | 320586196702****** | 90635 | 0.0030% |
| 2797 | 罗金兴 | 320524195205****** | 90635 | 0.0030% |
| 2798 | 顾道根 | 320524195201****** | 90635 | 0.0030% |
| 2799 | 张林兴 | 321102196805****** | 90635 | 0.0030% |
| 2800 | 顾建中 | 320524195201****** | 90635 | 0.0030% |
| 2801 | 黄燕敏 | 320524195109****** | 90635 | 0.0030% |
| 2802 | 陆斌 | 320502197201****** | 90635 | 0.0030% |
| 2803 | 周壮妹 | 320524195008****** | 90635 | 0.0030% |
| 2804 | 李文华 | 320524197608****** | 90635 | 0.0030% |
| 2805 | 万秀芳 | 320524195804****** | 90635 | 0.0030% |
| 2806 | 陆金英 | 320524195801****** | 90635 | 0.0030% |
| 2807 | 张花云 | 320501198008****** | 90635 | 0.0030% |
| 2808 | 王靖 | 320524196709****** | 90635 | 0.0030% |
| 2809 | 龚惠珠 | 320502194706****** | 90635 | 0.0030% |
| 2810 | 华雪芹 | 320524195711****** | 90635 | 0.0030% |
| 2811 | 周木泉 | 320502195508****** | 90635 | 0.0030% |
| 2812 | 陈红梅 | 320524196712****** | 90635 | 0.0030% |
| 2813 | 张士英 | 320524195708****** | 90635 | 0.0030% |
| 2814 | 严恒忠 | 320586196005****** | 90635 | 0.0030% |
| 2815 | 陈丽青 | 320524196902****** | 90635 | 0.0030% |
| 2816 | 姚军 | 320524196703****** | 90635 | 0.0030% |
| 2817 | 陈伟国 | 320524196912****** | 90635 | 0.0030% |
| 2818 | 倪惠英 | 320503195710****** | 90635 | 0.0030% |
| 2819 | 姚建林 | 320524195512****** | 90635 | 0.0030% |
| 2820 | 李春英 | 320524197105****** | 90635 | 0.0030% |
| 2821 | 施忠良 | 320524195503****** | 90635 | 0.0030% |
| 2822 | 张培琴 | 320524195502****** | 90635 | 0.0030% |
| 2823 | 李德芳 | 320511196107****** | 90635 | 0.0030% |
| 2824 | 费宏 | 320524196911****** | 90635 | 0.0030% |
| 2825 | 陆明明 | 320524195307****** | 90635 | 0.0030% |
| 2826 | 包小元 | 320586196807****** | 90635 | 0.0030% |
| 2827 | 凌金男 | 320524197101****** | 90635 | 0.0030% |
| 2828 | 曹晓彬 | 320621197205****** | 90635 | 0.0030% |
| 2829 | 徐敏 | 320504197807****** | 90635 | 0.0030% |
| 2830 | 纪红 | 320586196901****** | 90635 | 0.0030% |
| 2831 | 邹洪妹 | 320524197403****** | 90635 | 0.0030% |
| 2832 | 沈珍仙 | 320511195012****** | 90635 | 0.0030% |
| 2833 | 陆志东 | 321102197512****** | 90635 | 0.0030% |
| 2834 | 俞三男 | 320511194004****** | 90635 | 0.0030% |
| 2835 | 吴康乐 | 320111197309****** | 90635 | 0.0030% |
| 2836 | 孔卫弟 | 320506196102****** | 90635 | 0.0030% |
| 2837 | 李关明 | 320524195806****** | 90635 | 0.0030% |
| 2838 | 黄琪安 | 320524196312******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839 | 邹凤珍 | 320511195205****** | 90635 | 0.0030% |
| 2840 | 殷根源 | 320504195003****** | 90635 | 0.0030% |
| 2841 | 朱文明 | 320524197711****** | 90635 | 0.0030% |
| 2842 | 黄娟 | 320524197608****** | 90635 | 0.0030% |
| 2843 | 赵秋珍 | 320524196307****** | 90635 | 0.0030% |
| 2844 | 陈洁茜 | 320586198008****** | 90635 | 0.0030% |
| 2845 | 蒋兰英 | 320511195909****** | 90635 | 0.0030% |
| 2846 | 邹慧媛 | 320511195812****** | 90635 | 0.0030% |
| 2847 | 卢斌 | 320502198010****** | 90635 | 0.0030% |
| 2848 | 顾艳婷 | 320502198402****** | 90635 | 0.0030% |
| 2849 | 倪建东 | 320524197411****** | 90635 | 0.0030% |
| 2850 | 严耀梅 | 320524194601****** | 90635 | 0.0030% |
| 2851 | 顾劲松 | 320511195708****** | 90635 | 0.0030% |
| 2852 | 吴德平 | 320524196502****** | 90635 | 0.0030% |
| 2853 | 卞菊芬 | 320524197104****** | 90635 | 0.0030% |
| 2854 | 陈长发 | 320524194410****** | 90635 | 0.0030% |
| 2855 | 杨永根 | 320503196811****** | 90635 | 0.0030% |
| 2856 | 俞雄 | 320524196411****** | 90635 | 0.0030% |
| 2857 | 张寅雯 | 320503198603****** | 90635 | 0.0030% |
| 2858 | 郁利平 | 320586196012****** | 90635 | 0.0030% |
| 2859 | 顾锡梅 | 320502193903****** | 90635 | 0.0030% |
| 2860 | 赵枫 | 320624197103****** | 90635 | 0.0030% |
| 2861 | 金凤根 | 320524197507****** | 90635 | 0.0030% |
| 2862 | 黄琪铭 | 320524196009****** | 90635 | 0.0030% |
| 2863 | 陈水康 | 320524196111****** | 90635 | 0.0030% |
| 2864 | 汤建林 | 320524196411****** | 90635 | 0.0030% |
| 2865 | 陆晓娟 | 320586197705****** | 90635 | 0.0030% |
| 2866 | 苏福珍 | 320524196205****** | 90635 | 0.0030% |
| 2867 | 倪一舟 | 320586199508****** | 90635 | 0.0030% |
| 2868 | 陈彦 | 320502196710****** | 90635 | 0.0030% |
| 2869 | 徐伟兴 | 320524196407****** | 90635 | 0.0030% |
| 2870 | 王建华 | 320503196010****** | 90635 | 0.0030% |
| 2871 | 顾金官 | 320524196301****** | 90635 | 0.0030% |
| 2872 | 马全根 | 320524196306****** | 90635 | 0.0030% |
| 2873 | 吴月英 | 320502195311****** | 90635 | 0.0030% |
| 2874 | 许琪明 | 320524196303****** | 90635 | 0.0030% |
| 2875 | 丁红瑛 | 320502197305****** | 90635 | 0.0030% |
| 2876 | 吴凤良 | 320524196311****** | 90635 | 0.0030% |
| 2877 | 毛华伟 | 320524197106****** | 90635 | 0.0030% |
| 2878 | 韩永芳 | 320524196207****** | 90635 | 0.0030% |
| 2879 | 张悦 | 320524197509****** | 90635 | 0.0030% |
| 2880 | 王全坤 | 320524195708****** | 90635 | 0.0030% |
| 2881 | 陈国琴 | 320524197009****** | 90635 | 0.0030% |
| 2882 | 颜木根 | 320524195709****** | 90635 | 0.0030% |
| 2883 | 章雪明 | 320502195909****** | 90635 | 0.0030% |
| 2884 | 李元芬 | 320524195709****** | 90635 | 0.0030% |
| 2885 | 沈彩芳 | 320524197310****** | 90635 | 0.0030% |
| 2886 | 杨赞东 | 320502196812****** | 90635 | 0.0030% |
| 2887 | 邢彩珍 | 320507195712****** | 90635 | 0.0030% |
| 2888 | 张斌 | 320524196807****** | 90635 | 0.0030% |
| 2889 | 沈映珍 | 320524196807****** | 90635 | 0.0030% |
| 2890 | 金华 | 320524197104****** | 90635 | 0.0030% |
| 2891 | 潘英 | 320524197810****** | 90635 | 0.0030% |
| 2892 | 施耀明 | 320586196004****** | 90635 | 0.0030% |
| 2893 | 项凤林 | 320524196706****** | 90635 | 0.0030% |
| 2894 | 岳林珍 | 320586196312****** | 90635 | 0.0030% |
| 2895 | 张银福 | 320524196603****** | 90635 | 0.0030% |
| 2896 | 黄晓华 | 320524197009****** | 90635 | 0.0030% |
| 2897 | 钱承 | 320586197811****** | 90635 | 0.0030% |
| 2898 | 张根弟 | 320524196411****** | 90635 | 0.0030% |
| 2899 | 黄林英 | 320511196309****** | 90635 | 0.0030% |
| 2900 | 陈杏明 | 320524196503****** | 90635 | 0.0030% |
| 2901 | 周明夷 | 320524196109****** | 90635 | 0.0030% |
| 2902 | 顾建林 | 320524196012****** | 90635 | 0.0030% |
| 2903 | 孙与美 | 320502195504****** | 90635 | 0.0030% |
| 2904 | 刘元龙 | 320524196005****** | 90635 | 0.003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905 | 严国英 | 320524196510****** | 90635 | 0.0030% |
| 2906 | 朱卫星 | 320524196003****** | 90635 | 0.0030% |
| 2907 | 徐沛臻 | 320524195507****** | 90635 | 0.0030% |
| 2908 | 马卫根 | 320524195910****** | 90635 | 0.0030% |
| 2909 | 陆伟明 | 320524196712****** | 90635 | 0.0030% |
| 2910 | 王根林 | 320524195906****** | 90635 | 0.0030% |
| 2911 | 何福荣 | 320524195811****** | 90635 | 0.0030% |
| 2912 | 周全元 | 320524196701****** | 90635 | 0.0030% |
| 2913 | 朱金官 | 320524196409****** | 90635 | 0.0030% |
| 2914 | 卢惠明 | 320524196407****** | 90635 | 0.0030% |
| 2915 | 施福元 | 320524196612****** | 90635 | 0.0030% |
| 2916 | 张浦珍 | 320524196405****** | 90635 | 0.0030% |
| 2917 | 沈惠芳 | 320524196311****** | 90635 | 0.0030% |
| 2918 | 陆振荣 | 320524196409****** | 90635 | 0.0030% |
| 2919 | 韩剑玲 | 320524196304****** | 90635 | 0.0030% |
| 2920 | 朱玲华 | 320525196906****** | 90635 | 0.0030% |
| 2921 | 顾淑萍 | 320524197001****** | 90000 | 0.0030% |
| 2922 | 韩斌 | 320503197611****** | 90000 | 0.0030% |
| 2923 | 徐海林 | 320524196611****** | 90000 | 0.0030% |
| 2924 | 周震宇 | 320524195811****** | 89849 | 0.0030% |
| 2925 | 周俊华 | 320524197101****** | 89849 | 0.0030% |
| 2926 | 潘洪根 | 320524196909****** | 89540 | 0.0030% |
| 2927 | 何云华 | 320524195901****** | 88886 | 0.0030% |
| 2928 | 袁伟康 | 320524194404****** | 88886 | 0.0030% |
| 2929 | 纪水龙 | 320524196207****** | 88886 | 0.0030% |
| 2930 | 杨利群 | 320626195202****** | 88886 | 0.0030% |
| 2931 | 顾峻宁 | 320524196111****** | 88886 | 0.0030% |
| 2932 | 顾大男 | 320524196603****** | 88886 | 0.0030% |
| 2933 | 郭金元 | 320524196007****** | 88886 | 0.0030% |
| 2934 | 周郁敏 | 320586198104****** | 88886 | 0.0030% |
| 2935 | 吴颖慧 | 320524196411****** | 88886 | 0.0030% |
| 2936 | 朱方勇 | 320705197511****** | 88886 | 0.0030% |
| 2937 | 吴文浩 | 320502194304****** | 88330 | 0.0029% |
| 2938 | 赵明华 | 320524197712****** | 87611 | 0.0029% |
| 2939 | 黄宁 | 320102195803****** | 86000 | 0.0029% |
| 2940 | 张菊芳 | 320524196509****** | 84700 | 0.0028% |
| 2941 | 陆晓峰 | 320586197909****** | 84700 | 0.0028% |
| 2942 | 沈艳芬 | 320524196707****** | 84700 | 0.0028% |
| 2943 | 丁祖英 | 320524196509****** | 82496 | 0.0027% |
| 2944 | 许秀娟 | 320524196704****** | 82146 | 0.0027% |
| 2945 | 葛金根 | 320524195112****** | 82146 | 0.0027% |
| 2946 | 何建明 | 320524196208****** | 82146 | 0.0027% |
| 2947 | 陈春荣 | 320524197002****** | 81447 | 0.0027% |
| 2948 | 马建华 | 320524195506****** | 81447 | 0.0027% |
| 2949 | 王军 | 320524197811****** | 81447 | 0.0027% |
| 2950 | 黄泽成 | 320524196604****** | 80000 | 0.0027% |
| 2951 | 徐俊燕 | 320524197504****** | 80000 | 0.0027% |
| 2952 | 舒建明 | 320524196210****** | 80000 | 0.0027% |
| 2953 | 王震 | 320524197507****** | 80000 | 0.0027% |
| 2954 | 王萍 | 320524197606****** | 77730 | 0.0026% |
| 2955 | 朱根元 | 320524195805****** | 76997 | 0.0026% |
| 2956 | 杨建梅 | 320524196601****** | 76230 | 0.0025% |
| 2957 | 李小明 | 320524196912****** | 75915 | 0.0025% |
| 2958 | 诸琰 | 320502198306****** | 74883 | 0.0025% |
| 2959 | 沈福明 | 320501196811****** | 73722 | 0.0025% |
| 2960 | 马春芳 | 320524196102****** | 73488 | 0.0024% |
| 2961 | 邓叙福 | 320511193811****** | 73487 | 0.0024% |
| 2962 | 戴何兰 | 320511196610****** | 73137 | 0.0024% |
| 2963 | 朱炳生 | 320507194311****** | 73137 | 0.0024% |
| 2964 | 钱福男 | 320511196605****** | 73137 | 0.0024% |
| 2965 | 孙华英 | 320511196009****** | 73137 | 0.0024% |
| 2966 | 沈震洪 | 320524197802****** | 73137 | 0.0024% |
| 2967 | 许群芳 | 320524197801****** | 73137 | 0.0024% |
| 2968 | 闵红 | 320503196411****** | 73137 | 0.0024% |
| 2969 | 肖惠君 | 320524197303****** | 73137 | 0.0024% |
| 2970 | 钱蕾 | 320503196208****** | 73137 | 0.0024%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2971 | 丁云祥 | 320524197001****** | 73137 | 0.0024% |
| 2972 | 季文娟 | 320503196808****** | 73137 | 0.0024% |
| 2973 | 俞大治 | 320524197811****** | 73137 | 0.0024% |
| 2974 | 薛美华 | 320503195709****** | 73137 | 0.0024% |
| 2975 | 殷志芳 | 320524197009****** | 73137 | 0.0024% |
| 2976 | 许全妹 | 320524194902****** | 73137 | 0.0024% |
| 2977 | 周海珍 | 320511196210****** | 73137 | 0.0024% |
| 2978 | 陈文革 | 320511196612****** | 73137 | 0.0024% |
| 2979 | 唐玉明 | 320524197209****** | 73137 | 0.0024% |
| 2980 | 吴冬梅 | 320524197111****** | 73137 | 0.0024% |
| 2981 | 朱晓萍 | 320524197410****** | 73137 | 0.0024% |
| 2982 | 陈晓波 | 320520197611****** | 73137 | 0.0024% |
| 2983 | 朱国玉 | 320124197811****** | 73137 | 0.0024% |
| 2984 | 陈国军 | 320511197012****** | 73137 | 0.0024% |
| 2985 | 莫红艳 | 320524197701****** | 73137 | 0.0024% |
| 2986 | 钮和龙 | 320511196509****** | 73137 | 0.0024% |
| 2987 | 吴芬芬 | 320524197512****** | 73137 | 0.0024% |
| 2988 | 王海兵 | 321283198808****** | 73137 | 0.0024% |
| 2989 | 李银花 | 320524197610****** | 73137 | 0.0024% |
| 2990 | 李娜 | 320524196001****** | 73137 | 0.0024% |
| 2991 | 金奇观 | 320524196304****** | 73137 | 0.0024% |
| 2992 | 崔洪兴 | 320524195306****** | 73137 | 0.0024% |
| 2993 | 夏小香 | 320511196805****** | 73137 | 0.0024% |
| 2994 | 顾桂欣 | 320524195908****** | 73137 | 0.0024% |
| 2995 | 马艳芬 | 320524197504****** | 73137 | 0.0024% |
| 2996 | 吴小英 | 320524197507****** | 73137 | 0.0024% |
| 2997 | 吴梅珍 | 320511196309****** | 73137 | 0.0024% |
| 2998 | 江桂英 | 320511196307****** | 73137 | 0.0024% |
| 2999 | 詹宝兴 | 320524195510****** | 73137 | 0.0024% |
| 3000 | 瞿刚 | 320524197812****** | 73137 | 0.0024% |
| 3001 | 薛菊 | 320524197712****** | 73137 | 0.0024% |
| 3002 | 杨金仙 | 320524197905****** | 73137 | 0.0024% |
| 3003 | 姜红妹 | 320511197112****** | 73137 | 0.0024% |
| 3004 | 单红琴 | 320511197208****** | 73137 | 0.0024% |
| 3005 | 顾宏 | 320511197210****** | 73137 | 0.0024% |
| 3006 | 徐芳 | 320511197410****** | 73137 | 0.0024% |
| 3007 | 朱凤英 | 320524195508****** | 73137 | 0.0024% |
| 3008 | 顾炜 | 320524197411****** | 73137 | 0.0024% |
| 3009 | 胡琰雯 | 320524197505****** | 73137 | 0.0024% |
| 3010 | 唐海琴 | 320503196906****** | 72963 | 0.0024% |
| 3011 | 程天霞 | 320504195101****** | 72963 | 0.0024% |
| 3012 | 孙明华 | 320524193512****** | 72789 | 0.0024% |
| 3013 | 陆振鑫 | 320524194910****** | 72613 | 0.0024% |
| 3014 | 吕意元 | 320502193012****** | 72613 | 0.0024% |
| 3015 | 樊征芳 | 320524196712****** | 72613 | 0.0024% |
| 3016 | 吴岗林 | 320524197008****** | 72613 | 0.0024% |
| 3017 | 余其芳 | 320524195209****** | 72613 | 0.0024% |
| 3018 | 施苏群 | 320524196409****** | 72613 | 0.0024% |
| 3019 | 龚培莉 | 320524195503****** | 72613 | 0.0024% |
| 3020 | 陈建林 | 320524196911****** | 72613 | 0.0024% |
| 3021 | 陈钢 | 320524197601****** | 72613 | 0.0024% |
| 3022 | 陈加林 | 320524194003****** | 72613 | 0.0024% |
| 3023 | 章自力 | 320524196404****** | 72613 | 0.0024% |
| 3024 | 滕周鑫 | 320504193508****** | 72613 | 0.0024% |
| 3025 | 李水生 | 320524194003****** | 72610 | 0.0024% |
| 3026 | 王俭 | 320502195201****** | 72600 | 0.0024% |
| 3027 | 朱雪明 | 320524196612****** | 72000 | 0.0024% |
| 3028 | 蒋维 | 320586198510****** | 71859 | 0.0024% |
| 3029 | 周小琴 | 320524197711****** | 70864 | 0.0024% |
| 3030 | 项海英 | 320524197711****** | 70635 | 0.0024% |
| 3031 | 汪建明 | 320524196310****** | 70000 | 0.0023% |
| 3032 | 莫静月 | 320586199212****** | 70000 | 0.0023% |
| 3033 | 徐更敏 | 320524194705****** | 70000 | 0.0023% |
| 3034 | 朱敏 | 320586197708****** | 67230 | 0.0022% |
| 3035 | 周彩萍 | 320524197805****** | 67183 | 0.0022% |
| 3036 | 张红英 | 320586197911****** | 67133 | 0.002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037 | 王卫国 | 320524197207****** | 66859 | 0.0022% |
| 3038 | 钱俊 | 320502197110****** | 66534 | 0.0022% |
| 3039 | 马明 | 320524197103****** | 65533 | 0.0022% |
| 3040 | 尤洪彪 | 320524197009****** | 63514 | 0.0021% |
| 3041 | 过海红 | 320524197910****** | 62735 | 0.0021% |
| 3042 | 苏明萌 | 320524196205****** | 62722 | 0.0021% |
| 3043 | 沈晓燕 | 320502197012****** | 62496 | 0.0021% |
| 3044 | 龚慧萍 | 320502197107****** | 62146 | 0.0021% |
| 3045 | 李建国 | 320524197002****** | 61336 | 0.0020% |
| 3046 | 王雪中 | 320524196902****** | 61146 | 0.0020% |
| 3047 | 韩晓斌 | 320524197704****** | 61086 | 0.0020% |
| 3048 | 潘宏升 | 320511197103****** | 61052 | 0.0020% |
| 3049 | 朱兴林 | 320524195612****** | 60641 | 0.0020% |
| 3050 | 孙林荣 | 320524196607****** | 60500 | 0.0020% |
| 3051 | 秦岭华 | 320524196409****** | 60500 | 0.0020% |
| 3052 | 朱宗良 | 320524196809****** | 60500 | 0.0020% |
| 3053 | 孙兰 | 320106196911****** | 60500 | 0.0020% |
| 3054 | 周枫 | 320582197811****** | 60500 | 0.0020% |
| 3055 | 柳石敏 | 320502197308****** | 60500 | 0.0020% |
| 3056 | 朱旻 | 320502197502****** | 60500 | 0.0020% |
| 3057 | 徐申明 | 320524197707****** | 60500 | 0.0020% |
| 3058 | 赵红娣 | 320502195505****** | 60500 | 0.0020% |
| 3059 | 黄水龙 | 320524196111****** | 60500 | 0.0020% |
| 3060 | 杨云男 | 320524195910****** | 60500 | 0.0020% |
| 3061 | 王慧 | 320502197401****** | 60500 | 0.0020% |
| 3062 | 马新华 | 320524197409****** | 60500 | 0.0020% |
| 3063 | 刘宏华 | 413026197406****** | 60447 | 0.0020% |
| 3064 | 吴静君 | 320524197108****** | 60000 | 0.0020% |
| 3065 | 王文敬 | 370703198309****** | 60000 | 0.0020% |
| 3066 | 沈黎 | 320511198111****** | 60000 | 0.0020% |
| 3067 | 孙佳 | 320623198304****** | 60000 | 0.0020% |
| 3068 | 王佩珍 | 320524196308****** | 57904 | 0.0019% |
| 3069 | 许永青 | 320524196702****** | 57411 | 0.0019% |
| 3070 | 杨芳兰 | 320504196506****** | 55190 | 0.0018% |
| 3071 | 戴明加 | 320524195408****** | 55115 | 0.0018% |
| 3072 | 夏桂凤 | 320503195707****** | 55115 | 0.0018% |
| 3073 | 包雪娟 | 320705198011****** | 55115 | 0.0018% |
| 3074 | 耿莉莉 | 320502197405****** | 55115 | 0.0018% |
| 3075 | 沈金男 | 320524196304****** | 55115 | 0.0018% |
| 3076 | 陆萍 | 320502197109****** | 55115 | 0.0018% |
| 3077 | 焦春霞 | 320524197802****** | 55115 | 0.0018% |
| 3078 | 章晓东 | 320502197308****** | 55115 | 0.0018% |
| 3079 | 谈松元 | 320524195801****** | 55115 | 0.0018% |
| 3080 | 杨建荣 | 320524195609****** | 55115 | 0.0018% |
| 3081 | 徐介昌 | 320524194702****** | 55115 | 0.0018% |
| 3082 | 许美英 | 320524195305****** | 55115 | 0.0018% |
| 3083 | 张立平 | 320524196108****** | 55115 | 0.0018% |
| 3084 | 金斌 | 320503196711****** | 55115 | 0.0018% |
| 3085 | 邵燕 | 320586198104****** | 55115 | 0.0018% |
| 3086 | 计惠芳 | 320586196309****** | 55115 | 0.0018% |
| 3087 | 张云珍 | 320502195709****** | 55115 | 0.0018% |
| 3088 | 倪伟士 | 320524196006****** | 55115 | 0.0018% |
| 3089 | 孙彩英 | 320524197712****** | 55115 | 0.0018% |
| 3090 | 杨建明 | 320502196310****** | 55115 | 0.0018% |
| 3091 | 盛水珍 | 320511196807****** | 55115 | 0.0018% |
| 3092 | 陆晓岚 | 320524197304****** | 55115 | 0.0018% |
| 3093 | 陆文芳 | 320502196901****** | 55115 | 0.0018% |
| 3094 | 夏芳 | 320502197308****** | 55115 | 0.0018% |
| 3095 | 朱治国 | 320502197706****** | 55115 | 0.0018% |
| 3096 | 何志华 | 320524197009****** | 55115 | 0.0018% |
| 3097 | 徐家德 | 320524196107****** | 55115 | 0.0018% |
| 3098 | 周彪 | 320511197002****** | 55115 | 0.0018% |
| 3099 | 周瑛 | 320586198602****** | 55115 | 0.0018% |
| 3100 | 叶斌 | 320511194606****** | 55115 | 0.0018% |
| 3101 | 曹雪霞 | 320504195410****** | 55115 | 0.0018% |
| 3102 | 朱桂香 | 320524196208****** | 55115 | 0.0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103 | 倪春华 | 320524196704****** | 55115 | 0.0018% |
| 3104 | 曹林妹 | 320511196511****** | 55115 | 0.0018% |
| 3105 | 顾建明 | 320524197106****** | 55115 | 0.0018% |
| 3106 | 刘汉民 | 320524197011****** | 55115 | 0.0018% |
| 3107 | 朱黎伟 | 320511197412****** | 55115 | 0.0018% |
| 3108 | 周卫明 | 320511197009****** | 55115 | 0.0018% |
| 3109 | 沈文惠 | 320511196909****** | 55115 | 0.0018% |
| 3110 | 陈香妹 | 320511196905****** | 55115 | 0.0018% |
| 3111 | 徐福明 | 320511195708****** | 55115 | 0.0018% |
| 3112 | 张艳 | 320504197807****** | 55115 | 0.0018% |
| 3113 | 沈瑞华 | 320504196605****** | 55115 | 0.0018% |
| 3114 | 王继玲 | 320503197902****** | 55115 | 0.0018% |
| 3115 | 王澄埃 | 320524197208****** | 55115 | 0.0018% |
| 3116 | 徐美芳 | 320503197812****** | 55115 | 0.0018% |
| 3117 | 洪桂根 | 320511194708****** | 55115 | 0.0018% |
| 3118 | 黄亚奇 | 320503196111****** | 55115 | 0.0018% |
| 3119 | 李莉 | 320502197510****** | 55115 | 0.0018% |
| 3120 | 王仁 | 320502197304****** | 55115 | 0.0018% |
| 3121 | 许彩萍 | 320502196204****** | 55115 | 0.0018% |
| 3122 | 查国英 | 320502195809****** | 55115 | 0.0018% |
| 3123 | 朱勤 | 320504196609****** | 55115 | 0.0018% |
| 3124 | 朱伟 | 320504195302****** | 55115 | 0.0018% |
| 3125 | 周文元 | 320524196403****** | 55115 | 0.0018% |
| 3126 | 董德良 | 320524196402****** | 55115 | 0.0018% |
| 3127 | 邹庆华 | 320524194908****** | 55115 | 0.0018% |
| 3128 | 李泉华 | 320524196812****** | 55115 | 0.0018% |
| 3129 | 王菊官 | 320524195509****** | 55115 | 0.0018% |
| 3130 | 张坚 | 320511194901****** | 55115 | 0.0018% |
| 3131 | 陈玲珍 | 320511196210****** | 55115 | 0.0018% |
| 3132 | 陈雪根 | 320511196510****** | 55115 | 0.0018% |
| 3133 | 朱益明 | 320524196310****** | 55115 | 0.0018% |
| 3134 | 朱贞 | 320511196702****** | 55115 | 0.0018% |
| 3135 | 侯文明 | 320511197108****** | 55115 | 0.0018% |
| 3136 | 唐逸闻 | 320524196612****** | 55115 | 0.0018% |
| 3137 | 张丁锋 | 320520197901****** | 55115 | 0.0018% |
| 3138 | 吴云芳 | 320524197409****** | 55115 | 0.0018% |
| 3139 | 戴月珍 | 320502195207****** | 55115 | 0.0018% |
| 3140 | 蒋国强 | 320524196609****** | 55115 | 0.0018% |
| 3141 | 徐林生 | 320524195109****** | 55115 | 0.0018% |
| 3142 | 魏丽萍 | 320502196101****** | 55115 | 0.0018% |
| 3143 | 沈春华 | 320502196811****** | 55115 | 0.0018% |
| 3144 | 田斐 | 320502197612****** | 55115 | 0.0018% |
| 3145 | 陈文华 | 320524196603****** | 55115 | 0.0018% |
| 3146 | 庄秀泉 | 320524196509****** | 55115 | 0.0018% |
| 3147 | 马立红 | 320524196501****** | 55115 | 0.0018% |
| 3148 | 张正伟 | 320524197104****** | 55115 | 0.0018% |
| 3149 | 沈芸 | 320503197103****** | 55115 | 0.0018% |
| 3150 | 王芳 | 320524197009****** | 55115 | 0.0018% |
| 3151 | 周建萍 | 320524195304****** | 55115 | 0.0018% |
| 3152 | 殷卫新 | 320524194511****** | 55115 | 0.0018% |
| 3153 | 王箭 | 320524195905****** | 55115 | 0.0018% |
| 3154 | 华根娣 | 320524196402****** | 55115 | 0.0018% |
| 3155 | 田月华 | 320524194903****** | 55115 | 0.0018% |
| 3156 | 沈龙生 | 320524195006****** | 55115 | 0.0018% |
| 3157 | 张宪布 | 320524195408****** | 55115 | 0.0018% |
| 3158 | 陆耀忠 | 320524195205****** | 55115 | 0.0018% |
| 3159 | 孙德珍 | 320524194908****** | 55115 | 0.0018% |
| 3160 | 杨玉生 | 320524195311****** | 55115 | 0.0018% |
| 3161 | 刘维辰 | 320524195401****** | 55115 | 0.0018% |
| 3162 | 仲桂仙 | 320524195402****** | 55115 | 0.0018% |
| 3163 | 舒华玲 | 320524195306****** | 55115 | 0.0018% |
| 3164 | 王福兴 | 320524196206****** | 55115 | 0.0018% |
| 3165 | 陶月华 | 320524195509****** | 55115 | 0.0018% |
| 3166 | 李维文 | 320524194811****** | 55115 | 0.0018% |
| 3167 | 马洪 | 320524196609****** | 55115 | 0.0018% |
| 3168 | 缪桂明 | 320524196302****** | 55115 | 0.0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169 | 董国芳 | 320524196604****** | 55115 | 0.0018% |
| 3170 | 郁土林 | 320524196604****** | 55115 | 0.0018% |
| 3171 | 倪丹虹 | 320524196103****** | 55115 | 0.0018% |
| 3172 | 朱萍 | 320524197109****** | 55115 | 0.0018% |
| 3173 | 陆云刚 | 320524197512****** | 55115 | 0.0018% |
| 3174 | 石福寿 | 320524194404****** | 55115 | 0.0018% |
| 3175 | 沈锡荣 | 320524194405****** | 55115 | 0.0018% |
| 3176 | 李建林 | 320524196007****** | 55115 | 0.0018% |
| 3177 | 茅小石 | 320524194603****** | 55115 | 0.0018% |
| 3178 | 郁建英 | 320524197609****** | 55115 | 0.0018% |
| 3179 | 金立群 | 320524195204****** | 55115 | 0.0018% |
| 3180 | 徐洪星 | 320586197604****** | 55115 | 0.0018% |
| 3181 | 吴珍芳 | 320586197512****** | 55115 | 0.0018% |
| 3182 | 朱敏明 | 320511195301****** | 55115 | 0.0018% |
| 3183 | 汪化乔 | 320524196904****** | 55115 | 0.0018% |
| 3184 | 邹雪芬 | 320524196912****** | 55115 | 0.0018% |
| 3185 | 马小妹 | 320511195712****** | 55115 | 0.0018% |
| 3186 | 沈佩红 | 320524197401****** | 55115 | 0.0018% |
| 3187 | 朱月根 | 320524197009****** | 55115 | 0.0018% |
| 3188 | 莫倩华 | 320524197807****** | 55115 | 0.0018% |
| 3189 | 王勇 | 320524197109****** | 55115 | 0.0018% |
| 3190 | 曹洁青 | 320524197311****** | 55115 | 0.0018% |
| 3191 | 钮雅琴 | 320524197307****** | 55115 | 0.0018% |
| 3192 | 华芬 | 320524197412****** | 55115 | 0.0018% |
| 3193 | 王莹 | 320524197711****** | 55115 | 0.0018% |
| 3194 | 金美琪 | 320524195111****** | 55115 | 0.0018% |
| 3195 | 堵明强 | 320524197802****** | 55115 | 0.0018% |
| 3196 | 徐春泉 | 320524197702****** | 55115 | 0.0018% |
| 3197 | 曹根康 | 320524196510****** | 55115 | 0.0018% |
| 3198 | 吴钰梅 | 320524194801****** | 55115 | 0.0018% |
| 3199 | 李永贤 | 320524196605****** | 55115 | 0.0018% |
| 3200 | 康立勇 | 320524195201****** | 55115 | 0.0018% |
| 3201 | 吴志玲 | 320524195806****** | 55115 | 0.0018% |
| 3202 | 浦霞芳 | 320586197905****** | 55115 | 0.0018% |
| 3203 | 吴寅 | 320524197512****** | 55115 | 0.0018% |
| 3204 | 范维生 | 320524195208****** | 55115 | 0.0018% |
| 3205 | 邹建兵 | 320586197912****** | 55115 | 0.0018% |
| 3206 | 秦卫江 | 320524197402****** | 55115 | 0.0018% |
| 3207 | 周晓东 | 320524197503****** | 55115 | 0.0018% |
| 3208 | 韩雪琴 | 320524197001****** | 55115 | 0.0018% |
| 3209 | 胡菊芳 | 320586197508****** | 55115 | 0.0018% |
| 3210 | 陆春峰 | 320586197802****** | 55115 | 0.0018% |
| 3211 | 李春晓 | 320524197503****** | 55115 | 0.0018% |
| 3212 | 姚晓冬 | 320586197910****** | 55115 | 0.0018% |
| 3213 | 陈雪兰 | 320586198301****** | 55115 | 0.0018% |
| 3214 | 徐爱萍 | 320524197403****** | 55115 | 0.0018% |
| 3215 | 王晓春 | 320524197401****** | 55115 | 0.0018% |
| 3216 | 陆益华 | 320524196808****** | 55115 | 0.0018% |
| 3217 | 仲春梅 | 320823197402****** | 55115 | 0.0018% |
| 3218 | 扈建华 | 320524196802****** | 55115 | 0.0018% |
| 3219 | 姚萍 | 320524197308****** | 55115 | 0.0018% |
| 3220 | 孙晓梅 | 342301196308****** | 55115 | 0.0018% |
| 3221 | 顾培勋 | 320524197404****** | 55115 | 0.0018% |
| 3222 | 翟永春 | 320524197304****** | 55115 | 0.0018% |
| 3223 | 金芳华 | 320524197705****** | 55115 | 0.0018% |
| 3224 | 朱谓英 | 320524195611****** | 55115 | 0.0018% |
| 3225 | 顾瑛瑛 | 320524197611****** | 55115 | 0.0018% |
| 3226 | 庄向华 | 320524197611****** | 55115 | 0.0018% |
| 3227 | 廖华锋 | 320524197611****** | 55115 | 0.0018% |
| 3228 | 陈强 | 320524197702****** | 55115 | 0.0018% |
| 3229 | 严海琴 | 320524197712****** | 55115 | 0.0018% |
| 3230 | 蒋兆仁 | 320524197806****** | 55115 | 0.0018% |
| 3231 | 朱文娟 | 320524197807****** | 55115 | 0.0018% |
| 3232 | 沈明洁 | 320524197604****** | 55115 | 0.0018% |
| 3233 | 周芳华 | 320524197203****** | 55115 | 0.0018% |
| 3234 | 胡海英 | 320524197003****** | 55115 | 0.0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235 | 陈明峰 | 320524197903****** | 55115 | 0.0018% |
| 3236 | 范明华 | 320501197504****** | 55000 | 0.0018% |
| 3237 | 顾一啸 | 320586198812****** | 55000 | 0.0018% |
| 3238 | 王仁忠 | 320501196810****** | 55000 | 0.0018% |
| 3239 | 盛巧珍 | 320524196307****** | 55000 | 0.0018% |
| 3240 | 宋兴明 | 320501197906****** | 54765 | 0.0018% |
| 3241 | 陈家栋 | 320503195908****** | 54765 | 0.0018% |
| 3242 | 李继 | 320586198506****** | 54590 | 0.0018% |
| 3243 | 王广曦 | 320524194708****** | 54590 | 0.0018% |
| 3244 | 史金梅 | 320524194304****** | 54590 | 0.0018% |
| 3245 | 刘英英 | 320503196512****** | 54590 | 0.0018% |
| 3246 | 徐梅云 | 320524194201****** | 54590 | 0.0018% |
| 3247 | 陆水根 | 320524193902****** | 54590 | 0.0018% |
| 3248 | 李静 | 320504197401****** | 54590 | 0.0018% |
| 3249 | 陆秀琴 | 320511194711****** | 54590 | 0.0018% |
| 3250 | 王巧云 | 320504194407****** | 54590 | 0.0018% |
| 3251 | 万彦芸 | 320503192901****** | 54590 | 0.0018% |
| 3252 | 钱林宝 | 320524193610****** | 54590 | 0.0018% |
| 3253 | 吴美珍 | 320524194001****** | 54590 | 0.0018% |
| 3254 | 朱玮芬 | 320524194005****** | 54590 | 0.0018% |
| 3255 | 黄勤 | 320502197006****** | 54590 | 0.0018% |
| 3256 | 许家栋 | 320524194209****** | 54590 | 0.0018% |
| 3257 | 邢福珍 | 320524194502****** | 54590 | 0.0018% |
| 3258 | 唐晓群 | 320501197608****** | 54590 | 0.0018% |
| 3259 | 张永明 | 320524194806****** | 54590 | 0.0018% |
| 3260 | 朱兴淦 | 320524195708****** | 54450 | 0.0018% |
| 3261 | 任启艳 | 320502194209****** | 54416 | 0.0018% |
| 3262 | 王来 | 320504197601****** | 54416 | 0.0018% |
| 3263 | 尤荣泉 | 320524195902****** | 54415 | 0.0018% |
| 3264 | 张兴娣 | 320524196609****** | 54415 | 0.0018% |
| 3265 | 曹优 | 320586198110****** | 54415 | 0.0018% |
| 3266 | 周文珍 | 320524195710****** | 54415 | 0.0018% |
| 3267 | 周美红 | 320524196805****** | 54415 | 0.0018% |
| 3268 | 花健 | 320524197302****** | 54415 | 0.0018% |
| 3269 | 查金生 | 320524196806****** | 54415 | 0.0018% |
| 3270 | 朱云忠 | 320524196811****** | 54415 | 0.0018% |
| 3271 | 陆旻 | 320524196910****** | 54415 | 0.0018% |
| 3272 | 单丹群 | 320502196512****** | 54415 | 0.0018% |
| 3273 | 居炳元 | 320524195110****** | 54415 | 0.0018% |
| 3274 | 柳荣官 | 320524195610****** | 54415 | 0.0018% |
| 3275 | 徐红珍 | 320524196903****** | 54415 | 0.0018% |
| 3276 | 胡戟 | 320502197203****** | 54415 | 0.0018% |
| 3277 | 朱艳萍 | 320524197003****** | 54415 | 0.0018% |
| 3278 | 岳淑芬 | 320524195204****** | 54415 | 0.0018% |
| 3279 | 吴珍红 | 320524195911****** | 54415 | 0.0018% |
| 3280 | 郑兴根 | 320524197106****** | 54415 | 0.0018% |
| 3281 | 徐志刚 | 320524197512****** | 54415 | 0.0018% |
| 3282 | 周彩萍 | 320524197405****** | 54415 | 0.0018% |
| 3283 | 姚静华 | 320524197408****** | 54415 | 0.0018% |
| 3284 | 赵红珍 | 320524197006****** | 54415 | 0.0018% |
| 3285 | 金凤英 | 320524195510****** | 54415 | 0.0018% |
| 3286 | 殷健 | 320524197807****** | 54415 | 0.0018% |
| 3287 | 柳明楚 | 320524194309****** | 54415 | 0.0018% |
| 3288 | 孟建康 | 320524196802****** | 54415 | 0.0018% |
| 3289 | 陆志荣 | 320524194709****** | 54415 | 0.0018% |
| 3290 | 许康妹 | 320524196007****** | 54415 | 0.0018% |
| 3291 | 袁招娣 | 320524197205****** | 54415 | 0.0018% |
| 3292 | 朱建萍 | 320524197106****** | 54415 | 0.0018% |
| 3293 | 顾皓云 | 320524197004****** | 54415 | 0.0018% |
| 3294 | 邹根平 | 320524196802****** | 54415 | 0.0018% |
| 3295 | 祝卫根 | 320524196209****** | 54415 | 0.0018% |
| 3296 | 殷桂男 | 320524196107****** | 54415 | 0.0018% |
| 3297 | 潘小红 | 320511196610****** | 54415 | 0.0018% |
| 3298 | 廉才萍 | 320524196505****** | 54415 | 0.0018% |
| 3299 | 王桂珍 | 320524196411****** | 54415 | 0.0018% |
| 3300 | 汤惠德 | 320524196210****** | 54415 | 0.0018%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301 | 沈安生 | 320524194606****** | 54415 | 0.0018% |
| 3302 | 范理 | 320586198011****** | 54415 | 0.0018% |
| 3303 | 徐小华 | 320502195002****** | 54415 | 0.0018% |
| 3304 | 陆新伟 | 320204195602****** | 54415 | 0.0018% |
| 3305 | 方林生 | 320507194709****** | 54415 | 0.0018% |
| 3306 | 沈春明 | 320501197603****** | 54415 | 0.0018% |
| 3307 | 周金丹 | 320511194604****** | 54415 | 0.0018% |
| 3308 | 陈晓洁 | 320502197210****** | 54415 | 0.0018% |
| 3309 | 朱玉珍 | 320503194506****** | 54415 | 0.0018% |
| 3310 | 孙全林 | 320524196605****** | 54415 | 0.0018% |
| 3311 | 罗红 | 320524196905****** | 54415 | 0.0018% |
| 3312 | 费业 | 320524196901****** | 54415 | 0.0018% |
| 3313 | 钱卫 | 320524196811****** | 54415 | 0.0018% |
| 3314 | 尤建生 | 320524196810****** | 54415 | 0.0018% |
| 3315 | 屈小男 | 320524194211****** | 54415 | 0.0018% |
| 3316 | 凌益民 | 320503197008****** | 54415 | 0.0018% |
| 3317 | 陆惠芬 | 320586197911****** | 54415 | 0.0018% |
| 3318 | 吴湧 | 320524197411****** | 54415 | 0.0018% |
| 3319 | 陆伟勇 | 320524197410****** | 54415 | 0.0018% |
| 3320 | 王浩军 | 320524197201****** | 54415 | 0.0018% |
| 3321 | 钱峰华 | 320586197808****** | 54415 | 0.0018% |
| 3322 | 杨永岗 | 320524197007****** | 54415 | 0.0018% |
| 3323 | 庄延龄 | 320524194208****** | 54415 | 0.0018% |
| 3324 | 臧福珍 | 320524195503****** | 54415 | 0.0018% |
| 3325 | 陆水根 | 320524194410****** | 54415 | 0.0018% |
| 3326 | 邵生 | 320524197411****** | 54415 | 0.0018% |
| 3327 | 李向耀 | 320524193302****** | 54415 | 0.0018% |
| 3328 | 陆学新 | 320524197110****** | 54415 | 0.0018% |
| 3329 | 殷志峰 | 320524197309****** | 54415 | 0.0018% |
| 3330 | 印琴娣 | 320524195101****** | 54415 | 0.0018% |
| 3331 | 浦巍 | 320504196611****** | 54415 | 0.0018% |
| 3332 | 张金珍 | 320524197106****** | 53363 | 0.0018% |
| 3333 | 薛秋英 | 320511196108****** | 53137 | 0.0018% |
| 3334 | 陈月中 | 320524197101****** | 52557 | 0.0018% |
| 3335 | 万兴龙 | 320524196305****** | 51859 | 0.0017% |
| 3336 | 沈佑英 | 320524194710****** | 51020 | 0.0017% |
| 3337 | 朱天男 | 320524194407****** | 50635 | 0.0017% |
| 3338 | 王志洪 | 320503196301****** | 50000 | 0.0017% |
| 3339 | 戴小明 | 320524196805****** | 50000 | 0.0017% |
| 3340 | 吴峥 | 320504197509****** | 50000 | 0.0017% |
| 3341 | 干建明 | 320524197002****** | 50000 | 0.0017% |
| 3342 | 顾琼 | 320524197402****** | 50000 | 0.0017% |
| 3343 | 陆强 | 320583197808****** | 50000 | 0.0017% |
| 3344 | 陈凤莲 | 630105194711****** | 50000 | 0.0017% |
| 3345 | 陆加法 | 320524196903****** | 50000 | 0.0017% |
| 3346 | 姚建建 | 320524197107****** | 50000 | 0.0017% |
| 3347 | 张卓平 | 320506197601****** | 50000 | 0.0017% |
| 3348 | 包逸峰 | 320504195307****** | 50000 | 0.0017% |
| 3349 | 曾勇 | 320524197811****** | 50000 | 0.0017% |
| 3350 | 钱向东 | 320524196906****** | 50000 | 0.0017% |
| 3351 | 崔海宁 | 320324198107****** | 50000 | 0.0017% |
| 3352 | 杨泉华 | 320502196506****** | 50000 | 0.0017% |
| 3353 | 顾晋 | 320625197512****** | 50000 | 0.0017% |
| 3354 | 王晶 | 220582197612****** | 50000 | 0.0017% |
| 3355 | 赵萍 | 341222197510****** | 50000 | 0.0017% |
| 3356 | 朱彩明 | 320524196907****** | 48952 | 0.0016% |
| 3357 | 马秋英 | 320524196201****** | 48937 | 0.0016% |
| 3358 | 严晓军 | 320524197310****** | 48000 | 0.0016% |
| 3359 | 柳明康 | 320506198511****** | 45930 | 0.0015% |
| 3360 | 吉敏 | 320524197511****** | 45930 | 0.0015% |
| 3361 | 吴水官 | 320524195010****** | 45930 | 0.0015% |
| 3362 | 沈建平 | 320524196812****** | 45930 | 0.0015% |
| 3363 | 郭文玉 | 320524195207****** | 45929 | 0.0015% |
| 3364 | 柳祥林 | 320524196506****** | 45929 | 0.0015% |
| 3365 | 顾丽琴 | 320524197504****** | 45724 | 0.0015% |
| 3366 | 顾丽萍 | 320524197106****** | 45723 | 0.001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367 | 俞鸣 | 320705197503****** | 45635 | 0.0015% |
| 3368 | 王利平 | 320524196912****** | 45318 | 0.0015% |
| 3369 | 张子英 | 320524197601****** | 45318 | 0.0015% |
| 3370 | 金峰 | 320602197305****** | 45317 | 0.0015% |
| 3371 | 蒯建林 | 320524195710****** | 45000 | 0.0015% |
| 3372 | 倪江峰 | 320502196807****** | 44000 | 0.0015% |
| 3373 | 陆兴元 | 320524196305****** | 44000 | 0.0015% |
| 3374 | 蒋国林 | 320524197001****** | 43722 | 0.0015% |
| 3375 | 徐坚 | 320504195702****** | 43639 | 0.0015% |
| 3376 | 金卫康 | 320524197301****** | 43115 | 0.0014% |
| 3377 | 周彩霞 | 320524197512****** | 42350 | 0.0014% |
| 3378 | 金水明 | 320524195210****** | 42350 | 0.0014% |
| 3379 | 许晖 | 320204196809****** | 42315 | 0.0014% |
| 3380 | 冯志明 | 320524195509****** | 42146 | 0.0014% |
| 3381 | 唐卫东 | 320524196910****** | 42100 | 0.0014% |
| 3382 | 吴根珍 | 320524196301****** | 41859 | 0.0014% |
| 3383 | 陆凤定 | 320524196502****** | 41753 | 0.0014% |
| 3384 | 金言 | 320502197911****** | 41336 | 0.0014% |
| 3385 | 华水龙 | 320501197801****** | 40756 | 0.0014% |
| 3386 | 金祥官 | 320524194602****** | 40635 | 0.0014% |
| 3387 | 府文惠 | 320524197111****** | 40635 | 0.0014% |
| 3388 | 仇建华 | 320524197407****** | 40635 | 0.0014% |
| 3389 | 朱冬元 | 320524195412****** | 40427 | 0.0013% |
| 3390 | 冯磊 | 320504197403****** | 40000 | 0.0013% |
| 3391 | 刘洪 | 320524197104****** | 40000 | 0.0013% |
| 3392 | 冯标 | 320586198105****** | 40000 | 0.0013% |
| 3393 | 谢菊丽 | 320511196508****** | 40000 | 0.0013% |
| 3394 | 周燕华 | 320524197312****** | 40000 | 0.0013% |
| 3395 | 陆银泉 | 320524196411****** | 38000 | 0.0013% |
| 3396 | 尤志兴 | 320524197208****** | 36965 | 0.0012% |
| 3397 | 徐丽华 | 320503196107****** | 36745 | 0.0012% |
| 3398 | 高兴根 | 320524195505****** | 36743 | 0.0012% |
| 3399 | 徐胜利 | 320504195612****** | 36743 | 0.0012% |
| 3400 | 王顺勇 | 320524196701****** | 36743 | 0.0012% |
| 3401 | 承水兴 | 320511194205****** | 36743 | 0.0012% |
| 3402 | 黄洪昌 | 320511194306****** | 36743 | 0.0012% |
| 3403 | 薛金根 | 320511194703****** | 36743 | 0.0012% |
| 3404 | 张建芬 | 320511196003****** | 36743 | 0.0012% |
| 3405 | 夏晓 | 320511196811****** | 36743 | 0.0012% |
| 3406 | 丁雪峰 | 320504197101****** | 36743 | 0.0012% |
| 3407 | 朱泉元 | 320511195706****** | 36743 | 0.0012% |
| 3408 | 夏菊英 | 320511196501****** | 36743 | 0.0012% |
| 3409 | 凌桢淼 | 320511199404****** | 36569 | 0.0012% |
| 3410 | 凌桢栩 | 320511199405****** | 36568 | 0.0012% |
| 3411 | 邓庆祥 | 320511194101****** | 36393 | 0.0012% |
| 3412 | 宋思源 | 320511194101****** | 36393 | 0.0012% |
| 3413 | 顾定珠 | 320502193902****** | 36393 | 0.0012% |
| 3414 | 王雪瑛 | 320524193904****** | 36393 | 0.0012% |
| 3415 | 赵生元 | 320524193512****** | 36393 | 0.0012% |
| 3416 | 赵凤英 | 320511194510****** | 36393 | 0.0012% |
| 3417 | 陆志坚 | 320524194303****** | 36393 | 0.0012% |
| 3418 | 王昌英 | 320524197211****** | 36393 | 0.0012% |
| 3419 | 赵志明 | 320524193711****** | 36393 | 0.0012% |
| 3420 | 陈耕生 | 320524193706****** | 36393 | 0.0012% |
| 3421 | 黄利珍 | 320626194602****** | 36393 | 0.0012% |
| 3422 | 芦春媛 | 320524194009****** | 36393 | 0.0012% |
| 3423 | 刘根娣 | 320524194708****** | 36393 | 0.0012% |
| 3424 | 陈小萍 | 320524194503****** | 36393 | 0.0012% |
| 3425 | 潘火根 | 320524194009****** | 36393 | 0.0012% |
| 3426 | 俞白根 | 320524196308****** | 36393 | 0.0012% |
| 3427 | 罗达芸 | 320504193704****** | 36393 | 0.0012% |
| 3428 | 钱凤英 | 320524193612****** | 36393 | 0.0012% |
| 3429 | 芮淑芳 | 320524195602****** | 36393 | 0.0012% |
| 3430 | 邹建中 | 320511197302****** | 36300 | 0.0012% |
| 3431 | 张迎星 | 320586197412****** | 36300 | 0.0012% |
| 3432 | 计红明 | 320524196909****** | 36289 | 0.00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433 | 范旭光 | 320501199104****** | 36285 | 0.0012% |
| 3434 | 陆继东 | 320524196802****** | 36217 | 0.0012% |
| 3435 | 毛建刚 | 320586197403****** | 36217 | 0.0012% |
| 3436 | 邱惠花 | 320524197209****** | 36217 | 0.0012% |
| 3437 | 张阿妹 | 320524194205****** | 36217 | 0.0012% |
| 3438 | 王梦晖 | 320502196711****** | 36217 | 0.0012% |
| 3439 | 陶池宽 | 320504196507****** | 36217 | 0.0012% |
| 3440 | 朱勤 | 320586198507****** | 36217 | 0.0012% |
| 3441 | 沈燕 | 320524197105****** | 36217 | 0.0012% |
| 3442 | 王卫红 | 320524197203****** | 36217 | 0.0012% |
| 3443 | 邹国清 | 320524197310****** | 36217 | 0.0012% |
| 3444 | 周燕 | 320586198107****** | 36217 | 0.0012% |
| 3445 | 陈永明 | 320502196409****** | 36217 | 0.0012% |
| 3446 | 俞兴妹 | 320502196903****** | 36217 | 0.0012% |
| 3447 | 吴琦 | 320504196701****** | 36217 | 0.0012% |
| 3448 | 吴琏 | 320502197912****** | 36217 | 0.0012% |
| 3449 | 蒋东宇 | 320524197109****** | 36217 | 0.0012% |
| 3450 | 苏福官 | 320524194503****** | 36217 | 0.0012% |
| 3451 | 徐芳 | 320511197812****** | 36217 | 0.0012% |
| 3452 | 王红芳 | 320524197709****** | 36217 | 0.0012% |
| 3453 | 蔡林春 | 320524197304****** | 36217 | 0.0012% |
| 3454 | 施建峰 | 320524196905****** | 36217 | 0.0012% |
| 3455 | 陆林男 | 320524195108****** | 36217 | 0.0012% |
| 3456 | 秦建明 | 320501196311****** | 36217 | 0.0012% |
| 3457 | 张鹦娟 | 320524197812****** | 36217 | 0.0012% |
| 3458 | 严祥根 | 320524196205****** | 36217 | 0.0012% |
| 3459 | 金顺 | 320586198509****** | 36217 | 0.0012% |
| 3460 | 柏国新 | 320586197304****** | 36217 | 0.0012% |
| 3461 | 范银珍 | 320586197801****** | 36217 | 0.0012% |
| 3462 | 吴伟东 | 320524196903****** | 36217 | 0.0012% |
| 3463 | 薛文芳 | 320524197304****** | 36217 | 0.0012% |
| 3464 | 朱萍 | 320502197312****** | 36217 | 0.0012% |
| 3465 | 王林妹 | 320524193808****** | 36217 | 0.0012% |
| 3466 | 吴金根 | 320524196108****** | 36217 | 0.0012% |
| 3467 | 周建萍 | 320524197007****** | 36217 | 0.0012% |
| 3468 | 孙雪兴 | 320524196212****** | 36217 | 0.0012% |
| 3469 | 戴忠妹 | 320524196405****** | 36217 | 0.0012% |
| 3470 | 王艳萍 | 320524197505****** | 36217 | 0.0012% |
| 3471 | 胡彩英 | 320524195208****** | 36217 | 0.0012% |
| 3472 | 王向华 | 320524197706****** | 36217 | 0.0012% |
| 3473 | 丰红梅 | 320524196701****** | 36217 | 0.0012% |
| 3474 | 陆义根 | 320524194701****** | 36217 | 0.0012% |
| 3475 | 程前明 | 320511194209****** | 36217 | 0.0012% |
| 3476 | 顾宥 | 320501198210****** | 36217 | 0.0012% |
| 3477 | 倪丽花 | 320581197811****** | 36217 | 0.0012% |
| 3478 | 徐建青 | 320511197505****** | 36217 | 0.0012% |
| 3479 | 龚健 | 320524196905****** | 36217 | 0.0012% |
| 3480 | 郑玉珍 | 320524196909****** | 36217 | 0.0012% |
| 3481 | 吴洁 | 320504196811****** | 36217 | 0.0012% |
| 3482 | 卢月芳 | 320502195508****** | 36217 | 0.0012% |
| 3483 | 魏群 | 612125196005****** | 36217 | 0.0012% |
| 3484 | 周文娥 | 320524195011****** | 36217 | 0.0012% |
| 3485 | 尤松兴 | 320524194209****** | 36217 | 0.0012% |
| 3486 | 李云健 | 320524197201****** | 36217 | 0.0012% |
| 3487 | 陆红兵 | 320524197408****** | 36217 | 0.0012% |
| 3488 | 钟建丽 | 320524195704****** | 36217 | 0.0012% |
| 3489 | 顾海斌 | 320524197011****** | 36217 | 0.0012% |
| 3490 | 沈文珍 | 320524195007****** | 36217 | 0.0012% |
| 3491 | 程毅 | 320524196907****** | 36217 | 0.0012% |
| 3492 | 席月心 | 320586197405****** | 36217 | 0.0012% |
| 3493 | 周玲珍 | 320524195203****** | 36217 | 0.0012% |
| 3494 | 吴建华 | 320524196703****** | 36217 | 0.0012% |
| 3495 | 金根明 | 320524196403****** | 36217 | 0.0012% |
| 3496 | 方志强 | 320524196101****** | 36217 | 0.0012% |
| 3497 | 王伟媛 | 320524195510****** | 36217 | 0.0012% |
| 3498 | 郭群 | 320524196501****** | 36000 | 0.0012%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499 | 马玉官 | 320524195209****** | 35635 | 0.0012% |
| 3500 | 杨晓群 | 320524196911****** | 35517 | 0.0012% |
| 3501 | 张炎 | 320511197402****** | 35115 | 0.0012% |
| 3502 | 汤耀程 | 320503198509****** | 35000 | 0.0012% |
| 3503 | 唐菊泉 | 320524196811****** | 34200 | 0.0011% |
| 3504 | 王美琴 | 320524196312****** | 33072 | 0.0011% |
| 3505 | 柳龙妹 | 320524196411****** | 32496 | 0.0011% |
| 3506 | 张丽芳 | 320524197203****** | 32146 | 0.0011% |
| 3507 | 朱林生 | 320524195705****** | 31859 | 0.0011% |
| 3508 | 王燕青 | 320503197707****** | 30740 | 0.0010% |
| 3509 | 黄晓婧 | 320502199010****** | 30250 | 0.0010% |
| 3510 | 徐影 | 320211198104****** | 30000 | 0.0010% |
| 3511 | 钱明娟 | 320524197809****** | 30000 | 0.0010% |
| 3512 | 刘东军 | 320303197201****** | 30000 | 0.0010% |
| 3513 | 宋兴福 | 320524195810****** | 30000 | 0.0010% |
| 3514 | 马文红 | 320502196812****** | 30000 | 0.0010% |
| 3515 | 唐培荣 | 320524196906****** | 30000 | 0.0010% |
| 3516 | 陆建良 | 320524196611****** | 30000 | 0.0010% |
| 3517 | 王文花 | 320524196610****** | 30000 | 0.0010% |
| 3518 | 向炳根 | 320524195602****** | 30000 | 0.0010% |
| 3519 | 吴科文 | 320483198208****** | 30000 | 0.0010% |
| 3520 | 顾方明 | 320524197712****** | 30000 | 0.0010% |
| 3521 | 顾惠珍 | 320524197102****** | 30000 | 0.0010% |
| 3522 | 胡青 | 320504196112****** | 30000 | 0.0010% |
| 3523 | 严建明 | 320511196205****** | 30000 | 0.0010% |
| 3524 | 周建根 | 320524196903****** | 30000 | 0.0010% |
| 3525 | 沈青 | 150103197503****** | 30000 | 0.0010% |
| 3526 | 邱诚 | 321102198206****** | 30000 | 0.0010% |
| 3527 | 姚培林 | 320524196501****** | 30000 | 0.0010% |
| 3528 | 顾熹 | 320503199106****** | 30000 | 0.0010% |
| 3529 | 陆珠英 | 320511197404****** | 27558 | 0.0009% |
| 3530 | 徐丽娟 | 320504195310****** | 27557 | 0.0009% |
| 3531 | 吴卫国 | 320524197112****** | 27557 | 0.0009% |
| 3532 | 王建林 | 320511197206****** | 27557 | 0.0009% |
| 3533 | 徐英杰 | 320503195703****** | 27557 | 0.0009% |
| 3534 | 沈敏华 | 320524195307****** | 27470 | 0.0009% |
| 3535 | 罗肇铭 | 320524196806****** | 27470 | 0.0009% |
| 3536 | 王伊 | 320511199301****** | 27295 | 0.0009% |
| 3537 | 耿理程 | 320502198811****** | 27295 | 0.0009% |
| 3538 | 尤雪珍 | 320524196102****** | 27119 | 0.0009% |
| 3539 | 王卫娟 | 320524197702****** | 25000 | 0.0008% |
| 3540 | 陈林姿 | 342726197006****** | 24802 | 0.0008% |
| 3541 | 张秋弟 | 320524197009****** | 24200 | 0.0008% |
| 3542 | 马炎 | 320524196306****** | 24200 | 0.0008% |
| 3543 | 胡丽华 | 320503196210****** | 24200 | 0.0008% |
| 3544 | 郁水英 | 320524196302****** | 24200 | 0.0008% |
| 3545 | 张玉英 | 320524197612****** | 24200 | 0.0008% |
| 3546 | 徐秋芳 | 320586197211****** | 24200 | 0.0008% |
| 3547 | 季觉华 | 320504196102****** | 24200 | 0.0008% |
| 3548 | 王志军 | 320524196709****** | 24200 | 0.0008% |
| 3549 | 何龙根 | 320524195512****** | 24200 | 0.0008% |
| 3550 | 王伟明 | 320511196709****** | 24200 | 0.0008% |
| 3551 | 李丽 | 320503195805****** | 22000 | 0.0007% |
| 3552 | 黄新 | 320524196611****** | 21459 | 0.0007% |
| 3553 | 陆慧 | 320501198510****** | 20000 | 0.0007% |
| 3554 | 薛嵩 | 320504197306****** | 20000 | 0.0007% |
| 3555 | 吴建锋 | 320524197706****** | 20000 | 0.0007% |
| 3556 | 王晓艳 | 150422197809****** | 20000 | 0.0007% |
| 3557 | 张成燕 | 320586198802****** | 20000 | 0.0007% |
| 3558 | 居春华 | 320524197803****** | 20000 | 0.0007% |
| 3559 | 瞿颖 | 320524197209****** | 20000 | 0.0007% |
| 3560 | 吴蓉蓉 | 320524196508****** | 18830 | 0.0006% |
| 3561 | 徐小黑 | 320524196502****** | 18500 | 0.0006% |
| 3562 | 朱杏娣 | 320511194503****** | 18371 | 0.0006% |
| 3563 | 徐雪云 | 320524195211****** | 18371 | 0.0006% |
| 3564 | 徐静皋 | 320219196408****** | 18371 | 0.000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565 | 尹福荣 | 320524193701****** | 18371 | 0.0006% |
| 3566 | 殷培春 | 320524194101****** | 18371 | 0.0006% |
| 3567 | 吴雪霞 | 320524194010****** | 18371 | 0.0006% |
| 3568 | 李林生 | 320524194810****** | 18371 | 0.0006% |
| 3569 | 严益康 | 320586198110****** | 18371 | 0.0006% |
| 3570 | 吕英 | 320524196210****** | 18371 | 0.0006% |
| 3571 | 徐晓东 | 320503196902****** | 18371 | 0.0006% |
| 3572 | 陈福珠 | 320722194609****** | 18371 | 0.0006% |
| 3573 | 秦怡洁 | 320524194804****** | 18371 | 0.0006% |
| 3574 | 薛金根 | 320524194201****** | 18371 | 0.0006% |
| 3575 | 陆建国 | 320524196305****** | 18371 | 0.0006% |
| 3576 | 章根媛 | 320524194601****** | 18371 | 0.0006% |
| 3577 | 陈海凤 | 320524194608****** | 18371 | 0.0006% |
| 3578 | 殷惠媛 | 320502193507****** | 18371 | 0.0006% |
| 3579 | 马伟民 | 320524193410****** | 18371 | 0.0006% |
| 3580 | 周家胜 | 320503194511****** | 18371 | 0.0006% |
| 3581 | 山文霞 | 320504194211****** | 18371 | 0.0006% |
| 3582 | 沈炜 | 320524194708****** | 18371 | 0.0006% |
| 3583 | 金利生 | 320524194212****** | 18371 | 0.0006% |
| 3584 | 徐火泉 | 320524194111****** | 18371 | 0.0006% |
| 3585 | 张定一 | 320524194111****** | 18371 | 0.0006% |
| 3586 | 席宝珠 | 320524193908****** | 18371 | 0.0006% |
| 3587 | 徐凤珠 | 320524193903****** | 18371 | 0.0006% |
| 3588 | 顾凤娟 | 320524193810****** | 18371 | 0.0006% |
| 3589 | 姚老虎 | 320511195012****** | 18371 | 0.0006% |
| 3590 | 何娅君 | 320502194107****** | 18371 | 0.0006% |
| 3591 | 宋金兰 | 320502194308****** | 18371 | 0.0006% |
| 3592 | 顾阿弟 | 320524194301****** | 18371 | 0.0006% |
| 3593 | 杨惠珠 | 320502194609****** | 18371 | 0.0006% |
| 3594 | 孙玉珍 | 320511193805****** | 18371 | 0.0006% |
| 3595 | 姚峰 | 320502196704****** | 18371 | 0.0006% |
| 3596 | 万美玲 | 320524192911****** | 18371 | 0.0006% |
| 3597 | 洪庆琪 | 320501193901****** | 18371 | 0.0006% |
| 3598 | 金聚兴 | 320524193408****** | 18371 | 0.0006% |
| 3599 | 侯胜德 | 320524193512****** | 18371 | 0.0006% |
| 3600 | 杨巧珍 | 320524197009****** | 18371 | 0.0006% |
| 3601 | 高坚 | 320524193607****** | 18371 | 0.0006% |
| 3602 | 周三男 | 320524193802****** | 18371 | 0.0006% |
| 3603 | 沈凤琴 | 320524193809****** | 18371 | 0.0006% |
| 3604 | 汪丽娟 | 320503195703****** | 18371 | 0.0006% |
| 3605 | 孙琴 | 320524194410****** | 18371 | 0.0006% |
| 3606 | 徐巧法 | 320524192507****** | 18371 | 0.0006% |
| 3607 | 顾世南 | 320524192905****** | 18371 | 0.0006% |
| 3608 | 尤月娥 | 320524194408****** | 18371 | 0.0006% |
| 3609 | 郑阿四 | 320524193410****** | 18371 | 0.0006% |
| 3610 | 缪桂欣 | 320524194111****** | 18371 | 0.0006% |
| 3611 | 吴放舫 | 320524195809****** | 18371 | 0.0006% |
| 3612 | 顾巧根 | 320524193508****** | 18371 | 0.0006% |
| 3613 | 顾德华 | 320524193712****** | 18371 | 0.0006% |
| 3614 | 沈其明 | 320524193207****** | 18371 | 0.0006% |
| 3615 | 徐双英 | 320511197008****** | 18371 | 0.0006% |
| 3616 | 朱国瑾 | 320504195510****** | 18371 | 0.0006% |
| 3617 | 朱琴华 | 320524195601****** | 18371 | 0.0006% |
| 3618 | 查长生 | 320511194209****** | 18371 | 0.0006% |
| 3619 | 张月珍 | 320524194702****** | 18371 | 0.0006% |
| 3620 | 徐娟英 | 320511195201****** | 18371 | 0.0006% |
| 3621 | 杨建明 | 320524195411****** | 18200 | 0.0006% |
| 3622 | 陆文清 | 320511197006****** | 18196 | 0.0006% |
| 3623 | 朱伟文 | 320511196905****** | 18196 | 0.0006% |
| 3624 | 曹琳 | 320586198011****** | 18196 | 0.0006% |
| 3625 | 何美英 | 320511194912****** | 18196 | 0.0006% |
| 3626 | 董国英 | 320503196205****** | 18196 | 0.0006% |
| 3627 | 吴林兴 | 320511195806****** | 18196 | 0.0006% |
| 3628 | 史柏生 | 320504194610****** | 18196 | 0.0006% |
| 3629 | 蒋祥兴 | 320511196409****** | 18196 | 0.0006% |
| 3630 | 孙文康 | 320511197110****** | 18196 | 0.0006%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631 | 屈再英 | 320524194605****** | 18196 | 0.0006% |
| 3632 | 陆云根 | 320524196001****** | 18196 | 0.0006% |
| 3633 | 钱白妹 | 320524195701****** | 18196 | 0.0006% |
| 3634 | 杨建华 | 320511194808****** | 18190 | 0.0006% |
| 3635 | 张培根 | 320524195304****** | 18150 | 0.0006% |
| 3636 | 周福珍 | 320524196412****** | 18150 | 0.0006% |
| 3637 | 陈红元 | 320524197206****** | 18150 | 0.0006% |
| 3638 | 厉勤 | 320524197603****** | 18020 | 0.0006% |
| 3639 | 李虎根 | 320503192912****** | 18020 | 0.0006% |
| 3640 | 沈荣生 | 320511193310****** | 18020 | 0.0006% |
| 3641 | 陆燕华 | 320684198112****** | 18020 | 0.0006% |
| 3642 | 朱群峰 | 321102197603****** | 18020 | 0.0006% |
| 3643 | 韩勤 | 320524196409****** | 18020 | 0.0006% |
| 3644 | 苏坤林 | 320502193411****** | 18020 | 0.0006% |
| 3645 | 沈迎娟 | 320524196809****** | 18020 | 0.0006% |
| 3646 | 陆中鑫 | 320511193912****** | 18020 | 0.0006% |
| 3647 | 朱传达 | 320524194705****** | 18020 | 0.0006% |
| 3648 | 高宝根 | 320524195406****** | 18020 | 0.0006% |
| 3649 | 汪燕萍 | 320586198508****** | 18020 | 0.0006% |
| 3650 | 陈建男 | 320524196704****** | 18020 | 0.0006% |
| 3651 | 朱全林 | 320524195109****** | 18020 | 0.0006% |
| 3652 | 顾惠娟 | 320524196912****** | 18020 | 0.0006% |
| 3653 | 杨全男 | 320524194808****** | 18020 | 0.0006% |
| 3654 | 徐洁兰 | 320511197410****** | 18020 | 0.0006% |
| 3655 | 李章瑾 | 320502196506****** | 18020 | 0.0006% |
| 3656 | 强轶敏 | 320503196806****** | 18020 | 0.0006% |
| 3657 | 朱琳 | 320502198005****** | 18020 | 0.0006% |
| 3658 | 王苏民 | 320502196306****** | 18020 | 0.0006% |
| 3659 | 张卫华 | 320524197212****** | 18020 | 0.0006% |
| 3660 | 朱小平 | 320503196307****** | 18020 | 0.0006% |
| 3661 | 陈征 | 320586198110****** | 17670 | 0.0006% |
| 3662 | 陆国良 | 320524197005****** | 17500 | 0.0006% |
| 3663 | 朱小芳 | 320524197112****** | 17500 | 0.0006% |
| 3664 | 石棣仁 | 320524195410****** | 17115 | 0.0006% |
| 3665 | 吴蓉美 | 320524196711****** | 16496 | 0.0005% |
| 3666 | 胡浩忠 | 320511196511****** | 16489 | 0.0005% |
| 3667 | 戴玲珍 | 320524195608****** | 16000 | 0.0005% |
| 3668 | 陆金玲 | 320524197101****** | 15000 | 0.0005% |
| 3669 | 陆凤来 | 320524194408****** | 13362 | 0.0004% |
| 3670 | 黄学进 | 340821197309****** | 12746 | 0.0004% |
| 3671 | 刘利 | 320822197604****** | 12100 | 0.0004% |
| 3672 | 王美华 | 320524195909****** | 12100 | 0.0004% |
| 3673 | 杨建伟 | 320586197605****** | 12100 | 0.0004% |
| 3674 | 陶毅 | 320502197105****** | 12100 | 0.0004% |
| 3675 | 陆华芳 | 320524196911****** | 12100 | 0.0004% |
| 3676 | 杨崇民 | 320502196009****** | 12100 | 0.0004% |
| 3677 | 陆雪兴 | 320524195511****** | 12100 | 0.0004% |
| 3678 | 朱井兵 | 320829197304****** | 12100 | 0.0004% |
| 3679 | 王利珍 | 320511196307****** | 12100 | 0.0004% |
| 3680 | 王红 | 320524197103****** | 12000 | 0.0004% |
| 3681 | 钱芝英 | 320222195108****** | 11483 | 0.0004% |
| 3682 | 刘晓文 | 320501198606****** | 10107 | 0.0003% |
| 3683 | 沈卫官 | 320524195504****** | 10107 | 0.0003% |
| 3684 | 缪卫忠 | 320524196902****** | 10000 | 0.0003% |
| 3685 | 卞毓珠 | 320304197804****** | 10000 | 0.0003% |
| 3686 | 崔艳 | 511024197302****** | 10000 | 0.0003% |
| 3687 | 王威 | 321321198405****** | 10000 | 0.0003% |
| 3688 | 王月琴 | 320524193802****** | 10000 | 0.0003% |
| 3689 | 秦勇 | 320524196510****** | 10000 | 0.0003% |
| 3690 | 徐雪兰 | 320511196403****** | 9533 | 0.0003% |
| 3691 | 陈建清 | 320524195409****** | 9186 | 0.0003% |
| 3692 | 魏秋瑾 | 320511196312****** | 9186 | 0.0003% |
| 3693 | 陈建明 | 320511195611****** | 9185 | 0.0003% |
| 3694 | 陈惠菊 | 320511193709****** | 9185 | 0.0003% |
| 3695 | 朱春东 | 320524197102****** | 9098 | 0.0003% |
| 3696 | 沈水珍 | 320524194211****** | 9098 | 0.0003%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已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3697 | 蒋琴芳 | 320524196801****** | 6835 | 0.0002% |
| 3698 | 沈吉珠 | 320524193803****** | 6050 | 0.0002% |
| 3699 | 金见妹 | 320506197510****** | 6050 | 0.0002% |
| 3700 | 王明学 | 320524197210****** | 6050 | 0.0002% |
| 3701 | 邢启明 | 320503194202****** | 5171 | 0.0002% |
| 3702 | 夏栩 | 320524197512****** | 3115 | 0.0001% |
| 3703 | 陈其宪 | 320501196312****** | 2496 | 0.0001% |
| 3704 | 陈其昌 | 320524196805****** | 2496 | 0.0001% |
| 3705 | 陈犇 | 320586198511****** | 2296 | 0.0001% |
| 3706 | 许春芳 | 320524196403****** | 2296 | 0.0001% |
| 3707 | 时寅德 | 320511196209****** | 1447 | <0.0001% |
| 合计 | | | 2,998,741,626 | 99.9581%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附件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未办理托管确权手续的股东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证件号码 | 持股数（股） | 占比 |
|---|---|---|---|---|
| 1 | 周征岳 | 320524195705****** | 183,722 | 0.0061% |
| 2 | 吴学明 | 320524197112****** | 181,447 | 0.0060% |
| 3 | 李肖白 | 320524195205****** | 181,447 | 0.0060% |
| 4 | 奚建峰 | 320511196707****** | 130,000 | 0.0043% |
| 5 | 陈建生 | 320524196710****** | 91,859 | 0.0031% |
| 6 | 邹海明 | 320511196410****** | 91,859 | 0.0031% |
| 7 | 叶梅琴 | 320524195208****** | 91,336 | 0.0030% |
| 8 | 刘忠宝 | 320524196312****** | 90,635 | 0.0030% |
| 9 | 王莲明 | 320524196403****** | 50,000 | 0.0017% |
| 10 | 沙利文 | 320524197203****** | 40,000 | 0.0013% |
| 11 | 承永钢 | 320511196809****** | 20,000 | 0.0007% |
| 12 | 叶永元 | 320524193701****** | 18,371 | 0.0006% |
| 13 | 王德涛 | 320524193310****** | 18,371 | 0.0006% |
| 14 | 王淑琴 | 320524192910****** | 18,371 | 0.0006% |
| 15 | 王英华 | 320524193612****** | 18,371 | 0.0006% |
| 16 | 周荣官 | 320524192001****** | 18,371 | 0.0006% |
| 17 | 王美芳 | 320524195607****** | 8,300 | 0.0003% |
| 18 | 钱平 | 320586198108****** | 5,914 | 0.0002% |
| 合计 | | | 1,258,374 | 0.0419%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附件三：本行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明细清单

### 本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内法人股东股权转让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6/03/24 | 苏州新世纪服装有限公司 | 顾秋忠 | 477,876 | 司法裁判转让 | 7.53 | （2015）吴执字第3217-1 号 | 已支付 |
| 2 | 2016/12/19 | | 鲍亚琴 | 440,743 | 司法裁判转让 | 8.873 | （2016）苏 0506 执 2231 号之一 | 已支付 |
| 3 | 2017/05/17 | 苏州市星河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 蒋加星 | 1,718,619 | 司法裁判转让 | 8 | （2016）苏 0506 执 3574 号之一 | 已支付 |
| 4 | 2017/05/17 | 苏州渭塘金莱印染有限公司 | 蒋加星 | 35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9.029 | （2016）苏 0506 执 2015 号之二 | 已支付 |
| 5 | 2018/6/19 | 吴江市盛泽金涛染织有限公司 | 高建荣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6 | （2017）苏 0505 执 3283 号之二 | 已支付 |
| 6 | 2018/08/01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张雪珍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8）苏 0581 民初 5230 号 | - |
| 7 | 2018/08/28 | 江苏梦兰集团有限公司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2,5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7.212 | （2018）苏 0508 执 2365 号之四 | 已支付 |
| 8 | 2019/02/12 | 常熟市高压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 金建华 | 5,00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9）苏 0581 执 838 号 | - |

### 本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自然人股东股权转让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6/02/24 | 许宝英 | 许征宇 | 181,447 | 赠与 | - | - | - |
| 2 | 2016/02/17 | 李玉麟 | 李继 | 54,590 | 赠与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3 | 2016/01/26 | 高锦辉 | 吴阿雪 | 500,000 | 协议转让 | 1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4 | 2016/01/26 | | 高佩钰 | 44,520 | 协议转让 | 1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5 | 2016/01/26 | 王建荣 | 孙兰 | 60,500 | 司法裁判转让 | 9.23 | （2013）相执字第0487-3号 | 已支付 |
| 6 | 2016/03/25 | 朱仙宝 | 詹红 | 91,859 | 协议转让 | 1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7 | 2016/03/25 | 曹维英 | 徐晓东 | 18,371 | 协议转让 | 1 | 双方协议定价 | 已支付 |
| 8 | 2016/05/19 | 朱根虎 | 朱三男 | 182,496 | 继承 | - | - | - |
| 9 | 2016/05/19 | 金焰 | 陆峰 | 394,813 | 司法裁判转让 | 8.336 | （2015）相执字第2372号 | 已支付 |
| 10 | 2016/06/28 | 沈国芳 | 沈昊 | 183,722 | 赠与 | - | - | - |
| 11 | 2016/07/25 | 罗林泉 | 罗洪亮 | 183,722 | 继承 | - | - | - |
| 12 | 2016/10/08 | 江晓华 | 吕鹏 | 181,447 | 离婚分割财产 | - | - | - |
| 13 | 2016/11/09 | 居建红 | 侯文杰 | 91,859 | 继承 | - | - | - |
| 14 | 2016/11/09 | 严运芳 | 严益康 | 18,371 | 继承 | - | - | - |
| 15 | 2016/11/18 | 张斌 | 顾丽琴 | 91,336 | 继承 | - | - | - |
| 16 | 2016/12/02 | 王玉康 | 王利生 | 45,317 | 继承 | - | - | - |
| 17 | 2016/12/02 | | 王利平 | 45,318 | 继承 | - | - | - |
| 18 | 2016/12/05 | 张家栋 | 陆官仙 | 182,496 | 继承 | - | - | - |
| 19 | 2016/12/20 | 花粉久 | 蒋加星 | 173,977 | 司法裁判转让 | 9.64 | （2016）苏0506执430号之一 | 已支付 |
| 20 | 2017/01/11 | 周正奇 | 黄宁 | 86,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11.093 | （2016）苏0505执1463号之一 | 已支付 |
| 21 | 2017/05/17 | 魏凤高 | 魏秋瑾 | 9,186 | 继承 | - | - | - |
| 22 | 2017/05/17 | 魏凤高 | 陈惠菊 | 9,185 | 继承 | - | - | - |
| 23 | 2017/06/22 | 许根泉 | 钱芝英 | 11,483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7）苏0506执817号 | - |
| 24 | 2017/06/22 | | 许春芳 | 2,296 | 司法裁判转让 | - | | - |
| 25 | 2017/06/22 | | 陈犇 | 2,296 | 司法裁判转让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26 | 2017/07/05 | 蔡焱 | 毛露琼 | 91,859 | 司法裁判转让 | 11.439 | （2016）苏 0591 执 3526 号之二 | 已支付 |
| 27 | 2017/07/24 | 单尧法 | 单建明 | 54,590 | 继承 | - | - | - |
| 28 | 2017/09/01 | 杨冬生 | 杨建华 | 18,190 | 继承 | - | - | - |
| 29 | 2017/09/01 | | 杨建明 | 18,200 | 继承 | - | - | - |
| 30 | 2017/09/01 | | 杨建平 | 18,200 | 继承 | - | - | - |
| 31 | 2017/09/08 | 朱继方 | 何华芳 | 290,400 | 司法裁判转让 | 9.110 | （2016）苏 0506 执 2020 号之三 | 已支付 |
| 32 | 2017/09/12 | 俞学瑾 | 王海兵 | 73,137 | 司法裁判转让 | 12.127 | （2016）苏 0591 执 3972 号之二 | 已支付 |
| 33 | 2017/10/26 | 许根泉 | 许永青 | 2,296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7）苏 0506 执 1871 号 | - |
| 34 | 2017/11/20 | 钮联群 | 钮思华 | 36,393 | 继承 | - | - | - |
| 35 | 2018/1/29 | 张金根 | 杨根花 | 365,171 | 继承 | - | - | - |
| 36 | 2018/1/29 | 俞文明 | 韩央花 | 546,794 | 继承 | - | - | - |
| 37 | 2018/1/29 | 陈银龙 | 王文敬 | 60,000 | 司法裁判转让 | 10.767 | （2017）苏 0506 执 1080 号之一 | 已支付 |
| 38 | 2018/1/29 | 隆炳康 | 隆彬妍 | 91,861 | 继承 | - | - | - |
| 39 | 2018/1/29 | 隆炳康 | 隆志刚 | 91,861 | 继承 | - | - | - |
| 40 | 2018/3/6 | 李春良 | 费炳锋 | 182,146 | 司法裁判转让 | 8 | (2017)苏 0505 执 1840 之二 | 已支付 |
| 41 | 2018/3/22 | 吴钢 | 顾秋忠 | 328,703 | 司法裁判转让 | 9.437 | (2017)苏 0507 执 2282 之三 | 已支付 |
| 42 | 2018/5/21 | 许瑛 | 王燕 | 90,635 | 继承 | - | - | - |
| 43 | 2018/6/19 | 朱根元 | 朱春东 | 9,098 | 继承 | - | - | - |
| 44 | 2018/6/19 | 朱根元 | 沈水珍 | 9,098 | 继承 | - | - | - |
| 45 | 2018/6/19 | 林巧根 | 周小妹 | 273,090 | 继承 | - | - | - |
| 46 | 2018/6/19 | 林巧根 | 林悦 | 91,030 | 继承 | - | - | - |
| 47 | 2018/7/19 | 张火元 | 周福珍 | 1,8150 | 继承 | - | -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48 | 2018/10/25 | 沈兴娥 | 江苏城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181,447 | 司法裁判转让 | 7.55 | （2018）苏 0507 执恢 116 号之一 | 已支付 |
| 49 | 2019/01/08 | 吉小元 | 吉敏 | 45,930 | 继承 | - | - | - |
| 50 | 2019/01/08 | 吉小元 | 郭文玉 | 45,929 | 继承 | - | - | - |
| 51 | 2019/02/15 | 尹林泉 | 尹云妹 | 91,336 | 司法裁判转让 | - | （2018）苏 0508 民初 5374 号 | - |
| 52 | 2019/04/16 | 顾春男 | 董云英 | 91,073 | 继承 | - | - | - |
| 53 | 2019/04/16 | 顾春男 | 顾怡婷 | 91,073 | 继承 | - | - | - |
| 54 | 2019/04/16 | 蔡祥福 | 蔡芳 | 177,774 | 继承 | - | - | - |

**本行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而发生的股份转让具体情况**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 | 2016/03/28 | 顾宁申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778,702 | 清理超 50 万股内部职工股 | 6.548 | 苏州产权交易中心竞价 | 已支付 |
| 2 | 2016/03/28 | 王吉成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891,984 | | | | 已支付 |
| 3 | 2016/03/28 | 朱理清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880,726 | | | | 已支付 |
| 4 | 2016/03/28 | 商荣根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744,239 | | | | 已支付 |
| 5 | 2016/03/28 | 顾平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504,739 | | | | 已支付 |
| 6 | 2016/03/28 | 潘玉贤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97,791 | | | | 已支付 |
| 7 | 2016/03/28 | 施瑞玲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08,294 | | | | 已支付 |
| 8 | 2016/03/28 | 殷丁元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74,850 | | | | 已支付 |
| 9 | 2016/03/28 | 张水男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68,791 | | | | 已支付 |
| 10 | 2016/03/28 | 徐锡伟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227,026 | | | | 已支付 |
| 11 | 2016/03/28 | 肖卫东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218,499 | | | | 已支付 |
| 12 | 2016/03/28 | 朱文彪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216,791 | | | | 已支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13 | 2016/03/28 | 邵国平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56,475 | | | | 已支付 |
| 14 | 2016/03/28 | 金汉水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46,349 | | | | 已支付 |
| 15 | 2016/03/28 | 卞钰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36,559 | | | | 已支付 |
| 16 | 2016/03/28 | 方敏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29,962 | | | | 已支付 |
| 17 | 2016/03/28 | 何增根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69,462 | | | | 已支付 |
| 18 | 2016/03/28 | 徐林男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6,971 | | | | 已支付 |
| 19 | 2016/03/28 | 胡星炜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6,794 | | | | 已支付 |
| 20 | 2016/03/28 | 莫兴元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6,794 | | | | 已支付 |
| 21 | 2016/03/28 | 徐建新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5,221 | | | | 已支付 |
| 22 | 2016/03/28 | 王耘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45,221 | | | | 已支付 |
| 23 | 2016/03/28 | 钱锋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272 | | | | 已支付 |
| 24 | 2016/03/28 | 后斌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148 | | | | 已支付 |
| 25 | 2016/03/28 | 张根元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148 | | | | 已支付 |
| 26 | 2016/03/28 | 潘文兵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148 | | | | 已支付 |
| 27 | 2016/03/28 | 孙健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148 | | | | 已支付 |
| 28 | 2016/03/28 | 黄荣森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39,148 | | | | 已支付 |
| 29 | 2016/03/28 | 顾南兴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1,434 | | | | 已支付 |
| 30 | 2016/03/28 | 谈锦南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1 | 2016/03/28 | 吴晓全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2 | 2016/03/28 | 朱根发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3 | 2016/03/28 | 洪国明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 序号 | 转让时间 | 转让方 | 受让方 | 涉及股数（股） | 转让原因 | 转让价格（元/股） | 定价依据 | 价款支付情况 |
|---|---|---|---|---|---|---|---|---|
| 34 | 2016/03/28 | 陆文康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5 | 2016/03/28 | 沈春华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6 | 2016/03/28 | 顾宝根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7 | 2016/03/28 | 浦兴根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10,152 | | | | 已支付 |
| 38 | 2016/03/28 | 蒋建华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5,320 | | | | 已支付 |
| 39 | 2016/03/28 | 徐卫忠 | 盛虹集团有限公司 | 201 | | | | 已支付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